澎湖縣政府民政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1、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2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3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3

二、資源分配檢討 1-14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15

一、策略績效目標 1-15

二、衡量指標 1-19

肆、計畫內容摘要 1-24

一、建構縣府與鄉市公所間統一步調加強為民服務工作 1-24

二、建構村里安全維護體系 1-24

三、法律扶助服務 1-24

四、落實政府照顧原住民族弱勢族群政策 1-24

五、宗教團體輔導、祭祀公業法人化及寺廟土地清理 1-24

六、辦理宗教民俗活動及各項祭典 1-24

七、改善濫葬，營造優質殯葬園區 1-24

八、積極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計畫 1-24

九、加強戶政品質管理及便民服務 1-24

十、精實徵兵處理 1-25

十一、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協調工作，發揮總體功能 1-25

十二、重視役男及其家屬權益 1-26

十三、辦理原住民日活動 1-27
十四、辦理全縣殯葬設施及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考核 1-27
十五、協助申請生育補助 1-27
十六、加強替代役男服勤與生活管理 1-27

澎湖縣政府民政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民政」業務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而密不可分；民政團隊以「縣民優先」的理念與每一位縣民搏感情。從「出生」、「遷徙」至「死亡」；從「村里鄰建設」至「姐妹市外交」；從「宗教、寺廟輔導」至「殯葬設施改善」；從「精實徵兵處理」至「重視役男及其家屬權益」等，我們秉持「健全基層組織」、「簡政便民，建置服務性政府」、「優質殯葬文化，重視人性尊嚴」、「展現原住民、新住民特色，營造族群融合多元文化」、「加強役政服務，強化國軍救災功能」等方針，迅速且確實地維護民眾權益。「快樂島嶼、美滿家園」為縣政願景，如何推展上述策略方針，提供民眾基本權益，打造一個以「縣民為主」的「快樂島嶼」，其因應之道臚列如下：

（一）加強村里服務及建構安全維護體系：

以縣民優先為理念，加強基層村里為民服務、廣播及監視建置，協助社區治安維護。

（二）照顧原住民與新住民權益：

賡續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與原住民職場技能宣導等各項照顧措施，提升其生活品質。

（三）健全寺廟管理及地籍清理：

落實輔導寺廟登記，依「祭祀公業條例」及「地籍清理條例」辦理寺廟與宗教團體土地清理。

（四）殯葬設施現代化：

繼續推動「鼓勵火化塔葬」、「舊墓自動撿骨進塔」等計畫，活化土地再利用，並增建殯儀館及其他殯葬設施，以消除「殯葬馬路文化」景觀，改善市容。

（五）戶政品質管理：

強化戶政資訊化作業與安全管理，落實戶籍登記創新服務，以貫徹簡政便民措施，有效提升行政品質與效率。

（六）提升役政服務品質：

辦理役男兵籍調查、體複檢、軍種抽籤、徵集入營與各項慰問及救助工作、團體意外險及軍人公墓管理維護等；精實後備軍人、替代役役男管理，厚植後備力量，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協調工作，發揮總體功能，奠定動員基礎。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加強村里為民服務

鄉市公所轄屬村里辦公處為政府施政及為民服務第一線，亦是民眾與政府接觸最為密切也最為頻繁的對象與窗口，所以加強村里辦公處、村里幹事服務品質、不定期考核是落實便民服務的必要措施。

（二）建構村里安全維護體系

為協助治安維護，賡續推展守望相助，敦親睦鄰工作，鼓勵村里裝置監視及廣播系統，並結合村里鄰組織，協助地方治安。

（三）照護原住民權益

本縣原住民人口數僅350餘人，原住民族群在本縣生活，面對生活競爭、生存壓力甚至身分的好奇等，亟需政府資源的挹注與政策的援助，統合政府各部門及民間資源，方能確實照顧都市原住民權益。

（四）宗教團體輔導、祭祀公業法人化及寺廟土地清理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規定，加強輔導本縣祭祀公業及寺廟土地之清理，以健全管理制度。

（五）殯葬設施現代化

昔時濫葬問題嚴重，不僅影響民眾生活品質，更威脅觀光發展，除持續推動獎勵火化塔葬及撿骨進塔，推動舊墓遷葬，解決隨處可見墳墓亂象，更規劃興建殯儀館等完善喪葬設施，增加土地再利用價值，提升本縣殯葬景觀及服務品質。

（六）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

為因應多元文化社會的到來，減緩族群融合的衝擊，加強外籍配偶之生活適應輔導，落實「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以協助早日融入我國生活環境，減少家庭與社會問題；並加強輔導外籍配偶參加歸化測試，協助完成「歸化國籍」。

（七）加強戶政品質管理

落實戶籍登記與通報，並加強戶役政資訊系統作業安全管理，增進服務績效。

（八）實施戶政延伸服務

戶政事務所於受理民眾申請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戶籍地址變更登記後，可依當事人意願，同時協助辦理更正地籍、稅籍、駕（行）照或郵局帳戶之相關資料，以落實簡政便民。

（九）實施協助申請生育補助便民服務

戶政事務所於受理出生登記時，協助符合本縣生育補助辦法之新生兒父母完成補助申請手續。

（十）加強役政服務，強化國軍救災功能

役政革新－即配合國軍「精實案」增列「替代役」，以公平、 公正、公開方式辦理役政業務，圓滿達成我國軍兵員增補需求，鞏固國防安全。

（十一）精實徵兵處理程序

依法確實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役男軍種兵科抽籤、梯次常備兵徵集，改善妨害兵役案件查處，輔導鄉市役政業務之推行，維護兵員素質，保障役男權益。

（十二）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協調工作，發揮總體功能。

為配合貫徹全民國防教育，有效落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除每年檢討修訂各類動員準備執行計畫外，實施全民防衛萬安演習之課目，從嚴從難規劃，使演習逼真落實，以期建立國土安全理念，奠定安全機制運作，確保活動之安全。

（十三）在營軍人死亡善後與遺族慰問、義務役傷殘退伍人員三節慰問及軍人公墓管理維護。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加強基層為民服務工作

不定期派員前往各村里，了解各村里辦公處實際運作情況，與村里辦公處跟民眾互動情形，以及村里辦公處推動業務困難阻礙所在，謀求解決方法落實政府施政一體制度。辦理成效：

年別	派員考核人次	年別	派員考核人次
96年	70	97年	72
98年	74	99年	76

（二）提高強化基層組織功能

1. 本縣現有馬公、湖西、白沙、西嶼、望安及七美等6個鄉（市）公所，所轄96個村里。
2. 每年辦理1次選拔特優村里長及績優村里幹事予以表揚，俾鼓勵村里長及村里幹事熱心推行地方自治工作，提高為民服務精神，並激勵基層村里長及村里幹事服務士氣。辦理成效：

年 別	選拔特優村里長人數	選拔績優村里幹事人數
96年	13	8
97年	14	10
98年	13	10
99年	14	9

（三）扶助弱勢族群，確實照顧都市原住民權益

1. 本縣原住民目前有350餘人，由各地區原住民因婚姻關係或就業因素遷入。
2. 隨時受理原住民急難救助，適時予以紓困，並辦理原住民子女教育補助，以落實照顧弱勢族群權益之政策。辦理成效：

年 別	原住民急難救助		原住民子女教育補助	
	補助人次	補助金額(元)	補助人次	補助金額(元)
96年	1	6,614	11	67,190
97年	0	0	5	34,000
98年	1	10,000	6	43,500
99年	1	10,000	8	61,000

（四）強化宗教團體組織及社會教化功能

加強寺廟行政管理措施，受理寺廟申請登記與輔導成立財團法人，並不定期列席宗教團體各項會議，輔導宗教團體依組織章程健全運作，並激勵宗教團體積極回饋社會、興辦公益慈善與社會教化事業，對貢獻卓著者，陳報內政部表揚。

（五）端正禮俗、改善社會風氣

傳承祭祀儀典，每年依循古禮舉辦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釋奠典禮，邀請各機關學校蒞臨觀禮，另舉辦春、秋祭大典及萬龜祈福等大型民俗宗教活動。

（六）健全殯葬設施及管理

1. 充實各鄉市殯葬設施，並推動公墓公園化。
2. 鼓勵「火化塔葬」及撿骨進塔成效：

年 別	火化塔葬件數	撿骨進塔件數
96年	606	1,794
97年	635	1,407
98年	635	1,003
99年	627	706

3. 輔導92年以前設立之殯葬服務業申請立案備查及其他縣市業

者申請至本縣跨區營業備查。

（七）加強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

1.辦理外籍配偶（含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

研訂計畫書函報內政部爭取中央補助經費並縣籌編列配合款，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委由民間團體及鄉市公所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藉以提升渠等在臺生活適應能力，促使異國美滿婚姻，創造多元文化和諧社會。執行成效：

年別	開辦班次	學員人數	年別	開辦班次	學員人數
96年	4	98	97年	4	105
98年	5	121	99年	6	134

2.輔導外籍配偶歸化測試：

依據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試作業須知規定，責成戶政事務所受理報名，並由原民政局辦理輔導歸化測試，藉以協助參加歸化測試及取得我國國籍。輔導成效：

年 別	輔導人數	年 別	輔導人數
96年	12	97年	24
98年	19	99年	15

（八）實施戶政品質管理

1.原民政局戶政業務（戶政課及戶政事務所）於88年8月31日通過ISO 9002國際品質認證，確立品質政策－貫徹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訂定品質文件（含品質手冊、程序書、表單），簡化作業程序，並引進「以顧客為導向」之企業精神，發揮專業、創新、熱誠之特質，提供民眾優質的服務。

2.完成戶政ISO 9001 2000品質文件改版，並於91年2月27日通過驗證，取得新版證書。

3.每年定期辦理內部品質稽核及召開管理審查會議，適時檢討矯正，以維品質管理系統正常運作。

（九）實施戶政創新便民服務，97至99年辦理成效：

創新服務項目	服務件數		
	97年	98年	99年
1.戶政延伸服務	53	183	146
2.假日預約結婚登記	53	19	29

3.結婚登記到府服務	0	0	4

（十）加強役政服務，提升徵兵處理服務品質

1.辦理常備役體位役男申請服替代役計畫

替代役之服役性質，係依法在政府公部門擔任輔助公共安全或社會服務之事務，以替代役方式履行兵役義務。替代役其來源有3：「替代役體位者」、「常備役體位役男申請服替代役者」、「家庭因素符合服替代役者」，凡待徵役男得依其志願申請服替代役。辦理成效：

年　別	申請服替代役人數	抽中服替代役人數
97年	17	6
98年	25	12
99年	25	11

2.役政業務訪視及表揚

訪視役政業務工作績效，謀求改進，提昇役政服務品質。依照選拔規定，選拔模範徵屬績優役政幹部及協助役政有功人員，呈報內政部役政署，接受表揚。

成效：

（1）擬訂年度役政業務訪視實施計畫。

（2）分赴各鄉市公所查訪兵役及替代役業務執行，以確時掌握業務狀況，實質雙向溝通，及時改進缺失。

（3）選拔績優役政單位及人員，列入兵役節予以表揚。

（十一）精實徵兵處理程序

1.辦理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計畫

為獲得役男基本資料，作為爾後實施徵兵處理和建立服兵役資料，於每年11月30日前訂定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計畫，督導鄉市公所依據戶役政資訊系統資料，先執行轉錄作業，再據以著重調查其教育程度、身體狀況、民間專長資料。

辦理成效：

年 別	完成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列管人數	年 別	完成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列管人數
96年	661	97年	558
98年	648	99年	730

2.役男徵兵檢查實施計畫

為落實役男體檢制度之施行，精確辦理役男體檢及複檢工作

以確保役男履行兵役義務之公平性，精實國軍兵員素質及維護役男權益，訂定本縣年度役男徵兵檢查實施計畫，並自90年度起委託本縣行政院衛生署澎湖醫院、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辦理役男體（專）檢工作。辦理成效：

年 別	完成徵兵檢查	受理役男申請複檢及入營驗退體位判等
96年	431	36
97年	453	42
98年	415	33
99年	484	22

3.辦理年度常備役體位及替代役體位役男抽籤計畫

徵兵及齡男子經徵兵檢查後，其體格適合服「常備兵」或「替代役」體位者，依據「徵兵規則」規定，訂定本縣抽籤計畫及參照國防部配賦陸、海、空軍軍種兵科人數，以各鄉市公所為單位，舉行抽籤，以公開、公平、公正方式辦理，由役男本人親自至現場抽籤；本人無法到場時，則委託18歲以上具有行為能力親屬或家長代抽；家長仍無法到場時，則由鄉市長代抽，並將抽籤結果以通知單送請役男簽收知照。辦理

成效：

年別	舉辦場次	完成抽籤人數	年別	舉辦場次	完成抽籤人數
96年	25	423	97年	21	396
98年	23	338	99年	23	424

4.訂定常備兵及替代役役男徵集計畫

役男經過抽籤後，決定應服軍種兵科及入營順序，依據內政部函示之徵集配額訂定徵集計畫表，依規定之入營日期，分配各鄉市之各梯次徵集人數，按年次及籤號順序，下達徵集令，並週詳計畫徵集輸送作業。辦理成效：

年 別	下達徵集計畫(梯次)	徵集役男入營服役人數
96年	36	435
97年	37	415
98年	36	372
99年	38	409

（十二）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協調工作，發揮總體功能

1.落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為配合貫徹全民國防教育，有效落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除每年檢討修訂各類動員準備執行計畫外，實施全民防衛萬安演習之課目，從嚴從難規劃，使演習逼真落實，以期建立國土安全理念，奠定安全機制運作，確保活動之安全。

成效：

（1）於平時先期完成地方安全防救機制，戰時結合開設「聯合應變管制指揮中心」統一調度轄內資源處理災害及支援軍事作戰。

（2）依照中央訂頒動員準備綱領及動員準備方案、分類計畫，策訂本縣96至99年度動員準備業務綜合執行計畫，輔導協調各業務單位執行。

（3）於年度終了實施成果檢討，呈報中央審核，並作下年度改進參考。

2.配合中央動員演習計畫，實施各項演訓事項

依據中央動員準備業務年度工作檢討會議、配合中央部會演習計畫，策辦本府相關單位辦理演訓事項。

成效：

（1）依據經濟部物力調查作業手冊及物資動員準備方案，策訂本縣年度物力調查實施計畫，要求本府各物力編管單位，適時修訂編管資料及落實調(訪)查作業並上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登錄。

（2）配合本縣後備指揮部實施抽複查作業，以落實資料校對及確實掌握物力動態。

（3）固定設施計學校建築物、倉庫、醫院診所、公共場所（旅社、寺廟、活動中心)面積在300平方公尺以上者，每年11月底查報一次，並於每季協同有關單位抽查一次。

3.辦理各單位戰時軍、公需物資徵購征用之供需分配、協調演習

（1）依經濟部及國防部計畫與軍公單位協調，策定本縣96至99年度動員階段物資徵購征用執行計畫，並督導各單位辦理。

（2）依本縣後備指揮部通知出席物資供需分配協調會。

（3）依上級指示舉辦物資征購、征用或民生必需品配給配售等必要之演習。

4.召開動員準備業務會報定期會議，參加演習觀摩、檢討會，完

成年度動員準備綜合計畫：

（1）依計畫召開年度動員準備業務會報定期會議。

（2）依上級指示出席行政院、國防部、經濟部有關動員準備業務會議。

（3）依規定出席上級召開動員準備業務講習會。

5.配合台閩地區各級戰備編組，督導鄉市公所強化動員準備業務：

（1）依國防部推展動員準備業務實施規定，加強政務組任務編組，出席作戰區動員戰力綜合協調會報。

（2）配合第一作戰區全民防衛動員戰力綜合協調會 報，督導鄉、市公所強化動員準備業務。

（3）連結災害、防救體系與本縣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體系，發揮三合一機制功能

6.實施防空疏散演習及協調地區防空事項：

（1）配合作戰區及縣屬有關單位實施防空疏散避難演習，並督導檢查各項防護設備。

（2）協調有關單位處理地區防空事項。

7.辦理國軍睦鄰工作申請：

依據國軍主要武器訓練場及油料彈藥庫影響地方睦鄰工作要點，輔導各鄉公所申請99年度澎湖縣國軍睦鄰捐助經費，總計新台幣3,140萬元整。計有馬公市公所補助2,000萬（九地彈藥分庫、文澳彈藥分庫五德燒、爆燬場、馬公油料分庫），湖西鄉公所補助600萬元（隘門作業組），望安鄉公所補助540萬元（花嶼石礁靶場）。

(十三)落實列級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與照顧、加強兵役宣傳

國家徵兵的目的是為了保障全民生命財產的安全，而對於軍人為國為民的犧牲奉獻，也賦予相對的權利和優待同時照顧到軍人及其家屬的生活，因此為使役男及家屬都能安心，本府在役男入營前主動調查需受扶助之役男家屬，經調查對於役男家庭因其入伍致影響家計，且符合「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實施辦法」規定者，核予列甲、乙、丙級扶助。

1.列級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於役男入營之次月底前轉存入指定受領人帳戶。辦理成效：

年別	核發安家費				核發金額（元）
	甲	乙	丙	合　計	

	戶數	口數	戶數	口數	戶數	口數	戶數	口數	
96年	9	23	6	19	7	25	22	67	647,150
97年	5	11	4	16	9	28	18	55	433,000
98年	2	5	5	16	12	44	19	65	43,400
99年	2	4	5	17	12	41	19	62	317,350

2. 三節生活扶助金，委託郵局於每節前10天轉存受領人帳戶。

辦理成效：

年別	核發三節生活扶助金								核發金額（元）
	甲		乙		丙		合計		
	戶數	口數	戶數	口數	戶數	口數	戶數	口數	
96年	32	69	11	27	35	115	78	211	1,849,550
97年	20	50	10	33	22	81	52	164	1,454,000
98年	17	31	9	34	33	99	59	164	1,254,400
99年	11	21	14	39	36	121	61	181	1,249,200

3. 列級役男之配偶生育發給生育補助費，直系血親或招贅之岳父母及配偶死亡發給喪葬補助費，列級役男家屬傷病住院醫療費均委託郵局轉存入受領家屬帳戶內。辦理成效：

年別	生育補助		喪葬補助		醫療補助	
	人次	金額(元)	人次	金額(元)	人次	金額(元)
96年	1	10,000	0	0	13	44,700
97年	0	0	1	25,000	9	45,460
98年	0	0	0	0	4	45,490
99年	1	10,000	0	0	14	30,816

4. 核發列甲級役男家屬健保補助費，每3個月由本府轉存列級役男家屬指定郵局儲金帳戶內。辦理成效：

年別	核發甲級健保補助費		
	戶數	口數	核發金額(元)
96年	37	75	69,463
97年	19	36	26,571
98年	14	21	23,204
99年	15	25	30,562

5. 兵役宣傳

發給役男「服役須知」或「常備兵服役指南」，於役男兵籍調查或轉發徵集令時分發役男人手一冊。辦理成效：

年別	常備兵服役指南	服役須知	年別	常備兵服役指南	服役須知

96年	500	100	97年	500	200
98年	500	200	99年	500	200

6.在營軍人（含替代役）團體意外險

依據「全程照顧役男方案」辦理，本府為每一義務役在營軍人（含替代役）辦理團體意外險，保額新台幣100萬元正。以達政府用心、役男安心、家屬放心之目標。辦理成效：

年 別	在營軍人（含替代役）團體意外險		
	保險人數	保險合約金(元)	理賠事件
96年	750	352,500	0
97年	750	352,500	0
98年	750	334,500	0
99年	500	199,500	0

(十四)後備軍人之異動管理、清查、緩召及各項召集。

1.後備軍人報到列管清查

依後備軍人管理規則規定，離營還鄉軍人於離營之日15天內向戶籍所在地鄉市公所兵役課辦理歸鄉報到，列入後備軍人管理，並清查在營在鄉事故人員，以戶役政資訊系統通報本府彙整後，每月報內政部役政署。成效：

年別	歸鄉報到列管人數	年別	歸鄉報到列管人數
96年	607	97年	479
98年	405	99年	310

2.後備軍人異動管理

依照本縣頒訂後備軍人管理業務行政督導實施規定，配合本縣後備指揮部辦理下列事項：

(1)後備軍人戶籍異動變更時，鄉市役政單位應於3日內通報本府與本縣後備指揮部。

(2)實施業務督導訪問：

A.鄉市公所：每週督導檢查後備軍人異動資料。

B.本府每年配合後備指揮部督導所屬鄉市公所按計畫實施。

辦理成效：

年別	戶籍等資料變更作業人次	年別	戶籍等資料變更作業人次
96年	2,057	97年	2,016
98年	2,017	99年	2,014

3.後備軍人體格檢查及轉免役

依國防部後備司令部「年度後備軍人轉免回役實施計畫」規定辦理：

(1)於4月中旬前刊登公告及發布新聞。

(2)5月1日至5月31日接受申請。

(3)依據體格檢查結果分別辦理轉、免、回、除役。辦理成效：

年別	轉役	免役	回役	除役	禁役	合計
96年	3	9	3	617	6	638
97年	1	11	0	545	6	563
98年	1	4	0	580	9	594
99年	1	2	0	576	2	581

4.後備軍人列管人數資料清查核對

依國防部後備司令部「年度後備軍人清查作業規定」辦理：

(1)內部清查：凡當月退伍人員各鄉市公所應於下月5日前陳報。

(2)會同清查：每半年本縣後備指揮部、縣府、鄉市公所，會同資料清查。

辦理成效：

年別	後備軍人列管人數	年別	後備軍人列管人數
96年	11,844	97年	11,149
98年	11,740	99年	11,950

5.後備軍人緩召之審核處理

依國防部後備司令部訂頒緩召計畫大綱及作業規定辦理：

(1)3月16日至4月30日公告。

(2)4月1日至4月30日接受申請審核，轉送本縣後備指揮部核定。

(3)8月31日以前辦理完成。

(4)轉發核准緩召通知或不准緩召通知。

(5)通知後3個月內接受未准人員申請複核事項。

辦理成效：

年別	緩召	逐次召集	儘後召集	合 計(人)
96年	271	97	299	697
97年	449	325	847	1,621
98年	423	360	882	1,665

99年	451	381	854	1,686

6.替代役備役、免役、禁役、除役、停役、回役處理作業

依據內政部役政署90年7月6日役第9007773號函規定辦理成效：

年別	替代役備役人數	年別	替代役備役人數
96年	262	97年	331
98年	412	99年	489

(十五)在營軍人死亡善後與遺族慰問，義務役在營傷殘人員三節慰問，軍人公墓管理與維護

1.留守業務

(1)協助死亡軍人家屬辦理善後事宜，並迅速發給慰問金。

(2)派員安撫遺族。

(3)核定傷殘退伍軍人，協助其就醫、就養等工作。

成效：

(1)協助因公、意外、因病死亡家屬辦理善後事宜，96年2人次、97年1人次、98年1人次，並發給因公慰問金每人106萬元，意外、因病每人56萬元。

(2)於每年春、端、秋節前往傷殘退伍軍人住處慰問，每年計39人次；義務役因公死亡遺族春節慰問12人次。

(3)撫慰遺族，安息忠靈，落實照顧傷殘退伍軍人，提高士氣，安定民心。

2.加強軍人公墓管理

(1)增加軍人公墓必須之設備，並繼續予以美化及整潔。

(2)加強督導軍人公墓之管理及維護。

(3)加強墓園花木栽植並加設防風措施予以維護。

成效：

(1)96年度內政部役政署補助本縣資本門新台幣367萬元正，本府施作軍人忠靈祠「室外廣場鋪面整修工程」、「植栽更換工程」、「退役展具維護工程」、「紀念碑及牌樓整修工程」及「園區廢棄土整理清運」。

(2)97年度內政部役政署補助本縣814萬4,654元正，本縣施作軍人忠靈祠「納骨櫃整修工程」及「納骨櫃照明設備增

設工程」。

(3)98年度內政部役政署補助本縣100萬元正，本縣施作軍人忠靈祠靈堂「屋頂改善工程」及「圍牆改善工程」。

二、資源分配檢討

自96年度至99年度，本處(含原民政局與兵役局)經費支出（不含人事費），依各執行課別臚列如下：

(一)自治行政課

編制員額 4 名（課長1名、課員2名及書記1名）。業務包括：選舉業務；自治業務（1.議會定期會、臨時會召開事項 2.辦理議會各項決議案彙整工作 3.鄉市代表會決議案辦理事項 4.輔導鄉市代表會會務業務 5.村里民大會臨時會召開業務 6.臨時村里民大會決議案辦理 7.調解行政業務 8.原住民族綜合業務承辦 9.客家族群業務承辦 10.法律扶助業務輔導 11.公共造產業務承辦。）；健全基層組織（1.縣長、鄉市長差假與獎懲辦理 2.辦理鄉市公所、鄉市民代表會及村里辦公處設備及活動補助 3.鄉市公所組織及辦事細則之辦理 4.健全基層組織及鄉政革新 5.村里長表揚暨村里幹事考核、異動及表揚 6.姊妹縣市參訪業務辦理）等。預算佔原民政局預算分別為96年27.59%、97年24.62%、98年47.42%、99年41.18%。業務內容數量與人力及經費配置，尚在合理運作之範疇，無需調整修正。

(二)宗教禮俗課

編制員額4名（課長1名、課員2名及辦事員1名）辦理設立寺廟教堂法人審查許可及登記事項變更許可、寺廟教堂管理、宗教團體業務輔導、端正民間禮俗、改善社會風氣及民眾心理建設、有關先哲先烈祠廟管理及祭典、孔子誕辰釋奠典禮及各項祭典、忠烈祠入祀、孔廟及忠烈祠管理、辦理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績優單位表揚活動、殯葬業務等工作。預算佔原民政局預算分別為96年67.54%、97年66.96%、98年46.38%、99年17.60%。業務內容數量與人力及經費配置，似尚在合理運作之範疇，無需調整修正。

(三)戶政課

編制員額4名（課長1名、課員2名及辦事員1名）。業務包括戶政業務督導考核、戶政事務所預算編列與經費核銷、各項戶籍登記、通報與統計、國籍變更、國民身分證與戶口名簿之製發與管理、

印鑑登記、戶籍謄本與印鑑證明之核發、道路命名與門牌編釘、戶籍巡迴查對、戶政資訊化業務及輔導外籍配偶生活適應等。年度預算佔原民政局預算分別為96年4.87%、97年8.42%、98年6.20%、99年41.20%。業務內容數量與人力及經費配置，似尚在合理運作之範疇，無需調整修正。

(四)編練徵集課（原兵役局）：

1.編練業務：辦理替代役申請、慶祝兵役節，役政業務訪視。

2.徵集業務：兵籍調查、役男徵兵體複檢、役男軍種抽籤、役男徵集梯次入營、預官徵訓、役男暨志願役軍人兵資移轉管理。

3.動員準備業務：辦理綜合協調推行本府動員準備業務。

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人事費除外）均佔原兵役局總預算17%。

(五)管理勤務課（原兵役局）：

1.管理業務：辦理後備軍人異動管理、清查、緩召、召集、戶役政資訊設備及維護等。

2.勤務業務：辦理義務役在營軍人團體意外險、列級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安家費等各項補助費。

3.留守業務：辦理在營軍人死亡善後處理、軍人忠靈祠管理維護、在營軍人死亡遺族慰問、義務役在營軍人傷殘三節慰問。

4.兵員徵集：辦理徵集各梯次常備兵(含補充兵、替代役)、預官、志願入營。

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人事費除外)均佔原兵役局總預算83%。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建構縣府與鄉市公所間統一步調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定期、及不定期派員前往村里辦理為民服務工作督導考核，以加強便民服務工作之落實及辦理鄉市調解業務講習及示範觀摩。

2.建構村里安全維護體系，為協助治安維護，賡續推展守望相助，敦親睦鄰工作，鼓勵村里裝置監視及廣播系統，並結合里鄰組織，協助地方治安。

3.法律扶助服務，提供民眾便利而專業之詢諮管道，受理申請案件登記，協請律師為其詳細解答法律問題，獲得正確相關法律

知識與處理方向。

4. 落實政府照顧原住民族弱勢族群政策，辦理原住民婦女人身安全、消費保護及職場技能講習，結合民間力量適時落實照顧弱勢族群權益。

5. 宗教團體輔導、祭祀公業法人化及寺廟土地清理

（1） 辦理寺廟登記作業－輔導辦理寺廟登記，俾利組織管理與運作。

（2） 輔導祭祀公業法人。

（3）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規定，加強輔導本縣寺廟土地之清理。

6. 辦理宗教民俗活動及各項祭典

（1）辦理全國孝行獎、芳草人物及全國宗教團體興辦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之輔導表揚。

（2）辦理春、秋祭大典－每年青年節及軍人節於忠烈祠辦理祭祀大典。

（3）傳承祭祀儀典，每年依循古禮舉辦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釋奠典禮，並邀請各機關學校蒞臨觀禮。

7. 殯葬設施現代化及改善濫葬

（1）鼓勵撿骨進塔－持續宣導鼓勵撿骨進塔，減少舊墓，預計鼓勵4,000具。

（2）鼓勵火化塔葬－持續宣導鼓勵火化塔葬，減少新墓增加預計使火化率達95%以上。

（3）興建殯儀館及充實納骨設施。

8. 加強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含相關宣導活動）及外籍配偶歸化測試輔導，藉以協助渠等儘速適應及順利取得我國國籍。

9. 加強戶政品質管理

（1）落實戶役政資訊系統安全管理與稽核，確保戶籍作業正常運作。

（2）為正確戶籍登記，督導戶政事務所落實出生通報清查，依限完成出生登記。

（3）實施戶政延伸服務

戶政事務所於受理民眾申請姓名、國民身分證編號或戶籍地址變更登記後，徵得其同意同時辦理更正地籍、稅籍、駕（行）照或郵局帳戶之相關資料，填寫「聯合延伸服務申請書」，通報各該業務承辦機關依規定辦理更正，民眾無需於地政、稅捐、監理及郵政等機關間往返奔波，享受

優質、便捷貼心的服務。

10. 精實徵兵處理程序

（1）辦理役男兵籍調查

a. 依據內政部頒訂「役齡男子兵籍調查作業規定」訂定本縣兵籍調查實施計畫。

b. 辦理兵籍調查人員講習。

c. 辦理19歲役齡男子當年次戶籍資料轉錄，並建立兵籍表，每年於4月底前辦理完畢。

d. 行方不明役男追查處理。

（2）辦理役男體複檢

a. 籌組本縣徵兵檢查委員會。

b. 訂頒本縣徵兵檢查實施計畫。

c. 協調徵兵檢查醫院相關作業事宜。

d. 辦理役男體檢前宣導及座談會。

e. 徵兵檢查通知書送達及實施檢查。

f. 核判徵兵檢查役男體位及陳報徵兵檢查成果。

g. 役男申請複檢排定日期及指定複檢醫院，依據複檢結果初判

體位並陳送中央審查委員會複審（核）。

（3）辦理役男軍種抽籤

a. 依據徵兵規則及內政部抽籤作業規定策訂役男抽籤計畫。

b. 依役男人數及其教育程度修習專長配賦軍種兵科員額及編造抽籤名冊。

c. 以公平、公正、公開方式實施抽籤作業。

（4）辦理常備兵、補充兵、替代役役男徵集梯次入營

a. 依徵兵規則規定及內政部梯次徵集計畫配賦各鄉市徵集員額。

b. 依各梯次入營日期，整備入營交接名冊及兵籍資料。

c. 依計畫入營日期，派員護送役男入營服役。

11. 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協調工作，發揮總體功能

（1）辦理全民防衛萬安演習。

a. 於平時先期完成地方安全防救機制，戰時結合開設「聯合應變管制指揮中心」統一調度轄內資源處理災害及支援軍事作戰。

b. 依照中央動員演習訓令策訂本縣年度全民防衛（萬安）演習實施計畫。

c. 於年度終了實施成果檢討，呈報中央審核，並作下年度改進參考。

（2）訂頒動員各項執行計畫，落實動員業務

a. 依照中央訂頒動員準備綱領及動員準備方案、分類計畫，策

訂本縣年度動員準備業務綜合執行計畫，輔導協調各業務單

位執行。

b. 完成動員準備階段戰時物資徵購徵用準備執行計畫辦理各單位戰時軍、公需物資徵購征用之供需分配、協調演習。

12. 重視役男及其家屬權益，辦理各項慰問，救助工作，平安保險及祭祀活動

(1)發放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

a. 一次安家費，於役男入營之次月底前發放完畢，轉存入指定受領人帳戶，三節生活扶助金，均委託郵局於每節前10天轉存受領人帳戶。

b. 列級役男之配偶生育發給生育補助費，直系血親或招贅之岳父母及配偶死亡給喪葬補助費，列級役男家屬傷病住院醫療費均委託郵局轉存入受領家屬帳戶內。

c. 依規定核發甲級役男家屬健保補助費，每3個月由本府轉存徵屬指定郵局儲金帳戶內。

（2）推動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

鼓勵役男參與社會服務，並透過服務他人的過程中，關懷弱勢及培養積極生活的態度，以落實替代役役男關懷鄉土、熱心公益情操，並發揚「愛心」、「服務」、「責任」、「紀律」四大服勤信念，提昇本府替代役役男形象。

（3）發放傷殘、因公死亡軍人慰問金

a. 協助死亡軍人家屬辦理善後事宜，並迅速發給慰問金。

b. 派員安撫遺族。

c. 核定傷殘退伍軍人，協助其就醫、就養等工作。

（4）辦理義務役在營軍人（含替代役）意外保險

依據「全程照顧役男方案」辦理，本府為縣籍義務役在營軍人（含替代役）投保意外險，保額新台幣100萬元正。以達政府用心、役男安心、家屬放心之目標。

（5）辦李春、秋祭國殤祭祀大典

每年3月29日、9月3日辦理2次祭祀大典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原住民日活動每年辦理本縣原住民日相關系列活動1場次。

2.殯葬設施考核評鑑業務每年辦理全縣各公立殯葬設施考核。

3.實施協助申請生育補助便民服務

戶政事務所於受理出生登記時，協助符合本縣生育補助資格之新生兒父母完成申請手續，並送由衛生單位核發生育補助費。

4.加強替代役役男服勤與生活管理

(1)為端正替代役役男服裝儀容，加強役男服勤禮儀與態度，形塑替代役男良好紀律，提升替代役整體形象。

(2)增進役男法紀常識，宣導正確服務及法紀觀念，強化守法紀律精神，提升服勤成效，確立替代役人力運用典範。

(3)為加強管理人員管理技巧及本職學能，讓管人員瞭解替代役管理規定與作為，以提升管理效能。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建構縣府與鄉市公所間統一步調，加強為民服	(1)	不定期辦理鄉市村里為民服務督導考核(2%)	1	統計數據	督導次數	78	80	82	84

	務工作（4%）	(2)	辦理鄉市調解業務督導考核 自102年起修正為： 辦理鄉市調解業務講習及示範觀摩(2%)	1	統計數據	成立件數 自102年起修正為： 年度辦理場次	50	50	1	1
2	賡續推展守望相助，敦親睦鄰工作鼓勵村里裝置監視及廣播系統，強化基層組織（4%）	(1)	申請監視或廣播系統設置及維護(4%)	1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3	3	3	3
3	法律扶助服務（3%）	(1)	辦理本島及離島鄉市法律扶助服務（3%）	1	統計數據	答覆請求人案件數/受理案件數×100%	-	-	95%	95%
4	落實照顧原住民族弱勢族群權益（4%）	(1)	加強對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婦女人身安全(含法治、消費保護教育)與職場技能宣導講習(4%)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3	3	3	3
5	宗教團體輔導及寺廟土地清理(3%)	(1)	宗教團體輔導(2%)	1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8	8	4	4
		(2)	寺廟土地清理(1%)	1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1	1	2	2

6	辦理宗教民俗活動及各項祭典(5%)	(1)	配合策辦大型宗教民俗系列活動 自102年起修正為： 辦理全國孝行獎、芳草人物及全國宗教團體興辦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之輔導表揚(3%)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1	1	3	3
		(2)	辦理春、秋祭及祭孔大典(2%)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2	2	3	3
7	改善濫葬，營造優質殯葬園區（3%）	(1)	鼓勵撿骨進塔(2%)	1	統計數據	入塔數量	800	700	700	700
		(2)	鼓勵火化塔葬(1%)	1	統計數據	火化比率	96%	97%	97%	97%
8	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6%）	(1)	加強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3%)	1	進度控管	a.擬定計畫(10%) b.爭取中央補助經費(20%) c.委辦及開班事宜(70%) d.經費核銷及彙整執行成果(96%) e.執行成果函送內政部核備（100%）。	96%	96%	96%	96%
		(2)	辦理外籍配偶歸化國籍測試輔導(3%)	1	統計數據	經輔導測試及格人數/輔導人數x100% 自102年起修正為實際輔導人數/年度輔導10人x100%	95%	95%	90%	90%

9	加強戶政品質管理（6%）	(1)	辦理戶政資訊系統安全管理稽核（2%）	1	統計數據	達成率＝符合規定之月數/12月×100%（依內政部規定每月執行系統稽核作業4次以上，並每週至少執行1次以上者，為符合規定）	48	100%	100%	100%
		(2)	出生通報清查（2%）	1	統計數據	完成出生登記達成率	90%	95%	95%	95%
		(3)	實施戶政延伸服務（2%）	1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自102年度修正為：實際辦理件數/年度辦理110件	-	80	100%	100%
10	精實徵兵處理程序（10%）	(1)	辦理役男兵籍調查(2%）	1	進度控管	每年4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0%	100%
		(2)	辦理役男體複檢(3%）	1	進度控管	依計畫時限完成	100%	100%	100%	100%
		(3)	辦理役男軍種抽籤(2%）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20	20	20	20
		(4)	辦理徵集梯次入營(3%）	1	統計數據	辦理梯次	30	30	30	30
11	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工作發揮總體功能（4%）	(1)	辦理全民防衛萬安演習（2%）	1	進度控管	每年11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0%	100%
		(2)	訂頒各項執行計畫，落實動員業務（2%）	1	進度控管	每年12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0%	100%
12	重視役男及其家屬權益辦理各項慰問、救助工作、平安保險及祭祀活動（8%）	(1)	發放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2%）	1	進度控管	一次安家費於每月25日前發放 三節生活扶助金於節10日前匯入受領人帳戶	220	220	100%	100%
		(2)	推動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1%）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年度辦理4場×100%	-	-	100%	100%
		(3)	發放傷殘、因公死亡軍人慰問金（2%）	1	進度控管	每次於三節10日前發放完畢	100%	100%	100%	100%

		(4)	辦理義務役在營軍人意外保險(1%)	1	進度控管	依限完成（4月23日前）	100%	100%	100%	100%
		(5)	忠靈祠葬厝及管理業務	1	問卷調查	澎湖縣軍人忠靈祠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	90%	90%	-	-
		(6)	辦理春、秋祭國殤祭祀大典（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年度辦理2場次x100%	-	-	100%	10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原住民日活動(5%)	(1)	辦理本縣原住民日相關系列活動(5%)	1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1場次	-	-	100%	100%
2	活化公墓土地再利用	(1)	清查及釋出縣有公有墓地	1	統計數據	清查筆數	80	90	-	-
3	殯葬設施考核評鑑業務（5%）	(1)	辦理全縣各公立殯葬設施考核（5%）	1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1場次	-	-	100%	100%
4	實施戶政延伸服務(已實施3年，自101年起改列「核心業務面向」)	(1)	受理戶政延伸服務	1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80	-	-	-
5	實施協助申請生育補助便民服務（5%）	(1)	協助申請生育補助（5%）	1	統計數據	辦理比率	-	90%	90%	90%
6	加強役政服務，提升徵兵處理服務品質	(1)	辦理外縣市役男在本縣徵兵檢查代檢	1	統計數據	完成排檢率	100%	100%	-	-

		(2)	辦理兵役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	1	問卷調查	問卷調查滿意度	90%	90%	-	-
7	擴大替代役男人力資源運用及管理	(1)	推動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	1	統計數據	替代役參與公益服務人次	250	270	-	-
8	法律扶助服務 自102年起改列「核心業務面向」	(1)	辦理本島及離島鄉市法律扶助服務	1	統計數據	受理案件數/答覆請求人案件數×100%	40	95%	—	—
9	加強替代役役男服勤與生活管理（5%）	(1)	辦理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在職訓練及管理人員講習（5%）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講習場次/年度辦理講習6場x100%	-	-	10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建構縣府與鄉市公所間統一步調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定期及不定期派員前往村里辦理為民服務工作督導考核，以加強便民服務工作之落實。

二、建構村里安全維護體系，為協助治安維護，賡續推展守望相助，敦親睦鄰工作，鼓勵村里裝置監視及廣播系統，並結合里鄰組織，協助地方治安。

三、法律扶助服務，提供本島及七美、望安鄉民眾便利而專業法律諮詢管道，解簽民眾法律問題，提供法律意見，消除民眾疑問與無助，獲得立即有效的法律建議。

四、落實政府照顧原住民族弱勢族群政策，辦理原住民婦女人身安全、消費保護及職場技能講習，結合民間力量適時落實照顧弱勢族群權益。

五、宗教團體輔導、祭祀公業法人化及寺廟土地清理

（一）辦理寺廟登記作業，輔導辦理寺廟登記，俾利組織管理與運作。

（二）依據地籍清理條例規定，加強輔導本縣寺廟土地之清理。

六、辦理宗教民俗活動及各項祭典

（1） 辦理全國孝行獎、芳草人物及全國宗教團體興辦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之輔導表揚。

（2） 辦理春、秋祭及祭孔大典－每年青年節、軍人節於忠烈祠辦理祭祀及9月28日孔子誕辰辦理釋奠大典。

七、改善濫葬，營造優質殯葬園區

（一）鼓勵撿骨進塔－持續宣導鼓勵撿骨進塔。

（二）鼓勵火化塔葬－持續宣導鼓勵火化塔葬，減少新墓增加。

（三）興建殯儀館及充實納骨設施。

八、積極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計畫，推動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並加強族群平等觀念，共創多元文化和諧社會。

九、加強戶政品質管理及便民服務

（一）落實戶役政資訊系統安全管理與稽核，以維護戶籍作業正常運作。

（二）落實出生通報清查，依限完成出生登記。

（三）戶政延伸服務，實施本縣戶政、地政、稅捐、監理及郵政聯合延伸服務，以「貫徹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為總目標，秉持「服務為先、便民第一」之精神，為民眾提供優質的服務。

十、精實徵兵處理

（一）辦理役男兵籍調查

1.依據內政部頒訂「役齡男子兵籍調查作業規定」，督導鄉市公所如限辦理完成兵籍調查人員講習。

2.每年1月30日前編定兵籍調查進度計畫表，督導鄉市公所辦理年次徵兵及齡男子戶籍資料轉錄及名冊列印，建立兵籍表，調查役額歸列等。

3.4月30日前兵籍調查統計表呈報內政部役政署。

（二）辦理役男體複檢

1.每年1月15日前擬定年度徵兵檢查計畫，並組成徵兵檢查委員會完成準備工作。

2.分二階段實施檢查。

（1）3月至6月：應屆畢業在學緩徵原因消滅役男。

（2）7月至10月：當年次未在學緩徵或無繼續升學意願之役男，並於10月底前將各項統計表呈報內政部役政署。

（3）11月：因其他事故或緩徵消滅，應補辦徵兵檢查之役男。

3.隨時辦理各年次役男補檢及複檢。

4.辦理外縣市役男在本縣徵兵檢查代檢：

凡就學、就業或寄居本縣之役男，可攜帶體檢通知單正本直

接至本府申請徵兵檢查，且採隨到隨辦之受理方式。

（三）辦理役男軍種兵科抽籤

依照內政部軍種兵科配賦計畫，按役男體位及教育程度分類（共三類），以月份分別辦理軍種兵科及籤號之抽籤，替代役抽籤另依規定辦理。

（四）辦理徵集梯次入營

依年度徵集梯次配賦計畫，辦理常備兵、補充兵、替代役之徵集。

十一、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協調工作，發揮總體功能

（一）辦理全民防衛萬安演習

1.依據中央動員演習計畫，策辦本府相關單位辦理演訓事項。

2.連結災害、防救體系與本縣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體系，發揮三合一機制功能。

（二）訂頒各項執行計畫，落實動員業務

依據中央各有關部會年度動員準備方案與分類計畫及軍、公動員需求，由本府各有關局、室負責策訂本府年度精神、人力、物資、經濟、衛生、交通等項動員準備執行計畫，俾利動員任務執行。

十二、重視役男及其家屬權益，辦理各項慰問、救助工作、平安保險及祭祀活動

（一）發放列級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費

1.一次安家費，於役男入營之次月底前發放完畢，轉存入指定受領人帳戶，三節生活扶助金，均委託郵局於每節前10天轉存受領人帳戶。

2.列級役男之配偶生育發給生育補助費，直系血親或招贅之岳父母及配偶死亡發放喪葬補助費，列級役男家屬傷病住院醫療費採送現到家親自慰問的方式辦理。

3.依規定核發甲級役男家屬健保補助費，每3個月由本府轉存徵屬指定郵局儲金帳戶內。

（二）在營軍人死亡善後與遺族慰問，義務役在營傷殘人員三節慰問

1.協助死亡軍人家屬辦理善後事宜，並迅速發給慰問金。

2.派員安撫遺族。

3.核定傷殘退伍軍人，協助其就醫、就養等工作。

（三）辦理在營軍人（含替代役）團體意外險

依據「全程照顧役男方案」辦理，本府為縣籍義務役在營軍人（含替代役）投保意外險，保額新台幣100萬元正。以達政府用心、役男安心、家屬放心之目標。

（四）強化軍人忠靈祠葬厝管理及服務

1.增加軍人公墓必要之設備，並繼續予以美化及整潔。

2.加強督導軍人公墓之管理及維護。

3.加強墓園花木栽植並加設防風措施予以維護。

4.辦理本縣軍人忠靈祠春、秋祭祀活動。

5.本縣軍人忠靈祠原有管理員2人，週一至週五每日之上班時間開館；本府為強化服務鄉親及家屬，以增加管理人員採輪休方式，達到除春節之除夕及大年初一閉館外，採全年無休。

（五）推動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

鼓勵役男參與社會服務，並透過服務他人的過程中，關懷弱勢及培養積極生活的態度，以落實替代役役男關懷鄉土、熱心公益情操，並發揚「愛心」、「服務」、「責任」、「紀律」四大服勤信念，提昇本府替代役役男形象。

十三、辦理原住民日活動

（一）透過本次慶祝大會，結合各項活動，發揚原住民族文化，促進族群融合。

（二）重新了解「原住民族日」對臺灣社會有什麼重要的意涵。

（三）原住民族籍由慶祝大會，找回自己在臺灣的地位，並喚醒臺灣人對原住民族的正確認知。協助申請生育補助，基於跨機關單一窗口服務理念，協助新生兒父母完成生育補助申請手續，以確保民眾權益。

十四、辦理全縣殯葬設施及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考核。

十五、協助申請生育補助，基於跨機關單一窗口服務理念，協助新生兒父母完成生育補助申請手續，以確保民眾權益。

十六、加強替代役男服勤與生活管理

（1） 為端正替代役役男服裝儀容，加強役男服勤禮儀與態度，形塑替代役男良好紀律，提升替代役整體形象。

（2） 增進役男法紀常識，宣導正確服務及法紀觀念，強化守法紀律精神，提升服勤成效，確立替代役人力運用典範。

（3） 為加強管理人員管理技巧及本職學能，讓管理人員瞭解替

代役管理規定與作為，以提升管理效能。

澎湖縣政府財政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2-1

一、環境情勢分析……2-1

二、優先發展課題……2-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2-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2-4

二、資源分配檢討……2-7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2-9

一、策略績效目標……2-9

二、衡量指標……2-14

肆、計畫內容摘要……2-21

一、充實財源，支援重大縣政建設……2-21

二、依規舉借債務，健全地方財政……2-21

三、提昇自有財源，彰顯財政自我努力精神……2-22

四、健全基層財政促進地方發展……2-22

五、訂定抽檢菸酒業者作業計畫，加強稽查與取締不法工作……2-22

六、擴大菸酒宣導工作，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2-22

七、地方基層金融業務督導……2-22

八、加速縣有地清理……2-22

九、處分縣有非公用房地……2-22

十、加強租金催繳……2-22

十一、加強縣有財產管理檢核……2-22

十二、擴大「ｅ企合成網」匯款作業提昇行政效……2-23

十三、加強支票簽發及管理……2-23

十四、擴大集中支付服務效能……2-23
十五、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2-23
十六、辦理地籍清理工作……2-23
十七、加強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2-23
十八、未辦繼承列冊管理土地移請國有財產標售……2-23
十九、辦理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 WEB 版建置作業 2-23
二十、加強督導各鄉市公所耕地三七五減租作業……2-23
二十一、辦理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公五、公六以區段徵收……2-23
二十二、土地徵收作業……2-24
二十三、公地撥用作業……2-24
二十四、加強非都市土地管制使用之查核……2-24
二十五、地籍圖重測區收取舊權狀及發還新權狀措施……2-24
二十六、吉貝現有土地整體開發計……2-24
二十七、大倉縣有土地整體開發計畫……2-24
二十八、擴大服務據點提升各項為民服務措施……2-24
二十九、辦理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支付憑單利用網路上傳作業…2-25
三十、數值區複丈案件於丈量完畢，當場核發複丈成果圖……2-25
三十一、馬公市南澳段國、縣、市有土地整合辦理處分計畫……2-25
三十二、形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2-25
三十三、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2-25

澎湖縣政府財政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1、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 環境情勢分析

現代地方政府職能日趨繁雜，支出也日益膨脹，本縣地處離島，財政收入不足，均仰賴上級政府之補助，以支援本縣之施政。然公共支出需求日益提高，自有財源收入有限，財政壓力日趨上升係無法避免情勢，為穩固地方建設發展，應積極研謀開源節流對策，增裕地方財力，以促使地方永續經營發展。

本縣四處環海，向來以「觀光立縣」為地方發展追求的目標，未來如欲走出地方財政窮困悲情城市，創造海洋城市發展優勢地位，振興地方城市觀光產業商機與發展，開拓增裕本縣自有財源，提升民眾生活品質，係本縣改善財政之策略與契機。因此，近年來積極檢討研議本縣離島大面積公有土地，透過土地規劃及變更編定，釋出招商引進民間投資建設觀光休閒遊憩設施，結合離島海洋優越的觀光資源，以促進觀光產業發展，充裕本縣自有財源。

社會經濟環境的急遽變化，民眾對政府施政品質與行政效能及其財產權益之保障等要求，亦日益提高，為有效解決各種土地問題，應藉由各項土地政策來落實執行。近年持續中央政策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已完成全縣登記土地之59%，大幅提高地籍資料的正確性及利用性，另外配合內政部推動地籍清理計畫，解決目前不合法令時宜或地籍登記不完整的爭議土地，有效促進土地利用，健全地籍管理。未來為加速地方發展，將配合都市計畫及各項公共建設計畫之興闢開發，透過市地重劃、區段徵收等方式，整合規劃公私有土地，促進土地開發及利用，以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面對未來之發展及挑戰，為配合縣政施政及建設之永續推展，本處仍將積極研謀籌措開闢財源，有效控管公共支出成長與精簡不經濟支出，為縣政的發展與縣民謀求更大的福祉，期提升本縣未來之競爭力。

2、 優先發展課題

（1） 廣泛籌措財源，實踐縣長施政新十大觀光建設工作

基於為達成縣長政見新十大建設之施政願景，本處將積極籌措建設財源，協助推動發展觀光，建立具競爭力的觀光產業。故舉凡有助財政經營之策略諸如市地重劃、土地開發、調整公告地價等面向均將協助戮力以赴，藉以有助縣長競選政見之落實。

（2） 實施基金集中支付作業減輕縣庫債息

本府每年預算編有高額債務付息，為了避免衍生舉債渡日之窘境，造成財務壓力之高昇，故乃構思將本府所屬機關六大基金專戶（澎湖縣政府保管金、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款、公益彩券、內政部推展社福獎助經費、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納入縣庫集中支付作業。而此一作業之變革，除可減少資金調度繁複之行政作業程序，增加縣庫存款餘額，亦可因應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後，按月應撥付分配數之沉重負擔，預估有效減輕債息支出金額每年約可達1,162萬餘元，對提昇本府理財功能與縣政服務品質甚有助益。

（3） 協助推動市地重劃與區段徵收解決財政窘境

本縣供建設或公園綠地之用地取得，動輒數億元，以本府目前財政拮据之狀況，實無法負擔此廣大之經費辦理徵收，此非但增加本府困窘之財政負擔，尤有甚者，亦將排擠本府其他主要施政工作計畫。故為求解決用地徵收之龐大經費負擔，同時顧及土地所有權人之權益，日後將藉助市地重劃與區段徵收方式來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降低取得費用，並提高土地所有權人土地價值而增加財富，共創民眾權益與公共利益雙贏之局面。

（4） 重視自主財源開拓充裕縣庫

落實地方自治，有賴於充足的自治財源，而自治財源首重開源兼顧節流後協調並進，尤其是在根據使用者付費原則而修訂之規費法立法之後，宜遵照法令規定加強徵收規費，令使用公共財者負擔其成本，至若3年時期一到，更應隨物價指數波動適時調整。本諸此一「使用者付費」之原則，這樣做法可以增加地方政府的財政收入，亦可充分彰顯地方政府財政自主努力程度。

（5） 活化公產管理彰顯管理成效

為強化縣有土地之運用效益，創造公產最大價值，並協助加速推動縣內各項重大建設之推動，活化公產管理之面向將朝向加強公地產籍管理、清理公地占用情形、推動公地經營開發。特別是在結合民間力量提昇縣有房地價值，其具體作法包括公有土地設定地上權、開發離島公有土地、標租或標售閒置及不適合開發土地等，藉此減少縣有公產資源浪費情形，增益縣庫效益。

（6） 落實菸酒行政管理工作建構優質消費環境

鑒於菸酒管理工作維繫民眾健康與權益甚鉅，今後本處將依據菸酒管理法訂定查緝作業規範執行私劣菸酒查緝與抽檢業務，並設置專線錄音電話受理檢舉，積極落實取締工作，並對查獲私劣菸酒按違反行政罰與違反刑罰分別處分或移送。同時對於合法之業者及消費大眾加強宣導工作，使合法菸酒業者及大眾消費者權益得以維護。至若本縣四周環海，為期防範私劣菸酒之輸入與流通，未來考量查緝人力有所不足，爾後將透過橫向連繫機制力求人事、資料與查緝設備資源共享，使統一指揮查緝工作更具成效，提昇查緝效能。

（7） 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

為使土地及土地登記簿之記載一致，提供完整的土地資訊，便利土地使用規劃，並使得民眾負擔之土地稅賦公平合理，地籍圖重測計畫一直為地政施政重點。近年地政資訊化的推展，地籍資料的正確與否更顯重要，以數值化辦理地籍圖重測後，可建立完整之數值地籍圖資料庫，奠定「國土資訊系統」九大資料庫之「土地基本資料庫」基礎，提供規劃經濟交通建設及研擬土地政策之參考。

（8） 四維路以北農業區以區段徵收整體開發

原預定配合都市計畫變更，以市地重劃開發方式，惟經檢討納入公五、公六重新規劃以區段徵收方式開發，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及節省公共建設經費，增進土地利用，促進都市健全發展。

（9） 土地徵收及撥用

各機關學校需用私有土地，經奉准徵收後，即予公告，並於公告期滿次日起15日內發放補償費，完成徵收效力，並於應發給補償之期限屆滿次日起一個月內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協助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辦理撥用公有土地，並於接獲奉准撥用函次日起15日內完成管理機關變更登記。

（10）地籍清理

為解決目前地籍登記不完整或與現行法令規定不符等地籍問題，自97年開始實行地籍清理，以期能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與發展。

2、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 公共債務調度尚稱穩健

本縣因興辦各項重大工程及加強社會福利措施，經費支出浩繁，加上95年起離島建設基金屬性轉型限縮補助項目侷限環保生態，迫使本府收支差短需賴舉債支應，是以乃向本府代理公庫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澎湖分公司辦理透支短期借款，爭取較低利率，以減輕縣庫利息負擔。從表1及表2得知，本縣歲出入差短逐年遞增，並藉由賒借收入及移用歲計賸餘調度，但91年以後則完全幾賴短期透支契約調度；95年為財務調度及節省債務利息支出，將累積之短期債務9億元移為長期債務，迄101年底總債務約在16億餘元，約為歲出決算數之19.4%，此一情形對照全國25縣市，舉債額度並不嚴重，換言之，調度尚為得宜，財政尚稱穩健。

表1 澎湖縣近5年融資調度一覽表 單位：千元

年度	融資調度需求		融資調度財源	
	歲出入差短	債務還本	賒借收入	利用歲計剩餘
97	-404,931	-	404,931	-
98	-673,251	30,000	673,251	-
99	-1,114,640	900,000	1,114,640	-
100	-157,200	170,000	-157,200	-
101	-2,182,552	1,400,000	-2,182,552	-

表2 澎湖縣近5年公共債務一覽表 單位：千元

年度	債務還本（長期）	透支金額(短期)	債務未償餘額	占歲出決算比例
97	0	37,212	1,137,212	14.79%
98	30,000	566,569	1,636,569	19.04%
99	900,000	232,441	1,807,441	23.65%
100	0	0	1,570,000	17.04%
101	0	126,896	1,696,896	19.40%

註1：資料來源為台灣銀行透支積數暨計息表。
註2：透支金額以每年12月31日之透支數計。

（2） 賡續落實開源節流措施，嚴密控制收支差絀

本縣自有財源比率全國最低，亦即說本縣「財政自主能力」全

國最弱，長期仰賴中央政府補助收入維持縣政。在縣稅課收入等實質收入短期無法相應成長前，為應各項重大工程及施政計畫持續推動，將切實依據預算法64條規定訂定預算執行節約或集中支付措施方案，並賡續堅持細膩的原則來執行諸多開源計劃，縮減各項消費性支出。實施以來，每年約節省公帑約新台幣2,000萬元以上，同時開源績效至少挹注縣庫新台幣2億元以上。

（3） 歲入達成率幾都有 9 成以上預算執行穩健

預算制度是讓有限的資源做適當配置，特別是澎湖離島財源匱乏的情形之下，如何落實預算執行，以避免行政資源的閒置或債務壓力的增加。以近年為例，在澎湖縣之歲入平均達成率都有9成以上的表現，甚至92、93、95、97、99及100年都還有超越100%（如表3），顯見歲入預算準確度都有專業水準的呈現，亦是首長、主管及幕僚人員專業及計畫能力之穩健表現。

表3 澎湖縣92年至101年歲入歲出預算達成率一覽表　單位：千元、%

年度	歲入預算數	歲出預算數	歲入決算數	歲出決算數	歲入達成率	歲出達成率
92	6,822,958	7,722,962	6,898,146	6,768,625	101.10	87.64
93	7,362,734	8,292,754	7,387,994	7,351,337	100.34	88.64
94	7,064,089	7,988,919	6,841,399	6,982,162	96.85	87.40
95	6,016,258	6,983,837	6,368,879	6,253,473	105.86	89.54
96	6,846,824	7,868,610	6,781,213	6,996,082	99.04	88.91
97	7,257,292	8,494,433	7,282,569	7,687,500	100.34	90.50
98	7,554,863	8,594,896	7,006,100	7,649,351	92.74	89.00
99	7,221,813	8,438,826	7,425,854	7,640,494	102.83	90.54
100	7,882,130	9,215,787	8,249,331	8,406,531	104.66	91.22
101	8,105,600	9,466,589	7,963,809	8,746,361	98.25	92.39

（4） 標售縣有土地增裕財政收入

為使澎湖縣縣有非公用土地免遭民眾長期占用，並促進閒置土地之開發利用、繁榮地方發展及增裕澎湖縣財政收入，縣府於每年度均編列不動產出售歲入預算，並由財政處衡量房地產景氣，規劃縣有非公用土地定期分批辦理公開標售，自87年起至101年12月底共計辦理縣有土地標售21次，標脫土地計183筆，出售土地面積計10萬1,001.42平方公尺，出售總金額新台幣25億6,238萬2,239元。縣府陸續標售土地除帶

動澎湖縣縣房地產景氣復甦及週遭環境之蓬勃發展，有效提高澎湖縣縣民之就業機會，並增加其生活收入，進而使標售土地地區，呈現出美侖美奐的新景觀。

（5） 強化抽檢菸酒次數發揮查緝功能

澎湖縣政府菸酒聯合查緝小組96年度查獲物品共計菸類2萬1,589包，酒類290公升，行政裁罰案件5件；97年度查獲物品共計菸類5,879包，酒類3.6公升，行政裁罰案件5件；98年度查獲物品共計菸類44包，酒類18.15公升，行政裁罰案件2件；99年度查獲物品共計菸類13萬6,252包，酒類261.5公升，刑事罰3件，行政裁罰1件；100年度查獲物品共計菸類320萬6,500包，酒類121公升，刑事罰2件，行政裁罰1件；101年度查獲物品共計菸類113萬8,000包，酒類601.8公升，刑事罰3件，行政裁罰1件。至於抽驗家數96年度共抽檢及宣導菸酒法令之菸酒業者共計350家；97年度共抽檢及宣導菸酒法令之菸酒業者共計251家；98年度共抽檢及宣導菸酒法令之菸酒業者共計256家；99年度共抽檢及宣導菸酒法令之菸酒業者共計229家；100年度共抽檢及宣導菸酒法令之菸酒業者共計274家；101年度共抽檢及宣導菸酒法令之菸酒業者共計234家。

（6） 地籍圖重測計畫

1. 於77年度、86年度至101年度，配合內政部土地測量局，採數值法辦理地籍圖重測，全縣共完成之重測筆數為10萬8,432筆，占全縣已登記筆數57%，面積：7,164.60公頃，占全縣已登記面積59%，辦理成效良好，重測糾紛鮮少，未來仍將賡續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以每年度完成5,000筆為目標，加速重測進度，以達成全面釐正本縣地籍資料之目的，以保障人民產權。
2. 重測區內之未登記土地一併清理並依法於測量後登記為國有，可健全地籍、便利公產管理及處分。
3. 將重測範圍內都市計畫樁位，一併清理、補建並予以聯測使地籍圖與都市計畫圖一致，便利都市計畫規劃、土地開發建設的進行。
4. 地籍調查時，對於確定之土地界址點位，均免費提供土地界標，並協助土地所有權人埋設，確保人民產權。

（7） 推動地政ｅ網通計畫

建置地政閘門與地政電傳資訊系統，提供民眾線上查詢與申辦電子謄本服務，減少民眾舟車往返之苦，提昇為民服之功能。101年度電傳資訊系統申請張數為9,970張，電子謄本申請張數為7萬5,896張。

（8） 地籍清理計畫

自97年起至98年共清查第1類及第2類之神明會、38年12月31日以前登記之抵押權、34年10月24日以前登記之限制登記、38年12月31日非以法定物權名稱登記者、45年12月31日以前未定期限之地上權、以日據時期會社或組合名義登記者等7類土地，合計共40筆（棟），已完成申報者共1筆1棟。99、100年度清查「土地總登記時登記名義人之姓名、名稱或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者」，公告計2,233筆，101賡續清理上述第8類土地，並於101年9月3日公告計2,622筆。

（9） 市地重劃

本縣自辦理文澳及光明營區二期市地重劃後，因馬公都市計畫住宅區、商業區業經建築開發，已無適合之街廓可供辦理市地重劃，另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原以市地重劃整體開發方式變更都市計畫，目前改以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正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100年辦理本縣第三期（白沙鄉通梁）市地重劃，於101年度辦理完竣。

（10）土地徵收及撥用

協助及輔導各機關學校辦理各項公共建設工程用地取得，徵收私有土地自95年至101年計1192筆26.4084公頃，辦理公有土地撥用自95年至101年共計辦理1,770筆321.043178公頃。

（11） 受理申請非都市土地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興建住宅計畫暨變更編定

自 95 年至 101 年核准無自用住宅於自有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興建住宅計畫暨變更編定為甲種建築用地計 1157 戶。為簡化作業流程，由本處擔任單一窗口，協助向經濟部水利署、國防部、本縣農漁局、環保局、本府建設處、工務處、民政處及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查核及審查整合服務，免由民眾公文往返各機關單位，縮短行政流程。

2、 資源分配檢討

本處置處長1人、副處長1人、科長5人、專員1人、科員15人、辦事員1人、書記2人、約僱1人、專業臨時人員3人、僱工13人、工友1人，共44人。

分設財務管理、公有財產、庫款支付、土地行政、土地開發五科，掌理財務行政、公產管理、庫款支付、土地行政、土地開發等事項。近年雖然面臨業務日趨多元，然人力資源配置尚稱妥適，需要的人力均能及時合理地安排在各該工作崗位。

（1） 財務管理科

配置科長1人、專員1人、科員4人、約僱1人、專業臨時人員1人、僱工2人，辦理本府歲入及追加預算之辦理、行政罰鍰、庫款調度、信用合作社之監督輔導、鄉市財政監督、菸酒管理等業務，業務內容數量與人力，似尚在合理運作之範疇，無需調整修正。

（2） 公有財產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3人、書記1人、僱工3人，辦理縣有縣有財產處分、縣有財產撥用管理、縣有財產使用收益管理、縣有財產報損及報廢、縣有財產產籍管理等業務，業務內容數量與人力，似尚在合理運作之範疇，無需調整修正。

（3） 庫款支付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3人、辦事員1人、僱工5人，辦理本府預算分配及歲出控管、縣庫支付業務管理、印鑑更換審核、薪資轉帳發放、通匯作業、各類基金支票簽開登帳管理等業務，業務內容數量與人力，似尚在合理運作之範疇，無需調整修正。

（4） 土地開發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3人、僱工3人、專業臨時人員2人，辦理本府公地撥用、縣有農業用地管理、放租、放領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暨管制、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農地重劃、市地重劃、一般徵收、區段徵收等業務。原隸屬本府地政局，自100年組織修編整併入財政處。未來如有辦理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開發業務時人力顯有不足，需以委託辦理及增聘專業臨時人員辦理。

（5） 土地行政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2人、書記1人，辦理土地登記及測量、地價、三七五租約、不動產糾紛調處、劃定海岸一定限度內土地不得為私有、外國人地權、地政資訊、地政士管理、不動產經紀業管理、不動產估價師管理、未辦繼承登記案件列管、地籍清理。原隸屬本府地政局，自100年組織修編整併入財政處。業務內容數量與人力配置，尚在合理運作之範疇，無需調整修正。

3、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 策略績效目標

（1） 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充實財源，支援重大縣政建設

多元籌措自治財源，支援重大縣政建設，達成施政預期成果，特別是為求兌現縣長施政政見，發揮資金運用效能，以利推動各項業務，完成公共建設，將本資金調度運用靈活化與機動化之原則辦理各種財務調度措施，以降低離島建設基金轉型後與經濟不景氣稅收不足之財政衝擊，包括：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款，其中著重在中央統籌分配稅款、計畫型補助款及離島建設基金等三種，希藉此掌握此三大區塊的補助財源，因應縣政推展工作之財源。

2. 依規舉借債務，建全地方財政

透列預算來控制未償債務比率，再視各項建設進度及實際歲入情形再決定是否與金融機構簽訂長期舉借合約，透過借低還高機制，減少債息支出，提昇公共債務管理調度功能。

3. 提昇自有財源，彰顯財政自我努力精神

地方政府擁有更多之自有財源是促使財政自立的首步，不能一味完全依賴一般補助款及統籌分稅稅款，基此，促使地方努力開源，才能漸次建構地方財政自我負責及永續經營的機制，為增裕縣庫收入，擴大籌措財源多元管道，未來所訂頒之開源節流方案，將依業務權責分項擬定年度作業計畫後函請各機關落實執行，並由財政處定期追蹤執行進度及評估辦理績效。其中將配合中央財政部開源績效考核項目確實執行，並著重非稅課收入之行政罰鍰及賠償收入及規費收入二部分，並積極辦理行政罰鍰執行績效稽催管考作業等項目，期使縣政建設施政目標之順利達成。

4. 健全基層財政促進地方發展

鑒於中央與地方是具有共存共榮之夥伴關係，本縣六鄉市普遍財源極為匱乏之情形下，為使其財政制度更為健全，不致財源短少而影響其基層建設，未來將依限撥補各鄉市之一般性補助款及統籌分配稅款，促使地方得以邁向永續發展。

5. 訂定抽檢菸酒業者作業計畫，加強稽查與取締不法工作

為確保民眾健康，維護消費者權益，定期及不定期抽檢本縣

菸酒業者，並特於春節、端午節、中秋節菸酒消費旺季期間，配合中央專案計畫擴大查緝範圍，以落實菸酒管理工作。同時對違法行為與案件，依法裁處與告發，建構優質的菸酒消費環境。

6. 擴大菸酒宣導工作，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

值此我國菸酒管理正處於發軔期，為使藉由創新、學習的方式來傳播菸酒相關法令，促成經濟與社會更進一步之發展，則菸酒宣導工作必須有所加強，創造風潮，以深植民心，進而消除民怨，確保民眾權益，跳脫昔日傳統自閉之窠臼。故今後實有必要加強菸酒宣導工作，諸如印製菸酒管理食譜，而達到親民及普及化的目的。

7. 地方基層金融業務督導

輔導地方基層金融機構會務正常運作，健全地方基層金融體系，維持地方金融穩建運作。

8. 加速縣有地清理

為加強縣有土地管理，確保縣有財產權益，除持續辦理清查工作之外，並勸導占用戶檢證申租，以取得合法使用權。

9. 處分縣有非公用房地

為促進土地開發利用與地方繁榮，積極對非公用土地進行處分、開發等措施，提升處分效益，挹注財政收入。

10. 加強租金催收

加強出租及占用地管理，積極催收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以充裕市庫。

11. 加強縣有財產管理檢核

為瞭解各管理機關、學校對縣有財產之保管、使用處分情形，並協助各管理機關、學校對縣有財產之管理、清理、維護及有效運用，加強縣有財產管理，依據「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68條及「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檢核要點」規定，派員檢核各管理機關學校管理公用財產之情形，以提高各機關對縣有財產管理利用效率。

12. 擴大「ｅ企合成網」匯款作業提昇行政效能

為使縣府或各機關學校發生債權關係之廠商或受款人，乃至本縣6個鄉市公所，能夠及早取得應收款項，擬藉由「ｅ企合成作業」之資訊軟硬體資源，創新及大幅簡化作業流程，

減少支票簽開筆數，節省鉅額郵資與匯款手續費，進而提昇行政效能。

13. 加強支票簽發及管理

減少支票之錯誤率，提昇行政效能。

14. 擴大集中支付服務效能

提高歲出總額集中支付之比例，以增加縣庫可調度運用之資金。

15. 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

（1） 評估地籍圖破損謬誤程度，及配合建設需要，勘選優先辦理重測地區，依計畫目標，每年預估辦理筆數5,200筆（含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區域）。

（2）擬定地籍圖重測計畫及考核計畫，有效執行並嚴格控管。

（3）釐正地籍資料，健全地籍管理，保障民眾權益。

16. 辦理地籍清理工作

依地籍清理計畫，將清查14種類型之土地，由內政部擬定每年清查土地之類型及進度，各縣市政府依計畫內容辦理。

17. 加強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不動產經紀業廣告抽查，每季至少抽查1次，全年預計抽查8次，另每年業務檢查至少1次。

18. 未辦繼承列冊管理土地移請國有財產署標售

（1） 建立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物列冊管理專簿。

(2) 列冊管理期滿，逾期仍未申辦繼承登記者，將該土地或建物列冊管理專簿影本及有關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資料、地籍圖或建物平面圖等資料影本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每年預計移送100件為目標。

19. 辦理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WEB版建置作業

為配合電子化政府，推動地政e網通計畫，以提昇為民服務成效，達成簡政便民之目標。

20. 加強督導各鄉市公所耕地地三七五租約

每年定期赴各鄉市公所督導檢查三七五減租業務至少1次。

21. 辦理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公五、公六以區段徵收方式整體開發

配合馬公都市計畫四維路以北農業區用地變更都市計畫，以因應都市人口發展之需求，俟核准都市計畫變更後，依都市計畫變更附帶整體開發之方式辦理。

22. 土地徵收作業

輔導各機關學校因公共建設所需私有土地辦理徵收作業及計畫書圖之製作，於奉准徵收後，依法公告並於法定期限內完成發放補償費及所有權移轉登記，儘速完成各項公共建設工程用地之取得，促進地方建設之順利推展。

23. 公地撥用作業

輔導各機關學校因公共建設所需公有土地辦理撥用作業及計畫書圖之製作，於奉准撥用後，即囑託地政事務所辦理管理機關變更，儘速完成各項公共建設工程用地之取得，促進地方建設之順利推展。

24. 加強非都市土地管制使用之查核

配合內政部通報非都土地變異點查核處理通報程序進行現地調查，若查報結果屬於違規使用，則依相關規定逕予查處，以落實土地資源管理。

25. 地籍圖重測區收取舊權狀及發還新權狀措施

配合地籍圖重測作業，派員至重測區辦理土地所有權狀換發，節省民眾往返申辦時間。

（2）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吉貝縣有土地整體開發計畫

期盼透過整體規劃方式將縣有墳墓用地與農牧用地變更為遊憩用地，減少吉貝人口外流，吸引更多外地觀光客蒞臨吉貝，產生外部環境優勢，增加吉貝在地生存競爭力，創造更多的附加價值，俾使吉貝觀光產業潛力得以永續發展，達成促進區域經濟發展和繁榮地方之綜合多功能目標。

2. 大倉縣有土地整體開發計畫

大倉島是澎湖內海中的一顆明珠，澎湖內海是發展海上活動極佳的區域，而大倉島又是澎湖內海中唯一有人島嶼，已具備基礎公共服務設施，並同時擁有的豐富的海洋資源、生態資源及人文歷史，是發展澎湖內海觀光事業之最佳據點，為配合內海開發計畫更有效發展內海旅遊，已先整合大倉島上之公有土地，俟配合大倉觀光文化園區建置完成辦理招商作業時，釋出供民間業者發展觀光遊憩使用，以帶動整個內海

開發及整體觀光發展為目標。

3. 馬公市南澳段國、縣、市有土地整合辦理處分計畫

南澳段國、縣、市有土地為一完整街廓，但各公有土地地形互為曲折，倘未能整合合併出售，將影響都市建築景觀，且降低各宗土地出售價格，因此，協調各公地管理機關合併一宗辦理出售，有助促進都市土地利用效能。

4. 第一漁港轉型觀光休閒漁港實施計畫

馬公第一漁港是早期澎湖縣最重要之漁港，但為擴增漁業生產，隨著馬公第二漁港、第三漁港的擴建，後因漁業不再興盛而逐漸沒落，且目前現階段漁船漁獲裝卸、交通船、南海遊客中心與遊艇碼頭都已劃設於第三漁港，順應社會變遷及都市發展需求，於97年間依規定程序劃設為「馬公漁港休閒專用區」，已推動馬公第一漁港逐漸轉型為觀光遊憩港，朝向休閒、遊憩多元化功能發展，並由本府旅遊處承接後續之計畫推動，藉以串連現有馬公市觀光遊憩動線，導引觀光客到此遊覽，增加遊憩體驗及停留時間，進而帶動港區周邊商業及經濟繁榮發展。

5. 擴大服務據點，提升各項為民服務措施

(1) 為服務本縣旅台民眾，特商借高雄、台北澎湖同鄉會會址辦理土地徵收補償費之發放，以達簡政便民的目標。

(2) 領取補償費之土地所有權人如因重病臥床或住院者(限本縣)，得申請到府或到院辦理領取。

6. 數值區複丈案件於丈量完畢，當場核發複丈成果圖

為達簡政便民目標，試辦數值區土地鑑界申請，於鑑界之前先行製作複丈成果圖，在鑑界完成後當場核發申請人方式，以提高行政效率。

7. 辦理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支付憑單利用網路上傳作業

改善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目前以紙本送交本處，再登入e企系統之方式，減少人工登打之錯誤，提昇行政效能。

（3）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4）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2、 衡量指標

（1）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充實財源，支援重大縣府建設（3%）	一	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歲入預算執行率（1%）	1	統計數據	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歲入決算／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歲入預算數×100%	92%	92%	92%	92%
		二	計畫型補助款歲入預算執行率（1%） 自103年起併入上級政府補助歲入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計畫型補助款歲入決算／計畫型補助款歲入預算數×100%	92%	92%	92%	-
		三	離島建設基金歲入預算執行率（1%） 自103年起併入上級政府補助歲入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離島建設基金歲入決算／離島建設基金歲入預算數×100%	92%	92%	92%	-
		四	上級政府補助歲入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上級政府補助歲入決算／上級政府補助歲入預算數×100%	-	-	-	92%
2	依規舉借債務，健全地方財政（3%）	一	未償清債務餘額比率（3%）	1	統計數據	一年以上未償清債務預算數占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比率不超過45%	100%	100%	100%	100%
3	提昇自有財源彰顯財政自我努力精神（3%）	一	行政罰鍰及賠償收入之執行率（2%）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行政罰鍰及賠償收入決算數／當年度行政罰鍰及賠償收入預算數×100%	90%	90%	100%	100%
		二	規費收入之執行率（1%）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規費收入決算數／當年度規費收入預算數×100%	90%	90%	100%	100%
4	健全基層財政促進地方發展（2%）	一	辦理貧瘠鄉市補助計畫執行率（1%）	1	統計數據	當年補助執行數／核定預算數×100%	100%	100%	100%	100%
		二	辦理統籌分配稅款補助	1	統計數據	當年補助執行數／核定預算	100%	100%	100%	100%

			計畫執行率（1%）			數x100%				
5	訂定抽檢菸酒業者作業計畫，加強稽查及取締私劣菸酒工作（3%）	一	為維護菸酒產銷秩序，保障民眾消費安全，本年度預定抽檢稽查菸酒進口業及買賣業者230家（3%）	1	統計數據	1. 依中央規定每年度需抽檢家數23家（本縣菸酒進口業及販賣業共738家x5%= 37家） 2. 年度預定辦理抽檢家數150家〈本縣菸酒進口業及買賣業共738家x20.33%〉	100%	100%	100%	100%
6	擴大菸酒宣導工作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3%）	一	舉辦菸酒宣導工作場次（3%）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預計辦理12場次。	100%	100%	100%	100%
7	地方基層金融業務督導（2%）	一	輔導地方金融業者會務場次（2%）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預計輔導地方二家金融業者召開會務計15場次。	100%	100%	100%	100%
8	加速縣有地清理（3%）	一	清查縣有土地執行率（3%）	1	統計數據	1. 每年度依澎湖縣土地清查計畫規定辦理。 2. 每年度實際清查土地件數／每年度計畫清查土地件數x100%	100%	100%	100%	100%
9	處分縣有非公用房地（3%）	一	開發標售縣有非公用房地業務，挹注財政收入（3%）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實際處分收益數／當年度歲入預算數x100%	100%	100%	100%	100%
10	加強租金催繳（2%）	一	租金收繳率（2%）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租金實收數／當年度租金應收數x100%	100%	100%	100%	100%
11	加強縣有財產管理檢核（2%）	一	依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檢核要點辦理定期檢核（2%）	1	統計數據	實際檢核家數／預訂檢核20家x100%	100%	100%	100%	100%
12	擴大「e企合成網」匯款作業提昇行政效能（3%）	一	縣庫集中支付採用「e企合成網」匯款比例（3%）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縣庫集中支付採用「e企合成網」匯款筆數／當年度縣庫集中支付全部筆	100%	100%	100%	100%

						數）／（上年度縣庫集中支付採用「e企合成網」匯款筆數／上年度縣庫集中支付全部筆數）×100%				
13	加強支票簽發及管理（2%）	一	簽發支票錯誤作廢之比例（2%）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作廢支票數(不含因其他業務單位作業錯誤造成之作廢數)／每年度簽發支票總數×100% 自102年起修正目標值為≦1%	100%	100%	≦1%	≦1%
14	擴大集中支付服務效能（2%）	一	實施公庫集中支付金額占歲出總額之比例（2%）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實施公庫集中支付金額／每年度歲出總額×100%	100%	100%	100%	100%
15	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3%）	一	地籍圖重測辦理筆數完成數（3%）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計畫辦理筆數預估5,200筆 自102年起修正為6,250筆	100%	100%	100%	100%
16	辦理地籍清理工作（2%）	一	依排定之土地（建物）類型辦理清理工作（2%）	1	實際完成數	實際辦理筆數/申請數×100%	100%	100%	100%	100%
17)	加強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2%）	一	不動產經紀業廣告抽查每季至少抽查1次，全年預計抽查5次，另每年業務檢查至少1次。地政士業務抽查每年2次，以上合計共8次（2%）	1	統計數據	年度計畫辦理次數4次 自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辦理次數/8次×100%	100%	100%	100%	100%
18	未辦繼承列冊管理土地移請國有財產署標售（2%）	一	列冊管理期滿未辦繼承登記土地移請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完成率（2%）	1	統計數據	年度計畫辦理筆數150件 自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辦理件數/100件×100%	100%	100%	100%	100%

19	辦理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WEB版建置作業（3%）	一	依排定建置作業計畫進度辦理（3%）	1	實際完成進度	1. 規格需求制訂，完成達總進度(20%)。 2. 委託建置招標作業，完成達總進度(30%)。 3. 委託建置案簽約，完成達總進度(35%)。 4. 軟硬體設備建置，完成達總進度(55%)。 5. 系統安裝，完成達總進度(65%)。 6. 系統測試，完成達總進度70%。 7. 教育訓練，完成達總進度80%。 8. 資料庫移轉完成達總進度90%。 9. 系統上線，完成達總進度(100%)	-	100%	-	-
20	加強督導各鄉市公所耕地三七五減租業務(2%)	一	每年定期赴各鄉市公所督導檢查三七五減租業務至少1次(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次數/1次x100%	100%	100%	100%	100%
21	辦理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公五、公六以區段徵收方式整體開發（3%）	一	配合都市計畫變更內容，擬訂區段徵收計畫書（3%）	1	實際完成進度	1. 都市計畫審定後報請內政部核定開發範圍（25%）。 2. 完成勘查及測量與補償費查估作業（50%）。 3. 辦理區徵說明會及協議價購會議等	-	25%	100%	-

						（75%）。 4.擬具計劃書報內政部審議（100%）				
		二	發放補償費（1%）	1	實際完成進度	1. 區段徵收公告（5%） 2. 發放補償費（50%） 3. 提存專戶保管（75%） 4. 囑託登記（100%）	-	-	-	100%
		三	工程施工（1%）	1	實際完成進度	1. 工程測量（10%） 2. 工程規劃設計（25%） 3. 工程發包（50%） 4. 工程施工（85%） 5. 工程驗收（100%）	-	-	-	25%
		四	抵價地分配（1%）	1	實際完成進度	1. 評定區段徵收地價（10%） 2. 訂定抵價地分配作業要點（20%） 3. 召開抵價地分配作說明會（50%） 4. 通知土地所有權人辦理抵價地分配（75%） 5. 土地分配結果公告（100%）	-	-	-	10%
22	土地徵收作業（3%）	一	依期限辦理發放補償費及所有權移轉（3%）	1	統計數據	依辦理期限 自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辦理數/申請辦理數x100%	100%	100%	100%	100%
23	公地撥用作業（3%）	一	依期限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3%）	1	統計數據	依辦理期限 自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辦理數/申請辦理數x100%	100%	100%	100%	100%

24	加強非都土地管制使用之查核（2%）	一	配合內政部通報非都土地變異點查核處理通報程序（2%）	1	統計數據	年度完成查核處理通報程序件數／年度內政部全年變異點通知件數×100%	100%	100%	100%	100%
25	地籍圖重測區收取舊權狀及發還新權狀措施（2%）	一	配合地籍圖重測作業，派員至重測區辦理土地所有權狀換發，節省民眾往返申辦時間（2%）	1	統計數據	核發數/申請數×100%	100%	100%	100%	100%

（2）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吉貝縣有土地整體開發計畫（3%）	一	吉貝縣有土地整體開發闢建公共設施與公開標售（3%） 102年起修正為： 開發計畫核定（3%）	1	進度控管	1. 召開規劃會議與占建物填墓排除（25%）。 2. 興辦事業計畫訂定審查及用地變更（50%）。 3. 議會審議及行政院核備（75%）。 4. 闢建公共設施與公開標售（100%） 自102年起修正為： 吉貝西段1241地號等2筆縣有地辦理變更編定為可建築用地完成處分程序公開標售	75%	100%	100%	-
2	大倉縣有土地整體開發計畫（3%）	一	大倉縣有土地整體施工開發 自102年起修正為： 招商（3%）	1	進度控管	1. 實施計畫審議（25%）。 2. 招標文件評估審查（50%）。 自102年起修正為： 配合大倉觀光文化園區建置完成辦理招商作業。	25%	50%	100%	-

3	第一漁港轉型觀光休閒漁港實施計畫（2%）	一	第一漁港轉型觀光休閒漁港完成委外經營（2%）	1	進度控管	1. 整體規劃含細部設計完成審查（25%）。 2. 計畫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50%）。 3. 招商計畫及招標作業研擬（75%）。 4. 完成委外經營契約簽訂（100%）。	25%	50%	-	-
4	馬公市南澳段國、縣、市有土地整合辦理處分計畫(3%)	一	各土地管理機關完成處分程序整合出售(3%)	1	進度控管	各土地管理機關完成處分程序整合出售。	-	-	100%	-
5	擴大服務據點，提升各項為民服務措施（4%）	一	為服務本縣旅台民眾，商借高雄、台北澎湖同鄉會會址，辦理土地徵收補償費之發放，以達簡政便民的目標（2%）	1	統計數據	年度至高雄澎湖同鄉會辦理次數/年度徵收案地主為旅居高雄、台北鄉親達15人以上者案件數(考量赴台發放對象應達15人以上較符合經濟效益)	100%	100%	100%	100%
		二	領取補償費之土地所有權人如因重病臥床或住院者（限本縣），得申請到府或到院辦理領取。（2%）	1	統計數據	核發數/申請數×100%	100%	100%	100%	100%
6	數值區複丈案件於丈量完畢，當場核發複丈成果圖（4%）	一	數值區複丈案件於丈量完畢，當場核發複丈成果圖，以達簡政便民目標（4%）	1	統計數據	核發數／申請數×100%	-	100%	100%	100%

7	辦理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支付憑單利用網路上傳作業（3%）	一	改善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目前以紙本送交本處再登入e企系統之方式，減少人工登打之錯誤，提昇行政效能（3 %）	1	統計數據	網路上傳作業單位數/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數×100%	-	100%	100%	-

（3）**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4）**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4、計畫內容摘要

1、 充實財源，支援重大縣政建設

（一）鑒於「財政為庶政之母」、「萬事非財莫舉」，在各級地方政府財政日趨困窘之際，如何確保本府財源，進而充實財源以供推動重大縣政所需。

（二）估算歲入規模，進而積極籌措財源，作為歲入歲出差短之因應方案，使縣政建設能在穩健基礎上持續向前邁進。

2、 依規舉借債務，健全地方財政

（一）依據公共債務法第4條第2項規定，縣市政府所舉借之一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預算數，占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之比率，不得超過百分之45。

（二）依據公共債務法第4條第5項規定，地方政府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每年度舉債額度，不得超過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百分之15。

（三）遵循上述規範編列舉債額度，並遵照公共債務法之流量及存量等債限規範辦理，使財政健全與經濟成長兼籌並顧。

3、 提昇自有財源，彰顯財政自我努力精神

探討地方政府財政狀況良窳與否，最佳的方法就是評估其財政自主性的程度，如比率愈高，表示自有財源愈多，獨立自主空間愈強，符合地方自治精神。是以在財政自我努力層面，將著重「稅課收入」、「非稅課收入」及「其他開源措施」三部分，庶符地方自治之精神。

4、 健全基層財政促進地方發展

本縣六鄉市財源普遍短少，須賴上級政府補助款以為挹注，為降低

其財政衝擊，未來將依限撥補各鄉市之一般性等補助款，發揮調劑盈需之財政功能。

5、 訂定抽檢菸酒業者作業計畫，加強稽查與取締不法工作

依據每年實際狀況，訂定「澎湖縣政府抽檢菸酒業者作業實施計畫」抽檢本縣轄區內菸酒買賣業者家數之比例逐年增加，落實稽查及取締私劣菸酒工作。

6、 擴大菸酒宣導工作，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

菸酒新制實施以來，對於菸酒管理相關法令之宣導，本處向來極為重視。為求日後宣導型態之更為寬廣與多元化，日後當增場宣導工作場次，藉以彌補財源拮据與人力不足限制，以擴大宣導成效。

7、 地方基層金融業務督導

輔導地方基層金融機構會務正常運作，健全地方基層金融體系。

8、 加速縣有地清理

加強縣有土地之管理處分、確保權益並促進土地有效利用，賡續辦理清查業務。

9、 處分縣有非公用房地

為促進土地開發利用與地方繁榮，積極對非公用土地進行處分、開發等措施，提升處分效益，挹注財政收入。

10、 加強租金催繳

加強出租及占用地管理，積極催收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以充裕縣庫。

11、 加強縣有財產管理檢核

依據「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68條及「澎湖縣縣有財產管理檢核要點」規定，派員檢核各管理機關學校管理公用財產之情形，以提高各機關對縣有財產管理利用效率。

12、 擴大「ｅ企合成網」匯款作業提昇行政效能

鑒於ｅ企合成網具有於短時間取得貨款、減少人力處理時間成本提升自動化效能、減少人為作業疏失等多重效益，故亟應推動此一加速付款速度措施，同時做好便民服務工作。

13、 加強支票簽發及管理

減少簽發支票之錯誤率，提升行政效能。

14、 擴大集中支付服務效能

提高歲出總額集中支付之比例，以增加縣庫可調度運用之資金

15、 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

本縣地籍圖破損、誤謬嚴重地區，辦理地籍圖重測後，可釐整地籍，杜絕經界糾紛，公平課稅，以維護人民權益，並作為國家建

設之基礎。

16、 辦理地籍清理工作

配合內政部訂定地籍清理計畫，以分年分類方式清查14種類型之土地，釐正地籍資料，以達保障土地權益及促進土地利用之政策目標。

17、 加強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依地政士法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規定，加強本縣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並確保交易安全及保障人民財產權益。

18、 未辦繼承列冊管理土地移請國有財產署標售

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執行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物列冊管理，列冊管理期滿，逾期仍未申辦繼承登記者，將該土地或建物列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19、 辦理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WEB版建置作業

依計畫辦理設備採購、系統建置、人員教育訓練及系統測試暨上線，提升地政資訊整合系統使用功能。

20、 加強督導各鄉市公所耕地三七五減租業務

每年定期赴各鄉市公所督導檢查三七五減租業務，以期落實保障租佃雙方之權益、並使三七五減租業務資料正確與完整。

21、 辦理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公五、公六以區段徵收方式整體開發

配合馬公都市計畫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公五、公六用地變更都市計畫，以因應都市人口發展之需求，以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供住商使用。

22、 土地徵收作業

配合各機關學校因公共建設所需私有土地辦理徵收取得，於奉准徵收後依法公告並於法定期限內完成發放補償費及所有權移轉登記。

23、 公地撥用作業

配合各機關學校因公共建設所需公有土地辦理撥用作業，於奉准撥用後囑託地政事務所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

24、 加強非都市土地管制使用之查核

配合內政部通報非都土地變異點查核處理通報程序進行現地調查，加強違規使用查處，杜絕違規情事發生，以落實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工作。

25、 地籍重測區收取舊權狀及發還新權狀措施

配合地籍圖重測作業，派員至重測區辦理土地所有權狀換發，節省民眾往返申辦時間。

26、 吉貝縣有土地整體開發計畫

考量現階段吉貝地區之觀光產業的旅館或民宿等，大部分其土地都是向人承租，除了不符合土地使用分區之規定之外，業者投資意願降低，品質不佳，環境缺乏整理，對整體島嶼視覺景觀造成嚴重影響，觀光產業漸有停滯不進之情形。推估未來，若開發面積4公頃為例，扣除公共設施與聯外道路後，預計可供開發面積至少2公頃予以予標售，預估縣府可以挹注縣庫約1億餘元（計算方式：20,000平方公尺x5,000元／平方公尺）。

27、 大倉縣有土地整體開發計畫

本計畫主要選定大倉段126地號縣有土地，面積2.4742公頃，為白沙鄉公所公墓用地，配合已廢校之國小用地及澎管處之前撥用規畫完成遊憩用地設置，總面積4.5832公頃，在完成廢墓及墳墓遷移及依興辦事業計畫辦理用地變更後，提出土地釋出計畫，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提供民間業者投資開發相關遊憩設施，期能帶動內海的遊憩開發，提升整體觀光發展。

28、 擴大服務據點提升各項為民服務措施

因應民眾需求隨時檢討各項為民服務行政措施，減少民眾往返政府機關及等候辦理時間，期有效達到簡政便民，提升為民服務目標。

29、 辦理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支付憑單利用網路上傳作業

改善縣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目前以紙本送交本處，再登入e企系統之方式，減少人工登打之錯誤，提昇行政效能。

30、 數值區複丈案件於丈量完畢，當場核發複丈成果圖

為達簡政便民目標，試辦數值區土地鑑界申請，於鑑界之前先行製作複丈成果圖，在鑑界完成後當場核發申請人方式，以提高行政效率。

31、 馬公市南澳段國、縣、市有土地整合辦理處分計畫

南澳段國、縣、市有土地為一完整街廓，但各公有土地地形互為曲折，倘未能整合合併出售，將影響都市建築景觀，且降低各宗土地出售價格，因此，協調各公地管理機關合併一宗辦理出售，有助促進都市土地利用效能。

32、 形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鼓勵同仁積極從事終身學習各項活動，並參與各項課程學習而與社會脈動接軌；同時也主動報名參加指定之學習課程，達成政策目標。另亦鼓勵同仁自製數位教材，藉以充實精進知識管理，紮下專業實務工作厚實基礎。

33、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基於本府自有財源向來偏低，收支差距逐年擴大，導致財政狀況益形困絀，為此，本處除將加強行政管理能力，撙節各項經常消費性支出外，並將協助各機關單位籌妥充裕財源，進而合理分配有限資源，提高財務支出效率，達成縣政施政願景。

澎湖縣政府建設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2、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3-1

一、環境情勢分析 3-1

二、優先發展課題 3-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3-5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3-5

二、資源分配檢討 3-9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3-9

一、策略績效目標 3-9

二、衡量指標 3-13

肆、計畫內容摘要 3-25

一、完成各都市計畫地區數值都市計畫圖重製 3-25

二、擴大馬公都市計畫先期規劃評估 3-25

三、林投風景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 3-25

四、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墳墓用地（含公五、公六）專案變更 3-25

五、確保離島地區民生用水無虞 3-25

六、保障本縣離島地區基本供電需求 3-26

七、台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3-26

八、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 3-26

九、低碳島建築推動計畫 3-26

十、完成海蛟中隊遷建及其都市計畫變更 3-26

十一、完成澎防部遷建及其用地變更 3-26

十二、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青灣仙人掌公園計畫 3-26

十三、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媽宮文化城計畫 3-27

十四、內海開發計畫—國際遊艇港開發先期計畫 …… 3-27
十五、莒光新村13省特色小吃及青年旅店二手市集文創市集推動3-27
十六、澎湖地方創意特色產業輔導 …… 3-27
十七、發展本縣再生能源產業 …… 3-27
十八、擬訂澎湖縣中小企業融資貸款方案－螢火蟲計畫 …… 3-27
十九、擬定澎湖縣區域計畫及研究規劃 …… 3-28
二十、篤行十村容積移轉可行性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 …… 3-28
二十一、澎湖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3-28
二十二、形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3-29
二十三、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3-29

澎湖縣政府建設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1、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 環境情勢分析

本處業務職掌包含建築管理、使用管理、整合住宅補貼、公寓大廈輔導、都市計畫、城鄉規劃、城鄉風貌建設、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離島供水、供電計畫、能源管理業與公用事業管理、路外停車場管理、工商業管理暨受理消費者申訴諮詢、公平交易等，業務攸關本縣城鄉未來發展，且與縣民日常生活的基本需求、權益息息相關。

本縣地處偏遠離島，但不能自外於國際化地球村的時勢潮流，如何將之變成區域發展關鍵樞紐，應積極思考並發掘出既存的城鄉發展、建築管理及工商發展可能課題，謀求徹底而全面解決城鄉建設陳珂、資源缺乏、水電不足、交通不便的窘境，以呈現新世紀的城鄉風貌。

而城鄉發展、建築管理及工商發展策略要有遠見與前瞻性，不僅要能掌握世界潮流，亦應發揮本身城鄉特性，更要了解縣民需求，以便民、利民的角度出發才能迎接新紀元。此外，隨著環境的變遷「建築管理」不僅是建築的管理，更應是「建築周遭環境」的管理，目前建築管理亦面臨不同的管理方式，故在政策上亦應有所調整，以提升政府競爭力。本縣經濟活動與產業發展，因受限於地理位置、氣候環境、水電供應、交通運輸等因素影響，而顯得不振，如何突破是我們不得不面對的重要課題。

為因應馬公市之永續發展，如何兼具活化土地利用及管制無規劃之土地開發，增加馬公都市計畫之住宅區土地、擴大馬公都市計畫管制都市計畫週邊地區之失序「農變建」開發及有效利用都市計畫內之軍事土地辦理澎防部及海蛟中隊之遷建將是未來發展主軸。

2、 優先發展課題

(一)整體考量城鄉發展

永續發展之理念在城鄉發展上以永續性城鄉為出發點，興起生態、綠色生活村之觀念發展，藉由重新審視環境資源與人為之開發，以有效利用資源、合理分配以平衡成長力及復原力之需求。城市的靈魂不是宏偉的建築，而是生活在城市中的人。為此，在城鄉規劃建設中，必須始終堅持以人為本。

本縣目前的城鄉及土地之利用上因缺乏整體規劃及管理，顯得有點失序，除在都市計畫範圍內因都市計畫之相關規劃及規範，尚能有效控管。在都市計畫外，因近年來住屋之需求，農地變建地的擴張下，都市周圍或鄉村周邊無計畫的擴張，致使整體景觀及生活品質逐漸遭到破壞，民眾公共空間缺乏規劃，公共設施不足。進

行全縣城鄉發展及土地整體規劃已是刻不容緩之事，應進行城鄉土地利用之劃定，以永續生態之發展為依據，以「屬於人為尺度之社區，具有當地特色的住宅區、使人為活動能不具破壞性地融入自然的環境，並能成功地持續到無限的未來」，將土地劃定可開發區及不可開發區，以現有各村落為主體，劃定一定範圍內之區域為可開發區，可供相關建築使用，並以縣鄉道公路彼此串聯，其他不開開發區除特殊情形一律不准建築使用，並免過度開發破壞澎湖整體風貌。

都市計畫內檢討土地利用之合理性，推動澎防部及海蛟三中隊之外遷後現址土地將提供充實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為國際郵輪港、歷史觀光城等。

(二)改善環境品質，推動城鄉新風貌

澎湖境內近年因軍方縮編整併，致產生部分閒置空地或軍營，對澎湖縣之城鄉風貌是一大傷害；再則因人口外流結果，造成甚多老舊房舍荒廢，澎湖特有的硓𥑮石建築也因無人聞問而漸漸消失。本縣各主要舊市區商圈雖經幾年整頓，但仍有人行系統普遍不足、不連貫，或縱然設有人行步道，卻被機車、攤販違規佔用，人行環境品質普遍低落之情形。因此，改善市容環境應優先營造親切、舒適、安全之人行空間，以建構「友善的都市、健康的城市」。另有效、充分利用閒置軍事設施土地，也將是未來之施政重點。

(三)馬公市舊市中心更新再發展

馬公市舊市區目前雖仍為本縣政治、經濟消費中心，但空間在建物老舊、道路狹窄、公共設施不足以及整體環境品質低落的情況下，已無法滿足新興消費型態的需要。舊市區面臨新的定位、轉化與活力注入的迫切需要，未來應加強舊市區公有土地之再開發(如舊建國市場、啟明市場及舊馬公市公所土地再利用)，並持續推動新復里老舊眷村遷移後之都市更新，更鼓勵窳陋地區之私有土地自辦都市更新。

(四) 都市計畫電子便民服務及地理資訊系統

縣府各單位為執行業務與管理需要使用各式各樣的地圖資料，然而製作後的地圖資料卻很少在各單位流通，應再加強基礎圖資之建立及整合各單位自行製成的圖資，以應用於相關為民服務項目。千分之一地形圖為推動地理資訊系統之基本底圖之一，除積極辦理都市計畫內測繪工作外，都市計畫外之地形圖仍將持續爭取經費辦理。

為使民眾便於查詢都市計畫之相關資訊，都市計畫使用分區之查

詢系統、都市計畫樁位查詢系統等亦陸續辦理完成。

現有馬公都市計畫樁位原公告為TWD67系統，且為早期公告，由於該系統不同測區間存在相對誤差及早期測量之精準度較差，常造成地籍測量、興設道路、核發使用分區及建築線指示之爭議，將進行相關測繪及轉換等作業後統一公告為TWD97座標系統，減少爭議。

（五）澎湖地方創意特色產業輔導

本縣有許多獨特、具地方特色的產業，透過政府資源之有效運用，引導地方資源投入地方特色產業，聘請專家團隊輔導產業進行技術改良、包裝設計、創意產品開發、行銷拓展等，幫助發展具獨特性、精緻化、高品質的地方特色產品，進而提昇本縣地方特色產業知名度，增加全國競爭力，達成產業永續經營目標。

另將本縣特有產業結合藝術文化、觀光休閒等全方位的嶄新經營模式，滿足多元化觀光旅遊的市場需求，以活絡地方經濟，建構出適合週休二日及吸引國際觀光客的深度知性之旅。

（六）澎湖縣形象商圈、街道、街景改善計畫

澎湖馬公商圈原本即位於澎湖觀光旅遊路線上，而將澎湖商圈塑造成具有特色的商圈，不但可以改善商業環境，更可以發展成為觀光資源，觀光與商業發展兩者相輔相成。形塑都市景觀更新，除了塑造嶄新的購物環境外，更可創造馬公市觀光旅遊的新風貌，配合友善的購物服務，公平交易童叟無欺，提升澎湖市區整體意象。

（七）確保本縣離島地區民生用水無虞

由於馬公市與望安鄉的九村里尚未由自來水公司接管，未來將持續對離島簡易自來水設施加以規劃設計改善，紓解飲用水水源不足及地下井水鹽化之窘境，並汰換自來水老舊管線，改善飲用水品質，保障離島居民基本用水需求；此外，將積極推動自來水公司接管維護，以自來水公司接管營運為長程目標。

（八）保障本縣離島地區基本供電需求

為改善台電公司尚未接管之五離島小型供電正常營運管理，並確保當地居民供電穩定，除由台電公司每年撥款補助營運虧損，縣府每年均自籌經費補助離島小型發電機組及儲油槽等設備修復汰換。未來不僅應建立完善的管理機制，掌控小離島供電營運狀況，為求長遠之計，仍以推動台電公司接管營運為目標。

（九）發展再生能源風力等產業

未來將適量開發風力、太陽光電等再生能源，建構多元化能源系統台電公司已於中屯完成8部600瓩風力發電機組，而湖西裝設6部90

0瓩風力發電機組，已於99年底完工。另配合海底電纜鋪設，未來本府將成立澎湖能源公司（興建風力發電廠），全民入股、全民參與，共同發展風力發電機組，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由台電躉購積極為本縣擴展財源，爭取縣民更多就業機會。

（十）白沙綠能公園

1. 完成由本府成立澎湖能源公司（風力發電廠）可行性評估，及經營模式之探討，確立未來進行發展方向。
2. 發展後寮能源園區，結合風力發電區、海水淡化區、地下水庫、水庫造林區、能源展示區、生態社區、遊憩區、潮流發電區等成為一可認證會展又可運轉營利、教育示範、觀光遊憩的綜合園區。
3. 成立能源公司（風力發電廠）如推展順利，未來將推廣至全縣辦理，廣設風機組，積極為本縣擴展財源，爭取縣民更多就業機會。

（十一）推動澎湖低碳島

1. 推動澎湖低碳島示範計畫預定由100年-104年分5年期程逐年推動，分五大面向著手：（1）再生能源開發。（2）資源回收再利用。（3）綠色運輸。（4）節約能源。（5）綠建築、生態社區發展推動；上述目標未來期能達成減碳50%之目標。
2. 推動低碳島的計畫共區分12大分項計畫，包含低碳島先期示範計畫、宣導教育、綠建築推動、打造太陽光電島、推動LED交通號誌燈、LED路燈、自行車系統、人行步道、省能運具、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綠化減碳、學校節約能源T5燈管汰換計畫、生態社區綠建築獎助計畫等。選擇後寮為能源示範園區，機場至馬公澎204號道路為LED燈路廊及太陽光電示範區，七美、虎井、吉貝、員貝、大倉零碳島及湖西鄉龍門村為低碳社區優先推動。
3. 本計畫98年11月6日陳報行政院核定，行政院現交由經濟部能源局於98年12月30日召集相關部會單位討論規劃草案，行政院於100年1月6日通過「澎湖低碳島專案計畫」現正逐步推動計畫中。

（十二）推動澎湖縣戰地渡假村BOT案

隨著科技發展城鄉差距大，澎湖之鄉親往外發展之速度及人數逐年遽增，預計旅台之鄉親超過一百五十萬人，屆退休年齡鄉親預估超過十萬人以上，為旅外鄉親榮歸故里，落葉歸根安排最佳休閒居住環境，使澎湖成為銀髮族的故鄉，進而達世界知名之〝long stay〞之理想之處，吸引國內、國外旅客，短、中長期居住，繁榮地方。乃計畫將澎湖銀髮族的故鄉開發計畫列為縣政重要目標，以安宅營區為優先開發區，預定民國101年起施行分期計畫，有系統提昇澎湖地區閒置空間使用效益，預定103年完成選商及開發。

（十三）建置重要住宅及不動產資訊，建全本縣住宅市場

1.建立建築管理地理資訊系統整合建築管理與生態都市設計。

2.建立低碳島示範案例資料庫，以全面推動節能省碳綠建築。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推動都市發展計畫方面

1.辦理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為建立傳統與現代融合的島嶼都會，自96年來已於97年發布「變更鎖港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西嶼西台古蹟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及「變更林投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等，於98年發布「變更白沙通梁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及99年發布「變更二崁傳統聚落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等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計96-99年間已陸續完成5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目前正辦理「變更馬公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及「變更馬公第三漁港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通盤檢討案，101-103年間預計辦理「變更林投風景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

2.為因應馬公都市計畫之未來住宅區求及整體發展，於97年起辦理馬公都市計畫四維路以北地區農業區變更為住宅區案，目前已送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如經內政部審議通過未來將提供馬公都市計畫區內一處優質住宅空間；97年開始規劃將馬公都市計畫周邊重光、西衛、東衛、菜園及前寮等範圍內納入擴大馬公都市計畫，並於98年向內政部區域計畫提出擴大都市計畫案，目前內政部審議中，俟擴大都市計畫申請案通過後，將接續辦理研擬擴大馬公都市計畫案送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如擴大馬公都市計畫案順利通過，將可有效控制馬公都市計畫周邊因「農變建」造成之區域性土地利用失序情形。

3.為活化都市土地之利用及打造新海洋城市，並形塑海洋城市新風貌，自98年澎湖防衛司令部及海軍海蛟三中隊同意遷移至拱北營區及測天島，已委託規劃公司進行澎防部遷建先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海蛟中隊遷移先期規畫及可行性評估及金龍頭軍方土地釋出後都市計畫整體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俟澎防部及海蛟中隊遷移後釋出土地，將可提供國際郵輪碼頭及並營造馬公市區西南角歷史人文海濱遊憩景觀帶。

(二)推動都市更新發展方面

配合行政院「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方案」，為活化公有土地之再利用，本縣提出「馬公新復里周圍地區都市更新計畫」，自95年起著手辦理先期

規劃，並研擬都市更新之相關配套措施；97年開始配合辦理配合都市更新計畫辦理都市計畫變更，98年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將原篤行十村周邊變更為眷村風貌特定專用區供原有眷村保存整建維護，另莒光新村周邊變更為觀光產業專用區供觀光產業進駐，有關眷村風貌特定專用區現由本府文化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相關規定辦理維護整建工作，觀光產業專用區現由建設處辦理原有眷舍整建，並辦理後續委託經營之招商工作。

(三)推動都市計畫電子化便民服務計畫方面

配合內政部國土資訊發展政策，考量業務現況，以1.確立重要業務應用模式，完成應用系統建置，提昇政府行政效率。2.建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系統資料產生、維護之建立。3.加速資料作業標準化，建立整合性資料共享環境。4.發展為民服務系統，提高政府親民形象與市民知的權力等為目的，94年度規劃執行「都市計畫書圖與使用分區管制系統及其資料庫規劃建置」計畫，著手進行都市計畫相關資料電子化建檔及建制便民服務系統，至98年全縣都市計畫區使用分區查詢暨核發系統，均已建置完成；另為加強都市計畫圖資電子化，於95至97年陸續完成西嶼西台古蹟特定區計畫、白沙通梁地區都市計畫、林投風景特定區計畫及馬公都市計畫等千分之一數值地形圖測繪，全縣都市計畫地區之地形圖均已完成測繪；100年完成西嶼西台古蹟特定區計畫及林投風景特定區計畫之都市計畫數值圖重製作業，目前正辦理馬公都市計畫之都市計畫數值圖重製作業。

(四)推動城鄉風貌計畫方面

1.成立環境景觀總顧問，協助提昇城鄉風貌計畫推動

自92年起委託民間景觀建設專長之公司團體協助本府統合或審查相關城鄉風貌計畫案；藉由「環境景觀總顧問」的成立，整合本縣各項計畫及工程提昇其整體效益，串連整合本府各單位相關計畫，提出最適之方案供本府施政參考，並建構「創造城鄉新風貌計畫」之推動機制及策略，依序改造都市開放空間及地方人文風貌，活化地方公共開放空間、提昇地方產業競爭力、結合產業及藝術，創造人文歷史觀光資源。

2.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

為輔導民間社團自行推動營造社區風貌之改造，92年起開始委託專業廠商或學術單位進行第1屆社區規劃師培訓及輔導，自93年初開始培訓課程，並配合94年度培訓社區規劃師投入白沙鄉吉貝嶼愛鄉協會以自行雇工購料方式辦理吉貝社區風貌營造及社區環境整理。於95年度培訓社區規劃師投入通梁社區及二崁社區分別以雇工購料方式辦理該村之公共空間美化整理。96年度培訓社區規劃師投入七美鄉中和社區營造社區至海岸之簡易石鋪步道、小赤社區營造老樹園休憩步

道等，98年度培訓社區規劃師投入西嶼鄉合界社區清整環境讓老厝的風華再現、馬公市菜園社區利用在地的蚵殼塑造迎賓圍牆、白沙鄉城前社區和馬公市重光社區打造社區的後花園、馬公市西衛社區的市民農園等，自94年至100年暨培訓超過200名社區規劃師，未來將持續推動社區規劃師之培訓及輔導工作，透過培訓機制輔導本縣社區團體提案，配合低碳示範島辦理社區風貌改善，使更多民間社團投入低碳社區營造相關計畫。

3.推動校園無圍牆暨公園化

以往國中、小校園均採封閉式規劃，校園以高高的圍牆圍束，除對都市景觀產生衝擊，對附近生活圈內之居民利用校園資源產生不便，因此自95年開始嘗試於馬公國小臨明遠路側進行拆牆計畫，將原有老舊高聳圍牆降低及退縮，有效結合校園植栽營造明遠路之學童通學步道景觀，96年陸續辦理文光國小操場側之綠籬景觀及中興國小通學步道及綠籬植栽，將原有學校操場公園化，除改善周邊居家之視覺景觀，並直接提供附近居民晚間之休憩運動空間，101年起並將陸續規劃其他學校週邊環境空間及街角之改善。

4.推動生態社區建構促進離島永續發展及城鄉風貌改善

擬定本縣生態社區之評估指標項目及其評估標準，依生態社區之評估指標，研擬具體　改善構想及基本設計規範與圖說，提出相關設施改善基本設計規範與圖說，包含使用材料、具體設計圖說、單價推估。

研擬生態社區之各項具體有效的措拖及施政方針（含公、私領域），並提出可行性評估及預期效益擬定相關推動生態社之獎勵作業要點、設計規範或圖樣，供後續執行計畫以獎助方式獎勵民眾或轄內相關行政機關據以辦理。98年度已初步完成馬公、湖西、白沙、西嶼等鄉市之生態社區規劃，並選定示範社區成功、山水等社區優先處理當地永續景觀發展與促進公共生活環境為施作點。

（五）澎湖地方創意特色產業輔導

1.為輔導本縣地方特色產業發展，近年來持續研提計畫爭取離島建設基金及地方產業發展基金相關經費補助，96年度爭取離島建設基金執行馬公市西衛麵線產業輔導計畫，經費600萬元，全案已辦理完竣，98年獲經濟部地產基金核准補助「從0到100啟動菊島在地幸福經濟方程式」，計畫經費2,000萬元推動仙人掌產業研發、行銷，99年度獲核定補助「樂活菊島、漁翁得利－鑽石漁業產業再造計畫」經費1,000萬元。100及101年度各獲核定補助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計畫經費各為1000萬元及1500萬元，補助研發創新綠色永續產業、仙人掌產業、食品加工產業及智慧產業之廠商推動，目前工作持續進行中。

2.設置本縣微型菊島產業園區，從101年起依照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微型園區作業要點及計畫推動手冊，獲經濟部補助200萬元，本府自籌500萬元，辦理馬公市文石段等計畫面積約8.76公頃園區之設置作業及土地整合工作，預計103年完成。

（六）推動本縣商業環境現代化

1.公有市場服務品質提昇：

辦理北辰市場、吉貝攤販集中場及外垵公共造產公有市場營運設施整修改善工程，強化市集特色，重視違法攤商輔導取締，改善環境整潔及週邊交通停車設施，振興市場商機及週邊商業環境。

2.改善商業與生活機能方案：

配合爭取經濟部商業環境輔導經費資源，持續輔導塑造休閒遊憩商圈經營環境。

（七）自來水公司尚未接管之簡易飲水設施及營運改善計畫

1.辦理馬公市虎井、桶盤里海水淡化廠營運管理及維修。

2.辦理望安鄉花嶼村海水淡化廠營運管理及維修。

3.辦理山水里自來水設施改善工程。

（八）台電公司尚未接管之離島小型供電及營運改善計畫

1.辦理馬公市桶盤里新購發電機工程。

2.辦理望安鄉四村新購發電機工程。

3.辦理馬公市桶盤里供電系統改善工程及推動由台電公司接管當地用電事宜。

4.辦理望安鄉四村供電系統改善工程及推動由台電公司接管當地用電事宜。

二、資源分配檢討

本府100年組織修編，本處置處長1人、副處長1人、科長3人、技正1人、科員5人、技士9人、技佐2人、辦事員1人、書記1人、技工2人、工友1人、約僱員2人、臨時專業人員6人、臨時人員21人、計56人。分設建築建管、城鄉發展、工商發展三科掌理建築管科、城鄉規劃、工商發展等業務。

（一）建築管理科：

配置科長1人、技正1人、技士5人、技佐1人、技工2人、工友1人、約僱2人、專業臨時人員1人、僱工2人，辦理建築管理、使用管理、公安檢查、違章建築處理、國民住宅興建及管理等業務。

（二）城鄉發展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1人、技士4人、技佐1人、僱工2人、專業臨時人員2人，辦理城鄉規劃、都市計畫、都市更新、城鄉風貌、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等業務。

（三）工商發展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4人、辦事員1人、書記1人、專業臨時人員1人、僱工

17人，辦理離島地區供水、供電計畫、運輸暨公用事業管理、路外停車場管理、工商業管理暨受理消費申訴諮詢、公平交易等業務。

3、 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完成各都市計畫地區數值都市計畫圖重製

為加強都市計畫圖資電子化，便於都市計畫規劃及管制，辦理都市計畫數值圖重製作業。

2.擴大馬公都市計畫

(1)針對現有都市計畫外土地居住品質缺乏整體規劃及管理，城鄉發展失序，以永續生態之發展為原則規劃人為本之社區，打造綠活村、保留當地住宅區特色。

(2)針對景觀雜亂不協調、閒置軍方土地位於水庫保護區，以成長管理打造全新觀光景色，與軍方協商、水庫敏感地劃設為保護區。

(3)因應未來觀光發展需要，交通需求（路、海、空）增加、設置特區之土地需求、發揮澎湖觀光地理優勢，增加完善公共設施系統、改善及美化地區城鄉風貌、預留未來觀光產業引進人口之發展區及對外交通系統整體考量。

3.林投風景特區第三次通盤檢討

以整合土地資源，發揮最大效益，檢視現行土地使用分區，重新規劃並整合具有發展潛力之土地，並透過彈性的開發方式，適度改變使用型態，活化再利用，解決都市計畫之使用限制以促進林投風景特定區觀光經濟發展，同時建構生態、觀光、生活兼具之永續發展。

4.馬公都市計畫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墳墓用地（含公五、公六）專案

變更主要計畫，擬定細部計畫，擬定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完成整體開發可行性評估，未來並由財政及地政單位辦理區段徵收作業，以塑造優良居住及生活環境。

5.確保本縣離島地區民生用水無虞

維持海水淡化廠營運操作，紓解離島簡易自來水水源不足及地下井水鹽化之窘境。汰換老舊自來水管線，確保用水品質，進而交由自來水公司接管，確保用水無虞。

6.保障本縣離島地區基本供電需求

修復汰換離島地區老舊發電機組，以維持正常供電，為滿足三級離島基本民生用電需求，建請台電公司早日接管。

7.台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以建構生態及低碳社區為目標，辦理本縣城鄉環境景觀規劃及改善，提升縣民生活環境品質。

8.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

藉由培訓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鼓勵社區自主僱工購料進行社區景觀改造，於社區營造過程中凝聚社區意識，使社區達到永續經營之目的。

9.低碳建築推動計畫

配合本縣低碳島政策，訂定澎湖縣農變建住宅低碳建築設計準則作業條文乙式，並推動施行，以帶動本縣綠建築發展。

10.完成澎防部及海蛟中隊遷建及其都市計畫變更

為活化都市土地之利用及打造新海洋城市，並形塑海洋城市新風貌，推動澎湖防衛司令部及海軍海蛟三中隊遷出馬公都市計畫範圍，釋出土地提供國際郵輪碼頭並營造馬公市區西南角歷史人文海濱遊憩景觀帶。

11.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青灣仙人掌公園計畫

為引入多元活動類型以提升澎湖縣為國際觀光魅力據點，包含於青灣仙人掌公園與鄰近區域引進民間參與ROT及BOT作業辦理，再透過民間資源及創意活力，提高媽宮文化城歷史文化之附加價值，使澎湖觀光產業提升為國際化服務環境。

12.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媽宮文化城計畫

回顧中正堂之歷史背景及功能，中正堂是軍人們休閒娛樂的主要活動場所，舉凡看電影、運動等室內娛樂活動皆在此舉辦，甚至經常性大型演講、討論、長官嘉勉受獎等光榮事宜皆選在中正堂。因此不但擔任調解國軍弟兄身心健康之重任，亦是重要的集會場所。中正堂之所以受到重視，他服務的不僅只有保家衛國的國軍弟兄，亦成為眷村及附近居民舉辦視覺娛樂的場所。

為因應大陸觀光客開放至澎湖觀光，針對本縣觀光夜間活動的缺乏，充實本縣歷史文化之內涵乃擬定本計畫。

為了延續這份「娛樂精神」、保存這份「光榮氣息」，且在代拆代建尚有困難之際，以有效的活化是為最有利且最可行的方案。

目前擬以將中正堂規劃成『綜合型劇場舞台』。日後除了可以觀賞較為靜態的經典「電影欣賞」、代表台灣文化的「布袋戲」、精彩的「菊島文化戲曲」，或是動態的「演唱會」、精彩的地方「特技雜耍」、揚名國際的明華園「歌仔戲」，都可以再度把中正堂當成凝聚民眾及觀光客娛樂的歡樂殿堂，亦可以當成軍方的集合會場，這就是能延續

精神最好的活化再利用。

13. **內海開發計畫—國際遊艇港開發先期計畫**

觀音亭遊艇港之興建，可解決澎湖對外觀光交通遊覽船、租賃遊艇及私人遊艇船隻停泊之安全及方便，並規劃成為我國目前最大規模之國家級遊憩區，可供興建二棟國際觀光大飯店，充實提供海上活動場所，熱絡海上活動，發揮本縣以海為家，海島城市之特色。

14. **莒光新村特色小吃及青年旅店二手市場文創市集推動**

預期長期後續整合與行銷推廣來帶動媽宮文化城之就業人數，並結合帶狀旅遊產業鏈與區域資源整合，創造更多消費商機，建立多元地方優質文化特色產業的印象。

15. **澎湖地方創意特色產業輔導**

持續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辦理各項產業輔導，將本縣各項具文化性獨特性之特色產業藉由品牌塑造，創新研發，行銷整合，提昇產品整體形象拓展行銷通路，並結合觀光旅遊，成為具競爭力的優質產業。

16. **發展本縣再生能源產業**

積極向行政院申請「澎湖低碳島規劃」，結合本縣施政主軸「綠能經濟、幸福島嶼」，推動低碳島的示範計畫，宣導節約能源及再生能源產品應用，帶動相關產業發展，進一步建構低碳社區，推展低碳城鄉，使本縣邁入先進低碳發展區域，進而為全國甚至世界示範觀摩島。

17. **擬訂澎湖縣中小企業融資貸款方案－螢火蟲計畫**

為活絡本縣經濟，促進中小企業發展，及提供有意願創業及轉型者，由本府與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出資，提供融資信用保證，由本縣公營行庫銀行提供資金辦理，協助中小企業及有意願創業者，取得創業資金，提高生產經濟，促進本縣產業發展。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後寮能源園區先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計畫**

本計畫之願景乃為推動後寮地區成為一種創新、綠色低碳、能源自給自足的生活方式模範，成為一個包含多元型態的再生能源應用示範園區，區內發展風力發電、太陽能發電、海水淡化、LED路燈、電動車、電動機車、潮汐發電、潮流發電、低碳社區、能源學校及地下水庫闢建，成為綠能科技開發觀摩認證重鎮，期望示範成果可提供澎湖縣離島再生能源發電應用之重要參考經驗，成為低碳之示範社區，亦可帶動臺灣其他偏遠地區應用再生能源之風潮。

2. **擬定澎湖縣區域計畫及研究規畫**

(1) 針對現有非都市及都市土地管理缺乏整體規劃及管理，透過擬訂澎湖縣區域計畫，具有法律效力之計畫，建置符合地方環境資源特色與需求之法定空間計畫藍圖，有計畫地引導都市計畫及非都市土地管理開發，加速地方發展。

(2)針對閒置軍方土地、未來重點海域區之開發，以永續生態發展為策略因應氣候變遷之影響，透過澎湖低碳觀光島之主軸，整合都市及非都市土地之城鄉發展。

3.篤行十村容積移轉可行性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

為了保存歷史建築篤行十村眷村文化保存區之完整性，透過保存區容積移轉至可行性評估後接受基地，將保存區創造更完整保存範圍及提升可發展用地之容積率，篤行十村眷村文化保存區希冀能帶動本縣文化觀光產業之發展。

4. 澎湖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澎湖縣政府為中央鼓勵地方政府開辦「地方產業創新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並配合縣政發展方向，協助本縣中小型企業透過研發提升技術層次以增加競爭力；101年度輔導觀光旅遊產業、文化創意產業、食品製造產業與低碳綠經濟產業。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形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為提昇本處人員專業領域素質能力及配合終身學習目標，將逐年加強提昇各同仁每年之學習時數。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財源

加強本處同仁對工程設計審核，預算執行率並樽節經常消費性支出，合理分配並妥善運用有限資源，避免浪費公帑，達到預期效益。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完成各都市計畫地區數值都市計畫圖重製(3%)	(1)	完成都市計畫區重製作業區之比率(3%)	1	統計數據	(完成都市計畫重製處數)/(應辦理都市計畫重製處數)x100% 102年修訂衡量標準	33%	67%	80%	100%

						(1)公告徵求意見20% (2)公展說明會30% (3)縣都委會審意通過60% (4)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80% (5)發布實施100%				
2	擴大馬公都市計畫(4%)	(1)	擴大馬公都市計畫申請案及擴大馬公都市計畫變更(4%)	1	進度控管	1.先期規劃 10 % 2.內政部區委會審議擴大馬公都市計畫申請書 20% 3.環保署審查政策評估說明報告書30% 4.擴大馬公都市計畫申請案或政策評估說明報告書通過40% 5.完成擴大馬公都市計畫變更4.計畫書擬定(50%) 6.擴大馬公都市計畫變更計畫縣都委會審議通過(70%) 7.擴大馬公都市計畫變更計畫書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90%) 8.擴大馬公都市計畫變更計畫書公告實施(100%) 102年修訂衡量標準 (1) 先期規劃25% (2) 內政部區委會審議擴大馬公	30%	50%	100%	—

						都市計畫申請書50% (3) 環保署審查政策評估說明報告書75% (4) 擴大馬公都市計畫申請案或政策評估說明報告書通過85% (5) 完成擴大馬公都市計畫申請100%				
3	馬公都市計畫椿位公告TWD97座標	(1)	分期完成馬公都市計畫2300支椿位公告為TWD97座標	1	完成數量	已完成TWD97公告椿位數/總椿位數	30%	60%	—	—
4	林投風景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3%)	1	林投風景特區第三次通盤檢討(3%)	1	進度控管	(1) 完成草案規劃20% (2) 舉辦公展說明會40% (3) 縣都委會審查60% (4) 內政部都委會審查85% (5) 核定變更計畫100%	—	—	60%	85%
5	馬公都市計畫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墳墓用地(含公五、公六)專案變更(4%)	(1)	馬公都市計畫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墳墓用地(含公五、公六)專案變更(4%)	1	進度控管	1.完成草案規劃舉辦公展說明會40% 2.縣都委會審查60% 3.內政部都委會審查80% 4.核定變更計畫100%	60%	80%	100%	—
6	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傳統市場更	(1)	公有傳統市場更新改善	1	統計數據	1.工程發包執行進度。 2.工程完工驗收案	100%	—	—	—

	新改善計畫					件數。				
7	確保離島地區民生用水無(4%)	(1)	簡易飲水設施及營運改善計畫(4%)	1	統計數據	改善興仁里、烏崁里、山水里、虎井里、桶盤里、花嶼村、東坪村、西坪村、東吉村等9村里基本用水品質。	9	9	9	9
		(2)	辦理山水里自來水設施改善工程	1	進度控管	1.完成招標作業20% 2.上網招標40% 3.進行汰換工程80% 4.完工驗收100%	100%	100%	—	—
8	保障離島地區居民用電無(4%)	(1)	改善離島地區正常營運供電（4%）	1	統計數據	改善虎井里、桶盤里、花嶼村、東坪村、西坪村、東吉村等6村(里)基本用電品質。 102年修訂為改善桶盤里、花嶼村、東坪村、西坪村、東吉村等5村(里)基本用電品質。	6	4	5	4
		(2)	推動台電接管小離島供電，保障居民用電品質(102年已完工)	1	進度控管	推動台電接管桶盤離島供電，保障居民用電品質： 完成招標作業20% 上網招標40% 進行工程施工80% 完工驗收100%	100%	100%	—	—
9	台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5%)	(1)	完成城鄉新風貌及營造都市新風貌計(5%)	1	進度控管	(完成每年度核准計畫工程件數)/(每年度應辦計畫工程總件數)×100% 102年修訂衡量標準 (1)完成契約發包40% (2)期中報告完成審查或工程進	75%	75%	40%	75%

						度達80%,總進度75% (3)計畫竣工95% (4)結案報告100%				
9	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6%）	(1)	培訓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數（6%）	1	統計數據	每年培訓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數	5	8	6	5
10	低碳建築推動計畫(4%)	(1)	依據本縣農變建住宅低碳建築設計規範準則審核案件(4%)	1	進度控管	訂定澎湖縣農變建住宅低碳建築設計規範作業條文乙式，並推動施行。 102年修訂衡量標準 配合農變建申請案件辦理審查，預估案件數為30件。	-	100%	30	—
12	完成海蛟中隊遷建及其都市計畫變更(2%)	(1)	海蛟中隊遷建及其都市計畫變更(2%)	1	進度控管	(1) 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申請書製作20% (2) 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核定40% (3) 協調確認代拆建單位 60% (4) 新營區工程發包及基地遷建85% (5) 金龍頭營區都市計畫變更100%	—	—	85%	100%
13	完成澎防部遷建及其用地變更(2%)	(1)	完成澎防部新址用地變更及遷建案(1%)	1	進度控管	(1) 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申請書核定20% (2) 完成環境影響評估40% (3) 完成澎防部新址用地變更60% (4) 細部設計核定80%	—	—	60%	80%

						(5)工程前置作業100%				
		(2)	完成澎防部原址招商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1%)	1	進度控管	(1)招商前期規劃30% (2)澎防部舊址都市計畫變更60% (3)完成招商100%	—	—	60%	100%
14	國際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青灣仙人掌公園計畫(3%)	(1)	完成青灣仙人掌公園第四期工程(1%)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日40% (2)發包決標日44% (3)工程開工日49% (4)工程50%施作完成75% (5)招商廠商營運92% (6)成果提報中央單位100%	—	—	75%	92%
		(2)	委託營運管理(1%)	1	進度控管	(1)委託營運管理契約招標 40% (2)發包決標日44% (3)工程開工日49% (4)工程50%施作完成75% (5)工程驗收合格92% (6)成果提報中央單位100%	—	—	75%	92%
		(3)	完成大山砲台整修(1%)	1	進度控管	(1)委託營運管理契約招標 40% (2)發包決標日44% (3)工程開工日49% (4)工程50%施作完成75%	—	—	75%	92%

						(5) 工程驗收合格92% (6) 成果提報中央單位100%				
15	國際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媽宮文化城計畫(3%)	1	完成中正堂整修工程(1%)	1	進度控管	(1) 委託營運管理契約招標 40% (2) 發包決標日44% (3) 工程開工日49% (4) 工程50%施作完成75% (5) 工程驗收合格92% (6) 成果提報中央單位100%	—	—	75%	92%
		2	完成文創園區規劃整建工程(1%)	1	進度控管	(1) 委託營運管理契約招標 40% (2) 發包決標日44% (3) 工程開工日49% (4) 工程50%施作完成75% (5) 工程驗收合格92% (6) 成果提報中央單位100%	—	—	75%	92%
		3	完成海灣市集路廊及情人道修繕工程(1%)	1	進度控管	(1) 委託營運管理契約招標 40% (2) 發包決標日44% (3) 工程開工日49% (4) 工程50%施作完成75% (5) 工程驗收合格92% (6) 成果提報中央	—	—	75%	92%

						單位100%				
16	內海開發計畫-國際遊艇港開發先期計畫(2%)	1	完成招商與水工模型試驗(2%)	1	進度控管	(1) 可行性評估與先期規劃20% (2) 海上城市數值模擬分析40% (3) 完成水工模型試驗分析60% (4) 招商文件準備及公告招商作業80% (5) 完成議簽約作業100%	—	—	80%	100%
17	莒光新村特色小吃及青年旅店二手市場文創市集(3%)	(1)	完成特色小吃眷村美食營運廠商招商進駐(1%)	1	進度控管	(1) 第一次招商公告20% (2) 第二次招商公告30% (3) 招商結果公布40% (4) 地方SBIR廠商遴選執行60% (5) 輔導小吃廠商撰申請計畫及菜式調整80% (6) 特色小吃簽約營運100%	—	—	60%	80%
		(2)	青年旅店委外招商計畫(1%)	1	進度控管	(1) 可行性評估作業30% (2) 先期規劃作業60% (3) 招商作業90% (4) 議約簽約作業100%	—	—	30%	60%
		(3)	二手創作市場委外招商計畫(1%)	1	進度控管	(1) 可行性評估作業30% (2) 先期規劃作業60% (3) 招商作業90%	—	—	80%	100%

						(4) 議約簽約作業100%				
18	澎湖地方創意特色產業輔導(3%)	(1)	101年度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漁翁落花生 鐵馬訪古厝』澎湖縣西嶼鄉產業觀光發展計畫(三年計畫101-104年)(3%)	1	進度控管	(1) 完成期初報告書25% (2) 完成期中報告書50% (3) 完成期未報告書75% (4) 完成結案報告書100%)	—	—	25%	75%
19	發展再生能源產業及低示範島計畫(3%)	1	設立澎湖能源開發公司(2%)	1	進度控管	(1)相關文件審查(101年8月完成)25% (2)技術廠遴選(101年10月完成)50% (3)申請籌設公司(102年3月完成)80% (4)正式成立公司(102年12月完成)100%	—	—	100%	—
		2	推動澎湖低碳島發展計畫(1%)	2	統計數據	(1)節能冷氣、冰箱(台)	—	—	4000	4000
						(2)太陽熱水器(平方公尺)	—	—	850	850
20	螢火蟲計畫(2%)	1	輔導地方特色產業創業計畫(2%)	1	進度控管	(1) 完成訂定中小企業融資貸款實施要點30% (2) 完成與信保基金簽約50% (3) 徵選承貸銀行70% (4) 受理申請並審查核貸100%	—	—	100%	—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完成澎防部及海蛟中隊遷建及其都市計畫變更	(1)	完成遷建及都市計畫變更	1	進度控管	1.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申請書製作10% 2.澎防部用地變更(20%) 3.澎防部用地取得(30%) 4.澎防部遷建工程細部設計(40%) 5.澎防部遷建第1期工程(50%) 6.澎防部遷建第2期工程(60%) 7.澎防部遷建第3期工程(70%) 8.澎防部遷建工程全部峻工、驗收、請照完成(80%) 9.澎防部遷移至新址(100%)	10%	30%	—	—
		(2)	完成海蛟中隊都市計畫變更	1	進度控管	1.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申請書 製作 20% 2.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核定40% 3.完成海蛟中隊用地變更 60% 4.完成海蛟中隊用地取得 80% 5.協商確定代拆代建單位 100%	20%	60%	—	—
2	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	(1)	分期完成青灣仙人掌公園與媽宮文化城計畫	1	統計數據	1.完成核定計畫工作內容5% 2.完成媽宮文化城細部設計發包10% 3.完成媽宮文化城	30%	60%	—	—

						細部設計25% 4.完成媽宮文化城或青灣仙人掌公園工程發包45% 5.完成媽宮文化城及青灣仙人掌公園工程發包60% 6.工程完工80% 7.完成工程驗收營運100%				
3	內海開發計畫—國際遊艇港開發先期計畫	(1)	完成招商與水工模型試驗	1	進度控管	1.可行性評估與先期規劃(20%) 2.招商準備作業與公告招商作業(40%) 3.水工模型試驗分析及環評(60%) 4.海上城市數值模擬分析(80%) 5.海域掃描測繪(100%)	30%	50%	—	—
4	莒光新村特色小吃及青年旅店二手市集文創市集推動	(1)	完成特色小吃眷村美食營運廠商招商進駐、青年旅店、二手創作市集委外招商計畫	1	完成數量	實際廠商簽約營運數/招商規劃廠商營運數x100%	30%	60%	—	—
5	澎湖地方創意特色產業輔導	(1)	98年地方產業發展基金從0到100啟動菊島在地幸福經濟方程式	1	進度控管	1.完成工作執行計畫書12% 2.完成期初報告書30% 3.完成期中報告書55% 4.完成期末報告書80% 5.完成結案報告書100%	55%	100%	-	-

6	發展再生能源產業及低碳示範島計畫	(1)	設立澎湖能源開發公司	1	進度控管	1.成立澎湖能源公司20% 2.籌設中屯風電子公司及通梁風電子公司完成公股認購40% 3.籌設中屯風電子公司及通梁風電子公司完成民股認購60% 4.中屯風電子公司及通梁風電子公司成立80% 5.開發中屯風場及通梁風場100%	30%	40%	—	—
		(2)	推動澎湖低碳島發展計畫	1	進度控管	執行完成每年度核准計畫經費)/(每年度應辦計畫工程經費)×100%	30%	50%	—	—
7	螢火蟲計畫	(1)	輔導地方特色產業創業計畫	1	進度控管	1.完成訂定中小企業融資貸款實施要點30% 2.完成與信保基金簽約50% 3.受理申請並審查核貸100%	30%	60%	—	—
8	建國市場更新規劃案	(1)	重建國市場規劃案	1	進度控管	1. 完成期初報告書30% 2. 完成期中報告書60% 3. 完成結案報告書100%	-	100%	-	-
9	後寮能源園區先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計畫(6%)	(1)	後寮能園區規劃設計(6%)	1	進度控管	(1) 招標需求書核定日期15%(102年6月) (2) 招標、議約完成日期30%(102年7月) (3) 合約書簽訂日期40%(102年7	--	--	40%	60%

						月） (4) 期初報告完成日期60%(103年1月) (5) 期中報告完成日期75%(103年6月) (6) 期未報告完成日期90%(103年11月) (7) 驗收完成日期100%(103 年 12月)				
10	擬定澎湖縣區域計畫及研究規畫(6%)	(1)	擬定澎湖區域計畫及研究規畫(6%)	1	進度控管	(1) 擬定區域計畫申請書申請中央經費5% (2) 完成發包委外10% (3) 研究規劃期初報告25% (4) 研究規劃期中報告45% (5) 研究規畫期末報告60% (6) 澎湖縣區域計畫委員會審查70% (7) 內政部區委會審查90% (8) 完成結案報告書及核定澎湖縣區域計畫100%	--	--	25%	45%
11	篤行十村容積移轉可行性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2%)	(1)	篤行十村容積移轉可行性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2%)	1	進度控管	(1)完成委外發包20% (2)容積移轉先行規劃及可行性評估作業30% (3)可行性評估結	--	--	50%	60%

						案及完成都市計畫變更計畫圖50% (4)縣都委會審查60% (5)內政部區委會審查90% (6)完成核定變更計畫100%				
12	澎湖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6%)	(1)	澎湖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6%)	1	進度控管	(1)完成發包委外15%(101年10月完成) (2)核撥廠商第一期補助款30%(102年4月完成) (3)核撥廠商第二期補助款80%(102年10月完成) (4)委外發包結案100%(103年3月完成)	--	--	8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完成各都市計畫地區數值都市計畫圖重製

本縣都市計畫區計有6處，含馬公都市計畫、鎖港都市計畫、林投風景特定區計畫、白沙通梁地區都市計畫、二崁傳統聚落特定區計畫及西嶼西台古蹟特定區計畫等，已完成數值都市計畫圖重製地區含鎖港都市計畫、林投風景特定區計畫、白沙通梁地區都市計畫、二崁傳統聚落特定區計畫及西嶼西台古蹟特定區計畫等5處都市計畫，尚有馬公都市計畫區1處未完成。

二、擴大馬公都市計畫先期規劃評估

辦理政策環境影響評估製作環保署審議（含用水、用電計畫並配合主管機關要求之其它行政作業），依「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執行要點」或相關書圖製作規定向內政部申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業，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評估報告書，配合本案需求擬定擴大或新訂都市計畫其相關程序。

三、林投風景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

依都市計畫法第26條規定，辦理本次通檢討作業。

四、馬公都市計畫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墳墓用地（含公五、公六）專案變更

(一)釋出都市邊緣具發展潛力之農業區，解決都市發展用地及公共設施不足。

(二)配合縣道205甲線道路用地取得開闢。

(三)配合馬公市發展軸向連接都市計畫區內外發展。

(四)公五、公六土地尚未徵收影響民眾權益之解決。

五、確保離島地區民生用水無虞

（一）維持馬公市虎井、桶盤里海水淡化廠及望安鄉花嶼村海水淡化廠營運操作，每年代操作費1,100萬元。

（二）辦理100年「山水里自來水設施改善工程」，工程經費1,341萬元整，提升山水里供水品質。

（三）交由台灣自來水公司接管營運。

六、保障離島地區基本供電需求

（一）100年汰換馬公市桶盤里1號、3號發電機組，所需經費308萬元整，及完成虎井桶盤海底電纜佈設，改善離島供電品質，虎井、桶盤海底電纜佈設。

（二）以維持長期離島供電系統為目標，請台灣電力公司提出接管離島小型供電的時間表。

（三）100年推動台電接管桶盤離島，保障居民用電品質。

七、台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依縣府生態及低碳社區之政策目標，向內政部提出補助申請計畫，依核定計畫工程辦理。

八、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

計畫每年至少投入30位以上之社區規劃師搭配5個社區配合低碳示範島政策進行社區環境景觀營造。

九、低碳建築推動計畫

配合本縣低碳島政策，101年擬訂定澎湖縣農變建住宅低碳建築設計規範要點並推動施行，未來新建築物皆能符合環保、生態、減碳之目標。

十、完成海蛟中隊遷建及其都市計畫變更

海蛟中隊遷建計畫已完成先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後續應辦理項目含

1. 環境影響評估及細部設計
2. 海蛟中隊遷建工程施工及營區遷移

十一、 完成澎防部遷建及其用地變更

澎防部遷移計畫已完成先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後續應辦理項目含

1. 用地變更作業：含興辦事業計畫、開發計畫及環境影響評估等計畫書審查。
2. 用地取得：規劃範圍之私有土地依據開發計畫書規劃範圍辦理徵收作業及其他公有土地管理單位之用地撥用程序。
3. 遷建工程細部設計及施工。
4. 營區遷移。

十二、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青灣仙人掌公園計畫

以澎湖仙人掌為品牌主題發展特色，搭配台海中繼珍貴歷史移民文化資源，完備『媽宮文化城』、『青灣仙人掌公園』兩處國際魅力據點，新增澎湖旅遊主題。內容包含（一）媽宮文化城區環境設施整合再造計畫。（二）青灣仙人掌公園區域環境設施完備計畫。（三）澎南觀光服務系統整合計畫。

十三、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媽宮文化城計畫

其工程地點為馬公市介壽路。工程預算：新臺幣9,955萬元整。針對中正堂活化工程作規劃設計，以符合預期之「綜合型劇場舞台」。預計定期邀請知名表演團體。並每周2-3次舉辦電影欣賞活動，凝結社區意識。鼓勵民間企業投資開發，投資文藝事業。

十四、內海開發計畫—國際遊艇港開發先期計畫

觀音亭遊艇港之興建，可解決澎湖對外觀光交通遊覽船、租賃遊艇及私人遊艇船隻停泊之安全及方便，並規劃成為我國目前最大規模之國家級遊憩區，可供興建二棟國際觀光大飯店，充實提供海上活動場所，熱絡海上活動，發揮本縣以海為家，海島城市之特色。

十五、莒光新村特色小吃及青年旅店二手市集文創市集推動

（一）針對有意願進駐經營廠商，邀請廚藝專家進行一對一經營體質檢測及協助餐飲料理品質改善。

（二）輔導廠商傳統衣著及整體經營形象塑造。

（三）協助廠商店面裝潢設計素材規劃。

（四）輔導餐飲證照及其他證照取得。

十六、澎湖地方創意特色產業輔導

持續爭取中央資源經費挹注，98年度申請地方產業發展基金「從0-100啟動菊島在地經濟方程式」計畫，獲核定補助經費2000萬元整，計畫期限98-101年該計畫以仙人掌為主軸特色產業推廣，憑藉適合

仙人掌栽培之天然優勢，並運用仙人掌高營養價值，利用自然及人文資源，開發醫療生技、美容、食品、文化創意等週邊產品，並進行人才培育、產品設計、行銷服務等進而形成地方特色產業為目的。此外將協助民間成立商業聯盟，極力推動仙人掌產業，並舉辦各項推廣活動，開拓國內外仙人掌市場，未來可結合「青灣仙人掌公園」，帶動觀光產業，期望可增加就業人口數，提高本縣經濟發展，達綠能經濟、幸福島嶼之願景。

十七、發展本縣再生能源產業

經由低碳島的示範建置，推動節能減碳科技與低碳生活服務，引領低碳生活風潮，結合觀光服務，擴大綠能產品應用，帶動產業發展，逐步延建構低碳城市，促使我國邁入低碳國家，使澎湖成為，我國節能減碳技術、設備、措施、行為、服務及研發成果之展示場所及觀光休閒島嶼。

十八、擬訂澎湖縣中小企業融資貸款方案－螢火蟲計畫

為因應金融風暴，協助本縣中小企業渡過危機，並協助中高齡、家庭主婦、待業年青人等創業，本府計畫與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分別出資新臺幣五百萬元，並設定信用保證總金額為新臺幣二億元，提供中小企業及有意創業者，向銀行辦理融資貸款之信用保證，取得所需之資金，協助輔導創業，降低失業人口，提昇產業競爭力。

十九、擬定澎湖縣區域計畫及研究規劃

(1)依據直轄市、縣市區域計畫規畫手冊相關內容，釐清本縣區域計畫之發展定位，藉由研擬本縣非都市及都市發展及現況調查分析，透過跨局處相關議題討論之整合，提出本縣發展課題活化解決整合本縣都市及非都市土地之規劃及管理。

(2)辦理專家學者及專業團體座談會、地方座談會、跨局處公座會議及規畫民眾參與之機制，透過各階段資料蒐集研議相關發展課題、策略及願景目標。

(3) 藉由人口及經濟成長、土地使用、運輸需求、資源開發等預測，提出具體可行之城鄉發展模式、保育區位、土地分區使用計畫及土地分區管制，作為部門建設及相關施政計畫參考。

(4)製作相關本縣區域計畫書圖，提送本縣區域計畫審議委員會及內政部區域計畫審議委員會作審議及公告實施之程序。

(5)辦理政策環境影響評估審議作業。

二十、篤行十村容積移轉可行性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

配合歷史建築篤行十村眷村保存區，針對基地範圍研擬容積移轉接

受基地之可行性評估，並製作都市計畫書圖辦理都市計劃變更作業。

二十一、澎湖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本府配合中央鼓勵地方政府開辦「地方產業創新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於今年自行編列新臺幣500萬元，另向經濟部申請補助新臺幣1,500萬元，合計新臺幣2,000萬元，作為辦理「102年度澎湖縣政府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之經費，以協助本縣中小型企業透過技術研發提升技術層次，增加競爭力，並希望透過本計劃之執行達成下列成果與效益：

1. 完成20家(含)以上中小型企業廠商計畫審查與簽約，除政府補助款外，至少帶動企業投入研發經費新臺幣2000萬元。並引發小型企業投入研發人力200個人月。
2. 受補助廠商完成技術/產品開發後第一年，預估增加產值新臺幣600萬元。
3. 促成小型企業再投資新臺幣400萬元擴充生產設備。增加僱用員工人數20人。
4. 促成輔導企業參與澎湖縣地方型SBIR計畫之申請，協助企業檢視其核心能力及發展策略，企業可累積研發能量及增加規劃的能力，提昇產業競爭力，也為未來申請中央型SBIR 奠定基礎。
5. 在本縣完成2場次計畫宣導說明會。

藉由學、研界的投入，加強產學合作，促進技術升級，提升澎湖縣特色產業之產值，提高市場競爭力。

二十二、形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鼓勵同仁積極從事終身學習各項活動，並參與英語學習，提昇英語能力，而與國際接軌；同時也主動報名參加英語能力檢定，達成政策目標，另亦鼓勵同仁主動至各大專院校進修，藉以充實經進本質學能，紮下為民服務工作厚實基礎。

二十三、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加強本處同仁對於工程設計審核、預算執行率並撙節各項經常消費性支出，合理分配有限資源，避免浪費公帑，達成縣政施政願景。

澎湖縣政府教育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錄

1、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1.....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1.....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2.....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3.....1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3.....1
二、資源分配檢討 1-14.....1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15.....1
一、策略績效目標 1-15.....1
二、衡量指標 1-19.....1
肆、計畫內容摘要 1-24.....1
一、建構縣府與鄉市公所間統一步調加強為民服務工作 1-24.....1
二、建構村里安全維護體系 1-24.....1
三、法律扶助服務 1-24.....1
四、落實政府照顧原住民族弱勢族群政策 1-24.....1
五、宗教團體輔導、祭祀公業法人化及寺廟土地清理 1-24.....1
六、辦理宗教民俗活動及各項祭典 1-24.....1
七、改善濫葬，營造優質殯葬園區 1-24.....1
八、積極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計畫 1-24.....1
九、加強戶政品質管理及便民服務 1-24.....1
十、精實徵兵處理 1-25.....1

十一、加強全民防衛動員會報協調工作，發揮總體功能 1-25.....1
十二、重視役男及其家屬權益 1-26.....1
十三、辦理原住民日活動 1-27.....2
十四、辦理全縣殯葬設施及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考核 1-27.....2
十五、協助申請生育補助 1-27.....2
十六、加強替代役男服勤與生活管理 1-27.....2
（三）興建殯儀館及充實納骨設施。.....25
2、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3-1.....26
一、環境情勢分析 3-1.....26
二、優先發展課題 3-1.....26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3-5.....26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3-5.....26
二、資源分配檢討 3-9.....2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3-9.....26
一、策略績效目標 3-9.....26
二、衡量指標 3-13.....26
肆、計畫內容摘要 3-25.....26
一、完成各都市計畫地區數值都市計畫圖重製 3-25.....26
二、擴大馬公都市計畫先期規劃評估 3-25.....26
三、林投風景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 3-25.....26
四、四維路以北農業區及墳墓用地（含公五、公六）專案變更 3-25.....26
五、確保離島地區民生用水無虞 3-25.....26
六、保障本縣離島地區基本供電需求 3-26.....26
七、台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3-26.....26
八、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 3-26.....26
九、低碳島建築推動計畫 3-26.....26
十、完成海蛟中隊遷建及其都市計畫變更 3-26.....26

十一、完成澎防部遷建及其用地變更 3-26.....26
十二、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青灣仙人掌公園計畫 3-26.....26
十三、觀光魅力據點開發計畫-分期完成媽宮文化城計畫 3-27.....26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52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52
3.語文為一切學科之基礎，惟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國語文授課時數大幅減少，又本縣地處偏遠離島，文化刺激遠較本島縣市為少，致使語文學習能力日趨下降；爰此成立行動圖書館，將圖書集中置放供各校借閱，並鼓勵學生閱讀以提升語文能力。.....1
4.推展終身教育提供多樣化及多管道的學習機會，使個人在人生全程中不斷參與學習活動，在社會快速變遷中，終身學習可促進個人的自我成長，以適應社會生活，因此推動終身教育已然成為世界先進國家的重要教育政策，運用自我導向學習、經驗學習、轉化學習、網路學習、服務學習等各種方式，相關政府與民間教育機構密切合作，藉由形成一個有效運作的平台，進而達到資源整合、共同發展之目標。.....1
5.在科技昌明的今日，人類為了追求經濟上的成長，過度而無限制的開發地球上的資源，產生了嚴重的生態浩劫。當環境意識逐漸提升，且為全球共識之際，本縣也應致力於環境教育，希望從生活中加以實踐，結合學校師生家長、社區熱心民眾，來建構具安全性、社區性、科技性、生態性、教育性的永續校園。校園美化綠化、資源回收、綠色採購、綠色建築、生態維護、節約能源及各種環境教育的實施等等，都是本縣努力的重點。.....1
6.特殊教育的主要精神是考量到特殊學生在個別內及個別間之能力差異，而特殊教育的終極目的是要讓身心障礙學童均能接受適性教育，達到最大的發展。因此，任何在特殊教育過程中希望能藉對於其限制與優勢的瞭解，提供協助發揮最大學習效能的各項教育支持，政府有義務為迎合每個障礙學童的獨特需求，而提供個別化計畫的教育。.....2
7.近年來由於電腦化與自動化等科技引入日常生活與工作之中，民眾的生

活逐漸趨向靜態化，身體運動的機會顯著減少，國民體能呈現低落的趨勢。而科技文明的結果，生產結構改變、人口結構傾向老化，休閒時間與國民所得增加，民眾對閒暇時間的運用、健康的促進、生活品質的提升日益重視。社會情勢變遷，隨著資訊化、都市化及競爭化的來臨，國人一昧追求智育、文憑及不要輸在起跑點等觀念不改變，學童仍會被要求提早習字、學電腦、學才藝等靜態學習，導致學童體能不足。.....28.教育部自91年起陸續推動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因學生溺水死亡率仍高於其他先進國家、及游泳教學政策缺乏長期與整體規劃。為提昇學生游泳及水中自救能力，政府自99年起以12年為期分三階段實施，第一階段教育部推動「泳起來專案計畫」政策，主要目標是希望能提高學生游泳能力，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優先協助弱勢族群；第二階段為縮短城鄉差距，離島偏遠地區的學生改建及建設學校游泳池與辦理游泳教學，使每位學生都有學習游泳的權利與機會，預期能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每10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降至0.5、全國各縣市學校有游泳池的比率提昇至15%；第三階段每年畢業生增加3.25%學會游泳，到110年提昇游泳達80%學會率。.....2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23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23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23
3、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5-1.....30
一、環境情勢分析 5-1.....30
二、優先發展課題 5-1.....30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5-4.....30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5-4.....30
二、資源分配檢討 5-8.....30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5-9.....30
一、策略績效目標 5-9.....30
二、衡量指標 5-11.....30

肆、計畫內容摘要 5-14.....30
一、提升本縣為國際觀光島嶼 5-14.....30
二、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及排水整治 5-14.....30
三、污水下水道及生活污水截流 5-14.....30
四、道路開闢、改善與維護及服務品質 5-15.....30
五、大倉媽祖觀光文化園區計畫 5-15.....30
六、辦理本縣營造業抽查 5-15.....30
七、中正橋及永安橋改建計畫 5-15.....30
八、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轉型活化 5-15.....30
九、導航標示燈修復 5-15.....30
十、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5-15.....30
十一、公共工程專案管理系統建置 5-16.....30
十二、節約用水教育宣導及節約用水設施計畫 5-16.....31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45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45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45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45
4、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6-1 48
一、環境情勢分析…… 6-1.....48
二、優先發展課題…… 6-1.....48
貳 、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6-248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6-2.....48
二、資源分配檢討…… 6-4.....48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6-648
一、策略績效目標…… 6-6.....48
二、衡量指標…… 6-12....48
肆、計畫內容摘要…… 6-17

.....48
一、推動國際觀光，建立具競爭力的觀光產業……6-17..48
二、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參與觀光建設投資……6-19..48
三、改善離島交通措施…… 6-21....48
四、行銷澎湖之美，吸引觀光客蒞臨澎湖旅遊…… 6-21....48
五、以旅遊景點為核心，加強周邊景觀規劃，型塑觀光意象…… 6-21....48
六、改善本縣內外交通，並提升服務品質…… 6-23....48
七、影視戲劇行銷擴大觀光效益…… 6-23....48
八、推動陸客市場及增進兩岸交流活動…… 6-24
.....48
九、加入「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提升本縣國際知名度… 6-24....48
十 建構本縣對外航空交通疏運方案，提昇航空運能平衡機位需求…6-2448
十一、完成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健全本縣對外海運客貨能量… 6-24....49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15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17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17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17
5、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7-1.....25
一、環境情勢分析 7-1.....25
二、優先發展課題 7-1.....25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7-4.....25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7-4.....25
二、資源分配檢討 7-6.....25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7-8.....25
一、策略績效目標 7-8.....25
二、衡量指標 7-9.....25
肆、計畫內容摘要 7-12.....25

一、辦理社區會務人員講習訓練，增長解決社區公共問題能力 7-12.....25
二、輔導縣內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勸募 7-12.....25
三、辦理模範父親、母親選拔及表揚以彰顯其功德及辦理各項節.....25
日慶典及社會活動 7-12.....25
四、辦理心靈三富系列活動，以改善社會風氣 7-12.....25
五、持續辦理勞工權益相關宣導活動及就業服務 7-12.....25
六、結合地方產業特色及推動觀光施政主軸，規劃職業訓練 7-13.....25
七、迅速妥善解決勞資糾紛，加強宣導勞資雙方正確觀念 7-13.....25
八、為健全基層工會組織，定期辦理轄內基層工會評鑑計畫 7-13.....25
九、新住民服務中心連結各方資源 7-13.....25
十、性別平權意識推廣 7-13.....26
十一、提供兒童少年多元性福利服務，健全其身心發展 7-14.....26
十二、強化社區關懷體系，貫徹社區在地化服務 7-14.....26
十三、提供老人關懷照顧，維護老人生活安適 7-15.....26
十四、輔導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辦理志工教育訓練 7-15.....26
十五、托兒所幼童托育補助計畫 7-15.....26
十六、推動身心障礙者服務 7-15.....26
十七、家暴暨性侵害防治訓練及宣導 7-16.....26
十八、身心障礙者「勵志館」建構與推動 7-16.....26
十九、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7-16.....26
二十、成立社區公益資源需求網 7-16.....26
二十一、設置托育資源中心 7-16.....26
二十二、推動聯合社區計畫 7-16.....26
二十三、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7-16.....26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13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13
6、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8-1.....18

一、環境情勢分析 8-1.....18
二、優先發展課題 8-2.....18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8-6.....18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8-6.....18
二、資源分配檢討 8-14.....18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8-17.....18
一、策略績效目標 8-17.....18
二、衡量指標 8-20.....18
肆、計畫內容摘要 8-26.....18
一、落實本縣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修正、廢止之控管 8-26.....18
二、提升本府訴願案件及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效率及效能 8-26.....18
三、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 8-26.....18
四、強化縣政宣導，縣政新聞及照片發布即時化 8-26.....18
五、利用有線電視活動字幕，即時宣導縣府政令與活動 8-26.....18
六、輔導有線電視業者管理優質化 8-26.....18
七、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例，增進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8-27.....18
八、發行縣府公報 8-27.....18
九、檔案盒資訊化 8-27.....18
十、積極輔導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與資訊公開 8-27.....18
十一、嚴密控制公務車油料費之預算 8-27.....18
十二、推動研究發展工作，培養研究風氣 8-27.....18
十三、辦理專題講座 8-28.....18
十四、提強化年度計畫作業，公開政府施政資訊 8-28.....19
十五、依據「離島永續發展方針」，辦理離島綜合建設作業 8-29.....19
十六、提升年度府列管計畫執行績效 8-29.....19
十七、提升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 8-29.....19
十八、推動為民服務品質工作 8-30.....19

十九、辦理教育訓練，型塑網路公務員 8-30.....19
二十、建立資訊安全機制 8-31.....19
二一、推動辦公室自動化 8-31.....19
二二、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方案 8-31.....19
二三、民眾申請、陳情、訴願案件調卷分析及改善方案 8-31.....19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
一、環境情勢分析.....1
二、優先發展課題 2
1.在日趨開放、多元的社會，縣民參與政策制訂的意願，對政府部門的期許、及獲取政府部門正確訊息的需求，也更高於以往，本處秉持做為縣府與民意溝通的橋樑，當戮力發布適當訊息並加強蒐集輿情資料，使本府施政更貼近民意。.....2
2.整建新聞發布網路，建立即時化、資訊化平台.....2
藉由網路新科技即時無疆界的特性，隨時更新最新新聞資訊，讓民眾可隨時隨地取得政府所提供之資訊，以滿足其知的權利。每日主動以電子郵件將新聞資料寄送線上媒體記者參考，縮短服務距離、時間，增加參考價值。.....2
1.有線電視系統數位化後，將帶給收視戶更優質訊號品質、更多的頻道節目，以及更多樣化的雙向服務。本處將全力配合有線電視數位化，加強推動分級付費制度，以營造產業及消費者雙贏之局面。.....3
2.加強節目、廣告、收費及權利保護等申訴案件之處理，促請有線電視業者提升客服品質，並建立自律機制及鼓勵業者自製優質節目，以提升節目品質。.....3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6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6
7、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9-1.....33
一、環境情勢分析 9-1.....33

二、優先發展課題 9-3.....33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9-4.....33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9-4.....33
二、資源分配檢討 9-11.....33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9-12.....33
一、策略績效目標 9-12.....33
二、衡量指標 9-13.....33
肆、計畫內容摘要 9-20 33
一、精實公務人力，足額進用身障人員 9-20.....33
二、實施參與管理，提昇人事服務效能 9-21.....33
三、推動終身學習，精進知能涵養人文 9-21.....33
四、落實待遇福利，激勵士氣保障權益 9-22.....33
五、完善人事資料，即時提供決策參考 9-23.....33
六、辦理考試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 9-23.....33
七、精進工友本職學能，建全工友權益保障 9-23.....33
八、導入網路板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 9-24.....33
九、落實在地化業務推展，深化數位學習 9-24.....33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20％.....17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20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2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20
1、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0-1.....26
一、環境情勢分析 10-1.....26
二、優先發展課題 10-2.....26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0-3.....26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0-3.....26
二、資源分配檢討 10-3.....2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0-3.....26
一、策略績效目標 10-3.....26
二、衡量指標 10-6.....26
肆、計畫內容摘要 10-7.....26
一、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內外顧客防貪、肅貪共識 10-7.....26
二、辦理業務防弊稽核，協助機關興利除弊 10-8.....26
三、積極辦理村里廉政平臺 10-8.....26
四、發揮機關廉政會報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 10-9.....26
五、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 10-9.....26
六、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 10-9.....26
七、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10-10.....26
八、因應時勢所需辦理個案查察以行銷政風工作 10-10.....26
九、研提有關法規面等業務興革建議案 10-10.....26
政風查察(7□).....7
1.....7
統計.....7
數據.....7
行政肅貪(3□).....7
1.....7
統計.....7
數據.....7
1.....7
統計.....7
2、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1-1.....1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1-1.....1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1-1.....1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1-3.....11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1-3.....11
二、資源分配檢討 11-6.....11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1-7.....11
一、策略績效目標 11-7.....11
二、衡量指標 11-10.....11
肆、計畫內容摘要 11-16.....11
一、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11-16.....11
二、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11-16.....11
三、建立及分析統計指標，以利決策 11-17.....11
四、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掌握民意需求 11-17.....11
五、強化預算資訊管理功能，提升內部審核行政效率 11-17.....11
六、整合各機關ECO(歲出用途別)數據 11-17.....11
七、賡續推動本縣教育發展基金預算型態之變革 11-17.....11
八、加強推動數年1次各項基本國勢調查宣導工作……11-17.....11
九、增進縣內主（會）計人員專業知識提昇採購審查品質……11-18.....11
十、完整保存日據時代統計概要…… 11-18.....11
十一、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11-18.....11
十二、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11-18.....12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15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15
3、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2-1.....19
一、環境情勢分析 12-1.....19
二、優先發展課題 12-1.....19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2-5.....19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2-5.....19
二、資源分配檢討 12-18.....19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2-21.....19

一、策略績效目標 12-21.....19
二、衡量指標 12-22.....19
肆、計畫內容摘要 12-27.....19
一、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12-27.....19
二、提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12-28.....19
三、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12-30.....19
四、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2-31.....19
五、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12-32.....19
4、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3-1.....52
一、環境情勢分析 13-1.....52
二、優先發展課題 13-1.....52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3-4.....52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3-4.....52
二、資源分配檢討 13-6.....52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3-7.....52
一、策略績效目標 13-7.....52
二、衡量指標 13-9.....52
肆、計畫內容摘要 13-13.....52
一、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3-14.....52
二、加強執行「消防公共安全」，以確保人民財產安全 13-14.....52
三、強化本縣災害緊急應變能力 13-14.....52
四、整合消防救災系統，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13-14.....52
五、提升救護服務品質 13-14.....52
六、強化本縣消防救災志工組訓 13-14.....52
七、加強消防人員常年教育及各項救溺、救災等技能訓練 13-15.....52
八、強化本縣火災原因調查暨鑑識能力 13-15.....52
九、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效 13-15.....52

十、興建離島消防廳舍 13-15.....52
十一、辦理本局各項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能見度 13-15.....53
十二、強化各種防災資訊提升民眾防災資訊 13-15.....53
十三、擴大消防勤業務，辦理防火管理人複訓 13-15.....53
十四、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 13-15.....53
十五、辦理推廣CPR急救技術教育訓練 13-15.....53
一、環境情勢分析.....1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12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12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13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4-1.....16
一、環境情勢分析 14-1.....16
二、優先發展課題 14-3.....16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4-4.....16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4-4.....16
二、資源分配檢討 14-14.....1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4-15.....16
一、策略績效目標 14-15.....16
二、衡量指標 14-16.....16
肆、計畫內容摘要 14-23.....16
一、建立優質醫療環境，強化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14-23.....16
二、促進精神健康，加強精神、心理衛生管理 14-24.....16
三、加強藥品食品衛生安全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14-24.....16
四、落實中央監測計畫及本縣專責檢驗項目，確保消費者健康 14-25.....16
五、落實長期照顧管理，降低慢性病發生率及死亡率 14-26.....16
六、加強癌症篩檢，以早期發現即早治療 14-26.....16
七、提高生育率，促進婦女與嬰幼兒健康… 14-27.....16

八、嚴密執行各類急慢性傳染病防治工作 14-27.....16
九、營造優質資訊環境，加強網站管理，提升網路便民服務 14-27.....16
十、整合暨輔導本縣志願服務能量，提供多元化服務 14-27.....16
十一、強化本縣發展遲緩兒在地化醫療服務 14-28.....17
十二、強化癌症個案管理中心服務品質 14-28.....17
十三、落實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功能，推動健康議題 14-28.....17
十四、推廣健康生活，加強肥胖防治及落實菸害防制法之規定 14-28.....17
一、環境情勢分析.....1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23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23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5-1.....29
一、環境情勢分析 15-1.....29
二、優先發展課題 15-1.....29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5-2.....29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5-2.....29
二、資源分配檢討 15-6.....29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5-7.....29
一、策略績效目標 15-7.....29
二、衡量指標 15-11.....29
肆、計畫內容摘要 15-15.....29
一、打造「節水、減污、抗旱」健康水環境 15-15.....29
二、推動海洋污染防治工作 15-17.....29
三、推動空氣污染源管制 15-17.....29
四、健全公害糾紛處理體系、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 15-19.....29
五、執行清淨家園 ，美化大環境 15-19.....29
六、加強執行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計畫 15-19.....29
七、執行飲用水衛生管理 15-20.....29

八、澎湖縣一般廢棄物轉運及再處理計畫 15-20.....29
九、推動綠色採購 15-20.....29
十、廚餘多元再利用 15-20.....29
十一、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 15-21.....29
十二、推廣節能減碳行動標章 15-21.....29
十三、髒亂點清除及社區團體維護 15-21.....29
十四、廢四機逆向回收販賣業者之輔導管理 15-22.....30
「快樂島嶼，美滿家園」及「新十大建設」，是縣政建設的願景與理想，如何讓澎湖脫胎換骨，深耕拓展，永續經營，呈現嶄新的面貌，為縣政長期延續致力的工作。.....31
「民眾一小步、環保一大步」，環境保護工作乃集結民眾全體力量，共同友善對待周圍環境，降低污染排放與減緩地球暖化，並讓各項環保政策逐步落實，澎湖縣過去秉持著先民刻苦的精神，創造出許多的「綠色奇蹟」，未來亦將持續優良的傳統，讓「海上明珠」綻放光芒。 31
本縣目前列管87家事業單位(屬水污法列管事業)，針對事業進行稽查工作，100年執行期間，在稽/巡查方面，完成1111家次查核及99家次採水，有效提升本縣縣水環境及海洋污染防治與緊急應變能力，同時協助事業辦理水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工作計29場次，全面輔導依法取得排放許可及進行水污染防治法規的教育宣導3場次，達水環境污染削減目標。.....32
另100年計有水環境巡守隊17隊610人，完成19場次的教育訓練，為了更了解各巡守隊的需求，平時主動拜訪並調查各巡守隊，進行122電話通聯，增進與巡守隊間的互動。.....32
地下水水質檢驗水井包括29口場置性監測井，監測頻率每年2次（包含1次豐水季、1次枯水季），檢測項目為一般項目（總溶解固體、氯鹽、硫酸鹽、硝酸鹽氮、亞硝酸鹽氮、氨氮、總有機碳、總酚、總硬度）、重金屬（鉛、鎘、鉻、銅、鋅、鎳、鐵、錳、砷、汞）及VOCs（17項）。.....32
於100年6月及100年10月定期採樣計完成地下水監測井58口次。.....32

在加油站稽查及輔導工作分為每月現場稽查、網路申報資料審查、測漏管及陰極防蝕檢測與加油站污染防治宣導會等四項。在每月現場稽查部分，100年已完成14次加油站測漏管稽查作業，並針對有異常之加油站進行複查，複查之加油站為6處；在網路申報資料審查部分，100年完成4個季次；法規宣導說明會辦理2場次；底泥法規宣導會辦理5場次。.....32
監測井維護保養係針對既設之29口場置性標準地下水監測井，於100年6月、100年8月及100年11月針對場置性地下水監測井各執行一次目視檢測與維護。.....33
99年6月在石泉里進行2口場置性監測井廢井作業。.....33
本縣內有3處公告控制場址（統一精工澎湖加油站、天祥加油站、尖山發電廠），2處控制場址仍在持續進行污染改善，尖山發電廠已於100年12月提出改善完成，於101年進場驗證，符合法規標準後解除列管。.....33
列管公私場所計102家，其中以觀光旅館業17家最多，依次為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14家、加油站業14家、洗衣業14家、船舶維修業14家、電力供應業共計9家、食品製造業共計8家、保麗龍加工業2家、公務機關2家、軍事單位2家、醫院1家，管制成果如下：.....33
每月第1週週六為「環境清潔日」，以重要道路、碼頭、車站、觀光景點、海灘、公廁為清理重點，由各鄉市、村里、社區發動村里民、義工及巡守隊等，主動清除髒亂點、病媒孳生源。.....35
依本縣歷年垃圾總量整體來看，在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強制分類等政策之推動及執行下，全縣垃圾總量有逐年下降之趨勢，資源回收率逐年提昇，回收率由96年30.2%，提昇至100年 34.3%，預計回收率逐年提昇1%，期至103年提昇至37%。.....36
本縣目前垃圾處理已改採轉運至台灣處理，現有掩埋場於所在鄉市在馬公市、湖西鄉與白沙鄉納入轉運後，逐一轉型為緊急應變場，已飽和封閉之垃圾場則進行復育綠化工程，期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導設置全分選零廢棄相關設施未完成前，妥善處理本縣垃圾問題，創造清淨家園。.....36

掌管空氣污染防制、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公害糾紛調處、環保教育宣導、環境衛生用藥管理、噪音污染防制、毒性化學物質管制及環境影響評估。.....37
掌管病媒蚊防治、公廁管理、事業廢棄物管制、清淨家園美化環境飲用水管理、海岸線清潔維護管理、違規廣告稽查及廢棄物稽查。.....37
掌管綠色採購、一般廢棄物管(處)理及規劃、資源回收、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管理、廚餘回收多元再利用、巨大廢棄物回收多元再利用。.....37
掌管文書、印信、研考、採購、資訊業務及檔案管理、財產及.....37
事務管理。.....37
掌管歲計、會計及統計。.....37
掌管組織編制、任免遷調、考績獎懲、差勤管理、退休撫卹、公保健保、待遇福利及人事資料管理。.....37
表1本縣空氣品質計畫目標.....38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45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45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45
主要分為固定源、移動源以及逸散源，分析各個污染源重要管制重點工作，規劃執行順序及期程。其中固定源包括混凝土廠與砂石場之污染防制、尖山發電廠管制、餐飲業者之油煙防制處理作業、推動加油站油氣回收作業查核。加油站油氣回收目前環保署以公告相關管制規範法規，為提升本縣臭氧前驅物揮發性有機物減量，除將依循該項法規規定進行查核外，並要求各加油站業者做好設備保養維護工作，有效達成年度減量目標。.....48
移動源管制包括未定檢機車稽查管制、柴油車油品稽查管制、柴油車排煙稽查管制、移動式定檢站等，其中未定檢機車稽查管制、柴油車油品稽查管制、柴油車排煙稽查管制為每年例行性重點工作項目，每年皆需編列稽查人力進行稽查以維持空氣品質。.....48
逸散源管制包括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催繳宣導、道路洗掃、營建工程防

制設施管理辦法查核與宣導、公共工程發包時於契約中訂定符合管理辦法之規定、露天燃燒管制及宣導、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民俗紙錢減量輔導。其中道路洗掃、露天燃燒管制、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民俗紙錢減量輔導及宣導政策預計每年皆需進行以利空氣品質之維持。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催繳宣導、營建工程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查核與宣導、公共工程發包時於契約中訂定符合管理辦法之規定則依各年度規劃持續進行推動。.....49
四、健全公害糾紛處理體系、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事件.....49
為協助受環境公害影響之民眾爭取權益及解決公害糾紛問題，以往透過公害陳情方式，多能得到妥善處理。但如仍有部分問題涉及其他權益侵害或受害者不知如何主張權利或不明瞭法律規定者，即可透過本縣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辦理因人為因素，導致破壞生存環境，損害國民健康或公害事件，其範圍包括水污染、空氣污染、土壤污染、噪音、振動、惡臭、廢棄物、毒性化學物質污染等所造成之民事糾紛，期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事件。.....49
五、執行清淨家園 ，美化大環境.....49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16-1.....53
一、環境情勢分析……16-1.....53
二、優先發展課題……16-2.....53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16-4.....53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16-4.....53
二、資源分配檢討……16-12.....53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16-13....53
一、策略績效目標……16-13.....53
二、衡量指標……16-16.....53
肆、計畫內容摘要……16-20....53
一、澎湖縣農業安全行銷輔導計畫……16-20.....53
二、澎湖縣廢耕農地復耕實施計畫……16-20.....53

三、推動農村再生業務計畫……16-20.....53
四、環境綠美化……16-21.....53
五、澎湖海岸林生態園區計畫……16-21.....53
六、水土保持植生……16-21.....53
七、公園管理維護……16-21
.....53
八、漁民海難救助金申請及養殖漁業漁塭登記證及漁業權申請及換發……16-22.....53
九、離島漁業資源管理永續經營計畫……16-22.....53
十、推動澎湖大堡礁生態旅遊島嶼……16-22.....53
十一、野生動植物保育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16-22.....53
十二、澎湖縣地質公園推動與經營管理計畫……16-23.....53
十三、栽培漁業與珊瑚礁等海洋資源復育計畫……16-23 54
十四、湖湖縣農路及產業道路改善計畫……16-23.....54
十五、健全動物防疫體系……16-23.....54
十六、辦理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疾病監控……16-24.....54
十七、澎湖縣經濟性大型海藻量產計畫……16-24.....54
十七、加強研發新興海洋物種……16-24.....54
十八、澎湖優鮮官網行銷……16-24.....54
十九、澎湖優鮮行銷及通路認證推廣……16-24.....54
一、環境情勢分析.....1
(一)農漁發展優勢.....1
1.澎湖綿長的海岸線和島嶼特色具備特殊自然景觀和豐富的漁業資源，正可透過發展產業結合休閒旅遊與生態觀光活動，同時達到產業發展與觀光遊憩的目標。.....1
2.自然保育與環境教育為當前國際發展趨勢，已成為人們關心的兩大課題，而澎湖縣特殊自然景觀和生物多樣性是目前非常重要的發展優勢。...1

(二)農漁發展弱勢.....1
1.夏季常有颱風侵襲，對於農漁業、造林、環境綠美化工作，常有毀滅性的破壞。.....1
2.冬季自然條件的限制多，如季風侵襲其所挾帶之塩霧對農林牧造成嚴重損害。.....1
3.土壤淺薄，有機質含量缺乏而貧瘠。.....1
4.澎湖設治較台灣早400年，私有化情形嚴重不易整合，人口老化且外流多，致耕地荒廢。.....1
(三)農漁發展機會.....1
1.澎湖縣為台灣唯一的離島縣市，因對台交通的不便利性阻礙了工業發展，但卻保存了良好的天然資源。.....1
2.全縣最重要的產業活動為漁業及部份適合離島發展之特殊農牧業。.....1
3.「生態觀光」與「休閒農漁業」對環境的衝擊最小，因此為本縣非常重要的發展機會。.....1
4.無污染及不可複製之天然環境是發展休閒農漁業最大利基。.....2
(四)農漁發展威脅.....2
1.農業生產環境惡劣，有限的水資源相對增加農業生產成本。.....2
2.近年來沿近海漁業遭受到過度利用，漁獲普遍不佳，多數漁村勞動人力老化、外流從業人員不足，漁村逐漸沒落凋弊。.....2
3.面對著觀光旅遊與自然保育間的衝突，如何取得適當的平衡點已是當下最迫切的的課題。因此，積極性的生態保育措施與方法不但能維持物種的生存及生物多樣性的永續，亦為澎湖縣未來的永續發展奠基。.....2
4.本縣地理位置鄰近動物惡性傳染病-口蹄疫疫區，走私動物及畜產品傳染病入侵機會大，面臨傳染病的威脅。 2
二、優先發展課題.....2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4
（一）96-100執行澎湖廢耕農地復耕計畫：.....4

1.96-100年度完成澎湖縣廢耕農地銀合歡剷除整地作業，累計剷除48.50公頃。.....4
2.97年完成廢耕農地復耕防風網架設工程總計架設4,000公尺。.....4
3.97年度成立7農業生產專區：計有生產專區面積計16.35公頃詳如下：.....4
二、資源分配檢討：.....12
一、策略績效目標.....13
二、衡量指標.....16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20
四、環境綠美化：.....21
五、澎湖海岸林生態園區計畫：.....21
六、水土保持植生：.....21
七、公園管理維護：.....22
十一、野生動植物保育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與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23
十二、澎湖縣地質公園推動與經營管理計畫：.....23
十三、栽培漁業與珊瑚礁等海洋資源復育計畫：.....23
（一）近年來由於沿近海漁業資源量急速枯竭，導致本縣漁民收益減少，部分原因歸咎於過漁現象，政府政策除有效管制採捕量及採捕體型外，加強放流水產種苗充裕沿岸海域資源亦為主要方法，因此為維護離島地區水產資源，增加貧困之離島漁民收益，並提供本縣各養殖戶（紫菜、鳳螺、斑節蝦、箱網養殖…）優質種苗，為栽培漁業計畫之重點。.....23
（二）利用水產種苗繁殖場多元化的繁殖技術成功培育紫菜種苗10萬粒，各類魚苗30-50萬尾、九孔等貝苗40-100萬粒、蝦蟹苗等250萬尾，合計每年300-380萬尾（粒、隻）以上之種苗生產，於澎湖海域進行放流，並進行物種資源回捕量及效益調查，有效提升澎湖沿近海漁業資源量，增進漁民收益。另外近年來澎湖內灣海域（尤其青灣）珊瑚礁大量死亡，除影響觀光外，亦代表澎湖內灣海域生態的破壞，因此，若能藉由珊瑚礁復育、移植

及社區自主管理，未來將帶給本縣無窮的觀光商機。.....24
十四、澎湖縣農路及產業道路改善計畫：.....24
辦理各鄉市農路、產業道路興建及修繕，維持優質通行品質。.....24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7-1.....26
一、環境情勢分析 17-1.....26
二、優先發展課題 17-1.....26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7-4.....26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7-4.....26
二、資源分配檢討 17-14.....2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7-15.....26
一、策略績效目標 17-15.....26
二、衡量指標 17-16.....26
肆、計畫內容摘要 17-22.....26
一、加強行政管理，激勵員工工作情緒，提高工作效率 17-22.....26
二、繼續擴充圖書館藏資源 17-23.....26
三、經管「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17-24.....26
四、賡續並強化「澎湖生活博物館」核心館營運管理 17-24.....26
五、經營管理文化局所屬博物館並結合地方文化館計畫 17-25.....26
六、推展國際文化交流暨推動社區文化再造 17-25.....26
七、澎湖縣演藝廳整體發展暨傳統藝術人才培育 17-26.....26
八、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再生……17-26.....26
九、提升圖書館電子化效能面向 17-29.....26
十、推動生活博物館業務創新面向 17-29.....26
十一、美感存摺計畫 17-29.....26
十二、辦理傳統藝術活動 17-29.....26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22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23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23
5、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8-1.....30
一、環境情勢分析 18-1.....30
二、優先發展課題 18-1.....30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8-2.....30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8-2.....30
二、資源分配檢討 18-4.....30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8-6.....30
一、策略績效目標 18-6.....30
二、衡量指標 18-7.....30
肆、計畫內容摘要 18-10.....30
一、加強地方稅務資訊系統作業，推動資訊安全管理 18-10.....30
二、落實以民為尊，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18-11.....30
三、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 18-11.....30
四、加強稽徵及清查作業 18-11.....30
五、清理欠稅及欠稅執行 18-12.....30
六、加強違章案件之審理 18-13.....30
七、擴增單一窗口服務項目與網路宣導系列活動 18-13.....30
一、環境情勢分析.....1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2
二、資源分配檢討.....4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10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10
6、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9-1.....13
一、環境情勢分析 19-1.....13
二、優先發展課題 19-3.....13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9-4.....13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9-4.....13
二、資源分配檢討 19-7.....13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9-8.....13
一、策略績效目標 19-8.....13
二、衡量指標 19-10.....13
肆、計畫內容摘要 19-14.....13
一、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昇車船服務水準 19-14.....13
二、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爭取離島交通船補貼計畫 19-15.....13
三、加強駕駛員講習，提昇服務品質 19-15.....13
四、提昇租車營運績效，拓展業務以增營收 19-15.....13
五、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 19-15.....13
六、報廢車輛上網辦理公開變賣標售 19-15.....13
七、爭取車廂廣告收入 19-15.....13
八、致力人力資源管理節省人事成本，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19-15.....13
九、服務設籍本縣居民免費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響應節能減碳 19-15.....13
十一、強化票務管理，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19-16.....13
十二、設置衛星定位系統掌握車輛行駛路徑及怠速情形 19-16.....13
十三、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減少營運虧損 19-16.....13
十四、辦理南海之星2號交通船建造計畫案 19-16.....13
十五、建置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 19-16.....13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15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15

澎湖縣政府教育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1) 教育政策發展：

1. 教育部於2009年9月4日公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先導計畫「擴大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並於99學年到100學年宣導推動，於101學年起擴大辦理。十二年國教是一個多功能的國民教育延長計畫，其實施目的在於逐步擴大推動免試入學比率，促進多元入學。本方案以「學生主體」、「多元適性」、「就近入學」、「保障弱勢」、「因地制宜」、「漸進彈性」為辦理原則，分為宣導推動、擴大辦理、全面實施等三個期程漸進推動，以達到發展學生多元智能，舒緩學生升學考試壓力；發揮教師教學專業能力，提高教學與學習品質；發展學校辦學特色，增進學生適性學習與發展等目標。
2. 教育工作乃提昇人民素質之長期計畫，諸如經濟發展及國家建設各階段中所需之人力，均有賴教育部門的培育。由於社會受自由民主與多元價值的激盪，卻衍生『傳統與現代』、『精神與物質』、『科技與人文』、以及『本土與國際』等若干矛盾或衝突等現象，校園中亦因著『獨尊智育』之偏失，以及校園內『權威解構』之衝突，是以學校家庭乃至社會等教育體系內外之『德育』日漸式微，導致社會規範失序以及青少年問題滋長，其實品德是一個國家看不見的競爭力，一個國家的強盛與否在於這個國家國民的品質。基此，『加強學校倫理品德教育』，實乃刻不容緩。
3. 語文為一切學科之基礎，惟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國語文授課時數大幅減少，又本縣地處偏遠離島，文化刺激遠較本島縣市為少，致使語文學習能力日趨下降；爰此成立行動圖書館，將圖書集中置放供各校借閱，並鼓勵學生閱讀以提升語文能力。
4. 推展終身教育提供多樣化及多管道的學習機會，使個人在人生全程中不斷參與學習活動，在社會快速變遷中，終身學習可促進個人的自我成長，以適應社會生活，因此推動終身教育已然成為世界先進國家的重要教育政策，運用自我導向學習、經驗學習、轉化學習、網路學習、服務學習等各種方式，相關政府與民間教育機構密切合作，藉由形成一個有效運作的平台，進而達到資源整合、共同發展之目標。
5. 在科技昌明的今日，人類為了追求經濟上的成長，過度而無限

制的開發地球上的資源，產生了嚴重的生態浩劫。當環境意識逐漸提升，且為全球共識之際，本縣也應致力於環境教育，希望從生活中加以實踐，結合學校師生家長、社區熱心民眾，來建構具安全性、社區性、科技性、生態性、教育性的永續校園。校園美化綠化、資源回收、綠色採購、綠色建築、生態維護、節約能源及各種環境教育的實施等等，都是本縣努力的重點。

6. 特殊教育的主要精神是考量到特殊學生在個別內及個別間之能力差異，而特殊教育的終極目的是要讓身心障礙學童均能接受適性教育，達到最大的發展。因此，任何在特殊教育過程中希望能藉對於其限制與優勢的瞭解，提供協助發揮最大學習效能的各項教育支持，政府有義務為迎合每個障礙學童的獨特需求，而提供個別化計畫的教育。
7. 近年來由於電腦化與自動化等科技引入日常生活與工作之中，民眾的生活逐漸趨向靜態化，身體運動的機會顯著減少，國民體能呈現低落的趨勢。而科技文明的結果，生產結構改變、人口結構傾向老化，休閒時間與國民所得增加，民眾對閒暇時間的運用、健康的促進、生活品質的提升日益重視。社會情勢變遷，隨著資訊化、都市化及競爭化的來臨，國人一味追求智育、文憑及不要輸在起跑點等觀念不改變，學童仍會被要求提早習字、學電腦、學才藝等靜態學習，導致學童體能不足。
8. 教育部自 91 年起陸續推動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因學生溺水死亡率仍高於其他先進國家、及游泳教學政策缺乏長期與整體規劃。為提昇學生游泳及水中自救能力，政府自 99 年起以 12 年為期分三階段實施，第一階段教育部推動「泳起來專案計畫」政策，主要目標是希望能提高學生游泳能力，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優先協助弱勢族群；第二階段為縮短城鄉差距，離島偏遠地區的學生改建及建設學校游泳池與辦理游泳教學，使每位學生都有學習游泳的權利與機會，預期能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每 10 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降至 0.5、全國各縣市學校有游泳池的比率提昇至 15%；第三階段每年畢業生增加 3.25%學會游泳，到 110 年提昇游泳達 80%學會率。

(2) 本縣環境分析：

1. 本縣長期因工商不振，農漁業蕭條，再者近年來，由於社會變遷，離島鄉村人口大量流向都市地區，造成偏遠地區學生來源

不足，導致國民小學人數直線減少，迷你小學處處林立。

2. 本縣國中小計54所，由於每年長達半年之東北季風強烈，致高鹽害因素，使得本縣各國中小校舍及設備老化，且損壞速度遠較臺灣其他縣市為快。教育部配合行政院政策執行「加速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等，計畫內容包含老舊校舍、廚房整建、俾以逐年提升學生的學習環境。
3. 科技進步日新月異，昨日的流行今日可能已經落伍，地處離島的澎湖，資訊普及之程度更是明顯落後其他縣市。為了跟上都市的腳步，就必須仰賴資訊設備的建置與資訊教育的推動，而目前各縣市積極設立若干機構，或爭取由學校來推動，如：電子資料網路中心、行政電腦中心學校、資訊種子學校，且並設有專人負責推動。
4. 本縣藝術人文師資缺乏的情況普遍，因本縣各校大多班級數少，師資人數因而減少，而各校選用師資多以考量國、英、數等主科為主，藝術與人文師資在小型學校常非本科專長教師，導致藝術與人文教學成效受限。另因本縣地屬離島54所國中小學均離島偏遠學校，2~3級離島學校更高達13所，佔全縣國中小學校數達24%，交通不便導致國教輔導團團員輔導時間與經費上使用受限，外聘藝術與人文師資更難得到校教學分享，為協助學校落實藝文教學，補助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計畫。
5. 本縣處於偏遠離島地區，在經濟方面以農漁業為主，因屬勞力密集之產業，故生活負擔重，經濟壓力導致本縣民眾無法接受較多的教育。教育部亦將「推展成人基本教育，降低國民不識字率」列為行政院重要施政方針，希地方政府配合編列年度概算持續落實辦理，妥為研擬實施策略，期降低本縣不識字人口比率至2%的聯合國標準，以全面提升國家競爭力。
6. 本縣位處離島，各國中小學校運動設施普遍不足，現有運動場地簡陋，學生體育教學活動場所亟待改善；另縣內體育設施年久失修、不堪使用，無法發揮應有功能，且近年來，國人對運動之需求已隨休閒時間增加與國民所得提高等因素而日益迫切，因此為因應民眾需要，建構優質運動環境乃成為公部門刻不容緩之課題。
7. 推動游泳教學為本縣近幾年的發展重點，配合離島建設基金-「海王子游泳能力提昇計畫」進行，實施項目包括全縣游泳教學、學校游泳隊培訓、暑期游泳育樂營以及水上嘉年華活動，透過一系列相關活動來引發學生興趣，提高學習意願，進而提昇本縣學生游泳及自救能力。目前游泳教學實施對象為國中七年級、國小六年級學生，並由教育處統一租派車輛接送至上課地點；

離島地區則選擇鄰近安全水域，並由當地合格游泳教練、教師及當地消防局提供人力擔任救生員，實施游泳教學。但因本縣游泳池僅有兩座，偏遠地區需耗費時間在交通，師資來源不足，故游泳教學無法全年段實施，是故阻礙了本縣游泳教學的推動。未來將賡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建構完善的硬體設施及充實游泳教學師資，以逐年提升本縣學生會游泳之比率。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提昇教育品質整建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

1.改建老舊危險教室。

2.降低班級學生數教室增建。

3.改善教學環境及設備。

4.賡續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二)加強學校倫理品德教育重建社會規範：

1.加強倫理品德教育。

2.建立校園榮譽服務制度。.

3.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4.深化人權法治教育。

5.營造和諧友善校園。

(三)改善國中小資訊教育設施弭平城鄉數位落差：

1.建置各國中小e化數位學習教室。

2.推動NGN學校網路計畫。

3.加強資訊融入各領域教學。

(四)推展師生共讀提昇語文學習能力：

1.持續辦理「行動圖書館-菊島悅讀書坊」。

2.推廣國小各班閱讀國語日報、國語週報活動，以提昇語文能力。

(五)整合幼托教育資源成立國民教育幼兒班：

1.補助國幼班之弱勢學童學費。

2.加強國幼班訪視輔導。

3.配合教育部推動幼托整合計畫。

(六)推動衛生保健工作，促進學生健康：

1.推動學校午餐計畫，培養學生安全、衛生與均衡營養之飲食習慣。

2.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確保學生權益，減低學生因事故所造成之家庭負擔。

3.推動永續校園，落實學校環境教育。

4.充實學校健康中心設備，加強衛生教育工作推動。

(七)落實體育教學，重視學生運動健康：

1. 充實學校運動設施設備。
2. 推動一人一運動、一校一團隊計畫，促進校際、班際體育活動發展。
3. 推動學生游泳能力實施方案，促進游泳教學正常化。
4. 輔導學校發展體育重點項目，推展體育活動。
5. 擴大舉辦校際體育交流活動。

(八)推展全民運動，促進縣民身心健康，提升健康體能：

1. 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02年度改為教育部體育署）打造運動島之運動社團建置輔導專案，成立「打造運動島計畫推動小組」、「建置與輔導地方運動社團，小聯盟(鄉鎮市區體育會)及大聯盟(縣市體育會)成立運作及體育志工招募及養成訓練」，提供縣民運動機會，增進規律運動人口。
2. 舉辦首長盃各項體育競賽活動。
3. 舉辦菊島盃全國性各項活動。

(九)興建或改善運動場地設施，提供縣民優質運動環境：

1. 興建、充實或改善學校運動場地設施設備。
2. 整修縣立田徑場、棒球場等運動場地設施。

(十)推展成人教育，建構終身學習社會：

1. 提供多元之成人教育機會，於各鄉市開辦國中小附設補習學校，持續辦理各項成人教育研習活動。
2. 成立社區大學、樂齡學習資源中心等，期使縣民從國民教育到成人研習到終身教育，時時可學習，處處可讀書，學到老，活得更好。

(十一)建置完整而切實可行之特教支持網絡，完備本縣特教服務，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最少限制環境與適性發展之機會，使國民不因身心特殊條件而限制其受教機會，以落實人權觀念，保障特殊學生學習權益。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老舊校舍改建計畫：

1. 100年至103年度間持續辦理老舊校舍整建計畫，計已完成港子國小及馬公國中4期整建工程等校舍興建工程；興建中之工程尚有將軍國小、外垵國小整建工程。整建老舊校舍，以提供學童安全無虞之學習生活環境，保障學童基本權益，績效卓著。
2. 降低班級學生人數新設學校及增建校舍硬體設施計有：港子國小、將軍國小以及外垵國小，有效紓解部分學校班級數、學生數過多之情形，落實小校小班政策，增進師生互動，使弱勢學生

獲得更多個別教學與個別輔導，進而提昇教學品質。

3. 本縣為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向教育部爭取推展親職教育活動、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學校發展教育特色、修繕偏遠或離島地區師生宿舍、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充實學童午餐設施等相關補助經費計：97年度國中14校，國小41校，獲補助經費計新臺幣3,100萬8,633元整，98年度國中14校，國小41校，獲補助經費計新臺幣2,780萬8,288元整，99年度國中14校，國小41校，獲補助經費計新臺幣3,058萬3,241元整，100年度國中14校，國小41校，獲補助經費計新臺幣2,660萬4,750元整。本計畫結合學校教師的專長興趣與社區傳統文化資源，聘請專業人士做經驗傳承及實際教學活動，培養學生多樣化的技能，達到薪火相傳。再者本計畫幫助學習遲緩的孩子，解決課業上的疑難問題，使他們學習充滿自信和快樂，並透過適性教育各種活動，促使潛能得以萌芽，自我肯定，開起多種學習動機。修繕教師宿舍，改善偏遠教師居住環境，使其安心教學，充實學校基本設備，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增加學生學習效果，改善學校廚房器具設備，提升對低收入戶、單（寄）親家庭、隔代教養等不利學童之生活照顧。

(二)改善資訊教育設施計畫：

自87年起各國中小均設置電腦教室，全面實施資訊教學，並配合九年一貫課程，辦理資訊融入教學，提昇資訊教育品質，另自98年起全面建置本縣各國中小學各班e化資訊教室，並完成學校通訊網絡NGN，使本縣資訊教育向前邁進一大步。

(三)友善校園推動計畫：

陸續推動中輟生復學個案輔導計畫、親職教育、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法治教育、品德教育等計畫，營造友善校園，提供學生優質學習環境。

(四)國小讀報閱讀計畫：

自98年起推動「讀報教育」，以班級最多人數為基準，為本縣國小各班級訂閱國語日報及國語週刊，依「班班有報紙、人手一報一起讀報」方式，推廣讀報活動，促進各校班級共讀，以增廣媒體教育成效。

(五)扶助5歲弱勢幼兒及早教育：

落實就讀國幼班學童學費全免及弱勢幼兒全額補助政策、5足歲學童至設有國幼班之地區就學、試辦地區各國幼班及配合經濟弱勢幼兒優先入園之班級及接受訪視輔導。

(六)推展成人教育、老人教育、社區大學，建構終身學習社會：

1. 就讀國民中小學附設補習學校、成人基本教育班、自學進修人數

為228人，占99年15歲以上不識字人口數1,375人，達17% 。提供失學民眾學習機會，對於消除文盲，具有一定之成效。

2. 99學年度第2學期本縣辦理國中小學附設補校計有9校、12班次，就讀人數計有133人；100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有5校開辦5個班次，期望透過基本教育課程，增進生活知能，降低不識字率。
3. 為因應高齡社會，建構老人終身學習體系，於97年在財團法人林進丁先生文教基金會及沙港社區發展協會2個民間團體申請設置「樂齡學習資源中心」後，再於98年選定白沙健康舞蹈協會及望安國中設置，又於101年由西嶼鄉合橫國民小學及七美鄉立七美國民中學設置樂齡學習資源中心，自此全縣六鄉市均有中心辦理老人教育課程，以鼓勵老人走出家庭，在自己的社區進行學習活動。
4. 為期提供18歲以上縣民終身學習機會，培育社區發展人才及現代社會公民，本縣社區大學於97年12月21日假國立空中大學澎湖學習指導中心正式揭牌運作，99年度分兩期辦理，配合縣政發展，辦理「公共論壇」講座，邀請林立委主講「關心澎湖、發展澎湖」公共事務議題，另規劃以觀光為重點，推出觀光美語、日語及因應觀光產業，開設澎湖觀光資源導覽解說等課程。各類課程實際開設科目：學術課程6門、社團活動類13門、生活藝能類24門，共計43門，就讀學員計676人次。

(七)推動特殊教育，建構適性教育環境：

1. 設置「特殊教育諮詢會」作為指導本縣特殊教育推行、提供參考政策以維護本縣特殊教育學生受教權益，促進特殊教育健全發展。
2. 設置「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負責推動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重新安置及輔導等作業，對特教資源中心應遴聘之專業人員提出建議及評估特殊教育工作績效。
3. 成立身心障礙專業團隊，以服務身障學生之課業學習、生活、就業、轉銜等需求，結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福利、就業服務等提供特教相關服務（102年度起業務移轉衛生局辦理）。
4. 每年辦理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與提早入學鑑定，以發掘本縣資賦優異學生，提供適性發展之教育機會；102年度馬公國小申請辦理校本資優方案3案，以區分性課程的六大指標，規劃加深、加廣、加速、抽象性、創造性及挑戰性之課程內容，兼顧個別學生的學習特質，促進多元思考、提昇解決問題的能力。
5. 爭取經費逐年改善本縣各校園無障礙環境，以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最少限制的就學環境。

(八)學校衛生：

1. 爭取教育部經費及配合縣內相關單位舉辦學校護理人員、衛生老師、午餐執行秘書、午餐廚工、健康促進學校、心肺復甦術等研習。
2. 編列學生健康檢查經費，每年定期辦理國小1年級新生心臟病篩檢及國小1、4年級與國中7年級學生健康檢查，以保障學生健康，防患未然。
3. 依教育部頒規定補助本縣貧困學童午餐費、及補助學校廚工薪津、午餐食材運費與廚房設施設備。
4. 補助學校辦理學生平安保險費，提供學生基本的保險和保障。

(九)學校體育：

1. 補助本縣推展棒球、桌球、羽球、滾球、樂樂棒球、樂樂足球、籃球、游泳等體育重點項目學校培訓及對外比賽經費。
2. 針對本縣參加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及縣運動會游泳項目表現優異之選手，及由推廣游泳運動有成之國中小學所選拔15至30名具有潛力之學生，訂定培訓計畫予以訓練。
3. 訂定本縣推動籃球、帆船、棒球、羽球、游泳訓練計畫，聘請專業運動教練負責指導。
4. 逐年編列經費充實或改善學校運動場地設施及運動（遊戲）器材。
5. 舉辦藍球、木球、桌球、羽球、空氣槍、滾球、游泳等體育夏令營，教導學生學習基本技巧、團隊精神及運動道德並充實學生假期生活。

(十)社會體育：

1. 編列或爭取經費興建本縣多功能綜合體育館，整修本縣棒壘球場、籃球館與充實體育設施設備、補助整建西嶼鄉簡易棒壘球場、興建馬公市案山社區公園管理室（槌球辦公室）、整修白沙鄉槌球場看台。
2. 編列經費自2002年開始每年在本縣觀音亭海域舉辦「全國泳渡澎湖灣活動」，至2008年因不符成本效益，並顧及水域安全問題停辦，後於2011年復辦至今。
3. 自96-99年配合行政院體委會（102年度改為教育部體育署）運動人口倍增計畫辦理，97年更名為愛動計畫，98年更名為運動樂活計畫，99年更名為打造運動島計畫，擴增規律運動人口及提升國民體質，及宣導樂在運動，活得健康理念，以增強國民參與運動意識，落實強化基層體育組織，達到人人愛運動、處處能運動、時時可運動之遠景。
4. 以本縣帆船訓練中心作為本縣培訓帆船選手之場所；並訂定本縣帆船訓練中心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以有效管理該中心，充分

使用各項設施，推展帆船運動。

5.辦理澎湖馬拉松運動，推廣體育、促進交流、發展成為本縣冬季熱門活動，提升冬季蒞澎觀光人數。

(十一)環境教育：

1.訂定本縣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設置要點及成立本縣環境教育輔導小組，結合產官學民間人士共同推動本縣環境教育工作。

2.98年7月24日召開本縣本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第1次會議，會中決議對本縣環境教育發展提示策略性方向；召開101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會議，研訂本縣推動環境教育102-105年度中程計畫。

3.100年度教育部補助「離島地區低碳校園專案工程(99-102)」新臺幣800萬元，共計七美國中等9校獲得補助。

4.100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本縣獲補助新臺幣29萬4,510元，委由東衛國小、石泉國小、大池國小、竹灣國小辦理4場次，另由本府自辦參訪活動1場。

5.101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本縣獲教育部補助新臺幣36萬元整，委由大池國小、石泉國小、文澳國小、虎井國小、竹灣國小、文光國中等6校辦理9場次。

二、資源分配檢討

自96年度至99年度，教育局經費支出，按執行預算之課別分別說明如下：（100年1月1日本處組織修編為國民教育科、學務管理科、社教特教科及體育保健科）

(一)國民教育課：

國民教育課經管校舍改建工程、教育環境及設施改善、教育優先區計畫、幼兒教育、課程發展、資訊教育、訓育活動、輔導知能、國民中小學教師人事業務（甄選、介聘、進修等）、學籍管理、校園安全通報與管理及教育替代役管理等業務。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占教育局總預算分別約為80.1%、80%、78%、82.6%。

(二)社教特教課：

辦理社教活動、補習、成人教育、藝術教育、交通安全教育、童軍教育、語文競賽、兒童節、教師節表揚大會暨系列活動、自然學友之家業務、教育事務基金會、特殊教育之規劃推動、綜合業務等多項工作。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占教育局總預算分別約為10.9%、10.7%、8.6%、6.2%。

(三)體育保健課：

辦理學校體育、社會體育、全民體育之規劃推動、運動場館之興建管理維護、體育有功人員表揚，督促學校環境衛生及美化、辦理學生健康檢查、中小學午餐之管理監督考核、學生團體保險等

工作。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占教育局總預算分別約為9%、9.3%、13.4%、12.7%。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提昇教育品質整建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計畫：

(1)調查各校需求研擬計畫陳報教育部申請經費。

(2)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監造。

(3)辦理發包施工、估驗、驗收及付款。

(4)完成校園環境改善。

(5)中興、文澳英語村活動推廣。

2.改善國中小資訊教育設施計畫：

(1)汰換老舊資訊設備。

(2)建置數位學習平台。

(3)規劃中小學資訊教學資源整合。

(4)規劃數位課程學習。

(5)協助教師建置數位化環境。

3.整合幼托教育資源，成立國民教育幼兒班：

(1)提供本縣5足歲幼兒接受普及與優質的幼兒教育。

(2)5足歲幼兒就讀國幼班學費全免，對於弱勢幼兒並加額補助政策推行。

4.加強學校倫理品德教育計畫：

(1)加強倫理品德教育。

(2)建立校園榮譽服務制度。

(3)落實兩性平等教育。

(4)培養謙學有禮好學生。

5.辦理城鄉交流及夏令、冬令營，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縮短城鄉差距：

(1)透過規劃縣外赴臺參訪活動及縣內藝文、體育、教育、生態等參訪活動等校外教學活動。

(2)因應2～3級離島及弱勢學生學習特殊性，積極照顧弱勢學生，鼓勵其所屬學校辦理，進而縮短城鄉差距。

(3)於寒暑假規劃全縣性或區域性之多元主題冬夏令營活動，鼓勵各國民中小學學生參加，藉由相關活動給予學生充實優質的假期生活。

6.推展成人教育(社區大學)、老人教育、社區大學，建構終身學

習社會：

(1)依「澎湖縣政府辦理社區大學實施辦法」及「本府委託大專校院或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大學實施計畫」據以辦理社區大學，期藉由各項研習課程，提供民眾多元文化的學習管道及終身學習機會。

(2)因應人口年齡老化，建構老人終身學習體系，結合鄉市公所、各文教基金會、圖書館、社教機構、學校等，選定適當場所設置「樂齡學習資源中心」，開設老人教育等課程，培養各種休閒興趣，建構退休後生涯規劃。

7. 基於尊重「多元文化」的理念，辦理新住民母國文化宣導、家庭教育活動與種子培訓等活動。

8. 推展身心障礙兒童之早期療育：

(1)重視二歲至六歲身心障礙幼兒早期療育（配合幼托教育政策）。

(2)實施學前巡迴輔導，提供到園所教學支援及輔導策略、相關專業知能之諮詢服務。

(3)規劃學前特殊教育宣導活動與知能研習，落實疑似發展遲緩幼兒之通報與轉介，以掌握黃金治療時期。

9. 特殊教育專業團隊功能（102年度起業務移轉衛生局辦理）：

(1)整合各類障礙學生需求、家長期望與教師建議，規劃合理有效之復健服務。

(2)增進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服務之功能與效益，提昇服務質與量。

10. 強化健康與體育教育：

(1)強化衛生教育：

a. 提供健康之校園環境。

b. 發展健康教育與活動。

c. 建立完善健康服務。

d.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政策。

(2)強化體育教育：

a. 發展創新適性體育課程教學。

b. 活絡校內外體育活動競賽。

c. 培養學生參與運動習慣。

d. 倡導校園水域運動風氣。

e. 整建國中小學校運動場及充實改善運動設施。

f. 加強活動開發與推廣。

11. 推展全民運動，擴增規律運動人口，提升國民健康體能：
(1)推動學校校際比賽及補助縣外比賽經費，並舉辦各項首長盃或菊島盃及配合行政院體委會（102年度改為教育部體育署）辦理打造運動島計畫各項活動，增進規律運動人口，擴大縣內運動風氣。
(2)舉辦或與其他單項體育團體合辦各項體育運動教練及裁判等研習或活動。
(3)結合文化、觀光等舉辦大型運動賽會活動。
(4)規劃興建本縣綜合體育館、整（修）建縣立體育場館現有設施，建構優質運動環境，滿足民眾運動需求。
(5)辦理端午龍舟競賽，傳承中華文化，增進國民體育。
12. 強化澎湖縣立游泳池(館)服務品質：
(1)縣立游泳池(館)開放服務人次，每年成長率達3%。
(2)每半年完成服務品質問卷調查，全年平均滿意度達75%。
13. 補助各鄉市社區運動場地設備改善工程：
(1)依據各鄉市公所提報計畫，初審後提報行政院體委會（102年度改為教育部體育署）申請補助經費。
(2)中央核定後，由本府或各鄉市依計畫執行。
14. 辦理澎湖縣「102年學校教職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
(1)為落實環境教育法提升執行環境教育品質及成效，教育部與
本縣簽訂辦理本縣「102年學校教職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協議書。
(2)本縣於本（102）年6月20至23日完成24小時研習課程，執行率100%。
15. 辦理12年國教國中教師增能研習及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計畫：
(1)配合12年國教之實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規劃教師教
學增能五堂課，藉以提升教師之教學能力。
(2)要求各國中參與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計畫，改變以往之教學模式，增加學生學習興趣，達到活化教學之目標。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推動落實永續校園及環境教育：
(1)為使環境教育小組落實運作，102年度預計召開2次「推動環境教育輔導小組」會議，辦理校園環境教育相關活動。
(2)辦理校園環境教育相關活動，以國民中小學教師海洋教育及

編選環境教育教材為執行主軸，使環境教育向下扎根，預計
宣傳人次150人。

2.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推動方案：

(1)訂定「澎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年度計畫」。

(2)規劃專輔人員與學校輔導教師之教育訓練，提升輔導專業知能及個案處遇能力。

(3)受理學校轉介個案之諮商輔導及處遇。

(4)整合諮商輔導資源及引介社會資源，提供諮商輔導專業服務，並進行輔導成效評估與追蹤管理。

(5)專輔人員按月填報諮商服務月報表。

3.推動家庭教育年相關活動：

(1)第1季（102年1月～3月）珍愛家庭季：辦理珍愛家庭．以愛傳家收藏家庭中的真愛故事圖文徵選活動。

(2)第2季（102年4月～6月）慈孝家庭季：辦理愛家515-GO!校園闖關活動、母愛孝親感恩春暉情、慈孝家庭季感恩音樂會、慈孝家庭楷模選拔活動。

(3)第3季（102年7月～9月）代間傳承季：辦理全國祖孫嘉年華會、大手牽小手—代代同樂學習趣、祖孫夏令營等活動。

(4)第4季（102年10月～12月）幸福婚姻季：辦理999個愛的時刻相片徵文活動、校園婚前教育活動、中老年夫妻成長團體及預約幸福婚前教育等活動。

4.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計畫方案：

(1)訂定「澎湖縣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計畫」。

(2)每年辦理藝術與人文動態演出、靜態展示活動。

(3)提昇國中小學生參與藝術與人文活動數量。

(4)推廣本縣各國中小普遍參與，提昇學校比率。

5.辦理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

(1)訂定「澎湖縣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實施計畫及實施手冊」。

(2)持聘縣外具評鑑專業之教授進行評鑑及校務發展不佳學校之追蹤評鑑。

(3)四年完成54所國民中小學一次評鑑循環，100年14所國小101年12所國小，102年14所國中，103年14所國小。

6.推動本縣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實施計畫：

(1)訂定「澎湖縣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實施計畫」。

(2)每年受理學校申請、實施適才性質資優課程活動。

(3)藉由加深加廣之課程設計，針對本縣國中小學生開發多元優勢潛能。

(4)推廣本縣各國中小學生普遍參與，以達培育人才之目標。

7.補救教學實施計畫：

(1)每年9月起針對各國中小進行補救教學線上評量測驗，篩選低成就目標學生後，實施補救教學課程，提升該類學生之學習成績。

(2)針對目標學生於翌年之2月及6月進行二次之追蹤測驗，藉以瞭解經由補救教學後之學習狀況，適時調整教學課程，俾利政策之執行。

8.推廣本縣親職教育活動：

(1)由幼兒園規劃辦理親職教育講座，鼓勵幼兒園家長參加。

(2)透過親職教育活動強化家長教養知能、增進親子互動技巧、認識社區及善用社區資源。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提升教育品質整建國中小教育設施計畫(6%)	(1)	馬公國中老舊校舍整建（四期）	1	統計數據	a.完成規劃25% b.完成招標文件40% c.完成發包訂約45% d.施工達30%(65%) e.完工95% f.驗收付款100%	65%	100%	-	-

		(2)	將軍國小老舊校舍整建(1%)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日期25% (2)發包決標日期40% (3)開工日期55% (4)施工進度達50%日期(75%) (5)完工日期95% (6)驗收完成日期100%	75%	80%	95%	100%
		(3)	外垵國小老舊校舍整建(1%)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日期25% (2)發包決標日期40% (3)開工日期55% (4)施工進度達50%日期(75%) (5)完工日期95% (6)驗收完成日期100%	-	25%	55%	75%
		(4)	中山國小體育館新建工程(2%)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日期25% (2)發包決標日期40% (3)開工日期55% (4)施工進度達50%日期(75%) (5)完工日期95% (6)驗收完成日期100%	-	-	95%	100%
		(5)	中興、文澳英語村活動推廣(2%)	1	統計數據	參加人次/年	1000	1580	1800	1900
2	改善國中小資訊教育設施計畫(5%)	(1)	改善資訊設備(2%)	1	統計數據	完成校數(所)/年	20	20	28	28

		(2)	資訊融入教學(2%)	1	統計數據	教師數比	70%	70%	70%	70%
		(3)	成立資訊種子學校	1	統計數據	成立資訊種子學校(所)/年	3	-	-	-
		(3)	校長資訊知能研習（1%）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加校長人數/年	-	50	50	50
3	整合幼托教育資源成立國民教育幼兒班(4%)	(1)	辦理幼托轉型整合	1	統計數據	輔導公私立幼托園所成立國民教育幼兒班	90%	90%	-	-
		(2)	接受訪視輔導比率(2%)	1	統計數據	完成班數比	90%	90%	100%	100%
		(3)	弱勢幼兒入園(2%)	1	統計數據	弱勢兒童入學比	75%	80%	95%	95%
4	加強學校倫理品德教育計畫(2%)	(1)	推動校園榮譽服務制度(1%)	1	統計數據	執行學校數(所)	55	55	54	54
		(2)	辦理品德教育優良學生楷模選拔及表揚(1%)	1	統計數據	舉辦次數(次)	1	1	1	1
5	辦理城鄉交流及夏令、冬令營，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縮短城鄉差距(2%)	(1)	弱勢學生參與數	1	統計數據	(弱勢學生參與數/弱勢學生總數)x100%	30%	-	-	-
		(2)	城鄉交流冬夏令營參加人次(1%)	1	統計數據	參加人次(年)	-	1600	1700	1750

		(3)	生活營辦理場次(1%)	1	統計數據	達成數(場次)	12	14	16	16
6	推展成人教育、老人教育、社區大學，建構終身學習社會(6%)	(1)	本縣縣民參加補校及成人基本教育研習(2%)	1	統計數據	參加人次(年)	150	210	120	-
		(2)	本縣縣民參加社區大學課程(2%)	1	統計數據	參加人次(年)	300	700	800	850
		(3)	本縣老人參加樂齡學習活動(2%)	1	統計數據	參加人次(年)	800	8000	14500	16500
7	推展新住民家庭教育活動，增進家庭關係，減少衍生社會問題(5%)	(1)	辦理新住民母國文化宣導活動(2%)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人次)	800	400	500	500
		(2)	鼓勵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參與活動(1%)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人次)	135	200	230	230
		(3)	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種子培訓(2%)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人)	8	7	8	9
8	推展身心障礙兒童之早期療育(4%)	(1)	提供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巡迴輔導服務(2%)	1	統計數據	(實際提供服務人數／經評估需巡迴服務人數)x100%	70%	95%	100%	100%
		(2)	辦理學前特殊教育知能研習與宣導(2%)	1	統計數據	參與數（校數）	12	15	15	17
9	發展專業團隊效能，介入並支持教育系統，整合學生、教師及家長需求提供完整之	(1)	整合身心障礙學生各類別需求，提供復健指導、專業訓練及教輔具評估等功能服務	1	統計數據	服務人次	850	3900	-	-

	專業服務102年度起業務移轉衛生局辦理。	(2)	安排專業團隊到校服務主動連結家長與帶班老師意見，規劃合理之個別化專業課程	1	統計數據	服務人次	60	100	-	-
10	強化健康與體育教育(12%)	(1)	學校實施體適能檢測學生比率	1	統計數據	(達成學生數/全縣學生數)×100%	73%	-	-	-
		(1)	全縣10-18歲學生體適能4項檢測指標均達中等以上之比例	1	統計數據	體適能上傳率未達85%以上，以0分計算，依教育部體適能網站http://www.fitness.org.tw/ 體適能常模標準，4項檢測指標均達常模百分等級25 (含)以上之學生，以上傳至教育部體適能網站資料之統計結果為準。	-	35%	-	-
		(1)	全縣10-18歲學生體適能4項檢測指標均達中等以上之比例(2%)	1	統計數據	體適能常模標準，4 項檢測指標均達常模百分等級25(含)以上之學生數（以上傳至教育部體適能網站資料之統計結果為準），較100學年度增加1%	-	-	100%	100%
		(2)	13班以上具1校5團隊，13班以下具1校3團隊學校數占全縣各級學校數累計百分比	1	統計數據	(達成學校數/全縣學校數)×100%	50%	-	-	-

		(2)	學生參加學校運動社團比率(2%)	1	統計數據	參加運動社團之學生數/學生總數×100%	-	55%	56%	60%
		(3)	學生每日運動累積至少30分鐘每週210分鐘身體活動之比例	1	統計數據	(達成學生數/全縣學生數)×100%	50%	-	-	-
		(3)	國小體育教師增能	1	統計數據	國小非體育專長教師，有參加2項以上體育教學相關專長研習(每項應達6小時以上，含體育學分班)	-	30%	-	-
		(3)	健康相關課程教師參與專業在職進修情形(2%)	1	統計數據	健康課程教師每2學年至少參加學校衛生相關研習18小時專業在職進修人數x總人數x100%。	-	-	82%	85%
		(4)	增加國中、小辦理健康促進學校之校數	1	統計數據	達成數(校)	55	-	-	-
		(4)	健康體位情形(2%)	1	統計數據	(當)學年度過重及肥胖比率較(前)學年度增加少於0.2%(含)以下；(當)學年度過瘦及瘦比率較(前)學年度增加少於0.2%(含)以下。	-	0.2%	100%	100%
		(5)	辦理午餐及校園食品考核(1%)	1	統計數據	達成數(校)	55	55	54	54
		(6)	辦理國小校園學生潔牙活動(1%)	1	統計數據	達成數(校)	41	41	40	40

		(7)	推動提升國中小學生游泳能力，學生會游泳比例(2%)	1	統計數據	(會游泳學生數/全縣參與學生數) x 100%	48%	53%	58%	65%
11	推展全民運動，擴增規律運動人口提升國民健康體能(8%)	(1)	推動學校校內、際比賽及補助縣外比賽經費，並舉辦各項首長盃或聯賽及配合行政院體委會辦理打造運動島計畫各項活動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舉辦數(場次)	50	51	-	-
		(1)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辦理打造運動導計畫活動(2%)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舉辦數(場次)	-	-	30	30
		(2)	潛水活動推展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辦理潛水運動宣導研習場次	-	1	-	-
		(2)	辦理水域安全宣導活動(1%)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辦理水域安全活動宣導場次	-	-	2	2
		(3)	辦理全縣或全國性大型運動賽會(3%)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舉辦數(場次)	5	5	5	5
		(4)	舉辦或與其他單項體育團體合辦各項體育運動教練及裁判等研習或活動(2%)	1	統計數據	達成數(場次)	6	6	6	6

12	強化澎湖縣立游泳池（館）服務品質(4%)	(1)	縣立游泳池（館）開放服務人次(2%)	1	統計數據	成長率=（本年度使用人次-上年度使用人次）/本年度使用人次x100%	3%	3%	3%	3%
		(2)	提昇縣立游泳池（館）服務品質(2%)	1	問卷調查	每半年完成服務品質問卷調查，全年平均滿意度。	80%	80%	75%	75%
13	補助各鄉市社區運動場地設備改善工程	(1)	補助各鄉市社區運動場地設備改善工程	1	統計數據	達成度(處)	2	2	-	-
13	辦理澎湖縣「102年學校教職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2%)	(1)	本縣各學校教職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2%)	1	統計數據	實際達成度/場次	-	-	1	1
14	辦理12年國教國中教師增能研習及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計畫	(1)	辦理本縣各國中教師五堂課教師增能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與教師數/270人x100%	-	-	-	270
		(2)	辦理本縣個國中分組合作學習計畫	1	統計數據	實際學校數/14所x100%	-	-	-	14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推動落實永續校園及環境教育	(1)	辦理本縣各國中小學環境教育實地訪評	1	統計數據	實施訪評校數(所)	-	5	-	-
		(2)	辦理校園環境教育相關活動	1	統計數據	參與活動人數(人)	-	200	-	-

1	推動落實永續校園及環境教育(4%)	(1)	辦理召開本縣102年度推動環境教育輔導小組會議(2%)	1	統計數據	實際達成度/場	-	-	2	2
		(2)	辦理校園環境教育相關活動(2%)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與活動人數	-	-	150	150
2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推動方案(4%)	(1)	三級預防學生諮商人數(次)(2%)	1	統計數據	諮商人數(次)	-	120	90	90
		(2)	諮商中心駐點服務學校(2%)	1	統計數據	駐點學校(所)	-	6	8	8
3	推動祖父母節相關活動	1	辦理祖父母節慶祝活動場次	1	統計數據	辦理活動場次	-	2	-	-
		2	辦理祖父母節慶祝活動參與人數	1	統計數據	參與活動人數(人)	-	150	-	-
3	推動家庭教育年相關活動(4%)	1	辦理家庭教育年活動場次(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活動場次	-	-	10	-
		2	辦理家庭教育年活動參與人數(2%)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與活動人數	-	-	1500	-
4	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計畫	(1)	受益學生數	1	統計數據	參與課程學生數(人)	1750	1800	-	-
		(2)	持續推動計畫學校	1	統計數據	續辦學校數(所)	19	22	-	-
4	補救教學實施計畫(4%)	1	受益學生數 (2%)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與課程學生數/2191人×100%	-	-	100%	100%
		2	推動計畫學校(2%)	1	統計數據	實際學校數/54所×100%	-	-	100%	100%
5	辦理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	(1)	辦理校務評鑑	1	統計數據	實施評鑑校數	14	12	-	-
6	推動本縣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	(1)	受益學生數	1	統計數據	參與課程學生數	20	25	-	-

6	推廣本縣親職教育活動(4%)	1	辦理本縣親職教育講座場次(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活動場次	-	-	3	3
		2	辦理本縣親職教育活動參與人數(2%)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與活動人次	-	-	200	2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2 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提升教育品質整建國中小教育設施

(一)校舍整建：

1. 依各校需求改建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圖書室、輔導室、充實各科教學設備。
2. 持續改建、整建老舊教室、海砂屋教室，確保師生安全，提供完善教學環境。

(二)教學環境改善：

依各校教學環境改善需求，補助辦理教學設備、行政設備購置、廚房、廁所、運動及排水設施之改善。

(三)中興、文澳英語村活動推廣：

1. 永續發展政策，健全校園整體規劃及充分利用學校閒置教室。
2. 設計虛擬情境，營造全英語環境，提昇本縣中小學學生英語能力。
3. 藉由在英語情境教室中的真實體驗，激發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和動機。
4. 配合九年一貫課程，透過七大學習領域，提供協同教學的英語環境。
5. 改善離島教育環境，保障離島居民教育權益、縮短城鄉差距。

二、改善國中小資訊教育設施計畫

(一)改善電腦教室設備：

1. 調查各校需求及研擬改善計畫。
2. 報教育部爭取補助。

3.辦理細部規劃及發包事宜。
4.完工驗收付款。
5.完成資訊教育設施改善。

(二)推動資訊教育：

1.各校選擇各領域學習單元試辦資訊融入教學。
2.培訓資訊種子教師。

三、整合幼托教育資源，成立國民教育幼兒班

(一)補助就讀國幼班學童學費：

1.調查符合補助兒童人數。
2.擬訂補助要點並編列經費。
3.受理申請並核發補助款。

(二)訪視輔導國幼班，提昇運作效能：

1.協助各幼稚園、托兒所成立國民教育幼兒班。
2.成立幼教輔導團。
3.至各國幼班輔導訪視，並於100學年度起進行各公立幼稚園評鑑作業。
4.檢討與改進各國幼班教學運作。

四、加強學校倫理品德教育計畫

(一)建構和諧學習環境：

1.加強倫理品德教育。
2.建立校園榮譽服務制度。
3.落實兩性平等教育。
4.培養謙學有禮好學生。

(二)營造友善校園：

1.輔導中輟生復學並加強個案輔導。
2.落實校園安全管理、通報機制。
3.加強防制濫用藥物宣導。
4.防制性侵害、性騷擾，維護學生受教權。

五、辦理城鄉交流及夏令、冬令營，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縮短城鄉差距

(一)城鄉交流：

1.透過規劃縣外赴台參訪活動及縣內藝文、體育、教育、生態等參訪活動等校外教學活動。
2.因應2～3級離島及弱勢學生學習特殊性，積極照顧弱勢學生，鼓勵其所屬學校辦理，進而縮短城鄉差距。

(二)夏令營、冬令營：

於寒暑假規劃全縣性或區域性之多元主題冬夏令營活動，鼓勵各國民中小學學生參加，藉由相關活動給予學生充實優質的假

期生活。

六、推展成人教育、老人教育、社區大學，建構終身學習社會

(一)持續推動國民中、小學附設補習學校實施要點、成人基本教育(含外籍配偶)識字研習計畫。

(二)積極開辦國中小學附設補習學校，持續辦理國民補習教育，提供失學民眾就學機會。

(三)辦理「新移民學習中心」相關活動，提升外籍配偶教養能力並協助其融入我國生活之適應能力。

(四)設置成人教育（終身學習）資源中心，規劃本縣成人及外籍配偶教育課程及辦理師資、教學、研習與訓練等項活動。

(五)因應人口年齡老化，注重老人教育的發展，成立樂齡學習資源中心、開設老人教育課程，培養各種休閒興趣，建構退休後生涯規劃。

(六)積極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社區發展人才及現代社會公民。

七、推展新住民家庭教育活動，增進家庭關係，減少衍生社會問題

(一)辦理新住民母國文化宣導活動。

(二)舉辦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家庭教育活動。

(三)辦理外籍配偶與大陸配偶種子培訓。

八、重視學前特殊幼兒之療育

(一)針對三歲至六歲身心障礙幼兒，實施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巡迴輔導。

(二)規劃學前特殊教育知能研習會，並委請身障機構辦理學前特殊教育宣導活動。

九、強化健康與體育教育

(一)強化健康教育：

1. 落實國中小學生健康檢查資訊管理系統登錄事宜。
2. 擴大推動健康促進學校活動；持續辦理視力及口腔保健教育。
3. 落實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
4. 結合民間資源推動學童視力保健宣導及醫療服務活動。
5. 充實學校及健康中心設備。
6. 依據學校衛生法第8條第2項及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落實本縣國小1、4年級及國中7年級學生健康檢查。
7. 落實本縣各國中小學校園師生飲用水改善及管線之清潔維修。
8. 推動永續校園、落實學校環境教育。

(二)強化體育教育：

1. 推動各校「一人一運動、一校一團隊」體育運動。
2. 推動「學生水域運動方案」，倡導校園水域運動風氣。
3. 逐年編列或爭取經費等其他可用資源，發展棒球、桌球、滾球、游泳、帆船等本縣重點體育活動，型塑本縣地區特色。
4. 持續推動各級學校體育運動聯賽，並培養學生參與運動習慣。
5. 結合企業及師資專長，舉辦短期運動訓練班及寒暑假訓練營、擴大辦理體育育樂營及整合打造運動島計畫辦理育樂營活動，加強校際體育活動及運動競賽提昇運動技術水準。
6. 輔導學校辦理體適能與強化學生體適能宣導活動，拓展學生參與運動機會。
7. 辦理全縣及地方性水域運動。
8. 辦理菊島盃、首長盃及主委盃桌球、羽球、籃球、田徑、足球等體育活動，培養學校運動風氣，提升本縣全民運動。
9. 提升教師體育專業知能及實施體育訪視與輔導。
10. 赴台參加各項全國性比賽，增進和台灣選手交流機會，提昇本縣學學生運動水準。

(三)推動提昇國中小學生游泳能力，加強學生游泳知能並養成游泳的運動習慣：

1. 游泳教學：
   (1)實施對象：本縣各國小6年級及國中7級學生約3,000人次，每人4次。
   (2)配合泳池開放時間及本處排定時段，調整課程配合實施。
   (3)交通運輸：租用本縣公車接送學生。
   (4)師資：由本縣聘請游泳專業教練或具游泳專長之替代役男及培訓學校教師游泳教練師資。
2. 游泳培訓：
   (1)實施對象：參加本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及縣運動會游泳項目表現優異之選手為主要培訓對象，及由推廣游泳運動有成之國中小學，每校選拔10至15名具有潛力之選手。
   (2)依本縣所訂國民中小學游泳項目培訓計畫持續執行。
3. 游泳育樂營：
   (1)實施日期：7、8月暑假或週休二日期間。
   (2)實施對象：本縣國民中小學學生。

十、推展全民運動，擴增規律運動人口，提升國民健康體能

(一)落實推動運動人口倍增計畫，培養民眾規律運動習慣

1. 推動學校校內、際比賽及補助縣外比賽經費，並舉辦各項首長盃或聯賽及配合行政院體委會（102年度改為教育部體育署）辦理運動人口倍增計畫各項活動，增進規律運動人口，擴大縣內運動風氣。
2. 提供縣民完整運動資訊服務。
3. 結合民間企業團體，規劃辦理青少年休閒活動，豐富青少年休閒生活內容。
4. 增加青少年週休二日及寒暑假休閒運動，提供青少年參與各種運動機會。
5. 舉辦或與其他單項體育團體合辦各項體育運動教練及裁判等研習或活動，提昇運動技術水準。

(二)結合文化、觀光等舉辦大型運動賽會活動，舉辦一系列菊島盃觀光體育活動：

1. 每年5月舉辦菊島盃沙灘排球錦標賽。
2. 每年6月舉辦菊島盃羽球賽。
3. 每年7月舉辦菊島盃壘球賽。
4. 每年8月舉辦菊島盃少年棒球賽。
5. 每年11月舉辦菊島盃滾球錦標賽。

(三)建構優質運動環境，滿足民眾運動需求：

1. 充實運動場館及設施：
   (1)逐年編列或爭取經費整修汰換現有運動場館(含學校)設施設備，改善使用者空間，提昇服務效能。
   (2)依據現有運動場館使用狀況，評估未來需求，擬訂工作計畫書表，爭取經費補助，增闢活動空間，提供民眾休閒運動使用。
2. 配合週休二日之國民休閒需求，在提供縣民優質之運動休閒環境前提下，充實改善運動硬體設施及經營管理服務水準，創造優質運動環境，使人人都有方便舒適的運動場地。

(四)澎湖縣各級學校風帆船技術提升實施計畫：

1. 辦理本島及離島國中小學風帆船教學：
   學校安排1日風帆船教學課程。
2. 辦理風帆船育樂營。
3. 培訓風帆船選手。

十一、強化澎湖縣立游泳池(館)服務品質

(一)縣立游泳池(館)開放服務人次，每年成長率達3%以上。

(二)每半年完成服務品質問卷調查，全年平均滿意度達75%以上。

助。

十二、辦理澎湖縣「102年學校教職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

(一)為落實環境教育法提升執行環境教育品質及成效，教育部與本縣簽訂辦理本縣「102年學校教職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協議書。

(二)本縣於本（102）年6月20至23日完成24小時研習課程，執行率100%。

十三、辦理12年國教國中教師增能研習及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計畫：

(一)配合12年國教之實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規劃教師教學增能五堂課，藉以提升教師之教學能力。

(二)要求各國中參與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計畫，改變以往之教學

模式，增加學生學習興趣，達到活化教學之目標。

十四、推動落實永續校園及環境教育

(一)為使環境教育小組落實運作，102年度預計召開2次「推動環境教育輔導小組」會議，辦理校園環境教育相關活動。

(二)辦理校園環境教育相關活動，以國民中小學教師海洋教育及編選環境教育教材為執行主軸，使環境教育向下扎根，預計宣傳人次150人。

十五、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推動方案

(一)訂定「澎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年度計畫」。

(二)辦理「輔導教師工作圈暨團體督導」、「專輔人員行政督導」及相關研習活動，藉以提升輔導專業知能。

(三)辦理個別及團體諮商輔導，並定期召開個案研討會及轉銜會議。

(四)受理學校申請，到校進行校園宣導及座談。

十六、推動家庭教育年相關活動

(一)第1季（102年1月～3月）珍愛家庭季：辦理珍愛家庭．以愛傳家收藏家庭中的真愛故事圖文徵選活動。

(二)第2季（102年4月～6月）慈孝家庭季：辦理愛家515-GO!校園闖

關活動、母愛孝親感恩春暉情、慈孝家庭季感恩音樂會、慈孝家庭楷模選拔活動。

(三)第3季（102年7月～9月）代間傳承季：辦理全國祖孫嘉年華會、大手牽小手—代代同樂學習趣、祖孫夏令營等活動。

(四)第4季（102年10月～12月）幸福婚姻季：辦理999個愛的時刻相

片徵文活動、校園婚前教育活動、中老年夫妻成長團體及預約幸福婚前教育等活動。

十七、補救教學實施計畫

(一)每年9月起針對各國中小進行補救教學線上評量測驗，篩選低成就目標學生後，實施補救教學課程，提升該類學生之學習成績。

(二)針對目標學生於翌年之2月及6月進行二次之追蹤測驗，藉以瞭解經由補救教學後之學習狀況，適時調整教學課程，俾利政策之執行。

十八、推廣本縣親職教育活動

(一)由幼兒園規劃辦理親職教育講座，鼓勵幼兒園家長參加。

(二)透過親職教育活動強化家長教養知能、增進親子互動技巧、認識社區及善用社區資源。

澎湖縣政府工務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3、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5-1

一、環境情勢分析 5-1

二、優先發展課題 5-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5-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5-4

二、資源分配檢討 5-8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5-9

一、策略績效目標 5-9

二、衡量指標 5-11

肆、計畫內容摘要 5-14

一、提升本縣為國際觀光島嶼 5-14

二、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及排水整治 5-14

三、污水下水道及生活污水截流 5-14

四、道路開闢、改善與維護及服務品質 5-15

五、大倉媽祖觀光文化園區計畫 5-15

六、辦理本縣營造業抽查 5-15

七、中正橋及永安橋改建計畫 5-15

八、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轉型活化 5-15

九、導航標示燈修復 5-15

十、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5-15

十一、公共工程專案管理系統建置 5-16

十二、節約用水教育宣導及節約用水設施計畫 5-16

澎湖縣政府工務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本處主要業務職掌有道路開闢與管理維護、水資源開發，雨污水下水道及排水工程之規劃建設、漁港海堤建設及管理、政府採購相關制度與法令之擬訂與執行…等。早期因基礎建設之欠缺與落後施政目標著重於硬体設施之投資與興建。歷經多年的努力，無論在交通系統、公共建築、民生用水、漁港整建、排水工程…等各方面建設均有顯著進步與改善，刻仍繼續推動中惟隨著科技進步、社會變遷、經濟發展型態改變、環保意識抬頭、天然資源日漸枯竭、等因素影響，未來之地方建設應朝向資源保護、再生利用設施減量、生態工法、品質提昇、優質空間、發展低碳能源…等永續發展利用之策略加強推動，以進一步提升本縣為國際觀光島嶼。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提升本縣為國際觀光島嶼

為落實提昇環境品質工作，提供縣民優質休憩場所，更為形塑本縣指標性觀光遊憩據点，故有進行重塑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計畫工作。

（二）水資源擴充與雨水截流再利用

本縣長年缺乏水資源，將加強民生及觀光用水之水源開發，乾旱時期需採台水澎運方式補足其民生用水，雨量充沛時，各農田地區地表逕流水源多溢流到海域中，為了有效截流地表逕流，設置各種截流池溝，積蓄雨季期間的淡水水源。

（三）污水下水道及生活污水截流

污水下水道為國家現代化之重要指標，藉以污水下水道之推動，改善都市居住環境衛生、提昇生活環境品質、防止水域污染及確保良好之水源水質。

（四）道路開闢與維護（含縣道、鄉道、都市計畫道路）

道路系統為居民活動的主要管道，為配合澎湖觀光遊憩系統之開發暨改善道路瓶頸，整體規劃澎湖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年分期辦理道路開闢或拓寬工程，以提高都市發展及提升道路服務水準。

（五）道路景觀美化

為改善本縣觀光旅遊環境，吸引觀光客來澎旅遊及配合中央推動「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行環境改善計畫」，積極檢討轄內既有市區道路景觀，進而提出整體改善方針及具體建設規劃。

（六）開闢自行車道路網

自行車活動具有無污染、無噪音的特色，是最符合環保的一項交通工具，且騎乘自行車還具有健康與休閒的功能，隨著民眾重視休閒與環保的意識提升，串聯澎湖內海沿線各個景點，規劃開闢澎湖內海自行車道路網，結合交通部觀光局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規劃開闢之自行車道，以帶動澎湖整體觀光發展。

（七）中正橋及永安橋改建計畫

本縣內海海域於漲退潮期間，多藉由北側跨海大橋及南側開放海域交換水量，東側永安橋及中正橋兩處開口受到橋墩基座阻礙，其水流量甚低，長期下來導致局部內海水域水質惡化，不利其潮間帶生物的繁殖、生長，本府計畫將進行橋樑橋型改建工程，將原有路堤式橋樑改建為跨越式橋樑，以增加與北側海域於漲退潮期間的換水流量。

（八）道路平整度之推動

由於目前中央部份及各地方政府已將道路平整列為重要之政策，也積極在推行，本縣也將採分年分期之方式推行道路之平整性，並減少道路之障礙物，以提拱人車舒適又安全之通行環境。

（九）大倉觀光文化園區計畫

為促進澎湖內海周邊地區之觀光發展，於白沙鄉大倉嶼規劃觀光文化園區，藉由設置園區計畫、社區文創產業、周邊觀光休憩設施及住宿設施，引進觀光客帶動內海周邊社區之觀光發展。

（十）提升本縣為國際觀光島嶼

本縣主要觀光門戶－觀音亭休憩園區，位於馬公市西側內海海濱，園區功能除觀音廟為宗教文化定位外，內有海水浴場、風帆船訓練中心、遊憩設施及大片公園綠地，雖有其侷限特色，但無法與周邊水岸各項設施串聯，為整體有效構思開發為國際級濱海休憩園區，極需做進一步的整體規劃，有效重塑輔以在地元素，激盪出具整體國際級濱海休憩園區作為。

（十一）鄉村區雨水截流再利用計畫，發展低碳能源

澎湖地區長年缺乏水資源，民國93年最乾旱時期需採台水澎運方式補足其民生用水，惟雨量充沛時各農田地區地表逕流水源多溢流到海域中，白白浪費寶貴的淡水水源，為了更有效截留農村地區的地表逕流，故本府陸續辦理本縣農村地區公有土地資源調查、規劃，評估設置各種中、小型截流池，以積蓄雨季期間的淡水水源。

（十二）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轉型活化

本縣漁港數量過多，雖為不爭事實（全縣67處）但其因本縣地理環境特殊多離島及季節性春夏西南氣流、秋冬東北季風及多年前本縣居民仰賴漁業為生之時空背景下所造成，近年來榮景不再，但維持漁港基本功能、提供漁船安全停泊處所、保障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仍為政府之責任，尤以兼負離島居民出入交通及民生物資運輸重任，仍以漁港為進出唯一管道，故基本功能之維持仍為重要。本縣隨著傳統漁業日漸式微，及從業人口逐漸老化，許多漁港功能已降低，應從資源再造的角度重新在功能給予這些漁港新的定位，以及反應時代脈動，並降低沒必要的漁業設施之維護成本。

（十三）海岸環境整治

澎湖縣海岸線蜿蜒曲折，多屬良好的天然灣澳，其中尤以北海及內海地區之海域水深均甚淺，退潮期間露出大片海床，成為遊客踏浪及本地居民撿拾海螺的最佳去處。過去因居民對海域生態認知的不足曾透過各級民意代表爭取經費建構三面光的人工海堤，粗糙構造物阻斷原有天然海岸景色，破壞潮間帶自然生態資源特色，亟需做全面性的檢視，將部分海堤移除或降低，恢復原有天然海岸的特色。

澎湖海岸漂砂監測及定砂計畫

吉貝沙灘包括南側砂嘴及西側濱海沙灘，海床粗糙度降低無法削減濱海地區之波浪能量，造成砂灘侵蝕流失，鳥嶼漁港航道因北海區域漂砂淤積，迫使航道疏浚工程興辦頻率幾達每1.5年1次。觀音亭園區戲水區砂源逐年流失，無法提供最為安全合適之親水遊憩活動，隘門林投沙灘為本縣及重要沙灘遊憩活動景點，上述地點及其縣轄其他必要沙灘之漂砂監測資料及需進行深入研究，調查提出適當的定砂對策。

（十四）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辦理政府採購講習及專業訓練

陸續舉辦年度政府採購人員講習會、工程查核內聘委員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訓練班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公共工程標案管理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對象為本府、各國民中小學及各鄉市公所辦理採購管理有關人員，以提升工程經辦人員專業智能並順遂推動採購工作，減少弊端發生。

2.施工查核督導

陸續推動工程施工查核，確保公共工程施工品質。查核缺失依規定期限改善，每季之查核結果均函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並副知

審計室。

3.加強採購稽核

由本府成立採購稽核小組，依民眾檢舉、低價搶標及重大異常工程為優先稽核、抽驗對象，稽核採購缺失部分請主辦招標機關改進，以有效提昇公共工程品質。

4.全民督工

由本府成立全民督工專線（06-9268647、0800-009609），依民眾檢舉施工品質不佳之公共工程，以加強督導查核，提升全縣公共工程之品質。

5.採購招標資訊透明化

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上之採購標案，本府皆依規定上網公告，並積極開辦電子領標作業，節省廠商領標時間，增加領標之選擇性及保密性。本縣採購資訊建置於本府工務處網站，包括招標、決標、履約管理及法令更新，使相關採購資訊更加透明化。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充實水資源及設施

本縣水資源缺乏，開發成本昂貴，唯「水」為各項產業發展之基本需求，故長期以來水資源之開發使用均列為本府施政之重點。中央對於本縣之水資源開發亦不遺餘力，於民國95年8月完成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於100年2月完成修正計畫，並經行政院核定在案，各分項計畫分別於96年至104年實施，本縣未來水資源開發使用規劃將以海水淡化為主，湖庫水為輔，地下深水井則為備用水源，預估民國110年本縣用水需求為34,131CMD，可供水源則達到34,800CMD，其中海淡水佔53%，地下水佔29%，湖庫水佔18%。至民國100年11月底，西嶼750CMD、烏崁5,500CMD將陸續完成並營運供水，台水公司並已著手開始規劃興建馬公4,000CMD及吉貝750CMD海淡廠，因應未來觀光產業用水需求，西嶼750CMD可擴建至2,000CMD及馬公4,000CMD於106年完成後亦可再擴建至10,000CMD，將視未來用水狀況再向中央爭取興建。

（二）建設污水下水道及排水工程

由於都市人口集中，因生活所產生污水之排放與處理已成為影響居民生活日趨嚴重的重要課題，因此都市下水道之建設已成為提升都市居民生活水準，以及保護水域水質的重要建設。

1. 馬公市區及鎖港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實施計畫已報內政部於90年2月通過，鎖港地區第1期主幹管工程已委由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於92年2月完工；馬公污水下水道系統原採興建、營運、移轉（BOT）方式辦理，鑒於誘因不足廠商無投標意願，已奉內政部營建署核定改採政府自辦方式辦理。營建署亦同意代辦本案委託規劃設計發包，屆時再由本府執行施工，目前正由營建署辦理規劃設計中。另鎖港污水下水道系統，其污水處理廠工程發包因無廠商投標，已與原設計承商終止契約，同時鎖港污水下水道實施計畫已到期，本府將於本（101）年底續辦本系統委外實施計畫編撰及設計，以順遂工進。

2. 雙湖園污水下水道系統

雙湖園附近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亦已報內政部通過，主幹管工程施作已於91年度施工完成。本系統污水處理廠工程發包因無廠商投標，已與原設計承商終止契約。營建署亦同意代辦馬公系統時納入双湖園系統進行檢討。

3. 火燒坪及觀音亭污水排水口生物濾床人工濕地工程

在馬公污水下水道未興建完成前，針對火燒坪及觀音亭生活污水，利用人工濕地之建構，達成部分污染物去除之效果，目前已完成火燒坪及觀音亭自然淨化系統且已於94年底完成人工濕地之建構工程。

4. 96年度辦理重光排水改善工程，97年度辦理各鄉市排水整建工程井垵、大城北、西溪及竹灣等。98年度辦理各鄉市排水整建工程沙港及紅羅等。99年度辦理外垵、小門、許家及鐵線等排水整建工程。100年度完成瓦硐排水、五德2號排水、西衛1號排水支流、大池3號排水支流、東文1號排水、西衛排水、烏崁2號排水、東衛排水等改善工程，101年度完成南寮1號排水、龍門35排水、橫礁排水、外垵3-1號排水支流、湖西1-2排水、林投1號排水等改善工程，102年庚續辦理縣轄各區排水改善工程。

（三）開闢澎湖自行車道路網

本縣海岸線綿長，風景秀麗，特將本縣具有代表性地區周圍道路規劃成休閒步道暨自行車道並加以連結成一自行車路網，其計畫內容包括：澎湖縣內海自行車道路網開發、馬公市觀音亭暨海岸週邊自行車路網、湖西鄉濱海道路景觀自行車路網、白沙鄉濱海道路景觀自行車路網、西嶼鄉濱海道路景觀自行車道路網，計完成觀音亭自行車道開闢計畫工程、西嶼鄉濱海自行車道開闢工程、觀音亭暨四維路自行車道計畫、澎8-1、澎19、澎25號線及許家-潭邊-中屯自行車道開

闢計畫計7處，另於98年辦理施作馬公市觀音亭串聯重光社區、西衛社區海岸線之自行車路網及白沙鄉串聯講美社區及鎮海社區濱海道路景觀自行車路網，100年已完成澎湖本島環島自行車道路網串聯，101及102年度完成觀音亭自行車道自觀音亭海堤串連經重光海堤、重光至西衛間濱海段至西衛社區。

（四）縣道拓寬整建

本縣轄內縣道計有5條，合計總長78.263公里，自80年度起分期陸續完成201、202、203、204、205號縣道重要路段拓寬改善，另縣道已完成全線路燈設置及推動重要路段邊溝加蓋，為用路人提供更多的保障，對本縣觀光發展更增加助益。近期辦理202號線（湖西-龍門）拓寬工程，於100年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工程於101-102年辦理施工。

另203號線（安宅至中正橋段）道路拓寬工程，於101年辦理細部設計，將爭取中央補助納入103年度生活圈計畫辦理道路拓寬。

（五）鄉道拓寬整建

本縣鄉道合計39條，合計長度約為112公里，但大部分之道路寬度均有不足，對人車通行甚為不便且有安全之虞，甚至影響本縣經濟及觀光事業之發展，有鑑於此，本府自87年度以來已向中央爭取經費陸續完成澎34、14、15、3、5、8、9、19、25號等線之道路拓寬及澎6、7、8、12….等線之道路改善養護工程總長度7,345公尺，另101年完成澎21號線拓寬工程，101-102年辦理澎35號線（重光開發案段）道路拓寬工程，102年至103年辦理澎12號線（潭邊至鼎灣）道路拓寬工程。

（六）都市計畫道路闢建

為促進馬公、鎖港都市計畫區內商圈繁榮，改善居民生活及交通品質，本府依年度計畫爭取中央補助款挹注，積極開闢市區8米等計畫道路，自92年起計開闢完成1.馬公市永和街永安街永平街道路開闢工程、2. 馬公市文光路142巷道路開闢工程、3. 馬公市光榮段(成功街)道路開闢工程、4. 馬公市光榮段（成功街北段）道路開闢工程、5. 鎖港都市計畫道路（公兒二南側）道路開闢工程、6. 馬公市西澳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文澳國小東北側）、7. 馬公市文林南街8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8. 馬公市文昌街東側8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9.馬公市20-3號計劃道路闢建工程、10.馬公市公兒5周邊計劃道路等新建工程、11.白沙通梁地區地1期都市計畫道路工程、12.馬公市自來水公司週邊都市計畫道路闢建工程、13.公兒3-2南側8米道路

開闢工程、14.馬公市忠孝路77巷開闢工程、15.馬公市文林街1巷道路闢建工程、16.馬公市自強東段8米道路闢建工程、17.馬公市國宅段都市計畫道路闢建工程18.馬公市澎南圖書館東側都市計畫道路闢建工程、19.馬公市永福街北側8米道路改善工程等19條都市計畫道路、馬公市鎖港地區公1公園周邊8米道路改善工程、馬公都市計畫三多路390巷道路開闢工程，101完成白沙鄉通梁地區8米道路開闢工程，102年度辦理馬公都市計畫生博館後側8米計畫道路開闢103年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忠孝路101巷8米道路及公兒五東側8米計畫道路都市計畫8米計畫道路開闢。

（七）漁港整建

本縣因地理環境及漁業經濟活動之原始需求目前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列類之漁港達67處，而現有漁港基本設施，因部份已興建年久，需經常維修，以維持其基本使用功能延長使用年限；另部份漁港建設尚未臻完善，無法有效發揮其避風功能，對漁船起卸魚貨亦造成相當之不便。有鑑於此，本府近年來爭取中央賡續補助投資建設，96-99年度漁港整建改善計畫執行成果：馬公第三、外垵、內垵南、龍門、尖山、鎖港、井垵、西衛、烏崁、桶盤、虎井、白坑、中西、鳥嶼、吉貝、赤崁、大池、池西、赤馬、竹灣、內垵北、將軍南、紅羅、通梁、橫礁、二崁、中社、七美、潭子、小門、山水、沙港中(東)、大倉、風櫃(東)、南北寮、鐵線、港子、西溪、瓦硐、屈爪嶼、講美、菜園、青螺、菓葉、潭門、東吉及前寮等48漁港處使用經費3億7,500萬元，100年預算經費新台幣8,300萬元，辦理馬公、中西、內垵北、大池、七美、南北寮、大倉、紅羅、外垵、沙港東等漁港整建工程，101年預算經費8,200萬元辦理外垵、吉貝、潭門、七美、鳥嶼、花嶼等漁港整建及疏濬工程，102年6,000萬元，辦理外垵、沙港中、成功、七美、鳥嶼等漁港整建及疏濬工程，103年度預定執行預算（含中央補助款及縣籌款）為7,000萬元，將視各漁港整建、修建之急迫性如序辦理。

（八）提昇公共工程品質

1.辦理政府採購講習及專業訓練

陸續舉辦年度政府採購人員講習會、施工程查核內聘委員公共工程施工安全訓練班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公共工程標案管理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對象為本府、各國民中小學及各鄉市公所辦理採購管理有關人員，以提升工程經辦人員專業智能並順遂推動採購工作，減少弊端發生。100 年度迄今，每年均舉辦 3 場次政府採購法令研習及 1 場次工程觀摩，另不定期配合行政院公共

工程委員會辦理研習。

2.施工查核督導

本府自91年10月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展開工程查核，以確保公共工程施工品質。每季之查核結果均函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並副知審計室。100年度辦理50件，101年度辦理45件，102年度預計辦理45件。

3.加強採購稽核

由本府成立採購稽核小組，依民眾檢舉、低價搶標及重大異常工程為優先稽核、抽驗對象，以有效提昇公共工程品質。100年度辦理239件，101年度辦理135件，102年度預計辦理130件。

4.全民督工

由本府成立全民督工專線（06-9268647、0800-009609），依民眾檢舉施工品質不佳之公共工程，以加強督導查核，提升全縣公共工程之品質。100年度通報案件6件，101年度通報案件2件，102年度截至7月通報案件8件，均已改善結案。

5.採購招標資訊透明化

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上之採購標案，本府皆依規定上網公告，並積極開辦電子領標作業，節省廠商領標時間，增加領標之選擇性及保密性。本縣採購資訊建置於本府工務處網站，包括招標、決標、履約管理及法令更新，使相關採購資訊更加透明化。100年度迄今，電子領標比率均達100%。

二、資源分配檢討

（一）土木科

土木課負責業務包含縣、鄉道、市區道路及村里道路等各級道路拓寬改善修建及用地取得作業、土石採取及取締盜濫採砂石、土資場規劃設置管理維護、營造業登記管理作業、工程重機械編管作業等業務，92年度預算約2億8,000萬元，93年度預算約2億9,000萬元，94年度預算約4億2,000萬元，95年度預算約2億2,000萬元，96年度預算約3億4,000萬元，97年度預算約5億4,100萬元，98年度預算約4億588萬元，99年度：3億6,482萬5,000元、100年度預算約4億3,417萬元 。101年度預算約為7億5,073萬元。102年度預算約為6億34,325仟元。

（二）下水道科

業務項目

1.水資源開發相關業務。

2.承辦雨、污水下水道工程。

3.排水改善工程。

4.水權登記管理業務

預算編列

94年度：1億4,143萬元、95年度：1億8,054萬元、96年度：1億4,174萬元、97年度：1億3,345萬元、98年度：2億6,954萬元、99年度：1億2,900萬元。100年度：1億2,294萬2,000元。101年度：7423萬6，000元。102年度6,418萬1,000元。

（三）港灣科

業務職掌

1.辦理港灣工程調查測量及規劃設計。

2.港灣工程設計預算審查。

3.港灣工程招標、訂約、驗收、結算及工程進度報表。

4.港灣工程養護及管理事項。

5.海堤工程維護管理。

預算編列情形

1.92年度預算1億6,394萬元。

2.93年度預算1億6,553萬元。

3.94年度預算7,827萬元。

4.95年度預算4,600萬元。

5.96年度預算5,782萬元。

6.97年度預算1億6,000萬元。

7.98年度預算1億5,207萬元。

8.99年度預算5,341萬1,000元。

9.100年度預算8,850萬元。

10.101年度預算9,800萬元。

11.102年度預算5,850萬元。

（四）採購執行科

採購行政業務管理年度預算

92年：46萬元、93年：50萬元、94年：50萬元、95年：50萬元、96年：50萬元、97年60萬、98年66萬。99年：120萬、100年：137萬7000元 、101年：137萬7000元。102年：132萬7000元

叁、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提升本縣為國際觀光島嶼

（1）重塑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計畫(包括整体規劃及後續執行工程)

2. 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及排水整治

（1）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

（2）本縣縣管公告區域排水、各鄉市區域及中小排水路改善工程。

（3）雨水下水道工程。

3.污水下水道及生活污水截流

（1）污水下水道工程。

（2）生活污水截流改善計畫工程。

4. 道路開闢、改善與維護及服務品質

（1）村里道路管理維護。

（2）鄉道開闢與維護。

（3）澎湖自行車道路網開闢計畫。

（4）人行道破損改善。

（5）道路照明設施改善。

5.中正橋及永安橋改建計畫

完成中正橋及永安橋改建工程細部設計。

6.大倉媽祖園區計畫

（1）大倉媽祖園區雕像統包工程。

（2）大倉媽祖園區基座及基礎設施工程。

（3）大倉媽祖園區基座水電工程。

（4）大倉媽祖園區環島道路工程。

7.營造業抽查

辦理本縣營造業抽查。

8.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轉型活化

澎湖縣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景觀計畫。

9.導航標示燈修復

（1）辦理各鄉市海域導航標示燈修復及新設工程

（2） 維持漁船海上作業安全

10.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辦理政府採購講習。

（2）辦理工程施工查核。

（3）加強採購稽核作業。

（4）控管本府採購發包件數。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建置公共工程專案管理系統，提供工程施工相關文書、施工品管

文件及進度管理之平台。

2.建置澎湖縣水庫集水區水資源展示館，宣導節約用水減少自來水使用，加強雨水使用及涵養地下水源。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重塑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4%）	(1)	重塑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第一期工程(2%)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100%	-
		(2)	重塑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第二期工程(2%)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55%	100%
2	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及排水整治（11%）	(1)	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3%)	1	統計數據	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完成執行計畫及成果審查並召開相關工作會議每年2次以上	100%	100%	100%	100%
		(2)	本縣縣管公告區域排水各鄉市區域及中小排水路改善工程(3%)	1	統計數據	排水治理溝渠長度M/年 自101年起修正為：每一年完成改善工區（處/年）	200	5	6	5
		(3)	雨水下水道工程(3%)	1	統計數據	雨水下水道設置長度M/年	100	100	200	100
		(4)	違法水井處置執行(2%)	1	統計數據	處置封井口數/5口×100%	-	-	100%	100%

3	污水下水道及生活污水截流及排水整治（7%）	(1)	污水下水道工程（2%）	1	統計數據	馬公污水下水道總計畫進度/年（完成試開挖及全區測量）	10%	20%	30%	40%
		(2)	生活污水截流改善計畫（2%）	1	進度控管	辦理山水、西衛污水截流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	50%（跨年度執行）	100%	100%（跨年度執行）	100%
		(3)	澎湖縣大倉污水水質改善工程（3%）	1	進度控管	工程執行進度	-	-	55%	100%
4	道路開闢、改善與維護及服務品質（13%）	(1)	村里道路改善管理維護(4%)	1	統計數據	開闢與維護面積(M2)/年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2)	鄉道開闢、改善與維護(4%)	1	統計數據	開闢與維護面積(M2)/年	20000	25000	25000	25000
		(3)	都市計畫道路養護工程（3%）	1	統計數據	開闢與維護面積(M2)/年	-	20000	20000	20000
		(4)	市區人行道開闢、改善與維護（2%）	1	統計數據	實際開闢與維護面積(M2)/年度開闢與維護面積2,000(M2)×100%	-	-	100%	100%
5	營建剩餘土石方收容處理（2%）	(1)	協助收容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量(2%）	1	統計數據	收容營建剩餘土石方量(M^3)/年	30000	-	-	-
6	大倉媽祖園區計畫（7%）	(1	大倉媽祖園區雕像統包工程（3%）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55%	95%
		(2)	大倉媽祖園區基座及基礎設施工程（2%）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55%	95%

		(3)	大倉媽祖園區基座水電工程（1%）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55%	95%
		（4）	大倉媽祖園區環島道路工程（1%）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25%	55%
7	中正橋改建計畫（2%）	(1)	辦理中正橋改建計畫(2%)	1	統計數據	完成路線及橋型規劃50% 完成細部設計100%	-	50%	100%	-
8	營造業抽查（2%）	1	辦理本縣營造業抽查（2%）	1	統計數據	實際抽查營造業家數/年度預計抽查10家x100%	-	-	100%	100%
9	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轉型活化（4% ）	(1)	澎湖縣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景觀計畫(4%)	1	統計數據	改善漁港處數/年	16	20	20	20
10	導航標示燈修復（2%）	(1)	本縣各海域導航標示燈興建及修復(1%)	1	統計數據	修護或興建處/年	14	25	25	25
		(2)	本縣海域新設導航標示灯組(1%)	1	統計數據	實際新設導航燈組/年度新設導航燈2組x100%	-	-	100%	100%
11	提升公共工程品質（8% ）	(1)	辦理政府採購講習(2%)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人次）(101年起修正如下)	100	-	-	-
						參與度(場次)	-	2	3	2
		(2)	辦理工程施工查核(2%)	1	統計數據	工程施工查核件數/年	43	43	43	43
		(3)	加強採購稽核作業(2%)	1	統計數據	採購稽核件數/年	130	130	130	130
		（4）	發包件數(2%)	1	統計數據	發包件數/年	-	-	100	10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公共工程專案管理系統建置（10%）	1	完成建置公共工程專案管理系統，提供工程施工相關文書施工品管文件及進度管理之平台（10%）	1	統計數據	完成專案管理系統之建置100%	-	-	100%	-
2	節約用水教育宣導及節約用水設施計畫（10%）	1	澎湖縣節約用水教室及水資源展示館（10%）	1	進度控管	(1)完成節約用水教室及水資源展示館設置 (2)宣導民眾節約用水最少一場	-	-	100%	-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2 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提升本縣為國際觀光島嶼

（一）重塑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

1.基本設施之整建及維護

2.提高旅客之服務品質

二、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及排水整治

（一）水資源擴充

1.配合台水公司調查全縣水井塩化情形,檢討及研議減(輪)抽策略,逐年降低地下水使用量。

2.加強湖庫週邊環境改善。

3.爭取海淡廠擴建。

（二）雨水截流再利用計畫

1.加強水庫週邊引水溝(雨水及污水)分流改善。

2.加強節流措施及中水再利用。

三、污水下水道及生活污水截流

（一）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馬公污水下水道系以政府自辦方式辦理。

（二）生活污水截流計畫

辦理村落之污水截流工程，再予以處理。

四、道路開闢、改善與維護及服務品質

（一）縣道開闢及維護

1.辦理202號縣道（龍門-菓葉）拓寬工程。

2.辦理縣道路面翻修工程。

（二）鄉道開闢及維護

1.辦理澎35號及12號鄉道拓寬工程。

2.辦理鄉道路面翻修工程。

（三）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及維護

1.辦理生博館後側8米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2.辦理市區道路養護工程。

五、大倉媽祖觀光文化園區計畫

完成大倉媽祖觀光文化園區基座工程及周邊基礎設施工程細部設計及辦理施工。

六、辦理本縣營造業抽查

七、中正橋及永安橋改建計畫

完成中正橋改建工程初步設計、橋梁橋型選定及細部設計。

八、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轉型活化

（一）澎湖縣港灣基本功能維持及景觀計畫

1.漁港基本功能維持。

2.漁港區域環境改善及景觀綠美化。

3.泊地、航道濬深及基本設施維護整修。

（二）漁港轉型計畫

1.重新且全面性評估現有漁港設施之功能定位，並針對仍有營運效益的漁港，規劃其應改善之工程設施項目。

2.針對已尚失傳統漁港功能的港埠，研擬新的功能定位，如轉型為休憩港並包括全面廢港恢復自然海岸的可行性評估。

3.估算相關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經費。

九、導航標示燈修復

（1）辦理各鄉市海域導航標示燈修復及新設工程

（2）維持漁船海上作業安全

十、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一）辦理政府採購講習

陸續舉辦年度政府採購人員講習會、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公共工程標案管理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對象為本府、各國民中小學及各鄉市公所辦理採購管理有關人員，以提升工程經辦人員專業智能並順遂推動採購工作，減少弊端發生。

（二）辦理工程施工查核

陸續推動工程施工查核，確保公共工程施工品質。查核缺失依規定期限改善，每季之查核結果均函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並副知審計室。

（三）加強採購稽核作業

由本府成立採購稽核小組，依民眾檢舉、低價搶標及重大異常工程為優先稽核、抽驗對象，稽核採購缺失部分請主辦招標機關改進，以有效提昇公共工程品質。

十一、公共工程專案管理系統建置

建置公共工程專案管理系統，提供工程施工相關文書、施工品管文件及進度管理之平台，提昇公共工程管理。

十二、節約用水教育宣導及節約用水設施計畫

建置本縣水資源使用資料庫宣導節約用水等略與設施激發學生及民眾愛水、惜水意識，以落實日常生活的節水行動。

澎湖縣政府旅遊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4、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6-1

一、環境情勢分析…… 6-1

二、優先發展課題…… 6-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6-2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6-2

二、資源分配檢討…… 6-4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6-6

一、策略績效目標…… 6-6

二、衡量指標……6-12

肆、計畫內容摘要……6-17

一、推動國際觀光，建立具競爭力的觀光產業……6-17

二、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參與觀光建設投資……6-19

三、改善離島交通措施……6-21

四、行銷澎湖之美，吸引觀光客蒞臨澎湖旅遊……6-21

五、以旅遊景點為核心，加強周邊景觀規劃，型塑觀光意象……6-21

六、改善本縣內外交通，並提升服務品質……6-23

七、影視戲劇行銷擴大觀光效益……6-23

八、推動陸客市場及增進兩岸交流活動…… 6-24

九、加入「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提升本縣國際知名度… 6-24

十、建構本縣對外航空交通疏運方案，提昇航空運能平衡機位需求…6-24

十一、完成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健全本縣對外海運客貨能量… 6-24

澎湖縣政府旅遊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1、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澎湖離島地區因區位隔離及經濟規模有限等因素，致有其□業發展的特殊性。本縣□業發展因先天的瓶頸致使就業機會受到侷限，□復以每年長達半年的季風期，導致澎湖觀光「做半年、休半年」的現象，觀光市場無法擴大，並已嚴重影響澎湖地區服務業的營運。

然而，澎湖 90 座島嶼累積著歷史人文智慧結晶，但地處偏遠離島，青壯年外流嚴重，對古蹟及聚落保存逐漸荒置，社區凝聚隨時代變遷而式微，直到近年來，漸有旅外年輕人覺醒返□，投入文化建設精神，將歷史人文規劃結合成為澎湖地區秋、冬季旅遊的吸引力，因此如何重新包裝澎湖古蹟、聚落的特色及玄武岩的自然景觀，創造足以吸引本島甚至國外觀光客，延長遊客停留景點時間，活化地區經濟，促進地方特色□業發展，是澎湖整體觀光發展之重要策略與計畫，亦是公部門應予規劃進行。

觀光□業是本縣主要的經濟□業之一，優質的觀光服務品質是發展觀光之必要條件，本縣推動整體的觀光發展，觀光旅遊□業與人員服務品質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需透過培育旅遊從業人員及□業輔導，使本縣的觀光□業業者能跟得上全球觀光□業服務品質提升的□步，更為能符合 21 世紀旅遊□業發展需求，加強觀光從業人才之培育及因應市場需求，提高觀光□業價□。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提升國際島嶼觀光服務水準

1. 生態遊程推廣計畫：澎湖的自然生態環境等遊憩資源相當豐富多元，推動具有生態認知的深度旅遊，搭配主題小離島及內海豐富的遊憩資源，提供給現代人一個不同旅遊生活體驗。
2. 觀光產業輔導品質提升計畫：澎湖觀光產業多缺乏包裝及行銷因而缺乏競爭力，觀光從業人才之培育及突破本縣冬季旅遊產業發展瓶頸，是現階段應努力的重點。
3. 旅遊解說及導覽服務提升計畫：加強觀光從業人才之培育及因應市場需求，提高觀光產業價值。推動外語解說訓練，提升外語能力，學習英日語觀光專業知識及素養，為國際化提早作準備。
4. 推動友善環境計畫：推動全體鄉親，對待來訪澎湖者，以熱誠、友善、愛心協助旅客，共同營造讓澎湖成為一個對外來人最友善的旅遊環境。

5. 推動澎湖海洋地質公園計畫：透過產官學界及全體國人的共同推展與支持之下，將澎湖地質、地形景觀資源推向國際舞臺，讓澎湖的玄武岩地質在國際上發光發亮，同時為國人創造全新的城鄉風貌新空間！
6. 七美愛情島旅遊推動計畫：現代生活步調漸趨緊湊，對愛情的憧憬仍依然不減，但卻欠缺一優閒浪漫之地提供情侶、夫妻享受愛情，且提供單身男女尋找戀情，計畫打造本縣七美島成為愛情主題島嶼。
7. 影視戲劇夢工廠推動計畫：澎湖擁有許多天然資源，透過影視行銷的力量，達到城市行銷，提高澎湖在國內外的知名度，達到觀光效益。

（二）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投資

1. 積極招商，獎勵民間參與投資：引進民間資金投資縣內各項觀光遊憩建設，提供遊客高品質之服務設施。

2. 土地管制活化：訂定發布「澎湖縣二、三級離島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自治條例」及「澎湖縣重大建設投資計畫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以活化本縣土地開發，擴大民間參與投資。

（三）舉辦觀光行銷活動

澎湖縣大多數的就業人口均從事觀光相關產業，惟因東北季風的影響及國內、外觀光地區的競爭，必須舉辦各種觀光行銷活動，推廣澎湖各項旅遊資訊，爭取觀光客源，才能在國內、外競爭激烈的觀光產業永續發展。

（四）以旅遊景點為核心，加強周邊景觀規劃，型塑觀光意象

加強旅遊景點開發及整頓主要道路周邊環境景觀，以「自然、減量」為原則，結合自然環境、人文史蹟資源，進行景觀規劃及改善，並融入本地建築素材，塑造本縣觀光特色，提升觀光遊憩品質。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澎湖觀光產業輔導品質提昇計畫

2010年澎湖十大伴手禮徵選委外服務案、購置餐具及辦理民宿發展研討會、旅館及餐飲從業人員研習活動、媒體行銷（與鳳凰衛視合作報導、國興衛視台、世界趴趴GO節目、華視新聞到你家）等。

（二）澎湖縣旅遊解說及導覽服務提升計畫

辦理建置本縣東北海旅遊據點解說標示導覽案、編印澎湖自由行

導覽手冊、澎湖旅遊各項文宣手冊、澎湖縣觀光地區導覽解說人員手冊委外編印案等及解說訓練課程。

（三）澎湖觀光發展國際交流推動計畫

辦理國際島嶼觀光發展研討會、印製多語言旅遊導覽文宣， 加強發送國際行銷管道、辦理國際(包含中國大陸地區)行銷、培育外語解說員種子教師計畫、觀光從業人員國際交流計畫、製作觀光行銷簡介文宣委外服務案、鼓勵全民英檢計畫、獎助國際遊客來澎方案及提升澎湖英語能力，加強國際人才培育與交流等。

（四）營造澎湖友善旅遊環境計畫

辦理澎湖迎賓月及機場迎賓活動、編印製旅遊導覽文宣等。

（五）澎湖縣生態遊程創新推廣計畫

辦理東西嶼坪生態旅遊推廣計畫、推廣島嶼優質示範遊程委外案、生態旅遊品質驗證及推廣委外採購案、澎湖生態旅遊遊程設計創意競賽委外採購案及遠見雜誌「創異・發現心感動」旅行台灣廣告特輯案、製作報導性節目等。

（六）兩岸觀光發展交流計畫計畫

參加海峽兩岸經貿交易會、廈門海峽旅遊博覽會及澎湖旅遊推介會等行銷活動。

（七）島嶼旅遊環境永續經營計畫

辦理「澎湖縣海洋環境教育專題企劃與執行採購案」、「海島風情東嶼坪休憩中心營造採購案」、「澎湖東嶼坪遊學與志工假期推廣採購案」、「澎湖縣海洋環境教育專題企劃與執行採購案暨海島風情東嶼坪休憩中心營造案委託專業服務契約書」等。

（八）推動澎湖地質公園行銷計畫

辦理澎湖地質公園之家軟體導覽設計執行採購案、澎湖玄武岩的文宣委外編印採購案、澎湖玄武岩景點圖冊委外編印採購案、澎湖陽石玄武岩造型仿製委外製作採購案等。

（九）澎湖海上花火節

澎湖海上花火節為本縣年度最大型之觀光行銷活動，也是國內外遊客最喜愛的觀光品牌，並入選交通部觀光局2013年台灣觀光年曆縣市國際級活動，辦理期間為4至6月，102年澎湖海上花火節於4月18日至6月24日(每週一、週四)辦理，共計21場次，活動期間成功吸引28萬觀光客蒞澎旅遊。

（十）策辦冬季觀光行銷活動

澎湖冬天凜烈的東北季風，形成澎湖發展觀光產業的障礙，對澎湖的觀光產業造成嚴重威脅，如何降低東北季風之威脅，創造新的旅遊契機為本府努力的方向，故本府乃積極籌畫冬季觀光行銷活動，期能吸引觀光客於冬季蒞臨澎湖旅遊。

（十一）網際網路行銷計畫

澎湖逍遙遊網站因提供完整的旅遊資訊，每年均超過100萬人次的點閱率，惟為落實數位化政府之政策目標，澎湖逍遙遊網站於100年重新製作改版，期能提供更完整的旅遊資訊及數位化服務。

（十二）澎湖人文遊憩據點保存再利用計畫

1. 古蹟、歷史建築傳統聚落活化再利用。
2. 空置眷村保存再利用計畫。
3. 空置營區釋出與再利用計畫。

（十三）澎湖景觀廊道重塑及縣道兩側閒置空間環境改善計畫

1. 主要縣道基礎資料蒐集與調查。
2. 景觀廊道建置及綠美化規劃。
3. 改善據點之選址建議。
4. 實施地點之規劃及細部設計。

（十四）澎湖縣旅遊據點整建計畫

1. 整體景觀規劃。
2. 細部圖說及預算編製。
3. 景觀改善工程。

（十五）澎湖地區海岸復育暨旅遊線整體規劃設計

配合營建署「海岸景觀改善計畫」，結合海岸環境特色，市場需求及可從事之旅遊活動，配合規劃旅遊動線，透過完善的解說及公共服務設施之設置，讓遊客及當地民眾來體驗當地之自然風景，傳統文化與其歷史淵源。

二、資源分配檢討

（一）人力運用檢討

本府102年人力編制現況，本處置處長1人，副處長1人，科長4人，專員1人，科員7人，技士2人，技佐1人，書記1人，專業臨時人員5人，約僱2人，僱工8人，共33人，分設觀光行政、觀光促進、景區管理、交通陸務4科。處內人力編制分別為：

1. 觀光行政科編制現況科長1人，綜理行政科所有相關事務，專員1人，科員2人，約僱人員1人，專業臨時人員2人。辦理業務：促進民間參與澎湖縣觀光建設投資計畫、旅遊民宿之輔導管理、海上平台之輔導管理及綜合業務等。
2. 觀光促進科編制有科長1人,科員2人,辦事員1人,專業臨時人員3人，僱工1人，辦理旅遊宣傳、旅遊活動、國內、外旅展、國際觀光交流、旅遊文宣製作及澎湖逍遙遊網站改版製作。
3. 景區管理科編制科長1人，技士2人，技佐1人，書記1人，約僱人員1人，辦理本縣風景區整建工程及管理公共藝術品、風景區

周邊環境整理、小型遊憩設施規劃整建及設備增設等工作。

4. 交通陸務科編制科長1人，科員3人，僱工1人，機要科員1人辦理台澎海空交通、縣內交通及公共車船管理處之督導事業、小三通事務及大陸事務。

（二）經費運用檢討

1. 就旅遊企劃的業務經費分配而言：100年度旅遊發展規劃的預算23,655千元、101年度32,342千元、102年度27,373千元，合計83,370千元，其中離島建設基金佔其中6,600千元，整體經費運用上尚屬合理。

2. 就觀光行銷活動的經費分配而言：100年度觀光行銷預算26,834千元，其中離島建設基金為1,330千元，觀光客人數為875,238人，年度觀光產值約估70億元，政府投入與產出比為0.38%。101年度經費29,824千元，離島建設基金1,030千元，觀光客人數為901,522人，年度觀光產值約72億元，政府投入與產出比為0.41%。

3. 就交通陸務的業務經費分配而言：100年度交通陸務管理的預算180,373千元其中離島建設基金佔其中24,000千元、中央補助佔26,795千元，101年度179,135千元其中離島建設基金佔其中26,602千元、中央補助佔26,795千元，102年度208,134千元，其中離島建設基金佔其中28,000千元、中央補助佔26,795千元，整體經費運用上尚屬合理。

4. 就景區管理的業務經費分配而言：

（1）100年度觀光旗艦計畫預算金額30,000千元：第一漁港周邊環境設施改善工程，預算金額20,000千元；馬公第一漁港轉型觀光休閒漁港建置計畫，預算金額10,000千元。

（2）100年度整備觀光遊憩設施建設計畫預算金額22,500千元：馬公篤行十村整建後續計畫工程，預算金額11,000千元；馬公篤行十村場景復舊計畫工程，預算金額1,000千元；馬公旅遊動線景觀改善工程，預算金額3,000千元；西嶼鄉竹灣仔菜礁遊憩區整建工程，預算金額1,500千元；七美鄉濱海遊憩區景觀改善工程，預算金額6,000千元。

（3）101年度觀光旗艦計畫預算金額20,000千元：第一、二漁港既有木棧道照明設備改善工程，預算金額8,000千元；第一、二漁港週邊環境舖面及街道傢俱改善工程，預算金額8,000千元；南海遊客中心旁停車場設施改善工程，預算金額4,000千元。

（4）101年度整備觀光遊憩設施建設計畫預算金額30,000千元：七美鄉濱海遊憩區及南嶼城風景區景觀改善工程，預算金額15,000千元；湖西鄉龍門村閉鎖陣地遊憩環境整頓工程，預算

金額5,000千元；馬公市山水里30高地遊憩環境串連整頓工程，預算金額5,000千元；西嶼鄉西嶼餌砲周邊遊憩環境整頓工程預算金額5,000千元。

（5）102年度觀光旗艦計畫預算金額10,000千元：馬公第一、二漁港興港南街與海安街步道串連工程，預算金額10,000千元。

（6）102年度整備觀光遊憩設施建設計畫預算金額45,000千元；山水30高地及周邊環境整頓工程，預算金額18,000千元；七美鄉西濱海岸及周邊遊憩區景觀改善工程，預算金額18,000千元；西嶼鄉合界村休憩園區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預算金額6,000千元；白沙鄉鎮海城遺址景觀改善工程，預算金額3,000千元。

（7）每年度編列縣籌款新臺幣5,000千元辦理景點內各項零星小型工程及維修事宜。

叁、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提升國際島嶼觀光服務水準

（1）生態遊程推廣計畫：結合在地自然生態資源創新旅遊路線進而打響生態旅遊為本縣主要觀光產品，並透過教育、生態保護及遊程活動的推展，將澎湖觀光產業帶入永續經營新紀元。

（2）觀光產業輔導品質提升計畫：透過培育旅遊從業人員及產業輔導，使本縣的觀光產業業者能跟得上全球觀光產業服務品質提升的腳步，更為能符合21世紀旅遊產業發展需求，加強觀光從業人才之培育，以因應市場需求提高觀光產業價值。

（3）旅遊解說及導覽服務提升計畫：編印本縣觀光景點解說人員解說教材，提供解說人員使用及解說訓練之工具，提升旅遊解說服務品質。

（4）推動友善環境計畫：規劃辦理每年主題年迎賓活動，並配合本縣各項觀光活動之推動，提升觀光形象，營造本縣觀光旅遊友善、親切之意象。

（5）推動澎湖海洋地質公園計畫：藉由以澎湖地質公園為主的教育、訓練、解說宣導，將澎湖的瑰寶-玄武岩推薦予世人，推向國際，成為世界島嶼旅遊線的熱點

（6）七美愛情島旅遊推動計畫：以愛情主題搭配七美島的許多浪漫愛情元素，營造一浪漫優閒的環境，創造引人注意的愛情議題，爭取相關愛情產業的連結，並改善七美島的交

通運能與品質，打造當地成為世界著名愛情島嶼。

（7）旅遊從業人員外語能力提升計畫：因應國際化潮流，規劃以外語解說技巧、觀光常用外語等內容為主之課程，提供本縣旅遊從業人員深耕外語能力機會，打造隸屬國際觀光島嶼的旅遊支持系統。

（8）旅宿業稽查作業：觀光產業係本縣經濟發展之命脈，為匡正少數非法經營旅館、民宿之業者，期透過輔導與裁罰並行方式，促使非法業者合法化，確保觀光客旅遊安全，維護合法經營者權益。

（9）海上平台稽查作業：本縣重要資產為豐富的海洋資源，期望透過宣導、教育及稽查機制確保環境生態保育及觀光休閒漁業旅遊品質。

2.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投資

（1）積極招商，獎勵民間參與投資，改善投資環境，閒置空間再利用。

土地管制活化：訂定發布「澎湖縣二、三級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自治條例」及「澎湖縣重大建設投資計畫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以活化本縣土地開發，擴大民間參與投資。自行提出或民眾申請數(次)/年。

（2）辦理「澎湖縣馬公段2666-10地號星級旅館興建營運移轉案」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推動觀光遊憩重大設施之建置，開發方式以BOT推動。需興建依交通部觀光局訂頒之星級旅館評鑑作業要點3星級以上等級之旅館，最少投資房間數為100間以上及興建旅館暨其附屬設施，含運動、休閒、育樂設施、會展中心及停車場等可提升旅館經營及遊客服務品質之設施，最低興建期投資金額（含稅）應達新臺幣10億元(含)以上。

（3）辦理「澎湖縣馬公第三漁港綜合旅館區興建營運移轉案」：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推動觀光遊憩重大設施之建置，開發方式以BOT推動。興建旅館暨其附屬設施:含運動、休閒、育樂設施、購物中心、百貨、商店街、會展中心及停車場等可提升旅館經營及遊客服務品質之設施。購物中心、百貨、商店街或同性質之賣店等設施樓地板面積合計加總不得低於7000平方公尺，最低興建期投資金額（含稅）應達新臺幣20億元(含)以上。

（4）規劃重光開發計畫：澎湖灣重光開發案開發基地範圍以現行海堤內縣有地為開發主體，並拓寬聯外道路，範圍主要

為縣有地馬公市四維段1520地號內部分土地，面積約4.4公頃，計劃依照「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公告招商投資，投資項目將包括國際級旅館或觀光遊憩服務設施等與觀光發展相關之設施。

3. 改善離島交通措施-澎湖縣各離島交通船營運補貼計畫：由本府向中央爭取2,400萬離島建設基金以補助本縣小離島交通船營運虧損補貼，以維護小離島居民就醫、洽公等行的權益。目前七美、望安由南海之星(本府車船處經營)提供該兩鄉鄉民到馬公本島載運服務；另有馬公市、白沙鄉、望安鄉轄內公、民營之交通船服務，以提供虎井、桶盤、吉貝、鳥嶼、員貝、大倉、將軍、東吉、東坪、西坪、花嶼小離島對外需求服務。總計共補助本縣15艘交通船12條航線經營13個二、三級離島對外服務，一年大約提供了12,000次航班級服務了180,000當地鄉親居民對外交通船服務。

4. 行銷澎湖之美，吸引觀光客蒞臨澎湖旅遊：以冬季觀光客倍增為初期施政目標，以全年度觀光客成長率為策略績效目標。

(1)辦理觀光行銷活動：本縣辦理「澎湖海上花火節」長達十年，經營有成，做為為澎湖觀光季拉開序幕的大型活動，運用有限經費預算成功將本縣觀光季自七月提前至四月底，並打造出有別於其他縣市的浪漫海灣特色。另規劃春季及冬季的主題觀光行銷活動，為營造澎湖多元觀光形象，期能提供旅遊相關業者吸客元素，打造四季都好玩的島嶼觀光勝地。

(2)辦理國內旅展及推介會：為提高本縣國內旅遊市場曝光率，透過於臺北、臺中、高雄等各大國內旅展設置展攤，與現場民眾互動，吸引人潮前來，以塑造澎湖觀光形象，推廣遊客來澎旅遊，藉以提升來澎旅遊人次。

(3)辦理國外旅展及推介會：為行銷本縣旅遊景點及觀光產業，透過於各大國際旅展設置展攤，與現場民眾互動，吸引人潮前來，以增進國際旅客對澎湖之認識，進而吸引國際遊客來澎旅遊，藉以提升來澎旅遊人次。

5. 以旅遊景點為核心，加強周邊景觀規劃，型塑觀光意象

(1)建構美麗台灣風華再現計畫：加強旅遊景點開發及整頓主要道路周邊環境景觀，以「自然、減量」為原則，結合自然環境、人文史蹟資源，進行景觀規劃及改善，並融入本地建築素材，塑造本縣觀光特色，提升觀光遊憩品質。

(2)整備觀光遊憩環境品質計畫：

(2-1) 102年度「山水30高地及周邊環境整頓工程」：本計畫工程內容為馬公市山水里30高地既有地坪整理、休憩及導覽設施、

既有建物整修及植栽綠美化等工作，完成後可將山水周邊之遊憩景點串連，提供外來遊客有關山水濕地及30高地之導覽解說及休憩服務，並可改善30高地視覺景觀，增加旅遊新亮點。

(2-2)102年度「西嶼鄉合界村休憩園區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工作內容包括西嶼鄉導覽解說設置、合界休憩園區內硓𥑮石公園休憩步道、座椅、景觀照明等設施及植栽綠化環境整理與周邊竹灣村休憩景點之景觀照明等工程，除可提供遊客導覽解說及休憩等基本服務外並可改善當地視覺景觀，提升旅遊服務品質。

(2-3)102年度「七美鄉西濱海岸及周邊遊憩區景觀改善工程」：工程內容包括七美鄉大灣入口景觀改善、小臺灣周邊景觀及停車場改善、中和社區休憩節點、海豐社區精神堡壘周邊休憩景點改善、五府宮周邊植栽綠美化及西濱海岸景觀照明等工作，可將七美地區周邊遊憩景點串連，提供外來遊客有關七美地區之導覽解說及休憩服務，並可改善當地視覺景觀提升旅遊服務品質。

(2-4) 旅遊環境整建及設施充實- 102年度「白沙鄉鎮海城遺址景觀改善工程」：工作內容為鎮海城遺址觀景平臺及周邊環境整理綠美化等工程，完成後可提供旅客休憩及駐留賞景，增進該景點服務品質。

(3)環境整建及設施充實計畫：為營造安全舒適的遊憩環境，吸引外來遊客前來旅遊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配合本府預算加強開發本縣景觀工程規劃及整建，對於不良景觀地區加以改造並嚴格需求施工品質，以塑造優質的遊憩環境。

(4)區域觀光旗艦計畫-102年度「馬公第一、二漁港興港南街與海安街步道串連工程」：工作內容包括興港南街製冰廠前後道路至海安街復興哨前道路舖面改善、排水設施改善、街道傢俱設置及無障礙空間改善等工程，規劃遊客人行徒步區，搭配周遭設置景觀高燈、岸邊木棧道、海洋之母觀景平台等服務設施，提升視覺及服務品質，進行舖面材料的置換，以呈現觀光旅遊之地方特色。

6.改善本縣內外交通，並提升服務品質

（1）改善小離島交通營運虧損補貼

（2）推動本縣包機直航國際（含大陸、港澳）航線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影視戲劇夢工廠推動計畫：訂定本縣影視媒體行銷獎勵辦法，與國內外電影、電視劇等媒體合作行銷澎湖，獎助廠商來澎拍片取景，透過影視行銷達觀光效益。

2.開創本縣旅遊多元化，設立澎湖與國外地區（含金門至馬公）

直航航班，提昇國際旅客至澎湖旅遊意願，期使本縣觀光客倍增：為提升本縣觀光旅遊之交通便捷服務，本府積極規劃定期國際航線（含大陸、港澳地區）開通，並訂定獎補助計畫，經本府推動由本縣旅行業界、大陸旅遊業界及航空公司共同促成兩岸直航的開航：遠東航空於本（101）年自3月2日辦理澎湖直航武漢首航典禮後每週二、五定期包機往返各一航次、 4月12日起每週四再闢澎湖定期包機直航鄭州往返一航次，另華信航空亦於4月19日、26日、5月3日、10日26日開闢直航鄭州短期包機航班5航次，遠東航空繼鄭州開航之後於5月27日首航香港並以每週二、日定期包機各往返一航次將本，另香港、廈門地區相繼開航，截至目前計開闢馬公-武漢、馬公-鄭州、馬公-長沙、馬公-香港、馬公-廈門航線總計飛航往返202架次，大陸遊客往返達23,850人次，接續今（102）年將開闢馬公-成都及馬公至青島等航線，本府對兩岸飛航總額之限制也尋求陸委會、交通部、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之協助向陸方爭取開放飛航總額度之限制以爭取更大空間，本年截至5月份本縣直航廈門、長沙、武漢、青島、成都五條航線計飛行80航班，大陸遊客9,080位進出本縣。

3. 旅遊據點重塑，帶動周邊產業發展並與國際接軌：100年度「 馬公篤行十村整建後續工程」，本計畫針對篤行十村區內具有開發潛力之眷舍、旅遊導覽動線基礎管線設施作一整體規劃。工程內容包括基礎管線設施設置及整合、既有眷舍整建、旅遊導覽動線設施等，施作後有效提升篤行十村周邊整體休憩服務之品質。

4. 加入「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提升本縣國際知名度：加入以自然保育、永續經營海灣生態環境為宗旨之「世界最美麗海灣（The Most Beautiful Bays in the World）」國際非營利組織，將本縣歷年推動之自然保育、文化保存、低碳政策等工作介紹給該組織來自世界27國、共計35個海灣會員。

5. 建構本縣對外航空交通疏運方案，提昇航空運能平衡機位需求：

(1) 建立急、重症轉診機制，透過醫療機構－旅遊處交通陸務科－航空公司之聯絡窗口平台，安排轉診患者機位妥善處理。

(2) 重要節日機場服務措施，於春節、清明、中秋連續假日在台北航空站、高雄航空站、馬公航空站設立「聯合候補作業」及「澎湖鄉親服務處」提供鄉親諮詢、協調臨時加班機等作業。

(3) 觀光季節提昇航空運能，建立與民航局及各航空公司聯絡平台，提出觀光季加班機要求、掌握機位總體運能之提升、配合民航局「監督離島訂位SOP機制」反應機位之需求。

6. 完成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健全本縣對外海運客貨能量：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完成並報院審核(包函需求書核定、招標及議價

完成、合約書簽訂、期末報告完成、驗收等），並辦理新臺華輪汰舊換新案專案管理及建造統包採購案。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提升國際島嶼觀光服務水準（15%） 自102年修正為 推動國際觀光，建立具競爭力的觀光產業（11%）	(1)	觀光產業輔導品質提升計畫（1%）。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辦理產業論壇及產業講習（場）/年	3	3	4	5
		(2)	旅遊解說及導覽服務提升計畫（1%）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辦理解說從業人員訓練、研習(場)/年	3	3	3	3
		(3)	推動友善環境計畫（1%）	1	統計數據	辦理機場、碼頭入境友善環境迎賓及主題年迎賓活動(場)/年	4	2	5	5
		(4)	旅遊從業人員外語能力提升計畫(1%)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辦理旅遊從業人員外語訓練1場次	-	-	1	-
		(5)	推動澎湖海洋地質公園計畫（1%）	1	統計數據	辦理地質公園論壇（研討）及推廣行銷活動(次場)/年	2	3	3	4
		(6)	七美愛情島推廣活動（2%）	1	統計數據	辦理七美愛情島推廣行銷活動(次場)/年	3	1	4	4
		(7)	生態遊程推廣計畫（1%）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推動生態遊程(處)/年	2	-	3	3
		(8)	旅宿業稽查作業（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旅宿業稽查作業／年度內辦理旅宿業稽查次數20次×100%	-	-	100%	100%

		(9)	海上平台稽查作業(1%)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海上平台稽查作業／年度內辦理海上平台稽查次數6次×100%	-	-	100%	100%
2	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投資(5%) 自102年修正為 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參與觀光建設投資(9%)	(1)	積極招商，獎勵民間參與投資，改善投資環境閒置空間再利用。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提出或完成招商方案(處)/年	1	1	-	-
		(1)	辦理「澎湖縣馬公段2666-10地號星級旅館興建營運移轉案」(3%)。	1	統計數據	(1)辦理公告甄審工作20%。 (2)和最優申請人議約50%。 (3)和最優申請人簽約80%。 (4)進行履約管理工作100%。	-	-	80%	100%
		(2)	辦理「澎湖縣馬公第三漁港綜合旅館區興建營運移轉案」(3%)。	1	統計數據	(1)辦理公告甄審工作20%。 (2)和最優申請人議約50%。 (3)和最優申請人簽約80%。 (4)進行履約管理工作100%。	-	-	80%	100%
		(3)	規劃重光開發計畫(2%)	1	統計數據	(1)完成初步規劃工作30%。 (2)完成用地變更 80%。 (3)辦理公告招商工作100%。	-	-	80%	100%
		(4)	有效的土地整合，鬆綁法規政策面(1%)	1	統計數據	每年度依訂頒「澎湖縣二、三級離島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自治條例」及「澎湖縣重大建設投資計畫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自行提出或民眾申請數 2案/年	1	2	2	2

3	改善離島交通措施	(1)	澎湖縣各離島交通船營運補貼計畫	1	進度控管	依年度計畫進度期程，完成表定各離島航線交通船各項補貼。	100%	-	-	-
4	行銷澎湖之美，吸引觀光客蒞臨澎湖旅遊(11%)	(1)	辦理觀光行銷活動	1	統計數據	辦理活動/年	1	1	1	1
		(1-1)	辦理海上花火節〈活動/年〉(5%)	1	統計數據	辦理活動/年	1	1	1	1
		(1-2)	辦理春夏旅遊推廣活動〈活動/年〉	1	統計數據	辦理活動/年	1	1	-	1
		(1-3)	辦理秋冬旅遊推廣活動〈活動/年〉(2%)	1	統計數據	辦理活動/年	1	1	1	1
		(2)	辦理國內旅展及推介會(2%)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加國內旅展或旅遊推介會／年度參加國內旅展或旅遊推介會4場×100%	-	-	4	-
		(3)	辦理國外旅展及推介會(2%)	1	統計數據	實際參加國外旅展或旅遊推介會／年度參加國外旅展或旅遊推介會4場×100%	-	-	4	-
		(4)	建構美麗台灣風華再現計畫	1	進度控管	實際案件數/設定管控件數×100% (每年實際案件數以工程進度執行率達80%為衡量計算依據)	80%	-	-	-
5	以旅遊景點為核心，加強周邊景觀規劃，型塑觀光意象（15% ）	(1)	整備觀光遊憩環境品質計畫	1	進度控管	實際案件數/設定管控件數×100% (每年實際案件數以工程進度執行率達80%為衡量計算依據)	80%	80%	-	-

		(1)	山水30高地及周邊環境整頓工程(5%)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75%	100%
			七美鄉西濱海岸及周邊遊憩區景觀改善工程(4%)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75%	100%
			西嶼鄉合界村休憩園區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3%)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75%	100%
			白沙鄉鎮海城遺址景觀改善工程(3%)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75%	100%
		(5)	旅遊環境整建及設施充實計畫	1	進度控管	實際案件數/設定管控件數x100% (每年實際案件數以工程進度執行率達80%為衡量計算依據)	80%	80%	-	-
6	改善本縣內外交通，並提升服務品質（8%）	(1)	改善小離島交通營運虧損補貼（3%）	1	統計數據	當年補助執行數/核定預算數x100%	-	100%	100%	100%

		(2)	推動本縣包機直航國際（含大陸、港澳）航線	1	統計數據	每年直航本縣國際航線航班（班次）。	-	26	-	26
		(3)	辦理對外海運船票補貼(3%)	1	統計數據	當年補助執行數/核定預算數x100%	-	-	60%	-
		(4)	辦理小船經營業相關研習(2)	1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載客小船實務人員研習會1次	-	-	100%	-
7	推動陸客市場及增進兩岸交流活動(6%)	(1)	審核小三通入境團數(3%)	1	統計數據	實際審查完成件數/受理陸客通報件數x100%	-	-	100%	-
		(2)	辦理兩岸交流活動(3%)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兩岸交流推介活動/年度辦理兩岸交流推介活動3場x100%	-	-	100%	-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影視戲劇行銷擴大觀光效益	(1)	影視戲劇夢工廠推動計畫	1	統計數據	獎助影視拍片(部)/年	2	3	-	3
2	開創本縣旅遊多元化，設立澎湖與國外地區（含金門至馬公）直航航班，提昇國際旅客至澎湖旅遊意願，期使本縣觀光客倍增。	(1)	鼓勵或獎勵本國航空公司設置澎湖飛航國外地區，以固定航班或定期包機模式，經營兩地直航旅遊。	1	統計數據	100年度馬公與國外地區至少有10航次以上包機直航。	100%	-	-	-

3	旅遊據點重塑，帶動週邊產業發展並與國際接軌。	(1)	篤行十村眷村整建計畫。	1	統計數據	實際案件數/設定管控件數x100% (其實際案數以財物進度執行率達100%為衡量計算依據)	100%	-	-	-
4	加入「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提升本縣國際知名度。(5%)	1	加入「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5%)	1	進度控管	(1)委外製作申請文件及簡報，召開工作會議 20%。 (2)申請文件審查及修正 50%。 (3)組成代表團參加該組織年度大會，發表入會簡報70%。 (4)接洽該組織成員蒞臨參訪 90%。 (5)正式加入並獲頒證書100%。	-	-	100%	-
5	建構本縣對外航空交通疏運方案，提昇航空運能平衡機位需求。(9%)	(1)	建立急、重症轉診機制(3%)	1	統計數據	轉診機制成功率。	-	80%	80%	80%
		(2)	重要節日機場服務措施(3%)	1	統計數據	(1)辦理聯合候補作業(作業日)。	-	7	7	7
						(2)協調機動加班作業(班次)。	-	10	10	10
		(3)	觀光季節提昇航空運能(3%)	1	統計數據	(1)協調航空公司增加航班(班次)。	-	15	-	-
						(2)重點時段協調加班(班次)。	-	5	-	-
						自102年修正為 實際協調航空公司增加航班/年度協調航空公司增加航班15班次x100%	-	-	100%	-

6	完成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健全本縣對外海運客貨能量（6%）	(1)	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完成並報院審核。（6% ）	1	進度管控	(1)需求書核定25% (2)招標或議價完成40% (3)合約書簽訂55% (4)期初報告完成75% (5)期末報告完成95% (6)驗收完成100%	-	-	100%	-
		(2)	辦理新臺華輪汰舊換新案專案管理及建造統包採購案。（1%）	1	進度管控	(1)專案管理(含監造)之發包作業25% (2)統包招標文件及綜合規劃書50% (3)設計與建造標之發包作業55% (4)完成初步設計審議75%	-	-	-	8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2 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推動國際觀光，建立具競爭力的觀光產業

（一）生態遊程推廣計畫

1. 生態旅遊解說員或解說志工的培訓及回訓。
2. 打造望安鄉澎湖大堡礁，進行生態旅遊標章、遊客自律公約、導覽動線、解說牌之規劃設計。
3. 辦理各大專院校澎湖生態遊程創意設計競賽及推廣。
4. 結合媒體辦理生態遊程推廣行銷造勢，輔導民間逐步整合旅遊線周邊的社區及產業資源，由點擴及整體旅遊產業面的提升。

（二）觀光產業輔導品質提升計畫

1. 辦理觀光產業從業人員研習及觀摩活動。
2. 舉辦觀光產業從業人員表揚，激勵其他同業人員之上進，提高本縣觀光服務品質。

3. 辦理「名廚精英會」，藉此交流創新美食藝術，以符合國際旅遊市場需求。
4. 訂定菊島觀光創意產業獎助條例。
5. 配合本縣辦理淡季行銷活動。

（三）旅遊解說及導覽服務提升計畫

1. 編纂（翻譯）及印製中、英、日語解說員進修教材，提供解說人員使用統一外語解說教材及外語解說訓練之工具，方便面對外籍旅客溝通應對。
2. 辦理各鄉市社區解說人才培育，旅遊解說人員中、英、日語培訓課程活動等。
3. 與本縣澎湖科技大學合作，培訓本縣大專學生擔任景點文史解說工作，提升旅遊服務品質及落實文化教育紮根。
4. 志工團隊籌組及應用，舉辦培訓課程與僱用縣內旅遊景點解說人員、志工，以強化解說人員服務理念，提昇觀光產業品質。
5. 與在地社區大學合辦國家華語導遊考試課程訓練，並爭取中央經費於本縣開辦華語導遊職前訓練培訓班。
6. 生態旅遊解說導覽功能強化，完成生態、保育解說教育訓練、講習。
7. 辦理解說人員跨縣市觀摩交流。

（四）推動友善環境計畫

1. 以整體委外招標方式，辦理每年主題年迎賓活動，並配合本縣各項觀光活動之推動，提升觀光形象，營造本縣觀光旅遊友善、親切之意象。
2. 以機場或港口為本縣迎賓大門，以委外方式專業的態度製作迎賓活動，營造本縣觀光季活潑、深度、文化、氣質的在地音樂饗宴表演，使旅客有賓至如歸的美好回憶。
3. 透過旅遊創新行程包裝，協助或配合相關單位共同建造旅遊行銷軟硬體的建置，營造優質旅遊環境。
4. 加強貴賓、媒體、觀光產業之接待及接觸層面，期達到協助本縣推廣、行銷澎湖旅遊之目的。
5. 編印旅遊指南、景點解說系統，使能多語並陳，方便來訪國際遊客的了解。

（五）推動澎湖海洋地質公園計畫

1. 辦理澎湖海洋地質公園中心經營管理、人才培育及教育訓練計畫。
2. 辦理澎湖地質公園國內（外）研討會。

3. 委託各項地質公園相關研究保育調查計畫。
4. 結合媒體行銷，宣傳、推介澎湖玄武岩地質、地形。

（六）七美愛情島旅遊推動計畫

1. 邀請及招待國際知名藝術家，到七美為一些刻骨銘心、感人肺腑的愛情故事進行藝術創作，透過媒體傳播，提升七美與愛情的意象連結。
2. 成立「世界七大愛情島嶼推動小組」，致力推動七美成為世界七大愛情島嶼之一。
3. 架設製造愛情島嶼的網站，開放多元創新的愛情議題及活動，並編製相關人員負責搜尋愛情時事議題。
4. 透過愛情主題的註冊（如舉行好情人認證活動，愛在七美婚禮套裝行程），爭取愛情相關產業的集結、發聲，並激起創作意念。
5. 建設七美愛情十景(如愛情步道、愛情廣場)，以營造串連七美愛情島的整體形象。
6. 配合澎湖國家風景管理處進行七美月鯉灣濱海度假區的規劃招商。

（七）旅遊從業人員外語能力提升計畫

因應國際化潮流，規劃以外語解說技巧、觀光常用外語等內容為主之課程，提供本縣旅遊從業人員深耕外語能力機會，打造隸屬國際觀光島嶼的旅遊支持系統。

（八）旅宿業稽查作業

觀光產業係本縣經濟發展之命脈，為匡正少數非法經營旅、民宿之業者，期透過輔導與裁罰並行方式，促使非法業者合法化，確保觀光客旅遊安全，維護合法經營者權益。

（九）海上平台稽查作業

本縣重要資產為豐富的海洋資源，期望透過宣導、教育及稽查機制確保環境生態保育及觀光休閒漁業旅遊品質。

二、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參與觀光建設投資

（一）積極招商，獎勵民間參與投資

1. 鼓勵國際觀光旅館設置免稅商店。
2. 加強小島特殊文化行銷，將桶盤、望安、將軍等島嶼，興辦公有地招商作業。
3. 協助念禪育樂大飯店、澎湖群島育樂渡假村、鎮海（大澎湖）等民間投資遊憩村（旅館），招商規劃及執行。

4.儘速完成重光、第三漁港商業區等開發案興建，辦理本縣公有土地招商公告作業，並委託媒體行銷、宣傳、印製手冊、網路、通路，尋找潛力場廠商投資各項國際型商業設施，以順利完成招商引資事宜。

（二）辦理「澎湖縣馬公段2666-10地號星級旅館興建營運移轉案」

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推動觀光遊憩重大設施之建置，開發方式以BOT推動。需興建依交通部觀光局訂頒之星級旅館評鑑作業要點3星級以上等級之旅館，最少投資房間數為100間以上及興建旅館暨其附屬設施，含運動、休閒、育樂設施、會展中心及停車場等可提升旅館經營及遊客服務品質之設施，最低興建期投資金額（含稅）應達新臺幣10億元(含)以上。

（三）辦理「澎湖縣馬公第三漁港綜合旅館區興建營運移轉案」

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推動觀光遊憩重大設施之建置，開發方式以BOT推動。興建旅館暨其附屬設施:含運動、休閒、育樂設施、購物中心、百貨、商店街、會展中心及停車場等可提升旅館經營及遊客服務品質之設施。購物中心、百貨、商店街或同性質之賣店等設施樓地板面積合計加總不得低於7000平方公尺，最低興建期投資金額（含稅）應達新臺幣20億元(含)以上。

（四）規劃重光開發計畫

澎湖灣重光開發案開發基地範圍以現行海堤內縣有地為開發主體，並拓寬聯外道路，範圍主要為縣有地馬公市四維段1520地號內部分土地，面積約4.4公頃，計劃依照「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公告招商投資，投資項目將包括國際級旅館或觀光遊憩服務設施等與觀光發展相關之設施。

（五）有效的土地整合，鬆綁法規政策面

訂定發布「澎湖縣二、三級離島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自治條例」及「澎湖縣重大建設投資計畫非都市土地變更遊憩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公告接受民眾申請，以活化本縣土地開發，擴大民間參與投資。

三、改善離島交通措施

澎湖縣各離島交通船營運補貼計畫-提供本縣二、三級共13個離島約12,000多航次以服務離島居民生活行洽公、就醫等基本行的需求外，另對於離島觀光產業的發展亦有莫大助益，進而帶動澎湖整體產業建全及經濟發展。

四、行銷澎湖之美，吸引觀光客蒞臨澎湖旅遊

（一）澎湖海上花火節

本府辦理之澎湖海上花火節，每年均吸引眾多觀光客蒞臨澎湖旅遊，創造龐大的經濟產值，為提升澎湖海上花火節優勢競爭力，本府將爭取更多預算經費，充實煙火數量及節目內容，以確保澎湖海上花火節多年來建立的良好口碑。

（二）春夏旅遊推廣活動－配合本府民政處辦理「萬龜祈福」活動

澎湖元宵乞龜文化源遠流長，由本府民政處主辦之「萬龜祈福」活動，每年均吸引眾多觀光客參與，本府旅遊處擬配合民政局主辦之「萬龜祈福」活動，推出「元宵花火夜未眠」等相關活動，以開啟澎湖年度觀光行銷活動的序曲。

（三）秋冬旅遊推廣活動－辦理澎湖風帆美食節及生存遊戲等相關觀光行銷活動

澎湖群島位處台灣海峽，四面環海，每年中秋節過後，強烈的東北季風，阻礙澎湖觀光□業的發展，故本府乃積極思考於秋冬之際辦理風帆美食節及生存遊戲等觀光行銷活動，以吸引觀光客於秋冬之季蒞臨澎湖旅遊。

（四）辦理國內旅展及推介會：為提高本縣國內旅遊市場曝光率，開拓

國旅客群，與在地旅遊業者合作參加北、中、南各地等國內旅展，宣傳行銷本縣自然資源及人文特色，提升來澎旅遊人次。

(五)辦理國外旅展及推介會：為行銷本縣旅遊景點及觀光□業，□透過參加各大國際旅展設置展攤，與現場民眾互動，吸引人潮前來，以增進國際旅客對澎湖之認識，進而吸引國際遊客蒞澎旅遊。

五、以旅遊景點為核心，加強周邊景觀規劃，型塑觀光意象

（一）建構美麗台灣風華再現計畫

1.古蹟、歷史建築傳統聚落活化再利用。

2.空置眷村保存再利用計畫。

3.空置營區釋出與再利用計畫。

（二）整備觀光遊憩環境品質計畫

（2-1）山水30高地及周邊環境整頓工程

1.景觀廊道建置及綠美化規劃。

2.改善據點之選址建議。

3.實施地點之規劃及細部設計。

（2-2）西嶼鄉合界村休憩園區及周邊

景觀改善工程

初步整理完備西嶼合界村休憩園區為整理核心，並將休憩園區步道延伸上山，另闢依登高眺遠之路線，以銜接至西嶼濱海公路，配合入口處之一項標示及環境整理，藉以提供新的遊憩賞景路線及本區眺景據點。

（3-3）七美鄉西濱海岸及周邊遊憩區景觀改善工程

以濱海環島公路沿線為整理規劃重點，配合七美發展願景-國際觀光休閒度假島嶼之目標，將「雙心石滬」與「愛在七美的意象延續，於沿線閒置空地或休憩點，整理環境與營造賞景拍照景點，打造七美愛情島之印象，為七美之美景與遊憩做最好的行銷宣傳。

（4-4）白沙鄉鎮海城遺址景觀改善工程

以鎮海城遺址為營造改善核心，遠望開闊的眺景制高點、林間自行車道、中屯風車景觀，藉由整理遺址入口步道、周邊環境及休憩設施，綠化及修繕既有設施已改善既有環境，提升遊憩品質。

（三）旅遊環境整建及設施充實計畫

1. 整體景觀規劃。
2. 細部圖說及預算編製。
3. 景觀改善工程。

（四）區域觀光旗艦計畫-馬公第一、二漁港興港南街與海安街步道串連工程

（一）目前第一、二漁港觀光與悠閒步道演然形成，已規劃遊客人行徒步區，搭配周遭設置景觀高燈、岸邊木棧道、海洋之母觀景平台等服務設施，提升視覺及服務品質，呈現觀光旅遊之地方特色

（二）第一、二漁港周邊服務設施改善，以提供舒適安全之使用設備，美化調和環境。

（三）營造無障礙空間動線，消弭人行步道高低落差。

六、改善本縣內外交通，並提升服務品質

（一）改善小離島交通營運虧損補貼

1. 澎湖縣各鄉市公所小離島交通船營運虧損補貼。
2. 公共車船管理處交通船營運虧損補貼。

3. 離島建設基金的申請與核撥作業。

（二）推動本縣包機直航國際（含大陸、港澳）航線

1. 與民航局、航空公司建立平台，於民俗節慶協調加班及調度大型機飛航。

2. 本縣進入觀光季節先期協調作業，由民航局協調各航空公司加開加班機及臨時加班並安排大型機飛航。

3. 協調航空公司於重點時日如週一、五、六、日依定位需求預先安排加班機、臨時加班機，並安排觀光客團體搭乘離峰航班，提升機位使用率。

4. 建立與各航空公司聯絡平台，如加班機、臨時加班機之通告，並透過電視媒體第4台即時披露交通訊息，以利鄉親周知。

5. 旅客投訴立即處理，並爭取旅客最大權益，如航空公司人員服務態度、票務、訂位糾紛、旅客信箱等。

6. 遇特殊狀況：如重點時段、天候等因素造成候補人數眾多時，立即啟動加班機需求機制，提升運能並加強服務品質。

七、影視戲劇行銷擴大觀光效益

影視戲劇夢工廠推動計畫：

（一）邀請本縣專家學者推選拍攝景點後網路票選，建立拍攝景點資料庫，提供廠商拍片取景。

（二）澎湖新十景選拔，辦理攝影、徵文比賽及媒體行銷，增加曝光率。

（三）蒐集曾在澎湖拍攝之電影、電視等影片，歷史建築活化利用作為戀戀澎湖影音館」。

（四）串連馬公市區適當道路及市區商圈與戀戀澎湖影音館為影視旅遊導覽區。

（五）配合戲劇播出，推出體驗遊程。

（六）研擬影視媒體行銷獎勵辦法。

（七）與國內外電影、電視劇等媒體合作行銷澎湖。

八、推動陸客市場及增進兩岸交流活動。

(1) 鼓勵或獎勵本國航空公司飛航澎湖與國際航線之通航，以固定航

班或定期包機模式，經營兩地、東北（南）亞直航旅遊。

（二）爭取兩岸直航包機或定期航班開放為年度不限時段及不受飛航總

額度之限制，開創本縣為空運中轉樞紐中心。

九、 加入「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提升本縣國際知名度。

（一）加入「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

(二)積極參與「世界最美麗海灣」國際組織會議，加強與各會員國交流。

十、建構本縣對外航空交通疏運方案，提昇航空運能平衡機位需求。

(一)與航空公司、民航局建立聯絡窗口，適時反應機位需求。

(二)由本處於重點時段及觀光季節先期作業向民航局反應建立加班機之需求並落實加班機之執行。

(三)建議航空公司操作團體搭乘離峰時段，平衡機位需求團體與散客機位之區隔，以提升機位使用率。

十一、完成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健全本縣對外海運客貨能量。

（一）新臺華輪規劃設計案完成並報院審核。

1. 依經建會指示辦理營運計畫報院陳核。
2. 與交通部協商年度經費及期程配合事宜。

（二）辦理新臺華輪汰舊換新案專案管理及建造統包採購案。

1. 待營運計畫報院核定後進行專案管理標作業。
2. 專案管理廠商需擬定建造標及營運管理標。
3. 建造標發包後1季內完成營運標，讓營運廠商能參與新船細部設計案。

澎湖縣政府社會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5、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7-1

一、環境情勢分析 7-1

二、優先發展課題 7-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7-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7-4

二、資源分配檢討 7-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7-8

一、策略績效目標 7-8

二、衡量指標 7-9

肆、計畫內容摘要 7-12

一、辦理社區會務人員講習訓練，增長解決社區公共問題能力 7-12

二、輔導縣內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勸募 7-12

三、辦理模範父親、母親選拔及表揚以彰顯其功德及辦理各項節日慶典及社會活動 7-12

四、辦理心靈三富系列活動，以改善社會風氣 7-12

五、持續辦理勞工權益相關宣導活動及就業服務 7-12

六、結合地方產業特色及推動觀光施政主軸，規劃職業訓練 7-13

七、迅速妥善解決勞資糾紛，加強宣導勞資雙方正確觀念 7-13

八、為健全基層工會組織，定期辦理轄內基層工會評鑑計畫 7-13

九、新住民服務中心連結各方資源 7-13

十、性別平權意識推廣 7-13
十一、提供兒童少年多元性福利服務，健全其身心發展 7-14
十二、強化社區關懷體系，貫徹社區在地化服務 7-14
十三、提供老人關懷照顧，維護老人生活安適 7-15
十四、輔導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辦理志工教育訓練 7-15
十五、托兒所幼童托育補助計畫 7-15
十六、推動身心障礙者服務 7-15
十七、家暴暨性侵害防治訓練及宣導 7-16
十八、身心障礙者「勵志館」建構與推動 7-16
十九、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7-16
二十、成立社區公益資源需求網 7-16
二十一、設置托育資源中心 7-16
二十二、推動聯合社區計畫 7-16
二十三、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7-16

澎湖縣政府社會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近年來全球各地紛傳出金融危機，導致失業率攀升，經濟壓力造成社會問題日趨嚴重，家庭功能及價值觀念等變遷所引發人口高齡化、少子化、離婚率上升、貧富差距擴大、婦女就業需求增加等社會轉型所產生的問題。

澎湖縣現階段65歲以上老人已超過14,000人，老人人口比例達14.6%，老人問題是一個不容忽視的問題。新住民人口已超過1,600人，這1,600個家庭和其子女就學就業問題也必需預為考量。配合政府各項弱勢族群照顧計畫，整合民間資源，協助加強對弱勢族群的關懷與照顧。

整體而言，本縣以「快樂島嶼、美滿家園」為縣政建設的願景，強調公義與溫馨，提供民眾基本的權益，其如何合理分配社會福利資源？如何強化保護網絡？如何積極維護弱勢族群基本安全與利益？其因應之道分述如下：

（一）推動心靈三富孝、善、禮運動，以「孝順」、「行善」及「禮貌」為重點，希望藉由模範父親、模範母親等表揚活動的選拔，以及社會各階層和學校禮貌運動等活動的辦理，讓澎湖成為一個孝順又有禮貌的島嶼。

（二）關懷弱勢族群，持續推動各項福利政策，包含身心障礙者福利、老人福利、兒少福利、婦女福利等，各項社會救濟提供民眾急難救助，並加強新住民各項輔導及協助。

（三）鼓勵民眾投入志願服務行列，結合民間團體力量，有效運用及整合現有資源，全民參與，全面推動各項福利服務及提升服務效率與品質，創造多贏。

（四）持續人才培育、訓練、督導及機構的評鑑、研習、輔導，追求專業、效率及服務品質的提升。

（五）活絡社會力量，促進社區參與，強化社區關懷互助共識，落實福利社區化理念，透過社區關懷據點建立緊密的社會關懷體系。

（六）落實勞動法令宣導，建構性別工作平等的工作環境；加強辦理就業服務、職業訓練，培訓專業技能協助爭取工作機會。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辦理心靈改革系列活動、行善孝順禮貌從心做起

透過模範父親選拔、模範母親選拔、各項話劇、繪圖、演講比賽，並在全縣各地設置宣導標語的方式，希望從心改革，讓「孝順－百善孝為先、行善要及時」「行善－存好心、說好話、做好事」「禮貌－愛上澎湖最美麗的『禮』由」等傳統美德能深植全縣民眾心中。

（二）強化社區關懷體系，擴辦身心障礙者、老人與兒少社區服務據點，貫徹社區在地化服務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健全組織，並補助設置身心障礙者、老人、兒少、婦女等社區服務據點，建立自主運作模式，強化社區福利服務功能，辦理各種生活講座、社區刊物、兒童、青少年育樂休閒活動、婦女及老人健康活動、媽媽教室、民俗文化技藝活動、社區性福利服務等， 透過社區居民共同的關注及付出參與，在地人提供在地服務，強調「社區共同體」的概念，以促進社區居民更好、更安全、永續發展的生活環境。

（三）推動身心障礙者服務，加強老人福利措施，協助加強對弱勢族群的關懷與照顧

辦理各項日間照顧及居家服務，協助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獲得適當照顧，結合照顧管理中心等相關福利資源，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獨居老人餐食服務、開辦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補助、增購復康巴士擴大服務範圍、推動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規劃輔具資源中心服務方案、建立連續性之居家服務照顧體系，以維護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

（四）勞工權益暨勞工退休金制度宣導活動及就業服務

支持弱勢、協助失業者重返勞動職場，持續辦理勞動條件、性別工作平等、就業歧視防制、促進外籍配偶就業中高齡失業者、求職防騙、勞保及勞工退休金制度等宣導活動，使民眾了解就業權益。另因應知識經濟發展趨勢與國內產業結構調整，結合民間資源擴大辦理符合就業市場需求、地方產業發展特性，辦理勞工學苑及職業訓練，輔導失業者及特定對象職業訓練，補助其就近參加政府立案之其他訓練單位辦理之職業訓練費用，提供多元的職業訓練資源，增加勞工學習技能之機會。

（五）健全工會組織、支持產業發展

勞資協商機制重在勞動者得以勞動身分與雇主就攸關員工本身利益事項進行協商與溝通，俾達成企業經營合理化、勞工待遇人性化之目標，透過公部門與工會團體之力量，提升勞工福利、確保勞工權益，建立新的企業精神，支持產業發展。

（六）辦理勞資爭議調解及工會評鑑

勞資關係貴在和諧，勞資雙方應相互體諒，建構完善勞資關係，共創雙贏局面。近年來，由於教育的普及，社會民主化及勞動政策的丕變與實施，加上勞工自我權利意識提升，勞資間發生爭議頻率增加，勞工行政主管機關除盡力協助勞資雙方迅速妥善解決糾紛，更應透過宣導，建立勞資雙方正確觀念與態度，積極預防勞資爭議之發生，透過基層工會評鑑及表揚，健全工會組織發揮其功能及服務品質，使勞工權益獲得保障。

（七）連結各方資源，提供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及諮詢管道

截至99年5月本縣外籍與大陸配偶已超過1,600人，並有逐年升高趨勢。這1,600個家庭及其子女皆為新台灣之子，必需受到重視及協助。然外籍與大陸配偶隻身來台，語言即無法溝通，對於自身權益與本地民情均無從獲得及了解，進而滋生許多家庭問題，有鑑於此，「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規劃連結各方資源，發行菊島新情－新住民生活報，包含政令宣導、中心重要事、生活須知、新住民生活分享、活動訊息，使新住民瞭解法規條文、社會福利、社會時勢、縣內新住民資訊等，並提供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及諮詢管道，讓他們融入社會成為我們的一員。

（八）加強福利政策及社會救濟，協助民眾度過難關

訂定各種辦法和條例，爭取中央經費補助，透過各項社會福利政策如低收入之生活扶助、醫療補助及緊急社會救濟措施如急難救助及災害救助，並成立社區公益資源需求網，讓需要的人可以得到最及時的援助，度過生命中的難關，並能繼續向前行免於苦難並危及親友。

（九）推廣性別平權觀念

性別平權意識是現代化社會民眾應有之認知，建構性別平權概念，並持續推廣。爰藉由學校與社區推廣性別平權觀念，期待在尊重差異與多元的前提下，打破刻板印象，讓民眾清楚認知與尊重彼此之差異，建立自我價值及真正平等社會。

（十）建構兒童少年保護、家暴及性侵安全網絡，提供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

兒童少年、婦女為社會中弱勢的一群，容易因外來暴力而受到傷害。當長期處於恐懼或變動的環境中，缺乏好的經驗時，將會產生偏差或者退縮行為，影響其身心發展甚鉅。因此，結合113婦幼保護專線、警察、學校、醫院、社工、檢調單位，建構縝密的安全網絡，使

兒童少年及婦女免於恐懼與匱乏的生活，以促進其身心健全發展。

（十一）協助受傷的孩子修補心靈，紓解創傷及壓力，找回迷失的自我

台灣社會仍處於父權思想的社會結構體制，不但視子女為財產而且習以控制女性身體，受傷的弱勢兒少及婦女被害者累積了多重的心理創傷，往往也出現身體上的不適和疼痛，不只需要醫療的照顧、親友的支持，若能接受專業的心理諮商或治療，更有助於走出暴力的陰影，建立正向的情緒紓解管道，讓悲傷負面情緒轉化為正面力量，重建自信自足的生活。

（十二）強化志願服務功能，整合與開拓志工人力資源，建立緊密的社會關懷體系

在多元、進步的社會中，志願服務工作不再限於救貧、救急的慈善事業，自民國90年1月20日志願服務法施行後，志願服務逐漸制度化，且志願服務範圍遍及各服務層面，因此有效整合志願服務人力資源，建置志願服務網絡，增進服務社會熱忱及健全志願服務發展，始能提供民眾各項社會福利服務，建立緊密的社會關懷體系。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社區發展

1. 訂頒本縣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計畫，強化社區親職教育，推廣家庭活動，重建家庭價值，建立優質社區環境。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幹部業務研習及社區示範觀摩，輔導工作幹部達200餘人次。
2. 接受全國社區發展工作評鑑，96、98年度本縣經評鑑皆為「甲等」。96年白沙鄉鳥嶼社區獲內政部評鑑「甲等」、湖西鄉沙港社區獲內政部評鑑「績優單項獎」；98年湖西鄉成功社區、西嶼鄉內垵社區各獲得內政部評鑑「甲等」。

（二）團體組訓

1. 輔導人民團體、合作社（場）定期召開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及成立新人民團體，以期發揮民間力量舉辦各種公益活動。
2. 輔導各合作社（場）辦理年度決算，並配合內政部辦理專案委託會計師稽查本縣各合作社（場）。
3. 輔導縣內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勸募。

（三）社會運動

1. 評選及表揚模範母親、父親代表；辦理心靈三富孝善禮系列活

動。

2.辦理元旦、國慶日升旗典禮暨慢跑、春節聯歡及跨年晚會等。

（四）勞工權益暨勞工退休金制度宣導活動及就業服務，勞動基準法令、勞動條件、勞保及年金權益、婦女就業暨歧視防制、外籍勞工權益促進暨人口販運防治、身障者職務再設計暨補助諮詢。

（五）擴大辦理職業訓練，提升勞工職能

1.結合民間團體、學校擴大辦理職業訓練，提供有準備的勞動力。

2.規劃相關職業訓練，例如餐飲烹調、烘焙班、電腦班、保母班、調酒班、觀光解說員等，並積極推介就業。

（六）實施勞動檢查，配合消防、監理單位實施轄內發電廠及大型交通運輸等13家事業單位進行勞動檢查計57次。

（七）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減少社會成本

協處勞資爭議案件，建立迅捷申訴機制，透過爭議協處化解勞資雙方爭議，避免社會資源浪費，96至99年5月計受理54件。

（八）維護本國人就業機會及保障外國人勞動權益

1.督導外勞查察人員，辦理外國人非法工作查察及外勞管理等工作，落實聘僱外籍勞工管理工作。每年約查察1,008人次。

2.成立本縣外籍勞工查察諮詢服務中心，提供外勞對本國勞工法令、勞資爭議與生活問題等諮詢，每年約480件。

（九）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1.補助本縣身障團體聘僱會務人員，並定期召開轉銜連繫會報，與教育、醫療、社政銜接，以建立勞政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單一窗口。96至99年持續補助澎湖縣智障者家長協會等7單位。

2.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建立身心障礙者一般性、支持性、庇護性等多元就業服務模式及職業訓練，並辦理職業輔導評量、職務再設計，協助身障者適性及穩定就業。

（十）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包含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心理諮商輔導、兒童托育、法律訴訟及傷病醫療費用補助，96年迄99年計生活補助119人，子女生活津貼2,272人次。

（十一）性別平權議題講座與社區電影賞析、婦女成長活動營

1.委託團體辦理兩性議題講座，提升民眾對性別平權議題之重視與平等觀之建立，每年辦理計18場次，960人參加。

2.與社區結合辦理女性閱讀暨電影賞析活動，強化女性自主，重視自我想法與需求，每年辦理計4場次，計50人參加。

3.於離島地區辦理婆婆媽媽成長活動營，在本縣湖西鄉、白沙鄉及

七美鄉辦理，每年辦理計100人次參加。

（十二）辦理兒童少年保護工作及預防兒童少年不幸事件的發生

1. 辦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緊急救援，社工員24小時輪值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通報、救援及危機處理，每年受理通報40餘件次。
2. 辦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及追蹤輔導，每年追蹤輔導個案40餘人，如親職教育、諮商輔導、成長活動、經濟扶助等。
3. 輔導本縣康復之友協會辦理高風險家庭關懷處遇，提供遭逢困境、家中成員罹患精神疾病或有藥、酒癮及對兒童少年有疏忽之虞等服務，每年服務計50餘戶家庭，服務110餘位兒童少年。

（十三）困苦失依及弱勢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及相關福利服務

1. 提供困苦失依兒童少年每人每月生活扶助費新台幣1,900元，每年扶助兒童少年計220餘人。
2. 提供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困苦失依兒童、重大傷病或罕見疾病等弱勢兒童少年托育補助及醫療補助，每年補助計860餘人次。

（十四）推展志願服務工作

1. 本縣志願服務志工分別為社會福利類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10隊542人，每年志願服務約52,142小時、服務約186,243人次；另目的事業主管機關10個約2,404人〈社會處除外〉，其他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15個約829人。
2. 辦理本縣志願服務會報1場次及祥和計畫志願服務會報1場次，表揚績優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及績優志工100餘人。
3. 辦理基礎教育訓練2場次提供197餘人完成訓練；特殊教育訓練1場次可提供197餘人完成訓練；在職教育訓練1場次提供50餘人完成訓練；種子志工培訓計畫3場次提供90餘人完訓；重災志工資訊整合系統2場次提供50餘人完訓。

（十五）長期照顧服務社區化

1. 提供失能老人及身障者居家服務每年計約500案、20 萬人次，含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身體照顧及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服務等。
2. 辦理中低收入獨居老人營養餐食，服務個案計約580案，計服務35萬7,930人次。及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系統裝置54案。
3. 辦理照顧服務員培訓、教育訓練，督導人員教育訓練等相關訓練每年計4梯次，培訓132餘人。
4. 長青學苑每年於各鄉市開設23班別，學員總計約500人。

二、資源分配檢討

（一）自96年度至99年度，本處(原社會局)經費支出，按執行預算之科別分別說明如下：

1.社會行政科(人力配置：科長1人、科員3人、書記1人、約僱1人)

辦理本縣人民團體、合作社（場）、社區發展協會立案與輔導、研習、各項社會活動、統一捐募等工作。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佔本處總預算分別為9.68％(6,368萬元)、10.19％(6,561萬元)、12.02％（8,972萬元)、4.55％(3,267萬元)。

2.勞工行政科(人力配置：科長1人、科員2人、約僱2人)

辦理本縣勞工工會組設與輔導、勞工安全衛生、勞工教育、外勞輔導與諮詢服務、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勞工各項福利、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專戶收支與保管、勞資爭議調處、宣導勞動關係法令等。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佔本處總預算分別為0.76％(500萬元)、0.76％（490萬元)、0.67％(503萬元)、0.74％(532萬元)。

3.社會福利科(人力配置：科長1人、專員1人、社工督導2人、社工師1人、約聘社工4人、專業臨時人員2人、專業臨時社工員3人)

辦理社會救助法各項社會救助事宜、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生活補助、托育養護及輔具補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老人保護與養護、敬老重陽活動、居家照顧、送餐服務、長青學苑等各項福利服務。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佔本處總預算分別為89.56％(5億8,902萬元)、89.05％(5億7,332萬元)、87.31％(6億5,186萬元)、94.71％（6億8,029萬元)。

4.社工婦幼科（人力配置：科長1人、科員1人、社工督導1人、約聘社工6人、專業臨時社工員2人)

本單位為100年1月1日新增單位，辦理收出養、監護權訪視困苦失依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各項托育津貼，發展遲緩兒通報、評估、個案管理，特殊境遇家庭相關補助，新住民服務中心、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婦幼保護、安置、追蹤輔導等各項弱勢保護輔導業務。

（二）通盤檢討：

1.人力配置檢討

本處原先只有3課，每年執行經費預算約達7億元，且負責本縣所有民眾之福利服務及救助事項，100年本府組織修編後新增一業務科，的確能有效降低社工人員所承受之壓力。著眼於社工專業考量下，內政部計畫至102年本處增編2員公職社工師，至114年本處能有9員公職社工師，屆時將提供本縣弱勢族群更妥善的照顧與服務。

2.預算分配檢討

本處超過九成預算用於社會福利項目，且費用逐年增加(96年5.9億增加至99年6.8億元)，如何加強審核，讓有限的經費應用於最需要的人身上實為今後最重要的課題。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社區人力資源培訓。

2.輔導縣內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勸募。

3.辦理模範父親、母親代表選拔、表揚及各項慶典活動。

4.辦理心靈改革系列活動。

5.勞工權益暨勞工退休金制度宣導活動及就業服務。

6.職業訓練。

7.勞資爭議調解。

8.工會評鑑。

9.規劃新住民服務中心方案，連結各方資源，提供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及諮詢、轉介管道。

10.性別平權意識推廣。

11.提供兒童少年多元性福利服務，以健全兒少身心發展。

12.強化社區關懷體系，擴辦身心障礙者、老人與兒少社區服務據點，貫徹社區在地化服務。

13.提供老人關懷照顧，維護老人生活安適。

14.輔導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辦理志工教育訓練，以增進服務素質及效能。

15.托兒所幼童教育補助計畫。

16.推動身心障礙者服務。

17.家暴暨性侵害防治訓練及宣導。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身心障礙者「勵志館」建構與推動

2.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3.成立社區公益資源需求網

4.設置托育資源中心。

5.社區發展業務創新工作。

6.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推動。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社區人力資源培訓（1%）	(1)	辦理社區會務人員講習訓練，以增長其解決社區公共問題能力（1%）	1	統計數據	辦理講習，參與講習人次	120	120	120	120
2	辦理公益勸募業務（1%）	(1)	輔導縣內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勸募，妥善運用社會資源，以促進會公益（1%）	1	統計數據	輔導縣內1個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勸募	-	1	1	1
3	辦理模範父親、母親代表選拔、表揚及各項慶典活動（2%）	(1)	辦理節日慶典及社會活動等（2%）	1	統計數據	辦理模範父親、母親表揚活動，辦理一項可得1分	2	2	2	2
4	辦理心靈改革系列活動（2%）	(1)	辦理孝順、行善、禮貌等活動（2%）	1	統計數據	a. 辦理5場次以上得2分 b. 辦理2場次(含)以上，未滿5場次者得1分	5	5	5	5
5	勞工權益暨勞工退休金制度宣導活動及就業服務（2%）	(1)	辦理勞動條件、性別工作平等、勞工退休制度宣導活動、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2%）	1	統計數據	a. 辦理達目標值以上得2分 b. 達目標值2分之1以上場次得1分	4	6	7	8
6	職業訓練（2%）	(1)	辦理職業訓練（2%）	1	統計實數據	際辦理場次/3場次x100%	3	3	3	3

7	勞資爭議調解（2%）	(1)	辦理勞資爭議協調、調解及仲裁（2％）	4	統計數據	協調成立案件數/申請協調件數×100%	30%	35%	40%	40%
8	工會評鑑（2%）	(1)	辦理基層工會評鑑及表揚（2%）	1	進度控管	年度內完成基層工會評鑑及辦理績優工會表揚	100%	100%	100%	100%
9	規劃新住民服務中心方案，連結各方資源，提供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及諮詢、轉介管道（8%）	(1)	新住民服務中心個案管理服務（2%）	4	統計數據	成長率（本年度服務案次－前一年度服務案次）÷前一年度服務案次×100%	20%	22%	24%	26%
		(2)	新住民志工服務（2%）	1	統計數據	成長率（本年度服務案次－前一年度服務案次）÷前一年度服務案次×100%	3%	5%	5%	5%
		(3)	辦理新住民家庭活動（2%）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100%	70%	75%	100%	100%
		(4)	多元文化宣導（2%）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100%	65%	70%	100%	100%
10	性別平權意識推廣（4%）	(1)	辦理性別平權宣導及相關課程（2%）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100%	80%	80%	100%	100%
		(2)	社區婦女成長活動（2%）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100%	80%	80%	100%	100%
11	提供兒童少年多元性福利服務，以健全兒少身心發展（8%）	(1)	提供家庭遭逢困境及受虐失依兒童少年相關必要性處遇服務（2%）	1	統計數據	實際服務人次/預計服務人次×100%	2490	2800	2800	2800
		(2)	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方案（2%）	1	統計數據	實際服務人次/預計服務人次×100%	1250	1879	-	-
		(3)	辦理兒少保護宣導及親職教育推廣活動（2%）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100%	80%	80%	80%	80%
		(4)	辦理兒童少年成長及發展性活動	1	進度控管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100%	80%	80%	80%	80%

			（2%）							
12	強化社區關懷體系，擴辦身心障礙者、老人與兒少社區服務據點，貫徹社區在地化服務（6%）	(1)	兒少社區服務關懷方案服務（2%）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人次	950	980	3000	3000
		(2)	身心障礙者社區服務方案（2%）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人次	8000	9000	9000	9500
		(3)	老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方案（2%）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人次	100000	110000	152247	153000
13	提供老人關懷照顧，維護老人生活安適（6%）	(1)	老人居家服務方案(2%)	1	統計數據	年度居家服務人次	4800	4900	5000	5200
		(2)	建置緊急救援系統提供服務(2%)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人次	600	800	800	900
		(3)	敬老相關活動(2%)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x100%	70%	70%	70%	70%
14	輔導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辦理志工教育訓練，以增進服務素質及效能（4%）	(1)	志工教育訓練時數(2%)	1	統計數據	年度教育訓練時數	3000-	3000	3000	3000
		(2)	志願服務人次(2%)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人次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15	托兒所幼童教育補助計畫	(1)	補助本縣就讀公立托兒所兒童托育費用	1	統計數據	實際補助兒童托育費用/預計補助兒童托育費用x100%	80%	80%	-	-
16	推動身心障礙者服務(8%)	(1)	推動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3%）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人次	1400	1450	1500	1550
		(2)	擴大復康巴士免費服務範圍(3%)	1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服務人次	9000	11000	16000	18000
		(3)	規劃輔具資源中心服務方案(2%)	1	統計數據	實際服務人次/預估服務人次x100%	80%	90%	100%	100%
17	家暴暨性侵害防治訓練及宣導(2%)	(1)	辦理預防宣導及相關訓練(2%)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活動預定人次x100%	70%	80%	100%	10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評估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體制	方式		100	101	102	103
1	身心障礙者「勵志館」建構與推動	(1)	於身障中心成立「勵志館」發揮見賢思齊、砥礪心志的效果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人次	1500	2400	-	-
		(2)	於身障中心成立「勵志館」辦理各項活動	1	統計數據	活動辦理場次	40	55	-	-
2	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1)	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1	統計數據	年度服務個案人數/年度計畫服務個案人數x100%	100%	100%	-	-
3	成立社區公益資源需求網	(1)	1.整合內部系統。2.開發便民服務	1	統計數據	a.100、101年達成整合內部系統百分比。 b.102、103年達成開發便民服務系統項目。	50%	100%	-	-
4	設置托育資源中心(8%)	(1)	於兒少中心成立「托育資源中心」提供幼兒主要照顧者相關育兒資源(4%)	1	統計數據	實際服務人次/900人次x100%	-	-	100%	100%
		(2)	於托育資源中心辦理相關親職講座育兒資訊及親子活動。(4%)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200場次x100%	-	-	100%	100%
5	社區發展業務創新工作(6%)	(1)	輔導縣內社區推行聯合社區計畫(3%)	1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計畫案數/8案x100%	-	-	100%	100%
		(2)	辦理縣內社區人力資源培訓計畫(3%)	1	統計數據	實際培訓人數/120人x100%	-	-	100%	100%
6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推動(6%)	(1)	結合民間社團辦理開設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據點數(3%)	1	統計數據	實際成立並運作之據點數/2x100%	-	-	100%	-

		(2)	結合民間社團辦理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年度總服務人次(3%)	1	統計數據	實際服務人次	-	-	5000	80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辦理社區會務人員講習訓練，以增長其解決社區公共問題之能力，以健全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

二、輔導縣內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勸募。

三、辦理模範父親、母親選拔及表揚，以彰顯其功德及辦理各項節日慶典及社會活動。

四、辦理心靈三富系列活動，以改善社會風氣。

五、持續辦理勞工職場安全、勞動條件、勞工保險暨勞保年金、勞工退休金制度、婦女就業服務暨就業歧視防治、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活動及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六、結合地方產業特色及推動觀光施政主軸，規劃職業訓練，提供失業者多元的學習管道，引導勞工學習提升職能，以符合就業市場需求。

七、迅速妥善解決勞資糾紛，加強宣導勞資雙方正確觀念，營造勞資和諧共贏。

八、為健全基層工會組織，定期辦理轄內基層工會評鑑計畫，以發掘優點、改進缺失，並對績優工會公開表揚。

九、新住民服務中心連結各方資源，提供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及諮詢、轉介管道。

（一）新住民服務中心個案管理服務

建立新住民家庭基本資料，進行各項家庭及支持性服務，基本如：家訪、電訪等關懷訪視服務，進階如：心理輔導、法律諮詢、就業轉介等服務。

（二）定期召開各相關單位之橫向聯繫會報

定期召開聯繫會議，彙整各單位業務與活動宣導及報告，以提供多元諮詢與兼顧服務之適切性。

（三）新住民志工服務

培訓外籍與大陸配偶為本中心之志工，藉以更適切提供本縣新住民相關宣導及服務，同時運用於中心各項活動，協助多元文化推廣及介紹服務。

（四）辦理新住民家庭活動

規劃辦理個人、親子、夫妻、家庭等團體成長活動，透過簡易合作關係、默契培養、遊戲進行，促進家庭和諧，喚起社會大眾對外配之重視，增進文化交流。

（五）辦理多元文化宣導活動

規劃辦理新住民嘉年華活動，及節慶文化宣導、體驗等，讓新住民姐妹與一般民眾透過互動瞭解彼此建構包容、友善之社會環境。

十、性別平權意識推廣

（一）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及相關課程

從個人、兩性乃至家庭等多方角度切入；自平常乃至爭論性主題性，引發本縣男女共同討論，建構兩性平權社會。

（二）社區婦女成長活動

辦理各項婦女學習課程，藉由知識與活動參與，提升個人成長及社會參與機會。

十一、提供兒童少年多元性福利服務，以健全兒童少年身心發展

（一）保障兒童少年經濟及人身安全，以維護兒童少年發展權利。

1. 提供困苦失依或家庭遭逢困境之兒童少年生活扶助或緊急扶助。
2. 提供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相關醫療補助。
3. 提供受虐、疏忽照顧及失依兒童少年保護及處遇服務。

（二）喚起社會大眾對兒童少年保護工作之重視，及推廣親職教育，提昇父母親職效能，以適切因應兒童少年成長期所面臨之困境。

1. 辦理兒童少年保護相關宣導活動及訓練。
2. 辦理親子活動及親職教育講座。

（三）倡導兒童少年正當休閒活動、提供兒童少年學習成長之機會及自我能力之培植：規劃辦理兒童少年休閒及成長性活動。

1. 辦理各類兒童少年營隊活動及休閒育樂活動。
2. 辦理青少年參與社區關懷及公益服務活動。

十二、強化社區關懷體系，擴辦身心障礙者、老人與兒少社區服務據點，貫徹社區在地化服務

（一）建構弱勢家庭內兒童少年社區照顧資源，支持弱勢家庭對兒童少年之生活照顧免於匱乏，及預防兒少不幸及犯罪行為之發生：

結合縣內專業社福團體分區就近提供弱勢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處遇及各項支持性服務。

（二）推動身心障礙者社區服務方案，結合民間社團爭取中央補助及本府自籌部分經費，設置4處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馬公、白沙、西嶼及七美），使身心障礙者能獲得充分的休閒活動機會並增進社區參與。另外，爭取中央補助及本府自籌部分經費，辦理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計畫，設置2據點，透過專業協助與服務，使成年心智障礙者得以於社區中獨立居住生活，回歸社會，滿足身心障礙者之社區照顧需求。

（三）每一關懷據點應至少具備下述3項服務項目之功能

1. 關懷訪視。
2. 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
3. 餐飲服務。
4. 健康促進活動。

十三、提供老人關懷照顧，維護老人生活安適

（一）辦理老人居家服務工作

1. 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換洗衣物之洗滌與修補、居家環境改善、文書服務、膳食服務、陪同或代購生活必需用品、協助就醫等。
2. 身體照顧服務：協助沐浴、個人清潔及盥洗、大小便處理、協助穿換衣服、協助進食、協助服藥、翻身拍背、肢體關節活動、上下床及移位、陪同散步及運動、協助運用輔具器具、簡易護理等。

（二）辦理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系統建置

1. 意外事件及緊急事件處理單位及救護車緊急救護之聯繫，並通知緊急事件聯絡人。
2. 每月至少1次電話問安服務，並定期檢測連線及更新聯絡人資料。

（三）規劃老人相關活動，如老人表揚活動、健康成長等相關活動，促進長者身體及心靈健康。

十四、輔導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辦理志工教育訓練，以增進服務素質及效能

（一）輔導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辦理志願服務基礎訓練、特殊訓練、在職訓練、督導訓練及相關教育訓練等。

（二）整合本縣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人力資源運用情形送府核備。

十五、托兒所幼童托育補助計畫，補助本縣就托公立托兒所之幼童，每人每月500元。

十六、推動身心障礙者服務

(一)推動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確實掌握本縣身心障礙者之需求，

並提供身心障礙者獲得專業且持續性之福利服務，以個案管理方式，透過相關專業團隊之連結及協調、整合相關服務資源，提供身心障礙者最適切之專業服務，具體落實身心障礙福利。

(二)增購復康巴士擴大免費服務範圍，以建構更完善的無障礙運輸環境，增進澎湖縣身心障礙者「行」的便利，透過復康巴士的服務，讓身心障礙者在就醫和福利活動之參與上，得以獲致便利性與舒適性的交通運輸服務，享有更健康自主、有尊嚴的生活。

(三)結合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中心，建構完善之服務網絡，多元化發展縣內身心障礙輔具業務，成為專業性與可近性兼顧之輔具服務；並能提供到宅復健服務、復健追蹤及輔具回收再利用等加值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之輔具資源服務。

十七、家暴暨性侵害防治訓練及宣導

(一)整合家暴暨性侵害防治領域之相關工作人員，建構符合實務需求之訓練課程，以提升服務品質及專業服務。

(二)推動社區投入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以達預防宣導之效能。

十八、身心障礙者「勵志館」建構與推動

(一)於身障中心成立「勵志館」，「勵志」為設置本館的主要目的，因為期待進入場館的人能夠藉由館內設置之書籍、影音、電子資訊平台及創作等來感知，激勵身心障礙者或一般民眾努力生活及向上提升的動能，因此「勵志館」的主要目的便是以民眾所最能接受的形式來達到「見賢思齊」、「砥礪心志」的效果。

(二)於身障中心「勵志館」辦理各項活動，結合身心障礙者勵志影片或記錄片等影音資料，並不論為了增進展館功能，將定期舉辦書籍討論會、身心障礙者勵志影片或記錄片欣賞座談及相關活動，邀請身心障礙者及民眾參與，透過活動的辦理，除了促進身心障礙者人際互動，並能活化展館功能、增加展館曝光度，提高民眾認同而能達成展館預定目標。

十九、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二十、成立社區公益資源需求網

整合內部系統、開發便民服務。透過網路無國界的特性，讓民眾在家中就可瞭解相關福利，並透過網路直接申請提高政府效能。

二十一、設置托育資源中心

以澎湖縣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中心為服務據點，建構澎湖地區以0到3歲為主之托育資源服務中心，提供各發展階段幼兒及其家庭支持性服務與提昇親職教養能力，以達到兒童少年保護初級預防工作目標。

二十二、推動聯合社區計畫

聯合社區之精神係以相互學習、經驗傳遞、資源共享為理念，在聯合社區概念下，由績效較優之社區扶植帶領尚待學習成長之社區共同成長、結盟協力使聯合社區發揮一加一大於二之效益，鑑於社會資源有限，透過聯合社區之策略結盟，以擴大社區發展協會之服務能量。

二十三、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結合民間社團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分別依據獨立生活能力、基本認知能力、作業技能、社會能力、作業態度等學習目標。協助能力不足以進入庇護工場，又不期望被安置在機構內的心智障礙者有更多參與工作的機會，創造一個介於日間照顧服務及庇護工場間不同服務需求的社區服務模式，以提供心智障礙者有機會與社區接觸，培養自己的工作技能及獨立生活能力、減輕家庭的負擔、增強成就感及促進就業能力。

澎湖縣政府行政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6、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8-1

一、環境情勢分析 8-1

二、優先發展課題 8-2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8-6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8-6

二、資源分配檢討 8-14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8-17

一、策略績效目標 8-17

二、衡量指標 8-20

肆、計畫內容摘要 8-26

一、落實本縣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修正、廢止之控管 8-26

二、提升本府訴願案件及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效率及效能 8-26

三、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 8-26

四、強化縣政宣導，縣政新聞及照片發布即時化 8-26

五、利用有線電視活動字幕，即時宣導縣府政令與活動 8-26

六、輔導有線電視業者管理優質化 8-26

七、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例，增進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8-27

八、發行縣府公報 8-27

九、檔案盒資訊化 8-27

十、積極輔導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與資訊公開 8-27

十一、嚴密控制公務車油料費之預算 8-27

十二、推動研究發展工作，培養研究風氣 8-27

十三、辦理專題講座 8-28

十四、提強化年度計畫作業，公開政府施政資訊 8-28
十五、依據「離島永續發展方針」，辦理離島綜合建設作業 8-29
十六、提升年度府列管計畫執行績效 8-29
十七、提升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 8-29
十八、推動為民服務品質工作 8-30
十九、辦理教育訓練，型塑網路公務員 8-30
二十、建立資訊安全機制 8-31
二一、推動辦公室自動化 8-31
二二、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方案 8-31
二三、民眾申請、陳情、訴願案件調卷分析及改善方案 8-31

澎湖縣政府行政處中程（100至 103 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面對全球化競爭浪潮，政府須有更積極的策略思維，以創新知識服務取代勞力，用完善的資訊及管理體系，迅速蒐集資訊，創新政策知識，為民眾創造優質的生活環境。

近年來隨經濟規模擴大，國人社會價值觀的變遷，政府施政漸趨多元的時代，縣政軟硬體建設均應配合潮流與科技發展，以節流思維、節能作法，調整與整修辦公廳舍，來為各行政單位建立舒適、健康、環保、省能源、省資源之辦公環境；公文處理由手寫到傳統打字進化為「電腦化作業」，即將邁向「公文線上簽核」，對行之有年的傳統公文作業流程而言，是一大突破，並逐步達成無紙化作業之目標。

隨著國內社經環境的快速變遷及民意的需求，必須隨時檢討不合時宜之法令，並做適時之修正，以落實人權保障及促進公共發展需要。未來將持續法規審查、行政救濟等法制工作，避免損害民眾權益，提升行政效率；並積極結合網際網路，明確公布政府法令及訴願決定，以達到政府資訊公開、透明，保障民眾知的權利，促進民主參與機制。

城市行銷媒介日新月異，朝向多元化發展，為讓各階層民眾了解縣政推動狀況，宜加強各項新聞宣導，影音短片的拍攝播放、網路的活絡，透過多樣化的媒體通路，確實達到城市行銷效果。

因應社會情勢的變遷及經濟環境的提升，除了必須以創新性與策略性的規劃來代替過去例行性資料彙整的角色，並將施政理念轉化為具體的實施計畫，結合中程施政計畫制度列入年度施政計畫中，據以落實執行，提升政府行政效能；以即時性與準確性的「管考」來適時改進縣府的各項計畫、工程、及公文進度與品質，是以研究發展、政策規劃、管制考核在行政執行體系中可謂環環相扣、緊密連結且循環運作，須倚賴完整且周延的管考機制方可發現問題，正確評估，強化管考機制，落實管考效能，提升行政效率及為民服務的品質，以期迅速因應快速變遷的競爭環境。

推動電子化政府計畫從「電子化 ／網路化政府中程計畫」、「電子化政府推動方案」、「數位台灣 e化政府計畫」、「優質網路政府計畫」到「電子化政府計畫」已歷經 10 餘年，本府同步提供優質網路服務，並積極規劃各項行政資訊化工作，已有顯著的成果，現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及「網站整合」以「主動

服務」與「分眾服務」為導向，並導入「全程服務」概念，透過 Web 2.0 網路特性，鼓勵民眾主動資訊分享，建構參與式的電子化政府。

澎湖縣的未來發展係將王縣長乾發競選連任政見施政八大主軸：立藍色經濟、拼觀光升級、固教育根基、承傳統文化、護海洋資源、保自然生態、顧老幼資源、創溫馨社會等列為指導原則，並考量民生需求、自然生態的保護、文史資源的傳承、產業經濟發展、觀光休閒、資源有效利用等多面向發展以及兼顧兩岸與國際發展之趨勢，據以擬定發展目標定位的五大面向，為國際休閒度假島、海洋文化生態島、藍海經濟智慧島、綠能生活低碳島與健康社會幸福島，期能使澎湖縣的整體發展更為健全。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法規整理業務

為配合本府組織之調整，使法規之整併不致發生疏漏，本府法制作業應有更積極的作為，例如廣納各界菁英，擴大參與層面，進用法制人員，加強檢討自治法規並主動公開。未來應爭取足夠的編制員額及預算，以紓解現有工作之壓力，確保法制作業之完善。

（二）行政救濟業務

因應行政罰法之實施，除加強第一線執法人員之法制教育，以提升裁罰處分之適法性外，行政救濟業務承辦人員亦應積極參與各項研習會，以熟悉行政罰法之相關規定並注意行政訴訟法、國家賠償法之修正方向，俾利有所因應並提升行政救濟業務之品質。

此外，近年來民意高漲，為發揮行政救濟之功能，應從多方面著手，如強化國家賠償協議機制、健全訴願審議委員會、提高外聘委員之比例、加速案件審理之速度、提升案件之審理品質、加強訴願及國家賠償業務之宣導等等。

（三）縣政新聞及照片發布即時化、資訊化

1. 在日趨開放、多元的社會，縣民參與政策制訂的意願，對政府部門的期許、及獲取政府部門正確訊息的需求，也更高於以往，本處秉持做為縣府與民意溝通的橋樑，當戮力發布適當訊息並加強蒐集輿情資料，使本府施政更貼近民意。

2. 整建新聞發布網路，建立即時化、資訊化平台

藉由網路新科技即時無疆界的特性，隨時更新最新新聞資訊，讓民眾可隨時隨地取得政府所提供之資訊，以滿足其知的權利。每日主動以電子郵件將新聞資料寄送線上媒體記者參考，

縮短服務距離、時間，增加參考價值。

（四）輔導有線電視管理優質化

1. 有線電視系統數位化後，將帶給收視戶更優質訊號品質、更多的頻道節目，以及更多樣化的雙向服務。本處將全力配合有線電視數位化，加強推動分級付費制度，以營造產業及消費者雙贏之局面。

2. 加強節目、廣告、收費及權利保護等申訴案件之處理，促請有線電視業者提升客服品質，並建立自律機制及鼓勵業者自製優質節目，以提升節目品質。

（五）輔導本府所屬機關檔案業務，落實檔案資訊公開化

賡續輔導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以齊一觀念，統一作法，符合檔案法精神，促進檔案開放與應用，落實政府資訊公開。

（六）提升檔案管理效能

配合行政院 99 年 1月 25 日院授研訊字第 0992460081 號函訂定「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推行本府電子公文線上簽核，提升公文傳遞效率、以電子檔案取代紙本檔案、推動線上瀏覽數位影像檔案，以提升本府檔案管理效能。

（七）配合「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推行本府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無紙化作業

因應「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推行電子公文線上簽核；並運用機關電子公布欄，減少公文層轉，達到減文減量目的，並增加公文處理效率及達到節能減紙效益。

（八）嚴控車輛調派，節省資源

本府公務車以共同供應契約辦理購油，目前有 36 輛公務汽車、 33 輛主管公務機車使用 IC 卡加油，每年均能撙節購油經費，今後將持續要求各單位嚴格管制公務車輛之調派，以達節流之要求，提升政府永續環境施政效能。

（九）辦公廳舍調整及美化

1. 配合本府組織修編，將原有之各單位辦公廳重新調整分配，辦理調整後辦公廳舍整修，將原辦公設置均更新為現代化之 OA 辦公廳設備。

2. 將第 1 會議室重新整修，並增設第 3 會議室，整修會議室含會議桌椅、音響、投影機、窗簾等，並設置最新電子LED字幕機，提供員工一個優良的會議場所，以提升行政效率。

（十）推動研究發展工作

1. 自行研究：

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提出之研究發展報告計有 94 年

度 22 篇、 95 年度 28 篇、 96 年度 24 篇、 97 年度 25 篇、 98 年度 24 篇、 99 年度 23 篇。

2. 委託研究：

由本府各單位就特定事項辦理委託研究， 94 年度 24 項，95 年度 26 項、 96 年度 23 項、 97 年度 18 項、98 年度 24 篇、 99 年度 18 篇。

3. 辦理專題講座每年至少舉辦4次。

4. 出版 21 世紀澎湖縣政簡介及出國研習或考察人員報告之列管與運用。

5. 營造英語生活環境：

95 年度本府參與行政院研考會舉辦「 95 年度優質英語生活環境評核獎勵競賽」，由衛生局、文化局及稅捐處獲得優等獎，環保局評定為良好。 96 年度本府參與行政院研考會舉辦「 96 年度優質英語生活環境評核獎勵競賽」，其中「澎湖開拓館」（文化局）榮獲特優獎、「風櫃尾荷蘭城堡」（旅遊局）獲得優等獎、「媽宮警察文化館」（旅遊局）評定為良好。 97 年度辦理加強國際生活在地服務計畫進用 2名臨時人員，協助本府進行轄內設施標示及服務措施英譯情形清理、調查、檢校等工作，計完成：外部標示項目計建置 1,032筆、內部標示項目計建置296筆。 98 年度為加強外籍人士在地生活服務，本府獲行政院研考會補助辦理「建置外國人服務櫃台加強生活服務計畫」，於 98 年 10 月 23 日辦理完竣，計完成雙語LED電子看板、雙語樓層指示牌、雙語業務看板、雙語插牌及中英文電子字幕機、職名牌、雙語文宣手冊等，以提升政府部門之服務廣度。 99 年度亦由行政院研考會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道路雙語標示建置計畫」，全案於 99 年 12 月辦理完竣，主要係將舊有損壞之標誌貼面、標誌牌面及重要觀光路口設置標誌牌面、汰換舊有 5 米高 L桿、 F桿以增加行車安全、共計 32 面，以利民眾清晰且易判別之行車資訊，及提供外籍人士於本縣觀光旅遊或工作時更便利的雙語方位指標資訊，打造國際化英語生活環境。

（十一）為強化施政計畫作業，建立施政決策體系，公開政府施政資訊，促進縣政整體發展

推動中程施政計畫，並據以研訂年度施政計畫，建構一個具備整合以及目標導向的施政計畫體系，將施政主軸納入施政計畫中，轉化為具體之實施計畫，以落實政府施政理念。同時加強計畫與預算結合，有效運用縣府資

源，提升施政計畫與預算作業效率與品質。並依據行政程序法上網公布，讓民眾瞭解本府施政資訊。

（十二）依據「促進離島永續發展方針」，辦理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計畫作業

為推動本縣開發建設，健全產業發展，維護自然生態環境，保存文化特色，依據離島建設條例第5條及離島建設條例施行細則第 3、 4、 5、 6、 9條之規定，擬訂本縣第三期（ 100－ 103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並依據該方案每年提報計畫申請中央公務預算補助，屬地方特殊性者則爭取離島建設基金補助，兼顧居民生活品質及地方永續發展。

（十三）強化管考作為，促進行政效能之提升

依據目標管理原則，對重要工作及計畫實施管制考核，並採行滾動式管理，持續辦理週期性綜合檢討，全力協助解決執行過程中之困難問題，俾使個案計畫目標，能符合整體目標之要求，並有助於整體目標之達成。

（十四）加強推動為民服務工作，建立服務性政府形象

服務領域為作業流程的不斷檢討，結合網際網路與全球資訊網，提供民眾快速便捷服務，及服務內涵的不斷創新，積極規劃聯合服務中心，以貼近縣民需求，創造最優質的服務，這是為民服務工作應努力不懈的目標。

（十五）推動電子化政府計畫，提升行政服務品質

塑造網路公務員，建立數位行政以提升行政效能，同時提供多元管道，以便捷、即時及整合的服務品質，來滿足民眾需求，增進公共服務價值。並透過電子化結合內部各項業務或事務，發揮互通、一致及共享的效益，以提升行政效率，朝「發展主動服務，創造優質生活」、「普及資訊服務，增進社會關懷」及「強化網路互動，擴大公民參與」等目標邁進。

（十六）建立資通安全機制，建構本府優質網路環境

建立便捷、安全、可靠之資訊與通訊環境，落實辦理資訊安全稽核及資安演練，協助改善本府暨所屬機關資訊安全環境，以建立資通安全機制，構構本府優質網路環境。

（十七）擴大推動知識管理工作，增進組織競爭優勢

本府行政作業資訊化的同時，同仁的業務承辦歷程資料大量數位化，卻僅儲存在個人的電腦設備中，對於存在組織及員工經辦業務之重要的、相關的知識，必須藉由

資訊技術做有系統的收集、創造、儲存、傳遞、分享、管理與再利用，以激發組織知識創造及轉換的力量，提升業務推動品質及強化創新服務，增進組織競爭優勢。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定期檢討本縣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

因應「台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失效及配合「行政罰法」、「政府資訊公開法」等總則性法律之施行，對於內容不妥或不符時代要求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檢討予以修正或廢止。 96 年至今共制（訂）定、修正或廢止自治法規 83 案。

（二）提供本府自治法規及訴願決定書上網查詢

為落實電子化政府及配合「政府資訊公開法」之施行，提供本府自治法規及訴願決定書上網查詢，自治法規有變動時，皆於收到公（發）布函文後即更新網站資料，提供民眾最新之法規資訊。

（三）提供法規彙編

編印本縣自治法規彙編提供本府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同仁業務使用，並逐年更新。

（四）舉辦法規講習會

每年辦理法規講習 1場次，充實本府及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對相關法規之知識，以利提升行政業務之品質，保障民眾權利，並減少紛爭。

（五）提升訴願決定品質

本府訴願委員會，外聘委員之人數比例達三分之二，高於行政院及各級行政機關訴願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4條外聘委員不得少於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之規定，有利訴願決定公正性之提升。本府訴願決定除經過委員會之審議，藉由外聘委員之加入，可免除民眾官官相護之觀感外，本府並於 95 年 3 月起即將已發文之訴願決定書陸續上網，供外界閱覽，並接受公評，以期使本府訴願決定品質更臻完善。

（六）縣政新聞及活動照片發布

針對縣政重要訊息發布新聞，並立即上網供各界瀏覽，新聞發布效率較以往提升許多，每日新聞質量亦深獲媒體肯定。

（七）輿情反映之蒐集、分析

每日剪輯、過濾媒體訊息，針對負面新聞、有關民眾迫切需

求問題及可供施政參考之報導，作成輿情反映，主動提供相關單位參處；96-99年反映輿情計 39 份。

（八）舉辦記者會

報告縣政建設之重要措施，以溝通政府與民眾之觀念，配合施政計畫；請業務主管單位列席說明施政計畫或提報成果，以資宣導並加強聯繫。 96 年、 97 年、 99 年分別舉辦記者會各 1 場。

（九）加強城市行銷，宣導縣政建設

96 年 9 月 21 日年代「邱彰 Book Show 」節目專訪縣長；97 年、 98 年、 99 年元月，中國時報於春節特刊中介紹本縣地方特色； 98 年 4 月，大家健康雜誌報導本縣行善年宣導資料；97 年 5 月、 9 月、 98 年 4 月、 6 月，縣長分別接受卓越、遠見雜誌、活力台灣專訪，闡述本縣觀光發展與離島建設條例、博弈條款施行配套措施等議題之因應作法與政令宣導，使全國民眾透過大眾傳播媒體確切了解本府縣政建設概況及相關措施； 98 年 6 月至 9 月於澎湖風聲電台宣導本府政令； 98 年 6 月至 10 月與澎湖有線合作製播「縣長時間」； 98 年 8 月起陸續於臺灣時報以「務實・勤耕・新澎湖」專題報導本縣各項縣政建設成果；98 年 12 月，中天「真心看台灣」介紹本縣擴大內需方案；99 年 5 月台視「發現新台灣」介紹本縣推動低碳島做法與觀光景點； 99 年 9 月、 10 月，分別於天下、遠見雜誌刊登本縣施政成果與教育作為。

（十）出版品成果

為將縣府施政確實宣導予社會各角落，本處 96 年 12 月出版「一步一腳印，縣政不留白」、 96 年 12 月出版「快樂島嶼，美滿家園」縣政宣導手冊、 97 年 12 月出版「務實・勤耕・新澎湖」、 98 年 5 月 -12 月出版「西瀛采風」縣政期刊、 98 年 11 月出版「乘風飛翔，遇見幸福」、 99 年 12 月出版「發現澎湖」等。

（十一）輔導有線電視業管理優質化

1. 針對民眾反映有線電視之節目、廣告、收費及權利保護等意見，指派專人受理並妥善協調、解決。
2. 不定期側錄有線電視頻道，並將有違規疑慮者移請相關主管機關依法審查。

（十二）推動檔案管理資訊化，辦理檔案編目建檔工作

97 年度完成歸檔案件計 7 萬 6,439件， 98 年度完成歸檔案件計 8 萬 2,003件， 99 年度完成歸檔案件計 8

萬 3,550件，均依檔案分類表完成分類、點收、立案、編目、掃描後，整理裝訂、入庫、上架存放。

（十三）辦理檔案清理、紓解檔案典藏空間

97 年度檔案清理計 2 萬 634 件， 98 年度計清理 7 萬 9,025件， 99 年度計清理 12 萬 103件，均依規定函送檔案管理局審核後，執行檔案銷毀作業。

（十四）輔導本府所屬機關辦理檔案管理、落實檔案法精神

本府自 96 年起對所屬機關、學校辦理檔案管理輔導，96 年計輔導 12 個單位（含一級機關、公所、戶所、代表會、國中、國小）， 97 年配合檔案法第 28 條修正自同年 9 月 1 日起，停止對公立高中（職）以下學校辦理檔案管理事項，計輔導 9 個單位， 99 年計輔導 12 個單位，並做成輔導紀錄備查。

（十五）定期辦理檔案目錄彙送、落實政府資訊公開

定期將檔案目錄（除機密檔案目錄依機密檔案管理辦法規定不予公布外），送交檔案中央主管機關檔案管理局彙整公布於「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網址：https://near.archives.gov.tw/cgi-bin/near2/nph-rname redirect? =simp_search&），以促進檔案的開放與運用； 97 年度完成目錄彙送計 5 萬 5,942件， 98 年度完成目錄彙送計 13 萬 7,559件， 551 案卷， 99 年度完成目錄彙送計 5 萬 6,305件， 905 案卷。

（十六）便捷檔案資訊開放應用

本府於 92 年 1 月 17 日函頒訂定「澎湖縣政府檔案申請閱覽抄錄複製作業注意事項」，相關申請表單、作業流程及收費標準置於本府網站（網址：http://www.penghu.gov.tw/13secret /08form/form.asp）方便有需求民眾申請運用。

（十七）另覓檔案儲藏空間，充實庫房設備

本府檔案庫房典藏空間有限，為解決日益增加之檔案，本處已於 98 年 12 月 1 日正式接管原為本府社會局社會福利課旁之建設處儲藏室，並完成換鎖、更換低紫外線燈管及裝設監控系統等充實庫房設備，以符合檔案法相關規定，健全檔案管理制度。

（十八）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率，縮短公文送達時間及節省人力、紙張，提升行政效率

本府實施公文管理系統，本文為非機密性，附件除實體、支票、原始憑證、需蓋印章之表單等無法以電子檔傳遞

之文件外，餘均以電子交換作業。

（十九）專人保管印信章戳，落實用印事宜

依據行政院秘書處頒「文書處理手冊」規定，本府印信章戳由監印人員負責保管，落實辦理用印及套印事宜，成效卓著。

（二十）撙節購油經費，節省公共資源

本府公務車以共同供應契約辦理購油，目前有 36 輛公務汽車、 33 輛主管公務機車使用 IC 卡加油。

（二一）提供優質辦公環境品質

持續不斷加強清潔工作，經常保持乾淨清爽之使用空間，且定期修剪庭院灌木植栽及更換盆栽，以達美綠化效果。為加強本府辦公大樓之環境整潔，每月定期辦理環境整潔檢查督考乙次。

（二二）為改善本府四周機車停放不便情形，將本府四周空間重新規劃停車區位，請各單位同仁依劃定的「機車停放區」停放機車。並增設「洽公民眾機車停放區」 3處，專供洽公民眾機車停放，請各同仁機車勿停放洽公民眾機車停放區，以維持本府四周的停車秩序。

（二三）加強並更新各項防護設備，每 3個月定期檢查各項電氣及消防設備，並依規定時限完成消防安全檢查及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等申報。

（二四）加強本府財產管理

執行財產定期盤點、核對本府財產帳目，以求帳、物相符。並要求財產、物品保管人克盡保管之義務。

（二五）推動研究發展工作

1. 自行研究：

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提出之研究發展報告計有 94 年度 22 篇、 95 年度 28 篇、 96 年度 24 篇、 97 年度 25 篇、 98 年度 24 篇、 99 年度 23 篇。

2. 委託研究：

由本府各單位就特定事項辦理委託研究， 94 年度 24 項， 95 年度 26 項、 96 年度 23 項、 97 年度 18 項、 98 年度 24 篇、 99 年度 18 篇。

3. 辦理專題講座每年至少舉辦4次。

4. 出版 21 世紀澎湖縣政簡介及出國研習或考察人員報告之列管與運用。

5. 營造英語生活環境：

95 年度本府參與行政院研考會舉辦「 95 年度優質英語

生活環境評核獎勵競賽」，由衛生局、文化局及稅捐處獲得優等獎，環保局評定為良好。 96 年度本府參與行政院研考會舉辦「 96 年度優質英語生活環境評核獎勵競賽」，其中「澎湖開拓館」（文化局）榮獲特優獎、「風櫃尾荷蘭城堡」（旅遊局）獲得優等獎、「媽宮警察文化館」（旅遊局）評定為良好。 97 年度辦理加強國際生活在地服務計畫進用 2 名臨時人員，協助本府進行轄內設施標示及服務措施英譯情形清理、調查、檢校等工作，計完成：外部標示項目計建置 1,032筆、內部標示項目計建置 296 筆。 98 年度為加強外籍人士在地生活服務，本府獲行政院研考會補助辦理「建置外國人服務櫃台加強生活服務計畫」，於 98 年 10 月 23 日辦理完竣，計完成雙語 LED電子看板、雙語樓層指示牌、雙語業務看板、雙語插牌及中英文電子字幕機、職名牌、雙語文宣手冊等，以提升政府部門之服務廣度。 99 年度亦由行政院研考會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道路雙語標示建置計畫」，全案於 99 年 12 月辦理完竣，主要係將舊有損壞之標誌貼面、標誌牌面及重要觀光路口設置標誌牌面、汰換舊有 5 米高 L桿、 F桿以增加行車安全、共計 32 面，以利民眾清晰且易判別之行車資訊，及提供外籍人士於本縣觀光旅遊或工作時更便利的雙語方位指標資訊，打造國際化英語生活環境。

（二六）強化計畫作業，力求計畫與預算配合，以落實計畫之執行

促進縣政整體發展辦理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先期作業，彙編年度施政計畫，彙編年度施政成果報告，編撰施政報告，辦理縣務會議及主管工作會報。

（二七）辦理 96 至 99 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計畫作業及擬訂澎湖 縣第三期（ 100－ 103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

1. 辦理 96 至 99 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先期作業：依據本縣 96 至 99 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辦理本府申請中央公務預算、離島建設基金先期作業及審查。 96 至 99 年度申請離島建設基金補助， 96 年度獲核定 41 項金額為 2 億 5,105萬 9,000元， 97 年度獲核定 44 項金額為 4 億 1,460萬元， 98 年度獲核定 57 項金額為 3 億 3,407萬 9,000元， 99 年度獲核定 46 項金額為 3 億 3,655萬 6,000元。
2. 辦理「澎湖縣第三期（ 100-103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

方案」委託規劃案，於 98 年 10 月 28 日辦理評選審查會，由怡興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得標，並於 98 年 12 月底辦理期初簡報、 99 年 4 月辦理期中簡報、 99 年 6 月辦理各鄉市及本府共 7 場公聽會， 99 年 9 月辦理期末簡報、完成規劃報告書，並陳報離島建設指導委員會審議，100 年 1 月 13 日奉行政院核定。

（二八）推動中程施政計畫制度，建立結果導向的施政績效管理

為推動政府施政績效管理，提升政府行政效能，各單位（機關）結合中程施政計畫制度，配合縣長任期，每 4 年檢討改進，將施政理念轉化為具體的實施計畫，列入單位（機關）的中程施政計畫中，據以落實執行。

（二九）辦理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

本府自 96 年度起比照中央機關不再實施績效獎金及績效管理制度，惟鑑於績效管理係當前各國政府之管理趨勢，且對各單位（機關）施政績效提升頗具助益，特研訂「澎湖縣政府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要點」，並自 96 年度起實施。施政績效評估推動方式為各單位（機關）於研擬施政計畫時須訂定策略績效衡量指標，同時，每年須提報年度施政績效報告，做為衡量各單位（機關）施政績效良窳及獎勵之客觀準據，期以績效評估制度提高各單位（機關）施政計畫之前瞻性、策略性與整合性，並促進各單位（機關）落實績效管理制度。

（三十）辦理年度施政計畫列管項目之管制考核

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分為院列管、部會列管、自行列管等三級列管。目前本府就年度施政選項列管計畫、年度預算在 500 萬元（含）以上工程計畫、上級核定補助專案計畫及中央補助本縣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等範疇選定列管項目進行控管，並訂定績效考核制度，以提高施政效能。

（三一）首長交付列管案件之管制追蹤

完備落實首長施政理念之專案追蹤體系，針對首長交付列管重大縣政建設計畫，要求各主管單位（機關）策訂工作項目及進度列入管制，確保計畫一一落實，有效開展縣政建設。

（三二）推動各項為民服務工作

訂定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實施計畫，引領各部門服務作為；藉由專家學者對各部門服務成效進行評核檢討，貼近民眾需求；辦理縣民時間，受理民眾陳情及建言，解決民

隱民瘼；強化各項為民服務推動作為，建立親和性、企業性、服務性政府形象；因應時代潮流，積極規劃整合及推動聯合服務中心功能。

（三三）文書流程管制稽核

依據行政院研考會函頒「文書流程管理作業規範」及本府訂頒「澎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文書流程管理稽核作業要點」辦理本府文書流程管理管制與考核，以提升公文處理效率與品質，進而促使行政效率之提高。

（三四）澎湖縣政府行政資訊化環境建置計畫

1. 96 年度由離島建設基金補助 200 萬元辦理「縮短澎湖縣各離島數位落差計畫」，於 96 年 11 月 14 日完工驗收，計完成縣府機房 14 個應用系統之主機系統、應用程式、資料庫之備份機制（其中資料庫併採異地備份）及本縣 6 鄉市公所現有網路資訊架構之評估，有效建立電子化政府之完善基礎，以提供不停頓的服務。
2. 97 年度由離島建設基金補助 450 萬元辦理「健全及提升澎湖縣資訊安全防護能力計畫」，於 98 年 1 月 8 日完成驗收，計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顧問服務、申請 ISO27001 驗證及建置異地備份（第 2 期 ）。
3. 98 年度由離島建設基金補助 550 萬元辦理「離島資訊 e 化計畫」，於 98 年 12 月 24 日完工驗收，計汰換各單位老舊個人電腦 75 台、筆電 3 台及辦理電腦教室環境整修、軟硬體充實更新工程及資訊教育訓練系列課程。
4. 99 年度由離島建設基金補助 530 萬元辦理「離島資訊 e 化暨人才培育計畫」，其中汰換各單位老舊個人電腦 88 台於 99 年 6 月 1-2 日完工驗收，公文系統主機及週邊設備汰舊擴充於 99 年 9 月 28 日完工驗收。
5. 辦理「公文電子交換網路系統 －澎湖縣政府交換中心計畫」，為延續政府公文電子交換計畫，推動建置以縣府為中心之集中式交換中心，透過設備資源與管理資源的集中，提升交換中心設備服務能力，並減少各機關及學校的維護負荷，爭取並獲行政院研考會同意補助 59 萬 6,000 元，本府自籌 8 萬 6,552 元辦理公文電子交換網路系統。本案硬體設備於 99 年 7 月 8 日完成驗收，系統正式上線於 99 年 10 月 12 日、 11 月 2 日分 2 批次辦理，總計有 104 個單位（機關 ）納入新系統。
6. 申請離島建設基金分年分期補助辦理公文整合系統建置計畫，推動以「縣府」為核心的公文資訊基礎架構，開

發建置縣府、所屬機關學校及各公所計104個機關共用共通性公文管理及線上簽核系統，以提昇公文處理效率，發揮資源整體利用效益，進而達成節能減紙政策目標。100、 101年度分獲同意補助 923萬元、 1,177萬元共2期經費，第1期計畫於100年 6月 2日完成發包，100年 12月 30日完工驗收，本府 11處、文化局及體育場、農漁局及其所屬3個機關等並分別於 101年 3月 1日、 22日、 4月 2日陸續上線使用。 101年度接續辦理第2期導入及後續擴充工作，現辦理中，預計101年底前完成辦理。

（三五）推動本府知識管理系統建置

1. 於 92年 7月獲行政院研考會同意分擔經費 261萬元（本府自籌 29萬元），於92年 11月 27日發包簽約， 93年 3月 22日驗收完成後即落實本系統平台之運作、管理及維護。
2. 93年度由離島建設基金補助1,900萬元辦理「縣政資料庫暨軟硬體設備委外建置案」，其中包含數位資源資訊系統建置（ 61萬 9,980元），於 94年 3月 11日發包簽約，數位資源資訊系統於 94年 8月 25日驗收完成，提供縣府各同仁業務資料數位典藏與分享運用。

（三六）本府無障礙網站建置

1. 於 96年獲行政院研考會同意分擔經費 180萬元（本府自籌 20萬元 ）辦理縣府及14單位（機關 ）網站，於 96年 7月 16日完成發包， 96年 12月 24日完成驗收，完成後可提高網站資訊之即時性、可及性及內容完整性，同時強化網站後台管理機制。
2. 於 97年度獲行政院研考會同意分擔經費 139萬元（本府自籌 16萬元 ）辦理「無障礙資訊服務實施計畫」，於 97年 7月 22日完成發包， 97年 12月 18日完成驗收，完成建置本府警察局、白沙鄉公所、西嶼鄉公所、望安鄉公所及七美鄉公所等5機關符合無障礙AA等級之網站，以提升本府各單位（機關 ）及公所網站申請並符合無障礙網站標章比率，強化網站無障礙空間介面及服務環境。
3. 於 100年度獲行政院研考會同意分攤 400萬元（另本府自籌 100萬元 ）辦理網站整合建置計畫，於100年 5月 26日完成發包，100年 11月 21日完成驗收，完成建置以縣府為核心的整合單一入口網站（含軟、硬

體設備），整合縣府各單位（機關）網站內容，導入共通框架系統，透過系統化的整合，達成網站基礎建設共用、網站服務共享的效益，並提供民眾便捷資訊管道，共有 26 個單位（機關 ）網站共同使用。

二、資源分配檢討

自 96 年度至 99 年度，本處（含原行政室及計畫室）經費支出，按執行預算之課別說明如下：

（一）法制（原行政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行政室）法制業務之編制員額為法制專員 1 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自 96 年至 99 年度，預算金額均為 11 萬 4,000元，佔本處（原行政室）總預算分別約 4.34％、 3.17％、 2.97％、 2.94％。

（二）文書課（原行政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行政室）文書課人員編制計有課長 1名、課員 2名、辦事員 1名、書記 2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本處（原行政室）文書業務，辦理本府總收發文、監印工作。99 年度收文總件數計 7萬 1,424件，發文總件數計 4萬 6,917件，均依據行政院秘書處頒「文書處理手冊」等相關規定以迅速、確實之態度辦理；另辦理本府公報編製，按月發行，每年發行 12 期，以達政府資訊主動公開及保障人民權益之目的。自 96 年至 99 年度，預算金額分別為 220萬 2,000元、 293萬 6,000元、 292萬 9,000元，佔本處（原行政室）總預算分別約 8.58％、 8.37％、 7.81％、 7.74％。

（三）檔案課（原行政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行政室）檔案課人員編制計有課長 1名（文書課課長兼代）、課員 2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本處（原行政室）檔案業務，辦理本府公文發文稿、存查公文歸檔事宜。檔案採統一集中管理方式，執行檔案點收、立案、編目、保管、檢調、清理等工作，強化檔案管理資訊化及保存維護之管理功能，達到提供優質檔案應用服務之目的。另輔導本府所屬機關，以建立檔案管理標準化作業流程，確保健全檔案管理制度。自 96 年至 99 年度，預算金額分別為 82 萬 3,000元、 125萬 9,000元、 125萬元，佔本處

（原行政室）總預算分別約3.2％、 3.59％、 3.33％、3.3％。

（四）事務課（原行政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行政室）事務課人員編制計有課長 1名、課員 2名、辦事員1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辦理本府廳舍維護及財產管理，整潔美化辦公環境，物品採購，加強公務車輛用油之管理，執行工友員額精簡政策等工作。自 96 年至 99 年度，預算金額分別為1,858萬 8,000元、 2,520萬元、 2,707萬 2,000元、 2,917萬 5,000元，佔本處（原行政室）總預算分別約 72.38％、 71.82％、 72.22％、 77.08％。

（五）新聞課（原行政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行政室）新聞課人員編制計有課長 1名、課員 2名、辦事員1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1）本府各機關單位新聞工作未經整合，時有重複浪費資源情形，未來將朝整合各單位網站活動訊息或新聞資料庫，提供民眾上本府新聞網站即得到全縣政府新聞的便利。

（2）為提供優質服務，本處（原行政室）陸續購置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等，相關硬體設備已合乎業務需求，但宣導經費在職訓練則嫌不足，線上人員欠缺與其他機關、媒體交流機會，易造成線上人員相關專業知能停滯不前。

（3）有線電視已為民眾日常生活最重要資訊娛樂來源，是以服務品質的提升，是本處（原行政室）之重點工作。惟本處（原行政室）年度編列相關經費有限且專責人員僅1名，不論是經費或人力，均顯不足。面對科技匯流及影視多元的衝擊，未來本處（原行政室）除要求業者加強自律外，並將爭取增加預算、人力，全力提升有線電視品質。

（4）宣傳與行銷經費短絀，可供運用之行銷資源不足且分散，致使宣傳行銷作為難以施展。本處將積極尋求以「零預算」僅提供行政支援方式，與形象優良之企業、團體合作行銷以解決經費不足之困境。自96年至99年度，預算金額分別為295萬2,000元、457萬8,000元、512萬3,000元（含有線基金49萬9,000元）、338萬4,000元（含有線基金50萬8,000

元），佔本處（原行政室）總預算分別約11.5%、13.05%、13.67%、8.94%。

（六）綜合規劃課（原計畫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計畫室）綜合規劃課人員編制計有課長 1名、課員 2名、辦事員 1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辦理本府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實施計畫先期作業、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及施政成果、離島建設基金年度申請作業及綜合業務、彙編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及 4年 1期之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施政報告彙編、辦理研究發展自行研究及評獎、委託研究案件列管追蹤、營造英語環境、出國報告之列管與運用、政府出版品管理、大陸工作綜合業務等工作。自 96 年度至 99 年度，預算（人事費除外）金額分別為 81 萬 3,000元、 88 萬 9,000元、 97 萬 6,000元、 97 萬 6,000 元，占本處（原計畫室）總預算分別約 7%、 6%、 23 %、 23 %。

（七）管制考核課（原計畫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計畫室）管制考核課人員編制計有課長 1名、課員 2名、辦事員 1名、書記 1名（ 100年組織修編重整）、約僱人員1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辦理重要施政計畫項目、特定及專案案件、上級及首長交付列管案件、縣議會建（決）議案辦理情形及文書流程等管制考核及管理稽核。推動為民服務工作及考核、縣民時間受理民眾陳情及建言、為民服務中心業務、協助監察委員辦理地方機關巡察等工作。自 96 年度至 99 年度，預算（人事費除外）金額分別為 81 萬 3,000 元、 88 萬 9,000 元、 21 萬 2,000元、 55 萬 6,000元，佔本室總預算分別約 7%、 6%、 5%、 3.27 %。

（八）資訊課（原計畫室）：

1. 人力現況編制：本處（原計畫室）資訊課人員編制計有課長 1名、設計師 1名（ 100年增列）、科員 1名、約僱人員 2名。

2. 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辦理本府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及執行、資訊教育訓練、充實各單位資訊設備、輔導鄉市公所資訊系統之規劃及推展、健全資通安全機制等工作。自 96 年度至 99 年度，預算（人

事費除外）金額分別為 998萬 8,000元、 1,303萬 9,000元、 305萬 5,000元、 1,544萬 7,000元，佔本處（原計畫室）總預算分別約 86％、 88％、 72％、 90.98%。（建請由綜合業務統一修正）

本府 100年組織修編，行政處由原行政室與計畫室合併成立。

叁、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落實本縣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控管

配合本府組織之調整要求各單位（機關）檢視所訂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名稱有修正必要或有內容不妥或不符時代要求者，研擬新訂、修正案或廢止案。

2. 提升本府訴願案件及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效率及效能

積極因應相關行政救濟法規之修正，調整訴願案件及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程序，除注重其效能外，並應提升審議之效率，以使人民權益獲得快速有效之保障。

3. 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

公務人員為執法者，其應先熟諳法律始得於執法過程中保障民眾之權利，學習法律課程是其權利也是義務，藉此減少瑕疵或無效之行政處分，提升專業並塑造守法、效能的縣府團隊。

4. 強化縣政宣導，縣政新聞及照片發布即時化、資訊化，暢通政府與民眾溝通橋樑

（1）配合各單位施政，傳達縣政政策，發布縣政宣導新聞稿，並拍攝行程照片，刊登縣府網頁，廣為宣導縣政及相關政令。

（2）藉由網路科技提供更新縣政新聞資訊，以服務媒體參考，增加縣政訊息曝光機會。

（3）建立與媒體間各種溝通聯繫管道，多元發布縣政新聞，隨時以傳真、電郵、手機、簡訊通知媒體縣府活動行程。

（4）強化地方輿情蒐報與分析。

（5）透過記者會，宣揚重要施政主軸，除與媒體雙方意見交流外，並增進民眾對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5. 利用有線電視活動字幕，即時宣導縣府政令與活動。

6. 輔導有線電視業者管理優質化

積極協調處理縣民申訴、陳情有線電視事項，輔導業者改善收視、服務品質。

7. 加強輔導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工作，實務運作等及線上彙送檔案目錄，使業務逐步進入正軌，落實檔案資訊公開與運用。

8. 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例，增進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強化公文電子交換作業，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例，縮短公文送達時間，增進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9. 發行縣府公報

主動公開政府資訊，保障人民權益。

10. 檔案盒資訊化

配合檔案盒資訊化，將檔案盒背脊、檔案封面、封底以本府logo方式汰舊換新，充實檔案設備。

11. 積極輔導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與資訊公開。

12. 嚴密控制公務車油料費之預算，確實管制用油量，以達節流之要求。

13. 推動研究發展工作，培養研究風氣，以促進業務革新及提高行政效率。

（1）推動本府各單位自行研究，每年至少22篇，自行研究報告建議事項函請本府各相關業務單位參考、採行或向上級建議。

（2）辦理本府各單位委託研究調查及列管追蹤，每年按季調查並於年度結束後將完成之案數，請各相關業務單位參考或採行。

14. 辦理專題講座，邀請專家學者講授與縣政發展相關議題，每年辦理 4次。

15. 強化年度計畫作業，公開政府施政資訊，促進縣政整體發展

（1）每年12月完成彙編年度施政計畫並上網公開資訊。

（2）辦理本府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先期作業及研訂實施計畫，每年於10月函請各單位提報計畫項目，11月召開計畫先期評估審查作業，並核定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項目，次年3月底完成研訂實施計畫函送行政院研考會核備。

（3）本府中程施政計畫每年定期檢討修正，經各單位檢討修正後，由本處彙整並簽奉核准後更新中程施政計畫。

（4）辦理縣務會議及主管工作會報，除5月、11月議會定期會外每月召開縣務會議1次、主管工作會報1次，會議決議事項及裁示事項均以分辦表分發各有關單位辦理，重要案件則予以列管追蹤。

（5）彙編年度施政績效報告，每年3月彙編完成本府年度施政績效報告，並送上級機關及各有關單位參考。

（6）編撰施政報告，每年5月、11月完成編撰本縣議會縣長施政報告，並依據行政程序法上網公布，讓民眾瞭解本府施政資訊。

15. 依據「離島永續發展方針」，辦理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計畫作業

為推動本縣開發建設，健全產業發展，維護自然生態環境，保存文化特色，依據離島建設條例第 5條及離島建設條例施行細則第 3、 4、 5、 6、 9條之規定，擬訂本縣第三期（ 100－ 103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並依據該方案每年提報計畫申請中央公務預算補助，屬地方特殊性者則爭取離島建設基金補助，兼顧居民生活品質及地方永續發展。

16. 提升年度列管計畫執行績效

為提升府列管計畫的執行率及完工率，將輔導各單位做好「自 我管理」工作及強化現有管考機制做為因應對策。

17. 提升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

因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執行績效已利用網路管考系統進行評核，故應嚴密管控各單位按時上網完成填報執行情形，並加強落後計畫查證及研謀改善措施，期各項計畫依限完成，以獲佳績。

18. 推動為民服務品質滿意度

為促使「以縣民為先的高效能政府」目標早日達成，將積極引用國內外品質管理策略，輔導各部門不斷檢討現行服務作為及開創服務創新能力，以契合縣民期待。

19. 推動建置民眾線上申辦服務系統

簡化為民服務程序，因應網路時代來臨，推行「多用網路，少用馬路」的概念，將透過線上服務簡化縣民洽公流程及時間，提供縣民更便捷及不打烊的服務。

20. 辦理資訊教育訓練，型塑網路公務員

透過辦理資訊教育訓練，加強公務人員運用資訊能力，型塑網路公務員，並期邁向「數位行政」及「資訊不打烊」之目標。

21. 建立資通安全機制

為建構本府安全、便捷、可靠之資訊溝通與環境，定期辦理資訊安全稽核及資訊安全演練，強化平時對資訊安全管理維護，事故發生時之應變措施與作業程序。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1. 推動辦公室自動化，建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加強為民服務及提高行政效率

配合資訊及通訊技術發展，收納散置各單位（機關）辦公處所之系統主機及相關設備，做集中視管理，辦理共構機房，建立安全可信賴的資訊應用環境，加強資安防護作業及提升網路效能，規劃建置資通安全防護措施，以發揮資訊系統效能；建構本府暨所屬機關資訊平台雲端化，跨機關資訊整合平台服務，提升機關間公務協調聯繫效率及協同作業效能，建置員工入口網及規劃主機虛擬化。

2. 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方案

實施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無紙化作業，提升公文管理效率，為響應「全球抗暖化」節能減紙盡一份心力。

3. 建立「民眾申請、陳情、訴願案件調卷分析及改善方案」業務

因應時代民意潮流，對各局室機關受理民眾申請案件，進行滿意度調查，對民眾抱怨問題加以改善及追蹤，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落實本縣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控管（2%）	(1)	設定每年控管件數12件（2%） 自102年修正為： 控管件數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設定控管件數／實際案件數）×100% 自102年修正為： 【（實際案件數／20件（設定控管件數）】×100%	70%	80%	90%	100%
2	提升本府訴願及國家賠償案件處理之效率及效能（2%）	(1)	縮短案件處理天數（2%）	1	統計數據	（收案三個月內案辦結件數／總辦結案件數）×100%	85%	90%	95%	100%
3	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2%）	(1)	推動公務人員法制課程之學習（2%）	1	統計數據	受訓總人次	60	65	70	75
4	強化縣政宣導，縣政新聞及照片發布即時化、資訊化，暢通政府與民眾溝通橋樑（5%）	(1)	配合各單位施政活動，發布縣政宣導新聞稿（2%）	1	統計數據	a.每月發布則數 b.縣政新聞電子化，主動傳輸縣政新聞予各新聞媒體	31	32	33	34
		(2)	提升新聞發布質量（2%）	1	統計數據	見報率： （新聞見報則次／新聞發布則數）×100%	91%	92%	93%	94%
		(3)	蒐集政府施政輿情、建立重大輿情回應處理機制（1%）	1	統計數據	協調各單位即時處理重大輿情之處理率（各單位處理則數／本處通報則數）×100%	92%	93%	100%	100%
5	縣府政令與活動即時宣導（1%）	(1)	辦理有線電視活動字幕宣導(1%)	1	統計數據	宣導主題播出訊息成長率(今年播出則數-去年播出則數/去年播出則數)×100% 自102年修正為：全年宣導主題活動字幕播出650則數	/	5%	100%	100%
6	輔導有線電視業者管理優質化	(1)	有線電視系統縣民反映案件依限辦	1	統計數據	（有線電視系統縣民反映依限辦結案件數／有線電視系	97%	98%	100%	100%

	（2%）		結率（2%） 自102年修正為： 側錄及實地執行查察有線電視業者			統縣民反映應辦案件數）×100% 自102年修正為： 全年側錄及實地執行查察有線電視業者共12次				
7	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例增進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3%）	(1)	落實執行公文電子交換作業（3%）	1	統計數據	（電子收文件數+電子發文件數）／（總收文件數+總發文件數）×100%	37%	39%	41%	43%
8	發行縣府公報（2%）	(1)	印製發行縣府公報及全文上網、目錄索引(2%)	1	統計數據	每年完成期數	12	12	12	12
9	檔案盒資訊化（4%）	(1)	檔案盒背脊檔案封面、封底以本府logo配合資訊化方式汰舊換新。（4%）	1	統計數據	檔案盒汰舊換新/每月70盒×100% 自102年修正為： 檔案盒汰舊換新全年800盒×100%	100%	100%	100%	100%
10	積極輔導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與資訊公開（2%）	(1)	平均每月輔導縣轄機關一單位，使逐步進入正軌（2%）	1	統計數據	輔導縣轄機關(單位/年)	12	12	12	12
11	嚴密控制公務車油料費之預算，確實管制用油量，以達節流之要求（3%）	(1)	落實執行管控公務車用油量作業（3%）	1	統計數據	（全年編列預算數-全年用油申購數）/（全年編列預算數）×100%	20%	20%	20%	20%
12	推動研究發展工作，培養研究風氣以促進業務革新及提高行政效率**（6%）**	(1)	自行研究報告建議事項採行比率(2%)	1	統計數據	(自行研究建議事項採行情形數/自行研究建議意見數)×100%	45%	45%	45%	45%
		(2)	委託研究建議事項採行比率(2%)	1	統計數據	(委託研究建議事項採行情形數/年度完成之委託研究計畫數)×100%	45%	45%	50%	45%

		(3)	辦理專題講座次數(2%)	1	統計數據	舉辦講座次數/年	4	4	4	4
13	強化年度計畫作業，公開政府施政資訊，促進縣政整體發展（6%）	(1)	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並上網公開資訊(1%)	1	進度控管	完成彙編年度施政計畫草案送議會 自102年修正為： 1.完成當年度施政計畫編訂、印製及上網公告。 2.完成彙編次年度施政計畫草案送議會。	100%	100%	100%	100%
		(2)	辦理本府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實施計畫先期作業(1%)	1	進度控管	每年11月完成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項目審查及排列優先順序 自102年修正為： 1.完成當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報研考會。 2.完成次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項目先期作業。	100%	100%	100%	100%
		(3)	訂定中程施政計畫之定期檢討修正(1%)	1	統計數據	辦理檢討修正次數/年	1	1	1	1
		(4)	縣務會議及主管工作會報主席指裁示事項執行率（1%）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數/主席指裁示列管總數)×100%	82%	82%	82%	82%
		(5)	彙編本府年度施政績效（1%）	1	進度控管	於本府年度施政績效評核會後完成彙編	100%	100%	100%	100%
		(6)	編撰施政報告（1%）	1	統計數	每年5月、11月完成	2	2	2	2

					據					
14	依據「離島永續發展方針」辦理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計畫作業（2%）	(1)，	辦理本府申請離島建設基金先期作業及陳報（1%）	1	進度控管	每年5月底前完成提報審查並陳報中央相關部會 自102年修正為：每年依經建會訂定時限完成提報審查並陳報中央相關部會	100%	100%	100%	100%
		(2)	委託規劃澎湖縣第四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1%）	1	進度控管	1.需求書核定25% 2.招標或議價完成40% 3.合約書簽訂55% 4.期初報告完成75% 5.期末報告完成95% 6.驗收完成100%	-	-	95%	100%
15	提升年度府列管計畫執行績效（6%）	(1)	強化計畫管考制度（2%）	1	統計數據	每年完成召開督導會報4次、實地查證4次及年度考核1次總計9項管考作為	9，	9	9	9
		(2)	年度終了之府列管計畫實際進度平均數（2%）	1	統計數據	（每年年度初核定列管計畫數+至每年8月份（含）前之新增列管計畫數-註銷列管計畫數）至年度終了之實際進度加總平均得之	75%	75%	75%	75%
		(3)	年度施政績效評核（2%）	1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施政績效評核1次×100%	-	-	100%	100%
16	提升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5%）	(1)	依「基本設施標案管考系統」所統計之年度終了標案實際進度平均數（3%）	1	統計數據	（原標案數+增辦標案數-註銷標案數）至年度終了之實際進度加總平均得之	86%	86%	86%	86%

		(2)	依「基本設施標案管考系統」所統計之年度終了標案驗收完成率（2%）	1	統計數據	於年度內完成驗收標案數/（原標案數+增辦標案數-註銷標案數）×100%	73%	74%	75%	76%
17	推動為民服務品質工作（5%）	(1)	強化為民服務工作之推動作為（1%）	1	統計數據	辦理為民服務輔導及考核次數	2	2	2	2
		(2)	年度為民服務品質滿意度（1%）	1	問卷調查	為民服務滿意度	80%	80%	80%	80%
		(3)	辦理為民服務訓練講習（1%）	1	統計數據	每年參訓人數	130	135	140	140
		(4)	推動提升電話服務禮貌及測試（1%）	1	統計數據	每月至少辦理1次	12	12	12	12
		(5)	民眾申請、陳情、訴願案件調卷分析及改善方案（1%）	1	統計數據	每月至少辦理1次，共計12次×100%	-	-	12	12
18	辦理教育訓練，型塑網路公務員（1%）	(1)	辦理本府資訊教育訓練（1%）	1	數據統計	參加資訊教育訓練之及格人數	100	100	100	100
19	建立資通安全機制（2%）	(1)	辦理資訊安全稽核（1%）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1	1	1	1
		(2)	辦理資訊安全演練（1%）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1	1	1	1
20	推動無紙化電子作業環境（1%）	1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作業（1%）	1	統計數據	年度本府各單位公文線上簽核比例達45%以上	-	-	45%	45%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	評估		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體制	方式	衡量標準	100	101	102	103
1	推動辦公室自動化，建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加強為民服務及提高行政效率（13%）	(1)	資訊e化計畫（3％） -102員工入口整合網 -103主機虛擬化 自102年修正為： 辦理澎湖縣離島資訊e化計畫（6％） -汰換行政資訊設備（3%） -員工入口整合網（3%）	1	進度控管	12月底前完成機房建置 自102年修正為： 102年10月底前完成汰換行政資訊設備 102年12月底前完成員工入口整合網建置	-	100%	100%	-
		(2)	辦理提升澎湖縣政府資訊安全防護能力計畫（7%）	1	進度控管	12月底前完成設備建置	-	100%	100%	-
2	提升為民服務中心功能整合（7%）	(1)	辦理增加志工服務人數招募（4%）	1	統計數據	增加志工2人	-	-	100%	-
		(2)	彙整本府年度大型活動資訊，提升為民服務專線電話直接回答率（3%）	1	統計數據	主動回答率（主動回答件數÷民眾詢問件數）×100%	-	-	80%	8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 10 %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 10 %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2 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落實本縣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修正、廢止之控管

配合各單位（機關）檢視所訂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有內容不妥或不符時代要求者，研擬新訂、修正案或廢止案。

二、提升本府訴願案件及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效率及效能

（一）縮短案件辦理天數。

（二）提供民眾線上查詢訴願決定書。

三、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

（一）每年至少舉辦一場法規講習，並以編制內人員為優先講習對象，提升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法制專業知識。

（二）講習相關文字檔、影音檔將儘可能張貼上網，提供公務人員線上學習之機會。

四、強化縣政宣導，縣政新聞及照片發布即時化、資訊化，暢通政府與民眾溝通橋樑

（一）建立即時、資訊化的新聞發布平台

加強縣政新聞與照片發布效率，提升新聞發布質量與見報率；縣政新聞電子化，加強即時瀏覽功能，以因應高度資訊化趨勢。

（二）舉辦記者會

舉辦記者會，以溝通政府與民眾之觀念，加強縣政活動宣導。

（三）建立輿情反映機制

加強各項輿情反映之蒐集、分析處理效率，拓展輿情反映蒐集管道，增進資料內容之質量。

五、利用有線電視活動字幕，即時宣導縣府政令與活動。

六、輔導有線電視業者管理優質化

提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積極協調、解決縣民反映有關節目、廣告、收費及消費者保護等事項。輔導業者建立健全之管理制度、服務效能及善盡媒體社會責任之自律機制。

七、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例，增進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一）實施公文管理流程現代化，提高公文電子交換比例，增進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二）推行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無紙化作業，並運用機關電子公布欄，減少公文層轉，達到減文減量目的，並增加公文處理效率及達到節能減紙效益。

八、發行縣府公報

為貫徹行政革新，簡化文書處理，縮短公文流程，加強配合宣導，

發行澎湖縣政府公報。

九、檔案盒資訊化

配合檔案盒資訊化，將檔案盒背脊、檔案封面、封底以本府 logo 方式汰舊換新，充實檔案設備。

十、積極輔導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與資訊公開

（一）訂定本府輔導機關檔案管理輔導要點。

（二）以走動式管理方式於每月由本府派員擇定一機關單位進行實務輔導及問題解決，採雙向互動模式，共同解決問題，使業務逐步進入正軌。

（三）輔導過程依實際狀況做成紀錄次數，俾為衡量指標評估方式之統計數據。

十一、嚴密控制公務車油料費之預算，確實管制用油量，以達節流之要求

（一）年度編列購油預算經費，加以統計、登帳。

（二）辦理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油料。

（三）切實管制全年度油料申購量達減少全年度所編列預算數 20 %。

十二、推動研究發展工作，培養研究風氣，以促進業務革新及提高行政效率

備註：一、各策略項下，應對各計畫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號排列，優先者置於前。

二、如該計畫經費需由民間參與投資者，請於備註欄中填列數額。

（一）辦理本府各單位自行研究及評獎

1. 每年 12 月底前函請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依據「澎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研究發展實施要點」提報自行研究發展項目。

2. 本府每年辦理自行研究評審獎勵，各單位（機關）應於 8 月底前檢具研究報告送本府評審。

3. 每年 3 月綜整各研究報告之結論與建議函請各相關業務單位參採。

（二）辦理委託研究項目調查及列管追蹤

1. 每年 3、 6、 9、 12 月函請本府各單位（機關）填報委託研究案並予列管追蹤調查。

2. 每年 3 月函請各相關業務單位填報研究成果及參採。

十三、辦理專題講座

邀請專家學者針對縣政發展課題作專題講座，使所屬員工掌握社會發展脈動，培養工作知能、開擴前瞻施政觀念。

十四、強化年度計畫作業，公開政府施政資訊，促進縣政整體發展

（一）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並上網公開資訊

1. 每年 8 月函請本府各單位暨附屬一級機關依據本府「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編訂注意事項提送各單位年度施政計畫草

案。

2. 彙整各單位施政計畫草案後提請本府縣務會議審議，經審議後於 10 月底送本縣議會 30 冊作為審查本府年度預算之參考。
3. 俟本縣議會年度預算審查完畢，函請本府各單位依據審查結果修正施政計畫，綜整陳核後印製並分送相關單位。
4. 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依據行政程序法上網公開。

（二）辦理本府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實施計畫先期作業及訂定實施計畫

1. 每年 10 月依據本府主計處匡列之計畫類別函請各單位填列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項目。
2. 每年 11 月召開本府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項目審查並予核定。
3. 每年 3月函請本府相關單位依據本府核定之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項目填列實施計畫。
4. 綜整編訂本府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陳奉縣長核定後函報行政院研考會，並分送本府各相關單位依所訂計畫執行。

（三）本府中程施政計畫檢討修正

以 4 年中程施政計畫為基礎，採階段滾動方式，依據客觀環境變遷，以漸進規劃方式於每年定期修正調整施政內容及方向，使其更符合績效目標，以因應地方民眾需求及地方發展之必要性。

（四）辦理縣務會議及主管工作會報

1. 除 5月、 11 月議會定期會外每月召開縣務會議 1次、主管工作會報1次。
2. 會議決議事項及裁示事項均以分辦表分發各有關單位辦理，重要案件則予以列管追蹤。

（五）彙編本府年度施政績效

每年 3 月底完成本府年度施政績效報告，並送上級機關及各本府各單位參考。

（六）編撰施政報告

1. 每年 3月、 9月擬定施政施政報告大綱，函請本府各單位暨附屬機關（戶政所除外）提報資料。
2. 依據各單位提報資料編撰施政報告，函送議會 30 冊及分送本府各單位暨附屬機關主管各 1冊，並上網公布資訊。

十五、依據「離島永續發展方針」，辦理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計畫作業

（一）辦理本府申請離島建設基金先期作業及陳報

1. 每年依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之作業期程，由各業務單位依據「促進離島永續發展方針」提報計畫，本府辦理初審及排定優先順序於規定期限內分送各主管部會署審查。
2. 各主管部會署審查後依審查結果函復本府或轉陳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複審。

（二）每年 3 月函請本府各業務單位自行依需求提報計畫，送中央主管部會審查，爭取中央編列預算補助。

（三）委託規劃澎湖縣第四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

十六、提升年度府列管計畫執行績效

（一）依據「澎湖縣政府年度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列管年度施政選項列管計畫， 500 萬元（含）以上工程計畫及專案計畫，協調各承辦單位擬訂作業計畫列入管制，嚴密管制追蹤各項列管計畫落實執行，如期如質達成施政目標。

（二）管制追蹤各業管單位之施政計畫列管項目按月填報執行進度表，並每季召開列管項目督導會報，逐項檢討其進度及優缺點，已完工驗收及進度落後者則予實地查證，於下次會議提報具體建議意見，並確實檢討落後之原因，謀求解決方案。

（三）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依照本府訂頒「澎湖縣政府年度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辦理評核各單位（機關）計畫執行績效，以增進行政效率，達成年度施政計畫目標。

十七、提升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

（一）行政院研考會依本府主計處所送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項目於「基本設施標案管考系統」完成標案基本資料建檔後，即列入管制，各執行機關應上網填報列管標案之作業計畫，並於每月結束後 7 日內，完成各標案之實際進度及預算執行情形網路填報作業，如有查核點進度落後或預算執行率未達 80 %者，須填報落後原因及解決對策。

（二）每季召開列管項目督導會報，檢討其進度及優缺點，已完工驗收及進度落後者則予實地查證，於下次會議提報具體建議意見，並確實檢討落後之原因，謀求解決方案。

（三）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依照本府訂頒「澎湖縣政府年度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初核各單位（機關）計畫執行績效，以增進行政效率，達成年度施政計畫目標。

（四）每年 4 月底前完成上年度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績效報告，函送行政院研考會進行評核。

十八、推動為民服務品質工作

（一）訂定「澎湖縣政府服務品質實施計畫」及「參加行政院服務

品質獎評審作業實施計畫」，加強輔導及實地考評各單位（機關）為民服務執行情形，並遴選績優單位推荐參加政府服務品質獎。

（二）依據「澎湖縣政府提升服務品質考核工作計畫」督促所屬各單位（機關）加強推動為民服務工作，改進便民服務措施，並辦理查核。

（三）訂定每週二、四下午4時至 5時 30 分為「縣民時間」，定期接見民眾，協助解決各項困難問題及接受建言。

（四）強化本府為民服務中心及詢問台功能，經由召募之志工持續協同擔任服務工作，設置服務日誌，並受理民眾電話案件申請，適時協調解決民眾困難問題及答復民眾查詢事項。

（五）重視輿情反映，設置便民意見箱，對於民眾投書案件交由業務單位依合法、適情、審慎及儘速辦結之原則處理答復，如有不便民情形隨時追蹤查證，力求改進。

（六）選定重要縣政課題，委外辦理電話訪問為民服務民意調查，運用科學研究方法瞭解民眾對縣府施政意見及當前縣民的政策意向，作為施政參考。

（七）為精進服務品質，強化機關同仁服務知能與技巧，以提供民眾最佳服務，每年定期辦理為民服務講習。

（八）因應民意需求及時代潮流，積極加強為民服務中心功能。

十九、辦理教育訓練，型塑網路公務員

透過辦理資訊教育訓練，加強公務人員運用資訊能力，型塑網路公務員，建立數位行政以提升行政效能，並提供便捷、即時及整合的資訊，預定每年辦理資訊教育訓練，其中參加資訊教育訓練之及格人數 100人。

二十、建立資訊安全機制

建立本府便捷、安全的網路系統，並於縣府現有資訊系統，建立有效的備援系統防入侵偵測系統，防止縣府珍貴數值資料因人為或自然因素（如火災等因素）而流失，並以強化所屬人員平時對資訊安全管理維護及事故發生時之應變措施，以建立電子化政府之完善基礎，有效提升行政效能及服務品質，預計每年辦理資訊安全稽核 1次，辦理資訊安全演練 1次。

二一、推動辦公室自動化，建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加強為民服務及提高行政效率

（一 ）為收納散置各單位 （機關 ）辦公處所之資訊系統主機及相關設備，做集中式管理，減少機房數量，落實推動「節能減碳」政策，辦理共構機房建置計畫，預計101年底前完成辦理。

（二 ）為加強本府資安防護作業及提升網路效能，檢討目前網路

架構，規劃建置資通安全防護措施，分年(101-103)分階段辦理提升資訊安全防護能力計畫，逐步汰換老舊網路及資安設備。

（三 ）為建構本府暨所屬機關資訊平臺雲端化、跨機關資訊整合平臺服務，提升機關間公務協調聯繫效率及協同作業效能，預計於 102年度建置員工入口整合網（包括 AD 整合、單一簽入機制）及於103年度建置主機虛擬化計畫。

二二、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方案

與中央同步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規劃建置以縣府為中心，集中式的線上簽核公文管理系統，提供縣府各級單位（機關 ）、學校公文管理整合服務及全程電子化，並藉由集中式的管理模式，解決基層機關公文系統維護問題，期達成由上到下垂直整合效果。並配合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無紙化作業，以電子檔案取代紙本檔案，推動線上瀏覽數位影像檔案，達成文檔合一之檔案管理數位化儲存。

二三、民眾申請、陳情、訴願案件調卷分析及改善方案

因應時代民意潮流，對各處受理民眾申請、陳情、訴願案件調卷分析及改善，對案件調卷分析、改善及追蹤，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澎湖縣政府人事處中程（100至 103 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7、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9-1

一、環境情勢分析 9-1

二、優先發展課題 9-3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9-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9-4

二、資源分配檢討 9-11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9-12

一、策略績效目標 9-12

二、衡量指標 9-13

肆、計畫內容摘要 9-20

一、精實公務人力，足額進用身障人員 9-20

二、實施參與管理，提昇人事服務效能 9-21

三、推動終身學習，精進知能涵養人文 9-21

四、落實待遇福利，激勵士氣保障權益 9-22

五、完善人事資料，即時提供決策參考 9-23

六、辦理考試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 9-23

七、精進工友本職學能，建全工友權益保障 9-23

八、導入網路板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 9-24

九、落實在地化業務推展，深化數位學習 9-24

澎湖縣政府人事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本縣地處偏遠離島，菁英人口外流，公務人力素質相較低落，長久以來是縣政發展的隱憂。近年來，配合社會環境的快速變遷，本府推動一系列政府再造的工作，在人力資源的開發與管理方面，已取得相當豐碩成果。但從地方政府的角度來看，過去數十年由於地方自治精神未全面落實，地方政府長期缺乏優質人力及經費，以致產生管理與人事體制上諸多問題，也非一朝一夕即可解決，有待持續努力，全面提昇。茲將本縣人力資源管理部門所面臨的環境情勢臚列如下：

（一）政府角色與職能的轉變

「民主行政」是政治理念的重要原則，以「縣民主義」為導向的施政理念日漸風行，政府的主流角色與職能已從「控制」、「管理」轉為「掌舵」與「領航」。行政國時期的大有為政府勢必因應潮流退場，改以「小而能」、「小而美」所取代。未來政府應配套規劃調整職能與角色，除賡續推動政府業務委託外包及民營化等方式，透過市場機制的運用，設計採取良性的民間參與工具，積極善用民間資源與活力外，更積極辦理人力評鑑適時調整各單位人力，並落實中央規定控制職員及約聘人力為零成長的政策，以建立導航為主的小而能的政府。

（二）員工心態較保守，缺乏創新思維

本縣公務人員由於收入比本地一般民間企業員工優渥，且工作環境單純。因此，過去數十年公務人員抱持著只要奉公守法，就可以安穩過一輩子心態，在辦理各項業務時，態度較趨保守思維與作法，平日對於主管業務法規，未必能提出應興應革看法，及主動積極配合縣政發展需要提出適切的法規。經由努力，最近幾年縣府團隊成員在創新思維與作法上，已有耳目一新的提昇，但公務人員適時主動檢討現行法令規章，以更務實前瞻的視野作為推動縣政，仍為當務之急。

（三）公務人員閱讀風氣不盛，不利國家競爭力

在當代企業組織的運作中，人才是提升競爭力的關鍵，人力資源視為組織中最重要的資產。近年來世界各國競爭力評比名列前茅的國家如芬蘭，該國圖書館密度是世界之冠，其人民借書量也是首屈一指。由此可見閱讀風氣攸關到國家競爭力，本縣公務人員閱讀風氣長年來未加重視開發，實殊可惜。倘藉由公務人員閱讀引領，

將有助於本縣邁向書香之島，更可提高國家競爭力。

（四）公務人力老化及缺乏激勵因子，將影響團隊績效的展現

營造高績效團隊，以落實縣政願景，造福縣民鄉親，乃是縣府施政所追求的終極目標，而高績效團隊之營造，則有賴於高素質人力的努力付出。申請退休人員基於另有生涯規劃、或已無工作意願、或身體健康狀況不堪勝任工作等因素，而萌生退意，機關如不予同意，不僅影響個人權益，亦對團隊績效產生不利影響。此外，縣政發展必須具備軟硬實力，硬體的公共工程品質關乎人民生命財產安全與生活環境品質，不容小覷。將績效待遇制度導入公共工程部門，以激勵工程人員，完善公共建設，已成為先進國家行之有年之作法。

（五）網路資訊時代，應善用資訊科技E化人事業務

全球化時代的來臨，以及資訊科技的發展，已突破國家疆域，讓人才、資金與技術在全世界快速移動，進而直接影響城市競爭力的強弱、企業版圖的重整。政府部門無法自外於此一發展趨勢，如何善用知識管理、資訊科技的優點，以提昇施政管理績效，實屬重要課題。對於人事部門而言，人事資料繁多，更有必要善用資訊科技，藉以彙整資訊，以為人事政策決定與業務推動之參考。

（六）環境變遷迅速，新舊問題並陳

外在環境變遷迅速，政府施政必須快速回應並解決問題。人事部門雖是幕僚機構，但因肩負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之責任，必須協助機關提昇人力素質、健全組織結構、落實首長施政理念，貫徹中央政策，並且維護同仁應有權益。故而，於遂行各項人事業務之際，如何建立一套機制，結合眾人之心力，透過群策群力、腦力激盪，用以界定問題、研提解決方案，不斷克服困難，持續提昇績效，乃成為最重要課題。此外，近年來，公務人員對於權益保障日益重視，依法尋求救濟之保障案件相對增加，而未來公務人員考績法修正案，以及影響公務人員權益的相關人事法規相繼頒布實施後，提起申訴、復審之保障案件勢必激增。

（七）公務人員寶貴的業務經驗未能有效傳承與分享

知識經濟時代，誰擁有較多的知識就有較強的競爭力，而本縣公務人員對於承辦業務所累積的寶貴經驗，如能有效的傳承與分享，讓知識傳播開來，對於績效的提昇及業務推動將可產生加乘效果，否則原本有用的知識，必將隨著時間的遞移而佚散，不僅新進同仁必須重新摸索，浪費時間與精力，其他單位也無法借鏡與參考，極為可惜。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世界各國政府組織建構的願景，即在於重新定位政府的角色與功能，當前我國政府的再造方案，也就是試圖從舊典範移轉到新典範的過程模式，才能夠調適因應大環境的變化。未來政府重建的願景在於組織的調適與應變；有彈性且具前瞻性的發展定位；分權化與多元化發揮因地制宜的功能，能和民眾共同參與地方事務合作雙贏賽局模式；整個組織是資訊化、民主性與企業型的，以因應全球化、多元化、專業化及競合化的環境發展趨勢。基此，本處優先發展課題如下：

（一）精簡機關人力，建立以導航為主的小而能政府

人力資源再造為政府再造中的一環，「質精量少」不僅是當前政府機關人力運用的新導向，亦是人民普遍的認知。公部門人事資源，應從法制面及管理面建立員額彈性調整及運用機制，積極落實職員及約聘人力零成長政策。而為符合我國憲法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法之規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均應依法進用身心障礙者。凡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之機關，其有功人員給予適當獎勵，未足額進用之機關，則予以適當懲處，以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工作機會與權利。各機關對於身心障礙者之工作狀況與工作環境，並應給予協助與關懷。

（二）檢討不合時宜法規，簡化工作流程

人事業務必須配合時代潮流隨時審慎檢討不合時宜之人事法令規章或簡化其工作流程，以提昇服務品質。人事業務均與公務人員權益事項息息相關，透過成立工作圈集思廣益檢討修正或建議上級人事機構納入日後修法參考，實為今後應持續推動的工作。再者，人事部門以服務為導向，肩負維護公教同仁權益，落實中央政策法令之責，定期發行人事服務月刊，提供各項人事法令及活動資訊，作為溝通橋樑，將有助於上述目標的達成。

（三）實施公務人力發展策略，型塑學習型政府

全球環境變遷快速，唯有具備競爭力，方能因應時勢潮流，面對種種的問題與挑戰。因此政府應責無旁貸培養公務人員核心競爭力，型塑組織學習環境，促使公務人員不斷學習與發展，以高度智慧為民眾創造福址。而改變以市場為中心的人力資源的管理的觀念，追求公務人力的卓越化，並重視公務人力的人性發展是目前重要的課題。現代人力資源管理的概念，把公務人員當成長期培養的「人」，個人的價值包含知識、智慧與能力，是組織中的重要資產，更是競爭力的關鍵。機關應積極辦理各項學習活動及推廣讀書會，建立多

元的公務人力訓練管道，透過不斷學習激發潛能，讓公務人力能夠真正發揮功能，服務效能大幅提昇。

（四）貫徹公務人力績效、待遇及退撫政策

為建構效能型政府，激發公務人員優質潛能，本府及所屬機關自 96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工程績效獎金計畫。實施以來，不僅激勵同仁士氣，凝聚組織向心力，且透過制度的推動實施，使工程相關人員得以機關總體觀點，策略規劃施政總目標，並轉化為具體行動方案落實至單位目標及員工日常工作中；運用績效管理承上啟下的機制，使各機關共同發展願景得以落實，並建立以結果績效為導向的效能型組織。另在退休方面，應採行合理彈性的退離制度，促進人力新陳代謝，俾使人力年青化。

（五）建置完善的人事資訊系統，俾提升決策品質與效能

爲因應數位資訊時代的來臨，在公務人力資源管理上，亟待運用數位資訊以提升行政管理效能。未來，以我國人事行政體系已開發之人事資訊管理系統及網路報送系統的基礎架構，繼續強化資訊資源的整合與運用，進而大幅提升人事決策品質與人力資源管理的效能，即時提供作為決策重要參採。

（六）運用工作圈解決人事困境

由於環境變遷迅速，新舊問題並陳，建立一套情境分析、界定問題、研發解決方案的機制與運作模式，即顯得十分重要。有鑑於此本處針對年度重大工作項目與施政重點，組成品質工作圈，結合全體人事同仁及相關單位專業人士，透過工作圈腦力激盪，提出有效改善效能效率之解決方案，不斷精進人事業務服務成果，期有效支援業務單位及本機關目標之達成。

（七）發行人事月刊，以達知識分享與傳承

為使公務人力之經驗與作法能夠傳承，除將辦理過的作法上網公告或透過發行人事月刊分享外，將辦理累積之知識出版專輯分送各人事機構或各大專校院圖書館典藏，不僅能傳承寶貴經驗，也能使知識由發現、應用，進而擴散分享。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精實公務人力，足額進用身障人員

1、職員人數維持零成長

屬行精簡政策，以員額「零成長」為目標，另訂定「澎湖縣政府所屬

機關人力評鑑實施計畫」賡續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人力評鑑作業，以評估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據以建構更為精實的組織與人力。

2、約聘僱人員維持零成長

依聘僱人員有關規定，確實管制核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聘用、僱用計畫，並配合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第28條第2項規定，年度內出缺之約聘僱人員職缺，一律出缺不補外，更積極自92年度起厲行精簡政策，執行迄今精簡本府及所屬機關約僱人員計10人。

3、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照「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進用殘障人員作業要點」之規定，本府積極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對於業務性質適宜身心障礙人員者，都優先進用，以落實政府照顧身障人員之政策。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0年1-12月份依法應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之機構數為92個，足額進用之機關學校數為92個(92/92*100%*5=5)，其進用身心障礙者人員總數為189人，進用比例高達217.24%。

4、辦理所屬機關學校職務普查

為落實職務管理，避免各機關、學校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7條第1項規定訂定之職務說明書未能因應實際業務之需檢討調整，而流於形式，以強化職務說明書之功能，於100年8月23日辦理所屬消防局、衛生局、環保局、農漁局、文化局、稅務局等六個機關之職務普查，普查結果除8個職務，因配合機關組織修編及保障現職人員之權益，其職務所歸之職系暫歸留用外，其餘173個職務均符合規定。101年6月29日複辦本府7個所屬一、二級機關（公共車船管理處、澎湖地政事務所、水產種苗繁殖場、家畜疾病防治所、林務公園管理所、馬公市戶政事務所及湖西鄉戶政事務所）職務普查；上述機關之職務經普查，普查結果除2個職務，因配合機關組織修編人員移撥，為保障現職人員之權益，其職務所歸之職系暫歸外，其餘92個職務歸系均符合規定。

（二）實施參與管理，提昇人事服務效能

1、研修人事法令及簡化作業流程

人事法令規章與員工權益息息相關，對於已不合時宜或者未具前瞻的作法，本處均透過人事會報，集思廣益提出討論後函報相關單位錄案參辦，俾有效提昇行政效能，100年提案計有17件，獲得上級參採及錄案參考者計有11件，占64.7%；101年提案計有20件，獲得上級參採及錄案參考者計有12件，占60%，對於增進機關行政

效能，保障公教同仁權益及提升人事服務品質，頗有助益。

2、發行人事服務月刊

為加強人事服務功能，自93年9月起每月發行人事服務月刊計1000份，分送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閱讀。內容以「人事服務、資訊提供、勵志溫馨、人文涵養」為規劃內容，使成為縣屬公務人員之精神刊物，頗獲好評。

3、成立品質工作圈

101年度依計畫就提升人事服務績效規劃組成5個工作圈，結合全體人事同仁及相關單位專業人士，透過工作圈腦力激盪，提出有效改善之解決方案，有效支援業務單位及本機關目標之達成。

（1）啟動巨輪的螺絲釘—工友管理法規釋例與彙編，並編列成冊供本府內各單位及所屬機關（構）、學校之工友在各項權利、義務適用疑義上有所依循，俾祈相關人員不僅為同仁爭取正當利益，更確保法規適用之一致性。

（2）雲端數位新體驗工作圈，提案榮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101年度發展地方特色數位學習成就獎。

（3）樂生工作圈，本圈以問卷調查及深度訪談方式向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實施，共發出264張，回收264張，及深度訪談6位，經回收問卷及訪談銓釋分析，再進行統計分析獲得若干具體可行之成果，提供中央及本縣作為解決少子化之議題。

（4）學校人事業務簡化，為利人事人員於執行職務時有法可循並統一各校標準，透過本工作圈腦力激盪集思廣益，研訂作業參考手冊。

（5）差假狀況hold得住，蒐羅各類差假的權益及相關法令，編纂完成「差假狀況應對處理建議表」，訂定具體可行之條列式簡表，期能發揮工作簡化之效果及維護員工之權益。

4、辦理人事服務滿意度調查

為瞭解本府員工對本處各項人事服務的看法，101年度問卷調查為期2個月至7月31日截止，經統計分析本處整體服務滿意度88.24%，分別為人事月刊、員工各項補助申請、人事法規解釋、培訓中心設施、承辦員服務態度等12項，至截止日止，計有119人上網填寫。依資料分析，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之服務滿意度、公務人力培訓中心之設施滿意度、提供網站服務滿意度、差勤系統使用滿意度、人事服務月刊的內容及編排設計滿意度、相關業務承辦人員之服務態度滿意度、人事同仁人事法規解釋之服務滿意度等7項比去年的滿意度都提高。其

中，滿意度提高最多的是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之服務滿意度提高9.33%。

（三）推動終身學習，精進知能涵養人文

1、規劃辦理各項學習訓練活動

為培育具有前瞻國際視野之全觀型新世代公務人員，強化其政策統合、規劃及領導管理能力，100年規劃辦理各項學習訓練活動17場，參加707人次，計有「委任、薦任核心職能研習班」、「新聞處理與寫作能力訓練班」、「行政中立法宣導專班」、「前瞻思維與跨域治理巡迴研習—主管人員班」、「地方機關中高階人員新聞處理與寫作能力訓練班」、「地方機關科(課)長研習班」、「兼任兼辦人事人員研習」、「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了凡四訓專書導讀會」、「兩性平權．健康職場」、「性別主流化～性別影響評估專題講座」、「夏之戀~電影人生」、「自製數位教材種籽班」，且每場學員問卷調查之整體滿意度均達滿意以上。

101年規劃辦理各項學習訓練活動計有16場次，總計參加890人次，計有「101年地方主管核心能力研習班-風險與危機管理研習班」、「數位學習網站教育訓練」、「101年度天然災害通報作業講習」、「101年知識管理與經驗傳承研習班」、「政策轉介與跨域治理」、「自製數位教材及行銷短片種籽班」、「人事管理資訊系統教育訓練」、「職場健康專題講座」、「薦任人員核心職能研習」、「委任人員核心職能研習」、「決策菁英論壇」、「公務倫理及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宣導班」、『國片賞析～讓我們看下去』活動」、「職場性別平等專題講座」、「兼任兼辦人事人員研習」，且每場學員問卷調查之整體滿意度均達滿意以上。

2、推廣專書閱讀讀心得寫作

100年本府為配合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競賽，辦理本縣專書閱讀比賽，自各單位43篇作品中評選出11篇代表本縣參賽；101年自各單位39篇作品中評選出10篇代表本縣參賽。

3、辦理讀書會，帶領閱讀風氣

為鼓勵公務人員多讀書，培養公務人員創造力與想像力，增長見識讓視野更加開闊，於處理公務時更臻圓融。本處定期辦理讀書會，100年度共計辦理讀書會11場次，分別為「這些人　那些事」、「如何培養美感」、「理直氣平」、「人生不設限」、「你可以不一樣」等5場次讀書會，以及走訪中央老街亙古情懷、七美大嶼講堂等戶外參訪2場次戶外觀摩讀書會，觀賞「一頁台北」電影讀書會1場次，比較特別的是101年新增2項活動，一是辦理1場人文講堂，邀請口足畫家謝坤山蒞臨演說，另一項則是主題書展，辦理的主題是人文關懷系列。

101年度共計辦理讀書會11場次，分別為閱讀「我這一代人」、「來去澎湖扮漁夫」、「必要的革命」、「人生十堂英雄課」、「一勝九敗」、「給臺灣的12個觀念」等專書辦理6場次讀書會，以及走訪「石泉藝術船屋-平湖號」戶外觀摩參訪讀書會1場次，觀賞「一隻鳥兒哮啾啾」電影讀書會1場次，辦理2場人文講堂活動，邀請輪椅天使余秀芷分享書目:「逆風，更要勇敢飛翔」，以及邀請正覺佛學會徹聖上師專題講座-「優雅的倫理」，比較特別的是101年新增1場次活動，辦理「光之塔」動畫讀書會，另一項則是主題書展，辦理的主題是人文關懷系列。

4、配合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以網路教學環境，推動公共論壇

101年度配合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網站，於「菁英社群網」開闢3個版面：

（1）自由談：共計1,005個主題，回復文章計11,298篇。

（2）島民情結：共計43個主題，回復文章計1,678篇。

（3）逍遙遊：共計12個主題，回復文章計1,884篇。

102年度申請於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網站—「菁英社群網」開闢2個版面。

（四）落實待遇福利，激勵士氣保障權益

1、實施工程績效獎金制度

為激勵實際從事工程人員之工作士氣，並避免核發獎金流於浮濫、徒具形式，本府建設處、工務處、旅遊處及教育處等工程單位支領工程獎金之方式，由過去人人有獎的齊頭式平等，改依績效核發的實質平等方式覈實發給，使績效與報酬相互配合，以激勵同仁提昇效率及競爭力。對於平時工作積極之績優人員，除適時予以獎勵外，每年選拔定額人員，利用公開場合予以表揚及核發獎金，以激勵士氣。

2、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及組隊參加比賽

(1)101年1月20日辦理101年本府與退休人員新春團拜活動。

(2)101年6月23日由縣長帶領一級主管組隊參加本縣龍舟競賽。

(3)101年6月7-8日參加警察節壘球比賽。

(4)101年7月16-20日組隊參加「主委盃/首長盃」籃球錦標賽。

(5)101年8月11日及9月1日辦理2梯次未婚聯誼活動。

(6)101年10月4日辦理本縣機關學校員工趣味競賽。

(7)101年9月28日-10月7日籌組公聯隊，參加縣運比賽。

3、辦理退休照護，安定退休人員生活

(1)如期發放退休人員月退休金，101年分別於101年1月16日發放70人及7月16日發放73人。

(2)於每年三節前發放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101年度分別於1月13日發放春節慰問金81人，6月13日發放端節慰問金84人，6月13日發放端節慰問金84人，9月21日發放秋節慰問金84人。

(3)於每年三節前發放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特別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特別照護金，101年度分別於1月13日發放春節照護金11人，6月13日發放端節照護金11人，9月21日發放秋節照護金11人。

4、填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

每學年第一、二學期審慎稽催所屬機關學校人事人員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期間內填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稽核系統」中之子女教育補助費，並提醒人事人員應仔細核對申請資料及收據內容，以確保報送之資料正確無誤。對於其他各類補助除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外，並上「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登錄。

（五）完善人事資料，即時提供決策參考

1、建置完善的待遇系統，確保資料正確性

本系統自101年7月1日正式上線使用，迄今系統執行狀況良好，相關人事資訊業務執行效能均有顯著提升。

2、維持人事資料管理正確率

本處為協助承辦人員熟稔系統功能，每年固定舉辦2梯次教育訓練，課程內程包含通識性課程 任免遷調子系統、中等以下學校子系統、考績獎懲子系統、退休撫卹子系統及待遇福利子系統。

3.e-CPA(B5表)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校對率

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評分標準，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各鄉市公所及代表會101年1月至12月每月考核總成績均為滿分。

（六）辦理考試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精進機關行政效能

為充分瞭解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各項考試錄取分發人員得否適應所任工作環境，以為機關人力業務配置參酌，特依行政院93年7月5日函頒「各級行政機關推動核心價值實施計畫」、「行政院所屬機關中、高階主管職務管理核心能力評量表」為指引修正相關內容，辦理99-101年各機關、學校各項考試錄取分發人員核心能力評鑑，以提供機關、學校未來人力配置、訓練規劃之用，達公務人員適才適所之成效，型塑創新進取及專業之優質行政文化。

（七）精進工友本職學能，健全工友權益保障

1、修訂工友管理法規彙編

隨著公務機關體制發展日趨成熟，各項法令規章不斷精進，惟在工友管理部分，相關法規、釋例分散紊亂，宜透過同仁腦力激盪與思維，彙編「工友管理法規釋利彙編」成冊，以供府內各單位及所屬機關（構）、學校在工友各項權利、義務疑義適用上有所依循，俾祈相關人員不僅為同仁爭取正當利益，更確保法規適用之一致性。

2、辦理工友管理在職訓練

為加強工友管理、訓練，本府積極規劃辦理工友（含技工、駕駛）教育訓練，以增進工作核心能力，提高工作效率，達成支援服務成長，提升工作知能，並使工友（含技工、駕駛）再選擇新、舊制勞工保險退休金制度時，能夠充分瞭解新制內容，保障自身權益。

（八）導入網路版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提升人事行政服務效能

1、導入網路版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

雲端化網路作業為現今政府提升行政服務效能之重點方針之一，人事資訊業務亦隨之配合轉型，人事資訊管理系統網路化除可將相關人事資訊作業系統加以整合便於人事人員利用，同時簡化作業流程並減少用紙量，在多項有利因素考量下，本系統之賡續維護及推動實有其必要性。

2、辦理專任、兼任(含兼辦)人事人員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考量人事資訊業務作業流程及本縣承辦人員迭有變動，為使人事資訊業務推動順遂並將最新資訊提供承辦人員知悉，本處每年定期舉辦2梯次人事資訊系統課程研習，並由本處培訓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師，課程包含共通性課程、任免遷調子系統、中等以下學校子系統、考績獎懲子系統、退休撫卹子系統及待遇福利子系統等應用程式。

3、資訊考核成績達95分以上

考量人事資訊業務作業流程及本縣承辦人員迭有變動，為使人事資訊業務推動順遂並將最新資訊提供承辦人員知悉，本處每年定期舉辦2梯次人事資訊系統課程研習，並由本處培訓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師，課程包含共通性課程、任免遷調子系統、中等以下學校子系統、考績獎懲子系統、退休撫卹子系統及待遇福利子系統等應用程式。

(九)落實在地化業務推展，深化數位學習

101年度辦理自製數位教材暨行銷短片競賽活動：

1、自製數位教材—個人組：薦送歐德孝（中興國小），作品：驚奇四小時，幸福四大方。

2、自製數位教材—機關組：

（1）本府社會處：遇見・菊島・新住民。（在地特色類）

（2）本府文化局：Ｐｅｓｃａｄｏｒｅｓ：漁人之島的石滬傳奇。（在地特色類）

（3）本府環保局：登革熱病媒防治與環境清潔。（業務簡化類）

二、資源分配檢討

本處經費支出，按執行預算之科別說明如下(100年度本處預算數為882萬4,000元，決算數為750萬8,418元，執行率為89%；101年度本處預算數為876萬3,000元，決算數為760萬9,412元，執行率為92%)：

（一）人力科：

1、人力現況編制：本處人力科編制計有科長1 名、科員5 名、約聘人員1人。

2、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員任免、銓審、職務歸系；人事機構之組織編制、職務歸系及人員銓審；本府國民中小學之編制、職務歸系、教師敘薪；辦理機關行政業務委外業務；辦理員工心理健康；人事會報。

（二）考訓科：

1、人力現況編制：本處考訓科編制計有科長1 名、科員3 名、辦事員1人。

2、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首長差假、出國案件及人事資料管理；本府及所屬公務人員考績及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人事資訊系統管理、本府教育訓練。

（三）給與科：文康活動

1、人力現況編制：本處給與科編制計有科長1 名、科員2名、書記1 人。

2、執行業務及預算分配：

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退休撫卹業務；本府文康活動業務；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福利待遇；本府公健保業務。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精實公務人力，足額進用身障人員

（1）職員人數維持零成長

（2）約聘僱人員維持零成長

（3）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4）辦理所屬機關學校職務普查

2.實施參與管理，提昇人事服務效能
（1）研修人事法令及簡化作業流程
（2）發行人事服務月刊
（3）成立品質工作圈
（4）辦理人事服務滿意度調查

3.推動終身學習，精進知能涵養人文
（1）規劃辦理各項學習訓練活動
（2）推廣專書閱讀心得寫作
（3）辦理讀書會，帶領閱讀風氣
（4）配合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以網路教學環境，推動公共論壇

4.落實待遇福利，激勵士氣保障權益
（1）實施工程績效獎金制度
（2）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及組隊參加比賽
（3）辦理退休照護，安定退休人員生活
（4）填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

5.完善人事資料，即時提供決策參考
（1）建置完善的待遇系統，確保資料正確新穎
（2）維持人事資料管理系統正確性
（3）e-CPA（B5表）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校對率

（二）101年度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建立評鑑制度，精進機關行政效能
辦理所屬機關核心能力評鑑

2.導入知識管理，提昇知識綜效
出版人事服務叢書

3.因應人口政策，建構交友及托育平台。
（1）辦理未婚聯誼活動
（2）建構員工托育平台

4.人事業務即時通，服務再升級
建置Window Live系統作為人事人員交流平台

102年度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辦理考試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精進機關行政效能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99-101年各項考試錄取分發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完成後回饋所屬機關單位參考運用

2.精進工友本職學能，健全工友權益保障

(1)修訂工友管理法規釋例彙編

(2)辦理工友在職訓練

3.導入網路版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提升人事行政服務效能

(1)導入網路版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

(2)辦理專任、兼任(含兼辦)人事人員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3)資訊考核成績達95分以上

4.落實在地化業務推展，深化數位學習

產製自製數位教材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精實公務人力，足額進用身障人員（12%）	(1)	職員人數維持零成長（8%）（自101年調整為3%）	1	統計數據	達成目標給8分，每增加1人扣0.5分至0分為止。 102年起修正為 a.上年度職員人數/本年度職員人數*100%≧100% b.目標達成100%者給3分，每減少1%扣1分，至0分為止。	≦0，	≦0	100%	100%
		(2)	約聘僱人員維持零成長（7%）（自101年調整為3%）	1	統計數據	達成目標給7分，每增加1人扣0.5分至0分為止。 102年起修正為 a.上年度約僱人數/本年度約僱人數*100%≧100% b.目標達成100%者給3分，每減少10%扣1分，至0	≦0，	≦0	100%	100%

						分為止。				
		(3)	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5%）（自101年調整為3%）	1	統計數據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依法應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比例（足額進用之機關學校數/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之機構數x100%x3）。	100%	100%	100%	100%
		(4)	辦理所屬機關學校職務普查（3%）	1	統計數據	a.辦理所屬6個一級機關(警察局、消防局除外)職務普查。 b.職務普查機關數/6*100%，目標達成100%給3分，未達者按比例給分。	-	100%	100%	100%
2	實施參與管理，提昇人事服務效能（12%）	(1)	研修人事法令及簡化作業流程（7%）（自101年調整為4%）	1	統計數據	a.提案獲主管機關採納件數。 b.目標達成率100%給4分，獲採納件數每減少10%扣0.5分，至0分為止。	10	10	10	10
		(2)	發行人事服務月刊（3%）（自101年調整為2.5%）	1	統計數據	a.每月按時發行人事服務月刊。 b.實際發行月數/12個月x100%。	12	12	100%	100%
		(3)	成立品質工作圈（2.5%）	1	統計數據	a.每年成立5個工作圈，每個工作圈至少開會2次，針對年度重點工作，透過群策群力腦力激盪，研究創新並提出解決方案。 b.實際成立工作圈數/5個工作圈x100%。	-	5	100%	100%
		(4)	辦理人事服務滿意度調查（3%）	1	統計數據	整體滿意度75%以上，未滿80%給1分；80%以上，未滿85%給2分；85%以上給3分。	-	85%	85%	85%

3	推動終身學習，精進知能涵養人文（12%）	(1)	規劃辦理各項學習訓練活動。（5%）（自101年調整為3%）	1	統計數據	a. 規劃辦理各項學習訓練活動15場次，每場學員問卷調查之整體滿意度達80％以上場次/年 b. 實際辦理場次/15場次(學員問卷調查之整體滿意度須達80%以上）×100%。	15	15	100%	100%
		(2)	推廣專書閱讀心得寫作（3%）	1	統計數據	a. 10月前徵選專書閱讀心得至少25篇，完成評選，並將優良作品上網提供閱覽。 b. 如期完成給3分，未如期完成不給分。	-	100%	100%	100%
		(3)	辦理讀書會帶領閱讀風氣（5%）（自101年調整為3%）	1	統計數據	a. 辦理讀書會8場給3分。 b. 實際辦理場次/8場次×100%。	8	8	100%	100%
		(4)	配合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以網路教學環境，推動公共論壇。（3%）	1	統計數據	a.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於公共論壇發表意見(文章)篇數達4000篇以上者給3分。 b. 實際發表篇數/4000篇×100%。	-	100%	100%	100%
4	落實待遇福利，激勵士氣保障權益（12%）	(1)	實施工程績效獎金制度（4%）（自101年調整為3%）	1	進度控管	如期完成率（4月15日前完成計畫擬定、12月31日前完成期末檢討）達成目標給3分，未達成0分。	100%	100%	100%	100%
		(2)	提高自願退休及55歲退休案件核准比率（3%）【101年起刪除本項目】	1	統計數據	核定自願退休、55歲退休總人數/年度申請自願、55歲退休總人數×100%	95%	-	-	-

		(3)	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及組隊參加比賽(101年調整)(3%)	1	統計數據	a.辦理或組隊參加各項文康活動至少5次。 b.實際辦理場次/5場次x100%。	-	5	100%	100%
		(4)	辦理退休照護，安定退休人員生活(3%) 自102年調整為加強退休人員三節照護(3%)	1	統計數據	a.如期發放三節照護金及三節慰問金且正確無訛。 b.達成目標如期發放給3分，未達成者，每1人次扣0.5分，至0分為止。	-	100%	100%	100%
		(5)	填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3%)	1	統計數據	1.每年上、下學期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期間內填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 2.每學期達成目標給3分，未達成0分。	-	100%	100%	100%
5	完善人事資料，即時提供決策參考(12%)	(1)	建置完善的待遇系統，確保資料正確新穎(3%)	1	統計數據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接受人事行政總處待遇資料抽查正確率，達成目標給3分，每減少1%扣1分至0分為止。	95%	95%	95%	95%
		(2)	維持人事資料管理系統正確性(6%)(自101年調整為5%)	1	統計數據	a.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國公務人員人事資料庫之數據與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事資訊資料核對，每季人事資料考核成績至少95分以上。 自102年起修正為： a.依據人事行政總處全國公務人員人事資料庫之數據與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事資訊資料核對，每月人事資料考核成績2分。	95%	95%	2	2

						b.達成目標給5分，考核成績每減少10%分扣1分，至0分為止。	，			
		(3)	e-CPA(B5表)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校對率(4%)	1	統計數據	a.依據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資訊網之統計數據達5%(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 b.校對率達2.5%給2分；達3.75%加1分；達5%加1分；未達2.5%者0分。	5%；	5%	5%	5%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建立評鑑制度，精進機關行政效能（6%）	(1)	辦理所屬機關核心能力評鑑(6%)	1	統計數據	a.10月前輔導所屬一級機關(警察局及消防局除外)利用360度評鑑法辦理核心能力評鑑。 b.如期完成給6分，未如期完成不給分。	-	100%，	-	-
2	導入知識管理，提昇知識綜效（5%）	(1)	出版人事服務叢書（5%）	1	統計數據	a.每年10月底出版人事服務叢書1冊，印製500本分送各界參考。 b.如期完成給5分，未如期完成不給分。	100%	100%，	-	-
3	因應人口政策，建構交友及托育平台。（5%）	(1)	主辦或聯合其他機關或民間團體辦理未婚聯誼活動（2%）101年起調整內容	1	統計數據	a.辦理未婚聯誼活動場次/年。 b.達成目標給3分，每減少1場次扣1.5分，至0分為止。	2	2，	-	-

		(2)	辦理未婚聯誼活動（3%）	1	統計數據	a.辦理未婚聯誼活動2場(場次/年)。達成目標給2分，每減少1場次扣1分，至0分為止。 b.每梯次學員整體滿意度度未達80%給0.2分，80%以上給0.5分。	-	2	-	-
		(3)	洽請合法登記立案之托育服務機構提供員工子女優惠之托育服務（2%）101年起調整內容	1	統計數據	a.調查員工子女需求評估，據以規劃辦理托育服務者給予1分。 b.主動接洽並特約托育機構家數以2家為目標值，每減少1家扣0.5分，至0分為止。	2	-	-	-
		(4)	建構員工托育平台（2%）	1	統計數據	a.與本縣合法立案托育機構商議優惠事宜，並建置員工托育網站專區，提供選擇。 b.達成目標給2分，未達成目標不給分。	-	2	-	-
4	人事業務即時通，服務再升級（4%）	(1)	建置Window Live系統作為人事人員交流平台（4%）	1	統計數據	1.建置Window Live系統，且專(兼)任人事人員申請Hotmail達92%。 2.達成目標給4分，每減少1%扣1分至0分為止	-	92%	-	-
5	辦理考試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精進機關行政效能（5%）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99-101年各項考試錄取分發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完成後回饋所屬機關單位參考運用。	1	統計數據	1.10月前推動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警察局及消防局除外)利用360度評鑑法辦理99-101年各項考試錄取分發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完成後回饋各人員及所屬機關單位參考運用。 2.達成受評鑑人數	-	-	95%	95%

						率95％給5分，每減少1％扣1分，至0分為止。				
6	精進工友本職學能，健全工友權益保障（5%）	(1)	修訂工友管理法規釋例彙編(2.5%)	1	統計數據	1.修訂工友管理法規釋例彙編。 2.完成修訂給2.5分，未完成不給分。	-	-	100%	100%
		(2)	辦理工友在職訓練(2.5%)	1	統計數據	1.辦理工友在職訓練1場。 2.達成目標給2.5分，未完成不給分。	-	-	100%	100%
7	導入網路版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提升人事行政服務效能（5%）	(1)	導入網路版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2%）	1	統計數據	建立資訊種籽教師機制，輔導處理所屬機關學校Pemis2k改版WebHR後續事宜，如期完成給2分，未完成不給分。	-	-	100%	100%
		(2)	辦理專任、兼任(含兼辦)人事人員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1%）	1	統計數據	1.10月前辦理專任、兼任(含兼辦)人事人員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2場次，強化知能，如期完成給1分，未完成不給分。 2.實際辦理場次/2場次×100%，目標值為100%。	、-	-	100%	100%
		(3)	資訊考核成績達95分以上。（2%）	1	統計數據	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資訊考核項目評鑑所屬機關學校，年度總成績達95%以上者給2分，未達成者不給分。	-	-	95%	95%
8	落實在地化業務推展，深化數位學習（5%）	(1)	產製自製數位教材。（5%）	1	統計數據	1.產製自製數位教材5件。 2.實際產製自製數位教材件數/5件×100%，目標值為100%。	-	-	10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2 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精實公務人力，足額進用身障人員

（一）職員人數維持零成長

為紓解本府財政困境之窘況，加強開源節流，厲行精簡政策，並加強正式人員工作分配合理化及均衡化，工作團隊人性化，俾以提高行政效率，達到精簡人力及員額「零成長」之目的。

（二）約聘僱人員維持零成長

約聘僱人員以出缺不補為原則，並配合員額評鑑，瞭解各單位人力運用情形及業務消長狀況，以發現缺失，俾作為業務改進之參考及精實用人之依據。

（三）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本府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除依據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鼓勵所屬機關對業務性質適宜身心障礙者，應優先進用，以落實政府政策。

（四）辦理所屬機關學校職務普查

配合地方制度法及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之修正，本府暨所屬機關之組織修編及職務歸系業已完竣，本府於100年1月1日生效，所屬機關於100年7月1日生效。為落實職務管理，避免各機關、學校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7條第1項規定訂定之職務說明書未能因應實際業務之需檢討調整，而流於形式，以強化職務說明書之功能，爰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7條第2項規定辦理職務普查。

二、實施參與管理，提昇人事服務效能

（一）研修人事法令及簡化作業流程

本處為提昇行政效能，簡化作業程序，利用每二個月召開之全縣人事會報，研討並適時修改不合時宜之法令規章，簡化工作流程，確保員工個人權益。

（二）發行人事服務月刊

為加強人事服務功能，每月發行人事服務月刊計1,000份，分送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閱讀。內容以「人事服務、資訊提供、勵

志溫馨、人文涵養」為規劃內容，使成為縣屬公務人員之精神刊物。

（三）成立品質工作圈

為解決因環境變遷，導致人事業務新舊並陳之問題，結合全體人事同仁及相關單位專業人士，針對年度重大工作項目與施政重點，每年組成5個品質工作圈，透過圈員間不斷的腦力激盪，提出有效改善效能效率之解決方案，不斷精進人事業務服務成果，期有效支援業務單位及本機關目標之達成。

（四）辦理人事服務滿意度調查

為有效瞭解人事服務成效及提升服務品質，建構服務網絡並作為未來人事業務推動的參考。除了需瞭解外部顧客（民眾）對本府之施政、服務是否滿意外，亦應傾聽本府內部顧客（員工）之聲音，準此，本處定期針對各項人事服務實施員工滿意度調查，並就各面向適時檢討改進。

三、推動終身學習，精進知能涵養人文

（一）規劃辦理各項學習訓練活動

依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及其相關法規，配合有關實施要項及機關施政計畫，妥擬各年度訓練進修計畫並確實按計畫執行；研討或採取有效措施，積極協調或委託各大學、研究機構、民間教育訓練機構提供或安排各項自我成長課程，以營造終身學習環境，並定期延聘專家、學者或政府業務主管專題演講或專題報告，或適時向員工宣導最新政策，以精進員工知能涵養人文素養。

（二）推廣專書閱讀心得寫作

本府配合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競賽，辦理本縣專書閱讀比賽，自各單位參賽作品中評選出至少1篇代表本縣參賽。

（三）辦理讀書會，帶領閱讀風氣

為型塑學習型政府，帶動員工分享心得拓展視野，以推展優質學習文化，匯集團隊智慧，提升縣政施政品質及績效。本府藉由讀

書會的組成以及運作，能激發組織學習動機，促進員工彼此經驗分享及心靈成長，凝聚向心力，帶動終身學習風潮，縣府團隊的施政績效相信亦能與時俱進。

（四）配合地方研習中心以網路教學環境，推動公共論壇

為瞭解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務同仁對於訓練研習、數位學習的需求及反應，特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合作，於該中心之「e學中心」網站—公共論壇，開設「澎湖縣政府專區」，供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務同仁做學習心得發表、交流之用，並從中汲取同仁們之需求與建議，作為後續辦理研習活動之改進參考。

四、落實待遇福利，激勵士氣保障權益

（一）實施工程獎金制度

為激勵實際從事工程人員之工作士氣，並避免核發獎金流於浮濫、徒具形式，本府建設處、工務處、旅遊處及教育處等工程單位支領工程獎金依績效覈實發給，使績效與報酬相互配合，以激勵同仁提昇效率及競爭力。

（二）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及組隊參加比賽

為增進本府所屬員工情誼，凝聚團隊意識，本府規劃辦理多項全縣性活動如新春賀歲聯誼、未婚員工聯誼、員工親子活動、歌唱比賽、員工趣味競賽，組隊參加龍舟競賽、縣運等，以凝聚員工向心力。

（三）辦理退休照護，安定退休人員生活

為保障退休公教人員的權益，使退休生活愉快，本府於春節、端節、秋節前依規定發放退休照護每節2,000元；另對早期退休支領

一次退休金生活特別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有眷每人每節3萬1,000元、單身每節每人核發1萬8,000元；擇（兼）領月退休金人員於每年1月16日、7月16日如期發放，以安定退休人員生活。

（四）填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

為利子女就學，本府均於員工之子女就讀學校註冊繳費前，辦理子女教育補助費預借相關事宜。為使子女教育補助費發放正確無訛，以避免重複領取現象，本府於每年第二、第一學期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期間內填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以確保報送之資料正確無誤。對於其他各類補助均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並上「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登錄。

五、完善人事資料，即時提供決策參考

（一）建置完善的待遇系統，確保資料正確新穎

為提升公務人員待遇資料管理與決策之效率及品質，積極建置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員工等2,600人之固定性（如本俸、年功俸、學術研究費或各項加給）及非固定性給與（包括獎金、各項補助、工作費），以最精簡之人力、成本進行待遇資料之管理，以減輕各人事單位業務負擔，提高政府行政效率。

（二）維持人事資料管理系統正確性

每月抽檔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資料，更新本縣人事資訊系統資料庫，並定期核校本府及所屬學校人事資料，以確保人事資料庫資料新穎正確，提供人事決策之重要參據。

（三）e-CPA（B5表）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校對率

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正確與否攸關未來人事運用之成效，鼓勵公務人員至人事服務網自行校正個人資料，使登載之人事資料更臻正確，以提高人事資料運用，俾作為人事決策時之參考。

六、辦理考試新進人員核心能力評鑑，精進機關行政效能

為充分瞭解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學校考試分發人員得否適應所認工作環境，以估機關人力業務配置參酌，特依行政院93年7月5日函頒「各級行政機關推動核心價職實施計畫」、「行政院所屬機關中、高階主管職務管理核心能力評量表」為指引修正相關內容，99-101年對機關、學校考試分發人員實施核心能力評鑑，以提供機關、學校未來人力配置、訓練規劃之用，達公務人員適才適所之成效，型塑創新進取及專業之優質行政文化。

七、精進工友本職學能，健全工友權益保障

（一）修訂工友管理法規釋利彙編

隨著公務機關體制發展日趨成熟，各項法令規章不斷精進，在工友管理之部分，唯因法規、相關釋例分散紊亂，基此透過同仁腦力之激盪與思維，彙編「工友管理法規釋利彙編」成冊，以供本府內各單位及所屬機關（構）、學校之工友在各項權利、義務適用疑義上有所依循，俾祈相關人員不僅為同仁爭取正當利益，更確保法規適用之一致性。

（二）辦理工友在職訓練

為加強工友管理、訓練，本府積極規劃辦理工友（含技工、駕駛）教育訓練，以增進工作核心能力，提高工作效率，達成支援服務成長，提升工作知能，並使工友（含技工、駕駛）再選擇新、舊制勞工保險退休金制度時，能夠充分瞭解新制內容，保障自身權益。

八、導入網路板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提升人事行政服務效能(考訓)

（一）導入網路版人事資訊管理系統(WebHR)

雲端化網路作業為現今政府提升行政服務效能之重點方針之一，人事資訊業務亦隨之配合轉型，人事資訊管理系統網路化除可將相關人事資訊作業系統加以整合便於人事人員利用，同時簡化作業流程並減少用紙量，在多項有利因素考量下，本系統之賡續維護及推動實有其必要性

（二）辦理專任、兼任(含兼辦)人事人員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考量人事資訊業務作業流程及本縣承辦人員迭有變動，為使人事資訊業務推動順遂並將最新資訊提供承辦人員知悉，本處每年定期舉辦2梯次人事資訊系統課程研習，並由本處培訓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師，課程包含共通性課程、任免遷調子系統、中等以下學校子系統、考績獎懲子系統、退休撫卹子系統及待遇服利子系統等應用程式。

(三)資訊考核成績達95分以上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落實員額數控管及維持人事資料正確性，

已將上述兩大項目列入人事資訊成績考核主要項目，本處除函知所屬機關學校，亦配合修訂本縣人事資訊輔導手冊中成績計算方式一欄，以供承辦人員作業時有所依據及便於查詢。

九、落實在地化業務推展，深化數位學習

自製數位教材主要期望透過嶄新的網路技術，用不同角度體驗e化時代，建構知識經濟的重要基礎環節，有效的提升知識的累積、傳承與運用，並延伸培育數位人才學習效益，落實業務推展，激發公部門產出自製數位教材，共創知識經濟。

澎湖縣政府政風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1、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0-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0-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0-2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0-3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0-3

二、資源分配檢討 10-3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0-3

一、策略績效目標 10-3

二、衡量指標 10-6

肆、計畫內容摘要 10-7

一、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內外顧客防貪、肅貪共識 10-7

二、辦理業務防弊稽核，協助機關興利除弊 10-8

三、積極辦理村里廉政平臺 10-8

四、發揮機關廉政會報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 10-9

五、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 10-9

六、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 10-9

七、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10-10

八、因應時勢所需辦理個案查察以行銷政風工作 10-10

九、研提有關法規面等業務興革建議案 10-10

澎湖縣政府政風處中程(100-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一）廉能的政府不僅是民主政治發展的原動力，更是國家提昇國際競爭力的重要因素。公務員貪瀆不法之行為不但破壞國家形象，且動搖人民對政府施政的信賴感，其嚴重者甚至可能導致政府的瓦解、國家的覆亡，可以說是扭曲政經秩序及社會正義的原罪。
現今國際間一向重視政府的清廉以防止貪瀆不法造成的國家資源耗損、人民信賴瓦解，俾提昇國內產業繁榮及外商投資的意願。本縣地處偏遠離島，資源嚴重缺乏，工商業有待提昇，外資的引進實為爾後本縣經濟成長的契機，職是，外資投入的意願及有效的開發，實有賴政府機關不斷提昇清廉與效能的程度，因此建立一個廉潔而有效率的政府確為當前施政的重要目標之一。

（二）機關施政滿意度、清廉度評估分析及貪瀆不法發生案件概況
本縣一向政治清明、弊絕風清，最近由相關學術單位所做的民調結果（含法務部96年委託台灣透明組織及98年委託全國公信力公司所做的民調），王縣長主政澎湖縣政府團隊之廉政滿意度及分項指標均名列前茅，尤其民眾認為縣政府過去一年在防貪工作成效之評價比較，澎湖縣亦榮獲第一；加上由其他學術單位所做的機關施政滿意度，亦有極高評價，深獲縣民肯定，縣府團隊之表現符合民眾的高度期待。在本府員工貪瀆不法案件上，98年函送類貪瀆案件3案、99年函送貪瀆案件2案、100年函送貪瀆案件3案及貪瀆起訴案件3案、101年函送貪瀆案件1案及貪瀆起訴案件1案；從前述，貪瀆案件數差異不大，可見貪瀆弊端之查處仍應賡續積極辦理。

（三）當前社會各界對於政府機關的廉能政風要求日益提高，本府暨所屬政風機構所有政風工作同仁對於廉政工作「防貪」、「反貪」與「肅貪」之推動亦不遺餘力，然而「事前的預防」遠比「事後的查處」所花費的社會成本為低；因此本處未來仍將繼續秉持著「興利優於防弊、預防重於查處、服務代替干預」的工作原則，協助機關推動興利行政，藉以提高工作效率，同時並致力於各項防貪機制的建立，強化公務員「以廉潔為榮，以貪瀆為恥」之觀念及優良官箴，以營造一個優質的行政空間。並積極宣導民眾支持及參與防貪、肅貪的廉政工作，希冀達成「快樂島嶼，美滿家園」、「國際島嶼，海上明珠」的縣府施政目標。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協助機關發掘民隱民瘼及提供興革建議，輔助業務單位提高行政效率，成立「廉政志工」、建置「村里廉政平臺」及辦理「政風實況問卷調查」，廣納興革意見提供業務部門檢討改進及修訂興革建議參考，以提昇機關行政效率，促進廉能政治。

（二）落實各項政風法令宣導及業務興革建議，預防貪瀆不法情事發生，

積極辦理各項政風法令宣導工作並創新其內容及方式，提高同仁及民眾之接受度，期本府全體員工皆能知法守法；對本機關各項易滋弊端業務，深入瞭解相關法令規定、作業流程，研擬有效之興革建議，並透過定期或及不定期之各種專案業務稽核方式，發現弊端缺失適時建議相關部門改進或予以導正，預防貪瀆不法情事發生。

（三）鼓勵民眾檢舉，查處貪瀆不法

運用各類媒體及製作宣導品，廣為宣導本處之廉政檢舉電話專線及電子信箱，鼓勵民眾勇於檢舉貪瀆不法。對檢舉之案件，悉數秉持依法查處的精神，深入瞭解案情，正確援用法規，本實事求是、不偏不頗之立場審慎辦理，並善盡對檢舉人身分保密之責，爭取民眾對本府反貪作為的支持及信賴。

（四）落實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工作，防止洩密及危害機關安全事件發生

積極以各種有效方式辦理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辦理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檢查，並結合資訊科加強資訊安全措施之計畫及執行，以防止洩密或危害資訊安全事件發生；另，針對可能危及本機關人員、處所或財物之危險因子，協助本府員工建立正確認知，俾提昇全員危機意識及防範能力，此外，並確實掌握陳情、請願之預警情資，妥善處理，以消弭機關危機於無形。

（五）襄助機關首長創造廉潔、便民、高效率的現代化政府

以「服務代替干預」、「預防重於查處」及「興利優於防弊」的政風工作原則，建置優質施政環境與民眾可信賴的政府，並協助各機關施政計畫之推動執行，達到本府「快樂島嶼，美滿家園」的施政總目標。

（六）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控，有效提昇公共工程品質

協同本府採購稽核小組、施工查核小組強化本縣公共工程品質，持續加強執行工程稽核抽驗工作，鎖定民眾檢舉及重大異常工程為優先抽驗對象，以有效提昇公共工程品質，並藉由公共工程招標文件公開閱覽作業，以提昇公共工程規劃設計品質，減少招標

及履約爭議，相關執行成效，定期提報本府廉政會報策進檢討。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本處現有施政計畫之執行推動，均能依照既訂的目標與計畫內容，並經合理之管制、考核確實的推動執行。近年來，重要的政風工作執行成效簡述如下：

（一）防貪預防業務工作執行成效

本縣在法務部98年委託全國公信力股份有限公司所做的民調結果於98年底出爐，本縣多項清廉度指標再次蟬聯22縣市中第1名，成為全國最清廉縣市，足見本府在近年積極推動反貪倡廉的努力已收到實質的效果。為使本府各項施政措施順利進行，本府已於98年3月正式成立「廉政會報」，以建立廉政工作平臺，配合推動各項廉政工作措施，至102年已召開第10次會議，將再持續結合各單位及全民力量，共同維護優良政風，並加強宣導激發民眾反貪意識，建構全民廉政環境。

（二）貪瀆不法查處工作執行成效

98年函送貪瀆案件3案、99年函送貪瀆案件2案、100年函送貪瀆案件3案及貪瀆起訴案件3案、101年函送貪瀆案件1案及貪瀆起訴案件1案，並能隨時主動發掘線索，使極少數心存貪贓枉法之徒知所警惕。

二、資源分配檢討

本處編制人力員額共計9員，現有人員數9員，每年預算僅約新臺幣五十餘萬元，在人力及經費與其他縣市政風單位比較皆嫌短絀的劣勢下，各政風同仁仍能堅守崗位戮力從公，並以提昇工作績效為終極目標。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內外顧客反貪肅貪共識

（1）賡續運用媒體、機關網站及各項集會時機加強政風法令及廉能核心價值宣導。

（2）各政風機構除瞭解機關內同仁需要，確實依機關特性辦理相關法令宣導、編輯定期或不定期宣導刊物及舉辦專題演講活動外；並宜學習藉廣告行銷理念，主動結合機關各項資源對社會大眾廣為宣導貪瀆禍害，以使民眾對政風業務更加認同，並提昇防貪、肅貪道德勇氣與配合意願。

2.辦理業務防弊稽核，協助機關興利除弊

（1）對於本機關各項易滋弊端業務，深入瞭解其相關法令規定、作

業程序，掌握弊端關鍵及不法行為可能之態樣，妥善研擬有效之興革建議。

（2）透過不定期稽核或專案業務稽核方式，發現弊端缺失，適時予以導正或提供建議，俾同時達到防弊及興利目標。

（3）以年度為基準，研編採購綜合分析報告及彙整違失採購案件。

（4）落實採購監辦機制，並參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針對機關採購各階段流程，加強辨識可能發生的錯誤態樣，即時導正缺失。

3.積極辦理村里廉政平臺、廉政志工及政風實況問卷調查，瞭解施政得失

（1）辦理村里廉政平臺與廉政志工反映民情與施政興革建議：

為強化「村里」與鄉市公所及縣政府溝通聯繫管道，依法務部廉政署函頒之計畫，積極建置完成本縣「村里廉政平臺」，藉以機先掌握民情需求與施政興革反映意見，並宣揚反貪倡廉資訊，俾使本府廉能政策能更切合民眾需求。另為貫徹本府廉能施政理念，擴大社會參與，積極推動本府「廉政志工」，結合民間的力量及資源，拓展廉政宣導成效及層面，並期深入校園及社區，進而帶動全民廉政風潮。

（2）定期辦理問卷調查：

每年本處及所屬政風機構均分別辦理機關政風實況問卷調查，就調查所得資料研編分析報告，了解並比較民眾對本府及各機關政風狀況及施政得失看法，提供機關首長參考。

4.發揮機關廉政機制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

（1）定期召開本府廉政會報，審慎研提政風相關興利防弊議題，並交付各權責機關單位執行，並加以管考，以免流於型式。

（2）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落實辦理機關廉政會報，俾發揮會議功能有效推動機關廉能政風業務。

5.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

（1）辦理年度公務機密講習、有獎測驗等多元方式全面加強宣導提昇員工保密觀念及警覺。

（2）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稽核，發現缺失即簽移相關單位檢討改善。

（3）針對重大採購會議等，研訂專案保密措施並切實執行，防範洩密事件發生。

（4）積極發掘洩密及違反有關機密維護、資訊安全規定事件，追究相關人員責任，並研提策進作為。

6.繼續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

（1）辦理安全維護講習，以提升同仁防護應變能力，並配合本府

重大活動辦理專案安全維護。

（2）每年度召開機關安全維護會報，透過行政運作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並針對重大危安及集體陳情請願事件之預警資料加強蒐報。

（3）加強維護措施計畫及執行確保各項慶典及選舉期間之機關安全；辦理定期及不定期之機關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並將發現之缺失會請相關單位改善。

7.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1）規劃執行肅貪工作必要之軟、硬體設施，提昇查處效能，塑造優質工作環境，回應民眾殷切期盼政府廉潔效能和社會公平正義的實現。

（2）針對與民眾接觸頻繁之營繕工程、巨額採購、工商登記管理、建築管理、稅務稽徵、環保稽查、衛生醫療、地政規劃、消防安檢、社會補助等易滋弊端之機關單位人員列為優先查處對象加強發掘線索期能擺脫不當或不法關說行為，以建立廉能政府為目標。

8.行銷政風工作

靈活運用電子宣導、講習訓練、測驗比賽、有獎徵答、藝文活動等多元宣導方式，以達落實政風行銷效果。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為因應時勢所需對於民眾詬病與造成社會生命財產安全疑慮之情事即辦理專案清查，以發掘是否人謀不法貪瀆弊端，並適時提興革事項供有關單位參處。

2.組成廉政品管圈，針對廉政主題進行探討，提出改善方案，以強化機關廉能施政品質。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一	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內外顧客防	一	辦理機關員工政風法令宣導（4%）	1	統計數據	政風法令各種方式宣導次數/年	2	3	4	4

	貪肅貪共識（8% ）	二	辦理社會參與反貪宣導（4%）	1	統計數據	完成宣導次數/年	2	3	3	3
二	辦理業務稽核及研提興革建議（12% ）	一	辦理機關採購案件業務稽核（2% ）	1	統計數據	稽核件數/年	90	95	100	110
		二	研提業務興革建議(2% ）	1	統計數據	完成次數/年	1	1	1	1
		三	以年度為基準，研編採購綜合分析報告及彙整違失採購案件（2%）	1	統計數據	勾稽件數/年	2	1	1	1
		四	監辦採購案件(2% ）	1	統計數據	監辦採購案件數/年	90	100	200	200
		五	實施專案業務稽核(4% ）	1	統計數據	專案稽核件數/年	2	1	1	1
三	辦理村里廉政平臺、廉政志工及問卷調查瞭解施政得失（9%）	一	辦理村里廉政平臺與廉政志工 自102年起修正為： 辦理村里廉政平臺與廉政志工反映民情與施政興革建議（4%）	1	統計數據	完成件數/年	—	2	25	25
		二	辦理政風實況問卷調查(5%)	1	統計數據	問卷調查辦理件數	1	1	1	1
四	發揮機關廉政機制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5% ）	一	召開機關廉政會報(3% ）	1	統計數據	召開次數/年	1	2	2	2
		二	辦理採購案件公開閱覽作業(2% ）	1	統計數據	辦理件數/年	3	2	1	1
五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	一	辦理公務機密維護講習(2% ）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	1	1	1

	障民眾權益（6% ）	二	辦理公務機密及資訊安全維護檢查(4% ）	1	統計數據	檢查及稽核次數/年	4	3	2	2
六	繼續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6% ）	一	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2% ）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	1	1	1
		二	辦理機關安全維護檢查(2% ）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檢查數/年	2	2	2	2
		三	協助機關辦理陳情請願或重大危安事件(2% ）	1	統計數據	完成次數/年	2	2	2	2
七	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10% ）	一	政風查察(7% ）	1	統計數據	受理查察案件數/年	50	50	50	50
		二	行政肅貪(3% ）	1	統計數據	行政處分數/年	1	1	2	2
八	行銷政風工作(4%)	一	靈活運用電子宣導、講習訓練、測驗比賽、有獎徵答、藝文活動等多元宣導方式，以達落實政風行銷效果。（4%）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件數/年度宣導	—	—	4	4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一	因應時勢所需辦理專案清查及行銷政風工作（14% ）	一	辦理專案清查(14% ）	1	統計數據	專案清查件數/年	2	2	2	2

二	組成「廉政品管圈」以強化機關廉能施政品質（6%）	一	透過跨部門人員組成廉政品管圈，針對廉政主題進行探討並提出改善方案，以促進廉潔效能（6%）	1	統計數據	完成件數/年	—	—	1	1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加強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內外顧客防貪、肅貪共識

（一）賡續運用媒體、機關網站及各項集會時機加強政風法令及廉能核心價值宣導。

（二）各政風機構除瞭解機關內同仁需要確實依機關特性辦理相關法令宣導，編輯定期或不定期宣導刊物及舉辦專題演講活動外，並宜廣告行銷理念主動結合機關各項資源對社會大眾廣宣貪瀆禍害，以使民眾對政風業務更加認同，並提昇防貪肅貪道德勇氣與配合意願。

二、辦理業務防弊稽核，協助機關興利除弊

（一）對於本機關各項易滋弊端業務深入瞭解其相關法令規定、作業程序，掌握弊端關鍵及不法可能態樣，研擬有效之興革建議。

（二）透過不定期稽核或專案業務稽核方式發現弊端缺失，適時予以導正或提供建議，俾同時達到防弊及興利目標。

（三）以年度為基準，研編採購綜合分析報告及彙整違失採購案件。

（四）落實採購監辦機制，並參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針對機關採購各階段流程，加強辨識可能發生的錯誤態樣，即時導正缺失。

三、積極辦理村里廉政平臺、廉政志工及政風實況問卷調查瞭解施政得失

（一）積極辦理村里廉政平臺、廉政志工：

為強化「村里」與鄉市公所及縣政府溝通聯繫管道，依法務部廉政署函頒之計畫，積極建置完成本縣「村里廉政平臺」藉以機先掌握民情需求與施政興革反映意見，並宣揚反貪倡廉資訊，俾使本府廉能政策能更切合民眾需求。另為貫徹本府廉能施政理念，擴大社會參與，積極推動本府「廉政志工」，結合民間的力量及資源，拓

展廉政宣導成效及層面，並期深入校園及社區，進而帶動全民廉政風潮。

（二）定期辦理問卷調查：

每年本處及所屬政風機構均分別辦理機關政風實況問卷調查，就調查所得資料研編分析報告，以了解民眾對本府及各機關政風狀況及施政得失看法，提供機關首長參考。

四、發揮機關廉政會報功能有效推動廉政業務

（一）定期召開本府廉政會報，審慎研提興利防弊議題，交付各權責機關單位執行，並加以管考，避免流於型式。

（二）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落實辦理廉政會報會議，俾發揮會議功能有效推動機關廉能政風業務。

五、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

（一）辦理年度公務機密講習、有獎測驗等多元方式全面加強宣導提昇員工保密觀念及警覺。

（二）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資訊安全管理稽核及資安演練，發現缺失即移請相關單位檢討改善。

（三）針對重大採購會議或其他有保密必要之重大施政，研訂專案保密措施並切實執行，防範洩密事件發生。

（四）積極發掘洩密及違反有關機密維護、資訊安全規定事件，追究相關人員責任，並研提策進作為。

六、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

（一）辦理安全維護講習，以提升同仁防護應變能力，並配合本府重大活動辦理專案安全維護。

（二）每年度召開安全維護會報，透過行政運作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並隨時針對重大危安及集體陳情請願事件之預警資料加強蒐報。

（三）加強維護措施計畫及執行確保各項慶典及選舉期間之機關安全；辦理定期及不定期之機關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並將檢查缺失會請權責單位改善。

七、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一）規劃充實肅貪工作必要之軟、硬體設施，提昇查處效能，塑造優質工作環境，回應民眾殷切期盼政府廉潔效能的服務和社會公平正義的實現。

（二）針對與民眾接觸頻繁之營繕工程、鉅額採購、工商登記管理、建築管理、稅務稽徵、環保稽查、衛生醫療、地政規劃、消防安檢、社會補助等易滋弊端之機關單位人員列為優先查察對象加強發掘線索，以擺脫不當或不法關說行為，而建立廉能政府為目標。

八、行銷政風工作

靈活運用電子宣導、講習訓練、測驗比賽、有獎徵答、藝文活動等多元宣導方式，以達落實政風行銷效果。

九、因應時勢所需辦理專案清查

因應時勢所需對於民眾詬病與造成社會生命財產安全疑慮之情事即辦理專案清查，以發掘是否人謀不法貪瀆弊端，並適時提興革建議事項，藉以行銷政風工作。

十、組成廉政品管圈，針對廉政主題進行探討，提出改善方案，以強化機關廉能施政品質

澎湖縣政府主計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2、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1-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1-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1-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1-3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1-3

二、資源分配檢討 11-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1-7

一、策略績效目標 11-7

二、衡量指標 11-10

肆、計畫內容摘要 11-16

一、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11-16

二、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11-16

三、建立及分析統計指標，以利決策 11-17

四、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掌握民意需求 11-17

五、強化預算資訊管理功能，提升內部審核行政效率 11-17

六、整合各機關ECO(歲出用途別)數據 11-17

七、賡續推動本縣教育發展基金預算型態之變革 11-17

八、加強推動數年1次各項基本國勢調查宣導工作·····11-17

九、增進縣內主（會）計人員專業知識提昇採購審查品質·····11-18

十、完整保存日據時代統計概要····· 11-18

十一、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11-18

十二、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11-18

澎湖縣政府主計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政府政務之推動和功能的發揮，均須仰賴充裕與穩定的財源支應。財政乃庶政之母，一切縣政建設的原動力，與縣民追求高品質服務之期待息息相關，然而近年來，因經濟景氣持續低迷及中央數次修法減免地方稅，及地方推動博奕公投未通過，投資環境未能改善使地方財政收入未能大幅成長，無法與財政支出同步成長，造成財政收入不足以因應財政支出，財政收支差距持續擴大亦使得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政府財政赤字與日俱增，政府施政所需財源漸趨困窘。

在政府財政赤字與日俱增，賦稅負擔率持續下降情形下，本處本諸嚴謹態度，遵守財務管理基礎及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下，與縣府團隊共同把握零基預算精神，配合當前施政主軸，審視各項施政計畫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妥善規劃縣總體財務資源，期能兼顧財政制度之健全，促進經濟發展，增進社會福祉，達成財政收支平衡之目標。並遵照「行政機關貫徹十項革新要求實施要點」及預算執行等相關規定，加強財務控管及落實會計審核，督促各單位檢討相關業務支出，使各機關減少不經濟支出，將錢花在刀口上，用最少經費，發揮每一元政府預算之最高邊際效益，不浪費分毫人民血汗錢的原則，期以最少的資源，如期如質達成相同計畫目標，避免產生資產閒置等情事，以提升財務效能杜絕浪費，增進施政績效，有效達成各項縣政建設之任務，亦達成財政收支平衡之目標。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量入為出，確保財政穩健政策

縣政之首要工作在於協助資源妥善配置提昇政府財務效能，為避免財政惡化及債務還本付息之財務壓力衍生資源配置排擠效應問題，在「永續經營」之理念下，循序配合縣中程施政計畫目標與發展策略體系，確實以量入為出，力求收支平衡為原則籌編各年度總預算案與業務單位協力統整，將歲出規模及舉債額度控制在一定範圍內朝「財政健全」全方位理念落實策進。

（二）兼顧全方位施政需求，合理有效配置資源

秉持零基預算精神檢討原有及新興計畫資源使用效益，加強概算先期作業審查，新興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作整體性之縝密檢討，分析計畫之可行性及成本效益，經審核通過後，按施政計畫之輕重緩急排列優先順序編列預算，使計畫與預算得以密切結合，以提昇整體資源使用效益。

（三）強化政府會計內部控制制度，發揮會計管理功能，協助健全財

務秩序

依據預算法、會計法、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院頒「健全財務秩序與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加強各項收支控制、現金及其他財務處理程序之內部審核及抽查核對，並辦理會計事務之處理及工作績效之查核，以協助各機關發揮內部控制之功能。提供會計決算、月報、收支執行狀況等各類公正、可靠、完整會計及資料，供首長作為落實縣政遠景決策及策進內部管理檢討與展望之參據，使本縣競爭力有效提昇。

（四）推廣主計資訊系統，強化會計資訊管理功能

以本府已建置完成之預算、單位會計系統為基礎，賡續推廣「縣市公務預算會計系統」，並分期將建置完成之預算系統、會計系統及決算系統推廣至府外所屬機關，以隨時掌握財政收支與預算執行狀況，發揮會計資訊結合管理制度之功能，又為提昇系統運作效能，接續進行預算與會計系統改版作業完成系統架構更新，以確保會計資訊品質及準確度，達成簡化工作流程，提昇工作效率。

（五）加強統計行政管理及統計資訊服務

隨著國際化、知識化程度加深，數位時代加速來臨，社會環境及產業結構變遷快速且複雜化，各界對統計資訊需求更為殷切；惟在政府有限資源下，量的增加誠屬不易，故現階段應以提升政府統計品質、時效與應用作為優先發展課題。為達此目標，本處依據行政院主計處訂頒「公務統計方案實施要點」嚴格管理報表，並蒐集各類統計書刊及報表，予以分門別類集中管理庫藏，充實統計資料檔。使本府各業務單位充分掌握本縣各面向實況，並獲得橫向(空間)與縱向(時間)上的衡量比較，以檢視本縣各項經設環境的變化及優劣勢之所在，對縣政之施政及首長之決策提供重大參考價值。

（六）精進調查技能，提升統計調查效率，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

精進普查作業方法，加強連結公務檔案，以及運用電腦資訊技術，推動網際網路填報等功能，提升調查品質及時效，配合中央將於100及101年辦理基本國勢調查，建立管道適時獲取農林漁牧業普查、工商及服務業普查、人口及住宅普查等基本國勢基礎及專案調查資訊，並作為政府規劃各種政策方針及措施之重要參據，提高縣民福祉。充分發揮支援政策之效益。

（七）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隨時掌握民意需求

時代不斷地進步，觀念不斷地革新，主計工作也必須與時俱進，才能跟上時代動脈與社會的民意需要，所以全體主計人員要不斷面臨挑戰與自我學習革新業務改進工作，因此，指派專人蒐

集媒體輿論有關財經、預算編製及執行、統計調查民意反應等資訊，反映意見與本處業務相關者，立即交由主管課研提因應作為，以更新的思維，更新的作法，通權達變，在歲計、會計、統計的專業領域上，作出更多的貢獻。

（八）加強培育與訓練，提升主計人員本職學能，宣導正確服務觀念

在政府各項法令規章制度等不斷地改革與檢討主計人員在機關單位內部中負責財政監督及管理，屬高度專業的工作，需要經常吸收專業知識，以因應各種業務狀況。為提昇主計同仁專業知識及處理能力，適時遴派人員參加行政院主計處開辦各項訓練課程學習，肩負種子教師任務輔導同仁外；本處並將持續開辦公務預算會計系統電腦操作班，不定期召開主計業務座談會，交換累積的專案意見共同解決問題，並宣導主計人員執行職務應遵照主計人員服務守則，期建構優質行政團隊。

（九）賡續落實節流措施，嚴密控制收支差絀

本縣自有財源比率全台最低，亦即說本縣「財政自主能力」全台最弱，長期仰賴中央政府補助收入維持縣政。在縣稅課收入等實質收入短期無法相應成長前，為應各項重大工程及施政計畫持續推動，將切實依據預算法第64條規定訂定預算執行節約措施方案，並賡續堅持細膩的原則來執行，縮減各項消費性支出。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析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審編年度總預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據以推展縣政

1. 依照預算法及院頒「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澎湖縣政府各機關學校編製年度預（概）算注意事項」分送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據以編列概算。
2. 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及計畫預算制度，並依照「預算法」、「財政收支劃分法」、「地方制度法」、「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各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等規定，兼顧財務與全方位施政需要，於法定期限內審編完成本縣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96年度至100年度預算收支概要如下表：

96至100年度預算概況表

單位：千元

項目 年度	總　預　算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歲入	歲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96年度	6,597,906	7,446,924	-849,018	284,584	328,937	-44,353

97年度	6,872,381	7,964,249	-1,091,868	307,636	348,522	-40,886
98年度	7,007,310	7,785,618	-778,308	275,940	349,950	-74,010
99年度	6,811,442	7,654,804	-843,362	2,373,971	2,440,139	-66,168
100年度	7,020,463	8,172,402	-1,151,939	2,372,088	2,433,753	-61,665

（二）編製年度總決算報告，進行長期預算執行成效分析，提供穩健財務控管資訊

依據決算法之規定，查核彙編本縣各機關學校單位決算，參照總會計紀錄，編成總決算書，並將附屬機關單位決算彙案編成綜計表，總結年度收支執行狀況，提供長期趨勢分析之數據，落實政府財務資訊之公開化及透明化。95年度至99年度決算收支概要如下：

96至99年度決算概況表

單位：千元

項目	總決算			附屬單位決算		
年度	歲入	歲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96年度	6,781,213	6,996,082	-214,869	299,019	313,954	-14,935
97年度	7,282,657	7,687,195	-404,538	321,892	317,177	4,714
98年度	7,000,912	7,644,183	-643,271	286,028	318,643	-32,614
99年度	7,425,854	7,640,494	-214,640	2,284,268	2,267,827	16,411

（三）落實內部控管機制，建全財務秩序

1. 為結清帳目，各預付款項隨時督促清理，每半年就各單位簽撥預付費用未沖銷部分簽文查催，避免久懸帳上，執行成效良好，積欠比率逐年顯著降低。
2. 配合公務預算會計系統之建置，自94年度起內部審核工作由集中單人制改採為分散數人審核制，並定期及不定期職務輪調，以增進工作經驗交流及專業知能，齊心合作有效縮短經費審核流程，強化內部審核功能。

（四）推動主計資訊系統，簡化工作流程，提昇工作效率

以本府已建置完成之預算系統為基礎，賡續推廣「2.0版縣市公務預算會計系統」，階段性將會計系統及決算系統推廣至府內外所屬機關，以隨時掌握財政收支與預算執行狀況，發揮會計資訊結合管理制度之功能，又為提昇系統運作效能，接續進行預算與會計系統改版作業完成系統架構更新，以確保會計資訊品

質及準確度，達成簡化工作流程，提昇工作效率。

配合教育部推動地方教育發展基金99年度成立附屬單位預算型態，本縣98年度推行附屬單位預算之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系統，並於辦理完教育訓練後開始以新系統編製執行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五）建立及分析統計指標，提供財務管理運用

1. 按季編製「澎湖縣統計季刊」，及按年彙編「澎湖縣統計要覽」、「澎湖縣統計手冊」。
2. 編撰「澎湖縣縣政統計分析」等3篇，提供即時性統計分析。

（六）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增進財務資訊透明化

1. 於本處網頁設置電子信箱，廣泛收集民意並及時回應民眾需求。
2. 於本處網站上提供施政成果、主計業務相關法規及統計資訊。
3. 蒐集媒體、輿論有關財經、預算編製及執行、統計調查民意反應等之資訊，列冊整理，定期呈報主管及相關單位，適時作必要回應並作為檢討改進為民服務工作之參據。
4. 配合行政院主計處於本處網站建置「本月辦理統計調查總覽」，提供各機關核定列管之統計調查名稱、實施期間及機關聯絡電話，並透過地方報導公告周知，以利縣民查詢運用。
5. 按旬於5、15、25日辦理本縣消費者物價調查工作，計390項597次。
6. 按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工作，99年調查約3千多戶，家庭收支記帳調查（每月調查5家），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每月調查17家）；每半年辦理汽車貨運調查（42家）；按年辦理受雇員工動向調查（23家）；按年辦理之職類別薪資調查24家、營造業經濟概況調查20家。

（七）強化主計人員專業訓練，提昇內控管理能力

1. 選派人員參加行政院主計處主計人員訓練中心辦理之預算、會計、統計、人事、資訊等訓練，96至99年度共參訓73班次，透過主計人員訓練課程，灌輸主計專業知能，並培養正確之服務人生觀發為民服務之工作情操，讓每一位主計人員能成功扮演著提供社經資訊知識工作者角色，成效良好。
2. 教育部97年6月6日以台國（四）字第0970085528號公文規定略以：自97年8月1日起，國民中小學不論規模大小，其人事、主計人員不得由教師兼任。本縣遵照法律將本縣49所未設專任會計人員之國民中小學，除設有適當之行政人員，如幹事或校護可派兼會計者外，其餘均由本室指派其他機關或學校適當之專任會計人員兼任。實施9個月後，全盤檢討執行情形，98年5月1日起，撤除校護兼任會計業務，以維學校兒童安全健康。
3. 本縣目前已有專任會計人員之學校有10所，由學校適任之幹事

或職員兼任之學校有7所，尚須本府調派適當專任會計人力兼任之學校有38所，在有限的人力下，目前以學校專任會計各兼任2所國小、本處人員各兼任1~2所國小、府外局室（稅捐處、警察局）各兼任1所國小分配。兼任本島學校之會計人員原則上一星期需到校一日處理會計事務，急件由學校派專人送至主計現職辦公室處理。離島學校因考量學校一星期有需要至本島開會或處理事務，原則上由學校至會計員現職現址辦理會計事務。目前運作機制，主計業務推展尚稱順遂。

4. 加強新增學校會計業務之內部控制機能，自98年6月起每季召開學校會計人員業務研討會，以利各校橫向溝通，合作聯繫相互支援，俾利學校會計業務運作順利進行。

二、資源分配檢討

本處置處長1人，綜理本縣主計業務，副處長1人，襄助處長處理主計業務，下設4科（歲計、會計、決算及統計）辦理各科份內主計業務。

（一）歲計科

配置科長1人、帳務檢查員1人、科員3人，辦理本府年度總預算案追加減預算案及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之審查及彙編作業；辦理分配預算、預備金、災害準備金、加發公教員工工作獎金及調整待遇準備之核定作業；辦理中央對縣市計畫及預算考核、公務預算會計暨財政資訊系統建置綜合業務。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占本處預算總額分別為43%、38%、37%、31%。

（二）會計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3人、書記1人，辦理本府單位會計支出法案之簽證、原始憑證之審核、記帳憑證之編製、會計帳目之登錄、會計報告及單位決算之編製、會計報告與會計憑證送審、會計檔案之保管及政府採購之監辦等事項。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占本處預算總額分別為20%、24%、23%、22%。

（三）決算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3人、辦事員1人，辦理會計制度之研議改進及推行事項、總會計憑證之審核、帳目之登錄、總會計報告之編報、總決算及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之彙編、所屬各機關學校會計報告之審核、財務收支之查核及總會計檔案之保管事項。本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支出法案之簽證、原始憑證之審核、記帳憑證之編製、會計帳目之登錄、會計報告及單位決算之編製、會計報告之送審、會計檔案之保管等事項。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占本處預算總額分別為9%、8%、11%、18%。

（四）統計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2人、特約統計調查員2人，辦理本府統計業務包括公務統計：公務統計方案之執行與管理、統計資料編管及發布、編印統計書刊、實施統計工作稽核、實施統計工作電腦作業、辦理職務上之應用統計調查。調查統計：強化基層統計調查作業、配合中央辦理台閩地區人力資源調查及附帶（專案調查）、配合中央辦理各項基本國勢調查、配合辦理本縣民間經濟活動調查、配合辦理本縣家庭收支調查。自96年度至99年度預算占本處預算總額分別為28%、30%、29%、29%。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1）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加強概算先期作業審查，落實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使計畫與預算得以密切配合，達成施政預期成果。

（2）以量入為出，力求收支平衡為原則籌編年度總預算案，使財政建全與經濟成長兼籌並顧。

（3）依據「中央對台灣省各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針對中央對本縣一般性補助款預算執行績效，訂有年度「澎湖縣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項目及作業程序表」，建立計畫與預算執行進度之管制績效。

（4）為健全非營業特種基金之管理，消除外界對非營業特種基金設置過多及績效不彰等質疑，賡續依據基金實際之運作檢討存續。

2.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1）強化機關內部控制制度，加強內部審核工作，增進機關財務效能。

（2）訂定年度節約措施，加強預算之控制，節約政府支出。積極督促清理各預付款項之懸記帳項，提昇會計管理功能。

（3）不定期進行現金及財務查核，加強對出納執行銀行與公庫對帳及零用金抽查、收支單據及原始憑證控管核對。

（4）查核並彙編各機關學校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單位決算，參照總會計紀錄，編成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總決算書，並將各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決算報告，彙編成綜計表。

3.建立及分析統計指標，以利決策

（1）在統計的間接應用方面，財務方面的應用是未來的趨勢，因

此數字管理可以讓我們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指派專人專題蒐集研析工商經濟資料、觀光產業發展等議題，隨時瞭解本縣經濟發展脈動。

（2）按季彙編本縣重要統計參考指標，包括土地人口、社會福利、經濟發展、公共安全、財政收支等各類統計指標，提供首長及各單位即時參考、掌握資訊。

（3）彙編本縣重要施政指標並加以歸納分析趨勢變動情形，完整展現本府各年施政成果，作為各機關擬定及推動中長程施政建設計畫之參考。

4.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掌握民意需求

（1）指派專人每日負責辦理輿情蒐集。

（2）本處網站上提供施政成果、主計業務相關法規及統計資訊以供民眾閱覽使用並交由各主辦業務人員定期或不定期隨時更新。

（3）民眾反映意見或要求提供資料，給予必要的協助。

（4）利用各項統計調查配合宣導政府重要政令與新訂相關措施。

（5）針對重要施政結果之公務統計資料及各類統計調查結果具有時勢性之統計資訊擇要分析，並不定期撰寫統計通報及各類縣政報告，建置於本處網站供民眾閱覽。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強化預算資訊管理功能，提升內部審核行政效率，更新本縣公務會計決算資訊系統

（1）為提升行政效率，加強政府預算審核控管，適時提供各類財務資訊以協助施政計畫執行，本縣自93年度起建置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

（2）93年度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尚未提供總會計及總決算功能，相關管理性預算資訊猶仍欠缺，且部分機關因設備等因素無法上線使用，為強化預算資訊管理功能，提升內部審核行政效率，自100年起建置2.0版本縣公務會計及決算資訊系統。

（3）新建2.0版本縣公務會計及決算資訊系統係透過整合性資料庫，減少資料重複建立處理，提供預算執行正確資訊，縮短行政作業流程，確保機關財務資訊之即時性及準確度。

（4）提供澎湖縣總會計帳務處理資訊化功能，標準化各機關單位會計資料傳輸格式，便利資料交換，達成資訊共用，提供機關彙送會計決算資訊、彙編各類財務表報之機制，以供施政決策之參據。

2.整合各機關ECO(歲出用途別)之數據，供政策制訂之釐正及預算編列之參考。針對12個單位預算之機關，其每個月所執行之人事、

業務、獎補助費、建築及設備等歲出經費之執行，於25日前報送上月之ECO用途別之經費，並核對後確保資料數據之正確性，以忠實呈現預算計畫執行之進度。

3.賡續推動本縣教育發展基金預算型態之變革

澎湖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57個單位包含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14個國中、41個國小於99年以附屬單位預算型態方式編列，並利用教育部研擬開發之「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會計系統」處理，其基金系統仍須賡續，訓練更新重整。

4.加強推動數年1次各項基本國勢調查（人口及住宅、農林漁牧業、工商及服務業）宣導工作，降低受訪者疑慮，提高調查資料品質與時效

（1）為利推動人口及住宅普查、農林漁牧業普查、工商及服務業普查等三大普查工作，定期召開普查工作會報，檢討工作進度，指示有關事項，協調解決疑難問題等，即時處理以如期完成普查工作。

（2）社會詐騙案件層出不窮影響，以及個人隱私權意識高漲，致使受訪戶質疑普查員身份，本處為祛除民眾疑慮，爭取受訪者合作，利用政府機關網站及電視宣導，隨時發布普查新聞、消息及刊登公告，增加普查消息露出，並建立普查員之認証管道，將編製普查員名冊（含照片）置放於縣市政府、鄉鎮公所及村里長辦公室等場所，供受訪戶查詢。

5.增進縣內主（會）計人員專業知識，每年辦理1場政府採購法及內部審核研習以提昇採購審查品質。

6.完整保存日據時代統計概要，防止資料遺失而無從考究。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每年定期辦理會計人員講習會，充實會計同仁專業知識，並鼓勵同仁踴躍參加行政院主計處及本府開辦各項訓練及數位學習課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開辦「政府採購法」相關課程，落實終身學習機制，引進新觀念，提昇會計人員能力與素質，型塑學習型組織。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合理分配資源，減少不經濟支出，以騰出財源容納必要及新興施政計畫。厲行節約措施，賡續撙節一般經常性支出，嚴格執行預算，俾使有限資源作最有效之分配與運用。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17%）	(1)	訂定各機關學校編製預（概）算注意事項（4%）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2)	召開概算審核會議核定預算額度（4%）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3)	編審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4%）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4)	賡續依據非營業基金實際之運作檢討存續（1%）	1	統計數據	審核非營業基金年度預算編列數據並檢討無效基金之存續（9項基金)/年	100%	100%	100%	100%
		(5)	辦理縣政重大建設經費採分年編列或自償方式舉債，減輕對縣財務衝擊。（4%）	1	統計數據	5億以上經費計畫分年或自籌編列完成率	-	-	100%	100%
2	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35%）	(1)	辦理本縣對鄉市計畫及預算考核（3%）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鄉市計畫及預算考核(6鄉市)/年	100%	100%	100%	100%
		(2)	輔導所轄鄉市公所依法定期限報送會計月報（2%）	1	統計數據	輔導各單位於期限內完成月報送審，送審完成率：(於期限內報送單位數)/ 縣所轄鄉市公所（含附屬單位預算基金）9個×12月*100%	90%	90%	100%	100%

		(3)	輔導鄉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應行注意改進事項會議（2%）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辦理會議(1場次)/年	100%	100%	100%	100%
		(4)	年度預付款項結清率（3%）	1	統計數據	前3年預付費用餘額平均數/本年度預付費用餘額x100%(扣除不可抗力因素)	100%	100%	100%	100%
		(5)	擬定歲出保留審核作業程序規範（3%）	1	統計數據	年度依限完成歲出保留審查作業程序規範(1次)/年	100%	100%	100%	100%
		(6)	編造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3%）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7)	編造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4%）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8)	輔導縣所屬各營業、非營業基金依法定期限報送會計月報並完成審核（3%）	1	統計數據	輔導各單位於期限內完成月報送審，送審完成率： (於期限內報送單位 數)/ 縣所屬基金數 11個x12月*100%	100%	100%	100%	100%
		(9)	輔導縣所屬機關依法定期限報送會計月報，並完成審核（3%）	1	統計數據	輔導各單位於期限內完成月報送審，送審完成率： (於期限內報送單位 數)/ 縣所屬機關 12個x12月*100%	100%	100%	100%	100%
		(10)	彙整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預算執行情形調查表，（預算執行率未達	1	統計數據	每月舉辦	100%	100%	-	-

			80％者）供作政策擬訂之參考							
		(11)	按月彙整各機關(單位)公務預算內業務，工作計畫別預算執行數，在網站公開揭露，明確表達年度各月預算執行情形，俾利各業務主管充分瞭解掌握年度施政業務執行率及績效，以提昇政府會計報告的有用性（3%）	1	統計數據	每月完成彙整各機關(單位)公務預算執行數(12次)/年	-	-	100%	100%
		(12)	就總會計報告內歲入、歲出財務狀況執行率未達80%項目者及長、短債舉借情形解析各機關(單位)落後原因、內容及關聯性，呈縣政最高管理者瞭解與掌控預算執行狀況，健全縣政財務（3%）	1	統計數據	每季完成調查本府預算執行情形1次(4次)/年	-	-	100%	100%

		(13)	加強輔導縣內國中（小）學會計，每季辦理1場國中（小）會計業務研討會議，以提昇國中（小）學會計人員會計處理專業能力並健全國中（小）學財務制度（3%）	1	統計數據	每季辦理研討會議1次(4次)/年	100%	100%	100%	100%
3	建立及分析統計指標，以利決策（6%）	(1)	分析統計資訊篇數（3%）	1	統計數據	分析統計資訊經採行運用篇數	8	8	8	8
		(2)	配合中央辦理重大調查（3%）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4	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掌握民意需求（2%）	(1)	辦理民眾經由主任信箱或媒體輿論反應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篇）數(101年起修正如下)	12	-	-	-
			強化民眾與單位主管溝通管道，迅速回應民意需求（2%）	1	統計數據	民眾經由處長信箱投書案件均在48小時內回覆處理完畢（如遇例假日順延），依限完成率。	-	100%	100%	10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強化預算資訊管理功能提升內部審核行政效率更新本縣公務會計決算資訊系統	(1)	建置推廣各機關單位「2.0版縣市公務會計決算資訊系統」，產製各機關單位財務管理資	1	統計數據	「2.0版縣市公務會計決算資訊系統」正式上線使用機關數（含總會計）/本縣機關數x100%	80%	100%	-	-

			訊表報，忠實表達管理營運績效							
2	整合各機關ECO(歲出用途別)之數據，供政策制訂之釐正及預算編列之參考	(1)	針對各機關每個月於25日前報送上月之ECO用途別之經費並核對後確保資料數據之正確性，以忠實呈現預算計畫執行之進度	1	統計數據	(於期限內報送單位數)/ 縣所屬機關13個x12月*100%	80%	100%	-	-
3	賡續推動本縣教育發展基金預算型態之變革	(1)	賡續本縣使用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基金系統	1	統計數據	正式上線使用機關數/本縣機關數x100%	100%	100%	-	-
4	加強推動數年1次各項基本國勢調查（人口及住宅、農林漁牧業、工商及服務業）宣導工作，降低受訪者疑慮，提高調查資料品質與時效	(1)	成立普查處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	-
		(2)	舉辦行政作業電子系統研習會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	-
		(3)	劃分普查區與指導區並遴聘調查人員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	-
		(4)	推動普查宣導工作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	-
		(5)	舉辦幹部人員研討會並召開工作會報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	-

		(6)	召開普查工作檢討會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	-
		(7)	結束普查業務撤銷普查組織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0%	-	-
		(8)	報告編布	1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	100%	-	-
5	增進縣內主（會）計人員專業知識每年辦理1場政府採購法及內部審核研習以提昇採購審查品質（10%）	(1)	針對澎湖縣各機關（包含中央單位）採購案件之請購核銷應行注意事項，預計辦一場次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研習（10%）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辦理採購研習會議(1場次)/年	-	-	100%	100%
6	完整保存日據時代統計概要，防止資料遺失而無從考究（10%）	(2)	針對目前保存日據時代統計概要，以掃描並刊登本機關網站供各界擷取參考，簡化借用手續並達永久保存（10%）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掃瞄存檔全部日據時代統計概要。	-	-	10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一）「計畫領導預算，預算協助計畫」是預算籌編最高原則，年度縣總預算案籌編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加強概算先期作業審查，落實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使計畫與預算得以密切配合，達成施政預期成果。

（二）推估總預算規模、研議歲入歲出差短之因應方案，以控制舉債額度降低債務依存度，使財政建全與經濟成長兼籌並顧。

（三）合理妥適配置有限資源，使用在邊際效益最大的計畫上，進而產生最大總效益。

二、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一）加強審核人員相關法令與流程之熟稔，力求預算執行之效率，提升會計管理功能。

（二）訂定年度節流措施，嚴格預算之控制，無預算者避免墊付，各預付款項隨時督促清理，避免久懸帳上。

（三）不定期進行現金及財務查核，加強對出納執行銀行與公庫對帳及零用金抽查、收支單據及原始憑證控管核對。

（四）查核彙編各機關學校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參照總會計紀錄，編成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並將各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彙編成綜計表。

三 、建立及分析統計指標，以利決策

（一）擴大蒐集產業經濟資訊，建立產業經濟指標以隨時瞭解本縣經濟發展狀況。

（二）按季彙編本縣重要統計參考指標，包括土地人口、社會福利、經濟發展、公共安全、財政收支等各類統計指標，提供首長及各單位即時參考，掌握資訊。

（三）按年彙編本縣重要施政指標並加以歸納分析趨勢變動情形，完整展現本府各年施政成果，作為各機關擬定及推動中長期施政建設計畫之參考。並透過網路E化服務，上載本處網站供各界下載使用等便民機制。

四、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掌握民意需求

透過各種可能管道掌握民意需求，並建立溝通機制，具體做法包括：

（一）指派專人每日負責辦理輿情蒐集。

（二）本處網站上提供施政成果、主計業務相關法規及統計資訊以供民眾閱覽使用並交由各主辦業務人員定期或不定期隨時更新。

（三）民眾反映意見或要求提供資料，給予必要的協助。

（四）利用各項統計調查配合宣導重要政令與新訂相關措施。

（五）針對重要施政結果之公務統計資料及各類統計調查結果具有時勢性之統計資訊擇要分析，並不定期撰寫統計通報及各類縣政報告，建置於網站供民眾閱覽。

（六）配合蒐集施政所需參考資料，辦理民意調查。

五、強化預算資訊管理功能，提升內部審核行政效率，更新本縣公務會計決算資訊系統

賡續推廣2.0版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由目前上線之預算、單位會

計系統擴增建置總會計及決算系統，推廣至府外所屬機關全面採行。完成系統架構更新及改版作業，藉由電腦快速與正確的運算能力，配合資訊網路通訊功能，提高本縣各機關單位內部與跨單位聯合業務行政之效率，並提供即時之最新資料，以利各項政策之決行。

六、整合各機關ECO(歲出用途別)之數據，供政策制訂之釐正及預算編列之參考

規劃策訂再預算編列後經費執行，力求量化數字之準確，故整合各機關ECO 之數據後上傳行政院主計處，冀求對國計民生、公共事務政策之制訂有所助益。

七、賡續推動本縣教育發展基金預算型態之變革

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基金系統，其基金來源、用途和餘絀，力求各機關開源節流，順遂其業務進行，故對系統之更新速度等掌握追蹤，透過網路彙整快速，以利時效，有助銜接瞬息萬變之環境。

八、加強推動數年1次各項基本國勢調查（人口及住宅、農林漁牧業、工商及服務業）宣導工作，降低受訪者疑慮，提高調查資料品質與時效

（一）舉理各項普查訓練講習工作，督促所屬普查員、指導員親自參加講習，以強化普查員掌握訪查技巧及問項內容，於普查進行期間，指導員與普查員保持密切聯繫，適時解決實地判定訪查工作遭遇問題，以提高資料品質。

（二）由於民眾隱私權意識提升，復因詐騙事件影響，使民眾防禦心升高，統計調查工作日益困難，本處為祛除受訪戶質疑普查員身份，爭取受訪者合作，除透過電子媒體、文字圖畫及集會宣導外，建立普查員之認証管道，將編製普查員名冊（含照片）置放於縣市政府、鄉鎮公所及村里長辦公室等場所，供受訪戶查詢。

九、增進縣內主（會）計人員專業知識，每年辦理1場政府採購法及內部審核研習以提昇採購審查品質

針對澎湖縣各機關（包含中央單位）採購案件之請購核銷應行注意事項，預計辦一場次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之研習，促進中央與地方會計單位針對政府採購及內部審核之法規有一個平台供釋疑解惑、教學相長、橫向連繫、增長見聞，加深會計專業素養之厚度。

十、完整保存日據時代統計概要，防止資料遺失而無從考究

針對目前保存日據時代統計概要，以掃描並刊登本機關網站供各界擷取參考，簡化借用手續，並達永久保存。

十一、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一）每年定期辦理會計人員講習會，充實會計同仁專業知識。

（二）鼓勵同仁踴躍參加行政院主計處開辦各項訓練課程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開辦「政府採購法」相關課程，落實終身學習機制，引進新觀念，提昇會計人員能力與素質。

（三）推動英語學習，提供全民英檢教材課程，在網頁上供同仁互相學習，並鼓勵通過英語能力測驗。

十二、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地方政府財政困窘，均有財源不足入不敷出之財政困境，本處將本幕僚單位之職責加強行政管理能力，協助各機關單位撙節經常消費性支出，合理分配並妥善運用有限資源，提高財務支出效率達成施政願景。

澎湖縣政府警察局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3、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2-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2-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2-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2-5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2-5

二、資源分配檢討 12-18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2-21

一、策略績效目標 12-21

二、衡量指標 12-22

肆、計畫內容摘要 12-27

一、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12-27

二、提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12-28

三、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12-30

四、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2-31

五、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12-32

澎湖縣政府警察局中程（102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一）警政為縣政重要施政一環，治安良窳深深影響施政滿意度。

（二）澎湖離島位處海峽兩岸要衝，因先天受交通地理隔絕之限，造成對治安事件與各種災害（或反恐）應變條件不足。

（三）地方財政困難，導致警政基礎建設嚴重不足，城鄉數位落差極為嚴重。

（四）因地理交通之隔絕性，現有之機制與功能，尚未能獨立迅速有效因應處理各項重大治安事故與各類危機緊急事件。

（五）亟需強化並建構能獨立有效因應處理各項公安、旅遊安全服務需求與危機事件之應變機制與治安維護能力。

（六）在社會邁向多元化、民主化的今天，民眾對政府的期望愈來愈高，相對的，對警察的要求也更多；因此，積極提昇服務工作品質，始終是本局努力的目標。

（七）警力有限，民力無窮；維護自己家園的安全與安寧，單靠警察的力量是不夠的，惟有警民共同打擊消滅犯罪，才能建立有效的治安維護體系。

（八）近年來新闢道路連結既有道路系統後，交通號誌配合設置，形成新的交通網絡，交通號誌設置尚待整合。

（九）隨著兩岸大三通及兩岸直航等政策開放，蒞轄之大陸人士及外籍觀光客越趨增多，降低本縣原有社會控制力，衝擊現行管理機制。

（十）因應國際觀光人潮進入本縣，涉外之民事糾紛、交通事故及犯罪情事可能趨多。

（十一）本縣漁業資源因近年來縣府全面擴大宣導，加以非法撈捕之取締落實，自然生態之保護頗具成效，本局將持續配合協助專案之執行。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防制交通事故、嚴正交通執法、加強交通服務：

謀求交通工程、執法、教育改善策略，全力防制交通事故，減少事故死傷人數；針對易肇生交通事故之重點違規項目嚴正執法，維持交通秩序，確保順暢與安全；落實交通安全宣導，提供交通安全資訊，提升交通安全設施運作效能。

（二）提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提升打擊犯罪能力，消除民眾被害恐懼；強化預防犯罪作為，提供民眾生活安全保障。

(3)加強婦幼安全宣導，落實婦幼安全維護工作：

1.主動聯繫媒體及各機關、團體、學校，規劃合宜之宣導主題，提升民眾自　我防衛及保護能力。

2.分析婦幼被害案件，加強勤務作為，防制危害婦幼安全案件發生。

3.淨化校園周邊環境，建構安心走廊，維護學童就學安全。

4.機動臨檢或專案取締，遏止兒少性交易犯罪，落實兒童保護。

5.加強毒品人口之高風險家庭通報，以維兒少身心正常發展。

（四）降低少年犯罪率，落實校園安全維護，建構通報聯繫網絡，擴展宣導層面：

加強查處、勸導少年偏差行為，並結合政府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資源，協助偏差行為少年之轉介輔導工作。

（五）加強為民服務績效，提升服務品質：

1. 配合縣內觀光發展，作好「社區治安」與「旅遊交通安全警政」。
2. 整體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滿意度，建構危機管理與緊急應變機制。
3. 建構巡守聯防體系，有效結合民力構成聯防體系，推動社區安全服務，塑造社區安全空間。

（六）精進教育訓練、提升專業能力：

1. 建立組織學習體制、營造學習型組織環境、培養地區警政專業人才。
2. 精進教育訓練、提升執勤能力、增進服務效能。
3. 建構系統化、專業化、制度化、人性化的訓練管理架構與模式。
4. 提昇員警英語能力，強化英語服務環境。

（七）整合資源運用，強化警政服務：

1. 逐年汰換警用汽、機車。
2. 整建警察辦公廳舍。
3. 積極爭取經費補助，協助本局導入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簡稱ISMS），落實推動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所訂「政府機關（構）資訊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施行計畫」要求，達成本局資安等級B級應辦工作事項，落實資訊安全管理，並強化網路環境安全。
4. 極爭取預算，逐年汰換已逾年限之資訊設備，充實基層單位設

備，強化勤務執行效能，藉以資訊科技提升治安維護能力。

5.培養資訊人材，以厚植資訊實力，開辦各項資訊教育訓練課程，使資訊技能普及員警，強化員警資訊能力。

6.強化與相關入出境權責單位之協調聯繫功能：

強化與外來人口管理機關（入出國及移民署）及交通運輸權責管理機關（民航局、港務局）橫向聯繫功能，建立外國（大陸）人士入出本縣資訊傳遞功能，掌握外來人口入出境動態情形，以加強策劃安全維護工作。

7.加強外國旅客及陸客旅遊交通秩序安全維護：

加強本縣外來人口入出境、著名觀光景點及其他重點處所之交通秩序及安全維護工作，避免發生交通壅塞、旅遊詐欺或暴力抗爭等情事，維護本縣安全觀光形象。

8.強化員警涉外案件偵處及服務效能：

因應可能增加之外國及大陸人士之涉外案件，針對本局員警實施涉外案件偵處之教育訓練，以強化第一線為民服務工作品質，維護本縣旅遊安全及涉外案件處置效能。

（八）嚴密勤務督考，落實風紀防處：

賡續遵依「勤務督察實施規定」，強化勤務督導，達到落實各項勤務運作之功效。另積極發掘風紀情資，有效掌握全般風紀狀況，機先防制員警違法違紀，有效遏止風紀案件發生，維護良好警察風紀。

（九）加強失蹤人口查尋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1.要求各單位確實教育所屬員警，受理民眾報案時，應不分轄區立即受理　　並迅速處理，在處理時應注意服務態度與執勤技巧，以落實查尋工作之　　推展。

2.要求各單位確實教育所屬員警，受理報案時，除應將基本資料確實核對　　外，並向民眾索取失蹤者最近之相片，正確紀錄並確實輸入「失蹤人口、　　身分不明者」電腦檔，以利查詢、比對，若發現資料有錯漏應立即更正，　　以免影響查尋效果。

3.為使社會福利機構收容身分不明者（如路倒病人、遊民、智障走失、精　　神疾病患、棄兒、失智老人）能迅速查明其身分，通知家屬領回，以減　　輕其家屬之心理負擔，請轄內社會福利機構（含公、私立）配合警勤區　　員警，每月均訪查1次，清查有無失蹤人口或身分不明者。

4.要求各單位對於本局轉發之協尋海報應確實張貼於適當處所，警勤區員　　警更應瞭解本轄失蹤人口之基本資料、長相及特徵，利用各項勤務機會　　如巡邏、守望、路檢、臨檢、戶口查

察等，加強協尋。

5. 要求警勤區員警接獲通報後3日內前往訪視失蹤人口家屬，並對轄內失蹤人口每3個月查訪1次，充分掌握最近狀況，以表達對被查尋人之關心與重視。

6. 運用各種機會加強宣導，教育民眾應如何防範失蹤人口案件之發生，及萬一案件發生時，應如何與警察單位配合，以降低失蹤人口案件之發生，並提高尋獲率。

7. 各分局應加強核對轄內各旅、賓館、民宿旅客登記名冊，清查是否有列管失蹤人口。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防制交通事故、嚴正交通執法、加強交通服務：

1. 防制交通事故：

（1）本縣交通事故概況：本縣101年發生道路交通事故計發生A1類4件、死亡4人、受傷1人；A2類870件、受傷1,285人；A3類187件。合計發生1,061件、死亡4人、受傷1,286人。與100年發生1,069件、死亡7人、受傷1,284人比較，發生件數減少8件、死亡減少3人，受傷增加2人。

（2）交通事故防制策略：本縣交通事故肇事因素，以「未注意車前狀況」、「未依規定讓車」、「轉彎不當」等三項為主。為降低交通事故發生，本局採取「重點違規嚴正執法」、「提高見警率」、「加強交通安全宣導」、「改善道路交通工程」等四項防制策略以為因應。

（3）交通安全宣導教育：為灌輸民眾交通安全觀念，本局以青少年（15至24歲）、青壯年（25至49歲）、高齡者（65歲以上）等易肇事族群為主要宣導對象，深入校園、社區、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宣導活動，並結合本局「家戶宣導計畫」擴大宣導層面，期能喚起民眾重視交通安全，共同營造優質交通環境。

2. 嚴正交通執法：

（1）本縣交通執法概況：101年舉發交通違規計超速1,633件、無照駕駛425件、酒後駕車326件、闖紅燈411件、未戴安全帽719件、違規停車1,332件、其他各類違規1,249件，合計6095件。

（2）落實各項專案勤務：

A. 執行「加強取締惡性交通違規專案」：針對惡性交通違規持續落實執法，計舉發「酒後駕車」326件、「闖紅燈」412件（不含紅燈右轉）、「嚴重超速」3件、「逆向行駛」7件、「轉

彎未依規定」11 件、「機車行駛禁行車道」2 件、「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323 件，合計 1,084 件。

B. 執行「取締酒後駕車專案」：101 年取締「酒後駕車」違規(法)案件計 326 件，其中觸犯公共危險罪移送偵辦案件計 179 件，【酒後肇事計 105 件，造成 2 人死亡、107 人輕重傷】。

C. 執行「防制危險駕車專案」：101 年計舉發嚴重超速（60 公里）1 件、拆除消音器 5 件、變更車體 0 件、喇叭、排氣管設備不全或損壞不予修復 163 件，合計 169 件。

D. 執行「淨牌專案」：101 年舉發「淨牌專案」評核項目計有 58 件，得分 1,160 分。

E. 推動「101 年觀光季期間馬公市區停車秩序整理實施計畫」：為配合本縣觀光發展，本局於觀光季期間（自 4 月至 9 月份），策訂「觀光季期間馬公市區停車秩序整理實施計畫」，並區分上、下 2 季實施考評工作。期間，除置重點於馬公市中正路等 16 條市區道路人行道機車停車秩序之整理外，並針對路邊違規停車及道路障礙等亂象，全面實施整頓，以有效改善市容觀瞻，維護市區停車秩序與行人通行權益。

F.推動「觀光季交通安全維護計畫」：為配合本縣觀光願景推動，策訂「101 年觀光季交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期間為 4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執行重點摘要如下：

（A）提供旅遊交通安全資訊-101 年度製作觀光季交通安全維護宣導摺頁 6,000 份，置於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機場、港口等入境大廳或飯店、民宿、汽機車租賃業等處所供遊客索取，並分送各分局、交通隊於各項勤務中宣導，提供入境遊客旅遊導覽與交通安全。

（B）擴大旅遊交通安全宣導-協請馬公航空站運用入境大廳播放交通安全宣導語，提醒蒞澎遊客行車安全，期間計 LED 跑馬燈宣導 8,160 次。

（C）防制觀光客交通事故發生-針對觀光客交通事故肇因違規項目（如超速、轉彎未依規定、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及違反路權等），加強稽□□；並以關懷服務的心及積善行德的信念，採取勸導及宣導教育強化各項事故防制作為。

（D）加強交通秩序整理-交通隊依車流運行狀況，機動調整號誌秒差，運用號誌連鎖、定時，增加幹道綠燈時間，並賡續辦理交通號誌更換 LED 燈箱及 GPS 衛星定時系

統，以提高號誌運作效能。

(E) 迅速處理事故提升形象-計處理觀光客交通事故 75 件（馬公分局 46 件、白沙分局 27 件、望安分局 2 件）。

(F) 規劃大型重型機車巡邏-計規劃執行 76 班次。

G.執行「汽車駕駛人、前座或小型車後座乘客繫安全帶專案」：為建立小型車後座乘客繫安全帶之安全習慣及觀念，確保汽車行駛道路之行車安全及同車乘客人身安全，針對未依規定繫安全帶者加強執法，統計 101 年度計舉發 19 件。

H.執行「強化行人路權執法專案」：為促使車輛駕駛人養成「禮讓行人」習慣，並使行人遵守相關路權規定，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統計 101 年度計舉發行人違規計 2 件。

3.加強交通服務：

（1）學童交通安全服務

針對本縣重要幹道沿線27所學校學童上、放學時段，及25處重要路口上、下班時段，規劃執行學童安全維護及指揮疏導勤務，確保行車順暢與學童安全。

（2）觀光季交通安全維護

配合本縣觀光願景推動，打造優質旅遊環境品質，於4至10月份觀光旺季期間，統合各分局、交通隊執行「觀光季交通安全維護執行計畫」，以提供旅遊交通諮詢服務為主，俾能提升觀光客整體滿意度。

（3）提供優質交通安全服務

A.辦理年節公車接駁服務：為紓解春節前夕北辰市場湧現之購物人、車潮，本局主動協調本縣「公共車船管理處」，策訂「101 年春節前夕北辰市場交通疏導管制□公車接駁執行計畫」，自 101 年 1 月 21、22 日，每日上午 7 至 12 時，辦理「公車免費接駁」措施，以服務採購年貨之民眾。經統計搭乘接駁公車民眾達 1,214 人次，有效紓解市場周邊道路交通壅塞情形，深獲各界肯定及讚揚。

B.策劃執行道路流動式活動交通安全維護勤務：執行 101 年度 4-12 月流動式道路交通安全維護勤務計 42 場次。其中以縣府舉辦之節能減碳、國際型馬拉松及「心靈三富-美貌菊島□街嘉年華」等推廣活動，□或民間團體舉行之宗教、民俗、體育等活動居多，活動過程順遂圓滿達成任務。

C.GPS 衛星對時系統可有效規劃號誌連鎖及調整號誌秒差，減少車輛駕駛人停等紅燈次數，促進行車順暢。101 年共計換裝 5 組 GPS 衛星對時系統控制器（馬公市新生路西文

里活動中心前路口、縣道204線忠義葬儀社前路口、縣道204線中正國中前路口、縣道203線簡易法庭前路口、縣道203線釣魚人量販店前路口），換裝比率達100%。

（二）提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1. 101年全年偵防績效：執行101年度經濟業務，經警政署評為丙組第2名；執行101年度上、下半年「加強掃蕩毒品」專案，經警政署評為丙組第1名。

2.101年全年刑案統計概況檢討

（1）取締賭博：查獲39件88人。

（2）檢肅毒品：查獲77件85人，海洛因0.4公克、安非他命13.94公克、愷他命86公克、搖頭丸2.3公克、第三級毒品神仙水60毫升及K菸17支。

（3）檢肅竊盜：查獲重大竊盜1件2人、普通竊盜135件133人、機車竊盜15件10人。

（4）查捕逃犯：各類逃犯50人。

（5）經濟案件：查獲違反著作權法9件8人、重利案9件25人。

3.102年1-5月份刑案統計概況檢討

（1）取締賭博：查獲22件61人。

（2）檢肅竊盜：查獲普通竊盜54件44人、機車竊盜10件6人。

（3）檢肅毒品：查獲毒品28件36人，愷他命22.5公克、安非他命12.4公克、第三級毒品估沛眠27公克及K菸8支。

（4）查捕逃犯：查捕各類逃犯15人。

（5）經濟案件：查獲地下錢莊9件13人、違反著作權法3件2人、走私案件1件5人。。

4.101年1-5月份刑案統計概況檢討

（1）檢肅竊盜：查獲重大竊盜1件1人、普通竊盜62件64人、機車竊盜4件。

（2）檢肅毒品：查獲毒品37件38人，愷他命34.8公克。

（3）查捕逃犯：查捕各類逃犯17人。

（4）取締盜採砂石：查獲2件2人。

（5）經濟案件：查獲地下錢莊9件13人、違反著作權法1件2人、走私案件1件5人。

（6）取締賭博：查獲24件58人。

5.規劃辦理「預防犯罪家戶宣導」方案：鑒於目前詐騙犯罪猖獗，為有效預防案件發生及落實執行各項活動宣導預防犯罪措施，

專案期間規劃辦理「預防犯罪家戶宣導勤前任務講習」，編印最新犯罪手法等宣導摺頁，供員警宣導民眾參考使用，減少犯罪被害。並透過勤區員警逐戶宣導，深入村里各戶，教導民眾反詐騙、防竊盜等防衛措施，增加民眾預防犯罪觀念，減少受害機率，有效提升民眾對治安滿意度。另本縣消防局為強化民眾防火、防災觀念，規劃住宅家戶防火宣導，實施期程與本局所規劃之家戶宣導有所重疊，為避免因多重密集之宣導，造成擾民引發民怨，經與該局協調聯繫後同意配合辦理，並由本局按月提供宣導預定表，以利轉發所屬分隊共同辦理宣導。

6. 規劃辦理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及防詐騙守望勤務：針對轄內重點金融機構，每日彈性編排8至22時定點守望勤務，除加強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外，並即時宣導民眾詐騙訊息，遇有持行動電話至提款機操作或神色異常者，則主動上前關心詢問。
7. 規劃辦理「勤務中宣導」方案：於春安工作期間及暑期觀光季期間，規劃外勤員警於各項勤務執行中，適時主動接近民眾，加強宣導反詐騙、防竊盜犯罪手法，提醒民眾拒收贓、機車加大鎖、鑰匙不留車等防制措施，灌輸民眾自我防衛意識。
8. 規劃辦理「代保管機車鑰匙」方案：員警服勤時，發現民眾停放機車未拔下鑰匙，且人已不知去向，將代為保管該機車鑰匙，並於機車儀表板（或其他明顯位置）貼上代保管機車鑰匙貼紙，以柔性代保管民眾機車鑰匙方式，並加強宣導民眾「鑰匙不留車、機車加大鎖」防竊觀念，有效降低機車失竊率，同時喚起全民警覺，提升自我防衛能力，避免造成財產損失。
9. 強化金融機構、金銀珠寶業、當鋪業及加油站等處所安全檢測：為強化財物匯集處所自我防護能力，本局針對本轄所有相關處所（計82處－金融機構42處、金銀珠寶業12處、當鋪業12處、加油站16處）執行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並針對防護缺失部分，函請建議改善。
10. 為有效防範本轄治安顧慮場所及特定區域發生治安事故，或淪為販（吸）毒、竊盜、暴力事件犯罪場所，透過專責警力以情報布建及明查暗訪等方式，並協請業者或區域管理人提供犯罪預警情資，以供規劃為巡邏、掃蕩、擴大臨檢等攻勢勤務重點，策訂「天網專案」執行計畫，擇治安顧慮處所29處(馬公

分局20處、白沙分局6處、望安分局3處及刑警大隊複式監控13處)實施查訪監控。

(3)持續加強婦幼安全宣導，落實婦幼安全維護工作：

1、婦幼安全宣導

(1)擴大婦幼安全宣導：101 年度採現場講解、有獎徵答等方式，前往各機關、學 校、婦女團體及公益活動場合宣導婦幼安全保護議題計 119 場次宣導人數達 15063 人次，頗獲各界好評及熱烈回響。

2、結合轄內 24 小時營業商店及校園周邊商家成立愛心服務站，提供即時安全連絡與服務，並繪製地圖於本局網頁公布週知，隨時檢討更新，便利學童及婦女朋友檢閱，至 100 年底，愛心服務站計 46 處。

3、強化專業知能：101 年度共辦理婦幼業務相關教育訓練 115 場次，總時數為 150 小時，提升員警婦幼法令及案件處理知能。

(1)辦理「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網路人員專業訓練」：因應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於 101 年 8 月 27 日 9 至 18 時，於本局大禮堂辦理「澎湖縣 101 年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網絡人員專業訓練」，加強網路人員熟悉整合性團隊合作模式，以提升性侵害案件處理品質，確保被害人權益，參加人員 74 人。

(2)辦理「兒童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訓練」：為加強同仁對兒童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之認知，掌握實務運用知識，於 101 年 11 月 29 日辦理「101 年度兒童保護－高風險家庭通報專業訓練」，調訓各分駐（派出）所兒保業務承辦人及職務代理人、各分局家防官及兒保業務承辦人及婦幼警察隊全體成員等共計 60 人參訓，遴聘地方法院少年調查保護官、家扶中心主任及社會處社工員擔任專業師資講授，以強化員警責任通報之敏銳度及辨識能力，貼近「兒童保護網路無縫隙」之願景。

(3)辦理「性侵害防治專責人員訓練」：為提升婦幼安全工作，加強性侵害防治小組專責人員對性侵害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之認知與熟稔，於 101 年 12 月 21 日辦理「101 年度性侵害防治警政專責人員訓練」，調訓各分局 、刑事警察大隊 、少年警察隊性侵害防治專責小組及婦幼警察隊全體成員等共計 41 人參訓，特聘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本縣社會處社工員等師資進行宣講，提升專責人員處理是類案件專業知能。

(4)辦理「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專業訓練」：為提升各分駐（派出）所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之專業知能，於 101 年 10 月 19 日辦理「101 年度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專業訓練」，調訓各分駐（派出）所社區家防官（含儲備人員）、分局家防官及婦幼警察隊全體成員等共計 60 人參訓。邀請社會處社工員擔任專業講座，透過與專業人員相互研討及溝通交流經驗，提升在職訓練品質，建構專業服務形象。

(5)參與「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網路人員(進階)教育訓練」101 年 8 月 31 日於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由警察局及各分局承辦人參加家防中心主辦「澎湖縣 101 年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網絡人員(進階)教育訓練」，邀請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臨床心理師及社會工作師就實務經驗分享，強化整合性團隊之在職教育，提升服務品質，以維被害人權益。

(6)參與「建構安全防護網－網路人員教訓練」：於 101 年 10 月 29、30 日兩梯次參與本縣家防中心主辦理「建構安全防護網－網路人員教訓練」調訓本局各分駐(派出)所社區家防官、各分局家防官以及婦幼警察隊家暴業務承辦人、業務組長計 26 人，加強員警了解 TIPVDA 實施及測量方式，透過教育訓練及座談，與衛生、醫療、社政、教育基層網路人員互動，強化網路合作機制。

(7)開設「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性侵害案件處理流程與技巧」、「性騷擾防治法案例研討」課程：分別於本局第 1 季、第 2 季、第 3 季基層佐警及幹部學科講習，由婦幼警察隊隊長講授「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性侵害案件處理流程與技巧」、「性騷擾防治法案例研討」課程，加強員警及幹部受處理婦幼被害案件專業知能，內化婦幼安全工作觀念。並於第 4 季基層佐警及幹部學科講習宣達近期婦幼法規修正資料、當期婦幼安全重點工作，提供員警執勤參考。參訓員警計約 3,000 人次。

(8)婦幼警察隊每月利用擴大勤前教育時機，分析轄內婦幼保護工作執行成效，講授案件處理流程及宣達相關法令，提升同仁專業形象。本局各分局利用每月聯合勤教時機，由專責人員針對婦幼案件相關法令及處理流程講授，俾第一線處理員警熟悉是類案件處理程序。

4、婦幼安全工作成效

(1)辦理 99 年度「加強預防偵查犯罪執行計畫-婦幼人身安全評鑑」，獲警署評檢為甲等。

(2)辦理 100 年下半年「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訪執行計畫」，獲警政署評核為丁組第 1 名。

(3)辦理 100 年度「加強預防偵查犯罪執行計畫－婦幼人身安全評鑑」，獲警政署評核為甲等。

(4)辦理 101 年上半年「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獲警政署評核為丁組第 1 名。

5、提升婦幼安全、落實弱勢團體保護：

6、婦幼警察隊人力資源：本局預算員額為 14 人，現有員額為 13 人。

7、婦幼警察隊經費預算：

業務費：205,000 元（含通訊費、物品、一般事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國內旅費）。

（四）降低少年犯罪率，落實校園安全維護，建構通報聯繫網絡，擴展

宣導層面：

1.實施「春風專案」：

（1）規劃擴大臨檢勤務：針對本縣少年易聚集、滋事場所及隱含賭博、色情暴力等妨害少年身心健康等場所94處，每月規劃擴大臨檢查察1至2次以上。至102年6月份止，計執行6次，動用警力240人次，查察處所42處。

（2）勸導少年不良行為：加強查處少年聚集或深夜遊蕩行為，並積極協尋少年逃學(家)，至102年6月份止，計勸導少年不良行為236件，通知家長管教及學校輔導。

（3）加強網路巡邏：查緝登載毒品、槍械、色情、賭博、性交易、性侵害及打工詐欺等妨害少年身心健康發展之不法資訊，至102年6月份止，未查獲是類案件。

2.校園安全維護：

（1）規劃學生安心走廊：在各級學校校區周邊設置巡邏箱，加強巡邏勤務，並與學校密切聯繫，另於學生上、下學路線，建置校園安心走廊計58線(大學1所、高中2所、國中15所、國小40所)，落實安全防護工作。

（2）執行「校外聯巡」：與「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各校教官、訓輔人員組成聯合巡查小組，執行「校外聯巡」勤務，發現學生有偏差行為發生，適時予以勸導、處理。至102年6月份止計執行校外聯巡46次，勸導學生不良行為28人次。

（3）校園安全環境檢測：基於「環境設計預防犯罪」觀念，每學期主動協調教育局與學校，確依「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表」，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完成校園安全評估作業，提供防處建議，強化校園監視（控）軟硬體設施，建構安全防護網絡。

（4）建立安全預防機制：主動聯繫教育局，提供各級學校畢業典禮、校慶或運動會及大學入學指定考試、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等活動期程表，責由轄區分局及少年警察隊規劃勤務，派遣警力執行會場安全維護，有效維護校園安全。

（5）學生校外寄宿普查：對於各級學校寄宿校外學生，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全面實施普查1次，並不定期訪視聯繫，以了解學生校外寄宿生活狀況，維護其安全。

（6）協尋中輟生：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協尋中途輟學學生通報作業規定」，積極配合協尋中輟行蹤不明學生，統計102年6月份止，轄內通報協尋之中輟學生4名，均全數尋獲。

3.列管少年查訪：

（1）迄102年6月，本局列管少年人數計有9人，馬公分局6人（男5人、女1人）、白沙分局3人（男3人）。

（2）以犯罪類型區分，以傷害罪3件為最多；竊盜罪2件次之，公共危險罪、毀損、偽造文書、過失致死、公然侮辱各1件。

（3）針對列管少年，依規定責由警勤區警員、刑責區偵查佐以1人1卷專冊方式，建立列管少年名冊及個案基本資料，按月實施查訪、註記及追蹤輔導掌握，以防制再犯。

4.擴大預防犯罪宣導：

（1）校園巡迴宣導：辦理轄內各級學校校園宣導活動，講解法律、人身安全等常識，102年計辦理32場次，參與學生1,320人次。

（2）結合各機關、社團及民間團體於寒、暑假辦理「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有益健康宣導活動。

(五) 加強為民服務績效, 提升服務品質：

1.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服務態度：

（1）有效管制組合警力巡邏勤務工作：每日分析研判治安狀況，檢討巡邏成果（效），並對各巡邏班次向勤務指揮中心作定點、定時報告，以有效管制落實執行。

（2）有效運用電腦資訊查詢，爭取各項績效：24小時提供執勤員警車籍、通緝、失車、前科、失蹤人口等查詢服務，並辦理電腦資訊更新及輸入，有助於主動打擊犯罪、維護社會治安。

（3）實施「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巡邏服務」：為使轄內民眾在全家外出旅遊、訪友或僅留老弱婦幼在家時，能安心外出，特提供受理民眾申請，加強其住宅周邊安全巡護服務，以確保民眾住家財產安全。

（4）受理民眾「１１０報案電話」工作：為落實受理報案，防杜匿報、漏報或遲報案件情事，以達為民服務、緊急救援及打擊犯罪之目標，確實１１０報案電話案件登錄、通報、調度及追蹤掌控。

（5）反詐騙之宣導防制及受理處置：要求所屬宣導民眾遇有疑似詐騙案件時，應立即撥打本局「１１０反詐騙諮詢專線」24小時專人線上服務，協助查證可疑電話和帳戶，提供民眾防制詐騙方法及其他可資利用之資源，提高預防被詐騙之能力。

（6）加強落實社區服務工作：要求所屬接獲民眾反映案件或受（處）理民眾報案應態度良好，儘速依規定妥適處理並回復，未能立即辦理完畢者，確實管制，以樹立警察為民服務優良形象，促進警民合作，共維社會治安。

（7）有效運用大量話務處理機制：為因應本縣發生重大災害，確

保相關緊急報案與求助電話之暢通，如遇110報案量異常湧入時，視狀況檢視本局分時話務流量報表，研析各時段報案量異常湧入高危險區域，即時啟動大量話務系統備用。

（8）加強受處理各類案件服務工作：要求所屬接獲民眾反映案件或受（處）理民眾報案應態度良好，儘速依規定妥適處理並回復，未能立即辦理完畢者，確實管制，以樹立警察為民服務優良形象，促進警民合作，共維社會治安。

2.提升民眾對旅遊安全警政滿意度：

（1）建構本縣「旅遊安全整體服務網絡」，召開「旅遊安全服務協調會報」，結合縣政府旅遊局、消防局、衛生局、農漁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澎湖監理站、海岸巡防署等旅遊相關機構與旅遊業者，建立「旅遊安全服務夥伴關係與策略聯盟」，擴大並充實「旅遊安全服務中心」之單一窗口功能，形成旅遊安全服務之平台，成立「重大旅遊事故危機處理小組」，並實施「旅遊安全服務環境評鑑」，獎勵安全服務績優之旅遊業者，全面共同提升旅遊安全與服務品質。

（2）初步以任務編組方式，成立「澎湖縣政府警察局旅遊安全服務中心」及「旅遊安全服務（申訴）熱線」、設置擴充「觀光警察機動服務站」、「鐵馬驛站」，建置「旅遊安全服務網站」，推動「旅遊安全服務專業教育訓練」等。並從勤務作為、社區犯罪預防、觀光服務等面向執行，俾與地區治安特性相契合，爭取民眾的支持與信賴。

3.加強提升警政行銷及為民服務工作：

(1) 加強各項治安□警政服務□工作，□ 在101年度「整體治安滿意度」方面之平均□高達91.52%、「警察整體服務滿意度」為88.85%均最獲好評；102年第1季內政部警政署民意調□□「整體治安滿意度」□為94.65%、「警察整體服務滿意度」為92.08%, 在治安及整體服務滿意度均榮獲全國第一。

（2）天下雜誌 101 年縣市施政滿意度調查，施政力項下治安滿意度部分，澎湖縣民眾有 92.6%認為滿意，為全國第一名。另依據內政部警政署 102 年第 1 季民調結果，本縣在「整體治安滿意度」方面以高達 94.65%，蟬聯各縣市之冠，且為唯一民眾滿意度高達 90%以上之縣市；「警察整體服務滿意度」同樣以滿意比例 92.08%最獲好評。

（3）對於本局活動及宣導均能主動發布新聞，與新聞媒體間互動亦能維持良好關係，民眾、媒體舉發、負面新聞處置均依程序

迅速處理、澄清，並製作 Q&A，將傷害降到最低。

（4）議會定期會或是臨時會期間，議員對本局各項警政工作之建言，秉持即時說明、答覆之原則，避免造成不必要之誤解。

（5）對於各級學校及機關參訪，都事前規劃及統籌，結合本局相關單位，藉此大力行銷與宣導犯罪預防、婦幼安全、交通安全、特殊警力、創新服務等工作。

（6）與警友保持密切聯繫，並協助會務推動，戮力配合警友會春安工作、年節及因公受傷員警慰問活動 。

4. 推動成立守望相助巡守組織，協調保全人員構成防衛體系

（1）102年度本縣守望相助巡守隊計有西衛、石泉、赤崁、竹灣、湖西等5隊113人，均依規定正常運作。目前守望相助巡守隊之經費均由中央依據各隊之申請進行補助。

（2）101年度本局轄區各重要路口34處157支監視錄影系統，場所裝設監錄系統計有597處3891支（馬公分局轄區455處3242支、白沙分局轄區111處453支、望安分局轄區31處196支），相關承辦單位均依規定要求定期維修保持堪用。

（3）本項工作擬依據下列原則逐步推廣辦理

A. 輔導社區自發參與社區營造，統合社區多元資源，逐步建立社區自主運作經營模式。

B. 運用警察機關預防犯罪宣導團、社區犯罪預防師資源並結合保全人員之安全維護功能，健全防衛體系。

C. 輔導治安守望相助隊之實際運作，與應勤裝備之妥適管理與使用。

D. 賡續實施守望相助隊巡守人員訓練講習，以強化執勤效能。

E. 對於守望相助隊協助破獲刑案予以適時獎勵，發揮激勵之效。

F. 逐步輔導社區成立社區巡守隊，共同構築治安防衛體系。

（六）精進教育訓練、提升專業能力

1. 訂定本局陞遷制度、建立員警輪調制度

（1）本局員警85％以上為澎湖籍，由於人員異動至他縣市意願低，至各項職務人員久任同一職務，造成職務歷練機會低。另望安分局地屬離島，未在馬公本島，前因未建立可信任之遷調制度，造成本局員警視調任望安地區為畏途。

（2）本局律定陞遷系統圖，建立各序列及職務人員輪調制度，並排除各種

人為因素，堅持原則，101年辦理遷調人次82人，本案由於確立公

開、透明之遷調制度，已解除大部分員警輪調疑慮，亦因職

期輪調增

加員警職務歷練機會，擴大學習機會。

2. 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重要工作實施計畫」計畫八—警察人員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1）基礎訓練—每月規劃「員警常年訓練術科訓練課程表」，函發本局各單位，各級內外勤員警依課程表至少編排手槍射擊（每人20發）、應用技能、體能訓練等合計4小時；另由員警自行選訓「跆拳道」或「柔道」訓練乙項參訓，每月編訓4小時，落實訓練成效，每半年定期辦理成果驗收，績優、劣人員依規定辦理獎懲。

（2）執勤安全訓練—針對外勤人員每半年定期辦理「組合警力執勤安全訓練」，訓練項目以日常執勤項目及突發狀況應變等為主，包括路檢、臨檢、攻擊、逮捕等執勤實況演練，強化執勤安全教範。

（3）電化教學—遵依內政部警政署規定辦理電化教學教育，每月轉發教學錄影帶至各單位依進度收看，每半年並定期辦理測驗，提升施教成效。

3. 本局辦理警察人員教育訓練執行計畫

（1）術科訓練—遵奉內政部警政署規定辦理各項術科訓練外，本局為應社會環境改變，適時調整訓練內容，將朝實用、有效、多樣、活潑等方向規劃。制式員警柔道、跆拳訓練部分，將融入各項柔性、多元、活潑之體能或技能訓練，改變以往僵化之訓練模式；射擊部分，則著重於「五環靶射擊」、「第一、二、三習會射擊」練習，並加強員警用槍時機、拔槍速度、瞬間反應射擊、行進間射擊以及臨敵對陣相互掩護等實戰訓練，藉以精進用槍觀念、切合社會治安需要、提昇執勤能力。

（2）學科訓練—建立組織學習體制、營造學習型組織環境、培養地區警政專業人才之目的，本局定期每季（3個月）辦理學科講習，對象為本局各級員警，各級幹部施以領導管理等相關課程；基層員警則分別施以各項執勤所需之法令與實務課程，有效提升執勤能力。

4. 通過全民英檢或相當英語能力測驗：

（1）輔導通過英檢考試：累計至101年本局通過全民英檢或相當英語能力檢定人數達223人，通過率29.13%。

（2）充實外語學習資源：設置外語圖書室，購置各類英、日語書籍計641，提供同仁借閱，塑造良好英語學習環境。

（七）強化警政服務：逐年汰換警用汽、機車，整建警察辦公廳舍及汰換警政資訊設備。

1.100年至103年度車輛汰舊換新預算金額新臺幣3200萬元；依使用年限逐漸汰換車齡過高，功能不佳之巡邏車26輛、偵防車10輛及勤務車2輛、中型警備車（21人座）1輛、小型警備車2輛、機車30輛，電動機車80輛。

2.100年度「整建警察辦公廳舍」預算金額新台幣900萬元，整建本局望安分局警備隊與偵查隊廳舍(第2期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及第1年工程費)。該項工程於99年5月27日完成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評審作業，由許崇堯建築師事務所得標；101年度整建「警察辦公廳舍」預算金額新台幣900萬元，包含望安分局警備隊與偵查隊廳舍整建工程(100年延續性第2年工程費)及白沙分局員貝駐在所廳舍整建工程(第1年委託規劃設計費)；102年度「整建警察辦公廳舍」預算金額新台幣600萬元，包含員貝駐在所廳舍整建工程（含監造費及101年延續性工程費）及啟明派出所廳舍整建工程（第1期委託規劃、設計費）；103年度「整建警察辦公廳舍」預算金額新台幣1000萬元，整建啟明派出所廳舍工程（102年延續性第2年工程費830萬元)及大倉駐在所辦公廳舍整修工程170萬元。

3.102年度資訊設備採購預算金額：新臺幣120萬元；依使用年限、使用需要汰換個人電腦及負載平衡器設備。

（八）落實員警考核與法紀教育：

為維護良好風紀，落實辦理員警考核與輔導工作，並廣蒐風紀情資，鑑別良莠，獎優汰劣。另每週規劃維新探訪勤務，查察、取締賭博、色情等可能風紀誘因場所，機先防杜員警風紀案件，並定期辦理法紀教育，強化廉潔意識。

二、資源分配檢討

（一）維護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

1.人力資源

（1）95年因應交通事故專責處理任務需求擴編警力64名(尚缺2名)配置如下：隊部警力39名、馬公分隊警力16名、白沙小隊警力7名、望安小隊警力2名。。

（2）員警平均年齡在30歲以上者達100％，正處青壯年階段，多具有一定程度之工作經驗與專業知能。

（3）交通工程技職人才較難招募，現有各項交通安全設施（號誌、標誌、標線、反視鏡等）維護與雜項工程施作均由員警負責；對於道路管制、交通管理事項較欠缺規劃、設計專業人才。

2.經費預算：

（1）警政業務—交通業務預算

A.業務費：2,772,000（含水電費、通訊費、資訊服務費、物品、一般事

務費）。

B.設備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80,000（含交通裝備修繕費、主要道路號誌更新LED燈箱）。

(2) 警政業務─道安業務預算

A.人事費：330,000。

B.業務費：1,065,000（含水電費、通訊費、資訊服務費、物品、一般事務費）。

C.設備費：735,300（含雷達測速器檢驗、校正費、酒精測速器檢驗、校正費、交通裝備養護費、標誌、號誌、標線設置維修費）。

（二）提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1. 刑事警察大隊人力資源：編制員額為44人，現有員額為41人，其中因偵查員缺2人、小隊長缺1人尚未補實。

2. 刑事警察大隊經費預算：

（1）人事費：182,500元（值班費）。

（2）業務費：1,563,000元（通訊費、資訊服務費、物品、事務費、旅費）。

（3）設備費：800,000元（受理報案到府服務購置筆電、增購蒐證器材等）。

（三）提升婦幼安全感、落實弱勢團體保護：

1. 婦幼警察隊人力資源：本局編制員額為14人，現有員額為12人。

2. 婦幼警察隊經費預算：

業務費：205,000元（含通訊費、物品、一般事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

養護費、國內旅費）。

（四）降低少年犯罪率，落實校園安全維護，建構通報聯繫網絡，擴展宣導層面：

1. 少年警察隊人力資源：本局編制員額為15人，現有員額為15人。

2. 少年警察隊經費預算：

業務費：310,000元（含通訊費、物品、一般事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

養護費、國內旅費）。

（五）發揮人力優勢提高服務品質：

1. 本局前因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成立，安檢警力悉數回歸地方，致本局第十、十一序列職務人員呈現超編狀態，茲為儘速解決本局超額窘境，俾利進用新血，除恪遵內政部警政署管制『調出不調入』之指示外，並積極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考中央警察大學（研究所、二技班及警佐班）參加深造進修，並適時輔導屆齡員警申請退

休，本年度已解決警員等同職級職務人員超編問題；目前警員缺額22人。

2. 修訂本局「行政巡佐、小隊長及警員等職務人員辦理定期輪調（配置）作業規定」：

鑑於原「員警期期調任實施計畫」，自94年訂頒施行迄今已屆7年，部分規定已不符合目前實際需求，且配合本局機關全銜修正並為符合實際作業對象及項目，爰101年3月修訂本局員警陞遷作業要點暨附件。

3. 檢討調整「支援本局各單位及各分局內勤警力」歸建：

本局為落實各項勤務規劃與執行，提高「見警率」，發揮治安維護效用，並妥善運用本局現有人力資源，爰邀集本局相關單位，召開「98年度第1次檢討內、外勤人力配置協調會」。實施迄今，已歸建警力54人。

4.建立人事制度獎懲資料系統：

經本室研議開發「澎湖縣政府警察局人事獎懲系統」，結合Microsoft Office

Excel 2003各項統計報表，並聯結轉換自行選定期間作獎懲資料之轉出為

符合警政署「ＥＴＯＳ專屬系統」與「獎懲作業子系統ＯＡ６」相容檔案，

有效減少人力資源浪費，正確人事資料，提高行政效率。

（六）精進教育訓練、提升專業能力：

本局每年辦理教育訓練工作，預算經費編列88萬（教育訓練新台幣63

萬、訓練中心維護費20萬、消防管線汰換5萬）。

（七）整合資源運用：逐年汰換警用汽、機車，整建警察辦公廳舍及汰換警政資訊設備。

1.102年度車輛汰舊換新預算金額新臺幣800萬元；依使用年限逐年汰換車齡過高，功能不佳之巡邏車、偵防車及任務需要之各式警用車輛，購置巡邏車10輛、偵防車2輛、勤務汽車1輛。

2.本局現有汽車116輛，預定至102年汰換完成後汽車總數為116輛，已逾年限53輛為全數46%，機車總數364輛逾年限95輛為全數26%，已呈現老舊減緩情形。

3.本局100、101年所購置電動機車分別為42、38輛，機車所屬之機車電池保固分別為3年5萬公里、2年5萬公里（先到為準），車輛逾保固期後，有些電池故障需要更換，在每輛機車維修費1,700元項下無法支付電池更換款項，現有80輛電動機車合計需154萬2,000元整納入103年預算，爭取編列以利勤務執行(中華汽車廠牌42輛

每輛1萬5,000元及易維特廠牌38輛每輛2萬4,000元整)。

4.102年度「整建警察辦公廳舍」預算金額新臺幣600萬元。

(1)白沙分局員貝駐在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工程費557萬9,000元），於100年2月10日完成工程招標，開工日期102年1月12日，期間辦理1次變更設計，履約期限至102年9月13日止，依施工預定進度執行，目前已完成結構體施作，相關泥作及水電項目施工中。

(2)馬公分局啟明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編列第1期規劃、設計、監造費42萬1000元），於102年3月29日完成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採購作業，並於102年4月12日完成簽約事宜，目前已於102年5月9日完成第1次審圖會議，現由得標廠商許崇堯建築師事務所細部設計規劃中。

5.本局現有個人電腦近六百部，逾使用年限者近半數，102年度除核准編列資訊設備費新臺幣120萬元、個人電腦維護費新臺幣20萬元外，另向縣府爭取動支第二預備金207萬並經澎湖 縣議會同意，添購、汰換電腦主機72部、顯示器13臺並採購Office最新版授權72套、WinPro作業系統軟體15套等資訊軟、硬體設備，改善基層派出所電腦設備老舊，運作效能緩慢，無法有效安裝110報案軟體及案發地點圖資顯示之問題，有效縮短本局案件處理時效。

6.近年來各國重視著作權，本局為公務部門更應以身作則遵法守法，而各項資訊設備，均應使用適當軟體，對原本經費不足之本縣而言，無疑將造成另一項沈重負擔。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1)改善市區道路交通秩序。

(2)減少交通事故、增進交通安全。

(3)提升道路交通管制效能。

2. 提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1)降低竊盜發生率，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2)有效防制詐（欺）騙，減少被害恐懼。

(3)減少青少年犯罪，維護健康成長。

(4)強化婦幼與高齡者安全，保護弱勢。

(5)減少暴力犯罪，維護治安淨土。

(6)精進犯罪偵防能力。

(7)建構與提升治安維護網絡機制功能。

3.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1)精進勤務效能。

(2)彈性勤務部署。

(3)掌握治安動態。

(4)提供延伸性服務。

(5)E化勤務指管功能。

(6)彈性運用警力。

(7)強化勤務督（輔）導。

(8)端正警察風紀。

4.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整體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滿意度。

(2)建構危機管理與緊急應變機制。

(3)整合資源，達成宣導質量最佳化。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1.建構旅遊交通安全警政與旅遊安全服務機制。

2.強化社區安全服務，落實社區經營。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塑造學習型組織，有效提升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15%）	(1)	逐年降低交通事故死亡數(3%)	1	統計數據	年度降低交通事故死亡數「本年度交通事故死亡發生數」＝＜前3年交通事故死亡平均發生數	-1%	-1%	=<0%	=<0%
		(2)	逐年降低酒後駕車肇事件數	1	統計數	年度降低酒後駕車肇事件數本年度酒後駕車	-	-	=<0%	=<0%

			(3%)		據	肇事件數＝＜前3年酒後駕車肇事平均件數				
		(3)	逐年提升全縣交通號誌換裝「GPS衛星對時系統控制器」比率(3%)	1	統計數據	實際換裝組數／年度換裝GPS衛星對時系統5組×100%	20%	25%	30%	35%
		(4)	逐年提升行人交通號誌組數，以維行人交通安全(3%)	1	統計數據	年度擇重要路口增設行人交通號誌1組	-	-	1	1
		(5)	擴大舉辦交通安全宣導活動場次(3%)	1	統計數據	年度擴大舉辦交通安全宣導活動1場次	1	1	1	1
2	提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15%）	(1)	全般刑案破獲率（3%）	1	統計數據	維持年度全般刑案破獲率90％以上(超過臺灣地區全般刑案破獲率平均值5%以上）	破獲率達90％以上	破獲率達90％以上	破獲率達90％以上	破獲率達90％以上
		(2)	提升家戶預防犯罪宣導戶數（3%）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全縣家戶預防犯罪宣導戶數－前年度宣導戶數＝提升50戶	增加50戶	增加50戶	增加50戶	增加50戶
		(3)	提升預防犯罪宣導場次數（3%）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各項預防犯罪宣導活動場次－前年度宣導場次＝增加12場次	增加12場	增加12場	增加12場	增加12場
		(4)	辦理婦幼安全宣導場次（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年度辦理婦幼安全宣導活動120場次×100%	120	120	120	120
		(5)	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場次數（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年度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45場次×100%	-	-	45場	45場
		(6)	舉辦有益少年身心健康	1	統計	結合本縣相關資源，每年度均舉	2	2	1	1

			育樂活動場次（2%）		數據	辦有益少年身心健康育樂活動1場次(以上)／年。				
3	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15%）	(1)	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110電話報案抵達現場處理使用之時間（秒/件）。	1	統計數據	【(年度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抵達現場處理使用之時間)—(去年度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抵達現場處理使用之時間)】/(去年度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抵達現場處理使用之時間)（註：預訂逐年減少2%）	-2%	-2%	-	-
		(1)	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服務態度（3%）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達「前三個年度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平均值」之上。	-	-	100%	100%
		(2)	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到場速度（2%）	1	統計數據	年度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到場平均速度＜10分鐘到場	-	-	100%	100%
		(3)	提升民眾對觀光警政滿意度（2%）	1	統計數據	預訂維持調□滿意度89%(以上)	89%	89%	≧89%	≧89%
		(4)	降低內部管理及勤務缺失（2%）	1	統計數據	年度警紀檢測發現缺失件數＜前2年警紀檢測發現缺失平均件數	-2件	-2件	-2件	-2件
		(5)	加強失蹤人口查尋，落實執行各項勤務，了解失蹤人口最新動態（2%）	1	統計數據	年度發生案件尋獲數(人次)/年度發生案件總數(人次)x100%（不計算累計案件，辦理徹尋單位不分本轄他轄）= 60%	-	-	60%	60%
		(6)	建立員警法律諮詢機制	1	統計	員警實際諮詢件數/提供員警法律諮	-	-	50件	51件

			（2%）		數據	詢案件達50件×100%				
		(7)	落實勤區查察工作，每月編排分配督導考核勤區查察(2%）	1	統計數據	實際督導考核各勤區人次/年度編排督導考核各勤區156人次×100% （以前2年規劃編排督導平均人次為目標值）	－	+1%	100%	100%
4	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15%）	(1)	提升新聞行銷及傳播，增進民眾支持（3%）	1	統計數據	年度新聞行銷率提升10% 年度新聞行銷件數－前3年新聞行銷件數平均值/前3年新聞行銷件數平均值＝10%以上	270	524	100%	100%
			興建警政廳舍計畫（望安分局警備隊與偵查隊廳舍整建工程）。	1	統計數據	a.100年編列99年第2期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及第1年工程費9,000千元 b.101年編列100年延續性第2年工程費 8,379千元。	50%	100%	－	－
		(2)	興建警政廳舍計畫（啟明派出所廳舍整建工程）（3%）	1	進度控管	(1)設計完成日期25% (2)發包決標日期40% (3)開工日期55% (4)施工進度達50%日期(75%) (5)完工日期95% (6)驗收完成日期100%	－	－	40%	75%
		(3)	興建警政廳舍計畫（員貝駐在所）	1	進度控管	a.101年編列第1年委託規劃、設計費621千元。 b.102年編列監造	－	13%	100%	－

			（3%）			費及101年延續性工程費5,579千元。 自102年起修正為： (1)設計完成日期25% (2)發包決標日期40% (3)開工日期55% (4)施工進度達50%日期(75%) (5)完工日期95% (6)驗收完成日期100%				
		(4)	警政車輛汰舊換新計畫（2%）	1	進度控管	a.100警用汽車6輛、中型警備車1輛、電動機車42輛。 b.101年警用汽車10輛、電動機車27輛。 c.102年警用汽車10輛、電動機車26輛。 d.103年警用汽車10輛、機車30輛。 自102年起修正為： 採購警用汽車13輛。 (1)規格簽准25% (2)招標或議價完成40% (3)發包決標55% (4)第一批交貨	100%	100%	100%	100%

						75% (5)交貨完成95% (6)驗收完成100%				
		(5)	提升鐵馬驛站功能配合縣內觀光、自行車活動辦理為民服務件數。(2%)	1	統計數據	(去年度鐵馬驛站服務件數)×102% 註：100年度鐵馬驛站服務件數12398件。 自102年起修正為： 「年度鐵馬驛站服務件數－去年度鐵馬驛站服務件數」/（去年度鐵馬驛站服務件數）×100%(提升2%)	+2%	+2%	100%	100%
		(6)	辦理本縣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定期保養擦拭（2%）	1	統計數據	實際保養擦拭次數/年度保養擦拭各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鏡頭26次×100%	-	-	100%	10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20%）	1	逐年提升情報績效(3%)	1	統計數據	「本年年度情報件數－前4年年度情報件數平均值」/（前4年年度情報件數平均值）×100%（提升5%）	-	-	100%	100%
	2	竊盜案件破獲率（3%）	1	統計數據	維持年度竊盜案件破獲率80％以上(超過臺灣地區全般刑案破獲率平均值5%以上)	-	-	>80%	>80%
	3	執行刑案現場勘察鑑驗場次（3%）	1	統計數	實際勘察採證場次/年度勘察採證110場次以上×100%	-	-	100%	100%

				據					
	4	妨害性自主案件偵辦日數（平均偵辦日數1個月以內）（3%）	1	統計數據	年度（月份總計）偵辦日數/年度（月份總計）發生件數=平均偵辦日數(＜30日)	-	-	100%	100%
	5	提升員警英語能力，充實外語學習資源（3%）	1	統計數據	同仁實際借閱外語圖書本次/擴展同仁借閱外語圖書室200本次×100%	-	-	100%	100%
	6	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辦理社區治安會議(3%）	1	統計數據	實際舉辦社區治安會議場次/年度舉辦社區治安會議68場次×100%（前3年所舉辦社區治安會議場次之平均值為68場次）	-	-	100%	100%
	7	舉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場次(2%）	1	統計數據	每年擴大舉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1場次	-	-	10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一)持續落實交通執法專案勤務

1.「加強取締惡性交通違規專案」。

2.執行「取締酒後駕車專案」。

3.「防制危險駕車專案」。

4. 執行「淨牌專案」。

5. 推動「101年觀光季期間馬公市區停車秩序整理實施計畫」。

6. 推動「觀光季交通安全維護計畫」。

7. 執行「汽車駕駛人、前座或小型車後座乘客繫安全帶專案」。

8. 執行「強化行人路權執法專案」。

(二)減少交通事故、增進交通安全

1. 重點違規嚴正執法：對於交通事故肇事主因之重點違規項目，如酒後駕車、未依規定讓車等，應強力嚴正執法，以有效降低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2. 提高見警率：易肇事路段、路口劃為「強力執法區」，提高見警率與執法強度。
3. 分析事故肇因：對經常發生交通事故地點之個案或區域，召集相關單位會勘，以問題導向的策略，謀求以執法的手段或工程改善的途徑解決問題，減少交通事故。
4. 加強交安宣導：透過交通安全宣導與交通執法等途徑，讓民眾確實遵守交通規則；深入社區以年長者及青少年為主要宣導對象，使交通資訊及法令規定能普遍及於一般民眾。

(三)提升道路交通管制效能

1. 換裝GPS衛星對時系統控制器，採「區段式」有線或無線號誌連鎖管控模式，調整秒差，增加主要幹道綠燈時間，提高號誌管控效率。
2. 增設行人交通號誌，提升行人交通安全。

二、提昇偵防能力，有效減少犯罪

(一) 降低竊盜發生率，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1. 厚植民眾防竊觀念：辦理「住宅防竊安全諮詢」與「防竊家戶宣導計畫」，提升民眾居家防竊與自我檢測能力，減少竊案。
2. 強化肅竊查贓：成立肅竊查贓編組，專責偵辦竊盜案件，強化偵防專業能力，定期辦理「竊案被害調查」，統合竊盜犯罪資訊，研擬有效防制對策。
3. 嚴密監控治安人口：落實執行「鷹眼」、「天眼」專案，專人專責監控治安人口，減少重複性犯罪。
4. 積極尋找失車與失物：規劃失車查尋勤務，加強蒐集贓車銷贓情資，循線瓦解贓物零件源頭，杜絕銷贓管道。
5. 強化反銷贓作為：推動「全民反收贓」，強化反銷贓，稽查委託寄售業、當鋪業、通訊設備行等易銷贓場所，追查贓物流向，阻絕銷贓管道。
6. 辦理機車烙碼：免費提供縣民「機車烙碼」服務，透過全民力量共同防制機車竊盜，藉機阻斷銷贓管道，增加尋獲、破獲率，減少機車失竊率。

(二)有效防制詐（欺）騙，減少被害恐懼

1. 辦理反詐騙家戶宣導：規劃辦理「反詐騙家戶宣導計畫」，並透過媒體等多重宣導，即時瞭解最新詐騙手法，提高民眾防騙能力。
2. 阻斷民眾受騙匯款：針對轄區金融機構及重點ATM提款機規劃防制性巡守勤務，即時阻斷民眾受騙。

3. 積極偵破詐騙案件：動員警力，結合相關機關及運用民力突破技術困難，積極偵破集團性詐欺案件，追查瓦解犯罪集團。
4. 查緝人頭帳戶：為防制民眾被利用為人頭帳戶，除擴大追查犯罪源頭，積極偵破集團性詐欺案件外，同時加強宣導販賣帳戶所觸犯刑責，灌輸民眾相關法律常識及守法觀念，並宣導轄內各金融機構，嚴密開戶資料之審核，以降低人頭帳戶氾濫。

(三)減少青少年犯罪，維護健康成長

1. 加強校外安全維護：於學生易聚集、滋事之場所，加強巡邏、臨檢，勸導約制，防制犯罪或被害。
2. 實施個案追蹤輔導：密切接觸聯繫虞犯及觸法少年之學校、家庭，以個案方式加強輔導。
3. 建構預防、通報聯繫網絡：整合公私部門資源，建立聯絡簿冊，並保持密

切協調、聯繫，舉辦有益少年健康育樂活動，建構預防網絡。

4. 擴大預防宣導層面：分析影響少年偏差行為或有害少年之環境、治安警訊，利用網路、大眾傳播媒體傳遞，共同防範。

(四)強化婦幼安全，保護弱勢

1. 加強婦幼行的安全：

(1)結合校園周邊商家建置愛心服務站，規劃安心走廊，實施護童專案勤務，維護學童上、放學安全。

(2)分析婦幼被害案件，建立治安顧慮地點地圖，據以規劃勤務，防制危害婦幼安全案件發生。

2.維護婦幼居家安全：協助家暴被害人擬訂安全計畫，提供相關權益保障，約制加害人，維護居家安全，促進家庭和諧。

3.強護婦幼自我安全維護能力：辦理婦幼人身安全宣導活動，強化女性防身、防暴等安全教育，增強自我防衛能力，減少被害。

(五)減少暴力犯罪，維護治安淨土

1. 縝密規劃金融機構安全維護勤務：全面評估檢測並督促金融機構、銀樓珠寶、當鋪業、加油站、24小時營業便利商店、樂透彩投注站業者等改善安全防護設施；綿密巡守勤務，全力防制強盜、搶奪案件發生。
2. 加強治安顧慮場所臨檢查察：針對酒店、KTV、PUB、電動玩具店、網路咖啡屋等治安顧慮場所，持續強力臨檢掃蕩，消除犯罪誘因。
3. 強力取締職業性賭場與賭博電玩：防制職業性賭場與賭博電玩成為暴力犯罪亂源，應落實情資蒐報，即時取締遏止，淨化地區治安環境。

(六)精進犯罪偵防能力

1. 提升刑事警察專業能力與形象：調整刑事警察組織編制，加強知

識經驗交流與訓練考核，提升偵查犯罪專業能力與形象，更新刑事偵查設備，強化打擊犯罪能量。

2. 加強刑事人員考核：淘汰不適任刑事小隊長、偵查佐，以促進組織新陳代謝，激發刑事人員主動積極責任，提升犯罪偵防效能。

3. 建立偵查知識庫與犯罪情報網絡：建立本轄犯罪偵查知識庫，透過刑事警察局與其他縣市警察局建立通報聯繫網絡，以利犯罪通報與支援。

(七)建構與提升治安維護網絡機制功能

1. 強化治安會報機制與功能：結合相關機制（災害防制、全民防衛）建立地區性之危機管理應變機制，提升治安決策協調功能，以統合力量，強化治安會報機制與功能。

2. 協調建構地區治安夥伴關係：與機場、港口安檢單位、情治單位、軍事機構、地方政府、社區（團）、企業等密切配合，整合治安資源，嚴密控管防制槍毒、走私、竊盜、暴力與他轄治安人口入境犯案。

3. 動員社區力量，建構安全社區：推動社區警政，鼓勵民眾協力解決治安問題；勤區員警應落實查訪、監控治安顧慮人口，防制再犯。

4. 運用科技，強化犯罪偵防能力：對於重要路口據點、市區商圈、社區裝設錄影監視系統，有效運用資訊科技設備，輔助犯罪防制作為。

三、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一)以問題導向規劃勤務，提升執行與指管效能

1. 精進勤務效能：籌組勤務精進小組，運用犯罪統計分析，找出治安熱點，檢討缺失，以問題導向與社區警政策略，有效規劃勤務，消除犯罪因子，精進勤務效能。

2. 彈性勤務部署：結合專案性勤務（擴大臨檢、順風專案、春風專案、取締酒後駕車專案等），提高勤務規劃彈性，彌補勤務間隙，有效發揮勤務效能。

3. 掌握治安動態：以問題為導向，即時掌握治安與環境動態，於治安、交通重點，彈性勤務規劃執行，深入治安死角並增加與民眾互動接觸，適時有效反應，正確處置。

4. 提供延伸性服務：對於治安、交通、重要景點或活動頻繁地區，設置機動派出所或觀光警察服務站，以顧客導向，提供延伸性服務，加強執行巡守勤務，適時維持秩序，提供諮詢與安全服務，提高民眾安全感。

5. E化勤務指管功能：

(1)加強治安事故統計分析，建立治安斑點圖，找出治安熱點，作

為勤務規劃依據。

(2)建立治安現況通報機制，透過資訊傳輸方式，即時掌握治安熱點與狀況。

(3)調整現有無線電通訊網絡架構，使各單位均能相互掌握線上狀況，適時調度支援。

(4)E化勤務指揮管制設備：規劃建構「110e化勤務指管系統」，有效縮減110受理報案系統資訊數位之落差，強化為民服務與治安維護之緊急應變能力，確維社會祥和安定，優質化本縣觀光旅遊環境。

6. 彈性運用警力：觀光季期間，彈性調整警力運用，加強旅遊安全與治安維護。非觀光季期間強化治安維護、犯罪預防宣導、教育訓練、為民服務等。

7. 強化勤務督（輔）導：強化勤務督（輔）導能力，確實執行警紀檢測工作，整飭內部管理與勤務紀律，提振勤務效能。

8. 端正警察風紀：強化領導管理作為，加強風紀狀況調查、探訪，落實員警考核監督，塑造優良組織文化。

四、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一)整體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滿意度

1. 檢討服務領域，研採企業作法：成立「為民服務品質小組」，加強辦理全面服務品質管理、提升作業知能之教育訓練，並推動服務品質研究、創新工作。

2. 便捷行政程序，縮短等候時間

(1)設置24小時外事服務專線，提供外籍人士緊急聯絡需求及相關外事法令諮詢服務。並供做非上班時間本局員警處理外事案件聯絡窗口。

(2)落實執行外事警察勤務區訪問服務工作，傾聽民意需求，做好外來人口治安服務工作，積極防制涉外治安事件。

3. 塑造親切環境，樹立服務形象

(1)辦理服務場所內外環境改善，提供民眾優質的洽公環境。

(2)灌輸員警「顧客導向」理念，培訓為民服務專業能力，發揮主動、熱忱服務精神，樹立優質服務形象。

4. 重視民情輿情，主動溝通協調

(1)結合新式巡邏箱設置民眾意見箱，以提供民眾多元化的建言管道，廣納民眾興革意見，有效檢討策進。

(2)透過召開記者會、發布新聞稿等方式行銷警政服務成果，建立機關精進、創新之形象。

5. 結合民間資源，協助公共服務：結合民間企業或團體辦理公益活動，提供公共服務，延伸服務據點。

6.興建警政廳舍，改善員警辦公及生活環境，增進工作效益。

7.「人力發展中心」周邊設施之充實，提供現代化教學與訓練設備。

8.警政車輛汰舊換新，增進打擊犯罪能力。

9.「110e化勤務指管系統」建置，強化為民服務與治安維護之效率。

(二)建構危機管理與緊急應變機制

1. 策訂危機管理計畫：制訂危機管理計畫，建構危機管理與緊急應變機制。
2. 強化組織危機管理能力：透過訓練與模擬演練，建立員警危機意識，強化危機管理應變能力。
3. 建立危機通報系統：於危機事件發生時，立即啟動危機通報系統，迅速循主官、勤務指揮中心及業務等系統通報，縮短資訊流程。
4. 成立緊急應變編組：成立緊急應變編組，指定適當人員擔任召集人，負責各項處置事宜。查明事實真相，分析原因，進行狀況研判及沙盤推演，妥適應變處置。
5. 即時提供正確資訊：掌握正確訊息，發布新聞，對不實報導立予澄清回應，傳達正確資訊，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6. 適時溝通檢討策進：透過事後溝通與檢討改進程序，針對發生原因、處置過程等進行檢討策進，以精進危機管理能力。

(三)整合資源，達成宣導質量最佳化

1. 整合內外部資源：尋求其他機關、媒體及社區之配合，增加警政議題宣導效果。對內整合各單位（刑事、交通、婦幼、少年、公關等）宣導資源，規劃宣導主題與活動。
2. 整合組織與文宣人才：成立「警政文宣策略小組」，整合各單位宣導資源，以活潑創意規劃宣導主題與協調辦理宣導活動。
3. 開拓運用多元宣導管道：運用多元媒體傳播通路，發布各項治安、犯罪預防措施，刑案新聞、員警事蹟等。建構與發展媒體傳播通路，掌握時機與特性，適時發布訊息，以擴展宣導之可及性與效果。

五、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一)建構旅遊交通安全警政與旅遊安全服務機制

1. 推動旅遊交通安全警政，建立具特色之警察服務：成立「旅遊安全服務中心」及「旅遊安全服務（申訴）熱線」、成立「觀光警察隊」、設置「觀光警察服務站」、建置「旅遊安全服務網站」，推動「旅遊安全服務專業教育訓練」等。
2. 整合產官學資源，建構旅遊安全服務網絡：建議召開「旅遊安全服務協調會報」，以建構本縣「旅遊安全整體服務網絡」為目標；擴大並充實「旅遊安全服務中心」之單一窗口功能，形成旅遊安全服務平台；成立「重大旅遊事故危機處理小組」，全面提升旅遊安

全與服務品質及觀光形象。

3. 深化旅遊交通安全警政研究，精進實務運作：辦理旅遊交通安全警政與旅遊安全相關學術研討活動，深化理論基礎，精進實務效能，累積操作經驗與成果。

(二)強化社區安全服務，落實社區經營

1. 成立「社區警政推動小組」：試辦專責警勤區制度，建立社區夥伴關係，累積經驗，發展參考模式，建立學習典範，逐步推廣，落實社區經營。
2. 儲備社區警政工作人才：強化員警社區工作概念與能力，儲備社區警政工作人才與專業能力。
3. 召開社區治安會議：主動參與社區活動，提供社區治安資訊，定期召開社區治安會議或「社區領袖會議」，持續關注社區問題，有效研擬解決對策。
4. 塑造社區安全空間：協助改造社區安全環境，有效解決影響社區居民日常生活之治安問題。
5. 建置錄影監視系統：依據社區治安、交通現況，輔導社區爭取經費裝設監錄系統，提升社區安全防衛能力。
6. 建構巡守聯防體系：推動成立守望相助巡守組織，協調保全、警衛人員或運用值班（日）人員，構成聯防體系，強化自我防衛能力。
7. 培養轉介服務能力：對於非警察機關主管事項，應培養員警具備轉介其他權責機關處置之服務能力（如精神病患之處理）。

澎湖縣政府消防局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4、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3-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3-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3-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3-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3-4

二、資源分配檢討 13-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3-7

一、策略績效目標 13-7

二、衡量指標 13-9

肆、計畫內容摘要 13-13

一、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3-14

二、加強執行「消防公共安全」，以確保人民財產安全 13-14

三、強化本縣災害緊急應變能力 13-14

四、整合消防救災系統，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13-14

五、提升救護服務品質 13-14

六、強化本縣消防救災志工組訓 13-14

七、加強消防人員常年教育及各項救溺、救災等技能訓練 13-15

八、強化本縣火災原因調查暨鑑識能力 13-15

九、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效 13-15

十、興建離島消防廳舍 13-15

十一、辦理本局各項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能見度 13-15
十二、強化各種防災資訊提升民眾防災資訊 13-15
十三、擴大消防勤業務，辦理防火管理人複訓 13-15
十四、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 13-15
十五、辦理推廣CPR急救技術教育訓練 13-15

澎湖縣政府消防局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2、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近年來本縣極力拓展觀光，旅遊人口遽增，轄內建築物趨向高層化與大型化發展，加以複合用途使用，公共安全問題日漸趨於複雜；而本縣舊有社區亦存在有社區道路巷弄狹窄，水源分佈不足等現象，使得災害之搶救作業相對更加困難。因此，落實公共場所防火管理、加強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制度、推動防焰規制及公共危險物品管理，強化消防安全防護與防救災體系日趨重要。

另外，澎湖地區四面環海、群島環聚，有人居住之島嶼眾多，與台灣本島距離又甚遙遠，遇有災難事件發生時，台灣地區及澎湖各島之救難單位往往支援不及，第一時間均有賴所在各島之消防、救災志工人員獨立執行緊急救災任務。依歷年之統計數據顯示，各式救災、救護任務出勤數目已有逐年成長現象，故加強各級救難人員救災救護技能訓練，使其能於本縣各島嶼間獨立完成救災任務，結合資通訊設備，簡化受理報案及派遣流程，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提升即時搶救之功能，進而達到救災、減災之目的，確保本縣居民及遊客生命安全。

本（澎湖）縣消防局於民國88年4月正式成立，初設馬公、澎南、湖西、白沙、西嶼、望安、七美7個消防分隊，92年起先後在吉貝、員貝、大倉、鳥嶼、虎井、桶盤、將軍、花嶼增設8個離島消防勤務據點，然各勤務據點不是租用民房，就是借用當地警署房舍，辦公空間不敷使用，執勤人員生活環境惡劣，同時亦無法容納救災、救護車輛和各種救災器材進駐。為提升離島緊急救災、救護品質，未來本縣應持續興建消防勤務據點之廳舍，並增加購置各式消防救災車輛及裝備，對於救災、救護及火災原因調查等專業人員訓練更是刻不容緩，期以專精之技能與裝備，強化救災能力，有效降低民眾生命傷亡、財產損失。

二、優先發展課題

為提升離島緊急救災、救護品質，未來本縣優先發展課題如下：

（一）提升預防效能，減少災害發生

從防災、減災到零災害發生，一直是政府重大施政的目標，尤其在防火管理方面，軟硬體都要兼顧。硬體方面：充實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軟體方面：有關從業人員的教育訓練、防火宣導、消防設備（士）師、防火管理人的設置、防焰制度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制度等工作乃為達成前述防災之具體作法。故加強各項消防軟硬

體建設，維護公共安全，即為當前重要施政要項。

（二）加強本縣各類型災害搶救能力

1. 本縣因礙於離島之地域特殊性，各項資源均匱乏窘困，其中關係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之救災資源更顯不足，台灣本島各縣市尚有互相支援協定管道，本縣於災害發生時第一黃金時間僅能依賴現有之救災資源自我保護，增購、汰換本縣各項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強化消防救災戰力實為刻不容緩之事。
2. 本縣部分離島民生用水尚有問題，若發生火災，雖然設有消防據點，但在消防水源不足之情形下，無替代之消防水源設備支應，易造成嚴重之人命傷亡及財物損失，更無法保障遊客安全，破壞本縣觀光形象，為此強化本縣消防水源之整備，亦為優先發展課題之一。
3. 為強化本縣災害防救能力，除不斷健全本縣防災體系外，透過專業協力機構，分析與評估本縣災害防救能力與實務需求，研擬防災體制，規劃、擴大災情查報網、規劃教育訓練及強化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作為，以提升本縣之災害防救能力。

（三）加強緊急救護技術訓練及辦理救護技能宣導，提升緊急救護能力

1. 持續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教育訓練，充實各項緊急救護裝備器材，提升本縣救護服務品質。
2. 落實推廣宣導、教育民眾有關到院前「緊急救護」之急救技能與觀念，提升傷病患之急救及存活率。
3. 辦理消防人員、替代役以及志工團體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精進救護技能，提升緊急救護能力。

（四）加強消防人員各項救災技能之訓練

礙於離島地區空間阻隔，遇有災害事故發生時，台灣地區緊急搶救單位，往往無法立即馳援。第一時間均有賴本縣消防人員獨立執行搶救任務。故需積極培植訓練本縣火災搶救、冰上救生、潛水搜救等專業人員及強化各項災害搶救技能。

（五）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職能，調查人員工作專業化，提升調查鑑定效能

1. 為因應目前已趨向法制化社會，自92年7月1日起訴訟程序實施新制後，全國各級法院全面實施「交互詰問」制度，相對於火災案件之調查、鑑定工作中，調查程序合法性及跡證採集與科學鑑驗結果，業已成為所有調查鑑定工作之重點目標，若火災原因調查程序中有所疏失，雖未涉及違法，卻極有可能於無形中阻礙審判之推展，甚至造成證據的流失，影響後續偵審工作，造成社會大眾對消防專業之質疑。
2. 目前各級司法機關偵審有關火災案件，都會參考各縣市消防機關

所製作之「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作為審判之依據，在於法院對證據法則日益嚴格要求下，調查鑑定過程的嚴謹與否相形更顯現其重要性，是以，全面提升火災調查鑑定技能及人員專業素養亦是消防機關當務之急。

（六）強化消防資通訊緊急應變能力

1. 汰換消防資通訊網路基礎設施，強化救災救護指揮派遣訊息及消防業務訊息傳遞品質，爭取救災救護時效。
2. 加強同仁網路使用認知，整合資訊共享機制，提升本局資訊網站便民服務效能。

（七）興建離島消防分隊廳舍

建置完整消防救災資源，有效縮短緊急救災救護反應時間，避免離島地區欠缺消防獨立救災能力，而於發生災害第一時間無法及時搶救，而造成更大傷亡損失，持續辦理離島地區消防分隊廳舍整建，使各離島地區消防人員居有定所，提升生活環境品質，充實消防戰力，以確保該離島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八）結合民力資源，提升防救災效能

綜觀近年來，國內外發生多起重大災害，皆造成嚴重人命及財產損失。所發生之災害不外乎為天然災害及人為事故或過失所造成，無論是何種災害，於搶救災害過程中，除政府機關相關搶救單位依法執行搶救工作外，亦有相關民間救援組織機構更是不遺餘力前往協助救援。不僅我國積極建立統合民間各類救援組織機構平臺，以有效運用民力外，全球各國皆有成立各種民間救援組織，以協助國內災害救援工作，再者亦有將救援觸角延伸至國際，進行跨國支援救災工作。可見得民間救援組織的存在，對於社會、國家，甚至於全球而言，已是不可忽視的一環，正所謂「政府力量有限，民間資源無窮」。

爰以，本局除持續結合運用本縣義勇消防人員、（含婦宣大隊與救護大隊）及緊急（睦鄰）救援隊等民力志工外，分別於98年及100年成立「社區防火宣導團」與「馬公婦宣鐵馬隊」，召募訓練相關宣導人員，深入各鄉、市、村里及學校、機關團體等宣導教育各項防火措施，擴大災害預防成效。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落實火災預防工作

1. 積極辦理防火教育宣導工作：針對119消防節、春節、清明節、中秋節等重大節慶，加強防火教育宣導，並協調各國民中小學舉辦師生防

火宣導活動，平時由各分隊人員或志工(義消、婦宣隊)對本縣列管場所及公寓大廈實施防火教育宣導，並印製居家防火安全宣導單、居家防火安全診斷表等供民眾索取參閱。

2. 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法及行政院頒「維護公共安全方案—消防管理部份」，落實執行各項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另配合本縣消保官、社會處、建設處、旅遊處等單位執行聯合稽查工作，以維護公共場所安全。

（二）加強災害搶救工作

1. 健全災害防救體系：目前計完成有「澎湖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澎湖縣災害防救會報設置要點」、「澎湖縣災害防救辦公室設置要點」、「澎湖縣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澎湖縣政府民間救難團體支援救災實施辦法」、「澎湖縣各種災害潛勢區避難撤離準則」、「澎湖縣救災人力、車輛及物資機具支援調度規定」等。

2. 每年度辦理「防災業務人員講習」、「防救災資源資料庫管理作業教育訓練」、「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教育訓練」等，有助於本縣防災業務之推行。

3. 充實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強化操作技能：因應本縣各離島據點之成立及強化本縣救災能力，逐年購置及汰換消防車輛及救災裝備器材，以提升本縣災害搶救能力。

4. 加強辦理各項災害搶救演練：針對本縣轄內較具規模之建築物、重要觀光景點、船舶港灣及狹小巷道等地區，製作搶救計畫並實施搶救演練，期使本縣各單位及本局各救災人員，熟悉各項搶救作業程序及各場所之救災主、客體戰力資料，提升災害發生時之搶救效能。

5. 強化消防水源整備：為強化本縣消防水源整備，訂定本局落實消防水源檢查計劃，對於消防水源之報修機制，持續與自來水公司協調聯繫。

（三）強化緊急救護技能，提升到院前存活率

1. 持續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之派訓及定期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本局現有高級救護技術員6人，中級救護技術員117人，初級救護技術員25人，義消救護大隊初級救護技術員47人。

2. 為強化救護技術員執勤技能訓練，每年舉辦消防人員、消防替代役及鳳凰志工救護技術評比，並甄選參加年度內政部消防署辦理之救護技術操作評比。

3. 落實緊急救護宣導，推廣急救技能至各機關、團體及學校，以提升全民急救處置能力，100年執行155場次9,478人次，101年執行188場次10,622人次，宣導成效呈跳躍式成長。

4. 運用社會資源，成立義消救護大隊施予救護技術員訓練後，加入救護協勤及救護宣導工作，並定期舉行座談會，為救護義消人員提供

勤務及訓練規劃，以發揮協勤成效。

（四）辦理消防人員常年教育訓練

自88年消防局成立以來，每年度均依據署頒「消防人員常年訓練實施規定」辦理消防人員常年訓練工作（辦理個人訓練、集中訓練、組合訓練、職前訓練及水上救生、潛水搜救訓練等各項消防專業技能）。

（五）火災原因調查與鑑定

1. 落實火災原因調查工作，統計分析火災資料

於本縣轄內發生火災案件時，依消防法暨火災調查鑑定標準作業程序等相關規定，執行火災調查鑑定工作，釐清各火災案件之起火原因，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計96年50件，97年42件，98年41件，99年40件，100年35件，101年28件，另彙整統計、分析每月轄內發生火災案件資料，於翌月3日前製表陳報內政部消防署與澎湖縣政府備查及定期統計轄內發生火災案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分析，彙製統計分析報告提供消防預防及搶救工作政策制訂參考。

2. 強化火災調查技術訓練，精進提升技能

為精進火災調查技術及提升火災調查能力，積極派員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舉辦之各類火災調查訓練班訓練，至100年度止本縣消防局火災調查科所屬同仁（計4人）均已通過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基礎班訓練。於每年度辦理火災原因調查工作專業訓練講習，以強化調查鑑定專業技能。

3. 召開火災鑑定委員會會議

依據「直轄市、縣(市)政府火災鑑定委員會設置基準及指導要點」訂定本縣火災鑑定委員會設置要點並遴聘委員，除依規定於轄內遇有重大火災，或其他受災關係人申請火災案件認定等，召開會議諮詢其專業知識及鑑定案件外，每年至少召開委員會1次，檢討會務及技術研究事宜。

（六）強化消防資通訊緊急應變能力

1. 119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功能提升:新增手機報案定位功能、整合話務錄音及案件資料及受理聽語障人士簡訊報案。
2. 為縮減災害搶救及緊急救護時效，爭取102年度離島建設基金補助充實緊急救災救護資通訊系統設備計新臺幣290萬元整。

（七）興建離島消防分隊廳舍

為提升本縣消防搶救能力，建置完整消防救災資源。自民國88年消防局正式成立已來，除完成消防局本部暨第一、第二救災救護大隊及馬公、白沙、西嶼、湖西、吉貝、鳥嶼消防分隊廳舍外，目前正積極辦理虎井、桶盤、將軍等消防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未來，將持續建構本縣各地區完整防災體系，設置離島地區消防分隊廳舍，使轄內有人居住之各離島地區均有消防救災廳舍，以確保該離島民眾生

命財產安全。

二、資源分配檢討

（一）災害預防科：辦理防火教育宣導、消防安全設備檢查、檢修申報複查、防火管理業務及講習訓練，使用防焰物品管理、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安全管理與違反消防案件處理等工作。

（二）災害搶救科：辦理災害防救體系之策劃與推動、災害搶救規劃、管理救災資源、消防水源之整備與運用等事項。本局為本縣災防業務之秘書單位，每年編列災防業務經費約新臺幣100萬元。搶救業務方面，由於消防車輛、裝備器材及海水消防栓系統之設置等，經費較為龐大，多仰賴爭取離島建設基金及中央公務預算補助款補助。

（三）緊急救護科：辦理緊急傷病患救護系統、救護技術、大量傷病患救援協助策劃與執行、緊急救護業務規劃、督導、考核及衛生醫療機構之聯繫、協調等事項，每年編列緊急救護業務經費約新臺幣55萬元，均遵循採購法及相關規定簽核勻支，另為提升緊急救護裝備器材，爭取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辦理充實緊急救護裝備器材，100年及101年各爭取100萬元。

（四）教育訓練科：教育訓練經費係編列於「執行消防業務」項下，每年核列新臺幣45萬5仟餘元，支應年度內辦理消防人員常年教育訓練和水上救生及潛水搜救訓練等工作。而其他各項消防之專業訓練，僅能仰賴爭取內政部消防署補助辦理或派員至消防署訓練中心受訓。

（五）火災調查科：辦理火災原因之調查、鑑定及民力（義消總隊、婦宣大隊、救援隊）運用等工作。自96至101年度有關執行火災原因調查工作及民力運用工作等各項勤（業）務所需經費均依本縣消防局編列各項預算項目，遵循採購法及相關規定簽核勻支。

（六）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辦理消防勤務規劃、指揮、調度、督導、考核及各項救災救護服務統計與資訊管理暨119受理派遣等勤業務及資通訊設備維護管理等工作；100至103年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辦理充實緊急救護救溺資通設備新臺幣101年190萬，102年290萬。

（七）行政科：辦理消防廳舍整建、救災車輛器材、裝備保養維護、印信、採購、財產管理及事務管理等工作。

（八）人事室：辦理本局組織編制、任命遷調、考績獎懲、差假管制、待遇福利、退休撫卹等工作。

（九）會計室：辦理本局預算決算之編列、經費之執行、各項統計業務之處理、採購事項之監辦及其他相關會計事項業務。

（十）政風室：辦理本局政風考核、公務機密維護及其他有關政風事項業務。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消防安全檢查。
   （2）積極辦理防火教育宣導工作。
2. 加強執行「消防公共安全」確保人民財產安全：
   落實執行「消防公共安全」提升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率。
3. 強化消防救災緊急應變能力定期體檢防災體系：
   （1）辦理災害防救工作會議。
   （2）辦理防災演練。
   （3）辦理海水消防栓設備強化改善。
4. 整合消防救災系統，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1）辦理消防救災搶救演練。
   （2）充實汰換消防車輛。
5. 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1）充實緊急救護裝備器材，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2）依據「救護技術員管理辦法」延續各級救護技術員之證照合格時效及提升救護技術，每年定期辦理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及辦理消防人員、義消救護大隊人員救護義消緊急救護技術評比，以強化救護技能。
6. 強化本縣義消（含婦宣大隊、救護大隊）及緊急（睦鄰）救援隊等防救災志工組訓：
   （1）辦理義消集中訓練或新進人員基礎訓練。
   （2）辦理義消婦宣大隊所屬人員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
   （3）辦理義消救護大隊所屬人員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
   （4）辦理緊急（睦鄰）救援隊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
   （5）辦理第三漁港等6處海水滅火站結合當地村民、消防志工操作訓練。
7. 辦理消防人員常年訓練：
   （1）辦理消防人員個人訓練。
   （2）辦理消防人員組合訓練。
   （3）辦理消防人員集中訓練。
   （4）辦理火災搶救、水上救生及潛水搜救等各項專業消防技能訓練。
8. 強化本縣火場火災原因調查暨鑑識能力：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職能，調查人員工作專業化，提升調查鑑定效能

（1）為精進火災調查技術及提升火災調查能力，積極派員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舉辦之各類火災調查訓練班訓練，藉以汲取新知，並於每年度辦理本局火災調查專業訓練講習，強化調查鑑定專業技能。

（2）為使本縣消防局火災原因調查能力有效提升及健全火災鑑識制度，規劃現有火災調查人員專責制度，加強現有人員專業能力並專責火災調查工作，俟未來人員及經費許可時依實際需要增補人員，以有效提升火災調查業務能力及專業品質。

9. 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效：

派遣本局119專責執勤員受理派遣員專業訓練，並建立各類災害指揮派遣作業流程。結合資通訊設備，強化指揮派遣作業機制，同時藉由119集中受理報案系統內建「ANI/ALI來話顯號及顯址功能」、手機報案定位及1/1000電子地圖，轄內明顯地標等輔助系統，簡化119受理報案流程，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效，提升指揮派遣效能。

10. 興建離島消防分隊廳舍：

（1）100-102年辦理桶盤消防分隊廳舍興建。

（2）102-103年辦理將軍消防分隊廳舍興建。

11. 辦理本局各項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能見度：

為強化本局消防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新聞稿發佈，以利本局各項勤業務工作宣導提高能見度。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強化各種防災資訊提升民眾防災資訊。

研訂消防電子書提供民眾多管道便利閱讀各種防災資訊。

2. 擴大消防勤業務，辦理防火管理人複訓。

落實推動防火管理相關業務，強化自主防災功效。

3. 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

辦理消防夏令營活動。

4. 辦理推廣CPR急救技術教育訓練

針對本縣各機關、學校及團體辦理CPR急救技術宣導及教育訓練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塑造學習型組織，有效提升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	評估方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估體制	式		100	101	102	103
1	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6% ）	(1)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3% ）		統計數據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家數／消防安全設備列管家數×100%	94%	94%	95%	95%
		(2)	防火教育普及率1（3% ）		統計數據	參加防火宣導教育人數／澎湖縣民總數×100%	24%	24%	25%	25%
2	維護「消防公共安全」，確保人民財產安全（6% ）	(1)	落實執行檢修 1申報率（6% ）		統計數據	實際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家數／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應申報家數×100％	94%	94%	95%	95%
3	建構消防救災體系，充實救災車輛、設備（8% ）	(1)	防災會報 1		統計數據	防災會報次數/年【併入災害防救會議】	2	-	-	-
		(2)	災害防救工作會議（2% ）		統計數據	災害防救會議/年	4	4	4	4
		(3)	年度防災演練（2% ）		統計數據	防災演練次數/年	1	1	1	1
		(4)	辦理海水消防栓設備強化改善（2% ）		統計數據	強化改善海水消防栓救災系統/年	-	-	2	2
		(5)	充實汰換消防車輛（2% ）	1	統計數據	購置及汰換車輛/年。	-	1	2	1
4	整合消防救災系統，強化緊急應變能力（3% ）	(1)	辦理消防救災搶救演練（3% ）		統計數據	全年辦理救災搶救演練24次(實際辦理次數/24次×100％)	24	24	24	24
		(2)	辦理搶救演練 1（2% ）		統計數據	搶救演練次數/年	-	-	-	-
5	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6% ）	(1)	辦理各級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0.3% ）		統計數據	辦理消防、志工人員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場次)/年	1	1	1	1
		(1)	辦理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3% ）		統計數據	辦理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場次)/年	4	3	3	3
		(1)	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2.7% ）		統計數據	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場次)/年	1	1	1	1
6	強化本縣消防救災救護志工組訓（11% ）	(1)	辦理義消集中訓練或新進人員訓練（2% ）	1	統計數據	辦理義消集中訓練或新進人員訓練(場次)/年	1	1	1	1

		(2)	辦理婦女防火宣導隊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2% ）		統計數據	辦理婦女防火宣導隊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場次)/年	1	1	1	1
		(3)	辦理義消救護大隊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2% ）		統計數據	辦理義消救護大隊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場次)/年	1	1	1	1
		(4)	辦理緊急(睦鄰)救援隊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2%)		統計數據	辦理緊急（睦鄰）救援隊複訓或新進人員訓練(場次)/年	1	1	6	6
		(5)	辦理第三漁港等6處海水滅火站結合當地居民、消防志工操作訓練（3%）	1	統計數據	辦理第三漁港等6處海水滅火站結合當地村民、消防志工操作訓練(場次)/年。	-	6	6	6
7	精實消防人員常年（個人、組合、集中）訓練（4% ）	(1)	消防分隊平時術科訓練總次數（1% ）		統計數據	消防人員術科訓練總次數/年	1560	1560	1560 …	1560
		(2)	辦理消防人員組合訓練（1% ）		統計數據	組合訓練次數/年	24	24	24	24
		(3)	辦理消防人員集中訓練（1% ）		統計數據	參加集中訓練之次數/年	2	2	2	2
		(4)	消防人員水域救援能力等救災技能訓練（1% ）	1	統計數據	全年辦理消防人員水域救援能力等救災技能訓練120人次	-	-	100%	100%
8	提升火場調查與鑑識能力，維護並保障縣民權益（6% ）	(1)	執行火災原因調查工作，完成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1.5% ）	1	統計數據	依實際火災發生件數完成火災原因鑑定書製作	100%	100%	100%	100%
		(2)	依限完成彙整統計5項報表，陳報內政部消防署暨縣府備查（1.5% ）		統計數據	依限期規定（統計每月件數於翌月3日前陳報）完成陳報	100%	100%	100%	100%
		(3)	提升本局火災調查人員執行火災調查技能(1.5% ）		統計數據	辦理本局火災調查專業訓練講習場次/年	1	1	1	1

		(4)	召開本縣火災鑑定委員會會議，研討會務及提供專業技術指導（1.5%）		統計數據	辦理會議場次/年	1	1	1	1
9	有效縮短報災救護反應時效（6%）		119受理報案到派遣平均秒數（2%）		統計數據	年度受理報案至派遣車輛時間40秒內件數／受理報案總件數×100%	78%	80%	82%	84%
		(2)	汰換消防資通訊網路基礎設施（2%）。	1	進度管控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	-	75%	100%
		(3)	整合資訊共享資源，提升業務訊息傳遞效能（2%）。	1	進度管控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	-	75%	100%
10	興建離島消防分隊廳舍（3%）		完成興建設置離島消防分隊廳舍（3%）		統計數據	本局目前自有廳舍比率為60％，100-103年預計新增2處，自有廳舍比率逐年提升至73%。	60％	65％	66.6%	66.6%
11	辦理「全面提升服務品質工作」		縣府各年度服務品質工作考核總成績		統計數據	澎湖縣政府年度服務品質工作考核總成績達甲等（80～89分）以上	83	84	-	-
12	辦理本局各項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能見度（1%）	(1)	強化本局消防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新聞稿發佈，365/年（1%）	1	統計數據	縣府規範各單位每月標準8件，本局訂定衡量標準為365件/年。【102年起納入核心業務】	-	-	100%	10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一	強化消防車輛救災能力	(1)	充實汰換消防車輛	1	統計數據	購置及汰換車輛/年	1	-	-	-

二	辦理海水消防栓救災系統功能強化改善老舊設備暨延伸管線	(1)	辦理設備強化改善暨管線延伸	1	統計數據	強化改善海水消防栓救災系統/年	2	2	-	-
三	辦理各項專業及消防技能訓練	(1)	辦理提升消防人員水域救援能力等救災技能訓練	1	統計數據	參與訓練人數/年	80	120	-	-
四	強化消防資通訊緊急應變能力	(1)	汰換消防資通訊網路基礎設施	1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25%	50%	-	-
		(2)	整合資訊共享資源，提升業務訊息傳遞效能	1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25%	50%	-	-
五	強化各種防災資訊提升民眾防災資訊（5%）	(1)	研訂消防電子書提供民眾多管道便利閱讀各種防災資訊（5%）	1	統計數據	年度完成消防電子書製作3件。	-	3	3	3
六	辦理本局各項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能見度	(1)	強化本局消防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新聞稿發佈365/年	1	統計數據	縣府規範各單位每月標準8件，本局訂定衡量標準為365件/年。	-	100%	-	-
七	擴大消防勤業務，辦理防火管理人複訓（5%）	(1)	落實推動防火管理相關業務，強化自主防災功效（5%）	1	統計數據	針對應執行防火管理場所，辦理防火管理人複訓1場次（實際辦理場次/1場次x100%	-	-	100%	100%
八	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5%）	(1)	辦理消防夏令營活動（5%）	1	統計數據	辦理消防夏令營活動1場次（實際辦理場次/1場次x100%）	-	-	100%	100%
九	辦理推廣CPR急救技術教育訓練（5%）	(1)	針對本縣各機關、學校及團體辦理CPR急救技術宣導及教育訓練（5%）	1	統計數據	前往各機關學校及團體辦理CPR急救技術宣導及教育訓練50場次（實際辦理場次/50場次x100%）	-	-	10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近年來本縣極力拓展觀光，旅遊人口遽增，轄內建築物趨向複合用途使用，公共安全問題日漸趨於複雜；而澎湖地區四面環海、群島環聚，與台灣本島距離又甚遙遠，遇有災難事件發生時，第一時間均有賴所在各島之消防、救災志工人員獨立執行緊急救災任務。故加強各種消防安全裝備器材與救難人員救災救護技能訓練，結合資通訊設備，簡化受理報案及派遣流程，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使其能獨立完成救災任務，確保本縣居民及遊客生命安全，為提昇離島消防安全及緊急救災、救護品質，執行計畫內容如下：

一、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一）積極辦理防火教育宣導工作。

平時由各分隊人員或志工(義消、婦宣隊)針對本縣轄區列管場所及住宅、公寓大廈等實施防火教育宣導，並印發居家防火安全宣導單、居家防火安全診斷表等供民眾索取參閱。並鼓勵各機關、學校等團體至本局消防宣導教室參訪，藉由本局「社區防火宣導團」按月前往各鄉、市、村里及學校、機關等單位擴大執行防火宣導工作，以加強預防災害成效。

（二）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消防安全檢查

建立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列管資料，並按照檢查預定進度確實執行檢查。

二、加強執行「消防公共安全」，以確保人民財產安全

要求各公共場所業者確實依規定辦理檢修申報，並訂定年度績效評核計畫，責由各單位消防檢查人員落實安檢工作，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三、強化本縣災害緊急應變能力

（一）強化消防救災緊急應變能力，定期體檢防災體系

每年至少召開4次災害防救會議4次、辦理災害搶救演練1次以上。

（二）提升本縣災害防救能力

透過協力機構研究，有效增加分析與評估本縣災害防救能力。

（三）充實消防車輛及救災裝備器材

逐年汰換老舊車輛，並充實各項救災裝備器材，以提升本縣消防戰力。

（四）強化消防水源整備，重點觀光景點與民宿聚集區增設消防栓

延伸暨強化「海水消防栓救災系統」以海水做為輔助性消防救災水源，提供經常性、持續性、自主性救災裝備，可維護漁港船舶及臨近建築物消防安全。

四、整合消防救災系統，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每月各大隊至少辦理兵棋推演及實兵搶救演練1次，藉由定期之演練熟悉本縣各危險場所地形及搶救對策。

五、提升救護服務品質

（一）提升緊急救護技能，加強各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二）加強民眾緊急系統之認知，落實全民緊急救護常識及技能之宣導。

六、強化本縣消防救災志工組訓

辦理現有義消組織（含婦宣大隊、救護大隊）及緊急（睦鄰）救援隊等防救災志工人員複訓及新進志工人員基礎訓練。

七、加強消防人員常年教育訓練

（一）辦理消防人員個人訓練

（二）辦理消防人員組合訓練

（三）辦理消防人員集中訓練

（四）辦理火災搶救、水上救生及潛水搜救訓練等各項消防專業技能訓練。

八、強化本縣火災原因調查暨鑑識能力

（一）落實執行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工作。

（二）強化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精進調查技能。

（三）定期召開「火災鑑定委員會會議」，研討會務及提供專業技術指導。

九、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效

（一）119受理報案至派遣平均秒數

（二）汰換消防資通訊網路基礎設施

（三）整合資訊共享資源，提升業務訊息傳遞效能

十、興建離島消防分隊廳舍

目前澎湖縣政府消防局於98年興建鳥嶼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完成後，自有廳舍於比率達60％，100-103年預計完成興建新增2處，自有廳舍比率逐年提升至73％。

（一）99-101年度興建虎井消防分隊辦公廳舍。

（二）100-103年度興建桶盤、將軍消防分隊辦公廳舍。

十一、辦理本局各項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能見度

強化本局消防勤業務工作宣導，提升新聞稿發佈，縣府規範各單位每月標準8件，本局訂定衡量標準為365件/年。

十二、強化各種防災資訊提升民眾防災資訊

研訂消防電子書提供民眾多管道便利閱讀各種防災資訊，年度完成消防電子書製作3件。

十三、擴大消防勤業務，辦理防火管理人複訓

為落實推動防火管理相關業務，強化自主防災功效，針對應執行防火管理場所，辦理防火管理人1場次

十四、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

為提民眾防火知識，落實向下扎根，辦理消防夏令營活動1場次

十五、辦理推廣CPR急救技術教育訓練

前往各機關、學校及團體辦理CPR急救技術宣導及教育訓練50場次

澎湖縣政府衛生局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4-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4-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4-3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4-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4-4

二、資源分配檢討 14-14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4-15

一、策略績效目標 14-15

二、衡量指標 14-16

肆、計畫內容摘要 14-23

一、建立優質醫療環境，強化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14-23

二、促進精神健康，加強精神、心理衛生管理 14-24

三、加強藥品食品衛生安全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14-24

四、落實中央監測計畫及本縣專責檢驗項目，確保消費者健康 14-25

五、落實長期照顧管理，降低慢性病發生率及死亡率 14-26

六、加強癌症篩檢，以早期發現即早治療 14-26

七、提高生育率，促進婦女與嬰幼兒健康… 14-27

八、嚴密執行各類急慢性傳染病防治工作 14-27

九、營造優質資訊環境，加強網站管理，提升網路便民服務 14-27

十、整合暨輔導本縣志願服務能量，提供多元化服務 14-27

十一、強化本縣發展遲緩兒在地化醫療服務 14-28
十二、強化癌症個案管理中心服務品質 14-28
十三、落實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功能，推動健康議題 14-28
十四、推廣健康生活，加強肥胖防治及落實菸害防制法之規定 14-28

澎湖縣政府衛生局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3、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一）澎湖縣醫療資源受醫療機構規模層次、專科醫師羅致困難、醫事人力（質、量）分布不均（82.5%在馬公市）等因素，無法滿足民眾需求，雖然近年政府針對偏遠地區極力推動空中緊急醫療救護體系及IDS整合醫療服務經營模式等替代措施，但仍然無法彌補醫療資源之匱乏，尤其無駐診醫師之二、三級離島及其他偏遠村里，尚需仰賴巡迴醫療或視訊傳真醫療等輔助替代方案。

（二）目前澎湖縣設有衛生局，7所衛生所，1所慢性病防治所，14所衛生室，3家醫院，共同擔負澎湖縣醫療及公共衛生及保健業務，私人醫療機構共為西醫診所51所，中醫診所5所，牙醫診所20所；現有執業醫事人員721人：西醫師130人、中醫師5人、牙醫師31人、藥師（生）55/22人、醫事檢驗師（生）30/1人、放射師（士）14/2人、物理治療師（生）17/19人、職能治療師4人、呼吸治療師1人、護理師281人、護士102人、助產士2人及營養師5人、社工人員2人，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力亦多集中於馬公市，造成偏遠離島地區民眾就醫可近性差。

（三）本縣99年度10大死因前5名排序：惡性腫瘤、心臟疾病、肺炎、糖尿病、腦血管疾病；本縣96年至99年急重症空中後送疾病以心臟內科、神經內外科、肝膽腸胃科分居前3名；另96年至99年急重症轉診交通補助申請案件，以癌症/腫瘤科、心血管科、風濕免疫科、一般內科、小兒科分佔前5名；由以上資料顯示：澎湖地區急重症醫療資源不足，專科醫師留任困難，以及癌症治療及照顧之急迫性高，因此，如何合理分佈醫療資源，提高醫療品質，並解決離島醫院醫師人力長期不足的問題，必須有前瞻性的決策，是以澎湖地區未來長遠目標仍應以培育在地人才為主，以有效解決兩家醫院專科醫師及次專科醫師人力不足之現況，方能落實「醫療在地化」。

（四）由於電視、網路媒體資訊發達，不法藥物、化粧品廣告、流動攤商販售藥物的氾濫，影響民眾用藥安全、健康及消費權益，實有加強監控查處與取締不法藥物、無照藥商之必要，及結合社區藥局加強民眾衛教宣導，提供正確用藥觀念及藥物諮詢管道，宣導民眾不聽、不信、不買、不吃、不推薦來路不明之藥物與保健食品，使民眾養成正確用藥之行為，保障用藥安全以達「健康飲食、正確用藥」之目標。

（五）由於經濟快速成長，人民生活水準提升，消費需求日新月異，為迎合消費之趨勢，各食品製造及販賣業者，形形色色產品標新立異，不實而誇大廣告層出不窮，民眾常因追隨流行及無知而受騙，造成身心之傷害。又現今社會型態改變，婦女投入社會工作日增，對家庭照顧轉淡，而飲食僅講求速、簡，忽略營養價值與均衡性，對民眾健康影響至鉅。唯有加強輔導及教育民眾食品暨營養相關知識，使提高其對食品衛生及均衡營養之認知，免為不法業者所惑，並能攝取均衡之飲食，以確保「食」之安全衛生及獲得實質之健康。

（六）食品需求趨向多元化，相關食品安全問題日趨增多與複雜；藥物的使用造成生鮮食品之藥物殘留問題，原料或製成產品銷售時，若上游之原料產銷未能落實源頭管理，導致違規產品流入市面，消費者無法由食品外觀得知是否衛生與安全，將造成民眾健康潛在的危害。為了保障民眾食的安全，做好食品安全把關工作，藉由針對市售食品進行抽驗，提升對消費者之服務品質，俾利消費者購買時能作出最安全的判斷，以保障消費者權利。

（七）因澎湖縣之老年人口佔14.5%，對於造成2-5順位死因之慢性病醫療及長期照護之需求，更需建立良好的預防性醫療網絡（如本縣已建置之糖尿病照護網），使民眾獲得最完善之全人健康照護。

（八）近年來國人生活型態改變，飲食日漸西化，攝取過多油脂及紅色肉類且偏向高脂肪、高膽固醇、低纖維的精緻食物。根據癌症資料統計，本縣99年十大癌症依序排列為肝和肝內膽管癌、氣管支氣管和肺癌、結腸、直腸和肛門癌、胃癌、女性乳房癌...這些癌症居高不下且有逐年增加趨勢，其中結直腸癌自91年起至99年一直位居本縣癌症死亡原因第3位，女性癌症方面十大死因結直腸癌、乳癌、子宮頸癌98年分別位居第3位第6位及第8位。基於癌症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癒後良好，持續加強民眾之宣導與篩檢工作為預防保健之重要工作。

（九）由於遺傳基因、年齡、環境和行為因素（不當飲食、靜態生活缺乏運動），導致第二型糖尿病人數不斷上升，糖尿病已成為國人盛行的慢性疾病之一，且位居本縣96-99年十大死因前五位，「糖尿病」病程長，容易合併產生心血管疾病、腦血管疾病、腎臟病、視網膜病變，甚至截肢等重大後遺症，不管是糖尿病或延伸之合併症，已造成影響病人生活品質，對於醫療資源更是沉重負擔。以97年國民健康局三高盛行率調查，澎湖縣20歲以上高血糖盛行率為9.6%，40歲以上高血糖盛行率為13.3%，建構完善糖尿病照護網，提昇慢性病防治品質，是全球公共衛生健康促進的最大挑戰。

（十）由於國際交通便捷及生態改變，加上台灣地區外勞引進及兩岸交流頻繁使傳染病無國界，各類新興或再發傳染病不斷發生，嚴重威脅國人健康與生命安全，本縣雖位居離島，但近年觀光旅遊人口出入頻繁，加上外勞、外籍配偶人數增加，傳染病防範不容輕忽。

（十一）資訊發展日新月異，電腦與個人的關係愈來愈緊密，網際網路、通訊網路及視訊的結合運用，已普及國內各機關團體及廣大民眾，良好的資訊環境，能加速資料整理及傳遞運用，有效降低人力成本，提昇業務推展效率。本局資訊環境在行政院衛生署的協助下穩定運作，目前配合推動「公共衛生資訊整合應用服務建置案」及各項衛生系統增修，並預計於100年依據行政院頒定之「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辦理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相關作業。而近年因新興衛生議題頻增，致使衛生業務蓬勃發展，臨時人力晉用急速增加，硬體設備不敷使用，新進人員資訊知能亟需加強，惟縣府財政困難，面對日趨龐大的資訊業務，如何維持良好的資訊環境，仍需中央大力支持，持續提供專業維護支援及經費補助。

（十二）本縣衛生保健志願服務之發展最早源自民國83年行政院衛生署澎湖醫院（前省立澎湖醫院）成立第1支義工隊，之後陸續成立衛生保健志工隊、長期照顧志工隊、三軍澎湖分院志工隊、惠民醫院志工隊…等，截至99年計成立11隊，近年來隨著經濟發達及社會多元化的發展，民眾對於政府機關之服務品質要求日益殷切，而本局在人員與經費匱乏的情況下，加強社會資源運用刻不容緩。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建立優質就醫環境，強化緊急救護體系，有效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二）為妥善照顧本縣急重症空中後送暨嚴重病人轉診赴台就醫之延續性服務，持續在台灣南、北兩地設置4處專責窗口服務，提供鄉親多元化及立即性服務。

（三）積極規劃急重症醫療配套措施，健全緊急醫療救護體制，有效結合國軍C-130軍機資源，為病患提供更便捷暨多管道服務機制。

（四）督促兩院有效提升醫療品質，強化醫療環境設施，充實專科醫師羅致，以及發展在地醫療之精進作為和持續推動離島地區IDS計畫，有效降低境外就醫率。

（五）加強輔導中藥用藥安全環境，提昇中醫藥品質，落實管制藥品與輔導，減少藥物濫用，建構藥事專業高效能藥事體系。

（六）積極宣導毒品危害防制之宣導，降低毒品藥癮者，減輕毒品成癮者及家屬之身心壓力。

（七）輔導各類食品業者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GHP（Good Hygienic）強化業者自主衛生管理，推動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HACCP(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s)制度，以提升食品衛生安全管理成效。

（八）加強民眾食品衛生教育宣導，宣導國民營養均衡飲食概念，強化對食品衛生安全之要求，增進民眾食的安全及保障。

（九）強化食品檢驗效能，做好食品安全把關工作，以保障消費者權利。

（十）建立一個完整的長期照顧服務系統，結合各項資源，藉由緊密結合的長期照顧服務網絡，達成全人照顧、多元連續服務的長期照護服務目標。

（十一）透過糖尿病照護網絡，提升本縣糖尿病患者醫療照護的可近性、周全性與醫療品質，期能因妥善的控制、個別性的衛生教育及適當的追蹤管理，有效的預防或延緩併發症發生，進而穩定死亡率之上升。

（十二）宣導民眾定期接受各項癌症篩檢，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十三）強化食品檢驗效能，做好食品安全把關工作，以保障消費者權利。

（十四）推動防疫業務資訊化、機動化、專業化、全民化、期便達成防疫而無疫之境地。

（十五）營造優質資訊環境，加強人員知能訓練，網站管理及提供網路便民服務。

（十六）擴大運用民間力量，積極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民間團體、捐血站等機構，成立衛生保健志工隊，推動各項衛生政策。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加強離島地區營運計畫

行政院衛生署繼續補助轄內兩院（署立澎湖醫院、三總澎湖分院）營運維持相關經費，99年度補助新台幣3,000萬元，藉以提昇兩院醫療服務品質，並以病人為中心，提供病患安全、清潔、舒適的就醫環境。

（二）離島地區IDS整合性醫療照護計畫

為照顧偏遠離島地區民眾能有完善的醫療照護，自87年在中央健康保險局支持下，由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負責承作本縣南海（望安鄉、七美鄉、馬公市桶盤、虎井）及北海白沙鄉（吉貝、鳥嶼、員貝、大倉）IDS整合性醫療服務照護計畫。計畫服務內容包括：急

性醫療照護、復健醫療照護、專科醫療照護、巡迴醫療、疾病管理服務。

（三）離島直昇機停機坪維修計畫

本縣屬海島環境，地形特殊，急重症傷病患空中轉診直昇機起降困難，飛安條件不佳，為改善離島急重症傷病患轉診環境，積極完成2、3級離島直昇機停機坪（11處）及三總澎湖分院共12處，並委由民間廠商依合約內容，每3個月定期維護保養1次，進而維持直昇機停機坪正常運作。

（四）急重症病患空中轉診計畫

1. 為彌補本縣醫療資源匱乏，確保民眾生命安全，目前急重症空中後送任務，仍委由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繼續支援本縣執行空中緊急醫療救護轉診任務，同時由行政院衛生署空中審核中心專責受理全國緊急醫療轉診任務，建立良好完備之緊急醫療空中轉診體系（涵括申請審核、病況判定、轉診就醫及後續追蹤等），其執行效率及轉診品質較以往由各縣市自行承作大幅度提昇。

96年-99年急重症空中後送統計表

年度	急重症		安寧照護	
	趟	人	趟	人
96	125	126	28	28
97	127	128	27	27
98	157	171	37	37
99	136	136	46	46
合計	545	561	138	138

2. 為提供縣民轉診赴台就醫多元化及立即性服務，於台灣南北兩處建置「空中後送暨轉診就醫專責服務窗口」—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台北三軍總醫院，服務內容主要包括：病患轉診就醫之掛號諮詢，住出院、轉院，安寧返鄉及住宿等貼心服務。

（五）急重症、嚴重或緊急傷病患就醫交通費補助計畫

本縣地理環境特殊，專科醫師羅致困難，急重症、嚴重疾病之醫療問題尚得仰賴轉診赴台及澎湖本島就醫，為彌補本縣醫療匱乏，疏解民怨及減輕民眾負擔，實施急重症、嚴重或緊急傷病患轉診就醫交通費補助執行成效如下：

單位：元

金額 項目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合計
轉診赴台交通費	26,824,999	27,600,000	31,178,540	33,458,547	119,062,086
包船交通費	133,500	154,500	120,000	153,000	561,000
合計	26,958,499	27,754,500	31,298,540	33,611,547	119,623,086

（六）強化醫療機構管理，促進醫療服務品質提升

1. 每年會同建設處之公共建築物設置身心障礙者行動與使用之設施設備勘檢小組進行醫院無障礙空間檢查，針對醫院之無障礙空間之設施定期檢查，對於檢查不符部分，事後追蹤至醫院改善為止，以確保身心障礙者民眾享有就醫安全的環境。
2. 督促醫院每3年參加行政院衛生署舉辦之醫院評鑑計畫，針對評鑑結果缺失部分，本局將每年追蹤醫院改善情形。
3. 推動轄區醫療機構，落實病人安全制度，並定期接受輔導訪查，提昇醫療服務品質，降低潛在危險發生比率。
4. 強化精神醫療網功能，設置24小時聯絡窗口，妥善規劃個案管理，建全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功能，提供專業諮詢及諮商輔導服務。

（七）建立優質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1. 每年視業務需要召開醫療諮詢委員會，討論本縣緊急醫療服務事宜。
2. 每年辦理緊急醫療相關醫事人員專業訓練。
3. 為確保緊急救護之品質，每年定期檢查救護車之配備及機動性不定期檢查各1次。
4. 每年邀請外縣市醫療院所急診室之專家，針對轄區兩家急救責任醫院，辦理急診重症醫療評估考核制度，持續評估、監督與考核醫院急診重症服務品質。
5. 強化轄區緊急救護無線電通訊系統之功能及品質，並結合民間業餘無線電資源，以增進衛生局與行政院衛生署及轄內兩家急救責任醫院、消防局、航空站及所屬衛生所（室）間之通訊聯絡管道。

（八）推動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工作

1. 委託署立澎湖醫院建置縣內24小時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機制，協助處理病人護送就醫及緊急安置之醫療服務。

2. 積極推動「精神病社區關懷照顧計畫」，行政院衛生署補助本局進用社區關懷訪視員1名，提供本縣精神病人就醫、就學、就業之全方位服務。
3. 為落實推動「全國自殺防治策略行動方案」，行政院衛生署於98年度起補助本縣自殺關懷訪視員1名，藉以強化本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功能，徹底落實社區高危險群及自殺企圖者之個案管理、危機處理機制及促進民眾心理健康。
4. 依據精神衛生法第32條第5項暨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管理辦法第3、6條規定公告，指定本縣精神醫療機構1家（署立澎湖醫院），指定精神科專科醫師3名辦理精神醫療業務。
5. 依據精神衛生法第46條第3項暨精神疾病嚴重病人強制社區治療作業辦法第7、8條規定公告指定，本縣「精神疾病嚴重病人強制社區治療」之精神醫療機構—署立澎湖醫院。

（九）推動遠距視訊醫療及會診作業計畫

本縣視訊醫療委請責任醫學中心（三軍總醫院）與本縣已建置之視訊醫療會診系統10處（三總澎湖分院、馬公第一衛生所、白沙鄉衛生所、望安鄉衛生所、七美鄉衛生所、虎井衛生室、吉貝衛生室、大倉衛生室、員貝衛生室、花嶼衛生室）進行遠距會診、轉診及相互支援的垂直合作關係等，有效縮短城鄉差距，適時掌握診治先機，讓病患即時接受適當治療，提高治癒率及降低境外就醫率，99年度計受診450人次。

（十）藥品標示及廣告管理

1. 積極查核及管理藥品標示，違規案件處辦。
2. 監控違規藥品媒體廣告及地方有線電視台之廣告，違規者依相關法規處辦。
3. 藥品稽查針對本縣各醫療院所、藥局、藥商、中藥商等藥品標示及有效日期之管理。
4. 積極查核醫療院所、藥局交付處方箋調劑藥品，藥品包裝容器上標示之合法性，違者依屬性相關法規處辦。
5. 92年起本縣積極推動醫藥分業，輔導醫藥界依法執行醫藥分業，以符合藥事法第102條之規定。

（十一）藥品特殊輔導與管理

1. 加強宣導本縣老人不聽、不信、不買、不吃、不推薦藥品之原則。
2. 加強辦理社區、社團、校園、政府機關等宣導活動。
3. 加強監控電視、地下電台等不法藥物及化妝品之誇大不實廣告，

嚇阻觸法，以免受騙受害。

（十二）食品標示及廣告管理

1.標示管理方面，標示稽查計16萬1,525件，違規案件處理計263件。

2.監控違規食品廣告檢視平面報章雜誌、地方有線電視台之廣告內容，違規廣告共查獲1,424件，均依相關法規處辦，杜絕不肖廠商利用誇大不實之廣告宣傳手段誤導消費者，以保障國民健康。

3.食品稽查抽驗管理部份，針對本縣各類食品製造加工廠予以建檔管理，稽查食品販賣場所之環境、貯存、標示及工作人員衛生等，計稽查3,155家次，配合中央監測市售食品安全調查計畫及加強各類高風險食品考量地方特殊性之食品，隨機檢驗食品添加物及衛生標準，計抽驗2,443件，不合格125件，合格率為94.8%。

（十三）落實行政院頒訂之「維護公共安全方案」

1.96年至99年辦理烹調人員餐飲衛生講習訓練14次777人參加，配合餐飲工會辦理持證廚師衛生講習4場239人與會參加。

2.輔導烹調人員參與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持照率自助餐飲業提升至59%、學校自製午餐提升至71%、辦理宴席餐廳提升至72%、外燴飲食業提升至100%。

3.辦理轄內各級學校午餐輔導考核計859家次，加強學校附近自助餐及供應學校午餐業者之稽查管理計154次、轄內各級學校午餐共抽驗601家次，皆符合衛生標準，並定期提供稽查輔導資料供教育單位參考。

（十四）地方性食品特殊輔導與管理

1.加強提供本縣老人營養餐食業者輔導，每月加強提供本縣老人營養餐食業者輔導，每年抽驗2次，皆符合衛生標準。

2.96年至99年辦理民眾宣導537場人。

3.招募食品衛生義務輔導員協助食品標示監視、食品廣告等相關工作。

4.配合縣府聯合稽查小組辦理路邊加水站稽查輔導計243家次。

5.辦理地方名產干貝醬之衛生抽驗管理共119家次。

（十五）強化食品衛生檢驗

自96年度7月起加入藥檢局推動之南區區域聯合檢驗分工，在農

藥殘留、動物用藥、重金屬、甲醛、酒類中甲醇等檢驗項目，委由中央及其他縣市執行檢驗，其餘如食品添加物及衛生標準，則由本縣執行，99年共執行634件檢體，16,064檢驗項目。

（十六）衛生所（室）廳舍整建

爭取衛生署經費補助，96年度完成馬公市第一衛生所辦公廳舍整修工程，98年度完成桶盤、虎井、東嶼坪、花嶼衛生室辦公廳舍重建工程及吉貝衛生室辦公廳舍空間整修併擴建工程，99年度再爭取核定補助白沙鄉員貝衛生室興建經費，目前計畫執行中，預定101年5月完成，以有效改善衛生所（室）就醫環境。

（十七）整合本縣復健醫療服務，有效資源運用，改善離島復健醫療不足

1. 96年完成望安鄉將軍村復健醫療中心啟用，97年完成白沙鄉吉貝村、鳥嶼村復健醫療中心啟用。
2. 望安、七美等兩鄉復健醫療中心由衛生所與IDS醫院簽訂合約，白沙鄉吉貝村、鳥嶼村復健醫療中心之復健醫師由IDS醫院負責，以有效資源運用，受益計17村里。
3. 馬公市澎南復健醫療中心及白沙鄉通樑復健醫療中心委託惠民醫院營運，湖西鄉及西嶼鄉委由署立澎湖醫院支援人力辦理。
4. 本縣各鄉市共設有9處復健醫療中心，96-99年服務總計17萬8,245人次。

（十八）推動長期照護制度

1. 轄內提供機構式照護有護理之家2家（惠民醫院、署立澎湖醫院）共設置136床，佔床率約95%，居家與社區式照護方面則有居家護理所9所（三軍總醫院澎湖醫院、署立澎湖醫院及7所衛生所），及本縣照顧服務協會，提供需求民眾便利、可近性之服務，每月服務量約為200—220人次。
2. 「澎湖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於93年與社會局整合成立「澎湖縣照顧管理中心」，強化單一窗口服務。
3. 推展暫托（喘息）服務：居家式14人、239人日；機構式39人 、434人日、居家護理服務47人次、居家復健服務服務226人次。
4. 辦理家庭照顧者訓練暨聯誼會11場，提升家庭照顧者照護技巧及經驗分享。
5. 辦理護理人員在職教育計16場。

（十九）婦幼及優生保健

1. 賡續推動本縣母乳哺育成長支持團體並成立志工，以加強母乳哺育暨相關衛教宣導，推行哺育母乳提高母乳哺育率。

2. 落實優生保健，加強34歲以上產前遺傳診斷及新生兒代謝篩檢、宣導適齡結婚及適量生育暨嬰幼兒保健相關衛教宣導，積極轉介異常個案並完成追蹤管理。
3. 外籍配偶資料建檔，辦理保健宣導活動暨配合教育局辦理外籍、大陸配偶家屬成長團體相關衛教，辦理外籍、大陸配偶照顧輔導基金醫療申請補助。

（二十）兒童及青少年保健

1. 辦理96-99年0-3歲學齡前期兒童發展篩檢計5,240人，異常個案63人，學齡前兒童聽力篩檢2,229人，異常個案11人，幼兒斜弱視篩檢2,770人，未通過人數253人，針對異常個案均予以轉介治療，並列管追蹤管理。
2. 辦理96-99年幼稚園、托兒所大班學童口腔篩檢2,669人（篩檢率100%）、齲齒2,171人（齲齒率81.3%）、就醫2,107人（就醫率97%）。
3. 96-99年辦理各鄉市兒童及青少年保健宣導活動計130場、幼兒居家環境評估調查計200案，針對輔導改善後再次評估計200案。

（二一）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1. 各鄉市衛生所96-99年辦理40歲以上成人預防保健篩檢計20,103人，新異常人數：高血壓202人（佔篩檢人數1.02%）、糖尿病204人（佔篩檢人數1.09%）、血膽固醇433人（佔篩檢人數2.15%）。
2. 96-99年辦理本縣慢性病防治宣導活動計320場。
3. 98-99年辦理醫事人員糖尿病繼續教育7場，個案討論會10場，辦理社區糖尿病高危險群健康促進保健宣導65場，辦理糖尿病病友團體自主性活動112場，辦理糖尿病防治戶外擴大宣導活動5場。

（二二）癌症防治

1. 子宮頸癌防治：99年辦理子宮頸抹片篩檢6,776案，篩檢結果發現27案疑似陽性個案，予以轉介至專科醫療院所，做進一步確診治療，並辦理子宮頸癌防治教育宣導12場/267人參加。
2. 口腔癌防治：提供30歲以上吸菸者及嚼食檳榔者口腔黏膜篩檢服務計3,768案；對於疑似陽性個案者予以追蹤轉介至相關醫療院所進行切片復查計38案，辦理口腔癌防治教育宣導21場。
3. 大腸直腸癌防治：針對50歲以上至69歲之民眾，進行糞便潛血

檢查之大腸直腸癌篩檢1,275案，有82案陽性個案，協助個案聯絡醫療院所進一步檢查，辦理直腸癌防治教育宣導14場。

4.乳癌防治：辦理乳房理學檢查篩檢529人，建立良好之乳癌異常個案之轉介，轉介複查治療54案。辦理乳癌防治教育宣導活動2場計175人。

5.AFP、PSA、CA15-3等腫瘤標記檢查計351人。

（二三）菸害防制

1.99年度菸害防治稽查計23,373家次，並加強菸害防治教育；辦理社區戒菸教育30場/442人、學校菸害防制宣導196場/9,701人、拒菸尖兵體驗營32場/9,701人，以提升菸害防治知識。

2.宣導菸害防制，打造本縣無菸環境；推動健康促進學校2家、無菸職場10家（參與人數752人），並結合7處社區6所國小辦理健康督導小尖兵計畫，戒菸門診11所，取締未滿18歲吸菸者116件，取締全面禁菸場所3件。

（二四）健康體適能

1.推動職場員工「生活健康化、健康生活化」之認知，計8家。

2.辦理提昇民眾對健康體能之認識26場。

3.輔導鼓勵社區民眾養成自發性運動計14個社區。

4.配合辦理社區健康促進大型宣導活動1場。

5.辦理健走擴大宣導活動計10場。

6.辦理「動態社區環境評估計」29場所。

（二五）社區健康營造

1.目前本縣有7個社區健康營造中心，藉由結合社區熱心人士及民間團體，應用民間各種專業資源與力量，落實健康生活的實踐，並永續經營達成「健康生活化，生活健康化」的目標。

2.結合社區熱心人士，積極與機關團體、職業工會等資源結合，共同為社區健康營造服務工作而努力。

（二六）嚴密執行各類急慢性傳染病防治工作

1.新型流感防治工作

（1）因應H1N1新型流感疫情，規劃本縣9家醫療機構公費克流感藥物配置點，依據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訂定之使用條件提供民眾即時投藥。

（2）醫療體系整備

A.辦理醫護人員、防疫人員教育訓練1場次，加強相關人員

傳染病防治之知能。

B.本縣傳染病防治應變醫院辦理新型流感個案收治桌面演練1場，進行推演與檢討。

（3）辦理講習共10場，對象包括學校衛生人員、消防人員暨衛生保健志工等。

（4）辦理衛教宣導共53場，包括一般民眾、學校師生、外籍配偶、軍人等，加強民眾對疾病之防範。

（5）透過其他管道加強宣導

A.印製衛教宣導海報2款，提供衛生所宣導使用。

B.地方報平面廣告衛教宣導2則/70天。

C.轄區公車平面彩繪廣告宣導2輛/3個月。

D.刊登地方有線電視跑馬燈新型流感防治衛教宣導2則/30天次。

E.台華輪候船室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燈箱廣告1則/60天次。

2.登革熱防治工作

（1）99年度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轄區村里數：97，調查村里數：522，1級以下：513村里次，2級以上：39村里次。調查戶數：25,432戶次；孳生源清除數10,878戶次；宣導戶數18,840戶次。

（2）社區動員：成立社區滅蚊隊：10隊/162人，社區動員清除孳生源：57場/839人，清除積水容器1,160個。

（3）辦理教育訓練：醫護人員、公共衛生人員教育訓練1場90人次，學校衛生人員教育訓練1場30人次，社區滅蚊隊人員教育訓練1場68人次。

（4）辦理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宣導對象包括一般民眾、國中小學生、外籍配偶及家屬等，計60場2,990人次。

（5）透過其他管道加強宣導：

A.印製衛教宣導單張，提供各衛生所及夾報宣導使用，增加民眾對登革熱防治之認知。

B.地方報平面廣告衛教宣導5個月。

C.轄區公車平面彩繪廣告宣導2輛/6個月。

D.刊登地方有線電視跑馬燈登革熱防治宣導2則/24天。

3.愛滋病防治工作

（1）辦理毒癮愛滋減害計畫：協調藥局及離島衛生所作為清潔針

具執行點，目前配合執行點共7處，提供清潔針具索取服務，避免其繼續施用毒品時共用針具，經由血液傳染疾病給他人，造成疫情擴散；另替代療法門診提供戒毒服務，減少其對毒品的依賴，進而降低毒品的使用人數，目前累計服務個案45人。

（2）辦理本縣全面篩檢愛滋計畫，將無健保孕婦納入篩檢對象，針對愛滋孕婦生產前後投與藥物治療，積極透過持續追蹤評估，防範愛滋母子垂直感染，以降低愛滋感染機率。

4.結核病防治工作

（1）本縣99年度結核病通報個案數25人，陽性個案9人，執行DOTS 23人，完治20人，接觸者檢查199人，其中未發現感染非開放性肺結核。

（2）辦理衛生局（所）結核病管理暨關懷員教育訓練2場/83人次、醫事人員結核病個案病歷審查會2場/31人次、DOTS查訪會議1場/20人次、結核病防治教育宣導42場/2,177人。

（3）於99年成立防癆天使，約168人及志工投入七分關懷情活動，至12月底共篩檢7,676人，確診個案數1人，已加入DOTS服藥治療。

5.醫院感染管制暨傳染病防治醫療網

（1）每年度辦理本縣轄區3家醫院感染管制作業查核，查核結果合格，針對部分不符合項目請醫院加強改善。

（2）辦理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事人員教育訓練2場。

（3）辦理疑似新型流感個案就醫轉送流程暨醫院收治演練。

（4）辦理防疫物資管理作業，以利有效掌控防疫物資銷、存即時資料。

（二七）推動衛生業務資訊化

1.於98年完成憑證安控系統建置，目前配合行政院衛生署「公共衛生資訊整合應用服務建置案」推動及各項衛生資訊系統增修作業。

2.96-99年度爭取行政院衛生署補助新台幣268萬1,736元購置電腦設備，提升基層衛生所（室）資訊化環境。

3.充實衛生局網站資料並持續維持無障礙AA標準，方便弱勢族群之瀏覽、查詢、下載使用。

（二八）落實衛生保健志願服務運用及管理

1.目前本縣衛生保健志工運用單位計12個；志工304人，96-99年

度志工服務總時數11萬531小時，服務民眾123萬1,035人次，為發揚志願服務之精神，訂定本縣「衛生保健志願服務獎勵要點」乙種，96-99年度獲頒績優志工奉獻獎計45人。

2. 為提升志工個人能量，訂定「96-99年度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計畫」，經費總計69萬元整，辦理志工教育訓練33場，時數142小時計1,694人次參加。

3. 本局志願服務業務96-99年獲縣府評定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優等。

二、資源分配檢討

（一）自96年度至99年度，本局經費支出，按執行預算之業務別說明如下：

1. 醫藥管理

辦理醫事機構及醫事人員管理、醫療品質管制、緊急醫療救護、精神衛生、全民健康保險宣導及其他有關事項、藥局、藥商、藥物、化粧品管理、自殺防治性侵害及家庭暴力防治等事項。

2. 食品衛生

辦理食品衛生、健康食品管理、國民營養等事項。

3. 衛生保健

辦理婦幼衛生、癌症防治、中老年病防治、職業衛生保健、體適能、兒童保健、社區健康營造、青少年保健、新家庭計畫、事故傷害防治、長期照顧、菸害防制、衛生所業務管理等事項。

4. 疾病防疫

辦理各項傳染病防治、營業衛生管理、外籍勞工健康管理等事項。

5. 衛生檢驗

辦理公共衛生檢驗等事項。

6. 衛生企劃

辦理衛生企劃、研考、為民服務、資訊發展、志願服務、法制作業、死因統計管理、綜合業務、綜合性衛生教育等事項。

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辦理文書、檔案、印信、庶務、出納、人事管理、歲計、會計、統計、政風業務等事項。

8. 衛生所-行政管理、公共衛生

辦理醫療門診、體格檢查、行政相驗、預防接種、衛生教育、居家護理、子宮頸抹片檢查、嬰幼兒、成人健康檢查、推行人口政策，新家庭計畫、家庭訪視及公共衛生護理指導等事項。

本局96至99年度預算執行之業務別詳如下表：

項目\年度	96		97		98		99	
	預算數	佔預算總數%	預算數	佔預算總數%	預算數	佔預算總數%	預算數	佔預算總數%
醫藥管理	66,825,037	63.8	70,558,944	59.8	73,840,031	68.9	84,550,000	71.6
食品衛生	719,735	0.7	695,109	0.6	592,261	0.6	941,000	0.8
衛生保健	10,263,978	9.8	8,422,001	7.1	10,112,936	9.4	10,819,000	9.2
疾病防疫	1,579,898	1.5	995,237	0.8	2,387,166	2.2	1,525,000	1.3
衛生檢驗	798,734	0.8	839,513	0.7	860,164	0.8	1,162,000	1.0
衛生企劃	965,586	0.9	1,003,895	0.8	1,026,002	0.9	1,064,000	0.9
一般行政管理	2,672,805	2.6	2,130,456	1.8	2,123,133	2.0	2,618,000	2.2
一般建築設備	16,638,012	15.9	29,259,451	24.8	11,839,396	11.0	9,764,000	8.3
衛生所	2,136,395	2.0	2,075,214	1.8	2,221,716	2.1	2,788,000	2.4
行政管理	1,830,539	1.7	1,522,945	1.3	1,586,532	1.5	1,955,000	1.6
公共衛生	305,856	0.3	552,269	0.5	635,184	0.6	833,000	0.7
總計	104,736,575	100.0	118,055,034	100	107,224,521	100	118,019,000	100
本表經費不含人事費、慢性病防治所經費								

叁、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建立優質環境，強化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1）推動醫院病人安全，每年實施醫療機構督導考核、無障礙空間普查及救護車普查，確保醫療機構合法執行醫療業務及強化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2）設置「空中後送暨轉診就醫專責服務窗口」4處，提供鄉親多元化及立即性服務。

（3）每年辦理衛生所室急救醫療相關設備汰換及充實。

（4）提供遠距視訊醫療會診服務。

（5）辦理在地公費醫師培育及衛生室整建。

2.促進精神健康，加強精神、心理衛生管理。

推動「整合型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病防治與特殊族群處遇工作計畫」，辦理精神疾病個案訪視管理、心理衛生促進、自殺防治、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家暴性侵害防治、毒藥癮者治療追蹤管理並辦理毒品危害防制教育宣導等精神衛生相關工作。

3. 加強藥品食品衛生安全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4. 落實中央監測計畫及本縣專責檢驗項目，確保消費者健康。
配合中央政策建構並強化區域聯合分工檢驗體系，以整合資源及效能，建制全面性檢驗監測，其主要計畫包含市售農產品殘留農藥、食品中殘留動物用藥等，確保消費者健康。

5. 落實長期照顧管理，降低慢性病發生率及死亡率。

（1）建制長期照顧單一窗口全方位服務，推展「喘息服務」、「居家護理」、「居家復健」，減輕民眾負荷及長期照護權益。

（2）建構慢性病全程照護模式，以降低慢性病對縣民健康之威脅。

（3）整合衛生教育資源，增建醫療保健資源之有效運用。

6. 加強四大癌症篩檢，以早期發現即早治療，期降低癌症之死亡。

7. 提高生育率，促進婦女與嬰幼兒健康。

8. 嚴密執行各類急慢性傳染病防治工作，保護民眾不受傳染病危害。

9. 營造優質資訊環境，加強網站管理，提升網路便民服務。

10. 整合暨輔導本縣志願服務能量，提供多元化服務，促進衛生保健觸角延伸。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強化本縣發展遲緩兒在地化醫療服務。

2. 強化癌症個案管理中心服務品質。

3. 落實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功能，推動健康議題。

4. 推廣健康生活，加強肥胖防治及落實菸害防治法之規定。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建立優質醫療環境，強化緊急醫療救護體系（100年	(1)	落實轄區醫院推動病人安全（100年3%，101~103年2%）	1	統計數據	（病人安全通報系統通報家數÷本縣醫院家數）×100%	100%	100%	100%	100%

	16% ，101年~103年14.5%）	(2)	辦理本縣醫療機構（醫院、診所）督導考核（100年3%，101~103年2%）	1	統計數據	督導家次 102年起修正為：（督導家數÷開業醫事機構家數）×100%	90	95	100%	100%
		(3)	提供「空中後送暨轉診就醫專責服務窗口」服務。（100年3%，101~103年1.5%）	1	統計數據	提供專責服務窗口數量 102年起修正為：（提供專責服務窗口數量÷總服務窗口數量）×100%	4	4	100%	100%
		(4)	辦理本縣救護車普查（醫院消防機構、衛生局、護理機構）（2%）	1	實地查證	普查救護車輛次 102年起修正為：（普查救護車數量÷縣內救護車數量）×100%	20	20	100%	100%
		(5)	汰換及充實衛生所（室）急救醫療相關設備（2%）	1	進度管控	1.完成設備調查20% 2.完成採購50% 3.完成驗收90% 4.完成核銷100% 102年起修正為： 1.規格簽准25% 2.招標或議價40% 3.發包決標55% 4.交貨完成95% 5.驗收完成100%	-	100%	100%	100%
		(6)	提供遠距視訊醫療會診服務（2%）	1	統計數據	完成會診人次 102年起修正為：（完成會診人次÷98~101年平均會診人次）×100%	-	150	90%	90%
		(7)	辦理在地公費醫師培育（100年2%，101~103年1.5%）	1	統計數據	在地公費醫師培育人數 102年起修正為：（實際培育公費醫師人數÷衛生署年度預定培育在地公費醫師人數）×100%	3	3	100%	100%
		(8)	辦理員貝衛生室重擴建併空間整建工程	1	進度管控	1.完成招標文件10% 2.完成發包訂約30% 3.完成施工90% 4.完工驗收100%	50%	100%	-	-

			辦理東吉衛生室重建工程（102年1.5%）	1	進度管控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	25%	100%
2	促進精神健康，加強精神、心理衛生管理（6%）	(1)	精神個案訪視管理（1.5%）	1	統計數據	個案年平均訪視次數。 102年起修正為：（個案年平均訪視次數÷衛生署指標年平均訪視次數）×100%	-	3	100%	100%
		(2)	村里長或村里幹事接受自殺防治守門人123訓練比率	1	統計數據	村里長或村里幹事接受訓練人數÷全縣村里數	-	80%	-	-
			認輔教師參加自殺防治守門人123訓練比率（1.5%）	1	統計數據	（認輔教師接受訓練人數÷全縣認輔教師人數）×100%	-	-	30%	30%
		(3)	毒藥癮者治療追蹤管理（1.5%）	1	統計數據	（訪視次數÷毒藥癮者高、中、低列管關懷人數）*100%*	-	100%	100%	100%
		(4)	辦理毒品危害防制教育宣導（1.5%）	1	統計數據	宣導場次 102年起修正為：（宣導場次÷法務部指標宣導場次（50場））×100%	-	50	100%	100%
3	加強藥品食品安全管理保障民眾健康。（7%）	(1)	辦理醫療院所藥局藥品標示查核（1.5%）	1	統計數據	查核件數 102年起修正為：（查核件數÷年度目標查核件數360件）×100%	360	360	100%	100%
		(2)	稽查藥品、化妝品、食品違規廣告（2%）	1	統計數據	稽查件數 102年起修正為：（查核件數÷年度目標查核件數130件）×100%	130	130	100%	100%
		(3)	辦理毒品危害防制教育宣導	1	統計數據	宣導場次	10	-	-	-
		(4)	降低食品中毒發生率	1	統計數據	1.本縣通報數≦全國平均發生數得2	100%	-	-	-

						分 2.本縣通報數≧全國平均發生數1-5%得1.5分;≧6%以上得1分				
			降低食品中毒發生（1.5%）	1	統計數據	本縣通報數≦本縣前5年平均發生數給1.5分 102年起修正為：（餐飲業查核件數÷年度目標查核件數600件）×100%	-	1.5	100%	100%
		(5)	辦理市售食品抽驗（2%）	1	統計數據	抽驗件數 102年起修正為：（抽驗件數÷預定抽驗500件）×100%	500	500	100%	100%
4	落實中央監測計畫及本縣專責檢驗項目，確保消費者健康。（2%）	(1)	檢體檢驗完成度（2%）	1	統計數據	（檢驗完成數÷食品抽驗數）×100%	100%	100%	100%	100%
5	落實長期照顧管理，降低慢性病發生率及死亡率（11.5%）	(1)	辦理本縣護理機構督導考核（1.5%）	1	統計數據	督考家數 102年起修正為：（督考家數÷轄內護理機構家數）×100%	11	11	100%	100%
		(2)	長期照護服務品質滿意度調查（1.5%）	1	問卷調查	辦理問卷調查民眾之滿意度	80%	82%	84%	86%
		(3)	提高接受長期照顧服務人數之比例（2%）	1	統計數據	（接受長期照顧服務人數÷本縣長期照顧需求人數）×100%	20%	37%	50%	50%
		(4)	本縣糖尿病個案管理照護（2% ）	1	統計數據	個案管理數/年 102年起修正為：（個案管理數÷衛生所糖尿病個案數）×100%	1,350	1,400	100%	100%
		(5)	本縣糖尿病病人加入病友團體比率（1.5%）	1	統計數據	（糖尿病病人加入病友團體之人數÷本縣糖尿病個案管理人數）×100%	23%	25%	27%	27%
		(6)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或三合一篩檢異常個案	1	統計數據	（異常個案轉介人數÷異常個案數）×100%	-	80%	85%	85%

			轉介比率（1.5%）							
		(7)	辦理慢性病宣導活動（1.5%）	1	統計數據	完成宣導場次 102年起修正為：（完成宣導場次÷預定辦理場次（33場））×100%	-	30	100%	100%
6	加強癌症篩檢，以早期發現即早治療，期降低癌症之死亡率。（6%）	(1)	辦理30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1.5%）	1	統計數據	檢查人數 102年起修正為：（檢查人數÷目標數7,000人）×100%	5,000	5,500	100%	100%
		(2)	辦理30歲以上有吸菸或嚼檳榔民眾口腔癌篩檢（1.5%）	1	統計數據	篩檢人數 102年起修正為：（篩檢人數÷目標數3,500）×100%	2,000	3,000	100%	100%
		(3)	辦理45歲至69歲婦女乳房攝影檢查（1.5%）	1	統計數據	檢查人數 102年起修正為：（檢查人數÷目標數3,000 人）×100%	800	2,000	100%	100%
		(4)	辦理50歲~69歲（102年起改為50-未滿75歲）民眾接受大便潛血反應檢查人數（1.5%）	1	統計數據	檢查人數 102年起修正為：（檢查人數÷目標數4,000 人）×100%	2,000	3,000	100%	100%
7	提高生育率促進婦女與嬰幼兒健康（3% ）	(1)	辦理生育補助措施（1%）	1	統計數據	受理生育補助申請件數 102年起修正為：（補助件數÷預定補助件數700件）×100%	-	550	100%	100%
		(2)	結合戶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生育補助申請案件（1% ）	1	統計數據	（受理申請補助之戶政事務所家數÷轄內戶政事務所家數）×100%	-	-	100%	100%
		(3)	辦理母乳哺育衛教宣導活動（1%）	1	統計數據	完成宣導場次 102年起修正為：（宣導場次÷預定辦理場次12場）×100%	-	12	100%	100%
8	嚴密執行各類急慢性傳染病防治工作，保護民眾不受傳染病危害。	(1)	定期查核各醫院感染管制措施及防疫物資儲備情況防範醫院內感染之發生（1.5%）	1	統計數據	（合格醫院÷本縣醫院數）×100%	100%	100%	100%	100%

	（6%）	(2)	輔導醫療院所依通報時效規定通報（1.5%）	1	統計數據	（依通報時效規定實際通報件數÷法定傳染病通報件數）×100%	-	-	90%	90%
		(3)	發現疑似傳染病個案立即實施各項防治措施，如疫情調查採取檢體送驗案數，防止疫情爆發（1.5%）	1	統計數據	（完成防治措施案數÷所有通報之案數）×100%	95%	95%	95%	95%
		(4)	提升常規預防接種完成率（1.5%）	1	統計數據	（接種次數÷應接種次數）×100%	95%	95%	95%	95%
9	營造優質資訊環境，加強網站管理提升網路便民服務。（3%）	(1)	充實資訊設備（1.5%）	1	進度管控	1.完成設備調查10% 2.完成訂購30% 3.完成安裝60% 4.完成驗收90% 5.完成核銷100%	100%	100%	100%	100%
		(2)	網頁資料充實更新（1.5%）	1	數據統計	本局網頁充實更新件數。 102年起修正為：（網頁（本局、縣府）充實更新件數÷目標數500件）×100%	450	500	100%	100%
10	整合暨輔導本縣志願服務能量，提供多元化服務，促進衛生保健觸角延伸（1%）	(1)	提升衛生保健志願服務人力	1	數據統計	成長率:（年終志工數-年初志工數）÷年初志工數）×100%	2%	-	-	-
		(2)	輔導志工運用單位之志願服務紀錄冊持有比率（1%）	1	數據統計	（持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人數÷衛生保健志工總人數）×100%	-	95%	95%	95%

（2）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簡化嚴重或緊急傷病患就醫交通補助作業	(1)	病患轉診就醫交通補助費採銀行匯款方式直接匯入申請人銀行帳戶	1，	統計數據	執行率：（補助費匯入申請人銀行帳戶件數÷申請件數）×100%	70%	99%	-	-
2	強化本縣發展遲緩兒在	(1)	推動「早期療育復健中心」	1	統計數據	接受早期療育復健中心療育人次	-	400	-	-

	地化醫療服務（2.5%）		提供早期療育復建服務							
		(2)	遲緩兒接受治療服務率（2.5% ）	1	統計數據	（接受療育復健人數÷0-6歲疑似或確診為發展遲緩兒童人數）×100%	-	-	70%	70%
3	強化癌症個案管理中心服務品質（2.5%）	(1)	辦理癌症個案訪視（2.5%）	1	統計數據	（訪視人數÷交通轉診癌症個案人數）×100%	-	-	100%	100%
4	加強市售干貝醬之食品安全管理	(1)	市售干貝醬標示及抽驗合格率	1	統計數據	業者合格率 ≧95% --4分 ≧85%--3.5分 ≧75%以下3分	95%	-	-	-
4	建立醫療院所疫情監測通報機制	(1)	輔導轄區醫療院所配合執行疫情監測通報	1	統計數據	參與監測通報之醫療院所數	15	15	-	-
5	建立生育補助申請管道便利民眾申請	(1)	結合戶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生育補助申請案件	1	統計數據	受理申請補助之戶政事務所家數	6	6	-	-
6	落實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功能，推動健康議題（5%）	(1)	輔導成立社區營造中心（2.5%）	1	統計數據	成立家數 102年起修正為：（成立家數÷預定成立家數7家）×100%	-	7	100%	100%
		(2)	辦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2.5%）	1	統計數據	完成宣導場次 102年起修正為：（完成宣導場次÷預定宣導70場次）×100%	-	70	100%	100%
7	推廣健康生活，加強肥胖防治及落實菸害防制法之規（10%）	(1)	辦理健康甩油減重活動（2.5%）	1	統計數據	減重公斤數 102年起修正為：(減重公斤數÷國民健康局減重指標3,000 公斤）×100%	-	2,800	100%	100%
		(2)	辦理健康運動宣導（2.5%）	1	統計數據	完成宣導場次 102年起修正為：（完成宣導場次÷預定宣導24場次）×100%	-	20	100%	100%
		(3)	辦理戒菸宣導（2.5%）	1	統計數據	完成宣導場次 102年起修正為：（完成宣導場次÷預定宣導25場次）×100%	-	25	100%	100%
		(4)	加強禁菸場所	1	統計	查核家次	-	500	-	-

			稽查（2.5%）		數據	（查核家次÷預定稽核600家次）×100%	-	-	100%	100%
8	落實死亡資料通報辦法提升所轄醫療院所網路死亡通報率	(1)	輔導轄內醫療院所執行網路死亡通報	1	統計數據	本縣醫療機構網路死亡通報件數÷本縣建置網路通報之醫療機構開立死亡證明書件數）×100%	95%	95%	-	-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建立優質醫療環境，強化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一）建立澎湖縣緊急醫療就醫交通補助計畫

1. 補助本縣嚴重或緊急傷病患轉診就醫交通費每人每年以4次為限，持重大傷病卡者不在此限。
2. 嚴重傷病者為65歲以上或12歲以下之病患，除病患本身得申請補助外，陪同者其中一人亦得依規定申請補助。

（二）醫院設置「空中後送暨轉診就醫專責服務窗口」

1. 規劃於台灣南北兩地，建置「空中後送暨轉診就醫專責服務窗口」4處-南部：高醫、高長、高榮3處，北部：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1處。
2. 每1處專責窗口設置專責人員1名，提供病患轉診就醫之掛號諮詢、住出院、轉院、安寧返鄉及住宿等多元及立即性服務。

（三）在地醫師培育

規劃101-105年公費醫師養成第3期計畫，101年3名；102-105年9名。

（四）基層衛生室辦公廳環境改善

1. 辦理員貝衛生室重擴建併空間整建工程。
2. 辦理東吉衛生室重建工程。

（五）調查衛生所（室）急救醫療設備需求，辦理相關設備汰換充實及加強救護車普查。

（六）遠距視訊醫療會診計畫

1. 辦理視訊設備維護暨汰換，提升視訊連線品質，持續提供高雄榮總醫院、三軍總醫院、三總澎湖醫院、署立澎湖醫院、白沙、望安、七美等…等13個點之視訊醫療服務。
2. 運用視訊設備辦理醫事人員繼續教育。

二、促進精神健康，加強精神、心理衛生管理

（一）整合型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病防治與特殊族群處遇工作計畫

1.辦理精神疾病及自殺通報個案管理。

2.辦理社區精神病人個案管理、追蹤照護及轉介。

3.辦理社區精神病人及疑似精神病人之緊急送醫服務。

4.精神醫療機構管理。

5.辦理精神衛生法相關工作。

6.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工作。

7.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

8.辦理家暴、性侵害防治工作。

（二）藥物濫用防制計畫

每年度預定辦理事項：

1.召開毒品防制聯繫會報2次。

2.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6次。

3.專業課程教育訓練。

4.辦理藥癮者治療補助。

5.毒藥癮者諮商。

6.毒品危害防制教育宣導50場。

三、加強藥品食品衛生安全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一）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計畫

1.加強查核轄區內市集及大賣場等民眾進出頻繁之場所，非法陳列販賣偽禁藥品及誇大不實之違規廣告，配合檢警調單位快速將違法業者繩之以法，為維護民眾健康安全及改善違規廣告充斥及違法偽禁藥危害之社會觀感。

2.加強社區民眾用藥安全宣導教育，導正正確購藥觀念，預計辦理16場。

3.設置檢舉專線供民眾申訴、檢舉非法賣藥相關不法案件。

4.藉由宣導單張、海報、紅布條及有獎徵答的方式，宣導拒購非法藥物行為。

5.辦理藥物、化粧品業者及傳播媒體業者宣導講習會1場，以增進衛生相關法條的認知，減少違規案件發生。

6.適時將查察之違規事項發佈新聞及刊載衛生局網站，提醒民眾注意，預估至少5則新聞報導。

7.針對衛生署所分配之電視媒體全國性及購物台頻道，進行每週至少4小時監控；對轄區之地方電視媒體監控，每週至少4小時。

（二）食品衛生安全管理計畫

1.輔導各類食品產業建立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之自主管理制度。

2.推動食品業者建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3.強化市售加工食品衛生管理。

4.落實稽查抽驗及落實不符規定食品之追蹤，落實源頭管理。

5.強化即食熟食衛生安全輔導及管理。

6.加強市售包裝食品標示、營養標示之管理。

7.加強健康食品標示及違規食品廣告查核。

8.辦理食品業者教育訓練。

9.加強民眾教育宣導。

10.強化食品志工查核違規食品廣告、標示之認定及稽查效能。

11.加強餐飲衛生管理：

（1）加強各餐廳（店）、各級學校附近自助餐、飲食店衛生管理，辦理全面稽檢及建檔管理工作，並衡酌抽驗其產品。

（2）舉辦餐廳（店）及公共飲食場所餐飲衛生講習會，利用適宜時間召集學校食品衛生管理業務主管及學校附近餐飲業負責人、廚師等辦理衛生講習，以增進業者飲食衛生觀念，輔導業者聘用合格餐飲技術士及建立衛生自主管理制度。

（3）透過學校及傳播媒體，加強宣導學生如何選擇衛生優良之餐飲場所進食。

（4）輔導餐廳（店）食品衛生自主管理制度，確實填報每月自行檢查表及缺點追蹤改善處理紀錄，稽查輔導時亦將其列為重點，以確實引導業者走向自主管理制度。

（5）監視業者之最大安全生產量，以避免因超量生產而發生食品中毒案件。

（6）加強外燴、攤販飲食業衛生管理，鼓勵外燴業者於辦理宴席前七日主動向衛生單位（局、所）報備，俾利輔導，推廣外燴攤販業者使用冷凍冷藏車設備來儲藏生鮮原料或半成品，使原料均能保存於最佳新鮮狀態。

四、落實中央監測計畫及本縣專責檢驗項目，確保消費者健康。

（一）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

1.配合中央政策建構並強化區域聯合檢驗分工體系之責。預計完成南區聯檢本縣專責檢驗項目之食品添加物（如防腐劑、亞硝酸鹽、二氧化硫、硼酸、過氧化氫等）檢測，及食品衛生標準市售熟食、冰品、飲料微生物檢驗總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盛裝飲用

水抽驗，包含大腸桿菌群、綠膿桿菌、糞便性鏈球菌之檢驗。

2.加強實驗室內部硬體結構，強化食品檢驗效能。添購凱氏氮蒸餾裝置、鐵胃均質機、桌上型酸鹼度計、紫外線觀察箱、法瓶機、混合震盪機、條碼機、水活性檢測儀各1部，以提升檢驗效能。

五、落實長期照顧管理，降低慢性病發生率及死亡率

（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整合計畫

1. 加強護理機構輔導與管理，提昇本縣長期照護個案對長期照護品質服務之滿意度。

2. 適時更新社區內所有長期照護相關設施與人力社會資源資料，整合社區老人照護與福利相關資源，建立社區性老人照護工作網路與相關轉介系統，提供失能老人多元之資訊供應、諮詢及轉介協商等個案管理服務。

3. 辦理家庭照顧者訓練班，增進失能老人及其家屬對疾病之醫療保健與一般日常照顧問題之認識，以提升其居家照顧知識與能力。

4. 辦理喘息服務、居家護理、居家復建，減輕民眾負荷。

5. 加強長期照顧相關教育宣導，增進民眾對相關知識、服務資源與資訊之瞭解與利用。

（二）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計畫

1. 結合本縣醫師協助偏遠無眼科診所之衛生所，辦理眼底鏡檢查及營養師之飲食衛教並加強其他衛教指導與諮詢。

2. 加強各醫院及衛生所間之轉介及醫事人力支援，發揮照護網轉介功能。

3. 由社區和病友團體配合持續辦理社區健康促進之相關篩檢和衛教活動，以達長期追蹤、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效。

4. 由各鄉市衛生所建立病友資料，持續會務運作，提高糖尿病人參與之意願，鼓勵團體提升照護品質。

5. 中遠程階段鼓勵轄內醫療機構加入糖尿病共同照護網絡。

6. 利用大眾傳播媒體（如地方報、電台、廣告託播等方式），加強慢性病防治及糖尿病共同照護模式服務宣導，促進民眾對慢性病之認知與保健。

六、加強癌症篩檢，以早期發現即早治療，期降低癌症之死亡率。

（一）癌症防治計畫

1. 輔導2家醫院建立門診提示系統，於門診看診時加強鼓勵民眾接受癌症篩檢檢查。

2. 協請台中榮總女主治醫師至本島各鄉辦理抹片設站篩檢。

3.與牙科診所及衛生所醫師協商配合門診或健檢時，提供30歲以上嚼食檳榔或抽菸民眾口腔黏膜篩檢檢查。

4.篩檢發現異常個案錄案管理，請地段護理人員協助轉介復查治療，並將結果結果登錄癌症管理系統。

5.利用大眾傳播媒體（如地方報、電台、廣告託播等方式），加強癌症篩檢宣導，促進民眾對癌症防治之認知。

七、提高生育率，促進婦女與嬰幼兒健康。

（一）依據本縣生育補助辦法，持續受理生育補助申請。

（二）辦理社區民眾母乳哺育衛教宣導活動。

八、嚴密執行各類急慢性傳染病防治工作，保護民眾不受傳染病危害。

（一）澎湖縣防疫計畫

1.登革熱病媒蚊監測及預防

（1）加強病媒蚊監測機制，提昇防疫功能及疫情調查能力，建置傳染病之通報體系，得以迅速控制疫情之蔓延。

（2）積極推動社區民眾主動參與社區化傳染病防治工作動能。

（3）加強民眾傳染病防治觀念，推動自主健康管理能力。

2.愛滋病防治

（1）透過轄區媒體，積極宣導愛滋病傳播危害，強化民眾認知知能。

（2）加強獄政受刑人宣導及篩檢，降低受刑人出獄後感染危害風險。

（3）結合各項活動資源，強化宣導功能面，讓民眾積極認知危害風險。

3.結核病防治

（1）加強肺結核防治策略、辦理社區結核病篩檢、肺結核個案管理提升本縣結核病完治率，降低結核病治療失落及就醫中比率。

（2）辦理結核病都治監督關懷員訓練、確實執行「都治」監督服藥，以提升結核病DOTS執行率。

九、營造優質資訊環境，加強網站管理，提升網路便民服務。

（一）衛生局所資訊系統維護管理

1.每年度辦理老舊設備汰換。

2.加強機關網站管理，委請廠商辦理網頁系統維護，逐年辦理網頁更新及功能提升，並輔導衛生所網站管理。

3.辦理資訊安全稽核。

4.辦理衛生局所同仁資訊應用知識與技能訓練。

十、整合暨輔導本縣志願服務能量，提供多元化服務，促進衛生保健觸角延伸。

（一）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計畫

1.加強灌輸志工衛生保健基本知識暨技能訓練，期使志工夥伴能藉由教育訓練快速的瞭解衛生保健服務領域，以協助提供良好服務。

2.有效統合本縣衛生保健志願服務人力與提昇本縣衛生保健志願服務績效，期使接受服務之民眾，感受溫馨、熱心、親切且持續的服務。

十一、強化本縣發展遲緩兒在地化醫療服務

（一）設置早期療育復健中心１處，招聘心理、語言、職能治療等專業人員，提供遲緩兒童評估及療育服務。

（二）每年度辦理教育訓練。

十二、強化癌症個案管理中心服務品質

十三、落實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功能，推動健康議題

（1） 離島地區社區健康營造計畫

1.結核病社區健康防治。

2.在地健康老化推動。

3.新住民健康生活輔導。

4.規律運動推動。

5.健康減重。

6.衛生保健業務推動。

十四、推廣健康生活，加強肥胖防治及落實菸害防制法之規定

（一）辦理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防治衛生保健工作。

1.推動縣內6-64歲BMI≧20以上民眾，甩油減重2,800公斤。

2.辦理縣民代謝症候群宣導活動。

3.辦理運動宣導活動20場。

4.肥胖防治管理系統管理及輔導合作單位系統操作。

（二）菸害防制工作計畫

1.菸害防制執法稽查輔導。

2.提供戒菸服務。

3.青少年菸害防制。

4.無菸環境與宣導。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5-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5-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5-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5-2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5-2

二、資源分配檢討 15-6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5-7

一、策略績效目標 15-7

二、衡量指標 15-11

肆、計畫內容摘要 15-15

一、打造「節水、減污、抗旱」健康水環境 15-15

二、推動海洋污染防治工作 15-17

三、推動空氣污染源管制 15-17

四、健全公害糾紛處理體系、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 15-19

五、執行清淨家園 ，美化大環境 15-19

六、加強執行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計畫 15-19

七、執行飲用水衛生管理 15-20

八、澎湖縣一般廢棄物轉運及再處理計畫 15-20

九、推動綠色採購 15-20

十、廚餘多元再利用 15-20

十一、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 15-21

十二、推廣節能減碳行動標章 15-21

十三、髒亂點清除及社區團體維護 15-21

十四、廢四機逆向回收販賣業者之輔導管理 15-2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快樂島嶼，美滿家園」及「新十大建設」，是縣政建設的願景與理想，如何讓澎湖脫胎換骨，深耕拓展，永續經營，呈現嶄新的面貌，為縣政長期延續致力的工作。

現階段環保首重的課題，是避免島嶼之過度開發，並保護及復育環境生態，落實節能減碳、建設本縣為低碳島嶼，並針對環保教育宣導、海洋污染防治、空氣品質淨化、環境整頓及維護、飲用水管理、事業廢棄物管制、資源回收推展、資源循環再利用及垃圾在地化妥善處理等工作，列為永續發展施政課題。

「民眾一小步、環保一大步」，環境保護工作乃集結民眾全體力量，共同友善對待周圍環境，降低污染排放與減緩地球暖化，並讓各項環保政策逐步落實，澎湖縣過去秉持著先民刻苦的精神，創造出許多的「綠色奇蹟」，未來亦將持續優良的傳統，讓「海上明珠」綻放光芒。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全縣水污染源資料及特性之掌控，推動現行許可制度、污染源輔導與廢污水排放量管制等各項作業，以減輕水體水質承受污染負荷及預防水源區遭受污染。

（二）有效管理並妥善操作本縣已完成之水質自然淨化設施，並實際掌握處理效益，執行「澎湖縣自然淨化設施效益評估計畫」。

（三）以4年為期推動全面性健康水環境活力永續運動，透過事業管理、民間參與、種子深耕教育、水環境治安、推廣自然生態淨化污水、水環境保護等6大面向的全面提升，打造境外桃花源的健康水環境。

（四）持續執行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許可制度，查核列管公私場所空氣污染物之法規符合度，掌握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及削減量。

（五）推動機車定檢制度，落實機車定檢及保養維護之「保檢合一」政策，配合移動式定檢車下鄉執行檢測服務，以提昇機車定檢率。

（六）執行清淨家園、美化海岸環境清潔維護之工作，訂每月第一週星期六為環境清潔日並配合春、秋二季辦理淨灘活動。

（七）針對各重要觀光景點、公車站、機場、社區活動中心等加強督檢，以促使管理單位確實改善並維護環境衛生。

（八）執行家戶飲用水定點採水抽驗以維護飲用水安全衛生。

（九）落實垃圾減量強制分類，推動資源回收物再利用創意推廣、「廚餘」及「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讓「物盡其用」資源生生不息。

（十）結合推動低碳島專案計畫，規劃執行垃圾管(處)理目標方案，妥善處理垃圾問題。

（十一）推動機關綠色採購及推廣民眾主動選購環保標章及環保產品，力行環保生活。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水污染源稽查管制及巡守計畫

本縣目前列管87家事業單位(屬水污法列管事業)，針對事業進行稽查工作，100年執行期間，在稽/巡查方面，完成1111家次查核及99家次採水，有效提升本縣縣水環境及海洋污染防治與緊急應變能力，同時協助事業辦理水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工作計29場次，全面輔導依法取得排放許可及進行水污染防治法規的教育宣導3場次，達水環境污染削減目標。

另100年計有水環境巡守隊17隊610人，完成19場次的教育訓練，為了更了解各巡守隊的需求，平時主動拜訪並調查各巡守隊，進行122電話通聯，增進與巡守隊間的互動。

此外，本縣海岸線長320公里，經由海流吹送漂至澎湖海域間之大量垃圾與廢棄物，100年共辦理6場淨灘活動，有效維護沙灘清潔。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成果：

1.地下水水質檢驗

地下水水質檢驗水井包括29口場置性監測井，監測頻率每年2次（包含1次豐水季、1次枯水季），檢測項目為一般項目（總溶解固體、氯鹽、硫酸鹽、硝酸鹽氮、亞硝酸鹽氮、氨氮、總有機碳、總酚、總硬度）、重金屬（鉛、鎘、鉻、銅、鋅、鎳、鐵、錳、砷、汞）及VOCs（17項）。

於100年6月及100年10月定期採樣計完成地下水監測井58口次。

2.加油站稽查及輔導

在加油站稽查及輔導工作分為每月現場稽查、網路申報資料審查、測漏管及陰極防蝕檢測與加油站污染防治宣導會等四項。在

每月現場稽查部分，100 年已完成 14 次加油站測漏管稽查作業，並針對有異常之加油站進行複查，複查之加油站為 6 處；在網路申報資料審查部分，100 年完成 4 個季次；法規宣導說明會辦理 2 場次；底泥法規宣導會辦理 5 場次。

3. 監測井維護保養

監測井維護保養係針對既設之 29 口場置性標準地下水監測井，於 100 年 6 月、100 年 8 月及 100 年 11 月針對場置性地下水監測井各執行一次目視檢測與維護。

4. 地下水水質監測井廢井

99 年 6 月在石泉里進行 2 口場置性監測井廢井作業。

5. 污染場址稽查

本縣內有 3 處公告控制場址（統一精工澎湖加油站、天祥加油站、尖山發電廠），2 處控制場址仍在持續進行污染改善，尖山發電廠已於 100 年 12 月提出改善完成，於 101 年進場驗證，符合法規標準後解除列管。

(三)固定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列管公私場所計 102 家，其中以觀光旅館業 17 家最多，依次為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14 家、加油站業 14 家、洗衣業 14 家、船舶維修業 14 家、電力供應業共計 9 家、食品製造業共計 8 家、保麗龍加工業 2 家、公務機關 2 家、軍事單位 2 家、醫院 1 家，管制成果如下：

1. 許可審查核發，100 年申請審查 14 件次並核發許可證 13 件次。
2. 許可證查核，查核計 36 張，與許可相符者計 33 張。
3. 公私場所巡查作業，完成列管及非列管公私場所之巡查作業共計 297 件次。
4. 清查作業資料更新與擴充，清查 21 家次。事業單位排放總量 TSP 125 公噸、SOx 536 公噸、NOx 1287 公噸及 VOC 457 公噸。
5. 100 年執行粒狀物周界檢測 8 家次、煙道檢測 8 根次、油品含硫量抽測 14 件次及加油站抽測 14 家次。

(四)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1. 在機車管制方面，100 年依車籍完成檢測數 31,012 輛次，定檢站完成檢測數 25,502 輛次，平均定檢率 69%。
2. 免費檢測服務 7,002 輛次，離島檢測 1,963 輛次；巡查 4,289 輛，回檢率 70%；攔檢 598 輛機車。

3. 完成柴油車排煙檢測245輛，不合格12輛次，不合格率4.9%。油品含硫份管制，完成抽驗163件，不合格6件，不合格率3.7%。

(五)營建工程污染管制計畫

1. 100年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總申報件數731件，總金額為新台幣871萬8,190元。
2. 100年營建工地稽查156件，巡查3,358處次；民眾陳情案件34件，陳情原因大多為路面砂石散落，均已完成改善。
3. 100年粒狀污染物總產量為254公噸，年度削減119公噸，削減率47%。

(六)逸散污染減量及高陳情污染稽查管制行動計畫

1. 裸露地調查及輔導作業方面，100年共列管8筆校園裸露地表，裸露地列管總面積為9,500㎡，改善面積為7,960㎡，佔TSP削減量約 0.28公噸。
2. 露天燃燒稽巡查作業，100年完成30處好發地點巡查作業，插置勿露天燃燒宣導看板；發現及處理7處露天燃燒事件，現場周邊加強巡查及宣導。
3. 餐飲業污染減量現場輔導作業，針對業者提供改善建議，提升油煙防制成效，100年完成現場輔導75家，其中30家業者完成改善，針對被陳情餐飲 攤販業附近居民完成民意調查32筆紀錄。

(七)空氣品質管理發展計畫

1. 修正檢討100-101年度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已同意核備。
2. 彙整環保署馬公自動測站96年~100年 空氣污染指標日數，空氣品質良好日數（PSI值<50日數）依序為96年(186天)、97年(175天）、98年(189天）、99年(186天)，100年(182天)，98年是近5年最佳的一年，而100年度之PSI平均值(49.8)則為近年度最佳，顯示100年度空氣品質已趨向為良好的狀況。
3. 榮獲環保署100年度考評成績，離島組特優之肯定，亦持續努力推動相關管考作業再創佳績。

(八)節能減碳宣導計畫：

1. 98年登錄eco life 清淨家園顧厝邊綠色生活網之「節能減碳」平台簽署人數為7,806人，佔全縣人口數之1.24%，參與簽署率全國排名第4名，另辦理節能減碳宣導會共204場。

2. 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地球環境季村里簽署評比活動」分4階段評比，在村里組部份，白沙鄉城前村、馬公市新復里為全國簽署比例第1名及第3名；另縣市組，第一至四階段為全國縣市簽署比例囊括1至3名。

(九)執行清淨家園、美化澎湖環境清潔維護：

每月第1週週六為「環境清潔日」，以重要道路、碼頭、車站、觀光景點、海灘、公廁為清理重點，由各鄉市、村里、社區發動村里民、義工及巡守隊等，主動清除髒亂點、病媒孳生源。

(十)加強海岸維護清理及淨灘、認養：

1. 維護海岸地區清理範圍53處，僱工50人，維護清理50公里。
2. 執行各海域定期督檢。
3. 配合發動環保團體、機關學校等辦理春、秋季淨灘預計30場次。

(十一)事業廢棄物稽查管制：

1. 列管各醫療院所91家，針對事業廢棄物流向追蹤，按月稽查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分類、貯存情形，對其所產生之感染性醫療廢棄物全部委託甲級清除處理業清除處理，每週定期查核其船運情形。
2.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列管本縣應上網連線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情形之事業機構70家，每月定期稽查其申報情形，全部均依規定上網連線申報。

(十二)水質及飲用水衛生管理：

1. 每月抽驗自來水水源及自來水水質，其中包括七美、望安等離島地區自來水，檢驗結果並適時發布新聞，週知民眾飲用水水質資訊，以確保飲用水安全衛生。
2. 每月執行簡易自來水2處，包括興仁烏崁、山水、虎井等，水源水質抽驗，飲用水水質抽驗，檢驗結果皆函知管理單位。
3. 執行稽查抽驗公私場所飲用水設備之水質列管對象包括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澎湖區營業處及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內政部澎湖老人之家等4家。
4. 針對包盛裝水業列管29家，每季並會同衛生局、建設處及警察局等單位執行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聯合稽查，包括業者使用之水源，販售水質與產品廣告標示，妨害交通、違章、水權登記、工廠登記等事項。
5. 受理民眾委託水質檢驗。

6.為維護民眾生活用水安全，針對國民中小學、高中職、醫院、幼稚園、托兒所間接供水水質進行抽驗。

（十三）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

依本縣歷年垃圾總量整體來看，在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強制分類等政策之推動及執行下，全縣垃圾總量有逐年下降之趨勢，資源回收率逐年提昇，回收率由96年30.2%，提昇至100年34.3%，預計回收率逐年提昇1%，期至103年提昇至37%。

年　度	96	97	98	99	100
回收率	30.2%	30.4%	33.1%	33.5%	34.3%

澎湖縣96年至100年資源回收率，統計時間96年1月至100年12月底

（十四）廚餘清運回收再利用

本縣各鄉市清潔隊回收之廚餘，全數進入本縣廚餘堆肥廠處理，每日平均約處理10噸，製作有機土壤改良土，提供民眾、機關學校植栽綠美化使用，使用成效良好，已廣為民眾、農戶、機關學校所爭相兌換領用，已提高垃圾減量之成效，並有助於減少垃

圾轉運費及處理費。

（十五）垃圾衛生掩埋場設置及復育

本縣目前垃圾處理已改採轉運至台灣處理，現有掩埋場於所在鄉市在馬公市、湖西鄉與白沙鄉納入轉運後，逐一轉型為緊急應變場，已飽和封閉之垃圾場則進行復育綠化工程，期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導設置全分選零廢棄相關設施未完成前，妥善處理本縣垃圾問題，創造清淨家園。

二、資源分配檢討

本局100年7月1日組織修編，設有公害防治科、環境管理科、廢棄物規劃科、行政室、會計室及人事管理員等業務單位，正式員額編制20人，約聘僱9人。

預算編列(不含人事費用)：

96年：79,417千元（含經常門52,826千元及資本門26,591千元）

97年：251,547千元（含經常門128,109千元及資本門123,438千元）

98年：156,781千元（含經常門122,800千元及資本門33,981千元）

99年：191,667千元（含經常門129,115千元及資本門62,552千元）

100年：132,369千元（含經常門103,148千元及資本門29,221千元）

(一)公害防治科

掌管空氣污染防制、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公害糾紛調處、環保教育宣導、環境衛生用藥管理、噪音污染防制、毒性化學物質管制及環境影響評估。

(二)環境管理科

掌管病媒蚊防治、公廁管理、事業廢棄物管制、清淨家園美化環境飲用水管理、海岸線清潔維護管理、違規廣告稽查及廢棄物稽查。

(三)廢棄物規劃科

掌管綠色採購、一般廢棄物管(處)理及規劃、資源回收、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管理、廚餘回收多元再利用、巨大廢棄物回收多元再利用。

(四)行政室

掌管文書、印信、研考、採購、資訊業務及檔案管理、財產及事務管理。

(五)會計室

掌管歲計、會計及統計。

(六)人事管理員

掌管組織編制、任免遷調、考績獎懲、差勤管理、退休撫卹、公保健保、待遇福利及人事資料管理。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打造「節水、減污、抗旱」健康水環境:降低水體污染程度，維護民眾飲用水質安全，落實節水深耕教育，確保土地資源永續利用:

（1）水污染源稽查管制及巡守計畫。

（2）水污染緊急應變訓練計畫。

（3）各級學校擴大節約用水評比計畫。

2.推動海洋污染防治工作:

（1）海域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2）內灣海域環境品質及污染來源調查監測計畫

(3) 海洋污染緊急應變工作。

3.推動空氣污染源管制工作:

依據空氣污染源進行彙整，依照點源、面源及線源分類。主要分成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其中固定污染源包括工業、商業、營建、裸露地及道路、農業、露天燃燒，移動污染源包括公路運輸及非公路運輸。持續推動各項計畫如下：

(1)空氣品質發展管理計畫。

(2)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3)營建工程污染管制計畫。

(4)節能減碳推廣計畫。

表1本縣空氣品質計畫目標

目標	單位	衡量標準	99年統計	年度目標值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空氣品質良好之日數累計百分比	%	PSI＜50之站日數/全年所有監測有效站日數x100%	51.0	52.0	52.5	53	53.5
PSI 平均值	--	PSI監測平均值	49.9	48.9	48.4	47.9	47.4
訂定原則		(一)空氣品質良好之日數累計百分比 1.短程目標(100年)訂定挑戰目標為每年增加2% 2.長程目標(101~105年)訂定挑戰目標為每年增加1% (二)PSI 平均值 1.短程目標(99~100年)訂定挑戰目標為每年降低2% 2.長程目標(101~105年)訂定挑戰目標為每年降低1%					

4.健全公害糾紛處理體系、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事件

(1)辦理公害糾紛處理宣導活動。

(2)辦理公害糾紛案件之速報、紓處、調處、裁決、法院審核、判決情形與公害蒐證調查、鑑定等有關資料建檔管理維護作業。

5.執行清淨家園，美化大環境

(1)辦理環境清潔日，清除髒亂點。

(2)發動社區、義工認養清除後之髒亂點，並適時加以綠美化，

美化市容、增加綠覆率。

(3)責請各觀光景點的管理單位（如澎管處、工務處、各鄉市公所）加強環境衛生維護。

(4)採僱工及辦理擴大淨灘，定期清理海岸環境保有潔淨沙灘。

(5)加強非法棄置廢棄物稽查取締工作。

(6)辦理家戶宣導，落實消滅病媒蚊生源容器清除，減少登革熱病媒孳生及傳染。

6.加強執行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計畫

（1）維護海岸地區僱工 50 人清理 53 處，預計清理長度 50 公里。

（2）執行各海域定期督檢。

（3）配合發動環保團體、機關學校等辦理春、秋季淨灘計 30 場次。

7.執行飲用水衛生管理:

不定期抽驗自來水水質水源及各類水質及水源以確保民眾飲用水衛生:

(1)本縣自來水水質抽驗稽查

(2)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3)包盛裝水水源水質稽查

(4)蓄水池水塔抽驗

8.澎湖縣一般廢棄物轉運及再處理計畫

(1)本縣垃圾轉運為環保署政策，日後亦無掩埋場設置計畫，各二、三級離島所產生之廢棄物仍需妥善處理，全縣垃圾分別無法再利用之一般廢棄物辦理轉運規劃，依各項條件評估轉運方式、時間及轉運地點等，未設置處理設備之島嶼，依白沙鄉員貝村、馬公市虎井里、桶盤里模式，以船運方式轉運本島併入轉運至高雄市政府代為處理。

(2)為達資源永續再利用目標，廚餘回收全數進入本縣廚餘堆肥廠堆肥，製成有機土壤改良物 1000 公噸/年。

(3)改善廚餘堆肥設備及環境，提升廚餘堆肥成品及液肥品質。

(4)提昇巨大廢棄物之清運量及回收再利用量為 30 噸/月，修復廢家具達回收再生利用至少 260 件。

(5)資源回收率達 34.5%，垃圾減量率達 47%。

9.推動綠色採購

持續推動綠色採購，落實各機關及學校採購環保標章產品政策:

(1)推動綠色採購及環保標章產品政策。

(2)辦理公務機關綠色採購評鑑。

10.廚餘多元再利用

(1)推動廚餘全面回收及堆肥工作，回收廚餘288噸/月。

(2)鼓勵二、三級小離島回收廚餘在地堆肥與再利用工作。

11.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

(1)設置井垵巨大廢棄物再利用場1處，處理無法修繕及破碎再利用之巨大廢棄物，處理量400噸/月。

(2)巨大廢棄物破碎廠處理漂流木、樹枝等可破碎之巨大廢棄物，一年約可處理360噸，破碎成木屑，提供廚餘堆肥廠作為廚餘堆肥副資材。

(3)回收可修繕之廢傢俱，一年約修繕再生後拍賣260件。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推廣節能減碳行動標章

(1)邀請各企業、民間團體及社區落實節能減碳行動。

(2)申請並由專家評審委員審核通過之績優單位，頒發「節能減碳行動標章」獎牌一份。

(3)讓企業、民間團體及社區更能落實節能減碳行動，及提升企業形象。

(4)得獎之單位，環保署將會舉辦「節能減碳行動標章」頒獎典禮公開頒獎表揚。

2.髒亂點清除及社區團體維護

(1)持續強化土地建物管理或所有人維護環境衛生之權責，並有效整合社區環保志義工等社會資源，鼓勵認養維護周圍生活環境，提升整體生活品質。

(2)督導權責單位清理所轄重大髒亂點5處/年，並結合社區志義工加強後續維護管理。

3.廢四機逆向回收販賣業者之輔導管理

(1)依據「應設置資源回收設施之電子電器販賣業者範圍、設施設置、規格及其他應遵行事項」規定，除輔導回收點標示之張貼、資源回收設置與其資源回收工作之執行情形外，稽查發現新增電子電器物品販賣業業者，即進行輔導登記相關事宜；此外輔導電子電器販賣業者回收廢四機之「廢四機回收聯單」填寫留存相關規定。

(2)每年至少查核縣內電子電器物品販賣業業者家數1次，稽

查輔導比例達80%以上。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打造「節水、減污、抗旱」健康水環境(7%)	(1)	水污染源稽查管制(2%)	1	統計數據	目前列管79家事業單位，年度完成巡查家次 102年起修正為： 目前列管79家事業單位，實際巡查家次/400家次x100%	650	400	100%	100%
		(2)	辦理水污染法規、生活污水減量及緊急應變處置等宣導會(1%)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場次/辦理20場次x100%	80%	20	100%	100%
		(3)	土壤、地下水稽查管制(2%)	1	統計數據	實際稽查數/列管加油站數x100%	-	100%	100%	100%
		(4)	辦理事業單位放流水採樣(2%)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完成事業單位採樣，實際採樣家次/50家次x100%	-	-	100%	100%
2	推動海洋污染防治工作(8%)	(1)	海域環境品質監測計畫(4%) （含遊憩海域及海上平台）	1	統計數據	海域水質監測站計20處，進行監測海域水質、底泥及生態調查。（單位：處次） 102年起修正為： 以本縣所設置海域水質監測站，進行監測海域水質、底泥及生態調查，實際巡查數/200處次x100%	60	200	100%	100%

		(2)	執行海洋污染案件處分(4%)	1	統計數據	年度總處分金額（萬元）	40	40	-	-
		(3)	查核本縣港口環境及有無排放油廢水等海洋污染源(4%)	1	統計數據	實際巡查數/巡查100次x100%	-	-	100%	100%
3	推動空氣污染源管制工作(8%)	(1)	機車排煙管制檢測不合格車輛改善完成率(2%)	1	統計數據	改善完成車輛數/檢測不合格車輛總數x100%	90%	93%	95%	97%
		(2)	電動機車(1%)	1	統計數據	推廣電動機車普及率(台) 102年起修正為： 推廣電動機車普及率：實際推廣輛次/1500輛次x100%	-	1500	100%	100%
		(3)	營建工地列管率(1%)	1	統計數據	查核工地數/營建工地總列管數x100%	90%	92%	94%	96%
		(4)	辦理節能減碳活動宣導(2%)	1	統計數據	以民眾參與節能減碳連署 102年起修正為： 宣導教育活動:實際場次/18場次x100%（1%） 民眾參與活動人數實際人數/2500人次x100%（1%）	1500	2000	100% 100%	100% 100%
		(5)	本縣轄內事業單位排放粒狀污染物巡查管制(2%)	1	統計數據	實際巡查家次/100家次x100%	-	-	100%	100%
4	健全公害糾紛處理體系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事件(2%)	(1)	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事件(1%)	1	統計數據	調處事件/公害糾紛事件x100%	-	100%	100%	100%
		(2)	辦理宣導活動(1%)	1	統計數據	實際場次/1場次x100%	-	100%	100%	100%
5	執行清淨家園，美化大環境(8%)	(1)	舉辦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宣導活動場次（2%）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12場次x100%	-	-	100%	100%

		(2)	馬公市區道路清潔維護清潔一般垃圾及資源垃圾量（2%）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除一般垃圾噸數/清除一般垃圾50噸×100%（1%）	-	-	100%	100%
						實際資源垃圾噸數/資源垃圾10噸×100%（1%）	100	100	100%	100%
		(3)	非法棄置廢棄物稽查取締(1%)	1	統計數據	告發數 / 稽查數×100%	30%	30%	30%	30%
		(4)	執行遛狗不留便設置狗狗清理器材示範區（1%）	1	統計數據	實際設置處/設置示範區1處/×100%	-	-	100%	100%
		(5)	登革熱戶外孳生源清除(2%)	1	統計數據	清除容器數 督導家次 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清除容器數/年度清除容器數1000×100%（1%）	-	1000 3000	100%	100%
						實際督導家數/年度督導3000家×100%（1%）			100%	100%
6	加強執行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計畫(6%)	(1)	執行海岸地區清潔維護(3%)	1	統計數據	長度(公里) 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清潔維護公里數/年度清潔維護50公里×100%（1.5%）	-	50 50	100%	100%
						垃圾量統計(噸) 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垃圾噸數/清除垃圾50噸×100%（1.5%）			100%	100%
		(2)	辦理淨灘活動場次(3%)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年度辦理30場×100%	-	30	100%	100%
7	執行飲用水衛生管理(5%)	(1)	飲用水水源及水質暨連續供水設備抽驗(3%)	1	統計數據	採樣件數(自來水水質每月32件+自來水源每半年7件+簡易自來水每月2件+簡易自來水水源每季4件+連續供水設備每月4件) 102年起修正為： 實際採樣件數/年	482	482	100%	100%

						度採樣482件次×100%				
		(2)	包盛裝飲用水水源稽查與蓄水池(塔)間接供水抽驗(2%)	1	統計數據	稽查家次(列管單位平均1年稽查2次) 102年起修正為：實際稽查家數/年度稽查180家x100%	150	180	100%	100%
8	澎湖縣一般廢棄物轉運及再處理計畫(9%)	(1)	垃圾回收率(3%)	1	數據統計	廚餘、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量+資源回收量/垃圾總量x100%	43%	44%	45%	46%
		(2)	一般垃圾委託轉運(3%)	1	數據統計	委託操作及營運比例	100%	100%	100%	100%
		(3)	垃圾妥善處理率(3%)	1	數據統計	(廚餘回收量+資源回收量+掩埋處理量+轉運處理量/垃圾清運總量)x100%	97%	97.5%	98%	99%
9	推動綠色採購(2%)	(1)	環保標章物品採購比例(2%)	1	統計數據	公務機關環保標章採購總經費/公務機關一般用品環保標章採購總經費x100%	88%	88%	90%	90%
10	廚餘多元再利用(3%)	(1)	廚餘堆肥再利用量(3%)	1	統計數據	廚餘回收製作堆肥每日平均噸數 102年起修正為：廚餘回收製作堆肥每日實際噸數/廚餘回收製作堆肥每日平均9.7噸x100%	-	9.6	100%	100%
11	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2%)	(1)	巨大廢棄物再利用量(2%)	1	統計數據	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量每日平均噸數 102年起修正為：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量每日實際噸數/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量每日平均1.6噸x100%	-	1.6	100%	10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評估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體制	方式		100	101	102	103
1	推動環保示範港	(1)	海洋垃圾回收量	1	統計數據	清除垃圾噸數	50	220	-	-
2	營造低碳島生活圈	(1)	餐廳、飯店、民宿參與程度	1	統計數據	餐廳、飯店、民宿參與比例（%）	50	50	-	-
3	資源回收再利用創意推廣	(1)	再生品成品數量	1	統計數據	成品數(件/年)	15	20	-	-
1	推廣節能減碳行動標章（7%）	(1)	企業或民宿等參加提報（7%）	1	統計數據	參選家數/5家數x100%	-	-	100%	100%
2	髒亂點清除及社區團體維護（6%）	(1)	公所、社區申請或民眾陳情（6%）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除點數/年度清除5點x100%	-	-	100%	100%
3	廢四機逆向回收販賣業者之輔導管理（7%）	(1)	販賣業者稽查輔導比例（7%）	1	統計數據	〔（稽/巡查/輔導已列管登記案件）÷（已列管販賣業者名單家數）〕100%	-	-	80%	8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打造「節水、減污、抗旱」健康水環境

（一）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1. 水污染源管制資料庫：完成資料庫事業至少40家維護更新作業。
2. 於法規規定期限內，協助各類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與水污染防治許可(含新設、變更、展延)與營建工地及土石方堆（棄）置場為減少逕流廢水中濾出物及泥沙沖蝕量之必要措施計畫申請及辦理相關文書發證與審查作業，並協助審查本縣事業

依法需提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定期申報表，依法定期限內完成審查工作。

3. 執行事業污染源稽/巡查作業:

（1）稽查以積分記點方式辦理，平均每家 12 次/年之巡查量，採樣數每家 2 次/ 年，執行 1 家次功能評鑑，達成至少 90 家次完整採樣/檢驗稽查程序，600 次稽查 及 880 點之積分點數(環保署訂定之稽查績分)。

（2）擬訂不定期假日及夜間稽巡查作業(每月至少二場次)。

（3）協助輔導公有廢棄物掩埋場取得許可，並召開 2 場水污染防治法規宣導說明會。

4.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執行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輔導查核及污水源頭宣導執行計畫，稽查、取樣及查驗開機至少 60 次/家，播放宣導影帶 1,500 人次。

(二)水污染緊急應變訓練計畫

1. 輔導列管事業辦理水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工作至少 6 場，進行統計及製作成果。

2. 配合環保署臨時交辦稽巡查專案或資料庫異常查核，製作相關專案卷，執行成果依規定鍵入相關資訊系統，期限內完成相關專案及考核作業。

3. 持續訓練運作本縣水環境巡守隊 17 隊，並維持通報專線之暢通。

4. 結合 Eco-life 環保組織樹精神，推動本縣巡守義工訓練及巡守工作，巡查結果及活動登錄於綠網。

5. 辦理巡守隊專業講習、教育訓練 19 場。

（三）建置節水機制。

1. 自然淨化設施效益評估計畫，針對本縣已設置之中水回收設施場址 2 處，進行效益評估，並加強既設淨化設施維護以保持正常運作。

2. 推動節水減污抗旱「水校園」活動，規劃三階段工作：

(1)第一階段

上學期調查校園用水情形及配合節水、減污措施意願，據以評量推動中水回收可行性。

(2)第二階段：下學期舉辦「擴大推動節約用水評比計畫」校園冠軍活動，以校園為單位，加入學生家庭共同以水費減少之度數做為評量指標。

(3)第三階段：規劃污染高、意願高之學校中水回收再利用計畫，並向環保署申請補助設置經費。

3. 推動盛裝飲用水製程廢水回收

調查盛裝飲用水業者用水情形，鼓勵業者參與節水行動，輔導設置廢水回收設備，執行製程廢水回收，並頒發獎狀及發布新聞等方式鼓勵。

二、推動海洋污染防治工作

（一）海域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1. 檢測目標

海域檢測類別	檢測項目	測站數	分層	調查頻率（次/年）
1．水質	溫度、pH值、溶氧、鹽度(導電度)、SS、BOD、大腸桿菌群、硝酸鹽氮、亞硝酸鹽氮、磷酸鹽矽酸鹽、總油脂、TOC	12	2	3
2．底質	銅、鎘、鋅、砷、粒徑分析、總有機物、氧化還原電位	12	1	2
3．生態	植浮、葉綠素α、動浮	12	1	2

2. 進行海域海岸線調查工作及其基本資料庫建檔(包括生態敏感區調查、海岸特性調查、海岸設施調查、緊急應變動線規劃、現場應變中心規劃建議、海岸線適用污染處理建議、環境照片等)以資料庫方式建置，配合GIS系統使用。

（二）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演練。

三、推動空氣污染源管制

空氣污染防制策略之近、中長程階段的工作重點及各項工作預定執行進度及各個階段主要的工作重點說明如下，各項工作預定執行進度如下表。

澎湖縣推動各項重點空氣污染管制預定工作進度表

工作項目	短期		中長期		
	99	100	101	102	103
一、固定源					
1. 混凝土廠與砂石場之污染防制					
2. 尖山發電廠管制					

工作項目	短期		中長期		
	99	100	101	102	103
3.餐飲業者之油煙防制處理作業					
4.推動加油站油氣回收作業查核					
二、移動源					
1.未定檢機車稽查管制					
2.柴油車油品稽查管制					
3.柴油車排煙稽查管制					
4.移動式定檢站					
三、逸散源管制					
1.營建空污費催繳宣導					
2.道路洗掃					
3.營建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查核與宣					
4.公共工程發包時於契約中訂定符合管理辦法之規定					
5.露天燃燒管制及宣導					
6.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					
7.民俗活動減量輔導					

主要分為固定源、移動源以及逸散源，分析各個污染源重要管制重點工作，規劃執行順序及期程。其中固定源包括混凝土廠與砂石場之污染防制、尖山發電廠管制、餐飲業者之油煙防制處理作業、推動加油站油氣回收作業查核。加油站油氣回收目前環保署以公告相關管制規範法規，為提升本縣臭氧前驅物揮發性有機物減量，除將依循該項法規規定進行查核外，並要求各加油站業者做好設備保養維護工作，有效達成年度減量目標。移動源管制包括未定檢機車稽查管制、柴油車油品稽查管制、柴油車排煙稽查管制、移動式定檢站等，其中未定檢機車稽查管制、柴油車油品稽查管制、柴油車排煙稽查管制為每年例行性重點工作項目，每年皆需編列稽查人力進行稽查以維持空氣品質。

逸散源管制包括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催繳宣導、道路洗掃、營建工程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查核與宣導、公共工程發包時於契約中訂定符合管理辦法之規定、露天燃燒管制及宣導、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民俗紙錢減量輔導。其中道路洗掃、露天燃燒管制、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民俗紙錢減量輔導及宣導政策預計每年皆需進行以利空氣品質之維持。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催繳宣導、營建工程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查核與宣導、公共工程發包時於契約中訂定符合管理辦法之規定則依各年度規劃持續進行推動。

四、健全公害糾紛處理體系、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事件

為協助受環境公害影響之民眾爭取權益及解決公害糾紛問題，以往透過公害陳情方式，多能得到妥善處理。但如仍有部分問題涉及其他權益侵害或受害者不知如何主張權利或不明瞭法律規定者，即可透過本縣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辦理因人為因素，導致破壞生存環境，損害國民健康或公害事件，其範圍包括水污染、空氣污染、土壤污染、噪音、振動、惡臭、廢棄物、毒性化學物質污染等所造成之民事糾紛，期有效調處、紓處公害糾紛事件。

五、執行清淨家園 ，美化大環境

（一）推廣環境清潔日，全民動手做伙來，隨時維護居家周圍環境乾淨，藉由愛家愛鄉愛環境的心情及勞動，提供鄰里社區居民感情交流及培養互助合作精神。

（二）持續辦理家戶及透過村里民大或辦理督檢宣導及計 3,000 次，落實清除病媒蚊生源容器數 1,000 個，減少登革熱病媒孳生及傳染。

（三）加強觀光景點及海岸清潔與維護，定期僱用臨時人員維護海域環境並發動機關、學校、社區、環保義工、團體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淨灘及推動事業機關認養海灘。

（四）為杜絕民眾任意丟棄垃圾及事業單位非法處理事業廢棄物，聯合環保警察執行廢棄物運送攔檢及環保犯罪稽查取締勤務，讓偏遠、人煙稀少之空地、海邊，不會成為露天垃圾場。

六、加強執行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計畫

（一）維護海岸地區僱工 50 人清理 53 處，預計清理長度 50 公里。

（二）執行各海域定期督檢。

（三）配合發動環保團體、機關學校等辦理春、秋季淨灘計 30 場次。

七、執行飲用水衛生管理

（一）定期抽驗自來水淨水場水源、自來水水質。

（二）定期抽驗簡易自來水質。

（三）災害後飲用水水質抽驗及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

（四）抽驗包盛裝水水源水質稽查及蓄水池水塔抽驗。

八、澎湖縣一般廢棄物轉運及再處理計畫

（一）宣導強制垃圾分類政策，將垃圾分為一般、資源及廚餘3類，分別處理，培養民眾「零浪費」之環保理念。

（二）加強廚餘回收，堆製成有機土壤改良物，活化土地。

（三）推動一般廢容器、包裝用保麗龍、廢乾電池及日光燈管等資源物品回收再利用。

（四）持續推動購物用塑膠袋限制使用工作，加強管制附設餐廳之各機關及學校嚴禁使用免洗餐具（含紙餐盒）。

（五）改善垃圾管理，統整垃圾處理方案，澈底解決垃圾處理問題。

（六）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生垃圾零掩埋政策，採取垃圾處理專區，統整垃圾處理問題。

（七）垃圾處理專區包含資源回收廠、一般垃圾處理廠及廚餘堆肥場等硬體設施，將生垃圾進場後經前置分類處理，使資源物質再回收利用，並將一般垃圾打包轉運至台灣本島處理，降低本縣土地負擔。

(八)結合本縣推動低碳島專案計畫，整體規劃木縣一般廢棄物資源循　　環零廢棄管（處）理工作，包括資源循環垃圾再全分選及零廢棄設施及其後續在地化處理資源化，另對現有各處理廠場分析研議整合及提升效率方案，考量加強源頭減量各項經濟及管制措施，以整體減少垃圾產生量。

九、推動綠色採購

持續推動綠色採購，落實各機關及學校採購環保標章產品政策:

（一）推動綠色採購及環保標章產品政策。

（二）辦理公務機關綠色採購評鑑。

十、廚餘多元再利用

（一）廚餘廠強化廚餘堆肥處理設施及提昇技術層次，改善堆肥成品品質及環境衛生。

（二）擴大推動廚餘回收清運，以達生廚餘、熟廚餘之有機廢棄物全方位處理。

（三）清運回收體系

推動各鄉市垃圾不落地，以垃圾車掛載廚餘回收桶方式進行

回收，每日平均回收量約10噸。

（四）處理方式及地點

馬公市、湖西鄉、白沙鄉及西嶼鄉等4鄉市回收後之廚餘統一進本縣廚餘堆肥廠處理（場址位於湖西鄉大城北村）。

（五）有機堆肥（土壤改良物）通路建立

廚餘製成堆肥之後續通路，提供本縣農業單位、機關學校、社區、民眾綠化植栽，並訂定廚餘堆肥索取要點，鼓勵民眾以資源回收物品換取堆肥，目前民眾換取情形踴躍，每月兌換15噸。

（六）推動七美鄉廚餘堆肥桶就地堆肥，並推動堆肥成品在地使用，改良現有土質。

（七）持續推動「綠色飲食、適量點菜，從源頭減少廚餘量產生」。

十一、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

（一）巨大廢棄物每月處理量約 125 公噸，由各鄉市清潔隊所清運家戶及事業無法修繕之巨大廢棄物進入井垵巨大廢棄物掩埋場進行處理。

（二）再生工坊與台灣澎湖監獄合作，辦理家具再生修復，回收堪用家具一年約回收250件，修復完成219件，辦理4次拍賣活動，拍賣收入全數納入回收物變賣所得，列為再生工坊後續營運材料等支出經費，達垃圾減量之功能及有效宣導民眾惜物之觀念。

十二、推廣節能減碳行動標章

邀請各企業、民間團體及社區落實節能減碳行動，申請並由專家評審委員審核通過之績優單位，頒發「節能減碳行動標章」獎牌(狀)讓企業、民間團體及社區更能落實節能減碳行動，及提升企業形象，得獎之單位，環保署將會舉辦「節能減碳行動標章」頒獎典禮公開頒獎表揚。

十三、髒亂點清除及社區團體維護

持續強化土地建物管理或所有人維護環境衛生之權責，有效整合社區環保志義工等社會資源，鼓勵認養維護周圍生活環境，提升整體生活品質，督導權責單位清理所轄重大髒亂點，並結合社區志義工加強後續維護管理。

十四、廢四機逆向回收販賣業者之輔導管理

依據「應設置資源回收設施之電子電器販賣業者範圍、設施設置、規格及其他應遵行事項」規定，除輔導回收點標示之張貼、資源回收設置與其資源回收工作之執行情形外，稽查發現新增電子

電器物品販賣業業者，即進行輔導登記相關事宜；此外輔導電子電器販賣業者回收廢四機之「廢四機回收聯單」填寫留存相關規定每年至少查核縣內電子電器物品販賣業業者家數1次，稽查輔導比例達80%以上。

澎湖縣政府農漁局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16-1

一、環境情勢分析……16-1

二、優先發展課題……16-2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16-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16-4

二、資源分配檢討……16-12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16-13

一、策略績效目標……16-13

二、衡量指標……16-16

肆、計畫內容摘要……16-20

一、澎湖縣農業安全行銷輔導計畫……16-20

二、澎湖縣廢耕農地復耕實施計畫……16-20

三、推動農村再生業務計畫……16-20

四、環境綠美化……16-21

五、澎湖海岸林生態園區計畫……16-21

六、水土保持植生……16-21

七、公園管理維護……16-21

八、漁民海難救助金申請及養殖漁業漁塭登記證及漁業權申請及換發……16-22

九、離島漁業資源管理永續經營計畫……16-22

十、推動澎湖大堡礁生態旅遊島嶼……16-22

十一、野生動植物保育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16-22

十二、澎湖縣地質公園推動與經營管理計畫……16-23

十三、栽培漁業與珊瑚礁等海洋資源復育計畫……16-23
十四、湖湖縣農路及產業道路改善計畫……16-23
十五、**健全動物防疫體系**……16-23
十六、辦理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疾病監控……16-24
十七、澎湖縣經濟性大型海藻量產計畫……16-24
十七、加強研發新興海洋物種……16-24
十八、澎湖優鮮官網行銷……16-24
十九、澎湖優鮮行銷及通路認證推廣……16-24

澎湖縣政府農漁局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澎湖群島位於台灣海峽中央，土地面積狹小，地層淺薄土地貧瘠，無高山與河川溪流作為天然屏障，氣候乾旱少雨，缺乏天然水資源，且冬季強風挾帶大量濃鹽霧害，自古本縣就不利於農、林、牧業發展本縣位處黑潮支流和南中國海季風流冷暖流交匯點，海岸線蜿蜒曲折綿長，天然灣澳與優質漁場遍佈，豐富的海洋資源非常適合漁業發展，但由於長期以來的過度捕撈及非法漁業猖獗，間接造成沿近海的漁業資源迅速枯竭，外加油價上揚成本激增，從業人員遞減、老化，使得本縣傳統漁業日漸凋零。有鑒於此，本局為重振本縣農、林、漁、牧業發展，克服天然環境劣勢，擬定各項中程計畫因應，以提高農漁民收益，促進農漁村發展，美化環境景觀，強化動物防疫檢疫，提升縣民生活品質為中程重要施政目標。

(一)農漁發展優勢

1. 澎湖綿長的海岸線和島嶼特色具備特殊自然景觀和豐富的漁業資源，正可透過發展產業結合休閒旅遊與生態觀光活動，同時達到產業發展與觀光遊憩的目標。
2. 自然保育與環境教育為當前國際發展趨勢，已成為人們關心的兩大課題，而澎湖縣特殊自然景觀和生物多樣性是目前非常重要的發展優勢。

(二)農漁發展弱勢

1. 夏季常有颱風侵襲，對於農漁業、造林、環境綠美化工作，常有毀滅性的破壞。
2. 冬季自然條件的限制多，如季風侵襲其所挾帶之塩霧對農林牧造成嚴重損害。
3. 土壤淺薄，有機質含量缺乏而貧瘠。
4. 澎湖設治較台灣早400年，私有化情形嚴重不易整合，人口老化且外流多，致耕地荒廢。

(三)農漁發展機會

1. 澎湖縣為台灣唯一的離島縣市，因對台交通的不便利性阻礙了工業發展，但卻保存了良好的天然資源。
2. 全縣最重要的產業活動為漁業及部份適合離島發展之特殊農牧業。
3.「生態觀光」與「休閒農漁業」對環境的衝擊最小，因此為本縣非

常重要的發展機會。

4. 無污染及不可複製之天然環境是發展休閒農漁業最大利基。

(四)農漁發展威脅

1. 農業生產環境惡劣，有限的水資源相對增加農業生產成本。
2. 近年來沿近海漁業遭受到過度利用，漁獲普遍不佳，多數漁村勞動人力老化、外流從業人員不足，漁村逐漸沒落凋弊。
3. 面對著觀光旅遊與自然保育間的衝突，如何取得適當的平衡點已是當下最迫切的的課題。因此，積極性的生態保育措施與方法不但能維持物種的生存及生物多樣性的永續，亦為澎湖縣未來的永續發展奠基。
4. 本縣地理位置鄰近動物惡性傳染病-口蹄疫疫區，走私動物及畜產品傳染病入侵機會大，面臨傳染病的威脅。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活化廢耕地，發展地方特有產業

根據100年農情報告調查結果，本縣廢耕地面積達4,274公頃，佔耕地面積75%，且有日益增加之趨勢，如不謀求改進，則農地利用將造成更嚴重問題，經奉縣長指示，加強本縣廢耕農地復耕，以活化農地利用。

(二)推動一鄉一特產，促進農業與觀光結合

輔導並推動一鄉一特產，發展本縣特有經濟作物，如：白膜花生、菱角絲瓜、嘉寶瓜 哈密瓜、蘆薈 仙人掌 風茹草 望安越瓜、紅龍果等。

(三)輔導有機農業，強化產銷

有機農業對水土資源保育，生物多樣性之永續利用，以及食品安全都有重要效益，推展有機農業之概念，減少農藥、化肥使用量，採用病蟲害生物防治等田間非農藥防治工作。

(四)環境綠美化

改善本縣環境，提高民眾生活品質，消除社區亂象、擴大都市綠覆面積、活化土地利用價值，加強青青草園景觀美化。

(五)海岸林生態園區

營造地區景觀特色，以造林防風、定砂、增加造林綠化面積、提供蔭遮 調節氣侯 減低熱島效應 改善空氣品質 涵養地下水等，選擇並配合育苗適合澎湖地區耐鹽 耐旱 耐風之樹種，以生態造林方式建造複層林相。

(六) 公園管理維護

維護公園綠地整潔美觀，提供民眾優質的生活環境，落實城鄉市容環境維護工作。

(七)漁業資源管理

積極進行漁場環境改善，加強海域非法毒、電、炸魚及不法漁業取締，以維持漁業資源生態永續。並從事資源管理及強化沿近海漁業作業秩序，「調查公告潮間帶保育區管理與利用」復育本縣海域潮間帶生物多樣性並解決海砂淤積問題。

(八)輔導休閒農漁業發展，加強農漁村再生願景

利用農漁村現有景觀、資源，輔導農漁產業轉營休閒漁業，並結合農漁村特色與創意，發展特色產業以活絡漁村，進而改善漁民生活。由於各聚落風俗民情不同，各有其發展背景與特殊元素，形成不同的風貌，輔導社區辦理產業文化活動，開發當地特色料理，發展為漁村傳統風味餐，吸引遊客進入農、漁村體驗與學習，培訓休閒漁業從業人員及社造人員，增加漁村人力資源，活化農漁村生機。

(九)辦理澎湖優鮮水產品認證，建立本縣水產品品牌形象

本縣水產品在台灣具有高知名度，到處均有打著澎湖海產的餐廳林立，惟是否真的使用澎湖優質水產是一大問號，而且近年來消費大眾對於食用安全及食材來源重視度大幅提升，為能解決上述問題，縣府大力推動『澎湖優鮮』水產品產地證明標章制度，讓消費大眾能簡單辨別真正的澎湖優質水產品，建構本縣水產品優質形象。

(十)生態保育暨自然保護(留)區經營管理

自然保留區之保護工作，加強野生動物棲地、違法案件巡查、資源調查及擬定保護（留）區劃設與管理規則、珍貴老樹保育調查維護工作、野生動物救傷收容工作、推廣生態保育及生物多樣性宣導，促進國內外機關團體交流與民眾參與。

(十一)復育海洋生態，厚植漁業資源

沿近海漁業資源保育以現有繁養殖技術基礎上，大量繁殖放流各類優質種苗，增殖漁業資源為目標，並以下列五項優先發展課題：

1. 水產種苗生產放流：培育各式魚、介、貝類種苗放流。
2. 養殖推廣：繁殖高經濟水產物種如鳳螺、斑節蝦養殖推廣。
3. 海洋相關物種養成實驗：包含硨磲貝、珊瑚、海膽、單體牡蠣、藻類等相關物種之研究。

4.教學觀摩及海洋資源保育宣導：開放與國內各大專院校水產相關系所進行教學觀摩及校外實習，並結合本縣中小學進行水產資源保育種苗放流宣導活動，以達向下扎根之目的。

5.辦理種苗繁殖場產能擴充第三期興建計畫，以提升研發種苗培育產量與技術。

(十二)農業公共建設

落實農路、產業道路修繕，以確保民眾通行品質。

(十三)家畜禽疾病防疫與動物衛生

近年來由於人口快速膨脹，土地過度開發，人類與野生動物接觸的機會愈來愈頻繁，導致新興疾病不斷浮現，這些新興疾病大多為人畜共通傳染病，如禽流感、日本腦炎、新流感、李氏特菌、狂牛病、西尼羅病・・・等，嚴重威脅人類的生命安全，造成人類的恐慌，世界衛生組織預測，若禽流感演變成可由人傳給人，則全球將有十億人受到威脅，預計會有二百萬至七百萬人死亡，面對這些新興傳染病，人類應加強預防及監測，各國間加強防疫信息交流及合作，隨時提高警覺，打贏每一場人類與疾病的戰爭。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96-100 執行澎湖廢耕農地復耕計畫：

1.96-100 年度完成澎湖縣廢耕農地銀合歡剷除整地作業，累計剷除 48.50 公頃。

2.97 年完成廢耕農地復耕防風網架設工程總計架設 4,000 公尺。

3.97 年度成立 7 農業生產專區：計有生產專區面積計 16.35 公頃詳如下：

（1）湖西埤塘有機蔬菜專區2.25公頃。

（2）城北有機蔬菜專區2.4公頃。

（3）中屯絲瓜專區1公頃。

（4）白坑風茹專區1.7公頃。

（5）太武風茹專區0.6公頃。

（6）林投風茹專區0.4公頃。

（7）五德仙人掌專區約5公頃。

（8）沙港仙人掌專區約1公頃。

（9）小赤蔬菜生產專區0.5公頃。

4.補助辦理展售促銷及研習、田間體驗活動如下：

（1）95-99年度輔助西衛蔬菜班赴台北希望廣場參加農特產品（酸高麗菜、風茹茶）展售促銷活動計6場次。

（2）95-99年度輔導湖西鄉公所辦理風茹農特產品促銷活動計6場次。

（3）96-99年度輔導白沙鄉公所辦理菱角絲瓜產品展售促銷活動計2場次。

（4）96-100年度輔導澎湖縣農會配合花火節辦理農特產品展（示）售促銷品嚐活動計6場次。

（5）97-99年度辦理農地活化成果展示：97年6月21日、98年7月11日、99年6月19日及7月3日於湖西埤塘旁辦理「農地活化成果展示暨農畜禽產品展示（售）品嚐活動」計4場次。

（6）98-100年配合民航局、旅遊局、湖西鄉公所、澎湖縣觀光協會、澎湖縣農會辦理農特產品展（示）售活動計9場次。

（7）95-97年辦理有機農業研習3場次，並加強宣導「有機農業」概念，輔導農戶改採無農藥、無化肥之有機栽培法，並協助農戶申請「有機驗證」，本縣現已合格者有2家。

（8）98-100年度辦理落花生機械播種示範觀摩暨農作物栽培技術、病蟲害防治、紅龍果栽培管理等研習計10場次。

（9）辦理98年度澎湖特有作物風茹草行銷計畫專業服務委託案，決標金額新臺幣30萬元，於12月31日前完成規劃報告。

（10）辦理99年度「澎湖特有作物風茹草行銷計畫專業」案，總金額為新臺幣9萬8,000元，於7月21日前完成成果報告書。

（11）99-100年度辦理農地活化成果展示-田間體驗活動10場次。

5.補助農業資材如下：

（1）98年度補助七美紅龍果生產專區農民購置農業資材補助，共補助10戶，計新臺幣41萬6,399元。

（2）98年度補助湖西埤塘、白坑、城北生產專區各項農業生產資材計新臺幣42萬4,325元。

（3）98年度補助白坑風茹產銷班風茹外包袋2,000個計新臺幣9萬4,500元。

（4）99年度補助七美紅龍果生產專區農民購置農業資材補助，計新臺幣62萬4,838元。

（5）99年度補助白沙鄉小赤農業生產專區農業資材（鋅管、1馬力抽水馬達、防風網、有機肥、pe營光布、竹竿）計新臺幣4

萬6,465元。

（6）99年度補助城北生產專區各項農業生產資材（有機肥pe營光布、鐵支（絲）絲瓜套袋）計新臺幣2萬820元。

（7）99-100年度補助澎湖縣農會辦理「輔導澎湖縣農業生產設施資材補助計畫」，補助經費計新臺幣137萬元，由本府及縣農會各負擔1/4，農民自行配合1/2。

（8）99年度補助一般民眾購置各項農業生產資材，計補助經費新臺幣53萬9,355元。

（9）100年補助一般民眾及農業產銷班、有機農戶、生產專區購置各項農業生產資材，計補助經費為新臺幣179萬元。

（10）100年度補助七美紅龍果生產專區農民購置農業資材補助，計新臺幣79萬4,008元。

（11）100年度補助湖西鄉中西社區購置中耕管理機1台，計新臺幣6萬元。

（12）補助七美鄉公所辦理農特產品展（示）售品嚐活動1場次計新臺幣20萬。

6.安全農業輔導：

（1）100年度輔導湖西鄉蔬菜產銷班第2.6班班員計12位，申請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

（2）100年度輔導七美鄉紅龍果產銷班班員申請有機農糧產品認驗證，計有7戶通過驗證合格，面積為2.932公頃。

（二）96年起執行離島建設基金-澎湖特作產銷輔導計畫至99年止，其成果累計如下：

1.補助蔬菜、特用作物、雜糧產銷班班員、生產專區農民、有機農戶購買曳引機（13馬力）1台、中耕管理機（10馬力以下）57台、中耕管理機（19馬力以下）2台及抽水機178台、背負式割草機23台、新鑿淺水井6口、淺水井加深2米7口、簡易網溫室12棟、冷藏櫃20台、鋅管1500支、塑膠軟管230粒、黑網及百吉網267支、有機肥1142包等，計新臺幣620萬3,000元。

2.補助西衛蔬菜產銷班購買真空包裝機及馬達封口機各1台。

3.補助澎湖縣農會配合花火節辦理農特產品展（示）售促銷活動計畫5場次。

4.補助白沙鄉公所、湖西鄉公所辦理菱角絲瓜及風茹產業文化活動計3場次

5.98-99年度辦理農地活化展示活動暨農畜禽產品品嘗活動」計4

場次。

6. 辦理有機農業研習活動計3場次（96年度1場次、97年度2場次）。
7. 98-99年度辦理農作物栽培暨非農藥防治、有機肥製作、田間安全用藥講習計10場次。
8. 補助西衛蔬菜班製作外包箱、彩盒2,000個、城北產銷班製作絲瓜外包箱1,000個。
9. 99年度辦理田間體驗活動3場次。

（三）環境綠美化

1. 96-99 年共計完成 186 處 20.8 公頃青青草園新植工作。
2. 96-99 年持續進行除草、澆水、撿垃圾等青青草園維護，每年 80 公頃維護工作。
3. 96-99 年鼓勵認養青青草園維護工作共計 98 處 6.6 公頃。

（四）推動廢耕地清除銀合歡後造林計畫

1. 96-99 年於北寮、青螺、合界、畜產試驗所（含外垵）、竹灣、海軍九地營區、五德、望安、西衛、風櫃、湖西、許家、紅羅、中屯、成功、小池等完成新植造林 56.3 公頃。
2. 96-99 年協助馬公國小、文光國中、隘門國小及馬公高中及白沙國中等完成校園綠美化工作。

（五）澎湖水產品認證及發展優質休閒漁業計畫

1. 96-99年度共計辦理水產品認證輔導及講習45小時。
2. 完成「澎湖優鮮」水產品產地證明標章申請。
3. 98-99年度共計完成輔導本縣26家業者申辦澎湖優鮮，共計通過59項水產品認證。
4. 96-99年度共計完成水產品抽檢驗250次以上。
5. 96-99年度完成「澎湖優鮮」行銷推廣新聞露出70次上。
6. 完成休閒漁業漁村體驗11梯次，共計有200人次參與。

（六）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1. 96、97、98年度完成『澎湖菊島海鮮節』系列活動3次、99年辦理漁村體驗行系列活動1次。
2. 完成菜園、二崁、山水特色餐飲開發。
3. 輔導菜園社區利用牡蠣殼完成四座裝置藝術，活化地方產業。
4. 完成菜園社區紀錄片拍攝。

（七）96-99年度離島建設基金計畫-澎湖縣海洋生態與漁業資源保育與經營管理計畫－離島漁業資源管理永續經營計畫：

1. 配合漁業署投放A型人工漁礁4座、電桿礁600座、大型鋼礁6座等，

有效改善漁場環境，增殖漁業資源。

2.「本縣聯合取締非法捕魚小組」聯同澎湖地檢署、本縣岸巡、海巡及警察單位加強取締非法捕魚案件共計122件，以維護本縣漁業資源永續合理利用。

3.漁業資源保育宣導工作50次，從教育開始紮根，讓保育、復育海洋之工作深植人心，期消除海洋亂象，激發漁業潛能。

4.辦理各種魚、介、貝類種苗放流14次，以增殖漁業資源。

5.清除海底廢棄網具40,000公尺，以活化海洋生態環境，還給魚兒一個可以安心棲息生長之空間

6.委託科研機構進行本縣海洋生態基礎研究調查，計完成10項研究。

7.辦理獎勵休漁計畫，計完成4,900件。

（八）野生動植物保育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與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

1.每年6-10月僱工巡護各野生動物保護區防止民眾、遊客進入干擾及破壞產卵棲息環境。

2.95至99年共計救傷、收容、處理保育類海龜、海豚、鳥類、蛇類等動物共計155件。

3.95-99每年度各辦理老樹巡禮暨生物多樣性保育宣導活動4次。

4.95-99年辦理綠蠵龜野放暨野生動物保育宣導9次。

5.95-99年度辦理本縣各國民中小學保育宣導巡迴演講16梯次。

6.96年度辦理本縣各國民小學海龜種子教師培訓3梯次。

7.97年度辦理望安島綠蠵龜保護區巡護員新知訓練1次。

8.99年度辦理「岐頭海草區海筆生態、資源量基礎調查」，藉以了解海筆生棲環境及族群變化。

（九）澎湖縣地質公園經營管理計畫

1.96年度共計完成：(1)制定地質公園自治條例，(2)辦理澎湖小門嶼地質公園自然地景資源調查及區域規劃案，(3)完成北寮奎壁山、桶盤嶼2處地質公園入口意象設置。(4)另為推動地質之旅及提升本縣旅遊深度辦理旅遊解說人員地質教育研習課程。

2.97年度辦理桶盤嶼地質公園地形調查研究、桶盤嶼地質公園細部規劃暨推動發展策略可行性評估各乙式，並印製「澎湖玄武岩地質公園－文化與旅遊篇」系列專書1,000冊。

3.97年度完成「澎湖南海玄武岩自然保留區（東吉嶼、西吉嶼、頭巾嶼、鐵鉆）」公告事項，指定為本縣自然保留區，並以文化資

產保存法暨自然地景指定及廢止辦法規定辦理。

4. 98 年度辦理「澎湖縣地質公園經營管理暨望安、將軍地質公園細部規劃與推動發展策略規劃設計」委託規劃乙式，並印製「澎湖玄武岩地質公園系列解說手冊—望安、將軍的故事」1,000 冊。

5. 99 年度辦理「自然地質地景保育研習營」、「地質公園解說員訓練班」及進行「望安、將軍地區自然地景遊憩解說牌文字內容及圖片說明」並製作成導覽 DM 手冊 5,000 份，完成解說牌 8 座。

（十）95-99年完成培育放流黃錫鯛、嘉鱲、黑鯛、青嘴龍占、沙蝦、沙蟹、九孔、紫菜苗、石斑、斑節蝦、梭子蟹、銀塔鐘螺、海膽等各種水產種苗，約計1,785萬2,200尾（粒、隻）。

（十一）98年度完成鳳螺繁養殖技術實務輔導班1梯次、養殖戶技術輔導6次，將新興養殖物種推廣至養殖業者。

（十二）澎湖縣漁業公共設施興設計畫

1. 96 年度完成白沙鄉通樑漁具整補場工程暨漁港管理站修繕及週邊設施整建工程，另完成本縣各海域導航標識燈修復 23 處，新設 3 處。

2. 97年度完成七美南滬漁港碼頭設置漁具整補場工程及本縣各海域漁業導航標識燈修護30處，新設3處。

3. 98年度規劃興建鎖港漁具倉庫新建工程、龍門漁港補網場暨漁具倉庫新建工程、烏崁里候潮亭工程，各海域漁業導航標識燈修護35處，新設3處。

4. 99年度完成鎖港漁具倉庫新建工程、烏崁里候潮亭工程、龍門漁具整補場暨漁具倉庫新建工程。

（十三）家畜禽疾病防疫與動物衛生

1. 豬病防治與防疫

（1）疫苗注射：a. 口蹄疫疫苗：本縣自100年5月27日起恢復全面注射口蹄疫疫苗，100年至102年3月口蹄疫預防注射共計完成8,064頭次。b. 豬瘟疫苗：自100年1月至101年5月豬瘟預防注射共計1萬3907頭次。

（2）健康及免疫證明：自100年1月至101年5月於肉品市場共收取本地豬免疫證明書共364張，合計5450頭。引進台灣豬收取拍賣證明共208張，合計1萬9125頭。

（3）臨床訪視及輔導：自100年1月至101年5月共訪視224場次，加強養豬業者對疾病認知並提供消毒服務。自101年起加強民

眾疾病宣導，於縣內各活動辦理宣導攤位，加強民眾對動物傳染病認知與了解，迄今共辦理4場，合計393人次。

2.動物保護與流浪犬收容：100至101年6月止辦理各村里狂犬病預防注射2422頭次及掛狗牌和登記，辦理有線電視廣告動物保護宣導獎勵畜犬結紮、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寵物義診及施打狂犬病等72次，發布新聞稿報紙夾報宣導廣告15次，辦理結紮425頭次。寵物動保政令宣導及流浪犬認領養活動2場，寵物晶片植入登記691頭次。收容流浪犬共計2035頭次，流浪犬捕捉共計1855頭次，畜主認領養逾250頭次，仍將積極加強政令宣導及辦理認領養活動。

3.疾病檢驗及實驗診斷：

（1）由於本縣畜產事業逐漸萎縮，相對水產養殖業朝向企業化養殖型態，故本所除接受業者發病之豬、牛、羊、鹿及家禽疾送檢診斷外，並提供水產養殖業者送檢服務。並視檢診項目不同，於1-7日內告知業者各項結果（寄生蟲檢查為當日告知，細菌鑑定為3-7日，抗生素感受性試驗結果則為3-5日）。

（2）本所自100年1月至101年5月共接受83件申請檢診服務。其中66件為水產動物相關病例，病例結果以細菌性疾病尤其是石斑之弧菌及巴斯德桿菌為主，病毒性疾病以神經壞死病毒及虹彩病毒感染症之危害對本縣養殖之石班、鯛科魚類為大，且近幾年來亦日趨嚴重。

4.水產動物及野生動物防疫：

（1）執行水產動物疾病防治與輔導，自100年1月至101年5月份共計臨床輔導訪視147場。

（2）野生動物救護，以海龜、野鳥傷病治療為主；其中野生動物21例，以綠蠵龜為大宗，其次是鱟；野鳥救傷38例，以紅隼大宗，其次為斑鳩。

5.草食動物疾病防治：

100年1月至101年5月草食動物疫情訪視909場次。乳羊結核病及布氏桿菌檢除119頭數，鹿隻結核病檢除31頭，防止草食動物之結核病、布氏桿菌病等人畜共通傳病發生蔓延。草食動物口蹄疫預防注射羊隻3720頭，牛隻預防注射1131頭。羊隻羊痘疫苗注射3319頭。草食動物耳標標示羊隻3210頭，牛隻469頭。為瞭解本縣草食動物口蹄疫疫苗抗體保護成效，辦理牛、羊畜牧場口蹄疫血清監測工作，計採樣肉牛7場次79頭，肉羊9場次120頭。

6.禽病防治：

自2003年底開始，韓國、日本及東南亞各國陸續爆發「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H5N1）」，疫情不斷漫延擴展至歐洲各國，甚至漫延至澳洲及非洲，全世界已處於「全球警戒」之備戰狀態；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HO之資料，可造成人類嚴重感染甚至死亡。

本年（2012）3月3日向國際畜疫會（OIE）通報發生高病原性禽流感H5N2，迄今共計12個發生案例，其中9例為家禽場（6雞場及3鴨場），3例為屠宰場及市場案例。H5N2雖至目前為止未出現人類任何臨床症狀，但仍會出現人類血清抗體升高的反應，不得不特別慎重處理 除禽流感疫情外，國內新城雞病 傳染性支氣管炎 傳染性華氏囊萎縮症等防治亦為禽病防治重要課題。

（1）主動監測採樣：

每年配合中央提供本縣抽樣名單採血，檢測禽流感（AI）、新城雞病（ND）、傳染性華氏囊萎縮（IBD）、李奧病毒感染（REO）及傳染性支氣管炎（IB）抗體分部情形。100年度主動監測採樣結果顯示IBD有異常抗體存在，於後續臨床訪視時並未發現雞隻健康狀況異常；101年度結果顯示各項抗體力價分部良好，皆未出現禽流感異常抗體。

（2）臨床調查及消毒輔導與服務工作：

100年度執行臨床訪視消毒輔導達87場次，101年始成立禽流感防治工作小組，其工作分述如下：a.臨床調查：加強訪查縣內各家養禽場及販售市場，針對養禽場內飼養家禽健康狀況做臨床檢查半年已達120場次，期能防範疫情於未然。b.輔導自主消毒與提供服務輔導動物管理人知悉消毒工作（生物安全）的重要性，期能屆由定期消毒工作，減少動物生病，並進而增加動物成本效益、減少用藥之雙贏局面。101年至今消毒輔導已達115場次，並提供動物管理人申請消毒服務或主動提供消毒服務達58場次。

(3)禽流感防疫宣導

為避免無謂恐慌造成行政資源的消耗，自101年開始積極提供動物管理人或利用各種機會提供民眾防疫宣導，以幫助民眾認識H5N1及H5N2的異同，本年度已完成5場次宣導活動，共計439人參與有獎徵答防疫宣導活動。

7.新興疾病之監測：

有鑑於新興及再浮現疾病多為人畜共通傳染病，行政院農業委員

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每年亦委託各縣市動物防疫機關進行採樣監測，本縣採樣送檢包括：屠宰牛隻血清監測狂牛症及安樂死流浪犬隻腦幹採樣送檢，監測狂牛病，結果皆為陰性。

二、資源分配檢討：

96至99年度本局編制及經費臚列如下：

（一）農牧課

農牧課辦理一般農政、農地變更、什糧改良、農情調查（含農業天然災害）、農業宣導、植物防疫、蔬菜生產輔導、偽劣農藥取締糧食管理、平均地權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查編工作、農機調查等業務。自96-99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16.5% 、15.7%、39.23%、19.23%。

（二）林務課

執行澎湖造林計畫；培育苗木並於社區、公園及學校植樹綠化。辦理水土保持計畫；於全縣裸露地植生、道路邊坡植生涵養水源。環境綠美化計畫；闢建青青草園，改善市區環境景觀，提昇居民生活品質，厚植觀光資源。自96-99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10.4%、12.6%、13.84%、15.99%。

（三）漁政管理課

辦理漁業行政管理業務、取締非法捕魚、沿近海漁業資源保育及巡護、漁業調查統計、漁港行政管理與港區維護、漁業生產獎勵及補助。自96-99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15.8% 、7.1%、5.36% 、6.43%。中央離島基金撥款速度過慢，且分4期撥付，嚴重窒礙計畫之執行與進度。

（四）漁業輔導課

辦理本縣漁業權管理、休閒農漁業輔導、水產品加工廠輔導、營造漁村新風貌、漁會輔導、農漁會農業金融業務、漁船海難救助、漁業天然災害救助、推動水產品認證標章制度、辦理菊島海鮮節新漁業教室，自96-99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為20.3% 、22.2% 、23.51% 、25.13%。中央計畫核定較慢，有礙計畫執行且本縣多數農漁民依賴心過重，對於改變現況意願不佳，常造成業務推動成效不佳。

（五）生態保育課

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之飼養登記查核，非法獵捕、宰殺及救傷案件處理，組成聯合取締小組加強查核取締，保護留區管理維護，玄武岩地質公園設置與推動，全縣珍貴老樹保護業務經費

依實際狀況分配。自96-99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4.3%、2.6%、2.4%、3.89%。在生態保育與生物多樣性方面，縣府在執行之經費上可謂拮据，故需積極向中央爭取。惟經核准經費額度及時效不易掌控，影響實際計畫執行。

（六）企劃課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業務、漁業公共設施之興建修繕、導航標識燈興建修繕、農路修繕等業務。自96-99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28.9%、30.3%、12.68%、25.52%。農漁業公共設施興建目的在於造福地方產業，提增農漁業競爭力，改善農漁民生活環境，因縣政經費拮据漁業公共設施計畫需要龐大經費，縣府無力支應，故需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致核准經費額度及撥款時效不易掌控，影響計畫執行。

（七）水產種苗繁殖場

辦理水產種苗繁殖及放流業務及保育宣導，以增進本縣海域水產資源。配合相關大專院校建立官學合作，建立互助合作管道，提升水產研究成效，研究新興養殖、放流物種，厚植漁業資源。自96-99年度預算佔本局總預算分別約3.8%、9.5%、2.99%、3.81%。因預算與人力偏低，若為顧及本縣漁業資源永續與海洋產業發展，應持續挹注相關經費與人員編制。

（八）家畜疾病防治所

辦理家畜、水產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及防疫工作、動物保護與寵物登記、疾病檢驗與實驗診斷、草食動物與流浪犬疾病防治、離島檢疫防疫工作、監控法定傳染病，97年度預算數2,001萬6,000元，其中人事費用佔預算45.27%，業務費預算數54.73%，98年度預算數1,844萬5,000元，人事費用佔預算48.16%，業務費佔預算數51.84%，99年度預算數1,945萬3,000元，人事費用佔預算46.06%，業務費佔預算數53.94%。

叁、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澎湖縣安全農業行銷輔導計畫

（1）辦理各項農業資材設備補助。

（2）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及生產技術暨合理化施肥及田間安全

用藥研習每年計8場次。

（3）結合各單位辦理農特產品促銷品嚐展售活動每年計6場次。

2.澎湖縣廢耕農地復耕實施計畫：

辦理農作物栽培技術、肥料製作暨田間安全用藥教育研習及輔導各農業生產專區辦理田間體驗活動，每年計8場次。

3.推動農村再生業務計畫：

農村再生計畫辦理農村再生推動及審查每年2社區，4年共8社區。

4.推動環境綠美化：

（1）辦理青青草園新植預計每年3.5公頃，4年共14公頃。

（2）推動認養青青草園預計每年20處，4年共計80處。

（3）持續維護青青草園每年80公頃，4年共計320公頃。

5.澎湖海岸林生態園區計畫：

（1）推動澎湖海岸林廢耕地造林撫育每年30公頃，4年計120公頃。

（2）每年育苗1萬平方公尺，4年計4萬平方公尺。

（3）社區綠化及植樹節宣導活動，4年計8處。

（4）林地巡查每年實施650公頃，4年計2,600公頃。

（5）澎湖縣平地景觀綠美化計畫，每年栽植喬、灌木7萬株，2年計14萬株。

6.水土保持植生：

（1）裸露地植生每年1公頃，4年計4公頃。

（2）苗圃經營及維護每年計1公頃。

7.公園管理維護：

（1）公園管理維護每年計84處。

（2）公園更新、闢建每年2處，4年計8處。

8.漁民海難救助金申請及養殖漁業魚塭登記證及漁業權之申請及換發：

（1）協助輔導漁民申請漁（民）船海難事故救助金每年10件。

（2）輔導漁民申辦養殖漁業登記證及漁業權之換發每年15件

9.離島漁業資源管理永續經營計畫：

（1）取締非法捕魚件數每年40件。

（2）清除海底廢棄網具每年8,000公尺。

（3）辦理獎勵休漁每年1,000件。

10.推動澎湖大堡礁生態旅遊島嶼：

（1）珊瑚礁區檢視，廢棄物清除每年1次。

（2）海洋保護區巡護每年20次。

11. 野生動植物保育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與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

（1）自然生態保育宣導8場次。

（2）野生動植物棲地巡護清潔及保護區域經營管理巡邏清潔維護1,200次。

12. 澎湖縣地質公園推動與經營管理：

建立自然地景遊憩推動發展模式，配合所培育在地專業解說員；落實地質公園保育、教育、遊憩目地及功能，並將所完成之活動模式協助民間業者推廣發展，促進地質公園的永續經營。

13. 栽培漁業與珊瑚礁等海洋資源復育計畫：

持續推動水產種苗產量倍增及產能提升計畫，每年種苗放流達350萬尾；研發硨磲貝及珊瑚無性生殖技術，並移植至珊瑚礁區，復育海洋生態。

14. 澎湖縣農路及產業道路改善計畫：

健全本縣農路改善修護，提供優質通行品質。

15. 健全動物防疫體系強化澎湖離島地區畜禽水產動物防疫與檢疫計畫：

（1）每年家畜、禽防治注射數量達3萬餘頭。

（2）每年監測1場豬禽場流感病毒。

16. 辦理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疫病監控，提升肉品食用衛生安全：

輔導各養畜場自衛防疫，定期抽血監測口蹄疫施打、NSP、SN抗體（豬6場、牛2場、羊5場）每年13場。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澎湖縣經濟性大型海藻量產計畫：

培育紫菜種苗9萬粒以上。

2. 加強研發新興海洋物種：

加強研發新興海洋物種，研發新興海洋物種養殖，類推廣至民間及作為栽培漁業之種苗種類，每年完成1物種。

3. 澎湖優鮮官網行銷：

輔導澎湖區漁會發展電子商務建置澎湖優鮮行銷網，提供多元化

商品選購，每年預計3萬人次瀏覽，提增消費者購買意願。

4. 澎湖優鮮行銷及通路認證推廣：

辦理澎湖優鮮行銷及通路認證推廣，拓展產品銷售管道及確保水產品安全無於虞。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澎湖縣安全農業行銷輔導計畫（4%）	(1)	補助各項農業資材設備（1%）	1	統計數據	萬元/年	-	150	150	150
		(2)	有機農產品驗證及生產技術暨合理化施肥及田間安全用藥研習（2%）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數/年	-	3	3	3
		(3)	結合各單位辦理農特產品促銷品嚐展售活動（1%）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數/年	4	6	6	6
2	澎湖縣廢耕農地復耕實施計畫（2%）	(1)	辦理農作物栽培技術、肥料製作暨田間安全用藥教育研習（1%）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數/年	4	3	3	3
		(2)	輔導各農業生產專區辦理田間體驗活動（1%）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數/年	4	5	4	4
3	推動農村再生業務計畫（2%）	(1)	農村再生計畫辦理農村再生推動及	1	統計數據	執行社區數/年	2	2	2	2

			審查（2%）							
4	環境綠美化（5%）	(1)	闢建青青草園-青青草園景觀再造計畫(2%)	1	數據統計	完成公頃/年	3.5	3.5	2	2
		(2)	推動青青草園認養（1%）	1	數據統計	認養處數/年	22	23	15	15
		(3)	青青草園維護（2%）	1	數據統計	維護面積(公頃)/年	85	85	85	85
5	澎湖海岸林生態園區計畫(4%)	(1)	廢耕地造林撫育（1%）	1	數據統計	完成廢耕地造林撫育面積(公頃)/年	32	32	30	30
		(2)	育苗（1%）	1	數據統計	育苗面積(M^2)/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	輔導機關、學校或社區綠美化及宣導(1%)	1	數據統計	輔導完成數/年	2	2	2	2
		(4)	林地巡查（1%）	1	數據統計	巡查面積(公頃)/年	650	650	-	-
		（4）	平地景觀綠美化計畫(1%)	1	數據統計	實際栽植喬、灌木數（株）/年	-	-	70,000	70,000
6	水土保持植生（2%）	(1)	裸露地植生（1%）	1	數據統計	植生面積(公頃)/年	1	1	1	1
		(2)	苗圃經營及維護（1%）	1	數據統計	經營維護面積(公頃)/年	1	1	1	1
7	公園管理維護（4%）	(1)	公園管理維護（2%）	1	數據統計	維護管理公園數/年	84	84	84	84
		(2)	公園更新闢建（2%）	1	數據統計	更新、新闢公園數/年	2	2	2	2
8	澎湖水產品認證標章計畫	(1)	澎湖水產品認證標章計畫(4%)	1	統計數據	輔導人數/年	40	100	-	-
		(2)	「澎湖優鮮」認證標章媒體宣導(2%)	1	統計數據	次數/年	18	30	-	-
8	漁民海難救助金申請及養殖漁業魚塭登記證及漁業權之申	（1）	協助輔導漁民申請漁（民）船海難事故救助金(2%)	1	統計數據	實際申請次數/年	-	-	10	10

	請及換發（4%）	（2）	輔導漁民申辦養殖漁業登記證及漁業權之換發（2%）	1	統計數據	實際申請次數/年	-	-	15	15
9	離島漁業資源管理永續經營計畫（6%）	(1)	取締非法捕魚（2%）	1	統計數據	取締次數/年	40	40	40	40
		(2)	清除海底廢棄網具（2%）	1	統計數據	清除長度（公尺）/年	8,000	8,000	8,000	8,000
		(3)	辦理獎勵休漁計畫（2%）	1	統計數據	件/年	1,000	1,000	1,000	1,000
10	推動澎湖大堡礁生態旅遊島嶼（6%）	（1）	珊瑚礁區檢視，廢棄物清除（3%）	1	統計數據	次數/年	-	-	1	1
		（2）	海洋保護區巡護（3%）	1	統計數據	次數/年	-	-	20	20
11	野生動植物保育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與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4%）	(1)	自然生態保育宣導（2%）	1	統計數據	宣導活場次/年	2	2	10	10
		(2)	野生動植物棲地巡護清潔及保護區域經營管理（2%）	1	統計數據	巡邏清潔維護次數/年	300	300	300	300
12	澎湖縣地質公園推動與經營管理計畫（3%）	(1)	辦理重要自然地景、地質公園研習校園教育及自然地景調查及保護活動（3%）	1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年	40	40	40	40
13	栽培漁業與珊瑚礁等海洋資源復育計畫（5%）	(1)	培育各類種苗放流量達400萬以上（2%）	1	統計數據	種苗放流量(萬)/年	350	350	400	400
		(2)	技術輔導本縣水產繁養殖業者2次。（1%）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次數/2次X100%	-	-	100%	100%
		(3)	以無性生殖方式培育珊瑚2,500株以上並移植	1	統計數據	實際培育株數/2,500株X100%	-	-	100%	100%

			入本縣多處海域（1%）							
		(4)	完成種苗放流及宣導活動2場次（1%）	1	統計數據	實際放流場次/2場次X100%	-	-	100%	100%
14	澎湖縣水產種苗繁殖場第3期產能擴充興建計畫	(1)	完成種苗生產暨海洋生態教育大樓工程等建物興建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進度×100%	50%	100%	-	-
14	澎湖縣農路及產業道路改善計畫（1%）	(1)	農路改善修護（1%）	1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完成工程案件數/計畫核定工程總件數x100%	100%	100%	100%	100%
15	健全動物防疫體系強化澎湖離島地區畜禽水產動物防疫與檢疫計畫（6%）	(1)	每年家畜防治注射數量達11,000頭、家禽20,000頭（4%）	1	統計數據	防治與防疫總數（頭）/年	30,000	31,000	31,000	31,000
		(2)	每年監測1場豬禽場流感病毒（1%）	1	統計數據	實際監測場數/年	2	1	1	1
		(3)	每年執行2場魚類病毒性疾病監測（1%）	1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場次/2場次X100%	-	-	100%	100%
16	辦理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疫病監控，提升肉品食用衛生安全（2%）	（1）	輔導各養畜場自衛防疫定期抽血監測口蹄疫施打、NSP、SN抗體（豬6場、牛2場、羊5場）13場（2%）	1	統計數據	實際場數/年	-	-	13	13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加速輔導健康安全蔬果及有機農業。	(1)	辦理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作業管理講習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1	-	-	-

		(2)	辦理田間有機農糧產品抽檢	1	統計數據	抽檢件數/年	5	-	-	-
2	澎湖縣經濟性大型海藻量產計畫(6%)	1	培育紫菜種苗9萬粒以上（6%）	1	統計數據	實際培育紫菜種苗粒數/90,000粒X100%	-	-	100%	100%
3	加強研發新興海洋物種（5%）	(1)	研發新興海洋物種養殖種類（5%）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種數/計畫完成種數x100%	100%	100%	100%	100%
4	推動澎湖大堡礁生態旅遊島嶼。	(1)	珊瑚礁區檢視，廢棄物清除（3%）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1	1	-	-
		(2)	海洋保護區巡護（3%）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20	20	-	-
5	澎湖優鮮官網行銷（3%）	(1)	澎湖優鮮官網行銷（3%）	1	統計數據	瀏覽人次/年	30,000	50,000	30,000	30,000
6	澎湖優鮮輔導及通路認證推廣（6%）	(1)	生鮮業者輔導家數（2%）	1	統計數據	輔導家數/年	-	40	-	-
		(2)	水產品抽檢驗次數（2%）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	75	40	40
		(3)	通路認證推廣（2%）	1	統計數據	家/年	-	41	3	3
7	推動觀光漁市	(1)	代客生鮮處理	1	統計數據	服務人次/年	20	-	-	-
		(2)	水產品行銷宣導	1	統計數據	場次/年	2	-	-	-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澎湖縣安全農業行銷輔導計畫：

（一）辦理農業資材補助。

（二）辦理農作物栽培與病蟲害防治及田間安全用藥研習。

（三）辦理農特產品促銷品嚐展售活動及農地活化展示售活動，以增進本縣農特產品知名度，拓展銷售管道。

二、澎湖縣廢耕農地復耕實施計畫：

（一）宣導鼓勵農民申請廢耕農地銀合歡剷除及耕整作業，彙整申請案後，由本局派員赴實地勘查，即召開審查會，通過審查即通知受補助農戶剷除。

（二）輔導各農業生產專區農民、一般民眾申購各項資材設施，使用非農藥防治，改善生產環境，確保品質增加農民收益。

（三）輔導各農業生產專區辦理田間體驗活動。

三、推動農村再生業務計畫：

（一）積極照顧農村居民及促進農村發展，建立村整體再生活化。

（二）輔導農村產業、自然生態與生活環境之共同規劃及建設。

（三）保存、維護農村文化及農村景觀綠美化。

（四）營造良好生活環境，提昇農民生活品質。

四、環境綠美化：

（一）逐一徵求原青青草園計畫的公、私土地地主，同意種植大型喬木進行綠化。

（二）採盆缽栽培的方式種植適合澎湖地區生長的中、小型喬木苗，以增強其存活率。

（三）推動獎勵措施鼓勵綠美化地點附近居民參與認養，減輕縣府財政負擔。

五、澎湖海岸林生態園區計畫：

（一）規畫社區公園綠地改善，提升離島景觀及生態環境品質，塑造兼具景觀及生態的優美環境。

（二）增加環境綠資源，增進環境美觀，消除林野髒亂之現象，促進土地利用，提供民眾適宜之休閒空間，提升生活品質。

（三）改善環境，營造適合休憩空間，增進觀光資源，增加地方收入，有效運用建設基金。

（四）培育適合澎湖地區耐鹽、耐旱、耐風之樹種，以生態造林方式建造複層林相，減少病蟲害及增加抗風的能力，並克服木麻黃單一純林的老化問題。

（五）加強林地保護，減少濫墾濫葬的事件發生，維持良好生態環境。

六、水土保持植生：

（一）經社區環境改善及維護具有多樣性的功能，包括：提供蔭遮、

調節氣候、減低熱島效應、改善空氣品質、涵養地下水等符合基金永續使用之目的。

（二）由社區為單位，輔導營造地方特色的環境景觀及地方產業，結合觀光再造鄉村新生命力。

七、公園管理維護：

（一）公園綠地內之燈具、水電、兒童遊樂設施、步道….等設施均訂定相關之開口契約，以提高修復與更新速度，維持各項設施完整與安全。

（二）林相修剪：成立林相修剪小組，負責公園綠地之樹木與綠籬的疏枝與修剪。

（三）結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澎湖造林工作隊針對本局列管維護公園分年分批進行全面性植栽補植與維護，加強公園植栽厚度，重塑公園景觀。

八、漁民海難救助金申請及養殖漁業魚塭登記證及漁業權之申請及換發：

（一）協助輔導漁民申請漁（民）船海難事故救助金。

（二）輔導漁民申辦養殖漁業登記證及漁業權之換發。

九、離島漁業資源管理永續經營計畫：

（一）強化沿近海漁業作業秩序，減輕漁業資源過漁之壓力，使漁業資源得以生生不息。

（二）打擊不肖漁民非法電、毒、炸魚，維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並有效杜絕海洋亂象。

（三）魚、貝、介類種苗放流，增殖漁業資源，提高沿近海漁業生產力。

（四）清除海底廢棄網具，活化海洋生態環境，還給魚兒一個可以安心棲息生長的空間。

（五）委託研究調查公告潮間帶保護區管理與利用之研究，作為日後制訂合理利用漁業資源，與漁業資源保育之相關規範，減輕漁業資源過漁之壓力，使資源水準日漸回復，為漁業之永續經營奠定基礎。

（六）成立「澎湖海洋生態保育教育宣導工作隊」，辦理澎湖各國中、國小，期漁業資源保育觀念能從小開始紮根，並有效杜絕海洋亂象。

（七）調查公告潮間帶保育區管理與利用。

十、推動澎湖大堡礁生態旅遊島嶼：

（一）保育澎湖南方四島珊瑚礁資源、生物多樣性。

（二）推動澎湖大堡礁生態旅遊，提供國人以及國際旅客一絕佳進行生態旅遊之環境。

十一、野生動植物保育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推廣與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

（一）推動生態保育宣導及加強野生動物保護區及自然保留區經營管理維護工作計畫。

辦理保育暨法規宣導活動，印製手冊、摺頁、海報、傳單向遊客及漁民宣導，於轄內各國中小、社團、村里進行宣導活動，使生態保育工作向下紮根。辦理野生動物保護區及自然保留區巡邏保護工作。

（二）加強野生動物救傷及登記管理，持續委託辦理調查研究計畫。

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及產製品登註記查核。委託辦理澎湖縣各種生態調查、研究、監測計畫並擬訂相關保護方案供施政參考依據。持續辦理各種野生動物救傷收容工作。

（三）建立生態保育伙伴關係及人員訓練計畫。

辦理當地居民巡護員分級訓練，以充實專業知能並建立證照制度，協助生態保育工作。委託辦理生物多樣性伙伴關係計畫，培育旅遊業者、漁民及一般民眾保育觀念建立。

十二、澎湖縣地質公園推動與經營管理計畫：

（一）建立自然地景遊憩推動發展模式，配合所培育在地專業解說員，以落實地質公園保育、教育、遊憩目地及功能。並將所完成之活動模式協助民間業者經營，永續經營地質公園。

（二）辦理學生教學研習及社區民眾推廣活動及印製「澎湖地景之美」摺頁印刷（中文版10,000份及英文版3,000份）。

（三）派員不定時加強玄武岩自然保留區及地質公園內，自然地景、自然保留區的保育管理、巡邏及清潔等工作112人次，避免人為破壞以維持原始風貌，確保珍稀的火山地質世界遺產。

（四）由業務執行單位辦理自然保留區審核會議、資料彙整、自然地景及保留區巡察維護、各國中小及社區巡迴教育解說宣導等活動10場次。

十三、栽培漁業與珊瑚礁等海洋資源復育計畫：

（一）近年來由於沿近海漁業資源量急速枯竭，導致本縣漁民收益減少，部分原因歸咎於過漁現象，政府政策除有效管制採捕量及採捕體型外，加強放流水產種苗充裕沿岸海域資源亦為主要方法，因此為維護離島地區水產資源，增加貧困之離島

漁民收益，並提供本縣各養殖戶（紫菜、鳳螺、斑節蝦、箱網養殖…）優質種苗，為栽培漁業計畫之重點。

（二）利用水產種苗繁殖場多元化的繁殖技術成功培育紫菜種苗 10 萬粒，各類魚苗 30-50 萬尾、九孔等貝苗 40-100 萬粒、蝦蟹苗等 250 萬尾，合計每年 300-380 萬尾（粒、隻）以上之種苗生產，於澎湖海域進行放流，並進行物種資源回捕量及效益調查，有效提升澎湖沿近海漁業資源量，增進漁民收益。另外近年來澎湖內灣海域（尤其青灣）珊瑚礁大量死亡，除影響觀光外，亦代表澎湖內灣海域生態的破壞，因此，若能藉由珊瑚礁復育、移植及社區自主管理，未來將帶給本縣無窮的觀光商機。

十四、澎湖縣農路及產業道路改善計畫：

辦理各鄉市農路、產業道路興建及修繕，維持優質通行品質。

十五、健全動物防疫體系，強化澎湖離島地區畜禽水產動物防疫與檢疫計畫：

（一）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監測血清學抗體檢測與動物健康狀況調查。

（二）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除，杜絕人畜共通傳染病危害。

（三）水產動物疾病監測、病性鑑定，輔導養殖漁業用藥安全守則。

（四）動物養畜業者用藥安全輔導。

（五）畜禽動物流感疫病監控。

（六）野生動物急難救助。

十六、辦理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疫病監控，提升肉品食用衛生安全：

輔導各養畜場自衛防疫，定期抽血監測口蹄疫施打、NSP、SN 抗體。

十七、澎湖縣經濟性大型海藻量產計畫：

培育紫菜種苗9萬粒以上。

十八、加強研發新興海洋物種：

研發新興海洋物種養殖，推廣至民間及作為栽培漁業之種苗種類。

十九、澎湖優鮮官網行銷：

（一）建置澎湖優鮮行銷網提供24小時線上資訊，提供消費者快速的訊息

。

（二）增加消費者購買方便性及安全性。

二十、澎湖優鮮行銷及通路認證推廣：

建立『澎湖優鮮驗證標章』，由產、官、學者組成審查小組，以規範生產

及販售該標章水產品為主要訴求，並定期及不定期抽驗、水產品來源(必須以本縣優良養殖場或經HACCP認證合格及有交易憑證可稽者為主)、環境衛生品質、服務品質及退場機制等，以建立消費者購買之信心。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7-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7-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7-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7-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7-4

二、資源分配檢討 17-14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7-15

一、策略績效目標 17-15

二、衡量指標 17-16

肆、計畫內容摘要 17-22

一、加強行政管理，激勵員工工作情緒，提高工作效率 17-22

二、繼續擴充圖書館藏資源 17-23

三、經管「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17-24

四、賡續並強化「澎湖生活博物館」核心館營運管理 17-24

五、經營管理文化局所屬博物館並結合地方文化館計畫 17-25

六、推展國際文化交流暨推動社區文化再造 17-25

七、澎湖縣演藝廳整體發展暨傳統藝術人才培育 17-26

八、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再生·····17-26

九、提升圖書館電子化效能面向 17-29

十、推動生活博物館業務創新面向 17-29

十一、美感存摺計畫 17-29

十二、辦理傳統藝術活動 17-29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壹、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澎湖位處偏遠離島，自古來即為通商重要中繼站，並為歷次重大戰役必爭之地，其戰略地位相形重要，也因而留下諸多的文物史蹟。隨著台灣經濟起飛之後，澎湖因其戰略考量，政府開發建設，相對於台灣而言是極不受重視，近年復因漁業資源匱乏，青壯人口大量外流，導致民間建設力量顯得薄弱，而在地傳統文化資產亦因人口外流而逐漸凋零。

文化局肩負文化傳承、教育推廣及永續發展的使命，不但要引進新的文化知識，讓縣民站在文化知識發展的尖端，更要保存與傳承在地特色文化，使能在全球化的浪潮之下，步上世界舞台。因此澎湖生活博物館核心館結合地方文化館的建構發展在地文化特色；澎湖縣立圖書館的新建成為推動書香社會的搖籃；推動文化局部份館舍再利用設置藝文空間計畫；獨特的文化遺產，史前考古、水下考古、古蹟歷史建築、傳統古厝群到生活方式、石滬產業文化等資源的保存守護及再利用；傳統民俗藝術的調查研究與活化；及發揚民眾美學、藝術、技藝的培養，在在都是文化局同仁必須戮力以赴的。

本縣99年啟動「澎湖發展新十大建設」，文化局肩負著配合相關馬公歷史觀光城、大山砲台國際藝術村、西嶼蔚藍海岸主題導覽園區等各項計畫內之文化資產保存及發展工作，並與縣府各單位共同攜手努力，形塑本縣文化觀光產業發展，亦是刻不容緩的課題。

二 優先發展課題

（一）澎湖縣政府文化局部份館舍再利用設置藝文空間計畫

文化局部份館舍因「興建澎湖縣立圖書館計畫」及「興建澎湖生活博物館計畫」遷移後，原1樓書庫規劃作地方文獻資料中心、2樓閱覽室設為第二閱覽室及兒童室規劃作為美術資料中心、3樓視聽室及圖書資訊科辦公室改為文化資訊科辦公室、博物館科辦公室改為兼人事辦公室空間，期使文化空間充分運用，發揮多元藝文及社教功能。

（二）繼續擴充圖書館藏資源，主動進行圖書館推廣服務，使圖書館成為名符其實的書香社會搖籃。

（三）籌劃成立「澎湖地方文獻中心」附設澎湖地方文學專區，保存地方史料

持續蒐集典藏本縣地方文獻、研究資料、口述資料、地方報紙、

重要公文檔案、地方文學家等史料，利用文化局原1樓書庫及參考室空間，推動籌備成立「澎湖地方文獻中心」，並繼續辦理菊島文藝營、菊島文學獎、作家作品集徵選出版、兒童故事繪本徵選出版，培育地方文學創作人才，於本中心附設澎湖地方文學專區。

（四）賡續經營管理「澎湖生活博物館」，強化核心館功能，結合地方博物館，共構本縣博物館資源中心

「澎湖生活博物館」經十餘年籌設，於99年4月3日開館啟用，開館後深獲觀眾喜愛，為一處深度表現澎湖在地文化的場館。然開館只是永續經營的開始，後續相關經營管理措施的強化、蒐藏研究的精進、展示教育的推陳出新，以及觀眾服務品質的提升等等，將攸關本館效能的發揮，也是本館必須投入的發展課題。而本館設館目標係以當下澎湖土地人民生活、情感及認同為依歸，回到生活的現場與地方感的塑造。本館兼具本縣博物館系統之核心館任務，因此如何與各鄉市地方文化館、私人博物館等衛星館共構成為本縣博物館資源中心，也將是未來發展必須著力的課題，讓本館成為本縣文化教育的主要據點，並成為深具吸引力的文化與觀光遊憩景點。

（五）輔導本縣各鄉市地方文化館發展，提升館室經營管理能力，紮根地方文化特色之發掘與傳承

配合文化部地方文化館計畫之推動，本縣目前計有海洋資源館、澎湖開拓館、西嶼展演館、白沙藝文中心、大嶼常民生活文物館、吉貝石滬漁業文化館、警察文物館、湖西鄉公所展演中心等設置完成，另尚有晨安文物館輔導設置中，其他還有如竹灣螃蟹博物館、沙港廣聖殿文物館等私人館舍自營發展，地方文化館成為本縣各地方主題館呈現的主力，因此如何輔導協助各地方文化館有效經營發展是為本項目最主要課題，其間將牽涉到如館舍維護、建照及使用執照申請、符合消防法規規定、規劃展演內容、行銷推廣、地方文化研究與累積等，進而達成永續經營的目標。

（六）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形塑本縣文化觀光產業發展，活絡地方經濟

澎湖擁有相當豐富獨特的文化遺產，從古蹟、歷史建築、聚落、文化景觀、傳統古厝群到生活方式、產業文化等資源分散在澎湖各處，政府應與民間合作，有效地予以保存維護、規劃與

管理，創造澎湖觀光文化的新氣象。

（七）持續推動社區文化再造

為真正落實「居民參與」、「培力造人」的社區營造理念，成立「澎湖縣社區總體營造中心」提供社區營造操作技巧、社區營造相關資訊及支援的重要媒介，由人才培訓計畫引造出地方內發的自覺及社區自主的行動力，使澎湖縣在全球化的趨勢中能夠欣賞自己、激勵活力、培養出競爭力，以為澎湖人所追求的一個中央與地方共榮的新局和一個環境永續、經濟多元、全球公民的國際島嶼願景做準備。

（八）展演設施整體發展

本縣文化局演藝廳，自民國72年成立以來，為本縣唯一可容納千人參與活動的室內表演場所，座落於馬公市區中心，位於本縣文化園區，為表演團隊演出及本縣表演團隊扶植之重要場所。近來不論藝文團體，學術單位皆協助文化活動之推動，民眾參與文化活動之機會與意願甚高。文化局積極提倡的地方藝文活動，已經形成氣候了，尤其安排優秀音樂、舞蹈、戲劇、民間技藝團體在演藝廳及室外藝文表演場所辦理表演藝術活動，更深入鄉里地方巡迴演出，推廣社區藝文活動，提升縣民藝文生活水準。

（九）表演藝術人才培育

澎湖縣自古以來文風鼎盛，人才輩出，因此對於文化建設，倡導本土文化，鄉土休閒活動，無不極力激勵各界普遍參與，由於傳統藝術是先民思想、感情、智慧的結晶，也是本土文化中最令人懷念的歷史記憶，持續鼓勵各階層人士，能夠積極投入推廣傳統藝術，深入了解研究本土文化，進而擴大關懷的層面，俾以提升全民精神生活，拓展縣民生活領域，促進表演藝術文化傳承。

（十）推動澎湖傳統技藝百家採錄及傳承

澎湖因整個環境的變遷，人口的凋零，古早的在地飲食，面臨斷層，透過訪談耆老，將古早的飲食製作過程一一紀錄，予以傳承、活化，將在地文化資產保存，並可體驗先民的生活方式，認識文化資產保存的重要性，強調在地文化之珍貴性。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澎湖縣政府文化局部份館舍再利用設置藝文空間

文化局98年度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計畫辦理澎湖縣政府文化局部份館舍再利用設置藝文空間規劃設計，於99年6月完成。

（二）充實圖書館閱讀環境與設施

1. 澎湖縣立圖書館建置計畫

「澎湖縣立圖書館」於96年開始籌建，由縣籌新台幣8000萬元硬體建設經費本館為2層樓建築，每層樓建坪約450坪，並建置3樓以上基礎，以利後續發展擴充之需。98年5月開工，於100年4月23日正式開館啟用。本館以創造一個「知」的環境，使圖書館成為終身學習的場所為目標。

2. 充實圖書館館藏

文化局圖書館101年底止館藏196,568冊〈非書資料10,017冊、藏書101,410冊、兒童書30,887冊、期刊42,422冊、參考書11,832冊〉，選購優質暢銷圖書資料，積極充實圖書館館藏，營造民眾書房環境，強化地方文獻資料，發揮知識燈塔之功效。

3. 加強文化局附屬「澎南圖書分館」營運

為提昇馬公市澎南地區讀書風氣，服務當地民眾與學子，澎南圖書分館並於92年正式開館啟用，至101年底各類館藏共計有46,993冊，98年獲教育部補助新台幣700萬元辦理「澎南圖書分館閱讀環境與設備升級計畫」，99年12月23日完成修繕工程並開館營運，以提供澎南地區民眾一個現代化的優良讀書環境。

4. 鄉立圖書館輔導評鑑

每年實施鄉鎮圖書館輔導評鑑計畫，透過鄉鎮圖書館自評及圖書館專家學者現地訪視，評鑑經營最優良之圖書館並頒發獎金，協助充實館藏設備，並持續輔導各鄉圖書館辦理館員訓練，建構本縣公共圖書館閱讀好環境。

5. 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維護與圖書流通互借互還服務

本縣公共圖書館網路資訊系統建置於90年完成全縣連線，便利民眾獲取知識及資料查詢，同時規劃圖書館借閱證一證全縣通用服務，分享各圖書館資源。另並結合本自動化系統推動本縣公共圖書館圖書流通互借互還服務，91至101年底共計約服務15,971人次，39,891冊書籍，擴大圖書館服務範圍。

（三）推動書香社會及培育地方文學創作人才

1. 辦理書香讀書會

為培養民眾閱讀風氣，每年皆辦理「成人每月一書讀書會」及「兒童讀書會」各梯4-8場次，引領民眾走入文學與知識的世界。

2. 辦理各類型書展

為增進民眾閱讀機會，每年策辦年度好書等各類型主題書展，98-101年擴增辦理兩岸書展，引領民眾進行主題式閱讀與學習，豐富閱讀經驗。

3. 策辦圖書館週活動

為發揮圖書館社教功能，推廣圖書館資源利用教育，於每年12月第一週配合全國公共圖書館辦理「圖書館週」系列活動，藉以行銷圖書館，引領民眾走進圖書館，積極推動圖書館成為學習中心。

4. 培訓說故事義工媽媽

辦理故事媽媽成長營，培育地方說故事人才，並由故事媽媽擔任兒童閱讀的領讀人，於每週日上午於文化局圖書館兒童室進行說故事服務，積極進行閱讀紮根工作，讓說故事網絡更寬廣，進而培養幼童閱讀習慣。

5. 啟動0-3歲閱讀起步走計畫

98年6月起推動「親子閱讀從0歲開始活動」，辦理贈書及親子共讀系列活動，讓閱讀自出生札根，讓閱讀成為親子生活的一部分。

6. 出版澎湖開拓史故事繪本

以澎湖開拓為主軸，出版一系列繪本故事，94－101年〈100年因無經費停辦1次〉出版10集，是以文化歷史的保存與傳承，更是本縣最好的鄉土文化教材之一種，從繪本中去親驗本縣歷史面貌。

7. 辦理菊島文學獎

為培養本縣文學創作人才，自87年起開辦「菊島文學獎」，徵選短篇小說、散文、新詩、近體詩等作品，每年發掘優秀青年作品至少30件，並編印出版專輯，截至101年已辦理15屆，鼓勵本縣民眾文學創作為重要的標的，進而提昇本縣文學創作程度。

8. 辦理澎湖縣作家作品集

為蒐錄本縣籍文學作家紀錄，自84年起辦理「澎湖縣作家作品集」徵選及出版計畫，截至101年共計出版16輯計33冊，收錄有30位縣籍作家作品，豐富本縣地方文學作家資料。

（四）賡續經營管理「澎湖生活博物館」，強化核心館功能，結合地方博物館，共構本縣博物館資源中心

1. 設館工程：

設置「澎湖生活博物館」為澎湖縣重大縣政建設，將興建於西文營，該區位緊鄰本縣孔廟（文石書院）與附近文化園區、體育場等文教環境結合。90年辦理「澎湖生活博物館調查研究與設置規劃計畫」召開評選會，由國立台北藝術大學得標，由江韶瑩教授率領計畫團隊，於91年7月完成報告書，做為本館推動藍圖。92年12月「澎湖生活博物館新建及展示裝修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招標，由林献瑞建築師事務所得標。94年5月澎湖生活博物館新建工程(建築工程)招標，由達茂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得標金額1億3,650萬元。94年6月澎湖生活博物館新建工程(水電工程)招標，由台昆水電工程有限公司得標，得標金額5,450萬元。96年空調工程經費爭取離島建設基金補助3600萬元，由翌暘公司以3240萬元得標。97年爭取離島建設基金6500萬元，縣預算2000萬元，進行展示工程及公共藝術設置，展示工程由名匠設計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全館並於99年4月3日開館啟用。

2. 行銷推廣：

94年完成展示大綱，進行「文物徵集展」，截至101年底徵集約千餘件文物。94年起辦理澎湖生活博物館專刊發行計畫，以宣傳本館理念及紀錄興建過程為宗旨，計發行16期。98年改版「澎博季刊」，至101年12月完成第16期，每期發行2,000本，寄送各機關單位及提供民眾免費索取。95年4月配合澎湖生活博物館日後館務推動及行銷宣傳形象之代表，辦理「澎湖生活博物館館徽徵選計畫」，完成館徽徵選。為落實地方文化館聯合行銷，民國90、91、92、93年編印澎湖縣古蹟歷史建築及地方博物館導覽手冊； 92年印製澎湖縣地方博物館導覽地圖；93年《手指澎湖好yang的－澎湖地方文化館巡禮導覽手冊》；97年完成《澎湖文化行腳》簡介專書及宣傳摺頁、明信片。94年完成澎湖地方文化館網站建置工作，並持續維護更新。98年辦理「澎湖生活博物館形象設計規劃計畫」，建構

統一形象識別系統，100年開始使用語音導覽系統、101年出版《遇見文化澎湖-生活博物館導覽手冊》及《門埕歲月-從澎湖生活博物館思想起-澎湖生活博物館常設展簡介》加強展示博物館能量。

3. 文物整理：

93年起陸續辦理澎湖縣文化局典藏文物檢視登錄工作，並為配合國家推動數位化政策及配合澎湖生活博物館展示設計所需，進行典藏品之整理及數位建檔，計5,420件。98年爭取離島建設基金經費100萬元，進行「澎湖生活博物館」典藏庫房規劃設計計畫，接續爭取99年離島建設基金經費900萬元進行庫房設施設置，已於101年3月完工，持續爭取102年離島建設基金450萬元之進行，充實文物典藏櫃設置，俾完整典藏文物。

4. 經營管理：

95年申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補助「促進民間參與澎湖生活博物館委託規劃調查及研究計畫」，經評估館舍經營以自營為主，部分空間如餐廳、賣店、露台等則以委外經營方式進行，朝文化教育使命之達成，及增闢財源等多元經營為方向。96年底文化局調整組織編制，編設博物館課，負責「澎湖生活博物館」籌建工作之進行及負責全館經營管理，目前編配有業務人員8人，場館服務臨時人員4人。99年研訂票務管理要點實施，外縣市民眾每人票價80元，20人以上為團體，每人優惠票價為60元；本縣民眾每人票價30元，20人以上為團體，每人優惠票價為20元；大專（不含碩士、博士班）以下外縣市學生票價，每人30元，本縣市學生票價，每人20元；免票對象含65歲以上老人、身心障礙及陪同1人、身高未滿120公分、學校校外教學、退休公教人員、榮譽縣民、榮譽志工、洽公來賓等，**截至102年6止，入館人數228,612人，入館收入7,770,625元；**為鼓勵民眾踴躍入館參觀，並規劃相關特展，含社區總體營造聯展、船承百年航向幸福、故宮吉祥如意複製文物教育巡迴展、異文化相遇特展、我的一天、飲茶文化、蒙藏節慶、中華電信文物、低碳能源等特展、文化講座、傳統節日DIY教育推廣活動等，提升民眾藝文生活水準。

5. 文化局所屬文化館舍經營管理

（1）「澎湖開拓館」：本館前身是澎湖縣長官邸，92年7月完

成歷史建築再利用設置「澎湖開拓館」，是本縣首例公有歷史建築再利用案，目前已成為認識澎湖的第一站。本館主要展示澎湖開拓史料，並積極蒐集地方史料老照片及策辦澎湖歷史循跡、歷史人文景點踏查、傳統節慶活動團體教學教育推廣、及庭園藝文欣賞等活動，藉此以提供縣民一個結合歷史意義及在地人文特色之休閒、藝文活動場所，達到閒置空間再利用及鼓勵縣民參與文化藝術之目的持續辦理「澎湖開拓館」場館經營管理及推廣活動辦理，成為認識本縣歷史的第一站，辦理歷史循跡、民俗節慶、特展、庭園藝文欣賞、講座等活動，並培訓導覽志工協助觀眾服務，為本縣歷史建築活化再利用的典範。99年獲文建會補助400萬元，策辦「尋找澎湖第一特展」，100年6月25日開幕。102年獲文化部核定100萬元辦理策劃「澎湖傳統飲食文化特展」。

（2）「澎湖海洋資源館」：民國83年（第一期Ａ館）開館、86年（第二期Ｂ館）開館。推動澎湖海洋文化展示教育，蒐集保存漁業文化，海洋生態教育宣傳工作。本館常態開放，經常辦理海洋生態體驗營、唱遊大海、觀星活動、海洋專業課程及出版等，93年增設互動教育展示主題、94年起推動海洋劇場、95年延續與學校教育互動，辦理學校兒童海洋劇團，以達到博物館與學校教育結合推廣之目標，96-101年持續辦理相關海洋體驗教育推廣活動及海洋文化口述歷史報導出版等工作。另並與澎湖開拓館結合辦理導覽志工招募培訓，目前計有志工45人參與導覽服務，提升觀眾服務品質。

（3）「科學館」：民國80年開館。本館原本展示科學教育為主，展示科學教育館淘汰之展品，三樓設置天文台，86年起漸轉型為展示空間，故宮文物特展、水下文物展、地方特展等。二樓展示鯨展（全台最大鯨魚標本）。目前規畫辦理三官殿彩繪展。

（五）輔導本縣各鄉市地方文化館發展，提升館室經營管理能力，紮根地方文化特色之發掘與傳承

1. 設置「吉貝石滬漁業文化館」，93年12月啟用，並配合辦理「石滬觀光文化季」，推動石滬漁業文化保存與生態旅遊活動，並積極進行石滬工法紀錄及石滬修復工作。同時完成保滬隊

組訓，成為石滬修護人才庫來源。目前常態進行石滬修護的約計有38餘口，對於石滬漁業保存發展深具基礎性之影響。

2. 白沙鄉公所所屬「白沙藝文中心」結合本縣觀光單位共同推動「白沙丁香季系列活動」，已成為本縣文化觀光季系列活動之一。另紮根地方文化表演藝術傳承，持續培訓鑼鼓隊、民俗扯鈴等人才培訓與活動辦理。出版白沙鄉情攝影集、頂山十五社導覽手冊及頂山之寶－物產風華產業集等，發揮文化紀錄保存之效能。

3. 西嶼鄉公所屬「西嶼鄉展演中心」，持續辦理社區文化活動如打寸子之民俗活動、拼布技藝培訓等活動，活絡地方文化之參與與傳承。

4. 輔導七美鄉公所完成「大嶼常民生活文物館」之設置，積極收集地方史料及辦理社區文化活動，成為七美鄉地方文化特色之展演中心。

5. 協助澎湖縣政府旅遊局與警察局完成「馬公商港旅遊服務中心暨媽宮警察文物館」之設置，利用原日治時期「水上派出所」之閒置空間，建立新的文化據點。

6. 94年完成設置「澎湖地方文化館」資訊平台網站，每年持續更新，以強化與本縣地方文化館的連結行銷的資訊，並延續累積文化之傳承而達永續之發展。

（六）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再生，塑造為本縣文化觀光發展指標

1. 古蹟、歷史建築保存與維護

（1）已完成公告古蹟26處

澎湖天后宮、西嶼西臺、西嶼東臺、媽宮古城、西嶼燈塔、馬公風櫃尾荷蘭城堡、馬公金龜頭礮臺、湖西拱北礮臺、蔡廷蘭進士第、文澳城隍廟、臺廈郊會館、施公祠及萬軍井、觀音亭、四眼井、媽宮城隍廟、澎湖二崁陳宅、第一賓館、乾益堂中藥行、高雄關稅局馬公支關、西嶼內垵塔公塔婆、鎖港南北石塔、林投日軍上陸紀念碑、龍門裡正角日軍上陸紀念碑、馬公大山堡壘砲臺、西嶼彈藥本庫、西嶼東鼻頭震洋艇格納庫。

（2）已完成歷史建築登錄35處

澎湖廳舍、澎湖廳廳長官舍、西瀛勝境牌樓、台灣總督府專賣局澎湖出張所、馬公市第三水源地一千噸配水塔、澎

湖郵便局、澎湖聽憲兵隊、馬公東甲北極殿、馬公文石書院魁星樓、文石書院內石碑、澎湖縣政府前碉堡、澎湖公賣局北側防空壕、湖西朝日貝釦工廠、馬公合昌建材行、成功水庫水壩、澎湖跨海大橋、外垵餌砲、目斗嶼燈塔、馬公水上警察官吏派出所、湖西菓葉灰窯、馬公篤行十村、隘門新村、通梁林家古宅、雞母塢古宅、嵵裡古宅、東衛呂丁思古宅、湖西辛家古宅、南寮許返古宅、鎖港許祖取古宅、西嶼鄉黃氏宗祠、鎮海長源古宅、後窟潭呂石碣古厝、大城北林登豫古宅、龍門呂能古宅、白沙小赤村呂石硓古宅。

（3）古蹟、歷史建築之保存與活化

97至100年完成：澎湖天后宮緊急搶修工程、國定古蹟天后宮本體損壞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澎湖天后宮修復及再利用規劃設計、清末澎湖四大砲台歷史研究、區域型文化資產保存及活化計畫－金龜頭礮臺軍事生活博物館設置計畫、西嶼西臺緊急搶修維護計畫、縣定古蹟第一賓館整修工程、第一賓館附屬建築局部修繕工程計畫、蔡廷蘭進士第調查研究、鎖港南北石塔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西嶼塔公塔婆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篤行十村1號3號緊急搶救計畫、馬公篤行十村細部調查研究測繪暨修復規劃計畫、篤行十村眷村文化保存園區計畫、澎湖縣馬公篤行十村日式宿舍群調查研究與活化再利用計畫、魁星樓調查研究暨修復規劃計畫、台灣總督府專賣局澎湖出張所修復計畫及再利用調查與規劃設計計畫、澎湖廳憲兵隊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媽宮史蹟展示園區建館計畫、澎湖廳憲兵隊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澎湖菓葉灰窯調查研究保存再利用計畫、湖西朝日貝釦工廠調查研究暨修復規劃計畫、合昌建材行修復工程與活化再利用規劃設計監造及修復工程、澎湖縣文化資產保存及活化綜合發展計畫、澎湖縣傳統建築工法人才培育計畫、區域型文化資產保存及活化計畫－媽宮歷史文化生活城區發展維護計畫、澎湖縣歷史建築（傳統古厝）維護及再利用獎助計等，強化歷史空間文化價值，使老建築因新機能之注入入而產生活絡的經濟行為，不致因閒置而加速損毀。

2.聚落、文化景觀、遺址保存及維護

（1）「望安花宅聚落」：100年望安花宅聚落進行中之計畫，包括「花宅111號修復暨再利用工程計畫」：本計畫細部規劃設計暨監造案於99年10月發包，由劉可強建築師事務所得標。100年12月29日完成工程發包，由澎匠營造公司得標，金額680萬元。101年6月11日辦理開工儀式，原預計102年2月11日完工(工期250個日曆天)，因辦理變更設計，102年1月21日申報停工，102年4月8日復工，4月28日竣工。5月8日完成竣工確認，刻正辦理驗收作業中。另辦理100年度「花宅4、5、56、58、95、106、119、120、129、132、137號」計11間古厝之細部規劃設計，皆已於100年12月完成發包，刻正執行中。俟規劃設計完成後，向文化部提報修復工程經費補助案。

（2）文化景觀－石滬：100年辦理「推動澎湖石滬群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計畫──澎湖石滬群網路資料庫系統建置計畫(第一期)」，並於100年12月24日辦理澎湖石滬網站啟用儀式暨成果發表會。101年辦理「澎湖石滬群網路資料庫系統建置計畫(第二期)」。102年向文資局申請「澎湖縣石滬保存與維護推廣計畫」，核定總經費55萬5,556元，預定辦理雙心石滬修復及推廣活動。102年另向離島建設基金申請「澎湖石滬保存維護計畫」，獲核定補助經費150萬，預計選擇縣內其他重要之石滬，辦理修復。考量經費及後續再利用之效益暨管理維護，將先以1-2口石滬為修復示範點，視其成效，再評估其他石滬修復之價值與效益，辦理修復。

（3）文化景觀－菜宅：96-98年完成「澎湖文化景觀菜宅類基礎調查研究計畫」第1-3期。99年古蹟日辦理菜宅修復示範活動。101年補助社區修復菜宅計畫，已輔導中屯、東石兩社區完成菜宅修復。

（4）遺址：96-97年完成「澎湖縣遺址普查計畫及補遺計畫」第1-2期。100年完成「澎湖鎖港遺址範圍探測計畫」。

3.維護地方傳統古厝獎助計畫

（1）98-99年完成「雞母塢古宅」、「嵵裡古宅」及「東衛呂丁思古宅」獎助案。100年11月19日辦理第二次獎助審查會議，核定獎助歷史建築鎮海長源古宅194萬、歷史建築

鎖港許祖取古宅196萬。101年6月「鎖港許祖取古宅」獎助修復案申報開工。

（2）100年完成「澎湖縣歷史建築(傳統古厝)獎助修復要點」第2次修正，並擴大澎湖傳統古厝獎助修復之範圍。

（3）100年編列縣款690萬元、101年編列縣款４２０萬元，102年編列縣款420萬元，刻正持續輔導本縣歷史建築所有權人申請獎助案。

4.配合眷村改建，保留眷村文化

（1）篤行十村爭取設置眷村文化保存區：篤行十村」經國防部「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區」審議委員會決議，已獲選定為眷村文化保存區，開辦補助費為4,600萬。文化局已於101年10月5日將「眷村文化保存計畫」修正計畫(第2次)函請國防部審議，國防部以101年11月14日國政眷服字第1010016054號函審查同意。現由本府建設處配合辦理篤行十村保存區容積移轉事項。

（2）篤行十村示範修復工程暨監造、工作報告書案：本計畫之監造、工作報告書由林世超建築師事務所得標，金額116萬元。工程案由東久營造公司承作，金額985萬元，並於99年11月12日申報開工，預計工期為540個日曆天，完工日期為101年5月28日。因進行變更設計，101年4月1日停工，預計101年6月25日復工，另工期增為555個日曆天，預計101年9月10日竣工。101年4月1日停工，6月25日復工。101年9月24日申報竣工。102年2月5日完成驗收，目前已結案。

5.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理念

（1）99年出版《彩繪師傅黃友謙影像紀錄》專輯，並於99年5月14日於東甲北極殿辦理「黃友謙影像紀錄片」首映會。

（2）99年11月辦理「澎湖研究-第十屆學術研討會」，藉研究澎湖之學者發表論文，整合相關主題研究群，提昇澎湖專業研究領域層次，系統保存澎湖文化資產研究史料，並廣為傳承。

（3）辦理澎湖縣文化資產繪本叢書出版計畫，99年出版《我在篤行十村的日子》、《砲臺歷險記》、《海田石滬》3冊、並辦理新書發表會2場、新書推介會1場。

（4）99年12月出版《澎湖文化資產手冊》暨澎湖文化資產導覽

地圖。

（5）文化部自90年起開始辦理「世界古蹟日」，文化局每年配合辦理全國古蹟日的活動，讓民眾有機會機近文化資產並從參觀導覽活動中了解文化資產在現代生活的意義。

（七）社區文化再造

成立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成立社造中心輔導社區發展工作，辦理社區人才培訓工作，辦理社區深度文化之旅，積極引導由社區自發性營造其社區發展之路。

（八）設施整體發展

辦理各項文化活動包含音樂饗宴、舞蹈選粹、戲劇春秋、表演藝術活動蒐集保存與發展、藝術國際培訓、各項音樂比賽、研習、自97年起辦理兩岸文化交流春節公演，邀請福建省雜技團、浙江曲藝雜技總團演出，各類表演團隊演出活動年平均約40場次。

（九）澎湖縣傳統表演藝術人才培育

1. 南管班人才培育，計有20人參加，從視譜、樂禮、唱腔、彈撥、打板逐項培訓，聘請專業人士擔任指導老師，定期安排發表演出，傳承珍貴文化資產。
2. 國樂人才培育，聘請相關領域師資擔任指導老師，於每週日上午8時至12時在演藝廳培育，有彈撥班、二胡班、直笛班、打擊班、古箏班，並定期安排發表演出，增進國樂文化交流，提升民眾藝術文化水準。
3. 扶植本縣績優演出團隊，透過評審徵選績優團隊配合各活動演出，開拓民眾表演藝術視野，喚起民眾對傳統藝術文化的重視。
4. 推廣傳統表演技藝「踏涼傘」為本縣藝文特色，自100年「百年傳藝涼傘風起」、101年「轉動吧！涼傘」、102年「涼傘的夢都張開翅膀」，連續3年獲文化部補助各300萬元。文化局透過各級學校人才培育、紀錄、建立資料調查、成果觀摩演出、涼傘刺繡體驗營、創意涼傘彩繪、兒童繪本、專輯出版，文化局涼傘隊並應邀赴泉州參加海峽兩岸文化節交流表演，將傳統表演技藝傳承、發揚、創新。

（十）鄉土奇人軼事與特殊傳統技藝能人百家採錄計畫

99年啓動澎湖鄉土人物百家遴選，透過田野調查與撰寫保存鄉土奇人軼事與特殊傳統技藝能人，傳承瀕臨斷層的地方文

化技藝。

二、資源分配檢討

本局100年7月1日組織修編，編制員額置局長1人、副局長1人、科長5人、會計主任1人、編纂1人、科員8人、技士1人、助理員2人、辦事員4人、書記1人，共25人（人事由博物館課科員兼任）。101年1月1日組編修正部分條文生效，原編制員額科員改為7人、增列技佐1人。約聘人員4人，約僱人員6人、專業臨時人員8人，技工2人、工友2人，駕駛1人，臨時人員18人、共計41人。分設行政科、圖書資訊科、博物館科、文化資產科、展演藝術科，共五科，各課人力分配、業務執掌、預算分配如下：

（一）行政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2人、書記1人、技士1人、技工2人、工友2人、駕駛1人、臨時人員5人，辦理文書、庶務、財產管理、採購業務、館舍環境修繕維護與管理、研考、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自102年度，上述行政科之管理工作預算佔本局總預算為29%

（二）圖書資訊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1人、辦事員1人、約聘2人、約僱3人、專業臨時人員2人、臨時人員3人，辦理縣級圖書館及其所屬分館之營運、鄉市圖書館之輔導、地方文獻史料蒐集研究、出版管理、文學推廣、資訊傳播等業務。自102年度，上述圖書資訊科之管理工作預算佔本局總預算為9%

（三）博物館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2人、助理員1人、辦事員1人、約僱1人、專業臨時人員5人、臨時人員7人，辦理縣級各項博物館之籌建及營運、鄉市地方文化館之輔導設置；古物、民俗及有關文物蒐集、登錄、典藏維護及展覽、美術典藏品託管、天文教育推廣、志工培訓管理等業務。自102年度，上述博物館科之管理工作預算佔本局總預算為13%。

（四）文化資產科

配置科長1人、科員2人、技佐1人、助理員1人、辦事員1人、約僱人員1人、專業臨時人員1人，辦理文化資產之審議；古蹟之調查、研究、指定公告、管理維護、修護及再利用事項；歷史建築之調查、研究、登錄公告、管理維護、修護及再利用事項；聚落調查研究、登錄公告、維護聚落保全其環境景觀及再發展事

項；古蹟及歷史建築災害應變處理；遺址（陸上及水下）之發掘、調查研究、登錄公告、列冊追蹤、管理維護、監管保護事項；文化景觀之調查研究、登錄公告、列冊追蹤、保存維護及再利用、管理保護事項；古蹟、歷史建築、文化景觀之傳統建築工法技術保存、傳習及推廣；文化資產網、社區文化性文化資產守護網站管理及維護。文資科之管理工作預算佔本局總預算為39%。

（五）展演藝術科

配置科長1人、編纂1人、辦事員1人、約聘2人、約僱2人、臨時人員1人，辦理藝術人才與團隊培植、展演藝術之推廣與植根、展演藝術國際交流之推展、美術館畫廊營運、社區營造培力、公共藝術審議、藝術傳播與行銷、傳統藝術之調查研究登錄及傳習、藝文研習、其他不屬各科之綜合及管考業務。自102年度，上述展演藝術科之管理工作預算佔本局總預算為10%。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加強行政管理，激勵員工工作情緒，提高工作效率：辦理網站更新、藝文活動新聞發布、各館舍公共安全電器定期安全檢查及維修2次，消防設施安全檢查及申報公共建築安全檢查及申報各1次、員工才藝展、員工為民服務講習及消防安全實務演練、文化園區暨所屬館舍環境維護、改善及綠美化等活動。
2. 繼續擴充圖書館藏資源，主動進行圖書館推廣服務，使圖書館成為名符其實的書香社會搖籃：辦理充實文化局圖書館館藏相關計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等資訊維護計畫、鄉立圖書館輔導評鑑計畫、澎湖文學藍海計畫、幼童閱讀植根活動及成人閱讀推廣活動。
3. 籌劃成立「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附設澎湖地方文學專區，有效保存地方史料：成立「澎湖地方文獻中心推動委員會」來推動本項工作、機關公文檔案檢選複評委員會議、口述歷史及蒐集澎湖作家作品集徵稿及出版。
4. 賡續並強化「澎湖生活博物館」核心館營運管理，整合縣內博物館資源，發揮專業博物館功能：澎湖生活博物館經營管理、教育推廣活動、特展規劃及地方文物蒐集、典藏、研究。

5. 經營管理文化局所屬博物館並結合地方文化館計畫共同推動本縣社會、文化教育及促進文化觀光深度發展：文化局所屬展示館參觀與教育活動推動、輔導鄉市地方文化館經營管理、文化志工業務管理與推動。

6. 推展國際文化交流暨推動社區文化再造：辦理兩岸文化交流、社區文化工作。

7. 澎湖縣演藝廳整體發展暨傳統藝術人才培育：演藝廳傳統表演人才培訓、表演藝術活動巡迴下鄉展演、藝文研習及展演活動。

8. 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再生，累積「島嶼世界遺產」發展能量：召開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馬公篤行十村」示範修復工程計畫、望安花宅聚落保存及再發展計畫、傳統建築古厝保存獎勵計畫、「澎湖石滬網路資料庫」建置計畫、花宅古厝示範修復規劃設計監造計畫、文化資產保存技術暨保存者推廣傳習計畫、辦理「澎湖研究」學術研討會。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推動澎湖圖書館業務創新：推廣本縣圖書館資訊檢索整合平台使用。

2. 推動生活博物館業務創新：博館遊館證及澎湖博物館護照行銷。

3. 美感存摺計畫：對縣民發行美感存摺，鼓勵民眾參加藝文活動。

4. 澎湖傳統藝術節：以澎湖的涼傘作為表演主題，辦理表演節目。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員素質

1.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形塑學習型組織。

2. 鼓勵數位學習，善用網路資源。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合理分配預算，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

2. 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評估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體制	方式		100	101	102	103
1	加強行政管理，激勵員工工作情緒提高工作效率(8%)	(1)	藝文活動媒體宣傳（2%）	1	統計數據	網站藝文訊息發布則數／年 新聞發布篇數／年	200 250	200 250	200 250	200 250
		(2)	辦理各館舍公共安全電器定期安全檢查及維修2次，消防設施安全檢查及申報公共建築安全檢查及申報各1次（2%）	1	統計數據	檢查申報次數／年	4	4	4	4
		(3)	辦理員工為民服務講習及消防安全實務演練（2%）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年	2	2	2	2
		(4)	辦理文化園區暨所屬館舍環境維護改善及綠美化（1%）	1	統計數據	環境維護次數/年 綠美化處數／年 種植花木樹棵數/年	350 3 1200	350 3 1200	350 4 1200	350 3 1200
		(5)	辦理員工才藝展（1%）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年	1	1	1	1
2	繼續擴充圖書館藏資源主動進行圖書館推廣服務，使圖書館成為名符其實的書香社會搖籃（9%）	(1)	充實文化局圖書館館藏相關計畫(1%)	1	統計數據	年度增加量 冊/年	2000	2000	2000	2000
		(2)	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等資訊維護計畫(2%)	1	統計數據	系統使用率 流通人次/年	50000	50000	55000	50000
		(3)	鄉立圖書館輔導評鑑計畫(1%)	1	統計數據	輔導場次/年	5	5	5	5
		(4)	辦理澎湖文學藍海計畫(2%)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 場次/年	1	1	3	3
		(5)	辦理幼童閱讀植根活動(2%)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 場次/年	12	12	12	12

		(6)	辦理成人閱讀推廣活動(1%)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 場次/年	10	10	10	10
3	籌劃成立「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附設澎湖地方文學專區，有效保存地方史料（4%） 自102年修正為 經管「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有效保存地方史料，發揮文化蒐藏研究功能（4%）	(1)	籌設「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	1	進度控管	a.召開籌設諮詢會議，25% b.完成史料文獻蒐集要點訂定40% c.文獻建檔50%，55% d.完成文獻建檔75% e.完成建置計畫95% f.開放營運，100%	75% ， ，	100%	-	-
		(1)	經管「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1%）	1	統計數據	年度增加量冊/160冊×100%	-	-	100%	100%
		(2)	機關公文檔案檢選複評委員會議（1%）	1	統計數據	會議次數／年	3	3	3	3
		(3)	辦理口述歷史(1%)	1	統計數據	採訪人數/年	1	1	1	1
		(4)	蒐集澎湖作家作品集徵稿及出版(1%)	1	統計數據	作家人數/年	1	1	1	1
4	賡續並強化「澎湖生活博物館」核心館營運管理，整合縣內博物館資源，發揮專業博物館功能（8%）	(1)	澎湖生活博物館經營管理（3%）	1	統計數據	入館參觀人數 人/年	50000	50000	60000	60000
						門票收入/年(元/年)	700000	700000	1200000	1200000
		(2)	辦理各類型教育推廣活動（3%）	1	統計數據	活動檔次次/年 自102年起修正為：年度實際辦理文化教育類型活動數/年度預定辦理8大類型文化教育活動×100%	8	8	100%	100%
		(3)	特展規劃（1%）	1	統計數據	特展檔次 次/年	2	4	4	4

		(4)	地方文物蒐集、典藏、研究(1%)	1	統計數據	文物蒐集整理件數/年	300	300	300	300
5	經營管理文化局所屬博物館並結合地方文化館計畫，共同推動本縣社會、文化教育及促進文化觀光深度發展(6%)	(1)	文化局所屬展示館參觀與教育活動推動(4%)	1	統計數據	入館參觀人次及參與活動人次/年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2)	輔導鄉市地方文化館經營管理(1%)	1	統計數據	輔導地方文化館數量/年	5	5	5	5
		(3)	文化志工業務管理與推動（1%）	1	統計數據	志工出勤服務場次、人次/100場x50% 人次/年x50%	60 2400	100 8000	100 8000	100 8000
6	推展國際文化交流暨推動社區文化再造(6%)	(1)	辦理國際文化交流(3%)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人次/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辦理及輔導社區文化工作 (3%)	1	進度控管	執行進度/ a. 成立 1 個社區營造中心x30% b. 完成期中工作報告書x30% c. 完成期末工作報告書x40%	100%	100%	100%	100%
7	澎湖縣演藝廳整體發展暨傳統藝術人才培育(6%)	(1)	演藝廳傳統表演人才培訓(2%)	1	統計數據	參與度(人次）/年	110	110	120	102
		(2)	表演藝術活動巡迴下鄉展演(1%)	1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年	2	2	4	4
		(3)	藝文研習(1%)	1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年	15	15	17	17
		(4)	展演活動(2%)	1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年	100	100	100	100
8	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再生，累積「島嶼世界遺產」發展能量（13%)	(1)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暨保存維護計畫(1%)	1	統計數據	件/年	1	1	1	1
		(2)	國定古蹟「媽宮古城」修復工程（1%）	1	進度管控	a. 完成規劃，25% b. 完成招標文件 40% c. 完成發包訂約 55% d. 施工達50%，75% e. 完工，95% f. 驗收付款，100%	55% ， ，	75%	95%	100%

		(3)	國定古蹟「澎湖天后宮」修復工程（1%）	1	進度管控	a.完成規劃，25% b.完成招標文件40% c.完成發包訂約55% d.施工達50%，75% e.完工，95% f.驗收付款，100%	55%，，，

		(8)	「澎湖石滬網路資料庫」(第二期)建置計畫	1	進度管控	a.完成規劃，25% b.完成招標文件40% c.完成發包訂約55% d.施工達50%，75% e.完工，95% f.驗收付款，100%	55%，，	75%	-	-
		(8)	推動及維護澎湖石滬群台世界遺產潛力點計畫案（1%）	1	統計數據	件數/年	-	-	1	1
		(9)	望安花宅聚落保存規劃設計（1%）	1	統計數據	件數/年	1	10	2	2
		(10)	花宅古厝111號示範修復工程、監造暨工作報告書(1%)	1	進度管控	1.完成規劃，25% 2.完成招標文件40% 3.完成發包訂約55% 4.施工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付款，100%	25%，，	75%	100%	100%
		(11)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暨保存者推廣傳習計畫	1	統計數據	件數/年	1	1	-	-
		(11)	澎湖文化景觀菜宅修復示範計畫(1%)	1	統計數據	件數/年	-	-	1	1
		(12)	辦理「澎湖研究」學術研討會(1%)	1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人/年）	100	100	100	100
		(13)	成立澎湖縣世界遺產推動委員會(1%)	1	統計數據	召開場次/年	1	1	1	1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0年度績效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澎湖圖書館業務創新	(1)	全縣7間公共圖書館紙卡借書證換磁卡借書證	1	統計數據	換證數/年	3000	600	-	-
		(2)	澎湖百人國樂團與朗讀結合	1	統計數據	演奏人數/場	100	-	-	-
		(3)	愛的傳書線~搬書接力活動	1	統計數據	搬運冊數/場	10000	-	-	-
2	提升圖書館電子化效能（5%）	(1)	推廣本縣圖書館資訊檢索整合平台使用（5%）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使用人次/年度預定使用10,000人次	-	-	100%	100%
3	外縣市文化行銷	(1)	文化局出版品至外縣市辦理新書發表會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年	2	2	-	-
		(2)	本縣藝術家作品至外縣市館舍辦理展覽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年	1	1	-	-
		(3)	澎湖生活博物館行銷活動	1	統計數據	行銷場次/年	1	1	-	-
4	推動生活博物館業務創新（5%）	(1)	推廣生博館遊館證(1%)	1	統計數據	年度成功行銷處數/年度預定行銷50處×100%	-	-	20%	20%
		(2)	行銷聯合護照行銷(1%)	1	統計數據	年度成功行銷處數/年度預定行銷20處×100%	-	-	100%	100%
		(3)	生博館異業聯盟(3%)	1	統計數據	年度成功聯盟處數/年度預定聯盟3處×100%	-	-	100%	100%
5	推廣踏涼傘傳統表演藝術	(1)	辦理踏涼傘活動觀摩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年	2	2	-	-
6	美感存摺計畫（5%）	(1)	針對縣民發行美感存摺（5%）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推廣冊數/年度預定推廣10,000冊×100%	-	-	100%	100%
7	澎湖傳統藝術節（5%）	(1)	辦理傳統藝術活動（5%）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辦理場數/年度預定辦理2場×100%	-	-	10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1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加強行政管理，激勵員工工作情緒，提高工作效率：

(一)藝文活動媒體宣傳：加強本局網站更新，每月定期更新一次，最新消息隨時更新；加強本局藝文活動平面媒體新聞發佈工作，以達活動宣導之目的。

(三)辦理各館舍公共安全電氣定期安全檢查及維修2次，消防設施安全檢查及申報與公共建築安全檢查及申報各1次：加強各館室電氣安全檢查及維修每年定期檢查2次。加強各館室消防設施安全檢查及申報，每年1次。加強各館室公共建築安全檢查及申報，每年1次

(四)辦理員工才藝展：鼓勵員工工作之餘，多接觸藝術創作，並搜集各項藝術作品，定期辦理展覽，提供民眾及員工藝術欣賞園地，提升藝術生活及文化水準。

(五)辦理員工為民服務講習及消防安全實務演練：加強員工為民服務觀念及工作知能與消防安全專業知識，每年舉辦2次為民服務與消防安全宣導及實務訓練講習，提升員工工作效率及專業知識。

(六)辦理文化園區暨所屬館舍環境維護、改善及綠美化：為達環境清潔無死角之目標，加強文化園區暨各館室環境整潔及綠美化工作，並推動文化局部份館舍再利用設置藝文空間計畫，提供民眾優質的休閒活動場所。

二、繼續擴充圖書館藏資源，主動進行圖書館推廣服務，使圖書館成為名符其實的書香社會搖籃。

(一)充實文化局圖書館館藏相關計畫：編列縣預算及爭取中央政府相關充實館藏補助計畫，採購最新圖書資料，豐富館藏內容，提供民眾閱讀最新圖書資訊資料，增進民眾最新知識之學習與獲取。

(二)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等資訊維護計畫：派專人管理圖書館自動化系統之營運操作，委託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專業廠商協助系統維護及功能更新，辦理圖書館人員專業教育訓練，提昇館員資訊系統之專業能力，強化圖書館網路資訊服務之效能，提升讀者圖書借閱使用率。

(三)鄉立圖書館輔導評鑑計畫：每年辦理一次縣轄鄉立圖書館評鑑計畫，並不定期進行鄉立圖書館營運業務輔導及相關館員研習培訓，

協助提昇鄉立圖書館專業服務能力，提供偏遠地區民眾終身學習的知識場域，縮短城鄉知識落差。

(四)推動澎湖文學藍海計畫：辦理文藝營、菊島文學獎及澎湖縣作家作品集徵選及專輯出版，培訓文學創作人才及倡導文學創作風氣。

(五)辦理幼童閱讀植根活動，培養閱讀興趣與習慣：規劃辦理兒童讀書會引領兒童於生動活潑之閱讀讀書會中滋長閱讀的興趣與習慣。培訓說故事義工媽媽，邀請說故事領域相關專家每年規劃2天的研習課程，增進故事義工媽媽說故事能力。培訓後並安排故事媽媽定期進行說故事領讀服務活動、配合推動0至3歲閱讀起步走親子活動，協助推動閱讀活動。

(六)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推辦專題書展，另不定期配合節令或時事等規劃成人或兒童圖書主題書展，推介民眾讀好書，提昇閱讀品質與內涵；策辦圖書館週系列活動、網際網路推廣活動、讀書會活動等鼓勵民眾利用圖書館資源。爭取補助經費，辦理閱讀推廣相關活動，深化民眾閱讀習慣，擴大閱讀影響層面。

三、經管「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有效保存地方史料，發揮文化蒐藏研究功能

(一)籌設「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召開籌設諮詢委員會議、成立「澎湖地方文獻中心推動委員會」訂定「澎湖地方文獻蒐集要點」確認未來蒐集文獻之方向，以提供民眾一個豐富齊全的地方文獻資料庫。

(二)機關公文檔案檢選複評委員會議：辦理地方政府機關檔案檢選計畫，視各機關每季所送檔案件數，排定審查會議。

(三)辦理口述歷史：逐年辦理耆老口述歷史，彌補地方史料之不足。

(四)蒐集澎湖作家作品集徵稿及出版：本中心附設澎湖地方文學專區，持續辦理澎湖作家作品集徵稿及出版，落實培育地方文學創作人才。

四、賡續並強化「澎湖生活博物館」核心館營運管理，整合縣內博物館資源，發揮專業博物館功能。

(一)澎湖生活博物館經營管理計畫：辦理館舍設施管理維護、環境清潔、人員聘用、導覽解說服務、常設展場維護、展品更新、導覽摺頁製作、宣傳品製作等，以維護館舍優良，提供觀眾親切優質之服務，吸引民眾遊客踴躍入館參觀學習。

(二)辦理教育推廣計畫：策辦相關教育推廣活動，以增加本館利用之教育，強化博物館教育功能，如與學校合作規劃設計學習單或課程學習活動教材、研發教育體驗參予活動、現場觀眾DIY活動、戶外體驗活

動、配合展場現場規劃相類似之展演活動、提高觀眾入館參訪誘因活動等，發揮博物館教育功能。

(三)特展規劃：

1. 依據常設展內容及文物研究成果，每年策辦至少二場次之特展展出，以活化展示內容，充實常設展內容，以吸引民眾多次入館，活絡博物館展示功能之發揮。
2. 我家寶貝展區每年辦理至少二次徵求民眾提供展品參展，增加民眾參予感，同時展現本館之常民生活性，增加民眾對本館之認同感。

(四)地方文物蒐集、典藏、研究：

1. 持續辦理民眾常民文物徵集活動，鼓勵民眾捐贈文物，充實館藏資料，豐富展示資料來源。
2. 聘請文史工作者或學者專家針對蒐藏文物進行研究詮釋，以建立物件生命資料，記錄地方生活智慧，成為展示規劃之參考基礎，讓文物成為有生命、有故事的博物館主角。

五、經營管理文化局所屬博物館並結合地方文化館計畫，共同推動本縣社會、文化教育及促進文化觀光深度發展。

(一)文化局所屬展示館參觀與教育活動推動：配合文化部地方文化館計畫，賡續提報年度執行計畫，強化館舍經營能力，提升館舍服務環境品質，年度辦理歷史循跡講座活動、主題展示研究與更新、志工招募與導覽服務、館舍修繕、網站管理等工作，建構本縣歷史性主題衛星館代表。

(二)輔導鄉市地方文化館經營管理：依據文化部地方文化館計畫，每年輔導各館舍提報工作計畫，爭取相關經費，進行各館舍經營管理及相關活動之推動，普及本縣各地方文化之主題特色建立，觀照全縣各鄉地方文化發展及藝文之推廣

(三)文化志工業務管理與推動：每年定期進行文化義工招募、訓練、觀摩等工作，訂定出勤服務管理機制，協助本局藝文活動之推動，提升文化服務品質。

六、推展國際文化交流暨推動社區文化再造

(一) 辦理國際文化交流：辦理兩岸文化交流－自97年起連續6年邀請福建省雜技團、浙江曲藝雜技總團春節蒞澎公演，場場爆滿，得到民眾熱烈迴響，每年觀賞人次破萬。100年6月本局涼傘隊獲邀至泉州參加「海峽兩岸閩南文化節」活動表演，推廣本縣最具特色的傳統技藝；合唱團則曾至美國、新加坡、大陸等地作文化交流表演觀摩，

100年9月辦理「歡唱菊島・情傳千里」，邀請澳洲華聲合唱團及廈門鼓浪嶼合唱團同台競唱。101年8月浙江辦理「澎湖灣、西湖畔、嘉興水」活動，與杭州、嘉興合唱團交流演出：102年結合澎湖秋冬觀光活動，預定於10月、11月各辦1場次國際合唱交流演出，103年將繼續辦理合唱藝術季。

（二）辦理社區文化工作：持續推動本縣社區總體營造，成立本縣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與本縣社造中心，並辦理社區人才培育、徵選社區營造及社區深度文化之旅等相關活動。

七、澎湖縣演藝廳整體發展暨傳統藝術人才培育

(一)演藝廳傳統表演人才培訓：充分利用演藝廳空間培訓傳統表演人才，有青少年國樂研習、南管研習、曼陀林研習等等，長期培訓表演人才，作傳統技藝的扎根與傳承。

(二)表演藝術活動巡迴下鄉展演：結合文化部績優表演團隊及本縣優良表演團隊深入社區巡迴表演藝術活動，提升縣民參與藝文活動水準。

(三)藝文研習：除傳統表演人才之培訓外，並利用演藝廳閒剩空間辦理畫法、木雕等研習；為使學童在漫長暑假，能夠接觸更多藝術與人文領域的知識，每年均辦理多項暑期兒童藝文研習班。

(四)展演活動：藝文展覽推廣教育有中興畫廊、文馨畫廊、西瀛藝廊的書法、版畫、水彩、攝影、木雕等等展出，不論是資深藝術創作者或新秀獎作品聯展檔期滿滿。另演藝活動則每半年徵選各類表演團隊，補助經費或免費提供場地優秀表演團隊演出。

八、推動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再生，累積「島嶼世界遺產」發展能量

(一)古蹟調查研究暨保存維護計畫：持續辦理國定古蹟8處及縣定古蹟18處、歷史建築35處之保存維護、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日常管理維護工作。

(二)辦理國定古蹟「澎湖天后宮」修復工程計畫：本計畫於本（100）年獲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總經費4,000萬，中央補助3,600萬，縣配合款400萬。監造暨工作報告書由張玉璜建築師事務所得標；工程由升皇營造公司得標，金額2,920萬元。修復工程100年7月16日舉行開工儀式，預定完工日期102年9月30日。

(三)辦理縣定古蹟「媽宮古城」修復工程計畫：「國定古蹟媽宮古城順承門修復工程暨監造及工作報告書案」：本計畫已完成發包，監造、工作報告書由林世超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修復工程由升皇營造公司承作，金額927萬9,000元。本工程已於100年9月23日申報開工，原預計101年7月20日竣工。刻因辦理變更設計，申報停工中。

(四)辦理縣定古蹟「蔡廷蘭進士第」規劃設計、修復工程計畫：本計畫監造暨工作報告書由張玉璜建築師事務所得標，工程由澎匠營造公司承作，得標金額620萬元。本工程於100年9月23日申報開工，100年10月5日辦理開工典禮，原預定101年7月18日竣工(工期300個日曆天)。因辦理變更設計，延至101年12月24日申報竣工。刻已完成驗收，辦理結案中。

(五)辦理國定古蹟金龜頭砲台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置軍事生活博物館計畫：101年完成「馬公金龜頭砲台修復及再利用規劃設計」計畫。刻正辦理「馬公金龜頭砲台軍事生活博物館景觀休憩設施整修工程」，進行金龜頭砲台地下坑道展示及戶外景觀整理。本工程所需經費1,785萬元，由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本府辦理「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海峽風華．平湖美學-澎湖灣悠活度假計畫」支應。本工程案由澎雄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得標，監造暨工作報書案由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得標，102年5月完成簽約。並於5月16日舉行開工儀式。另向文化部提102年補助辦理「馬公金龜頭砲台修復及再利用工程」，進行金龜頭砲台古蹟本體修復工程。經文化部核定計畫總經費3,650萬元，中央補助1,642萬5,000元(45%)，配合款2,007萬5,000元(55%)。刻正辦理監造、因應計畫、工作報告書上網招標作業。

(六)辦理「西嶼彈藥本庫暨東鼻頭震洋艇格納庫調查研究暨規劃設計」：101年已完成「西嶼彈藥本庫暨東鼻頭震洋艇格納庫調查研究暨規劃設計」計畫。西嶼彈藥本庫共有三座彈藥庫2座洞窟式彈藥庫及土窟式清涼彈藥庫，因土窟式清涼彈藥庫主體嚴重損壞已有坍塌之虞，102年先向文化部申請「西嶼彈藥本庫-清涼彈藥庫修復工程」計畫，文資局已核定總經費900萬元，中央補助360萬元，配合款540萬元，刻正辦理監造、工作報告書上網招標作業。

(七)辦理「澎湖廳憲兵隊」修復工程：本工程監造暨工作報告書於100年11月完成發包，得標廠商為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工程於100年12月完成議價暨簽約，得標廠商為東久營造公司，金額1,775萬元。修復工程已於101年5月15日申報開工，5月27日辦理開工儀式，預計102年9月26日竣工(工期500個日曆天)。本案因考量修復後將全區開放民眾參觀，故運用標餘款，將區內相關建築結構安全補強及環境清理等，納入變更設計。因工程範圍由劍擊室馬房擴及全區(指揮大樓、寢室大樓等)，變理變更設計需一定時程，廠商於102年1月8日申報停工。102年3月21日召開第一次變更設計審查會議。廠商預計於102年5月20日申報復工。

(八)篤行十村示範修復工程暨監造、工作報告書案：本計畫之監造、工作報告書由林世超建築師事務所得標，金額116萬元。工程案由東久營造公司承作，金額985萬元，並於99年11月12日申報開工，預計工期為540個日曆天，完工日期為101年5月28日。因進行變更設計，101年4月1日停工，預計101年6月25日復工，另工期增為555個日曆天，預計101年9月10日竣工。101年4月1日停工，6月25日復工。101年9月24日申報竣工。102年2月5日完成驗收，目前已結案。

(九)「望安花宅聚落」：100年望安花宅聚落進行中之計畫，包括「花宅111號修復暨再利用工程計畫」：本計畫細部規劃設計暨監造案於99年10月發包，由劉可強建築師事務所得標。100年12月29日完成工程發包，由澎匠營造公司得標，金額680萬元。101年6月11日辦理開工儀式，原預計102年2月11日完工(工期250個日曆天)，因辦理變更設計，102年1月21日申報停工，102年4月8日復工，4月28日竣工。5月8日完成竣工確認，刻正辦理驗收作業中。另辦理100年度「花宅4、5、56、58、95、106、119、120、129、132、137號」計11間古厝之細部規劃設計，皆已於100年12月完成發包，刻正執行中。俟規劃設計完成後，向文化部提報修復工程經費補助案。

(十) 文化景觀－石滬：100年辦理「推動澎湖石滬群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計畫—澎湖石滬群網路資料庫系統建置計畫(第一期)」，並於100年12月24日辦理澎湖石滬網站啟用儀式暨成果發表會。101年辦理「澎湖石滬群網路資料庫系統建置計畫(第二期)」。102年向文資局申請「澎湖縣石滬保存與維護推廣計畫」，核定總經費55萬5,556元，預定辦理雙心石滬修復及推廣活動。102年另向離島建設基金申請「澎湖石滬保存維護計畫」，獲核定補助經費150萬，預計選擇縣內其他重要之石滬，辦理修復。考量經費及後續再利用之效益暨管理維護，將先以1-2口石滬為修復示範點，視其成效，再評估其他石滬修復之價值與效益，辦理修復。

(十一) 魁星樓修復工程：本計畫之修復工程案已於100年12月30日完成工程發包，得標廠商為澎匠營造公司，金額395萬，預定工期240日曆天。另監造暨工作報告書案因上網2次皆流標，故採邀廠商議價方式辦理，並於101年7月與周世璋建築師事務所完成議價及簽約。101年9月10日申報開工，因進行變更設計及配合澎湖傳統營建習俗，申報停工，並於102年3月16日申報復工，刻正進行施作中。

(十二)「菓葉灰窯修復工程、監造暨工作報告書計畫」： 99年完成細部規

劃設計，100年6月24日文化部文資局核定總經費580萬元，中央補助284萬2,000元，所有權人自籌款174萬元，縣府合款121萬8,000元。100年12月30日完成工程發包。另監造暨工作報告書案採邀廠商議價方式辦理，於101年7月與周世璋建築師事務所完成議價及簽約。修復工程於101年8月15日申報開工，工期334個日曆天，原預計102年7月14日完工。因辦理變更設計，申報停工中。

(十三)推動文化資產保存技術暨保存者推廣傳習計畫：101年辦理澎湖縣傳統彩繪傳習計畫，由黃友謙師傅傳授授學員實作，於101年6月18日起開課。102年辦理糊紙傳習計畫，已結案。102年另辦理黃友謙彩繪傳習計畫，預計102年6月27日開課。

(十四)定期召開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進行文化資產之審議、登錄、指定與公告事項。

(十五)辦理「澎湖研究」第十三屆學術研討會暨出版第十二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九、提升圖書館電子化效能面向，推廣本縣圖書館資訊檢索整合平台使用。

十、推動生活博物館業務創新面向，辦理推廣生博館遊館證、行銷聯合護照行銷及生博館異業聯盟，加強行銷生活博物館。

十一、美感存摺計畫，針對縣民發行美感存摺，鼓勵民眾親近文化藝術，並於累積點數後，兌換精美禮物並加以表揚。

十二、辦理傳統藝術活動，針對涼傘培訓成果，辦理公開展示活動。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5、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8-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8-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8-1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8-2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8-2

二、資源分配檢討 18-4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8-6

一、策略績效目標 18-6

二、衡量指標 18-7

肆、計畫內容摘要 18-10

一、加強地方稅務資訊系統作業，推動資訊安全管理 18-10

二、落實以民為尊，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18-11

三、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 18-11

四、加強稽徵及清查作業 18-11

五、清理欠稅及欠稅執行 18-12

六、加強違章案件之審理 18-13

七、擴增單一窗口服務項目與網路宣導系列活動 18-13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4、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稅收是政府財政收入之主要來源，其重要性不言可喻。本局職掌地方稅之徵收，肩負挹注縣庫之重責大任，然而，稅務工作經緯萬端，與民眾關係至為密切，且納稅人對稽徵機關的要求與期許亦日益殷切，因此，本局在面臨人力不足及各項業務量不斷增加狀況下除仍力求稽徵技術之改進外，並落實「愛心辦稅」「以客為尊」之服務理念，務求「徵稅」與「服務」齊頭並進，以符合民眾之需求。

為掌握稅源，本局除與戶役政、監理系統完成電腦連線，並取得憑證可上網查詢地政單位之資料外，更主動派員實施各項稅籍清查，並積極清理欠稅，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課徵公平。鑒於以往稅務自動化作業係以傳統個別檔案系統為主的資料結構，各稅務系統間必然存在著資料重複、不一致之問題，本局遂於94年開始與財稅資料中心配合籌劃建置新平台，對各稅系統作一整合性規劃，其間歷經各項挑戰，克服了經費、師資與人力不足的困境，於95年正式上線。此新平台之建置，除可舒緩稽徵人力不足壓力，亦確保民眾稅務資料之正確性，進而提升稽徵作業之效能。

在這E化的時代，網路應用極為普遍，本局為提供民眾更多元化的服務，以順應E化潮流，近年來在經費拮据的情況下仍戮力改善本局網路功能，建置無障礙空間網頁、英文網頁、兒童網頁等，並擴大各項網站功能及擴大運用電子化服務設施，積極推廣網路線上申辦服務，讓民眾除以臨櫃或電話、傳真方式申辦各項業務外，再提供網際網路更便利之服務管道，希冀縣民不用出門，即可獲得本局之服務，提昇本局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二 優先發展課題

（一）積極推廣多元繳稅，提高稽徵績效，加強為民服務

為配合網際網路日趨發達的多元化社會，提供不同作息及繳納習性之納稅義務人更便利、省時的繳稅方法，建構完善之納稅管道刻不容緩，是以本局廣泛利用現代科技機具開發委託轉帳納稅、自動櫃員機繳納稅捐、信用卡繳稅、電話語音繳稅、晶片金融卡網路納稅及便利商店繳稅等多元化繳稅管道，使身處繁忙而緊湊生活步調中之社會大眾，得以隨時隨地各依作息完成納稅義務，避免納稅人因時地限制延宕稅捐之繳納，並有效防止欠稅，提高稽徵績效。

（二）強化稅務資訊平台資訊整合應用，落實資訊安全管理

1.積極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輔導專業人士及民眾以網路辦理

地價稅、房屋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網路申報作業。配合財稅資料中心推動賦稅再造--地方稅資訊平台整合應用計畫，賡續提供優質稅務資訊服務。因應E化時代，網路應用普及，加強推動資訊安全管理，落實資訊安全政策、風險評估作業，保全稅務資訊，以維持地方稅稅務資訊應用系統持續運作。

2. 配合財政部推動「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地方稅建置服務」案，並積極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以提升地方稅辦公室自動化、無紙化並促使納稅服務邁向多元化。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簡化行政流程，提供便捷服務：

1. 101度檢討簡化各項行政流程作業，研提地價稅（9合1）申請書等3件。
2. 於本局網站建置「重購自用住宅用地退還土地增值稅」、「契稅試算」、「土地增值稅試算表」提供民眾自行上網查詢房屋、土地交易應行繳納相關稅捐之服務。
3. 主動派員前往各機關團體辦理轉帳納稅事宜，免除納稅人臨櫃繳稅往返奔波之苦。101年度計前往湖西鄉林投村等6個社區活動中心、輔導受理其村民辦理轉帳納稅。
4. 每次天災過後，蒐集由消防單位通報之受災戶訊息，並現場勘查輔導受災戶辦理稅捐減免。
5. 於各鄉市公所裝置電腦及列表機各一台，並與本局主機連線，除方便民眾就近辦理契稅核稅發單工作外，並可作地方稅開徵時，協助查欠、補單使用。
6. 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將原來分散在各業務科受理之查詢稅籍、補單、核發證明等56項業務，由專人以「隨到隨辦」方式辦理，提供跨區服務，免除納稅人久候之苦，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的目標。

（二）重視輿情，宣導稅政：

1. 責由專人負責蒐集全國主要報紙每日報導或評論之相關租稅政策及訊息，剪輯成新聞資料陳報局長核閱後，知會相關業務單位參考改進，101年度計剪報3件。
2. 為增進民眾對租稅之了解，101年度共舉辦：
   （1）5場次便利繳稅管道講習活動。
   （2）10場次國小學生租稅錄影帶教學。
   （3）9場次國民中學租稅專題演講。

（4）3場次軍中租稅宣導活動。
（5）2場次新移民除舊稅佈新稅租稅講習。
（6）2場次鄰長及村里幹事租稅講習。
（7）5場次社區媽媽租稅宣導。
（8）3場次地方稅下鄉巡迴租稅講習活動。

3. 101年度辦理2次問卷調查工作（含為民服務問卷調查、為民服務網路問卷調查），廣徵民意取向，以為施政改進的重要參考。
4. 訂定101年度主管人員訪問基層計畫，輪派業務科主管按月訪問轄區基層民眾，探詢稅務疑難問題及稅務興革意見並協助解決其疑難共36件。
5. 101年度共受理人民書面陳情案件計2件，均按陳情案件管制規定予以列管，並交業務科將處理情形簽擬文稿逐級陳送局長核判後，婉復陳情人，各該陳情人於收到本局復函後，均無異議，而告圓滿結案。

（三）善用社會資源，提升施政品質：

1. 為了在經費、人力不足情形下，仍能有效擴大租稅教育層面與提升宣導績效，本局積極善用社會資源，主動結合各機關、社區、團體等單位辦理各項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把握每個配合辦理宣導機會，採用深入淺出方式介紹稅務法令知識，讓民眾易於了解，並透過這些群體將正確的稅務觀念傳遞給更多人，進而擴大租稅教育的面向。
2. 為擴大對一般納稅義務人及民眾辦理租稅教育層面，將租稅教育的觸角得以延伸到6個鄉市，本局運用多方資源及採用「租稅行動教室」模式，簡化行政程序快速提供教育講習服務，進而提升租稅教育的廣度，成功地普及澎湖本島及離島共5鄉市。
3. 與戶政單位電腦連線，利用其戶籍主檔查詢向本局申請適用自用住宅優惠稅率之民眾有無設立戶籍，節省了本局的查報人力，提升行政效率。
4. 函請澎湖縣政府社會局每月提供免徵使用牌照稅之身心障礙者後續鑑定情形資料，據以對鑑定情形不變者續予免稅優惠，免由身心障礙者逐年提出申請。
5. 招募志工成立志工服務隊協助辦理各項納稅服務與租稅宣導工作，所招募志工經施以16小時之基礎訓練合格後，頒發結業證書，投身稅務工作行列，截至101年共招募志工28人。
6. 為減輕同仁工作負荷，101年度與信譽良好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郵局，訂定房屋稅、地價稅開徵有關列印、封裝、投遞作業合約，有效提升施政品質。

7.101年度商請經緯電腦公司派員到處辦理稅務自動化相關教育訓練，除提高本局同仁資訊專業知能，亦節省赴台參訓差旅費支出。

（四）加強各稅稽徵及欠稅清理，提升稽徵效能：

1.除平時對各項稅目加強稅籍清理及釐正，以確保稅籍之正確性外，並加強各項稅目之清查工作，以維護租稅公平並增裕稅收。101年度財政部稽徵業務考核成績，「稅收績效類」本局獲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1名，績效卓著。

2.依據財政部訂頒「稅捐稽徵機關清理欠稅作業要點」訂定102年度欠稅清理計畫，加強清理未逾徵收期間之欠稅及罰鍰。102年截至5月底止共徵起以前年度欠稅及罰鍰536萬4,000。

3.每月將已取得合法送達回執之滯欠案件，儘速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強制執行，以提昇強制執行績效。102年截至5月共計收到合法回執615件，均已移送高雄分署強制執行。

4.定期清查執行憑證查有欠稅人所得、財產資料再移送執行。

5.鉅額欠稅案件查有財產者即辦理禁止財產移轉處分，或依規定辦理限制欠稅人出境。

6.辦理防止新欠清理舊欠競賽，101年本局均榮獲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5名。

二、資源分配檢討

（一）本局現置局長1人綜理全局業務，副局長及秘書（兼行政科科長）各1人襄助局長推動局務；下設土地稅科、房屋稅科、服務科、資訊科等4個業務科及行政科、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等4個行政單位，正式員額編制39人、留用股長3人、駕駛、工友各1人、約聘人員2人、約僱人員9人、專業臨時人員3人、臨時人員12人，辦理房屋稅、地價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娛樂稅、使用牌照稅、印花稅、田賦、工程受益費等地方稅之稽徵及稅務行政業務，各科室職掌分派如下：

土地稅科：辦理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田賦、工程受益費、娛樂稅、印花稅等業務。

房屋稅科：辦理房屋稅、契稅、使用牌照稅等業務。

服務科：辦理欠稅清理、違章審理、行政救濟、納稅服務及租稅宣導等業務。

資訊科：辦理資訊管理、資訊系統、稅務自動化、稅款劃解、單照管理等業務。

行政科：辦理文書、檔案、庶務、出納、研究發展、管制考核、各稅稽徵之複核及抽查計畫研擬等業務。

會計室：辦理經費會計、徵課會計及稅捐統計等業務。

人事室：辦理任免遷調、獎懲考核、退休撫卹等業務。

政風室：辦理政風預防與查處、法紀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機關防護等業務。

（二）自97年度至101年度，本局經費支出，按執行預算之業務別如下表所示：

單位：千元

年度	項目	一般行政	消費稅稽徵業務	財產稅稽徵業務	稅務行政管理業務	稅務電子作業業務	一般建築及設備	合計
97	預算數	75,467	2,222	2,779	785	6,180	740	88,173
	佔預算總數%	85.59%	2.52%	3.15%	0.89%	7.01%	0.84%	100%
98	預算數	73,014	2,225	2,769	785	6,178	1,056	86,027
	佔預算總數%	84.87%	2.59%	3.22%	0.91%	7.18%	1.23%	100%
99	預算數	71,584	2,423	2,773	785	5,913	5,046	88,524
	佔預算總數%	80.86%	2.74%	3.13%	0.89%	6.68%	5.70%	100%
100	預算數	69,080	2,422	2,787	768	5,991	200	81,248
	佔預算總數%	85.02%	2.98%	3.43%	0.95%	7.37%	0.25%	100%
101	預算數	67,556	2,390	2,788	1,051	5,911	2,088	81,784
	佔預算總數%	82.60%	2.92%	3.41%	1.29%	7.23%	2.55%	100%

（三）本局近年來雖各項稽徵業務量均有日漸增加趨勢，惟在本局同仁齊心戮力下，人力及經費之運用及配置，尚稱合宜，並無窒礙。

叁、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加強地方稅務資訊系統作業，推動資訊安全管理，落實自動化服務

持續推動地方稅務資訊系統轉置後續計畫，強化資訊安全設施及各級人員之資訊安全教育，並加強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查調資料之控管，以落實稅務系統資料庫安全管制，維護各地方稅系統主機正常運作，提昇資料正確性及可用性。

2.落實以民為尊，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1）重視民眾意見，蒐訪民情輿情績效。

隨著時代的進步，公民意識抬頭，對公務機關服務品質的要求與日俱增，如何透過瞭解民眾的需求，以研擬貼近民眾的行政服務提高為民服務品質，實為刻不容緩的課題。

（2）利用各項科技機具，提供民眾省時方便之納稅服務績效。

時下電腦網路已日趨普及，如何建構完善之納稅管道，使身處繁忙而緊湊生活步調中之社會大眾，得以隨時隨地各依作息完成納稅義務，避免納稅人因時地限制延宕稅捐之繳納，以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3）透明化各項稅務政令，有效宣導施政及服務內容績效。

「公務行銷」係現今行政體系的顯學，透過適切的宣傳與溝通，減少民眾對公共政策的誤解，縮短公務機關與民眾距離，以順利推動各項稅務政令。

3.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租稅為國家之本，為培養國民誠實納稅的基本觀念，加強民眾對各稅的節稅常識，建構「公平徵課，服務為先」的優良租稅環境，達到人人心悅誠服納稅的目標。

4.加強稽徵及清查作業

加強辦理地價稅、房屋稅、土地增值稅、印花稅、娛樂稅及使用牌照稅之稽徵，以達年度預算目標，並積極推動各稅稅籍清查作業，俾覈實徵課，維護租稅公平。

5.清理欠稅及欠稅執行：

為維護租稅公平，建立善良納稅風氣，防杜欠稅人規避稅捐執行，遏止其僥倖心理，乃訂定欠稅清理計畫，加強清理未逾徵收期間之欠稅及罰鍰，並對取得合法送達回執之滯欠案件，儘速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促其繳納稅（罰）款，以增裕庫收。

6.加強違章案件之審理

為遏止不法逃漏稅、維護租稅課徵公平，違章審理單位承辦人員於收到業務單位移送違章案件後，即依據本局訂定「違章案件審理程序作業說明」之相關規定如期審結，以增裕庫收並建立依法納稅良善風氣。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積極擴增單一窗口服務項目與網路宣導系列活動，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

1.為提升全功能服務櫃台之效能，積極擴增單一窗口服務項目，免除民眾詢問及多處找尋奔波於各稅櫃台，節省民眾洽辦時間，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服務。

2. 因應網際網路潮流，配合網路族群閱讀習性之更迭，加強規劃系列網路宣導活動，鼓勵民眾「多用網路，少用馬路」，以落實「電子化政府」目標，提升服務效能。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平均學習時數。
2. 平均數位學習時數。
3. 各項訓練到訓率。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
2. 各機關當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加強地方稅務資訊系統作業，推動資訊安全管理，落實自動化服務（9%）	(1)	地方稅系統主機正常運作之可用性(3%)	1	統計數據	系統主機實際提供服務時數/系統主機上班日應提供服務時數x100%	98%	98%	100%	100%
		(2)	每年針對主管、一般人員資訊人員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2%)	1	統計數據	實際上課人數/應該上課人數x100%	98%	98%	100%	100%
		(3)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查調管理(2%)	1	統計數據	（1-異常案件件數/查調件數）x100%	全年無異常案件	全年無異常查調案件	100%	100%
		(4)	房屋稅、地價稅稅籍主檔維護管理(2%)	1	統計數據	（1-異常案件件數/主檔筆數）x100%			97%	97%
2	落實以民為尊，提昇為民服務品質（9% ）	(1)	重視民眾意見，主動下鄉蒐訪民情輿情績效(3%)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訪視蒐集民眾意見件數-上年度訪視蒐集民眾意見件數）/上年度訪視蒐集民眾意見件數x101％(101年起修正如下)	10%	-	-	-
						如期處理件數/全年	-	95%	95%	95%

						度主動下鄉訪視蒐集民眾意見件數×100%				
		(2)	利用各項科技機具，推廣多元繳稅管道（包括便利超商繳稅、約定轉帳納稅、自動櫃員機、信用卡電話語音轉帳及網際網路晶片金融卡等方式）提供民眾省時方便之納稅服務績效（3%）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非金融機構臨櫃繳稅件數/本年度開徵件數x100%	30%	35%	40%	40%
		(3)	透明化各項稅務政令，有效宣導施政及服務內容績效(3%)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新聞發布則數/本年度天數×100%	75%	75%	75%	75%
3	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4% ）	(1)	運用社會資源，擴大租稅宣導教育層面、效果績效(4%)	1	統計數據	租稅宣導活動實際辦理場次/租稅宣導活動預定辦理50場次x100%	90%	90%	100%	100%
4	加強稽徵及清查作業（26% ）	(1)	落實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2%)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查件數/應清查件數x100%	100%	100%	100%	100%
		(2)	落實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2%)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查件數/應清查件數x100%	100%	100%	100%	100%
		(3)	落實執行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2%)	1	統計數據	實際查核家數/應查核家數x100%	100%	100%	100%	100%
		(4)	增加地價稅稽徵效率(3%)	1	統計數據	全年地價稅徵起數/全年地價稅預算數×100%	100%	100%	100%	100%
		(5)	增加房屋稅稽徵效率(3%)	1	統計數據	全年房屋稅徵起數/全年房屋稅預算數×100%	100%	100%	100%	100%
		(6)	增加土地增	1	統計	本年度土地增值稅	100%	100%	100%	100%

			值稅稽徵效率(3%)		數據	徵起數/上年度土地增值稅徵起數x100%				
		(7)	增加娛樂稅稽徵效率(3%)	1	統計數據	全年娛樂稅徵起數/全年娛樂稅預算數x100%	-	-	100%	100%
		(8)	增加契稅稽徵效率(3%)	1	統計數據	全年契稅徵起數/全年契稅預算數x100%	-	-	100%	100%
		(9)	增加使用牌照稅稽徵效率 (3%)	1	統計數據	全年使用牌照稅徵起數/全年使用牌照稅預算數x100%	100%	100%	100%	100%
		(10)	落實執行使用牌照稅免稅車輛清查作業(2%)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查件數/應清查件數x100%	100%	100%	100%	100%
5	清理欠稅及欠稅執行 (8%)	(1)	訂定年度欠稅清理計畫積極清理欠稅(4%)	1	統計數據	以前年度欠稅及罰鍰徵起數/責任目標數x100%	99%	99%	99%	99%
		(2)	加強移送執行 (4%)	1	統計數據	如期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收到合法回執欠稅案件x100%	99%	99%	99%	99%
6	加強違章案件之審理 (4%)		違章案件如期審結績效(4%)	1	統計數據	如期審結件數/收到業務單位移送違章案件x100%	-	-	99%	99%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積極擴大單一窗口服務項目，以節省民眾洽辦時間，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服務 (10%)	(1)	單一窗口服務項目擴增程度(10%)	1	統計數據	單一窗口實際提供服務項目/單一窗口預定提供服務項目x100%	-	-	100%	100%

2	加強規劃系列網路宣導活動，鼓勵民眾踴躍使用網路，以落實「電子化政府」目標（10% ）	(1)	網路宣導活動項目新增程度(10% ）	1	統計數據	網路宣導活動實際新增項目/網路宣導活動預定新增項目×100%	-	-	100%	100%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2 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加強地方稅務資訊系統作業，推動資訊安全管理，落實自動化服務

（一）地方稅系統主機正常運作之可用性

維護地方稅務資訊系統平台之正常運轉，以確保民眾稅務資料之正確性，進而提升稽徵作業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

（二）每年針對主管、一般人員、資訊人員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透過委外廠商指導本局同仁處理網路安全及設備維護等專業技術知能，確保納稅人稅務資料之安全，避免資訊安全重大缺失之發生。

（三）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查調管理

加強全國財產稅資料歸戶資訊系統查調之管理與稽核，查調作業制度化，防止人為疏失及舞弊，避免課稅資料外洩，確保作業順利、安全。

（四）房屋稅、地價稅稅籍主檔維護管理

為維護房屋稅、地價稅稅籍主檔正確性，定期利用程式勾稽稅籍主檔產出異常清單釐正稅籍，確保課稅資料準確，減少課徵錯誤情事。

二、落實以民為尊，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一）重視民眾意見，主動下鄉蒐訪民情輿情績效。

為維護民眾權益，落實為民服務，除舉辦各種懇談會、座談會、講習會及工作連繫會外，並主動蒐集每日全國主要報紙，針對各報反映民意與輿情報導，製成「新聞資料處理表」簽報局長批示後，知會各有關業務單位注意參考改進，另由各主管輪流深入基層蒐訪民情，充分與社會輿情互動。

（二）利用各項科技機具，推廣多元繳稅管道，提供民眾省時方便之納稅服務績效。

配合多元化社會，提供不同作息及繳納習性之納稅義務人更便利、省時的繳稅方法，廣泛利用現代科技機具開發委託轉帳納稅、自動櫃員機轉帳繳納稅捐、信用卡繳稅、電話語音繳稅、晶片金融卡網際網路納稅及便利商店繳稅等多樣化繳稅管道，方便民眾繳納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以有效防止欠稅，提高稽徵績效。

（三）透明化各項稅務政令，有效宣導施政及服務內容績效。

利用各種傳播媒體辦理各項宣傳，積極報導本局最新訊息、各項政令及服務內容等，以透明化各項稅務政令，縮短與民眾距離。

三、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訂定年度地區性租稅教育及宣導工作計畫，並配合本縣各機關團體辦理之大型活動，積極走入群眾，化解納稅人潛在的排斥心理，將正確納稅觀念深植人心。

四、加強稽徵及清查作業

（一）落實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

為維房屋稅稅籍資料之正確性，積極辦理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工作，以達公平合理，增裕稅收。

（二）落實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

為建全地價稅稅籍，維護租稅公平，確保納稅人權益，每年均依財政部訂頒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確實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以裕庫收。

（三）落實執行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選定特定行業之營業人及執行業務者為受檢查對象，依印花稅法第4條及稅捐稽徵法第21條規定，查核其5年內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貼用印花稅票，以遏止逃漏，增裕庫收。

（四）增加地價稅稽徵效率

辦理地價稅稽徵工作，以達年度預算目標。

（五）增加房屋稅稽徵效率

加強房屋稅稽徵作業，以達年度預算目標。

（六）增加土地增值稅稽徵效率

落實土地增值稅之稽徵，以達年度預算目標。

（七）增加娛樂稅稽徵效率

落實娛樂稅之稽徵，以達年度預算目標。

（八）增加契稅稽徵效率

落實契稅之稽徵，以達年度預算目標。

（九）增加使用牌照稅稽徵效率

加強使用牌照稅稽徵作業，以達年度預算目標。

（十）落實執行使用牌照稅免稅車輛清查作業

為維護車籍之正確及防杜取巧逃漏，積極查核使用牌照稅法第7條第1項各款免稅車輛，對適用免稅條件變更者，予以補徵並恢復課稅。

五、清理欠稅及欠稅執行

（一）訂定年度欠稅清理計畫，積極清理欠稅

依據財政部訂頒「稅捐稽徵機關清理欠稅作業要點」訂定欠稅清理計畫加強清理未逾徵收期間之欠稅及罰鍰，並充分運用金融機構、健保局、國稅局綜合所得稅提供之資料蒐集欠稅人存款帳戶、服務單位薪資及財產所得資料，又透過各種管道追查欠稅人行蹤及現址，儘速提供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據以執行，且配合辦理不動產查封、鑑價、拍賣等項事宜，以期提昇欠稅清理績效。

（二）加強移送執行

每月將取得合法送達回執之滯欠案件，儘速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強制執行，以提昇強制執行績效。

六、加強違章案件之審理

違章審理單位承辦人員於收到業務單位移送違章案件後，即依據本局訂定「違章案件審理程序作業說明」之相關規定如期審結，以有效遏止逃漏稅，維護租稅公平並增裕庫收。

七、積極擴增單一窗口服務項目與網路宣導系列活動，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

（一）單一窗口服務項目擴增程度

積極擴增單一窗口服務項目，免除民眾詢問及多處找尋奔波於各稅櫃台，節省民眾洽辦時間，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服務。

（二）網路宣導活動項目新增程度

加強規劃系列網路宣導活動，鼓勵民眾踴躍使用網路，以落實「電子化政府」目標，提升服務效能。

澎湖縣政府車船處中程施政計畫(100至103年度)

目　錄

6、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19-1

一、環境情勢分析 19-1

二、優先發展課題 19-3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19-4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19-4

二、資源分配檢討 19-7

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19-8

一、策略績效目標 19-8

二、衡量指標 19-10

肆、計畫內容摘要 19-14

一、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昇車船服務水準 19-14

二、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爭取離島交通船補貼計畫 19-15

三、加強駕駛員講習，提昇服務品質 19-15

四、提昇租車營運績效，拓展業務以增營收 19-15

五、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 19-15

六、報廢車輛上網辦理公開變賣標售 19-15

七、爭取車廂廣告收入 19-15

八、致力人力資源管理節省人事成本，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19-15

九、服務設籍本縣居民免費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響應節能減碳 19-15

十、強化交通船機械維護，提升運輸服務能量…… 19-15

十一、強化票務管理，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19-16

十二、設置衛星定位系統掌握車輛行駛路徑及怠速情形 19-16

十三、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減少營運虧損 19-16

十四、辦理南海之星2號交通船建造計畫案 19-16

十五、建置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 19-16

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中程(100至103年度)施政計畫

1、 環境情勢分析與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

（一）經營環境定位

本處為縣屬唯一公營大眾運輸事業單位，肩負本縣海陸交通運輸任務，目前在陸運方面有客車61輛，擔任縣內本島交通；海運有恒安壹號輪及南海之星客貨輪擔任馬公至望安、七美間離島交通及物資運送。惟近年來，受人口外流、私人運具成長等主客觀因素影響，長年處於虧損狀態，尚須仰賴上級補助，方得以彌平財務收支。自98年配合縣府實施設籍本縣居民免費乘車及設籍望安、七美免費乘船，本處定位已非朝向營利而偏向服務為主，為貫徹政府照顧交通弱勢族群的施政理念，本處仍一本為民服務初衷，力求突破困境，以改善營運績效及提昇服務品質。

（二）經營現況分析

1.總收入

自96年至99年總收入統計分析結果顯示（詳如表1），其中政府補助收入所佔比重最高，3年平均約佔總收入65.33%，縣府補助所佔比率高達約80%，餘為交通部補助款，顯見須仰賴上級政府補助，始能維持收支平衡；其次為載客收入3年平均約佔總收入4%，租車收入3年平均約佔總收入3%，航行收入3年平均約佔總收入15.67%，老人免費乘車及乘船收入3年平均約佔總收入6.67%，廣告收入3年平均約佔總收入1%（有逐年提高趨勢），營業外收入3年平均約佔總收入1.67%。另自97年12月起執行縣府實施本縣籍學生免費搭乘公車、98年1月起設籍本縣居民免費搭乘公車政策，致使載客收入大幅降低；自98年7月起執行設籍離島－望安、七美居民免費搭乘交通船政策，乘船人數雖有提昇，惟仍影響本處航行收入增減；由此顯示，本處運輸主要為肩負社會福利政策。

表1 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96-99年總收入統計分析表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145,738	100%	153,424	100%	160,383	100%	184,119	100%
載客收入	18,596	13%	16,390	10%	1,819	1%	1,832	1%
租車收入	4,400	3%	5,297	3%	4,981	3%	5,605	3%

航行收入	20,589	14%	20,881	14%	24,511	15%	33,350	18%
老人免費乘車收入	11,200	8%	11,200	7%	11,200	7%	11,200	6%
老人免費乘船收入	2,800	2%	2,800	2%	2,800	2%	2,800	2%
廣告收入	1,086	1%	1,106	1%	1,443	1%	1,844	1%
政府補助收入	84,173	57%	90,091	59%	111,347	69%	125,811	68%
財務收入	862	1%	1,301	1%	799	1%	623	0%
其他營業外收入	2,032	1%	4,358	3%	1,483	1%	1,054	1%

2.總支出

總支出結構方面（詳如表2），用人費用所佔比重最高，3年平均約佔總支出50.67%（有逐年遞減趨勢）。在人事費中，員工薪資所佔比率高達約60%，顯示在縮減總支出方面，宜充份運用人力資源，以撙節人事費用支出；其次為折舊、折耗及攤銷3年平均約佔總支出23%，主要為固定資產成本攤提；材料及用品費3年平均約佔總支出17.33%，其中燃料所佔比率高達約92%；租金及利息有逐年提高現象，主要是執行縣府補貼延航高雄計畫、學生專船及加班船之航行，致費用較大幅成長；營業外費用3年平均約佔總支出1%，係為妥善維護固定資產設備延長使用年限並撙節各項支出。

表2 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96-99年總支出統計分析表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支出	161,672	100%	185,308	100%	195,780	100%	205,937	100%
用人費用	93,142	58%	96,911	52%	100,906	51%	101,218	49%
服務費用	9,020	5%	10,181	5%	10,895	6%	13,763	7%
材料及用品費	30,610	19%	32,687	18%	31,755	16%	36,916	18%
租金及利息	1,254	1%	1,899	1%	2,949	2%	3,550	2%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208	16%	38,873	21%	47,010	24%	49,448	24%
稅捐與規費	434	0%	471	0%	561	0%	826	0%
會費、捐助與分攤	140	0%	137	0%	134	0%	127	0%
損失與賠償給付	3	0%	1	0%	2	0%	25	0%
營業外費用	860	1%	4,148	2%	1,568	1%	64	0%

3.車船維護不易，保修費用無法有效減少

本處現有大客車61輛，由於本縣東北季風挾帶鹽份，車輛長期遭受鹽害、日曬侵蝕，致車廂外表、電腦配線、冷氣、底盤機件等嚴重受損，導致維修費用支出居高不下。此外，船隻經年累月航行於海上，致引擎磨耗增加，且受限部份材料需仰賴進口及國

外技師維修，大幅增加採購材料及維修成本費用，使本處營運虧損日益嚴重。

（三）未來發展趨勢

本處就基於離島大眾運輸實為民眾所仰賴，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縣長為實現照顧弱勢團體的施政理念，縣府仍年年編列預算維繫本縣大眾運輸發展，並要求做好服務工作，同時朝開源節流改善營運及提昇服務品質方向發展。本處為強化離島交通運輸持續發展，歷年均勾勒發展計畫，爭取經費改善大眾運輸運具及設備充實，已頗具成效；隨著經濟成長與國民所得的提昇，大眾運輸質量亦需逐年提高，是以集思廣義對執行中或執行完成之計畫及方案進行成效檢討，據以擬定未來發展策略，並持續推動，落實本縣交通服務願景。

本處為貫徹政府照顧交通弱勢族群的施政理念，現階段係以提供乘客「行的安心、貼心、舒適、親切」之服務，持續推動「以客為尊」、「車船零故障」、「運輸優質化」的理念，塑造一個人性化的交通運輸事業；同時厲行節約成本，提高服務品質並整合現有資源，改善縣內交通設施與環境。本處未來發展方向可朝以下重點工作著手：

1. 構建候車設施，提供民眾舒適環境

為提供乘客較舒適、完善的搭乘空間及乘車資訊，將積極逐年爭取交通部補助新建候車亭及站牌，改善老舊不堪使用的候車亭，以方便民眾搭乘及取得乘車資訊，藉此吸引民眾搭乘公車及提高載客率。

2. 汰換老舊公車，提昇公車服務品質

逾使用年限車輛不僅影響觀瞻及空氣品質，也增加維護材料費用，降低民眾乘車滿意度，不利大眾運輸發展。為提供舒適、平穩及低噪音公車，持續爭取經費推動公車限齡汰舊換新，購置效能齊全新車，期能改善大眾運輸經營環境，大幅提昇公車服務品質。

3. 爭取大眾運輸補貼，彌平財務虧損

交通部有感於大眾運輸經營陷於惡性循環，對服務性路線或偏遠、離島地區民眾之基本運輸服務提供補貼，本縣車、船合乎補貼條件，因此未來將建請交通部衡酌本縣特殊偏遠離島因素，覈實編列預算，減少虧損日益惡化，使本縣大眾運輸事業得以永續經營。

4. 結合旅行業者，拓展租車業務

租車業務是本處近年明顯成長的營業項目，以99年營運來看，

年度收入約560萬元，佔總收入3% ，顯見拓展租車業務仍是未來努力方向。未來除提供業者租車優惠條件，積極招攬觀光旅客外，結合民間共同開發旅遊市場。此外，加強造訪各機關、學校、公私立托兒所、部隊、旅行社等，積極拓展租車業務，以增益營收。

二、優先發展課題

（一）本處中程發展願景

為提供縣內居民及觀光客享有舒適、安全、準時快捷的交通服務品質，故本處未來計畫以「安全、舒適、快捷、低成本、資訊」五大目標，打造一個令縣民感到「關心、順心、貼心」的大眾運輸環境。

（二）本處施政目標

1. 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昇車船服務水準

持續汰舊換新老舊車輛全面提升運輸服務品質，提供乘客安全舒適的座椅及乘車環境並彩繪公車外觀，將澎湖特色顯現於外，吸引觀光客的目光焦點；並向中央爭取經費改善各村里老舊候車亭，藉由興建新式候車亭，提供民眾一個舒適、美觀、整潔的候車環境。

2. 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

本處為落實縣內車船大眾運輸服務，依中央現行制訂之補貼制度，極力爭取政策性補貼大眾運輸的結構性虧損，以較高的補貼額度降低營運成本。同時加強員工專業訓練提昇服務品質，並以一線服務人員整齊一致的制服及笑容面對乘客，建立公共車船服務新形象。

在交通船方面除固定的縣內航線服務並規劃交通船定期延航高雄計畫，暢通離島居民對外交通；公車方面配合重要節慶活動，例如春節、元宵節旅客疏運計畫，安排專車執行乘客接駁服務。

3. 加強職工專業技能，提昇服務品質

未來本處將加強第一線服務人員外語能力與禮貌訓練，配合穿著整齊制服，由內而外帶給民眾清新感受，並致力於減少民眾投訴案件，使每月客怨數降低。保養場技工方面，除安排在職進修強化本職技能外並鼓勵取得專業執照，精進本處車船保修工作能有效提昇減少故障率，進而提昇車船服務品質。

4. 恆安壹號輪汰換計畫

恆安壹號輪將於103年1月29日逾使用年限15年，為本縣七美、望安航線能於恆安壹號輪退役後不影響運輸能量，將規劃建造一艘性能優越舒適交通船接替，為本縣離島鄉親打造一艘舒適安全交通船，以提升離島民眾生活品質。

5. 新建公車總站，提供優質便利候車環境

原公車總站老舊建築物拆除後，現址土地將以設定地上權方式供

民間開發利用，土地招商成功後，將保留1樓二分之一空間作為車站使用以繼續服務搭車民眾，該車站設施由得標人無償出資興建，以撙節縣庫支出。

貳、現有計畫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檢討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

（一）汰換老舊公車，提昇服務品質

公共車船運輸為本縣重要需求，為提供本縣大眾運輸乘客安全舒適之乘車環境，提昇交通運輸功能促進觀光發展，積極向中央爭取公車汰舊換新經費；96年至99年積極爭取經費提供本縣更優質之公車服務，陸續獲得公路總局補助8,512萬元、離島建設基金補助4,970萬元，總計金額為1億3,482萬元，公車汰換率已達100%。

（二）縣內老舊候車亭整建及各站站牌汰舊換新

為提供縣民遮陽、避風、擋雨的優質候車環境及方便識別公車時刻的 站牌，96年至99年計向交通部提報計畫爭取新台幣696萬元，另本縣自籌新台幣232萬5,000元，合計新台幣928萬5,000元，興建候車亭23座，製作站牌670支。100年計畫向交通部爭取新台幣198萬238元興建候車亭5座，製作站牌150支，新製公車站牌已於100年12月27日完工交貨，6座新候車亭工程業於101年2月9日完工、2月17日驗收合格後啟用，有效改善候車環境提供候車民眾一處舒適合宜兼遮風避雨之候車場所並方便來往旅客查詢班車時刻。

（三）新建南海交通船碼頭候船室

提報97年度「加強地方建設擴大內需方案」計畫爭取補助經費新台幣1,500萬元辦理南海交通船碼頭候船室新建工程，業於98年4月10日驗收合格，98年6月30日舉辦啟用典禮，7月1日正式對外營運，候船室啟用後除提供一處遮風避雨舒適休憩場所，尤其裝卸車輛進出及乘客登船動線規劃明確，有效掌握管制人車安全，對本縣南海旅遊候船品質及碼頭景觀有提昇的效益。

（四）老舊公車總站拆除暨新臨時站設置

提報98年度提昇地方公共交通網計畫補助爭取補助經費新台幣200萬元配合縣自籌款450萬元共計650萬元辦理工程發包，臨時總站及羽球館招呼站業於99年1月14日完工、2月2日完成驗收，原公車總站老舊建築物目前配合現址土地辦理設定地上權招商期程再行拆除。

（五）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

為使本縣大眾運輸得以永續發展，96年至99年計向交通部爭取公

車路線營運補貼新台幣2,660萬元，離島交通船航線營運補貼新台幣421萬1,109元，合計爭取新台幣3,081萬1,109元。100年路、海運營運補貼計畫已提送交通部審查，獲交通部核定偏遠路線營運虧損補貼新臺幣2,660萬元、偏遠航線營運虧損補貼新臺幣294萬1,286元、離島建設基金補助營運虧損款600萬元。

（六）加強駕駛講習，提昇服務品質

為提昇駕駛員及一線服務人員服務品質，除平日值勤前教育外，每年定期辦理行車安全講習總時數共計270小時，更透過外聘專業講師針對行車安全、禮貌、儀態、服務、解說、外語等課程講解訓練，100年度每位行車、服務人員定期講習時數約8至10小時，另為使行車團隊更有活力及服務親切感，配合夏、冬2季制服穿著，藉由外表整體劃一形象暨配合內在親切服務，塑造優良服務品質，致力增加乘客認同感，大幅減少乘客陳情投訴率。

（七）提昇租車營運績效，拓展業務以增營收

積極拓展租車業務以增益營收，96年收入新台幣440萬216元，97年收入新台幣529萬6,969元，98年收入新台幣498萬1,014元，99年收入新台幣560萬4,631元，合計新台幣2,028萬2,830元。每年租車實際營收均高於計畫預計營收。

（八）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

96至99年已選派年紀45歲以下技工2名及船員4人，參加相關職訓並取得專業證照，對於車輛保修水準有所提昇，另方面也加強船員航行方面相關技能。

96至99年度聘請業界專業講師，針對車輛保修方面進行職工在職訓練，每年講習總時數為128小時，對於新型車輛維修及保養有所提昇，獲益良多。

（九）報廢車輛上網辦理公開變賣標售

96至99年度內上網辦理46輛報廢車輛變賣標售，總計標售收入為新台幣697萬1,400元，有效達到開源之目標。

（十）下鄉受理免費乘車證

為服務各鄉民眾，實施初期派員分組至各鄉受理免費乘車證申請及當場發證工作，98年以服務設籍縣民2,500人為目標，實際服務辦證縣民2,843人。確實提昇政府服務效能，並深獲偏遠鄉民好評。

（十一）爭取車廂廣告收入

積極向政府機關及民間企業爭取車廂廣告，96年至99年每年預計廣告收入為新台幣105萬元，96年收入108萬6,300元，97年收入110萬5,500元，98年度收入144萬2,560元，99年度收入184萬4,080元，預估100年度收入亦可達150萬元以上。

（十二）創新免費乘車政策，提昇大眾運輸人數

為減輕本縣居民交通負擔及響應節能減碳措施，自98年1月1日起實施設籍居民免費乘車政策，以鼓勵縣民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減少自用汽、機車使用量，99年以提昇公車乘載人次達140萬人為服務衡量標準，實際服務乘載人次約達193萬6,496人。較實施前成長38.28%。

（十三）致力業務創新改良，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退職之職工其缺額之遞補，以新進契約工方式任用，至99年度截止已進用3人每年約可節省人事成本70萬元，未來將持續推動、擴大人員之新舊更替，以更提高節流額度。

二、資源分配檢討

施政目標	已執行計畫名稱	人力運用	經費來源 經費額度（元）
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昇車船服務水準。	公車汰舊換新計畫（96年度至99年度）	5	交通部、離島建設基金 134,820,000
	縣內老舊候車亭整建及各站站牌汰舊換新（96年度至99年度）	3	交通部、澎湖縣政府 9,285,000
	新建南海交通船碼頭候船室（97至98年度）	3	交通部 15,000,000
	老舊公車總站拆除暨新臨時站設置（98至99年度）	3	交通部、澎湖縣政府 6,500,000
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	爭取大眾運輸補貼計畫（96至99年度）	2	交通部 79,677,383
加強駕駛講習，提昇服務品質	辦理駕駛員、服務員禮貌訓練及解說員訓練（96至99年度）	3	澎湖縣政府 90,000
提昇租車營運績效，拓展業務以增營收	拓展租車收入（96至99年度）	2	各機關、學校、部隊、旅行社等 20,282,830
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	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96至99年度）	6	澎湖縣政府 240,000

報廢車輛上網辦理公開變賣標售	辦理報廢公車上網公開變賣標售（96至99年度）	2	總計辦理46輛報廢車輛變賣標售，共計收入6,971,400元
下鄉受理免費乘車證	服務各鄉設籍民眾申請免費乘車證（98年度）	32	分組至各鄉受理免費乘車證申請及當場發證工作，共計服務辦證縣民2,843人
爭取車廂廣告收入	爭取車廂廣告收入（96至99年度）	2	積極向政府機關及民間企業爭取車廂廣告共計收入5,478,440元
創新免費乘車政策，提昇大眾運輸人數	實施設籍居民免費乘車政策（99年度）	3	自98年1月1日起實施設籍居民免費乘車政策，99年實際服務乘載人次約達193萬6,496人，較實施前成長38.28%
致力業務創新改良，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新進勞工以每月定額餉給之契約工任用（97年至99年度）	2	至99年度截止已進用3人，每年約可節省人事成本70萬元

叁、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

一、策略績效目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昇車船服務水準

（1）汰換老舊公車，提昇服務品質

公車車況之良窳直接影響服務品質，且基於交通安全及環保考量，將車齡老舊公車逐年汰舊換新，乃為時勢所趨。依據「發展大眾運輸條例」相關規定，交通部擬編「提昇地方公共交通網計畫」或經建會離島建設基金經費積極爭取公車汰舊換新經費，以追求大眾運輸工具「可靠」、「安全」、「效率」及「永續發展」之目標。

（2）縣內老舊候車亭整建及各站站牌汰舊換新

推動站牌及候車亭更新，提昇乘客明確舒適的候車設施及檢討現有候車亭設置需求，以改善候車環境，提昇服務品質；並提供行車時刻、方向指南、旅遊訊息等功能，使乘客享有較佳候車環境，另辦理候車亭設計規劃評比，使候車亭造型配合地區城鄉景觀風貌。

（3）新建公車總站，提供優質便利候車環境

公車總站老舊建物拆除後，原現址土地將以設定地上權招商方式，供民間開發利用，並於土地招商成功後，保留1樓二分之一空間作為車站使用繼續服務民眾以符合長期搭車習慣，該車站設施由得標人無償出資興建，以撙節縣庫支出。

2. 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爭取大眾運輸補貼

交通部有感於大眾運輸經營陷於惡性循環，對服務性路線或偏遠、離島地區民眾之基本運輸服務提供補貼，本縣車、船合乎補貼條件，每年均獲補貼，但其補貼仍不足以彌補本處虧損。因此，未來將建請交通部衡酌本縣特殊偏遠離島因素，覈實編列預算，減少虧損日益惡化，使本縣大眾運輸事業得以永續經營。

3. 加強駕駛員講習，提昇服務品質

辦理駕駛員行車安全講習及解說員訓練，以更安全、舒適座車來提升乘車品質，另配合解說員講解本地歷史人文典故及風景景點等增進乘客親切認同感，進而吸引一般民眾或旅客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

4. 提昇租車營運績效，拓展業務以增營收

持續積極招攬觀光旅客外，配合以提供業者各種租車優惠條件，並選派服務員隨車旅遊解說，達到結合民間共同開發旅遊市場之目標。此外，加強造訪各機關、學校、公私立托兒所、部隊、旅行社等，運用縣內各項大型活動期間積極拓展租車業務，以增益營收。

5. 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

推薦年輕優良職工參加公辦職訓並取得證照，藉以提昇最新之車輛保養及維修專業技術，除充實其本職學能外對其他同仁亦有經驗交流及提升整體素質之效果。

持續透過每年辦理之車輛保養在職技術教育，使車輛每日都能正常出勤並確保行車安全。

6. 報廢車輛上網辦理公開變賣標售

利用上網公開競標方式以提高報廢車輛標售價，除增加本處收入外更可達到資源回收再利用之目標。

7. 爭取車廂廣告收入

持續洽詢機關團體及民間業者爭取車廂廣告業務以增加營業收入。

8. 致力人力資源管理節省人事成本，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新進勞工以每月定額餉給之契約工方式任用，藉以節省人事經費支出達到節流之目標。

9. 服務設籍本縣居民免費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響應節能減碳新生活

提供設籍本縣居民免費搭乘公車，藉此免費措施鼓勵縣民能善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以減少道路車輛流量並同時達到響應節能減碳新生活之政策目標。

10. 強化交通船機械維護，提升運輸服務能量

調撥保養場技工利用停航日作船體保養整修以強化機械維護，讓交通船除天候因素外，能保持完整出航率提升運輸服務能量。

11. 強化票務管理，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每日設定交通船座位編號數分別劃定望安、七美2鄉旅客座位區域，提供船員於航行中隨機稽查，防範並杜絕乘客產生購票投機行為。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辦理南海之星2號交通船建造計畫

恆安壹號輪將於103年1月29日逾使用年限15年，為使本縣七美、望安航線能於恆安壹號輪退役後不影響運輸能量，將規劃建造一艘性能優越舒適交通船接替，為本縣離島鄉親打造一艘舒適安全交通船，以提升離島民眾生活品質。

2.設置衛星定位系統掌握車輛行駛路徑及怠速情形

引進全球衛星定位GPS車隊管理系統，以偵測本處行駛中公車動態，並結合衛星電子地圖監控功能提供調度中心、總站即時公車位置資訊，提供民眾電話查詢公車即時位置方便民眾搭乘。

3.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減少營運虧損

透過機動購油方案預計能有效降低購油成本，達到減少營運虧損之節流目標。

4.旺季或特殊假日依序排隊發放號碼牌維持秩序及掌握疏運人數

遇夏季或逢年過節人潮湧進南海候船室時，即採發給號碼牌有效掌握人數及最短時間內調度契約船班，節約民眾等待時間可加強服務確保搭船品質。

5.稽查及勸導學生禮讓博愛座，建置學生及民眾倫理觀念

公車訂製黃色頭套以加強博愛座位置，並指派站務員或稽查不定期於總站或各站隨機稽查及勸導學生禮讓博愛座，建置學生及民眾倫理觀念。

6.建置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提高售票處理時效及船務管理效率

建置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以資訊化方式取代目前人工作業，預期可提高每日售票處理時效及船務管理效率。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加強落實本處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同仁素質與能力，鼓勵同仁參與英語學習及在職進修，期能提升本處人力素質。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撙節各項經費支出，落實內部控管機制，增進財務效能，妥善分配有限資源使其效用合理化。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昇車船服務水準（8% ）	(1)	縣內老舊候車亭整建（8% ）	1	統計數據	候車亭更新（座）/年 自102年起修正為：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完成100 %	5	5	100%	100%
		(2)	縣內各站牌汰舊換新	1	統計數據	各線站牌更新數量（組）/年	150	150	-	-
		(3)	新建公車總站，提供優質便利候車環境	1	進度控管	a.上網招商80% b.決標 90% c.完成簽約及地上權設定100%	80%	100 %	-	-
2	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15%）	(1)	爭取離島交通船補貼（4%）	1	統計數據	實際爭取離島交通船補貼金額/ 1500萬元x100%	1500	1500	1500	1200
		(2)	爭取汽車客運業營運虧損補貼（11%）	1	統計數據	實際爭取汽車客運業虧損補貼金額/ 2660萬元x100%	-	-	100%	100%
3	加強駕駛員講習，提昇服務品質（3% ）	(1)	辦理駕駛員行車安全講習及解說員訓練（3%）	1	統計數據	參加行車安全訓練、講習（人/年）	45	45	90	90
4	提昇租車營運績效，拓展業務以增營收（8% ）	(1)	拓展租車收入（8%）	1	統計數據	拓展租車收入金額（萬元）	550	500	500	450
5	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	(1)	推薦優良職工參加公辦職訓並取得證照（2%）	1	統計數據	每年派遣年紀50歲以內職工2人，參加職訓並取得專業證照（人/年）	100%	100%	100%	100%

	證照（5%）	(2)	車輛保養在職技術教育（3%）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技術人員參加教育講習人數 （人/年）	16	16	16	16
6	報廢車輛上網辦理公開變賣標售。	(1)	預計10輛報廢車輛變賣標售收入新台幣100萬元。	1	統計數據	公開標售金額/預計金額收入金額(100萬)*100%	-	-	-	100%
7	爭取車廂廣告收入。（8%）	(1)	爭取車廂廣告收入金額（8%）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爭取廣告收入金額170萬為衡量標準（萬元）	150	150	170	150
8	致力人力資源管理節省人事成本，提昇營運服務效能（2%）	(1)	新進勞工以每月定額餉給之契約工任用（2%）	1	統計數據	退離之職工以新進契約工補實，其節省之薪俸待遇等支出（萬元）	30	30	30	30
9	服務設籍本縣居民免費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響應節能減碳新生活（3%）	1	減少道路車輛流量及實施節能減碳措施，以免費公車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3%）	1	統計數據	實際年度內服務免費搭乘公車人次/180萬人×100%	-	-	100%	100%
10	強化交通船機械維護，提升運輸服務能量（6%）	1	交通船除天候因素外，保持完整出航率（6%）	1	統計數據	實際「出航次」÷「應出航次」×100% (1)95%-100%，者給6分。 (2)90%~95%者給4分。 (3)90%以下者給2分。 (4)未達80 %，不給分。	-	-	100%	100%
11	強化票務管理，提昇營運服務效能（2%）	1	劃定望安及七美兩鄉乘客搭船座位範圍，及航行中隨機稽查，防範購票投機行為發生（2%）	1	統計數據	實際稽查次數/10次×100%	10	10	10	10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0	101	102	103
1	配合縣政發展內海開發計畫，爭取打造20噸級太陽能電力推進船納入「建置澎湖低碳島專案計畫」。	(1)	完成建造計畫書及營運計畫書，積極爭取納入低碳島項目。	1	進度控管	1.完成建造計畫書及營運計畫書(50%) 2.納入「建置澎湖低碳島專案計畫」之綠色運輸項目。 （50%）	100%	-	-	-
1	恆安壹號交通船汰換計畫 （自102年度起計畫名稱修正為**南海之星2號交通船建造計畫**）。	(1)	辦理恆安壹號客貨交通船汰換委託可行性規劃評估	1	進度控管	a.完成規劃25% b.完成招標文件40% c.完成發包訂約55% d.期中報告75% e.期末報告95% f.驗收付款100%	-	100%	-	-
		(2)	汰換可行性規劃評估報告送交通部審核	1	統計數據	送審件數/年	-	-	-	-
		(3)	規劃設計、發包	1	進度控管	a.完成規劃25% b.完成招標文件40% c.完成發包訂約50%	-	-	-	-
二	致力業務創新改良，提昇大眾運輸服務水準。（20%）	(1)	公車裝設監視系統掌握行車動態	1	統計數據	裝置公車內外監視系統（輛/ 年）	-	55	-	-
		（2）	設置衛星定位系統掌握車輛行駛路徑及怠速情形（5%）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裝設車輛數/61輛×100%	-	-	100%	-

		(3)	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減少營運虧損（5%）	1	統計數據	(1)年度節約購油經費300萬元以上者，給5分，100%。 (2)年度節約購油經費200萬以上未滿300萬者，給4分，80%。 (3)年度節約購油經費100萬以上未滿200萬者，給3分，40%。 (4)年度節約購油經費未	-	-	80%	80%
		3	辦理南海之星2號交通船建造計畫案（5%）	1	進度控管	102年度 (1)完成專案管理發包25% (2)完成造船統包招標40% (3)開工日期：103年12月，50% 103年度 (4)施工進度達50%：103年6月，75% (5)完工下水：103年10月，95%	-	-	50%	100%
		(4)	旺季或特殊假日依序排隊發放號碼牌維持秩序及掌握疏運人數。	1	統計數據	發給號碼牌有效掌握人數（人次/年）。	3000	3000	-	-
		(5)	稽查及勸導學生禮讓博愛座，建置學生及民眾倫理觀念。	1	統計數據	不定期稽查及勸導學生禮讓博愛座，（稽查勸導人次/年）。	200	200	-	-

		(6)	建置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以資訊化方式取代目前人工作業，提高售票處理時效及船務管理效率（5%）	1	進度控管	102年12月底前完成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建置x100%	-	-	100%	-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 20-1 頁。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屬本府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見第20-2頁。

肆、計畫內容摘要

一、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昇車船服務水準

（一）逾齡公車汰舊換新

公共車船運輸為本縣重要需求，為提供本縣大眾運輸乘客安全舒適之乘車服務品質，同時結合觀光旅遊活動，以吸引客源，增加載客率，達到提昇交通運輸功能促進觀光發展之目標。本處將逐年向中央爭取公車汰舊換新經費以提供本縣更優質之公車服務，預計101年爭取4,150萬元汰換10輛；102年爭取2,075萬元汰換5輛；103年爭取2,075萬元汰換5輛，101年至103年總計爭取金額8,300萬元汰換20輛公車。

（二）縣內老舊候車亭整建及各站站牌汰舊換新

爭取交通部「提昇地方公共交通網」計畫補助，預計100-103年度爭取500萬元，興建活力景觀候車亭17座、300組雙語站牌，除讓乘客享有安全舒適之遮風避雨候車環境外，並提供外地乘客及本地居民明確、亮眼、方便識別的候車指示標誌，同時達美化市容之功效。

（三）新建公車總站，提供優質便利候車環境

預計100年完成原公車總站現址土地設定地上權招商，供民間開發利用，土地招商成功後，將保留1樓二分之一空間作為車站使用以繼續服務搭車民眾，該車站設施由得標人無償出資興建，以撙節縣庫支出。因已執行6次公開招標作業均流標，102年度起擬執行替代方案將原址定位為市區客運轉運中心，向中央爭取補助款

並配合縣自籌款新建大樓，規劃一樓為轉運站樓上則開放供民間租用收取租金權利金，完成後能提供民眾優質便利之候車環境，同時期望能活絡地方經濟及商業活動。

二、落實縣內大眾運輸服務，爭取離島交通船及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積極爭取較高營運虧損補貼，運用補貼款改善服務品質及擴充設備，使大眾運輸服務得以永續發展，100-103年預計爭取離島交通船5,400萬元補貼經費，102-103年預計爭取公車5,320萬元補貼經費。

三、加強駕駛員講習，提昇服務品質

預計年度內辦理2場次駕駛員行車安全講習，以外聘專業講師透過法規與實務結合讓每位駕駛員都能注重行車安全的重要性。

四、提昇租車營運績效，拓展業務以增營收

加強造訪各機關、學校、公私立托兒所、部隊、旅行社等，積極拓展租車業務以增益營收，100-103年預計拓展租車收入新台幣1,950萬元。

五、配合交通政策，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

每年選派年紀50歲以下職工1名，參加職訓並取得專業證照，以提昇車輛保修水準。

持續聘請業界專業講師，針對車輛保養方面進行職工在職訓練，預計年度內指派技術人員16人參加教育講習，並鼓勵取得相關專業證照認證，提昇維修技能。

六、報廢車輛上網辦理公開變賣標售

預計103年度內上網辦理10輛報廢車輛變賣標售，預計標售收入新台幣100萬元，達到開源之目標。

七、爭取車廂廣告收入

有效運用本處營業大客車多方爭取車廂廣告收入，100-103年度預計增取廣告收入金額新台幣600萬元。

八、致力人力資源管理節省人事成本，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未來退職之職工將以新進契約工方式任用，可節省薪俸待遇等支出達到節流之目標，100-103年度預計每年節省人事經費新台幣30萬元。

九、服務設籍本縣居民免費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響應節能減碳新生活

凡設籍本縣居民可憑證免費搭乘各路線班車，藉以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以減少自用汽、機車使用量，減輕縣籍居民交通負擔，並能響應節能減碳新生活，預計每年度服務免費搭乘公車人數180萬人。

十、強化交通船機械維護，提升運輸服務能量

調撥保養場技工視實際需求於週六、日遇有交通船停航日時至該船作船體保養整修，保持該船潔淨亮麗，延長使用年限，維持高出航率以提升運輸服務能量。

十一、強化票務管理，提昇營運服務效能

每日設定交通船座位編號數分別劃定望安、七美2鄉旅客座位區域，提供船員於航行中可隨機稽查，預計實施10次不定期稽查以防範並杜絕乘客產生購票投機行為，符合公平正義同時維護其他搭船乘客權益。

十二、設置衛星定位系統掌握車輛行駛路徑及怠速情形

預計於102年度內完成61輛公車設置衛星定位系統，完成後民眾即可透過電話查詢公車即時位置方便就近搭乘，提昇公車服務品質。

十三、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減少營運虧損

透過機動購油方案預計年度內可望降低購油成本，節約經費200萬元以上。

十四、辦理南海之星2號交通船建造計畫案

規劃建造一艘性能優越舒適安全新交通船接替即將退役之恆安壹號輪，102年度完成專案管理發包、造船統包招標設計及開工建造，預計103年底完工交船驗收。

十五、建置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提高售票處理時效及船務管理效率

預計102年度內完成交通船「線上票務」管理系統，用電腦化管理取代人工作業，完成後可提高每日交通船售票處理時效及相關船務管理工作效率，進而提昇交通船服務品質。

澎湖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共同性策略績效衡量目標

(三)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0	101	102	103
1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10%）	(1)	平均學習時數（3%）	1	統計數據	該單位之平均學習時數（公務人員【含職員+約聘僱】學習總時數/公務人員數）： (1)61小時以上，未滿80小時者 給1分。 (2)80小時以上，未滿100小時者給2分。 (3)100小時以上者給3分。	2	2	2	2
		(2)	平均數位學習時數（5%）	1	統計數據	(1)該單位之平均數位學習時數（公務人員【含職員+約聘僱】學習總時數/公務人員數）（3%） 20小時以上，未滿30小時者給1分。 30小時以上，未滿40小時者給2分。 40小時以上者給3分。 (2)該單位完成本府指定數位課程之比率（公務人員【職員+約聘僱】	3	3	3	3

						完成數位時數之人數/公務人員數）：（2%） 100%者，給2分。 90%以上，未達100%者給1分。 未達90%者，不給分。				
		(3)	各項訓練到訓率（2%）	1	統計數據	該單位薦送參加本府人事處辦理之各項訓練研習課程，依分配名額足員派訓，並完成結業者到訓率100%給2分。 未達者按比例給分（到訓人數/分配人數*2）。	2	2	2	2

(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0	101	102	103
1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10%）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7%；無資本門者為10%）	1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實支數/經常門預算數x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減預算及動支預備金數，但不含人事費）	95%	95%	95%	95%
		(2)	各機關當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3%）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預算數）x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減預算及動支預備金數。）	80%	80%	80%	80%